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3 屆第 8 次大會召開，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大會圓滿成功！

今年起逐步打造南部半導體 S 廊帶產業鏈，招商引資累計投資已達 5,015 億元，未來 5 年創造 4.5 萬個以上優質工作機會，具體落實產業轉型、增加就業等優先政策。外溢效應勢必帶動其他商業發展，吸引人才落地，可望提升高雄整體薪資水平。高雄從重工業轉型為兼顧低碳永續及科技產業發展的智慧城市，更獲得 2022 年 APEC「能源智慧社區最佳案例」低碳示範城市金獎肯定。

面對疫情升溫，在醫療量能調度與防疫工作按部就班，目前確診居家照護比例約 98%，專責病床空床率約為 5 成，持續建構完整輕重症分流，第一線醫護同仁不眠不休的投入，高雄市再加碼發放特別津貼 1000 元，致上感謝與肯定。針對社福、教育、基層防疫、孕婦、民生服務、大眾運輸及醫療等較高風險、高活動力對象，已發放總計逾 286 萬劑快篩試劑，市府全力防疫保護我們的市民安全。

謹將本府 111 年 1 月至 6 月上半年施政成果，依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事務、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政、勞工、警政、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毒品防制、運動發展、青年事務、國際事務、研考、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主計、人事、政風、市立空大等 33 個項目，彙編成本施政報告書，祈請指正！

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目錄

壹、民政	1
貳、財政	15
參、教育	21
肆、經濟發展	51
伍、海洋事務	71
陸、農業	79
柒、觀光	96
捌、都市發展	110
玖、工務	116
拾、水利	130
拾壹、社政	142
拾貳、勞工	164
拾參、警政	174
拾肆、消防	187
拾伍、衛生	195
拾陸、環境保護	221
拾柒、捷運工程	237
拾捌、文化	244
拾玖、交通	262
貳拾、法制	281
貳拾壹、地政	282
貳拾貳、新聞	293
貳拾參、毒品防制	305
貳拾肆、運動發展	315
貳拾伍、青年事務	325
貳拾陸、國際事務	334
貳拾柒、研考	337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343
貳拾玖、客家事務	350
參拾、主計	357
參拾壹、人事	361
參拾貳、政風	369
參拾參、市立空大	372

壹、民政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 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 辦理鄰編組調整

督請各區公所依據「高雄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第4條規定，檢視轄內人口數、面積範圍、地形特殊性及生活型態等因素，隨時掌握轄內各鄰戶數變動狀況，持續動態調整鄰的編組，使基層人員勞逸平均、資源合理配置。

2. 落實走動式服務

為提升里幹事服務效益，本府民政局督導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為民服務工作，要求里幹事充分落實走動式服務，主動發掘區里問題。111年1月至6月主動查報市容合計807件、反映民意案件54件，再由各區公所逐案列管並函請本府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回復。

3. 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1) 為鼓勵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本市35區區公所(不含原住民區)均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

(2) 為提升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111年上半年各區公所合計辦理76場次的講習與活動，其中婦女社會參與活動54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14場次、特色方案8場次。

(二) 輔導區公所發展區特色活動

高雄具有山、海、河、港等資源，分佈於各行政區域。為輔導區公所行銷在地文化特色、農漁業特產及觀光遊憩景點，並活絡相關產業經濟活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111年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協助區公所延續或創新辦理各項地方特色活動。111年1月至6月核定苓雅、林園、大樹、美濃、內門、甲仙、六龜、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10區辦理區特色活動。

(三) 協助防治登革熱

1. 高雄地處亞熱帶，為登革熱疫情好發地區。為預防與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111年民政局持續執行「高雄市各行政區鄰里編組轄內病媒蚊好發陽性呈現點防治計畫」，期能透過鄰里長對轄內好發陽性呈現點，巡查監控與發掘髒亂點，通報區級指揮中心進行處理列管，達到各鄰(里)「戶外零積水容器」的目標。

2. 依據「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規定，原則上高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週至少1次，次高及低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2週至少1次。111年上半年合計動員16,773次、199,477人，清除積水容器153,557個與髒亂點13,271處。

3. 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登革熱防疫整備標準作業程序」，各區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111年上半年35區合計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1,035場次，參與人數99,898人。

(四)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健康關懷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嚴峻，自國外回國旅客，入境後進行居家檢疫，本市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由本市各區公所里幹事或接案人員依防疫追蹤系統，對居家檢疫者健康關懷個案14天，並遞送關懷包，倘遇居檢個案違規時，則配合警政、衛政協助調查，111年1月至6月民政體系的居家檢疫健康關懷人數總計107,285；關懷期滿累計106,808人。

(五)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照護生活關懷

1. 自111年4月18日起，本府民政局進駐市府居家照護中心及本市各區公所開設生活關懷中心提供居家照護個案生活關懷諮詢服務事項，並責成里幹事(或關懷員)執行電話生活關懷服務。111年1月至6月，居家照護現管確診個案3萬8,385人、結案36萬1,122人、累計服務個案39萬9,507人。
2. 市府於5月11日首創關懷包得來速領用站，確診者接獲簡訊通知2小時後，可由親友至得來速領取關懷包，並同時發放確診者及同住者快篩試劑；無親友協助領取，由區公所里幹事協助配送。相較其他縣市，得來速設置提供本市民眾領用關懷包時免等待且效率快，備受好評。111年1月至6月，已發放關懷包25萬1,045包、快篩試劑148萬8,592支。

(六) 協助提升防救災整備能力

1. 為避免汛期期間颱風豪雨帶來的災害，督請各區公所加強防災、防洪整備工作，完成中、小型抽水機組試運轉，依各區潛勢災害類別，辦理防災演練或兵棋推演，隨時更新轄內易致災地區保全名冊等工作。
2. 督導各區公所於網站公告沙包整備訊息，俾利汛期發放予民眾使用。111年1月至6月合計整備26,303個，並落實沙包領取、回收、保管機制，避免沙包造成二次災害。

(七) 協力 COVID-19 疫苗接種站

1. 本市自110年6月15日起，各區公所著手辦理社區接種站施打COVID-19疫苗服務(65歲以上年長者)事宜，並處理通知單發送、熱血計程車接送長輩服務及接種站場館租借、前置布置作業等事宜。自111年5月29日起，開設5-11歲兒童疫苗大型接種站，預約系統配合現場隨到隨打，提高全民防護力。
2. 疫苗接種站開設時，本府民政局及各區公所人員致力於協調各行政區各里分配接種時段進行人數分流，接種站設置報到處，統計各區接種率，並執行量體溫、提醒保持社交距離及引導行走動線、座位清消等防疫工作。

二、自治行政

(一) 辦理本市第3屆里長出缺派代核備相關作業

1. 依地方制度法第82條第1項暨本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之規定，里長於任期內去職、死亡或辭職時，由區公所派員代理，並函報本府備查；其遺缺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完成補選；但所遺任期

不足2年者(即109年12月25日以後里長出缺)，則不再補選，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

2. 111年1月至6月里長出缺、派代情形如下：

序號	區里別	出缺里長	出缺日期	出缺原因	代理姓名
1	三民區寶華里	葉護謹	111年2月15日	逝世	里幹事 鄭智文
2	苓雅區苓中里	楊振福	111年3月4日	逝世	課員 包恩誌
3	梓官區赤東里	劉秋山	111年3月30日	逝世	里幹事 林信璋
4	前鎮區忠孝里	陳冠良	111年5月13日	逝世	里幹事 陳秀玲

(二) 辦理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依據本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第3條規定，「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解決里內公共事務及其他重要事項，得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並以每年召開一次為原則」。111年1月至6月，計有六龜區荖濃里及新發里、前鎮區振興里、小港區廈莊里、旗山區中寮里，共5個里召開，建(決)議案或結論案計36件，由區公所依規定登錄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民大會建議案系統，交由各權責機關將辦理情形答復建議人。

(三) 辦理「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服務

1. 本府民政局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6大功能及28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離，俾利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2. 111年1月至6月，里政APP服務案件共121,153件，包含里長報修、里長公告、公務訊息及活動花絮等。

(四) 督導各區辦理本市111年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為感謝鄰長協助里長落實政令宣導，以及配合防疫工作之辛勞，區公所每年辦理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以表彰其績效。111年1月至6月，鹽埕等24區提報特優鄰長752人、資深鄰長2,404人，合計3,156人受獎表揚。

(五) 辦理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巿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11年1月至6月，因病住院醫療補助106件，補助金額410萬4,195元；喪葬補助26件，補助金額293萬元，合計補助132件，核發703萬4,195元。

(六) 辦理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11年1月至6月補助130人（里長4人，鄰長126人），共核發慰問金197萬元。

三、役政業務

（一）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1. 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市兵役處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111年1月至6月本市代辦役男體檢計完成502人。
2. 辦理彈性徵兵處理作業
 - （1）92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計完成13,250人，並已建立兵籍資料，其中利用線上申報系統完成者，計12,722人。
 - （2）111年1月至6月徵兵檢查會完成8,093役男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體位5,532人（68.4%）、替代役體位449人（5.5%）、免役體位1,940人（24%）、體位未定172人（2.1%）。
 - （3）111年1月至6月徵集常備兵役軍事訓練3,067人、替代役428人、補充兵407人，合計3,902人入營。
3. 關懷體恤弱勢家庭役男服役需求
關懷輔導有家庭照顧需求的役男申請轉服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役或辦理提前退伍（役），111年1月至6月核定：141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283人服補充兵役、5人申請提前退役、7人申請提前退伍。

（二）貼心照護的役男及家屬的福利措施

1. 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111年1月至6月發給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124萬9,240元，受益家屬53戶次，於節前10日發給，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2. 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11年1月至6月計發給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11戶次、1萬5,214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3. 本市義務役身心障礙除役軍人111年春節及端午節市長慰問金（含生活照護金及安養津貼）計78人，共發給336萬4,624元。
4. 111年3月29日春祭典禮於本市壽山忠烈祠舉行，並邀請國軍忠烈暨殉難人民、消防義士遺族與祭，祭典結束後發放市長慰問金18萬元。

（三）幸福溫馨的眷村服務

協調陸軍第八軍團及海軍陸戰隊等國軍權責單位，對左營、前鎮、小港、鼓山、鳳山、岡山等眷村及眷地，協助環境衛生改善、路樹修剪及安全防護等工作，111年1月至6月計完成5件服務案件。

（四）莊嚴隆重的忠烈祠春祭大典及軍人忠靈祠園區服務

1. 緬懷先烈春祭國殤

為彰顯開國烈士及英勇殉職殉難義士功績，壽山忠烈祠111年3月29日舉行春祭國殤祭典，場面隆重、溫馨感人。另當日亦分別於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舉行國軍忠烈將士秋祭大典，並邀請遺族與祭。

2. 花木扶疏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12公頃及2公頃，至111年6月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8,772個，配偶櫃4,335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0,210個，「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的追思環境。

3. 創新貼心的網路e化服務

本市軍人忠靈祠為便利遺族祭祀，建置軍人忠靈祠網路祭拜系統，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截至111年6月止，瀏覽網站人數約168,557人。

4. 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龍虎塔柱體補強工程

燕巢園區龍虎塔地下室部分柱體補強，總經費為200萬元整。目前刻正辦理柱體擴柱變更設計中，預計9月30日前竣工，本案持續追蹤管理進度。

(五) 熱愛鄉土的公益活動

1. 捐血公益活動

高雄市兵役處、高雄市後備憲兵荷松協會、鼓山區及前鎮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11年1月至6月辦理4場次捐血公益活動，計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541人，捐輸828袋、20萬7,000cc熱血。

2. 愛民打掃公益活動

苓雅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11年1月至6月辦理1場次愛民打掃公益活動，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30人參與，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共同守護家園。

3. 替代役役男公益活動

為讓替代役役男利用服勤之餘，發揮「分享健康.捐血救人」精神，111年1月至6月辦理「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共計48人參加，捐血13,500cc。

(六) 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1. 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作業

本市111年度重要物資生產(販售)廠商的物力調查抽(複)查作業，每季會同本府經濟發展局、民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工務局、文化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國軍需求部隊、相關區公所及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共同前往簽證廠商及管理單位實施訪查並提供查訪紀錄表，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作業施行。

2. 三合一會報定期會議

本市 111 年三合一動員會報第 1 次定期會議於 3 月 4 日假消防局災害應變中心召開，會議當日參加單位計有行政院動員會報及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督導官、高雄市議會、本府會報委員(相關局處首長)、公民營事業、行政區域內軍事單位、委員與專家學者等單位代表。

3. 高雄市 111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8 號)演習
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實施，上午兵棋推演由兵役處主辦，下午綜合實作由工務局主辦，因應國際情勢，演習主軸區分平時整備及全面作戰兩階段，於戰時景況下演練「天然災害應處」、「民、物力動員」、「關鍵基礎設施維護」及「民生必需品配售(賑災)」等防救災課題，綜合實作共動員 1,607 人次、各式機具 161 輛次。
 4. 申請國軍兵力支援救災防疫
 - (1) 111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11 日申請國軍支援分裝快篩試劑，兵力共 405 人次，完成分裝試劑共 27 萬 6,100 劑。
 - (2) 111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22 日申請國軍支援分裝快篩試劑，兵力共 756 人次，完成分裝試劑共 32 萬 2,750 劑。
- (七) 敬軍慰勞國軍保家衛國辛勞
為感謝國軍協助本市防災、抗疫辛勞，特於春、端節前夕慰勞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等 31 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 174 萬元。

四、宗教禮俗

- (一) 持續辦理寺廟及教會設立登記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登記件數計 60 件，完成寺廟登記件數計 57 件(一般正式登記件數計 44 件，補辦寺廟轉正式寺廟計 13 件)，3 件撤回；另已受理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 30 件，完成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 30 件。
- (二) 持續輔導宗教用地及建物合法化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 129 件，同意件數計 86 件，受理中計 42 件，1 件撤回；另已受理寺廟依地籍清理條例申辦土地更名登記計 41 件，同意件數計 39 件，受理中 2 件。
- (三) 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105 年 5 月 31 日公告實施「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全國首創作法，將本市辦理宗教活動應注意事項及遵循法令全部納入規範，111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成果如下：
 1. 宗教活動通報(宣導)案件數：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 550 件，其中區公所 518 件、消防局 43 件、警察局 15 件及環保局 7 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
 2. 宗教活動裁罰案件數：111 年 1 月至 6 月，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 55 件，罰鍰計 7 萬 1,180 元；受裁罰團體計 5 家，其中 2 家立案寺廟，其餘 3 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持續針對未立案宗教場所加強宣導。
- (四) 辦理同志業務聯繫會報

依「高雄市政府營造友善同志環境實施計畫」於4月29日召開第1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邀請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本市相關委員會委員(人權、婦女權益、性平教育等)出席，共同討論本市同志相關議題。

(五) 辦理人權學堂業務

依《兒童權利公約》兒童具有「遊戲權」及「表意權」等權利，以兒童遊戲權延伸繪畫主題，辦理111年「高雄市人權學堂兒童創意繪畫活動」徵稿活動，對象為就讀本市公(私)立國小一、二年級組及幼兒園組，每組優選各10名，並將於世界人權日進行頒獎儀式；提升兒童對於人權認知，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42場次兒童人權繪本巡迴，由專業繪本講師講述人權繪本故事書，提升兒童人權概念。

五、殯葬業務

(一) 公墓及納骨塔設施增設及改善案

1. 高雄市公立納骨塔櫃位啟用及周邊修繕案

仁武懷慈堂增設 576 個櫃位、旗山納骨堂增設 610 個櫃位及 276 個神主牌位、旗津生命紀念館增設 639 個櫃位及 720 個神主牌位、湖內納骨堂增設 352 個櫃位、鳳山納骨堂增設 396 個櫃位及大樹納骨堂增設 168 個神主牌位，於 111 年 3 月 30 日開工，已於 6 月 27 日完工。

2. 辦理公墓道路、納骨塔設施改善工程

總經費 581 萬 5,000 元，於內門、燕巢深水、湖內及美濃等區公墓道路及納骨塔設施進行修繕工程，111 年 5 月 13 日開工，預計 8 月 12 日完工。

3. 燕巢區及旗山區樹灑葬區改善工程

總經費 90 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璞園樹灑葬區增設簡易涼亭，並改善旗山樹灑葬區行人步道，於 111 年 6 月 10 日開工，預計 8 月 11 日完工。

4. 辦理旗津生命紀念館及旗山區第一納骨堂周邊綠美化工程

總經費 200 萬 4,987 元，於旗津生命紀念館及旗山納骨堂改善周邊綠美化設施，並增加簡易澆灌系統，111 年 6 月 10 日開工，預計 7 月 28 日完工。

5. 寵物樹灑葬專區設置工程

總經費 850 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設置面積 2,499m² 的寵物樹灑葬園區，新設樹葬區(約 3,500 個穴位)、灑葬區、寵物意象、休憩涼亭等，109 年 8 月 3 日開工，11 月 26 日完工，110 年 2 月 3 日市長揭幕正式啟用。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民眾申請共 45 件，其中 5 件為灑葬(3 件原價、2 件優惠)，40 件為樹葬(35 件原價、5 件優惠)，總收入 19 萬 1,500 元。

6. 公墓遷葬案

(1) 辦理阿蓮第三公墓(含阿蓮第五公墓)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2,843 萬 8,000 元，經查估墳墓總數 564 座(實墓 310

座、空墓 254 座)，預計於 111 年 7 月 15 日開工，工期 45 個日曆天，估本案於 111 年 10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2) 辦理鳳山北門段 639 等 8 筆地號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2,691 萬 2,696 元，經查估墳墓總數 391 座(實墓 220 座、空墓 171 座)，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4 日開工，工期 45 個日曆天，估本案於 111 年 9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3) 路竹大仁段 747、748、749 等 3 筆地號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2,643 萬 9,237 元，經查估墳墓總數 189 座(實墓 72 座、空墓 117 座)，於 111 年 5 月 30 日起公告 3 個月，待公告期結束後遂進行遷葬作業。有關遷葬作業採購案目前正簽核辦理中，估本案於 111 年 12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4) 烏松長庚段 505 地號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250 萬 0,456 元，經查估墳墓總數 40 座(實墓 13 座、空墓 27 座)，於 111 年 3 月 23 日起公告 3 個月，待公告期結束後遂進行遷葬作業。遷葬作業採購案目前正上網招標中，估本案於 111 年 10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5) 辦理楠梓區惠民段 71 地號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166 萬 8,515 元，本案為地下無主壘葬遷葬案，遷葬作業採購案已於 111 年 2 月 15 日決標，估本案於 111 年 10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6) 辦理杉林區杉林段 26-7 地號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總經費為 200 萬元，本案為地下無主壘葬遷葬案，遷葬作業採購案目前正上網招標中，估本案於 111 年 10 月竣工驗收付款完畢。
- (7) 辦理烏松區三公墓及周邊濫葬遷葬案，墳墓數 4270 座(實墓 2,396 座、空墓 1,874 座)，111 年 3 月 8 日發布遷葬公告。遷葬期程在無氣候及天然災害等因素影響前提下，經評估可縮短至 1 年 6 個月完成烏松機廠用地遷葬。

(二) 停車場改善及火化場頂樓防水

1. 第一殯儀館冷凍寄棺大樓公務車格，增設感應式柵欄管制車輛進出，車道進出口設置感應式柵欄機並由專人控管，本案工項已於 110 年 7 月 7 日完工。
2. 殯葬管理處行政大樓旁原設 2 格靈車專用停車格，現變更為大客車停車格；另於第一殯儀館 A 區停車場，增設靈車專用停車格 4 格及 B 區停車場(荷花池旁)增設靈車專用停車格 3 格，本案工項已於 110 年 7 月 5 日完工。
3. 110 年度第一殯儀館火化場頂樓防水及水塔遷移工程，總經費 83 萬 2,176 元，8 月 20 日開工，10 月 11 日竣工。

(三) 改善空氣污染防制方案

1. 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 103 年 1 月全國首創，率先設置 4 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 3 座、第二殯儀館 1 座)，103 年焚燒量 420 公噸，104 年焚燒量 1,327 公噸，105 年全年焚燒量為 1,400 公噸，106 年

全年焚燒量為 1,450 公噸，107 年全年焚燒量為 1,784 公噸，108 年全年焚燒量為 2,062 公噸，109 年全年焚燒量為 2,100 公噸，110 年全年焚燒量為 1,966 公噸。106 年 12 月 22 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 4 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分別於大社分館及橋頭分館各增設 1 座環保金爐(採 BOT 方式)預計於 112 年 9 月底完成，完成露天燃燒退場機制，本市完全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2. 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 3 處樹灑葬區：旗山多元葬法樹葬區、燕巢深水璞園樹灑葬區及杉林區生命紀念館樹灑葬區。本市樹灑葬使用規費自 110 年 1 月 2 日起調降由 10,000 元調整為：深水 5,000 元、旗山 4,000 元及杉林 2,000 元。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樹葬人數為 9,556 位、灑葬人數為 242 位。

3. 旗津興建環保金爐

為因應地方民意需求並兼顧環保與信仰，規劃於旗津生命紀念館後方停車場部分區域設置一座專屬於旗津區之環保金爐。所需經費 919 萬 4,000 元，由旗津區公所爭取 110 年港務基金並編列當年預算，由殯葬管理處代為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工程發包及監造等採購事宜，目前環保金爐工程業已申報完工，待完成空污排放檢測及工程驗收，並取得使用執照後，即可正式啟用，預計可提供旗津當地區民庫錢焚化需求，改善當地露天燃燒情形，兼顧維護鄰近社區環境品質問題。

(四) 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11 年度(統計至 111 年 5 月底)許可 21 件、備查 23 件、變更 27 件、停業 3 件、歇業 10 件，共計 84 件。至 111 年 5 月底止，本市許可家數 612 件，外縣市備查家數 773 件，合計 1,385 家。

(五) 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的案件

本市 111 年度(統計至 111 年 6 月底)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 2 件(1 件為分期繳納)，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 42 萬元，已繳納罰鍰共 2 萬元整。

六、戶籍行政

(一) 便民服務—增加戶政服務時段

1. 實施「中午不打烊」措施

為便利上班族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戶政事務所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實施彈性上班，111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 79,723 件。

2. 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滿足民眾不同時段的申辦需求，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週六上午 9 點至 12 點繼續受理民眾申請戶籍登記業務，提供更完善的戶政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 19,932 件。

3. 受理例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

因應民法第 982 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民眾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期間受理民眾預約辦理結婚登記，111 年 1 月至 5 月完成 643 對新人假日結婚登記。

(二) 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 戶政規費收據無紙化

為提升戶政 e 化服務功能，本市自 110 年 6 月 1 日起提供規費雲端查詢服務，民眾申辦戶籍案件後於次工作日中午 12 時即可線上查詢及下載規費收據，迅速又便利。

2. 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07 年 7 月 1 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 APP 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全部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貼心便民又快速。

3. 成立「行動戶政所」

為提供更方便洽辦戶政業務的管道，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本市於 104 年 9 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將戶政服務櫃台「行動化」，延伸至台灣銀行、崇實里及自助里聯合里活動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等定點。111 年 1 月至 5 月共受理 5,000 件服務案，深獲民眾肯定及好評。

4. 全國首創戶政「走動式充電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 105 年 1 月 20 日起實施「走動式充電站」，提供民眾到所洽公遇手機沒電時使用。戶政事務所「走動式充電站」與其他機關提供固定式手機充電站不同，「走動式充電站」突破傳統方式，提供隨身攜帶型充電器，民眾洽公時充電不中斷，符合便民需求。

5. 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秉持創新服務的理念，打造更人性化、可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由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平台，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及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同時介紹各種便民措施，宣導最新戶政法令，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230,424 人次。

6. 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語服務

為協助聽（語）障的朋友消除語言溝通之困擾，本市戶政事務所自 102 年 6 月 17 日起全面推動「戶政手語服務」，於人口較多的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及大寮等戶政事務所設置手語服務櫃台，其餘戶所透過視訊連線提供服務，讓聽（語）障的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能快速完成申辦事項，111 年 1 月至 5 月計受理 10 件。

7. 辦理 N 合 1「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

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11年1月至5月服務190,767件。

8. 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關懷弱勢民眾，本府民政局0800-380818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1999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眾撥打1999市民服務專線，即由專人轉接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服務，111年1月至5月到宅服務465件。

9. 鄰近縣市跨域合作

為擴大大便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11年1月至5月受理17件。

10. 推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為扶助本市地理位置較偏遠的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所遭遇的法律問題，民政局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功能，於烏松等23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能夠得到法扶資源協助，以維護其權益。

11. 設置「愛心親善櫃台」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服務對象包括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以上這些民眾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11年1月至5月受理2,652件。

12. 網站設置「人生大小事」資訊專區

民眾經常於辦理戶籍登記後，不清楚後續需向哪些機關辦理哪些事。例如辦妥親人死亡登記後，需結清銀行帳戶、申請各項給付及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等事項。民政局為方便民眾獲得資訊，於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網站建置戶政小叮嚀「人生大小事」專區，供民眾參考。

13. 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本府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在依法的原則下，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11年1月至5月受理326件。

(三) 協助其他機關辦理各項服務作業

1. 協助本府社會局發放婦女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慰勞婦女生育及養育的用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發放婦女生育津貼，凡申報出生登記案件符合請領條件者，第1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11年1月至5月計發放3,302份；第2胎可領取生育津貼20,000元，111年1月至5月計發放2,036份；第3胎以上可領取生育津貼30,000元，111年1月至5月發放806份。

2. 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鼓勵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使用政府機關提供的各項應用服務系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各項大型活動中致贈宣導品加強宣導，111年1月至5月受理26,135件。
 3. 協助外交部受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及護照一站式業務
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自109年8月11日起可選擇由戶政事務所代收、代辦、代領護照（護照一站式服務），111年1月至5月受理934件。
 4. 協助移民署受理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服務
自109年8月11日起，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及護照一站式業務時，可同時申請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移民署服務，111年1月至5月受理97件。
 5. 設置稅捐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98年起陸續於本市美濃等15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民眾可以直接在戶政事務所透過系統視同臨櫃申辦稅捐案件，不需往返兩地奔波，展現跨機關e化服務的效率和便利性，111年1月至5月受理13,150件。
 6. 主動協查戶籍資料
為落實簡政便民工作目標，105年6月起民眾申請社會救助案件，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本府社會局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者的戶籍資料，111年1月至5月主動協查8,041件。
- (四) 新住民服務措施與活動
1. 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協助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本府民政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11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計4班。
 2. 辦理新住民研習課程與活動
向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申請34萬2,020元經費，開辦4項研習課程及活動，共計辦理32場次、270人共同參與。
- (五) 妥善規劃設置家戶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1. 清查門牌損壞、脫落或未釘掛情形
為有效改善本市門牌老舊脫落情形，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啟動清查計畫，如發現門牌老舊模糊不清、損壞、脫落及未編釘者，立即主動協助辦理，111年1月至5月協助民眾補(換)發門牌1,235面。
 2. 設置新式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為提升本市國際城市形象，自102年起，凡初(改、整)編補(換)發門牌者，皆以新式門牌釘掛，111年1月至5月釘掛8,440面。另為加強尋址功能，於本市各重要道路及街道騎樓樑柱，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累計達29,584面。
- (六) 受理同性結婚登記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5月24日起依據「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受理同性結婚登記，累計至111年5月底止，受理1,009對同性結婚案件。

(七) 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

編訂本市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實施計畫，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暨彙整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提報內政部評核。

七、基層建設

(一) 賡續推動6米以下巷道改善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包括6公尺以下道路鋪面、排水溝與里活動中心的設施維護改善，111年度編列經費3億6,306萬7,000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573萬9,000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1億5,732萬8,000元)。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111年辦理6公尺以下巷道及排水溝修建案計495件；另民政局設備及投資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的各項急需增辦工程、修繕里活動中心及改善民政局業務相關的公有為民服務設施，111年1月至6月底止，總計核准動支共251件改善計畫。

(二) 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考核

為確保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及執行效能，民政局召集本府工務局、水利局及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組成考核小組，考核各區公所110年度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執行成果，於111年4月29日辦理完竣，並於區政業務會報頒獎表揚考核成績優異的區公所；另考核結果缺失部分，則督請各區公所檢討改進。

(三) 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教育訓練

為提升區公所查核成績，民政局與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共同推動「中小型民生工程提升方案2.0」，實施日期自110年4月至111年12月止，針對常見之AC路面、PC路面、擋土牆、側溝及路燈等分項工程，彙整查核重點及常見缺失，編製分項工程查核重點及常見缺失教材，彙編品質管理標準及辦理教育訓練。

該方案規劃每年辦理教育訓練，今年度由資深查核委員(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副理事長劉昌南)擔任講師，就「擋土牆工程及混凝土路面查核重點及常見缺失」進行授課，對象包含區公所課長、承辦、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已於111年3月11日辦理1場「民生工程實務訓練」教育訓練，參訓人數為56人。

(四) 配合研考會推動工程查核

為配合行政院工程委員會提升全國施工查核比率，民政局於110年起加入市府施工查核小組成員，負責查核區公所辦理之1百萬至1千萬元工程，今年度已分別於1月19日(旗山)、1月21日(燕巢)、2月23日(內門)、3月24日(美濃)、4月28日(杉林)、5月23日(梓官)、5月25日(彌陀)、6月27日(鳳山)及6月29日(小港)辦理9場查核，協助市府工程查核業務順利推動。

(五) 推動6公尺巷道孔蓋齊平計畫

為提升本市6公尺巷道平整度，民政局自105年度推動路面孔蓋齊平計畫，為避免管線單位負荷過大，先由鹽埕、鼓山、左營、楠梓、三民、新興、前金、苓雅、前鎮、旗津及小港等11區各提報1條作為示範道路先行試辦，基本原則以孔蓋下地為優先考量，孔蓋與路面齊平為次要考量。111年度由上述11區、鳳山、仁武、大寮、岡山、林園、大社、橋頭、烏松及路竹等20區，各提報3個工區作示範道路，並適時檢討增加示範工區數量，期許轉化為各區公所小型工程改善的基本內涵。

- (六) 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目，可補助區公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進行耐震初評、詳評、補強、修(改、增)建、拆除重建等，確保使用機能，以達永續服務。內政部經滾動式檢討後，目前核定補助本市3區5案，如下表：

	補強
核定數量	5 件
中央補助	28,000,000
市府自籌	31,746,000
總經費	59,746,000
辦理情形	1 件已完成，4 件辦理中

貳、財 政

貳、財 政

一、財務管理

(一) 截至本(111)年6月底止歲入執行情形

本年度歲入預算新台幣(下同)1,455.56億元,截至6月30日止,實收數704.64億元,預算執行率48.41%;實質收入預算數1,002.88億元,實收數466.40億元,預算執行率46.51%。

單位:億元

科目	111 年度		
	預算數	截至 6/30 實收數	預算執行率%
稅課收入 (1)	794.91	393.77	49.54
非稅課收入 (2)	207.97	72.63	34.92
實質收入 (1+2)	1,002.88	466.40	46.51
補助收入 (3)	452.68	238.24	52.63
歲入總計 (1+2+3)	1,455.56	707.64	48.41

1. 稅課收入

預算數794.91億元,實收數393.77億元,預算執行率49.54%。地方稅部分,實收數237.78億元,其中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11月開徵)執行率分別為96.20%、92.75%、2.49%;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執行率分別為53.72%、56.42%、57.23%、47.15%;國稅之遺產及贈與稅、中央統籌分配稅及菸酒稅執行率分別為62.15%、41.18%及32.93%。

2. 非稅課收入

預算數207.97億元,實收數72.63億元,預算執行率為34.92%,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及其他收入執行率分別為70.21%、33.40%、83.35%、29.80%及34.07%,另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將於下半年解繳市庫。

3. 補助收入

預算數452.68億元,實收數238.24億元,預算執行率為52.63%,主要係計畫型補助收入中央依實際執行進度撥付。

(二) 截至本年6月底止高雄市各種債務及110年底未來給付責任情形表

1.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1年以上 非自償債務	總預算借款及公債	2,284.17	2,443.34
	捷運局捷運建設基金借款	159.17	
未滿1年債務	市庫短期借款	0	0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受限債務合計			2,443.34

註:各縣市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受限債務。

2. 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非營業特種基金「自償性」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自償性債務	高坪特定區開發計畫	22.53	518.94
	住宅基金	16.51	
	公教輔購住宅基金	0.04	
	大眾捷運土地開發基金	214.55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96.66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4.50	
	平均地權基金	164.15	

註:自償性債務係指將來有特定財源可供償還。

3. 營業基金與清理基金借款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營業基金	輪船公司營業基金	8.22	203.91
	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	0.03	
清理基金	公車處清理基金	195.66	

註: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有營業累積盈餘,舉借透支借款係為營業周轉之用;另公車處清理基金於103年已編列50年債務清理計畫送經議會審議通過。

4. 依審計處審核報告揭露事項

單位:億元

名稱	項目	金額	合計
未來給付責任	積欠教育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	91.95	147.63
	國民年金保險負擔等8項其他未來給付責任經費	55.68	

(三) 本府開源節流措施推動情形

1. 110年度開源節流措施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為471.47億元,包含開源445.90億元及節流25.57億元,主要為「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349.13億元、「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及開發」59.11

億元、「落實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14.54 億元、「各機關結合業務推動開源措施」13.51 億元、「改制直轄市之員額管理措施」8.23 億元、「整合本市各項節慶活動以系統性行銷高雄」5.03 億元及「加強財務管理，節省利息支出」4.08 億元等，並完成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完工營運、仁武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修建營運移轉 ROT 案簽約移轉營運等具體成果。

2. 111 年度作業計畫已於本年 4 月 15 日函頒，將賡續推動市有地活化開發、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國內外招商、加強員額管控等措施，督促各機關積極開源節流。

二、稅務、金融管理

(一) 稅務管理

1. 完成本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
為落實居住正義及維護租稅公平，本府修正「高雄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第4條、第13條，對本市非自住房屋按差別稅率課徵房屋稅。該修正法案於本年5月10日經議會三讀通過後，本府於本年5月20日公布，並自本年7月1日起施行，修法所增加的稅收將全部作為青年租金補貼財源。
2. 稅捐稽徵及清理欠稅情形
 - (1) 本市本年度市稅預算數422億6,100萬元；本年度截至5月底止，實徵淨額累計202億2,504萬元，達成率47.9%。
 - (2) 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本年度截至5月底止，清理欠稅累計徵起7.9億元。

(二) 金融管理

1. 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提足備抵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另督導其加強監事會職能，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以防弊端。
2. 農漁會信用部管理
 - (1) 為促進農、漁村經濟發展，增加農、漁民生產收益，輔導本市農漁會信用部提供其資金需求，111年5月底放款金額1,115.74億元較110年同期1,067.53億元增加48.21億元。
 - (2) 為健全地方金融安定、保障存戶權益，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改善財務業務狀況，加強內部控制，強健經營體質，並持續督導辦理不良放款之催理。截至111年5月底逾放情形較110年同期合計減少0.09億元，逾放情形已持續改善。
 - (3) 持續輔導受專案列管之農漁會信用部，除每月檢討逾期放款案件催理進度，另按季召開會議輔導改善，及依計畫時程積極執行，以改善經營體質，確保存戶權益。並請該等農漁會按月訂定當年度備抵呆帳提列目標，儲備風險承擔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動。
3. 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 (1) 市府所投資高雄銀行，該行業於本年5月27日召開111年股東常會，通過110年度盈餘分配案，110年度普通股股東股利每股預計分配現金股利0.40元，預估本府可分配約2億70萬餘元。另110年度董事酬勞，本府公股股權代表計分配900萬餘元，已於本年5月30日發放並繳庫。
 - (2) 持續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該行落實執行所訂經營策略，持續強化財務結構，並持續落實法令遵循、健全內部管理，及強化員工服務品質。
4. 動產質借所管理
- (1) 督導動產質借所以低利率提供市民短期融通資金，並以服務為宗旨，依法令辦理質借業務。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息0.9%，本市低收入戶為月息0.6%。
 - (2) 本年度截至5月底止，總收質人次10,078人，收質件數30,340件，總貸放金額為3.74億元。

三、菸酒管理

(一) 菸酒查緝情形

1. 依 111 年度菸酒查緝抽查計畫，應抽查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 495 家，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抽檢業者 278 家，執行率 56.16%。
2. 111 年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截至 6 月 30 日共 191 件，查獲違規菸品累計為 313 萬 7,118 包，市值為 2 億 3,592 萬 674 元；查獲違規酒品累計為 11 萬 4,817 公升，市值為 919 萬 9,068 元。

(二) 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1. 配合財政部 111 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及私劣酒品績效皆為全國第 2 名。
2. 配合財政部 111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3. 配合財政部 111 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及私劣酒品績效皆為全國第 1 名。

(三) 菸酒管理宣導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期間，改以靜態方式執行宣導工作，茲說明如下：

1. 透過各大報章雜誌宣導不得以自動販賣機、郵購、電子購物等方式販賣或轉讓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
2. 委託廣播電台製播菸酒法令宣導廣告，呼籲民眾勿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及網路不得販售菸酒品等，提昇民眾對菸酒消費安全意識。
3. 結合本府交通局利用本市公車候車亭製作廣告宣導看板，強化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並配合財政部宣導最新菸酒法令。
4. 為製作宣導立牌及摺頁分別置放於本府財政局所屬稅捐處暨分

處及動產質借所，向洽公民眾宣導。

5. 印製菸酒法令宣導海報，函請本市社區發展協會協助張貼並向社區民眾宣導，以擴大宣導層面與效益。
6. 製作 300 條宣導標語紅布條，函請市府環境保護局加掛於各區環保清潔車輛，以強化菸酒法令宣導。
7. 透過載有宣導標語之廣告橫幅投放網路媒體，並於本府財政局菸酒教育宣導網建立連結供各界點閱，以提升廣告曝光次數及成效。
8. 製作菸酒法令宣導影音廣告投放社群媒體及戶外多元媒體，以觸及更多族群。

(四) 私劣菸酒銷毀

截至 6 月 30 日止，辦理 4 次銷毀已判決(裁處)之沒收、沒入物品(含以前年度)，計銷毀菸品 59 案、酒品 8 案，總計銷毀菸品 289 萬 9,734 包、酒品 1 萬 9,650.35 公升。

四、市有公用財產管理

(一) 優化「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功能

市府各機關學校已全面使用「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執行財產管理相關作業，為符合各機關需求及提升使用效能，持續優化系統相關功能。

(二) 辦理公有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與處分，並健全公產管理制度，依計畫辦理財產檢查，本年上半年完成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 17 個機關學校之實地訪查，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

(三) 督促各機關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市有不動產

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加速活化市有不動產，並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討及列管，本年 1 月至 6 月閒置空間活化案件新增 127 件。

(四) 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

宣導各機關報廢財物利用網路平台辦理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本年 1 月至 6 月拍賣總成交金額約 497 萬餘元。

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一) 一般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1. 出租：111 年度截至 6 月底，承租戶共 3,080 戶、租金收入共計 1,723 萬元。
2. 占用：111 年度截至 6 月底，占用戶共 1,667 戶、使用補償金收入共計 417 萬元。
3. 出售：111 年度截至 6 月底市有非公用土地讓售售價收入(含新草衙專案)共計 2.83 億元。

(二) 市有非公用土地被占用，拆除地上物收回土地情形

本年度截至 6 月底，共計收回市有非公用土地 3 筆，面積 275.63 平方公尺，公告現值約 8,486 萬元。

(三)新草衙專案市有非公用土地執行情形

新草衙地區市民使用市有土地總列冊管理 3,104 戶，專案讓售自治條例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施行屆滿，送件申購 2,801 戶，地價款收入合計 57.37 億元。另未申購者 303 戶，截至本年 6 月底止，輔導承租者 103 戶，正常繳納使用補償金者 149 戶，納入正常管理達 9.8 成，其餘 51 戶依法訴追中。

六、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本府為更有效推動促參案件，於 109 年 11 月將原「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變更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聘請熟悉促參實務及市場行銷之外部專家委員提供諮詢，使各招商案招標條件更符合市場需求，提高民間機構投資高雄意願。

(一) 各機關辦理之促參及開發案績效分述如下

1. 110-111 年已簽約 9 案與待簽約 2 案，民間投資金額 874 億元。
2. 財政部公告及認列 111 年上半年民間投資金額 620 億元，位居全國之冠(第 2 名台北市 311 億元、第 3 名新北市 183 億元)。
3. 111 年已公告 5 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 408.35 億元。

(二) 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1. 110 年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 3 案，同意補助金額 765 萬元。
2. 111 年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 5 案，同意補助金額 1,030 萬 5,000 元。

(三) 未來辦理方向

1. 後續年度持續規劃依促參法、大眾捷運法、都市更新條例辦理之促參與開發案件，逐年陸續推出招商。
2. 持續透過促參推動委員會協助各機關招商及提供諮詢，以提高民間機構投資意願，並持續協助各機關向財政部爭取前置作業費用補助，爭取促參佳績。

七、集中支付作業管理

(一) 支付資料複核、簽放作業

本年度截至 6 月底止支付筆數共 17 萬 5,747 筆，支付淨額 1,906 億 7,637 萬 8,384 元。

(二) 賡續宣導通匯存帳作業，以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

本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存帳付款比率提升至 99.6%，較去年同期增加 0.1%。

(三) 強化市庫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功能，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

(四) 本年 6 月底納入集中支付特種基金餘額約 318 億元、保管款餘額約 209 億元，有助於庫款調度並節省市庫利息支出。

叁、教 育

叁、教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 建立多元入學管道-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作業

1. 宣導平台建置：教育局已建置高雄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12basic.kh.edu.tw/>）作為資訊平台，公告入學辦理方式並即時更新相關訊息，提供國中畢業生、教師及家長參閱。
2. 宣導文件製作：製發入學制度摺頁及資料彙編手冊，發送國中生、教師及學校，俾利其掌握入學資訊。

(二) 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 本市 110 學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 33 所高中職學校辦理優質化計畫，核定經費計 5,180 萬 2,000 元（上學期 2,099 萬 7,000 元，下學期 3,080 萬 5,000 元），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學校課程改進，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辦理社群互動，進行社區產業及機構設備、專業技術、課程合作等。

2. 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1) 為配合中央落實 2030 年雙語國家政策，教育局所屬高雄女中、新莊高中、三民高中、瑞祥高中、文山高中等 5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 110 學年度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2) 另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其中 110 學年度計有 15 間學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 349 萬 5,540 元辦理「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計畫」，並推動日語、法語、德語、西班牙語、韓語、越南語及泰語 7 種語言課程。

3.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截至 111 年 6 月，網站瀏覽人數已達 15 萬 5,192 人，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110 學年度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計有海青工商、高英工商、高苑工商、樹德家商、三信家商、中山工商、立志中學、大榮中學、復華中學、華德工家、中華藝校、普門高中、育英醫專及樹人醫專等 14 校辦理 12 職群課程，開班數共計 397 班，合計 10,905 選習人次。

2. 辦理實用技能學程

110 學年度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計有 6 校 11 類科 46 班，學生數 1,147 人。

3.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110 學年度持續辦理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3 班）、仁武高中高雄石化產業特色課程仁大專班（3 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3

班)、小港高中中油科學班(1班)、六龜高中台水機電班(3班)、路竹高中台糖產學班(1班)、三信家商台糖產學班(2班)等6校16班。

4. 辦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

鼓勵學校培育產業需求之人才，與產業機構、訓練機構或大專校院，共同規劃推展以實務技能學習為課程核心之專班，期能協助學生實務技能及就業能力，並提升學生就業意願及比率，協助學生未來生(職)涯發展，110學年度計樹德家商等4校開辦6班，提供205個就讀名額。

二、國民教育

(一) 推動科學教育

1. 本市第62屆科展共計有235件作品獲獎(其中有40件同時獲得特別獎)，並推薦35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第62屆全國科展，其中高中職參展作品11件，國中小24件。
2. 本市參加2022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KDP國際認證獎，入選決賽審計91件(學校經營創新類27件、教學創新類64件)。

(二) 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持續推動「111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學校及人員、提升教師閱讀專業知能。
2. 愛閱網於111年1月至6月，上網註冊人數達4萬4,309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635冊，全市國中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6萬3,459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5本以上學生，計有4,036人；累計達50本以上學生，計有23人；累計達100本以上學生，計有5人。
3. 推廣本市「喜閱網」閱讀闖關平台，111年6月底喜閱網上網註冊總人數為11萬9,245人，通過闖關書籍數281萬8,806本，參與人數7萬5210人，參與比例89.7%，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19.3本。
4. 辦理「閱讀薪傳典範教師」薦選計畫，鼓勵積極熱情、耕耘形塑優質閱讀風氣。
5. 辦理「校園就是一本書」校園閱讀空間改善計畫，計有30校送件參選，錄取14校補助每校10萬元改善校園閱讀空間。執行結束後評選出5所優選學校公開表揚，計畫總經費160萬元。
6. 辦理「校園出版品」競賽，帶動校園文藝創作風氣，營造優質語文學風。

(三) 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學生輔導

- (1)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之規定，自101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1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110學年度共計增置330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155名，國

中 175 名)。

- (2)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 10 條規定，111 年度應聘用教育局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 18 人，學校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 41 人(含專案 2 人)，偏遠地區專業輔導人員計 17 人，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 (3) 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 16 團(國小 7 團；國中 9 團)，每團 4 場次，計 64 場次，提升本市專任輔導教師二級輔導學生個案之知能。
- (4) 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小學「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有 33 團(國小 19 團；國中 14 團)，每團 3 場次，計 99 場次，提升本市兼任輔導教師於輔導學生個案之技巧與知能。
- (5)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生涯議題三級個案輔導或諮詢，於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服務 146 人次。除了主要生涯困擾議題以外，並以合併家庭/親子與情緒困擾最多。

2. 關懷中輟學生

- (1) 教育局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10 學年度第 1 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進行跨局處的協調追輔；第 2 次跨局處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原訂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辦理，惟因應疫情調整為書面研議方式辦理。教育局定期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召開 3 次會議。
- (2) 開設技藝教育學程、中介教育措施、彈性課程及高關懷班等，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輔導服務，如個別心理諮商、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參與個案研討會，並協助追輔工作。

3. 防制校園霸凌

- (1) 教育局與研考會合作，建立府級申訴監督管理機制，邀集相關單位代表組成「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共同推動防制校園霸凌工作。
- (2) 配合教育部 109 年 7 月 21 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市府跨局處防制霸凌處理機制之推動與落實，修訂「高雄市學校校園霸凌事件檢核表」及相關表件，函知學校並同步置於教育局網頁專區，並隨時滾動修正，以協助各校落實防制校園霸凌工作，持續精進相關人員防制霸凌事件處理知能。
- (3) 學校透過友善校園週融入宣導重點，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並於 111 年 4 月進行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調查，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機制，倘學生發生疑似被霸凌之情形，學校應介入調查協處，持續關心學生在校生活。

(四) 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11年1月至6月參與教師2,722人次，計服務學生1萬3,668人次；到校入班教學輔導校數合計共15校。
2. 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110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國小計204校，975班，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辦理校數比率84.29%，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費用、午餐費及調整服務人員上班時間鐘點費所增差額之費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1,241萬1,039元，教育局自籌2,668萬1,723元，共計3,909萬2,762元，受益人數4,880人。
3.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110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22校，30班，383位學生受益。

(五) 推動科技教育

1. 本市現有9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積極推動新課綱的科技課程，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推廣、師資增能等課程規劃。運用外部師資及協同教學，提升偏遠學校教師科技領域教學能力。辦理各項競賽，培養學生活化、應用科技的知能。
2. 本市國中已完成143間基本設備與75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建置，挹注總經費計1億5,526萬454元(中央補助1億1,304萬2,290元、教育局挹注4,221萬8,164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六) 扶植小型學校發展，開拓多元競爭能力

因應少子化及小班小校趨勢，整合小型學校資源、發展學生群性互動，推動混齡(跨年級)教學方案計畫，110學年度有大樹區興田國小、內門區西門國小、金竹國小、溝坪國小、六龜區荖濃國小、新威國小、新發國小、寶來國小、杉林區集來國小、上平國小、湖內區三侯國小、甲仙區寶隆國小、小林國小、路竹區三埤國小、燕巢區金山國小、燕巢國小尖山分校，共計16校辦理混齡(跨年級)教學。

(七)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充實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 (1) 111年1月至6月間，由小港國中、鹽埕國中、竹圍國小、獅甲國中、國昌國中辦理教師本土語言認證輔導研習共計6場，培訓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共計約938人參加。
- (2) 111年1月22日至1月26日間，由勝利國小辦理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經36小時專業培訓課程與筆試及試教測驗，共計授予33人本土語文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
- (3) 111年5、6月由建國國小、莊敬國小分別辦理本土語言閩、客語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計畫，儲備本市本土語言專業師資，共計39位教師獲取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

2. 促進本市學生本土文化體驗

- (1) 111年1月15日由壽天國小辦理高雄傳統藝術親子體驗計畫，藉由親子體驗課程，讓傳統藝術走入家庭，計58人次參加。

- (2) 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間由舊城國小辦理「走讀高雄」校外教學活動補助計畫，配合本市本土學習認證 115 個景點，鼓勵本市師生進行田野實察，補助 56 梯次。
3. 展現學校本土教育成果
- (1) 111 年 4 月 27 日及 5 月 4 日，由建國國小辦理咱的故鄉咱的情-閩南語師生本土技藝、語文競賽交流活動，提升學生閩南語之體驗與應用，展現本土語言教學成果，共計 169 隊、883 名師生參賽。
- (2) 111 年 5 月 11 日及 5 月 18 日，由莊敬國小辦理聽聽客家本土技藝競賽交流活動，提升學生客家語之體驗與應用，展現本土語言教學成果，共計 394 名師生參賽。
4. 族語教師增能研習
- (1) 111 年 4 月 15 日、4 月 16 日於那瑪夏辦理「原住民族科學教育增能研習」，內容涵蓋原住民部落文化教育、螢火蟲生態教育、原住民科學課程設計模組分享。提升現職教師及族語老師原住民文化科學教學知能及多元文化教育素養，達成全民原教之目標。
- (2) 111 年 6 月 11 日、6 月 12 日、6 月 18 日、6 月 19 日、6 月 25 日、6 月 26 日辦理「36 小時族語教學認證研習」，提供具備高級族語認證人才報名，協助其取得教學研習證書，以具備擔任族語老師之資格，同時提升族語老師族語文化教學知能。
- (3) 111 年 3 月至 8 月間研發族語繪本，並規劃於 10 月辦理族語繪本教學研習，以提升族語老師應用繪本進行族語教學之知能，促進教學方法多樣化。

三、幼兒教育

(一) 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 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110 學年度規劃建置新增 3 園、79 班、2,461 個入園名額，其中 3 園、43 班、1,623 個入園名額已招生，另採新建方式再增設 36 班、838 個入園名額。

2. 增設非營利幼兒園

110 學年度規劃建置 17 園、134 班、3,474 個入園名額，其中 11 園、86 班、2,244 個入園名額已招生，另採新建方式再增設 6 園、48 班、1,230 個入園名額。

(二) 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包括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兒童托育津貼，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計補助 2 萬 3,243 人次，補助金額計 4 億 334 萬 7,100 元，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補助經費於 111 年 7 月至 8 月審核撥款；配合中央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政策實施，111 年 1 月至 6 月撥付育兒津貼補助經費共 18 萬 7,797 人次，補助金額計 7 億 1,051 萬 5,500 元。

(三) 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 110 學年度幼兒園暨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共 680 園（公立 215 園、非營利 41 園、私立 423 園（含準公共 238 園）、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 1 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察園數共 79 園，其中通過計 75 園、未通過計 4 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 (四) 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
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95.78%、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6.37%、幼生填報率達 95.6% 以上。
- (五)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私立幼兒園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10 學年度計 32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182 萬 7,372 元。
- (六) 辦理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
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課後留園之費用補助，111 年寒假計 62 園辦理、參加幼兒 1,059 人，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86 園辦理、參加幼兒 3,220 人，其中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兒計 1,209 人，核定經費 731 萬 4,860 元。
- (七) 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10 學年度建置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238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入園名額 3 萬 629 人，居全國之冠。

四、特殊教育

(一) 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對於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教育局補助其交通費，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1,431 人，金額計 649 萬 9,550 元。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提供搭乘交通工具服務，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27 人，金額計 57 萬 3,652 元。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617 人，金額計 698 萬 1,093 元。

4. 補助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111 年度補助本市高中職 60 名、國中 92 名、國小 96 名，合計 248 人，金額計 80 萬 4,000 元。
 5. 補助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111 年 1 月至 6 月國小計辦理 80 校次 146 班次、國中計辦理 46 校次 57 班次，補助經費計 1,096 萬 8,190 元。
 6.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 1,540 人，服務時數 23 萬 8,150 小時，補助鐘點費 4,000 萬 9,200 元。
 7.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 3,500 元，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 6,000 元，以 6,000 元為限，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39 人，經費計 93 萬 968 元。
 8. 辦理 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身心障礙學生非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安置學生數計 446 名；身心障礙學生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學生數計 165 名；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安置學生數計 89 名。
 9.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11 年度補助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 24 校（25 案），國教署補助 1,930 萬 8,000 元，本府教育局補助 702 萬 1,858 元，學校自籌經費 294 萬 760 元，合計 2,927 萬 618 元。
 10.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提升本市教師專業素養，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辦理特殊教育研習 76 場次，共 1,700 人次參加，計辦理時數 392 小時。
- (二) 落實資優教育
1. 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11 年度國民小學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競賽包括三大領域，參賽作品有數學類 11 件、自然與生活科技類 49 件、人文社會（含語文）類 32 件，計有 92 件作品參賽，並於 111 年 5 月 29 日辦理複審，共選出 30 件得獎作品。
 2. 111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原訂於 111 年 6 月 12 日辦理鑑定測驗，配合學校暫停實體課程延期辦理，業於 111 年 7 月 3 日辦理完竣，計有領導才能類 97 人、創造能力類 51 人，共計 148 人報考；另其他特殊才能類業於 111 年 5 月 16 日書面審查，經鑑輔會通過計 28 人，預訂於 111 年 7 月至 8 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3. 辦理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11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計 2,168 人報名，計有

- 9 名學生通過書面審查（數理組 8 位、語文組 1 位），原訂於 111 年 5 月 28 日辦理鑑定測驗，配合學校暫停實體課程辦理，業於 111 年 7 月 2 日辦理完竣。
4.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為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針對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資優課程，111 學年度計有路竹區路竹國小等 8 校 23 名學生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5. 提高本市國中資賦優異合格教師率
教育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合作培育國中特教資優公費師資生，111 年 7 月 14 日將分發 3 名、112 學年度將分發 1 名至申請學校。
- (三) 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 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成立 7 所聯盟核心學校，並以學校地理所在位置，下轄 4 至 6 所學校共 32 校為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111 年度辦理教師培訓課程 40 場次，參與教師約 536 人次。
 2. 本市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參加「2022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比賽，計榮獲 16 金 28 銀 47 銅，成績斐然。
- (四)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 2 次府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討論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推動事宜，精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及調查處理；另設置 10 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活動；針對各級學校教師 111 年度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7 場次研習，共計 335 人次參與。

五、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依據本市 111 年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學校家庭教育、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等系列課程與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477 場次，服務 9 萬 7,444 人次。規劃及辦理說明如下：

1. 親職教育：

(1) 親職教育 111 年主要針對子女不同發展階段（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等）之家長規劃實體或線上系列講座、親子共讀讀書會等多元化親子活動，並與民間企業合作進行「企業家庭好關係」親職教育講座，讓民眾認識子女不同年齡階段發展特徵與教養需求、家長正向管教態度與技巧。另為新住民規劃以家庭教育為主軸內涵並納入多元文化，並鼓勵參與者之本國籍配偶及家人共同參與。為原住民家長規劃親職教育，透過活潑及多元化的活動引導家長正向思考，增進家庭中的良好互動關係。以及協助弱勢家庭面對與處理子女的教養難題，增進其家庭功能。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業辦理「親子共學成長讀書會」、「愛你寶貝-

家長親職教育講座計畫」、「探索寶貝心中的宇宙線上講座計畫」、「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孩子，我們依然愛你親職教育成長團體」、「讓小搗蛋變愛迪生親職教育講座」、「愛的充電站-家長親職教育講座計畫」、「You are a wonder 線上講座計畫」、「偏鄉親子藝文培力-都會美學劇場同歡活動」、「Happy 正向 GO 親職教育課程」、「原家學談心親職教育課程」、「編織幸福家-親子共學愛」以及「親子共學巡迴列車系列活動」等共計 114 場次，2,990 人次參與。

- (3) 為新住民規劃以家庭教育為主軸內涵並納入多元文化、性別平等、家暴防治等議題，並鼓勵參與者之本國籍配偶及家人共同參與。辦理「偏鄉親子藝文培力~都會美學劇場」等親職教育課程。

2. 婚姻教育

- (1) 婚姻教育 111 年主要針對適婚及新婚者、新手家長、已婚者、空巢期或中年民眾規劃系列婚姻教育課程及活動。另安排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課程，使新住民家庭更瞭解婚姻關係經營之觀念與方法，學習情緒控制與有效溝通方式。同時為提升原住民及弱勢家庭學習正向思考及溝通技巧，增進彼此關係，讓家更幸福，規劃該民眾合適之婚姻教育課程。

-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業辦理「愛情防疫學系列講座」、「婚前教育-幸福與我同行團體」、「為愛「悅」讀成長團體」、「婚前教育-追分愛情電影討論會」、「新手家長婚姻教育-愛的教室」、「關係加溫，航向樂齡-社區婚姻教育推廣」、「緣是一家親系列講座」、「轉角遇見愛-危機 vs 轉機成長團體」、「婚姻溝通百分百電影討論會」、「礙中有愛」婚姻教育課程」等共計 69 場次，計 1,772 人次參與。

3. 倫理教育

- (1) 為增進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111 年規劃系列代間教育活動；此外為增進為人子女與父母的關係和互動，配合不同家庭生命發展階段的議題，提供兒童、青少年子女及成年子女職教育的課程，提升與父母溝通的能力、了解代間差異及同理；以及藉由戲劇課程培養孩子們的肢體展現能力與生活覺察，同時增進祖孫間良好的互動關係，規劃原住民祖孫共學課程。

-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業辦理「用愛存款，讓家溫暖-子職教育計畫」、「青少年子職教育講座」、「情緒管理-失親兒少成長團體」、「高雄市 111 年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暨表揚活動」、「祖孫金像獎計畫」等共計 30 場次，943 人次參與。

4. 學校家庭教育

- (1)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每學年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各校於行事曆上載明，並於正式課程外提供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

之質量再提升。

- (2) 為帶領學校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教家庭教育議題之實質內涵，並幫助教師熟悉家庭教育議題之教學與教材設計，俾利提升學校教師規劃家庭教育融入課程設計知能，本市於擬於111年7月辦理6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
- (3) 111年為配合增進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接受家庭教育專業研習之情形，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前往校園推廣家庭教育議題教師手冊及學校家庭教育實施，幫助學校落實家庭教育教學。111年1月至6月辦理9場次，計174人次參與。

5. 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 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及志工幹部共識營，111年1月至6月計37場次，695人次參與。
- (2) 經由家庭工作服務領域實務工作者或專家學者講座，提供專業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等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家庭輔導之有效性。111年1月至6月計2場次，54人次參與。擬於111年下半年賡續辦理4場次。

6. 家庭教育宣導

- (1) 平面及網路行銷：印製每季活動訊息及中心簡介，發放至各機關及單位，讓市民獲得家庭教育相關訊息；結合學生上網飆作業數位學園方案，鼓勵學生上中心網站參與家庭教育題庫競賽活動，並透過中心網站、臉書、新聞網路平台、網路社群、LINE@等方式增加中心能見度，讓民眾瞭解家庭教育內容及認識家庭教育中心。111年1月至6月辦理90檔次。
- (2) 媒體行銷：透過廣播節目、廣播CF、捷運燈廂廣告。其中與教育電台、警廣合作廣播節目111年1月至6月共播出34集，廣播CF播出70檔次，約4萬1,300人次收聽，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專線。

7. 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

- (1) 性別教育111年由生命歷程與性別觀點，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之生活調適，規劃系列社區婦女教育課程。另將性別平等議題融入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內，鼓勵男性家庭教育活動，破除家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辦理系列性別教育課程。同時為增進民眾理解不同世代的情感互動及其衍生的性別議題，並能以開放民主的態度面對各式各樣的親密關係，規劃多元性別課程。另外在關懷女性之餘，亦要關懷男性的感受，特別辦理「我要事業也要家庭系列講座」等課程，鼓勵男性共親職及多參與學習活動。
- (2) 111年1月至6月辦理「非莫理(Family)」的性別新視界計畫、「愛.家系列性別平等系列講座」、「我要事業也要家庭系列講座」、「同是一家人：多元性別家庭講座」、「幸福人生」婦女成長團體等共計21場次，計817人次參與。同時於課程中宣導CEDAW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精神，以期讓本

市婦女都能感受到幸福。

8. 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 (1) 結合學校關懷輔導個案家庭，辦理「珍愛家庭-守護列車親職教育計畫」，透過多元化的諮商諮詢服務、親職教育小團體活動、親子活動，協助個案家庭家長能提升親職能力，並瞭解子女的身心發展，親子關係得以改善。擬於111年8月起與5所學校合作辦理。
- (2) 對於有重大違規事件學生之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或學校、社政單位轉介有家庭教育需求者，提供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或團體課程，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111年1至6月個別輔導諮商學校轉介連結21校30案；6間社福中心轉介連結8案，共46人次。
- (3) 111擬規劃辦理「優勢教養-家長增能團體」計畫（學齡期）、不完美的父母-家長增能團體」計畫（青少年期），協助家長瞭解當下常見兒童與青少年問題，面對孩子偏差行為時因應之道，以增加親子間的互動對話，增進良好的親子關係。
- (4) 111年下半年規劃辦理「家庭教育行動劇團校園、社區巡迴計畫」5場次，以親子陪伴及親子溝通議題之繪本為媒材，倡導家庭教養正向功能。
- (5) 111年2月10日結合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專業輔導諮商人員家庭教育增能研習」，納入家庭教育面向相關知能充實，增強家長親職教育觀念，計72人次參與。

9. 設置「4128185」(手機撥打請加07)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六 9:00~12:00、14:00~17:00 及週一至週五晚間 18:00~21:00，111年1月至6月計服務個案數為484人次；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216人次。

(二) 落實終身學習及補習教育，提升公民素養

1.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111年度第1期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37班；110學年第2學期補助國小辦理補校計15校、國中辦理補校計17校。

2. 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業務

- (1) 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華語文基礎班等各項課程，111年度辦理活動78場次、2,703人次參加。
- (2) 鼓勵學校申請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舉辦華語補救教學、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等活動，111年度105校申請，辦理186場次，受益學生人數2萬8,354人次。

3. 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教育輔導團

- (1) 本市110學年國中小開設新住民語課程，計有153校、413班、1,318名學生選習，媒合51名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提供服務。

- (2) 運作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安排 8 場到校諮詢服務及 1 場公開觀、議課，並辦理 2 場教支人員職前與增能研習，以及 1 場輔導團增能研習。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已培訓 539 名合格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
4.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計 7 校、135 個學習據點，111 年至 6 月底止開設課程共 557 門，6,917 人次參加。
 5. 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 (1) 設置 39 所樂齡學習中心，計 263 個樂齡學習據點，提供 55 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11 年至 6 月底止計辦理樂齡課程 3,198 場次，共 6 萬 9,686 人次參與。
 - (2) 承辦 111 年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南區主辦縣市工作，受理件數計 42 案，42 案獲經費補助，補助金額 343 萬元。
 6. 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安檢查
為加強本市 1,881 家立案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由教育局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安檢查，111 年 1 月至 4 月檢查計 205 家（5、6 月因疫情停辦），針對立案補習班各項違規裁處 1 件；另針對未立案補習班 111 年至 6 月底止計裁處 5 件。
 7.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11 年本市立案課照中心總計 263 家，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課照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11 年度第 1 季（1 月至 3 月）補助 3,622 人次、計 3,062 萬 5,400 元，第 2 季（4 月至 6 月）刻正申請中。
- (三)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守護學子安全
1. 加強防制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針對 110 年度交通意外事故案件數偏多之學校，由本府教育局專款補助經費，由校方分析事故原因及研訂防制策略，並強化教育宣導及相關輔導作為。111 年補助 10 校、20 萬元。
 2. 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提供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 3 階段課程模組，各校自行規劃研習及駕訓課程，建構學生自行車騎乘安全技能。111 年補助 20 校、77 萬 550 元。
 3. 高中職校長交通安全座談會：111 年 3 月 28 日於三民家商舉行，由林欽榮副市長主持並召集本府交通局、教育局、警察局、兩監理所及全市 53 所高中職學校校長，共同探討青少年事故防制策略，並提供教案影片資源。
 4. 交通安全 5 階段課程示範教學：運用教育部開發之教案課程模組，補助 6 所學校、10 萬 7,770 元試辦教案教學，由各校運用相關課程領域(生活、綜合、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等)融入教學，並結合學校本位發展交通安全特色課程。
 5. 大型車內輪差及視野死角宣導：與區監理所、大發駕訓班、道安促進會合作辦理大型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透過靜態講習與動態體驗，讓師生認知大型車在道路中潛在之危險，從而學習避讓、保持

- 安全距離。111年4月至6月已於8校進行宣導，約970人參與。
6. 增充交通安全裝備採購：辦理交通安全導護裝備採購，經費計350萬元，於新學年度配發各校使用，提升導護人員服務品質與安全辨識。
 7. 網路假期上網飆作業：111年援例開設交通安全線上測驗試題，將交通法規、標線標誌、防禦駕駛等題型融入，讓學生寒、暑假或疫情期間也能持續交通安全之學習。
 8. 交通安全學藝競賽：競賽項目分為創意廣告影片、LINE貼圖設計、繪本創作、四格漫畫及海報設計，111年度共718件作品參賽，甲等以上作品計107件。
 9. 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推選新莊高中、三民家商、明華國中、壽山國中、屏山國小及永安國小6所學校參加教育部111學年度金安獎評選，111年4月預先由本府教育局邀集訪視委員、交通局、警察局到校辦理會勘，給予校方交通安全環境設施改善專業意見，並提供訪視準備工作重點，輔導各校建立面對訪視之正確心態。
-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辦理藝文競賽，參與全國賽事
 - (1) 110年度全國語文競賽，本市榮獲特優47位，優等110位，甲等36位，總計193位獲獎；110學年度年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榮獲特優8件，優選8件，甲等14件，佳作172件，總計202件獲獎。
 - (2) 110學年度本市參與全國藝文賽事：學生音樂比賽計有團體組150隊、個人組185人參加全國決賽(嘉義縣、新竹市)，團體組榮獲特優35隊、優等104隊、甲等10隊，個人組榮獲特優14位、優等125位、甲等16位；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計有28隊參加全國決賽(臺東縣)，榮獲特優3隊，優等17隊；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計有19隊參加全國決賽(南投縣)，榮獲特優10隊、優等8隊；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全國線上花燈競賽計有30件作品參賽，榮獲燈王2件、特優4件、優等6件、甲等7件、佳作11件；學生舞蹈比賽計有團體組32隊、個人組27人參加全國決賽(團體南區甲組-高雄市、個人賽及團體乙丙組-屏東縣)，團體組榮獲特優12隊、優等20隊，個人組榮獲特優5位、優等20位、甲等2位。
 2. 推動藝文教育，增進美感體驗
 - (1) 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本市執行14項子計畫及1項競爭型補助計畫，總計1,446萬8,360元(其中教育部共補助1,211萬5,360元、教育局自籌經費235萬3,000元)。持續推動「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110學年度媒合藝文團體進入85所學校校園展演。
 - (2) 辦理「校園藝術-光點計畫」，藉由學校本位課程、教學設計或特色活動，融合社區自然生態，建置或改造校園景觀，營造具有美感之校園環境，110學年補助21校、210萬元。
 - (3) 教育部為鼓勵學校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實施有效美感教

學，110 學年度「『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甄選 20 間藝文場館與學校共同發展體驗課程，本市共 2 校獲選；另課程方面補助 14 校。

- (4) 配合教育部推動「111 年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補助興達國小等 13 校共 83 萬 2,500 元。
- (5) 由學校行政與師生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小組，針對學校環境問題分析、建議與評估，爭取「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110 學年度由溪寮國小獲補助 208 萬 2,353 元。
- (6) 「美學·學美-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透過學校與專業設計團隊合作，進行校園環境或教室空間美感改造，111 年度由光武國小及文府國小各獲補助 160 萬元。
- (7) 主辦教育部第二期「見美·踐美·漸美-建構美感生活學習地圖之方案實踐實施計畫」，透過「學習地圖」之系統思維，運用「設計思考」進行以學生為學習主體的問題解決導向課程教學，引導學生以「美感素養」從生活情境發現問題、定義問題、解決問題，並經由具體之「方案實踐」，呈現問題解決成果。110 學年度本市油廠國小等 5 校獲補助 125 萬元，種子學校新上國小等 2 校各補助 30 萬元（含資本門 9 萬 5,000 元）。

(五) 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1. 協辦「2022 年為愛傳唱」、「111 年節能減碳宣導暨豆子劇團親子育樂公益」各類音樂會、舞蹈會及兒童劇等活動計 14 場、展覽 12 場，約計 19,345 人次參加。
2. 辦理青少年大型活動：於 3 月 27 日假社教館舉辦第 19 屆「2022 校園暨親子神槍手—全國漆彈大作戰」，除國中組、高中組、大專組外，頗受好評的親子組今年有 40 個家庭報名，創歷年新高，增加賽事挑戰及趣味性。選手來自新北市、臺北市、苗栗縣、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等 7 縣市，計 76 校、98 隊、600 位選手對戰，創疫情以來新高，活動中做好各項安全防疫措施，透過本賽事鼓勵學生動起來，培養正當休閒運動迎接「防疫新生活運動」。
3.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提供市民假日觀賞優質藝術表演機會，緩和生生活壓力，豐富生活品質。111 年 1 至 6 月計辦理 1 場次，參與人數 650 人次。
4. 舉辦社區親子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111 年 1 月至 6 月於社教館及各行政區辦理 19 場，2,456 人次參加。
5. 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活動」及「偏鄉親子藝文培力~親職成長 & 劇場同歡」：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所有行政區及偏鄉辦理親子活動，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氛圍。集結社區志工人力，藉由免費活動豐富偏鄉親子的假日時光，創造更多元的親職學習。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3 場，258 人次參加。
6. 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

- 講座」、「逆境美學系列講座」、「美麗邂逅!古典詩詞系列講座」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王海波、曾寶儀、周清河、王志揚、王浩一等）蒞臨社教館，以美學、親子教養、性別平等、文學、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11年1月至6月計辦理8場次，1,200人次參與。
7. 「2022異國風華-新光閃耀多元交流計畫」，分別於4月17日辦理「勇敢show自己」表演培訓、4月24日「美聲奇蹟~發音技巧學習」、5月1日「卡拉OK之流行歌唱技巧」等免費表演、歌唱培訓課程，並於5月29日假社教館演藝廳，盛大舉辦「2022異國風華·『新』光閃耀歌唱比賽」，以居住台灣的新住民、新住民親子及眷屬為主要參賽對象，「新好聲音組」讓新住民站上專業舞台自信展歌藝，透過演唱國、台語歌曲融入台灣生活；「為愛融合組」透過新住民與新二代組隊參賽，鼓勵新二代學習其父母的祖國母語。另有「新勢力組」讓喜愛東南亞語的學生亦可參賽交流，藉由計畫系列活動，提升多元族群與文化之共融，連結社區資源及在地新住民團體，建構新住民與在地居民互動的橋樑。本活動共辦理4場次，培訓69人次學員、5/29「異國風華~『新』光閃耀歌唱比賽」選手及觀眾計296人次，本計畫參與總人次為365人次。
 8. 與正忠文教協會及心智圖法推展協會合辦「翻轉學習力—心智圖法公益課程」，透過心智圖法將發散的思考透過圖像具象化收斂，化繁為簡訓練孩子的思考邏輯，同時加入創意思考練習，激發創造力，邀請國小以上學童（低年級須家長陪同）及青少年參加，111年1至6月計辦理2場次，參與人數145人次。
 9.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日語、韓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塔羅占星、桌球、植物療癒、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11年1月至6月計辦理87班，1563人次參加。
 10. 辦理電影欣賞：111年1月至6月辦理劇場版電影院、酷兒幸福電影院及週末蚊子電影院，共計15場次，共計1,030人次參與。
 11. 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活動」及「草地野餐音樂會」：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11年1至6月計辦理6場次，參與人數535人次。
 12. 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11年1月至6月共計9,652人次使用。

六、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資訊教育

1. 維運本市10所數位機會中心，縮短城鄉差距
教育局積極建置數位機會中心專案，有旗山國小等10所學校或圖書分館，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及開設資訊課程，達到保障弱勢族群擁有基本數位人權目標。
2. 推動數位學伴計畫，陪伴偏鄉學童

- (1)配合教育部推動數位學伴計畫，111 年度計有安招國小、湖內國中等 21 所國中小，透過線上視訊系統，協助偏遠地區學校一對一課輔，計有 273 名學生受惠，受補助人數全國第一。
 - (2)為學童打造更多元的數位學習與雙語環境，本府教育局配合教育部推動雙語數位學伴計畫，111 年度計有旗山國小等 21 所國中小申請，透過線上即時學習，提升學童學習興趣及關懷學童身心平衡發展。
3. 資訊教育環境提升
- (1)學校頻寬提升：教育局提升本市學校頻寬 300M 至 1G，共計 198 校。
 - (2)完成全市 342 所國中小網路交換器建置，讓校園網路環境可支援智慧學習需求，打造智慧校園基礎。
 - (3)完成擴充一路 10G 數據電路，在尖峰時段內，紓解本市學校教學與學習應用之網路使用頻寬，以確保教學與學習能夠順暢進行。
4. 參與全國及本市各項資訊競賽活動成績斐然
- (1)辦理高雄市 111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寒假作業活動，總計登入之參與人數達 10 萬 8,820 人。
 - (2)110 學年計有 9 所小學（王公、港埔、坪頂、仁美、溪埔、福康、福安、安招、六龜國小）導入科丁小學課程，共計 142 班，3,314 位學童學習 Scratch 程式語言。
 - (3)111 年 5 月至 7 月辦理「第二屆中學生黑客松競賽」，以生活化人工智慧加值雲端應用為主題，鼓勵學生運用雲端 AI 服務，總計全國 12 縣市參賽、84 隊報名、國中 99 人、高中 215 人，共計 314 名學生線上競技切磋。
 - (4)111 年 1 月至 4 月辦理「111 年中學生運算思維培養-Python 線上研習」，推廣運算思維作為數理相關學科領域程式教育的基礎，介紹中學生認識和準備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引導學生學習程式設計基本技能，利用線上學習提供學習者無所不在的學習管道，增加數位學習體驗機會，培養未來線上自主學習習慣和量能，帶動人工智慧 (AI) 程式學習風潮，計有 217 位中學生進入 Google Classroom 學習。
 - (5)與科丁聯盟合作，111 年寒假辦理 1 梯次「Scratch 程式冬令營-線上課程」，計有 29 校、744 名學童受益，運用麻省理工學院開發之 Scratch 教材，如同玩拼圖、堆積木一樣，讓孩子在最自然有趣的狀況下體驗 coding 的邏輯概念課程，從程式方塊堆疊的過程中自由發揮創意，設計出有故事的動畫或遊戲。
 - (6)111 年 3 月辦理「國中小校園自由軟體教學應用競賽實施計畫-創意 101：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國小動畫組 40 隊、國小遊戲組 49 隊、國小硬體組 13 隊、國中動畫組 23 隊、國中遊戲組 40 隊、國中硬體組 10 隊，共計 175 隊，350 名學生參加。為促進校園使用自由軟體風氣，宣導智慧財產權，減少非法軟體之使用，進而激發學生潛能，提升學生邏輯思考及創作能力。

- (7) 111 年 3 月辦理「貓咪盃選手培訓營」，邀請相關指導學生參賽屢獲佳績之資訊教師，解析例題及競賽注意事項、課程設計及競賽準備，增進學生參與相關競賽的能力，共計 24 位選手及 10 位指導老師參加。
 - (8) 111 年 3 月至 6 月辦理偏鄉學校週三下午科丁程式社團班，計有 21 校 500 名學童受惠。
 - (9) 111 年 4 月本府計有 16 隊參加臺南市政府主辦之「111 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暨機器學習 AI 程式設計示範賽」，全國共有 22 個縣市、260 隊、520 多位國中小學生參賽，分為動畫組、遊戲組、AI 組。高雄市在六組賽事中總成績為 2 金(國中動畫、國中 AI 組)1 佳作(國中 AI 組)表現優異。
 - (10) 111 年 4 月至 12 月辦理本市「導入數位學習實驗計畫」，培養中小學教師數位化教學技巧，建構教師個人雲端教學環境，以達推動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數位學習平臺應用，有助於學生進行自主及合作等學習活動，提升學習成效，計有國中 8 校、國小 6 校，共計 14 校(陽明國中、林園高中、瑞豐國中、鳳西國中、鳳甲國中、忠孝國中、明誠中學、普門中學、八卦國小、翠屏國中小、大寮國小、岡山國小、苓洲國小及翁園國小)。
 - (11) 111 年 6 月至 7 月配合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辦理 111 年「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一)」共 16 場，介紹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與介紹數位學習資源及相關平臺特色；以及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二)」共 14 場，介紹數位學習平臺應用與平臺操作及教學模式應用，研習以線上模式辦理，每場人數上限 200 人。
5. 推動兒少上網安全宣導工作
 - (1) 結合班親會與在職教師資訊研習向家長及學生宣導學童於網路上進行各項行為時應注意之事項。
 - (2) 教育局鼓勵各校自主規劃校內推動「資訊倫理與素養推廣」相關活動，110 學年度總共辦理 454 場次，總參與學生人次為 11 萬 7,008 人次。
 6. 推動教育部數位學習推動計畫

運用新興科技提高學生學習成效，讓資訊硬體設備透過課程教學的學習鷹架，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111 年度本市國中小參與 110-111 年第一梯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共 75 校(含協同學校)，參與 111-112 年第二梯次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共 29 校(含協同學校)，獲教育部補助經費共約 3,145 萬元。
 7. 推動 111 年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推動計畫

學校進行跨領域的數位課程模式，以引導學生問題解決之能力，本市計 4 所學校獲教育部補助，獲教育部補助經費約 260 萬元。
 8. 建置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

配合教育部推動前瞻新興科技認知計畫，高雄市有 2 所區域推廣中心(海青工商及高雄女中)及 4 所促進學校(瑞祥高中、鼓山高中、福誠高中及高雄高工)，藉由將新興科技理論與實作並重的規劃與

- 導入，扎根新興科技基礎教育。
9.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
包含「高級中等學校智慧網路環境暨學術網路提升計畫」於111年度由私立大榮中學、立志中學、明誠中學及道明中學等4校參與，「高中職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111年度參與學校共計4所高中職，分別為瑞祥高中、三民高中、仁武高中及私立明誠中學；藉由改善校園網路與教室資訊應用環境設備並提升對外網路頻寬，辦理提升教師資訊設備運用之能力相關研習，以強化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運用知能。
 10. 推動本市數位學習跨域計畫
111年推動以「跨領域教學設計」為主軸的數位學習計畫，配合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分為「國際交流組」錄取6校；「問題導向組」錄取12校，共計18校。
 11. 創新教學快易通
為支援本市教師創新教學，本府教育局推動「創新教學快易通」專案，建置一雲四中心平台，購置1萬4,000餘部行動載具及其他創新教學設備，透過資訊設備管理、借用系統、教學內容及教學平台，提供本市國中小資訊教學設備借用服務；而為了免去學校保管及維修設備的負擔，讓教師專心於教學，設置跨作業系統的MDM平台，學校所借用的設備由維運中心專責人力進行軟硬體設定及到校收送服務，後續維運中心也能遠端處理學校所有的平板設定、APP派送、帳號重置等功能，協助解決師生在教學現場面臨的問題，藉此促進校園運用科技融入各領域教學，推廣本市資訊科技教育。
 12. 疫情期間，經濟弱勢學生停課不停學
 - (1) 行動載具部分：因應本市學校實施居家遠距教學之需求，本府教育局自111年4月起啟動「創新教學快易通」設備調度，提供行動載具借用服務，若學校原本因辦理專案計畫即已透過「創新教學快易通」所借用的行動載具，則優先提供家中無行動載具的弱勢家庭學生借用。截至111年6月止，共提供302校、1萬4,000部行動載具。
 - (2) 企業社團捐贈：遠傳電信111年4月14日免費提供3,500個上網門號予本府教育局，以行動支持「停課不停學」，齊心協力整備防疫資源，共同守護弱勢學生居家線上學習需求，維護其受教權益。
 - (3) 網卡部分：整備教育部補助及本府教育局自購共1萬5,000個上網門號(SIM卡)，提供家中無上網環境之經濟弱勢學生免費申請領用。截至111年6月止，共提供302校、6,550個上網門號(SIM卡)。
 13. 配合教育部生用平板政策，購置5萬1,722台行動載具和1,760台充電車，已陸續發予各校，6月底前行動載具設備全數到各校，相關設定則於7月底前全數完成。
 14. 透過新採購案，提供本市各校更佳網路語音系統，並優化網路語

音頻寬，以符合前瞻數位建設校園網路電信語音架構。

(二) 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雙語教育計畫

(1) 教育局配合雙語教育市政推動方向，以「國際、跨域、共榮、永續」為目標，鼓勵本市教師參與教育部「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110年共167位參與，111年薦送教師名單予教育部審核，俾利取得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作為後續推廣雙語教育種子教師。

(2) 教育局定期辦理英語及雙語教師增能工作坊、雙語營隊、啟用英語行動車、優化英語村營運、與本市大專院校合作培育師資及外籍生到校進行雙語活動等方案推動本市雙語教育，期落實學童自幼於自然生活情境中開口說英語之目標。

(3) 雙語教育政策推動情形

提出「四方雙力·橋接國際」雙語教育推動規劃，按各項計畫性質歸類為雙語扎根、深化、卓越及創新等四方案，110學年度聘僱88名外籍教育人員，鼓勵學校評估量能，逐步落實「校校有雙語資源」，以俾本市學生在「溝通力」與「全球移動力」上能全面提升。

(4) 校校有雙語·高雄領先行

為擴大大本市學校雙語教育學習資源，本市與在地大學合作推動外國學生合作交流計畫，由大學協助培訓外籍生後實際入班進行課堂交流，111年擴大合作暨服務校數，預計協助51所本市國中小學校進行雙語課程活動；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引進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ELTA)計畫，111年爭取經費並擴增服務校數至33校；另持續辦理雙語活動計畫(包含社團、營隊、課程等)，營造生活化之英語學習情境，建立英語教學氛圍，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

2. 與美國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辦理「國小英語協同教學計畫」

110學年度遴聘11位美籍傅爾布萊特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22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提供更廣泛的英語學習情境，增進雙語使用能力，並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促進文化交流與教育合作活動。

3. 推動「國際英語村」，打造英語真實體驗環境

(1) 本府教育局規劃「英語村遊學體驗營」方案，由本市6所「國際英語村」(過埤村、五福村、鳳山村、岡山村、旗山村、蔡文村)提供全市國小五年級學童依所訂日程蒞村遊學體驗，另於旗山村及蔡文村辦理遠距視訊教學。此外，英語村外師亦支援鄰近國中，到校進行協同教學。

(2) 目前體感科技結合英語村教學活動，各村配有20組VR頭盔，可供學生體驗6個場館360度環景擬真情境，在活潑與充滿樂趣的遊學過程中，促發學習動能。

4. 辦理「高雄行動英語車」計畫

110學年度服務擴及全市，優先巡迴規模6班以下小校，設計主題式、生活化教學方案，結合VR科技，整合多元教學策略提升英語

- 學習興趣。每週以服務 1 校為原則，共計服務 50 校。
5. 積極配合及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相關計畫
- (1) 國際學伴計畫：110 學年度本市共 12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包含燕巢區金山國小、鹽埕國中、壽山國中、內門區景義國小、楠梓區莒光國小、大寮區永芳國小、燕巢區燕巢國小、寶來國中、小港國中、大樹區興田國小、那瑪夏區民生國小、那瑪夏國中，由臺大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臺大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
 - (2)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與國外姐妹校推動線上教學實施計畫：110 學年度本市共 7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包含文山高中、新莊高中、三民高中、高雄高工、高雄女中、道明高中、瑞祥高中，協助學校與英、美、澳等英語系國家高中交流，並以締結姊妹校為目標，藉由線上文化交流，增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及尊重。
 - (3) 110 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與國外姊妹校互惠機制實施計畫：110 學年度本市共 5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包含福山國中、陽明國中、建山國小、七賢國小、東光國小，協助學校與 62 個英語系國家之國中小交流，以締結姊妹校為目標，藉由線上文化交流，提升學生對於多元文化的認識與瞭解。
6. 積極辦理國際交流活動
- (1) 熊本青少年大使交流活動：高雄市自 2013 年 9 月與熊本縣、熊本市簽訂「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起，隨即展開高雄與熊本青少年每年固定見面的教育交流。受 COVID-19 疫情衝擊，為持續與熊本友誼互動，改以視訊交流。111 年由茄荳國中、茄荳國小兩校與熊本各 20 位學生共同交流。
 - (2) 熊本縣大野小學交流：111 年 5 月 12 日興達國小與熊本縣蘆北町立大野小學五、六年級學生，透過歌曲及英語介紹雙方特產及景點，進行兩校線上交流。
 - (3) 日本名古屋世界青年會議 (WYM)：自 88 年由日本福祉大學及名古屋大學共同主辦，與本市 ASEP 活動互惠友善交流，定期於每年 8 月上旬辦理。本年度訂於 111 年 8 月 5 日至 6 日以線上交流方式辦理，本市共 18 所高中職學校及 4 所大專院校參與，與外國學校跨校交流，以「攜手世界合作—聚焦 SDGs」大會主題進行跨國專題製作暨英語簡報發表。
- (三) 推動環境教育
1. 發展具有本市特色之環境教育計畫
 - (1) 教育局 105 年起推動「高雄環教綠星獎」(Kaohsiung GREEN STAR Awards)，109 年綠星獎指標進行滾動式修正，符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指標，鼓勵本市各校發展環境教育特色，110 年度共計 11 校 18 案獲獎，111 年已函請各校踴躍參加。
 - (2) 教育部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
為因應新環境教育 NEED 的工作推展及 111 年教育部環教計畫

變革，111 年滾動調整本市發展議題為「永續校園組」、「氣候行動組」、「能源教育組」、「資源循環組」及「行銷推廣組」，並提出 21 個子計畫，獲教育部核定經費 218 萬 9,000 元(教育部補助 180 萬)。

2. 推動校園環境微革命，打造永續校園

(1) 推動本市永續校園計畫

配合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推廣計畫」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實施計畫，108 年起持續以「先期診斷機制」，安排專家學者委員至各申請學校瞭解施作項目與規劃需求，以期提升經費補助效益，111 年度已至林園區港埔國小等 14 校完成「先期診斷」作業。

(2) 本市學校申請經濟部水利署「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之「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本市 110 年由大寮區溪寮國小、翁園國小及永芳國小等 3 校申請獲准，核定補助經費計 402 萬 3,806 元，111 年 3 校皆已竣工。111 年大樹區興田國小獲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核定「110-111 年度雨水貯留系統建設計畫」雨水貯留系統建設工程案，總工程經費 217 萬 4,097 元。

3. 積極推動能源教育多元活動

(1) 本市 111 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計有陽明國小、仁武國小及嘉興國中通過初審，並將於 7-8 月進行實地訪查。

(2) 配合市府創能經濟光電計畫，自 103 年起迄今，共 630 校次申請，設置量達 149.4MW，光電設置校數為全國第一。

4. 配合山海河港特色，建構生態校園

於鹽埕國中設置「高雄市環境教育數位體感中心」，於文府國小設有本市「空氣品質環境教育資源中心」，扎根空品教育與防範空污，另由小港醫院、中山大學、太平國小三方共同合作研發空品桌遊、抗霾英雄 APP，可提供各校空品教育時使用。

5. 鼓勵校園節能工作，落實節能減碳行動

配合「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訂定節能減碳管理計畫，109 年度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館及家庭教育中心皆達標，各級學校總達標校數共 172 校。(110 年情形預定 111 年 8 月公布)

6. 配合市府政策，推動校園綠美化

(1) 111 年度共計有福誠高中 1 校獲本府工務局推動高雄市環境綠美化執行計畫補助。

(2) 111 年度高雄市空品淨化區綠美化，環境保護局刻正現勘審查本年度申請案並核定補助學校名單。

(3) 111 年計有汕尾國小等 9 校獲本府環境保護局「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地點附近裸露地表減少揚塵計畫」補助。

(4) 111 年計有太平國小等 4 校獲環境保護署「111 年度清淨空氣綠牆」補助。

7. 鼓勵校園實踐力行，辦理生活減塑教育

(1) 110 年文府國小持續推動減塑友好商店計畫，110 年 12 月 1 日舉辦「減塑校園 友好商店」成果發表觀摩會暨海廢講堂專業知能研習工作說明會，截至 111 年 6 月，加入友善商店家數量總計 108 家。

(2) 111 年持續與福智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點亮高雄 點亮海洋 從校園出發 全民減塑起步走」第五階段計畫，補助參與學校辦理親師減塑講座，落實減塑於基礎教育。

8. 加強宣導校園入侵種之蟲害防治

為防治小黑蚊、琉璃蟻、荔枝椿象、秋行軍蟲等蟲害滋擾，教育局於 111 年 3 月 23 日函請學校持續進行校園環境管理，清除青苔、土壤表面鋪上適量碎石，水溝旁水泥地塗抹油性油漆、保持環境通風。111 年 3 月迄今辦理鳳山區誠正國小、鳳山區忠孝國小、鳳山國小、福誠國小、鳳翔國小、中正國小及左營區新上國小等 7 校校園現勘，協助學校落實校園環境設改善與教育宣導，以阻絕小黑蚊侵擾問題；另於 111 年 4 月 20 日與本府農業局共同辦理小黑蚊防治研習暨轉知學校相關防治訊息，共 340 人次參與。

(四) 校園電力改善及空調設備裝設規劃及推動情形

1. 政策規劃

因應夏季高溫逐年攀升，冬季空品不良之情況，教育局 108 年推動「校園裝設冷氣暨空氣清淨設備計畫」，109 年起教育局配合前瞻基礎建設「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行政院「班班有冷氣」政策)」，補助改善所轄學校校園電力負載系統、裝設冷氣機、建置能源管理系統，營造安全用電環境，並使學生得於適溫下學習，推動方向包括校園電力系統勘查盤點、建置冷氣獨立供電系統、改善並汰換老舊電力設備、彙整建立校園電力系統圖資、建立能源管理系統，達智慧節能之效，並於 111 年 3 月前完成全市學校裝設冷氣，並逐年設置空氣清淨設備。

2. 辦理情形

行政院 109 年 7 月宣布「班班有冷氣」政策，將協助地方政府中小裝設冷氣及補助電力改善費用，依教育部期程 111 年 5 月前完成電力改善施工。冷氣設備及能源管理系統於 110 年 7 月起分批分校施工，除受耐震補強及新建校舍工程影響之學校外皆已完成裝設。

七、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 深化學校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

110 學年度學校體育班 81 校(高中 18 校、國中 37 校、國小 26 校)，發展 35 項運動種類，並進用 94 名專任運動教練，已依法聘足。

2.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核發體育獎勵金 1,808 人，補助經費為 645 萬元。

3.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11 年 1 月至 6 月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大樹國中等 126 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 7 億 11 萬 9,697 元；教育局 111 年 1 月至 6 月核定補助美濃國中等 8 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 598 萬 8,706 元。

(二)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以「健康體位(含體適能)與口腔衛生」、「視力保健」為重點向下扎根，111 年 4、5 月辦理 4 場健康促進增能活動，計 500 教師參與。另教育局 111 年度編列補助各校齶齒防治費合計 308 萬 6,100 元，各校依補助項目執行口腔衛生保健工作。

2. 急救教育研習

教育局所屬學校（共計 358 所）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3. 學生健康檢查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已辦理完竣。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1) 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愛滋病、結核病、漢他病毒、新冠肺炎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2) 平時推動傳染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透過學校傳染病通報及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學校傳染病監視系統通報情形掌握學校個案，轉知學校傳染病疫情訊息及防治注意事項，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染病比率。

(3) 中央補助款及市府預算補助，核給教育局所屬國中小充實健康中心相關設備器材計 31 校，合計 175 萬 7,000 元。

5.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 348 校（國小 240 校、國中 80 校、高中職 24 校、特殊學校 4 校）。

(2) 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110 學年第 2 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 1 萬 268 人次、國小 1 萬 5,499 人次，補助金額約 1 億 331 萬 5,519 元。

(3) 發放寒暑假及學期間例假日安心餐食券

111 年寒假發放學生數 4,282 人，補助 27 天，補助 578 萬 700 元。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例假日發放學生數 4,326 人，計 44 天例假日，補助 951 萬 7,200 元。

(4)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教育局 110 學年度午餐廚房設備補助 13 校，補助金額 405 萬 8,325 元。

(5)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110 學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 90 名（已依法足額進

用)，約聘用營養師 22 名，計 112 名。

(6) 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聯合稽查 82 所學校廚房。另配合農政單位（農業局、海洋局）抽驗午餐食材計 246 件（畜禽蛋品 48 件、蔬果食材 186 件、水產品 12 件），不合格 4 件，合格率 98.4%。不合格食材經查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已請學校依契約書逕行裁罰並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6. 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110 學年度辦理「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提升教師飲食教育教案設計、課程架構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及學童飲食教育向下扎根，計 10 校。

八、學校工程管理

(一) 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1.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辦理中小校舍耐震補強工程，補助校舍臚列如下：

(1) 109-111 年度（專案計畫）核定本市橋頭國中等 39 校 60 棟校舍辦理耐震補強工程，核定總經費計 6 億 4,977 萬 1,584 元，補助總經費計 5 億 7,179 萬 8,970 元(88%)，教育局自籌 7,797 萬 2,614 元(12%)，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前全數完工。

(2) 110-111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核定本市內門國中等 55 校 63 棟辦理耐震補強工程，補強總經費計 4 億 8,533 萬 1,000 元，全額補助經費(100%)，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前全數完工。

2.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高中職校舍 111 年度耐震補強監造及工程經費計 3 校 6 棟，6,208 萬 4,772 元，國教署補助經費為 5,463 萬 4,593 元(補助比率約 88%)，學校自籌經費為 745 萬 179 元（自籌比率約 12%）。

3.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辦理高雄特殊教育學校第 3 期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補強工程，111 年度監造及工程核定經費計 762 萬 1,250 元，國教署補助經費為 670 萬 2,760 元（補助比率 88%），學校自籌經費為 91 萬 4,550 元（自籌比率 12%）。

(二) 新校園運動 V.5.0 專案-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

為推動老舊校舍改建，提升教學環境安全，教育部核定補助教育局辦理 23 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其中 14 校拆除重建(109 至 110 年已完工 7 校)、9 校拆除整地（均已完工），其餘學校 111 年進度如下：

(1) 美濃國小行政教學大樓、瀾濃樓東側教室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1,996 萬元，108 年 11 月 6 日開工，已於 110 年 11 月 17 日申報竣工，111 年 1 月 20 日完成驗收。

(2) 南安國小北棟、東棟、南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9,622 萬元，109 年 3 月 2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95.02%，預計 111 年 10 月 2 日完工。

- (3) 壽齡國小北大樓、東大樓、體育器材室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8,416 萬 1,311 元，109 年 1 月 30 日開工，實際進度為 98.42%，預計 111 年 10 月 1 日完工。
- (4) 灣內國小遷校第一期校舍興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2 億 1,637 萬 2,000 元，108 年 7 月 1 日開工，111 年 6 月 1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
- (5) 永芳國小正義樓及博孝樓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計 1 億 5,910 萬元，108 年 7 月 4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1 月 19 日完工。
- (6) 五甲國小東棟及北棟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共 1 億 117 萬元，108 年 6 月 29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1 月 7 日完工。
- (7) 瑞豐國中第一、二、三、四棟拆除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232 萬 6,000 元，108 年 7 月 15 日開工，新建棟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完成驗收及搬遷啟用，全案實際進度為 96.20%，預計 111 年 7 月 17 日完工。

九、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 全民國防教育多元宣教，凝聚愛國意識

1. 111 年 1、3、5 月召開學校軍訓主管會報，檢視並督導各校工作成效，並使軍訓主管增進全民國防業務認知與瞭解，計 138 人次參加。
2. 111 年 1 月 22 日假空軍航空教育館辦理「市府 111 年上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活動」，強化本市 70 各局處單位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意識。
3. 111 年 3 月 17 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辦理「111 年度軍訓教官體適能測驗」活動，計本市所屬高中職校軍訓教官共計 176 人參加，有效提升本市軍訓教官本職學能。
4. 111 年 4 月 1 日假陸軍官校辦理「111 年度第 1 季擴大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暨全民國防教育射擊任務安全軍官講習」，計本市所屬高中職校軍訓教官共計 120 人參加，以提昇軍訓人員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知能，強化教官專業成長。
5. 111 年 4 月 11 至 20 日假陸軍官校歸零靶場辦理本市高中職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本市高中職校學生計 13,949 人參加，增進學生防衛動員知能，並配合地區人才招募中心協助相關宣導活動。
6. 111 年 5 月 4 至 5 日假福華飯店辦理「教育部 111 年全民國防教育「防衛動員與災害防救」課程增能暨創作桌遊巡迴推廣工作坊」，計外縣市及本市所屬公私立高中職校全民國防教育必修課程教學人員(教師或軍訓教官)共計 173 人參加，以提升全民國防教育教學人員於「防衛動員與災害防救」課程中，對於防衛動員意義與體系運作相關教學知能。
7. 111 年 5 月 12 日辦理本市「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選拔表揚活動」薦送國防部參加甄選，計評選出績優團體 3 單位，績優 3 個人，薦報國防部參選表揚選拔。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為維護校園安全整體作為，110 年 8 月函頒「110 學年度維護校園

- 安全工作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強化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另為落實校園事件即時通報作業，111年1月至6月計6次函文各級學校重申通報要項，確依作業要點實施通報。
2.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教育局於111年3月邀集警察局少年隊、轄管警分局、社會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及個案學校等代表，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 為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並協助轄屬國中小向教育部爭取經費，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11年補助國中及國小計19校，合計182萬餘元，加強緊急求救系統、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4.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教育局結合「地檢署檢察官」、「市警局警務人員」、「少年觀護所觀護人」、「醫學大學教授」及「中途之家牧師」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常見藥物濫用種類及其危害」，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111年1月至6月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入班宣導」3,551場次，「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108場次。
 - (2) 因應111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請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3) 因應防疫措施，學生校園反毒宣導自111年度起改以「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為輔，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利用晨間時光、班集會及課堂中，運用教育局培訓之校園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師資，完成100%入班反毒宣導。目前培訓國小師資392員、國中師資341員、高中師資157員。
 - (4) 持續管制轄屬學校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提列特定人員名單，111年截至6月特定人員計510人（滾動式修正），對特定人員及疑涉藥物濫用學生實施篩檢作業，共計1375人次，其中確認藥物濫用陽性反應3人次，列入春暉個案輔導管制。
 - (5) 教育局111年1至6月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計24件（含110年持續列管14件），輔導完成計11件、輔導中斷（休學、畢業、輔導無效）計5件、持續輔導計8件。
 5.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 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編組高中職校（校外會）教官、國中校外會人員及員警共同執行。111年1月至5月計排定354次，參與教官及國中校外會人員、員警等1,281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494人次，均函文所屬學

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另校外違規學生勸導事由多為無照駕駛及吸菸，請各校加強宣導。

- (2) 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並請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
- (3)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高中職校定期訪視工讀場所，並於工讀高峰期（寒、暑假）前，完成「工讀場所安全查核表」，訪查工讀場所安全狀況。
- (4) 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密件提供涉及販賣毒品之相關情資，供檢警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1. 教育局 111 年 2 月 21 日辦理本市預計參加教育部「第 10 屆防災校園績優評選活動」先期輔導會議，透過輔導團隊給予立德國中、龍華國中、鹽埕國小、九曲國小、內惟國小、大社國中、中華藝校等 7 校建議及協助，期為本市爭取佳績。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請各校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高中職及國中小演練計 357 校，本次訪視高中職 2 校、國中 4 校、國小 8 校及幼兒園 2 校共計 16 校，訪視 32 人次。
3. 111 年度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共計鼓山高中等 46 校(基礎建置 41 校、幼兒園 1 所、進階建置 4 校)申請核准，獲核定總額 625 萬元。
4. 教育部於 111 年 5 月 5 日辦理第 10 屆「縣市防災教育暨防災績優校園評選」，本市榮獲獎項如下：
 - (1) 縣市獎項：科技創新-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2) 基礎建置：績優-立德國中；優選-九曲國小、內惟國小；佳作-鹽埕區鹽埕國小、大社國中、中華藝術學校、龍華國中入選-鳳鳴國小、新上國小、崇德國小、小坪國小、舊城國小、中正高工、福誠國小。
 - (3) 進階學校：績優-小林國小。
5. 辦理 111 年防災教育輔導團到校宣導於 3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共計 29 校 36 小時。

(四) 推展探索教育，為青少年訂做一個難忘的冒險之旅

1. 為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暨反毒作為，創造體驗式學習情境，教育局打造「高雄市探索學校」，包括本市山河海等豐富自然生態資源，結合楠梓射箭場、攀岩場與高低空探索等體驗教育場地。
2. 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為本市國小三年級至高中三年級學生開設 92 場次探索體驗教育課程，內容包含平面低空、高空探索、獨木舟、攀岩、柴山探洞、柴山生態文史導覽、立式划槳、龍舟、定向越野、射箭、樹攀及飛盤等 12 項，因疫情影響實施 52 場次，計 1,562 人次學生參加。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教育部、大專院校、機關團體、民間機構及學校辦理專案探索體驗活動，計 7 場 213 人次師生參加。

十、視察與輔導

(一) 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1. 訂定視導工作計畫，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

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並將教學現場問題即時反映於「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

2. 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

本市 38 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 10 位督學，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10 學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 26 人。

3. 定期召開視導會議

定期由主任召開教育視導會議；每三個月由副局長主持，召開擴大教育視導會議，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溝通交換意見，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二) 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分設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遴選優秀輔導員，提供「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協助高中職、國中小各領域教師教學成長及增進專業知能。

(三) 翻轉創新，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持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11 年上半年辦理各種型態之增能課程計有 231 場，參與教師共計有 5,968 人次。

2. 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教師共同合作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111 年上半年辦理共同備課工作坊與研習活動共 54 場次，1,080 位教師參與。

3.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為完備 12 年一貫教學支持資源，110 學年度辦理入校陪伴服務 88 間學校，共計 164 場次、第四屆探究與實作年會 1 場、素養導向評量專業成長工作坊 50 場，合計參與人數超過 950 人次。

(四) 專業宅配，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1. 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精神，111 年上半年度到校諮詢服務，共到訪國中場 34 次、服務 60 校；國小場 36 次、服務 76 校。

2. 型塑教學夥伴，將服務宅配偏鄉

針對偏鄉師資缺乏及非專長授課嚴重的學校，「夥伴學校輔導協作計畫」，採一對一客製化的服務，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國中執行 6 校 18 場次，國小執行 7 校 20 場次。

(五) 專業支持領航，翻轉教師的教學思維

透過主題課程與教學模組，輔導教學待提升之教師，組成區域聯合協同 2 至 3 校，到校服務，深入教學協助，客製化協助方案，改善教學資源及授課教師專長增能等問題，檢視學校教師教學成效，提升教學品質。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服務國中 10 校，辦理 32 場次；國小 10 校，辦理 33 場次。

- (六) 探究與實作，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因應 108 新課綱之落實，持續在探究與實作能力上的增長，鏈結資源中心辦理增能課程，強化教師專業發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及專業增能。111 年上半年辦理增能課程計有 15 場，參與教師 603 人次。
- (七) 強化素養導向評量，發展與推動高中課程工作圈
因應 108 新課綱，協助各校順利接軌，辦理專業成長工作坊，以教師專業發展為主軸，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推動教學翻轉模式，透過計畫進行教師培力成為「社群領導人」和「工作坊講師」，共計 26 場次，參與教師計有 800 人次。
- (八) 因應疫情教學需求，強化線上教學與學習資源
1. 建置線上課程平台
 - (1) 國教輔導團已建置 1~9 年級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等領域線上課程，以單元主題為內容，置於本市達學堂線上課程專區，提供學生隨選隨學，以達停課不停學，學習不中斷目標。
 - (2) 國教輔導團配合市府防疫政策，111 年上半年所有對外研習(含到校諮詢、夥伴學校及支持領航學校)改採線上模式辦理，共辦理 149 場次。
 2. 建構自主學習行動網
 - (1) 因應防疫需求，111 年持續提供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數位學習能力資源，提升老師引導學生自主學習策略，111 年 3 月 1 日-6 月 30 日期間，所有對外研習採線上及部分實體模式混成辦理，共辦理 63 場次。
 - (2) 實體課程停課期間，開設防疫專區，讓三級學校學生於停課期間有充足資源進行學習，停課期間共有 1 萬 2,000 人次瀏覽。
- (九) 推動產官學合作，開闊師生美感教育與國際視野
1. 藝文場館合作教學
教育局輔導團與高雄市皮影戲館、高雄市電影館、正修科技大學及中山大學，進行場館合作，教師透過研習課程增能美學涵養，於教學現場讓學生有不同美感氣息，以培養學生美感教育。
 2. 美感教育與藝術深根之多元展現
透過師資美感培育到藝術療癒課程，以美學陪伴涵養師生美學氣息，辦理講座與研習 15 場次，並推動「藝術到偏鄉」活動，共計媒合 20 所偏鄉國中小學校進行藝術美感教學活動。
- (十) 研發國際教育教學示例，提升師生全球素養
1. 發展本市國際教育教學示例，以高雄在地的特色為課程主體，分為全球公民篇、國際競合篇及國際交流篇，共構高中、國中、國小三級學校課程主軸，教育局並將示範教學影片、教學示例電子檔及電子書置於高雄市達學堂與國教輔導團官網，提供本市三級學校教師自由下載運用。
 2. 辦理國際教育教學示例推廣研習，高中 1 場、國中 2 場、國小 3 場，合計 6 場次，共計 210 人次，透過實作形式工作坊，使三級學校教師更能掌握國際教育融入各領域之教學策略，有效將教學示例進行課堂實踐。

十一、總務業務

- (一) 持續管理及維護學校預定地，促成 10 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管理維護；另出租鳳山區文中小 1 及文中 14 學校預定地，111 年 1 月至 7 月租金（5 月至 7 月租金減收 30%）共計 835 萬 1,770 元。
- (二)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建置 26 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

十二、COVID-19 紓困措施

- (一) 弱勢學生餐食補助
 1. 2.7 萬名國中小弱勢學生停課期間發餐食代金。
 2. 4500 名低收入學生發假日安心餐食票卡。
- (二) 弱勢學生學習載具及上網門號
 1. 借用學生以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及導師認定有需求學生為原則。
 2. 以學校為單位向教育局借用學習載具 1 萬 4,000 台及上網門號 1 萬 5,000 份。
 3. 結合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補助各縣(市)居家學習實施計畫，購置 3,313 台行動載具、3,800 套移動式網路攝影機及 3,800 套耳機麥克風補助本市學校教師及學生進行遠距教學，另透過整合計畫設備採購追蹤式攝影機，完成本市 66 校 130 間教室直錄播教學教室建置。
- (三) 預定地租金及場館規費減免
 1. 鳳山區文中 14 及文中小 1 學校預定地 111 年 5-7 月租金減收 30%。
 2. 高雄市社教館委外停車場、漆彈場 111 年 5-7 月租金減收 60%。
- (四) 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特定期間自主健康管理補助方案
 1. 針對 111 年 1 月至 4 月期間受 COVID-19 確診者足跡疫調匡列影響，配合市府政策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無法上班，且未受有薪資之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教職員工，每人每日補助 500 元；如教職員工係受有薪資者，每人每日補助 500 元則視為補貼補習班或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2. 經查特定期間配合市府政策可獲補助之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計有 34 家。
- (五) 私立幼兒園特定期間自主健康管理補助方案
 1. 針對 111 年 1 月至 4 月期間受 COVID-19 確診者足跡疫調匡列影響，配合市府政策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無法上班，且未受有薪資之私立幼兒園教職員工，每人每日補助 500 元；如教職員工係受有薪資者，每人每日補助 500 元則補貼私立幼兒園。
 2. 經查特定期間配合市府政策可獲補助之私立幼兒園計有 17 園。

肆、經濟發展

肆、經濟發展

一、招商業務

(一) 招商引資

市長招商成績(迄 111 年上半年)，累計投資達 5,015 億元，重大投資案件包含台積電、穩懋、日月光、鴻海、國巨、默克、緯創、三元能源、三井、全聯實業、洲際酒店、台糖中安物流園區、達麗、宏達電等類型廣泛多元。

其中，鴻海集團將本市作為該集團全球電動車產業布局的重要基地，除和發產業園區電芯基地外，也將在橋科打造國家級自駕車聯網試驗場域，結合高雄深厚金屬材料及精密加工產業基礎，擴大電動車產業鏈量能。除了製造業，HTC 也將於本市建置在地特色場館虛擬服務場域、5G 全景直播內容與元宇宙平台視訊串流、VIVERSE 元宇宙賽事直播服務及 NFT 交易等應用服務等實證，帶動高雄在地產業投入元宇宙生態系。

(二) 形塑優質投資環境

1. 獎勵補助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

(1) 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或公司將經濟部核准設立之營運總部遷入本市者，得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項之投資補助。

(2) 自 102 年 2 月 21 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截至 111 年 5 月底，共計核准投資補助 92 案、研發獎勵 37 案，共計 129 案，總投資金額約 579 億元、創造就業機會超過 1.69 萬個。

2. 招商單一窗口服務

本府經發局打造高雄在地專屬的「投資高雄事務所」，設立專案經理專人協助辦理企業投資，包含日商三井不動產集團於鳳山興建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port、鴻海集團於和發產業園區興建電芯研發暨試量產中心及橋頭科學園區招商等，持續打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優質的投資環境。

其中，三井集團 111 年 3 月 23 日與台糖公司舉行地上權土地簽約典禮，預計投資 100 億元於鳳山國泰重劃區(衛武營東側)打造 LaLaport 購物中心，將可創造 2,500 個就業機會。在北高雄，則有達麗集團聯手秀泰集團投資逾 20 億元打造岡山樂購廣場，為結合流行時尚、餐飲與電影的大型複合式商場，111 年 6 月 23 日開幕，將可創造 1,100 個就業機會。另鴻海集團 111 年 6 月 15 日已舉行和發產業園區台灣電芯研發暨試量產中心動土典禮，將投資 60 億元新建 1.2 萬坪廠房，預計 113 年第一季度量產。

3. 補足本市高階科技人才缺口

整合本府局處資源協助企業與學校人才對接，並透過促產獎補助鼓勵企業提供高薪吸引人才；繼 110 年 12 月成立成大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高雄分院，111 年 1 月再成立中山半導體及重

點科技研究學院，超前部署半導體企業人才；透過「高雄市政府企業安家住宅申請協助及整合平台作業要點」之頒布，建立企業安家住宅媒合機制，提供廠商求才留才助力。

而伴隨進駐廠商強勁人才需求，本府經發局繼去年首度舉辦半導體產學交流暑期營獲好評，111年7月更擴大辦理重點產業線上人才媒合，邀集華邦電、華泰電子、漢翔、世德、三元能源科技等18家半導體及航太、電動車等業者，開出近500個職缺，協助優秀人才在高雄找到優質工作。

4. 導入AI智慧辨識系統，加速傳統產業升級

於在地產業建立高階技術門檻及智慧化產線方面，協助本市金屬扣件業者世德工業建置AI產品智慧辨識分析系統，提升電動車用扣件生產良率，並持續應用於高附加價值產品。

5. 主動出擊，為在地帷幕牆產業育才

因應和發產業園區、大寮一帶，已形成完整帷幕牆聚落，故力邀台灣帷幕牆技術發展協會合作，去年首度於南部開辦南區帷幕牆產業人才培訓班，以培育專業人才，共有16家業者、34人順利結訓。本府主動為在地企業育才獲業者高度肯定，111年下半年將針對更專精的帷幕牆設計製圖進行培訓，協助業者提升高階帷幕牆設計能量，當業者最強的后盾。

6. 結合在地學界資源，培育航太產業人才

為培育航太產業金屬成形/加工相關領域人才，將結合高科大航空板金零件製造的重要核心技術，於今年下半年起由高科大教授為本市廠商開班授課，課程主題包含板金沖壓成形與分析、五軸加工、板金沖壓模具設計與分析等，教導業者進行更高單價成品，並提高成品開發成功率。

(三) 會展產業

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主動拜會國內公協會、企業團體，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透過「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鼓勵依法登記之法人、大專院校、學研機構或人民團體於本市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111年度截至6月高雄會展檔期表，國際會議共12場、展覽共36場、一般會議共42場、活動共26場，總計為116場，並已成功爭取「2022TASS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2022亞太藥學生年會APPS」、「2022MDRT台灣分會年會」、「2022台灣五金展」、「2022賀寶芙績效會員獎勵旅遊」、「2022第十九屆自動化科技研討會」、「2022農業與生物生產系統機電整合國際學術會議」、「2022第44屆海洋工程研討會」及「2023亞太區害蟲聯盟大會」等大型會展活動。

其中，由Yahoo TV開辦的「沉浸式內容學院(Yahoo Immersive Academy)」，111年6月更首度移師高雄舉辦為期2天的體驗行程，包括奧迪福斯汽車、可樂旅遊、新安東京海上、長榮航空等30多家指標企業代表，深度體驗在地夢境現實MR劇院、智歲i-Ride、兔將創意、新月映像及VR體感劇院等5G虛實創新科技，展現高雄沉浸技術與內容，進一步拓展元宇宙應用商機。

(四) 中央 5G 文化科技產業計畫資源，落腳高雄

為促進本市 5G 文化科技產業發展，本府以「建構地方產業環境」、「推動旗艦示範應用」二大目標，於高雄建構發展基地與試煉場域，並於亞洲新灣區推動應用實證。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打造 5G XR 0-RAN 實驗場：與加工處整合中央資源於高軟園區建置之研發中心，透過促成 HTC 自主投資與本府合作，提供 5G 專網相關設備與技術應用指導，打造 5G XR 0-RAN 實驗場。自 110 年 10 月 14 日開幕後，已辦理 48 場業者交流活動，包含技術測試、交流會、參訪、課程、會議等，共計有 283 家次廠商參與。
2. 鏈結雲端國際大廠 AWS，加值 5G XR 0-RAN 實驗場，共同合作提升實驗場設備環境。規劃 SKM Park VIVELAND VR 虛擬樂園(前店)攜手台灣微軟雲服務合作，打造雲原生 5G 專網解決方案建置 5G 專網，創造國際級前店後廠異地測試基地。
3. 在駁二舉辦為期 10 天之 2021 Digi Wave 活動，以「電玩」為主題規劃沉浸式科技藝術互動展，活動期間逾 55 萬人參與，觸及近 865 萬人次，更獲得 2022 美國謬思創意大獎 (MUSE Creative Awards) 鉑金獎 (Platinum Winner)，為台灣首個獲此殊榮的展覽。
4. 與中華電信共同辦理北高 5G 異地 AR 虛實共奏實證案例，透過 5G 即時傳輸串接，加入 AI 偵測疊加 AR，於北高兩地中華電信門市各打造一個虛實共奏的互動機制。今年智慧城市展(台北場)，中華電信亦藉由「5G 虛擬應用新契機」專題演講，以 5G 異地共奏為例，分享藝文融合 5G XR 科技的應用情境。
5. 以大帶小，驅動產業轉型開創更多國內外市場機會
 - (1) 媒合 HTC 與哇哇科技運用 HTC 全球授權之 IP-貓美術館開發 5G XR 密室逃脫遊戲，並於「2021 Meet Greater South X 5G AIoT Expo 亞灣創新 X 新創大南方」進行 POC 展示，預計於 111 年至國外進行完整測試，並規劃上架至 Viveland 進行 POB。
 - (2) 媒合智歲與繪聖共同開發 Rise Up 熱氣球模擬器，運用智歲新一代 5G VR 體感延伸互動平台與硬體設備，搭配與友達合作開發之弧形 LED 顯示螢幕，於 2021 放視大賞進行 POC 驗證，並至美國 2021 國際主題公園暨遊樂設備展 (IAAPA) 展出，111 年已成功賣出 2 套至美國，促成逾新台幣 7,600 萬元產值。
6. 市府促成音樂、藝術與在地 5G 科技業者合作，以保存土地故事與記憶為主軸、融合 5G AR 科技的創新藝術展：「小花計畫 2022-Re：小花盛開的回音」，111 年 6 月 25 日於金馬賓館當代美術館開展，聯合 9 組音樂人、11 位藝術家跨界合作，其中，藝術家李宸安透過本府經發局及經濟部工業局媒合光時代光標籤，以 5G AR 技術將每組作品的音樂聲波製作為 10 朵「音花」的互動體驗，更是高雄展全新特色創作。未來市府將持續推動 5G 文化科技發展，整合相關產業串起跨域創新應用產業鏈，在亞灣打造更多標竿示範案例。

二、工業輔導

(一) 產業用地整備

因應本市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非都土地報編及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兼顧產業發展及地方需求評估適當區位，由政府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楠梓產業園區

高雄市政府配合行政院「美中科技戰下臺灣半導體前瞻科研及人才布局」政策，且為促進本市經濟與產業發展、加速產業轉型高值化及因應產業用地需求，擬依「產業創新條例」勘選楠梓區中油高雄煉油廠之部分土地規劃設置楠梓產業園區，以提供優良產業用地，吸引關鍵廠商擴廠投資，完成南部半導體 S 廊帶之關鍵拼圖。本計畫已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完成園區核定設置，園區面積為 29.83 公頃，可釋出 22.8 公頃產業用地，園區公共工程於 111 年 7 月陸續啟動，並預計於 111 年 7 月進駐廠商啟動試營運，整體園區預估創造 1,500 個就業機會及帶來新臺幣 1,576 億元年產值。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已於 108 年 10 月底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新臺幣 242 億元年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第一期統包工程已於 109 年 3 月啟動、109 年 11 月 19 日動土，110 年 4 月 22 日及 5 月 3 日分別在高雄、台北舉辦招商說明會，本府已先行辦理台糖公司配回之產業用地招商作業，本次針對預登記合格廠商共釋出 13 個坵塊，其中 L 區域三個坵塊已優先於 10 月 6 日完成入區審查，本次公告 L、B、G 區域 13 個坵塊，已完成入區審查作業，而 L 坵塊其中天正國際於 111 年 1 月 15 日舉行新廠動土儀式，現同步建廠中。園區開發將採與廠商進駐建廠併行作業，以強化開發效益。

3. 和發產業園區

和發產業園區已於 103 年核准設置，開發面積 136.26 公頃。104 年進行開發，截至 111 年 6 月共有 93 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產一用地共 68.56 公頃，已達 100%完銷，同時亦有 24 家業者申請承租產一用地 14.129 公頃，約占可租用地之 100%；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新臺幣 1,040.48 億元，較原規劃時 400 億元之規模達 260%，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 1,301 個，已達原規劃 1 萬個就業機會之 113%，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4. 協助中央報編橋頭科學園區

行政院於 108 年 12 月 6 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並於 110 年 9 月 1 日通過環評審查，12 月 1 日發布都市計畫，園區面積 262 公頃，可設廠用地 164 公頃，預計引入半導體、航太、智慧

機械、智慧生醫及 5G/6G 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AI 軟體服務等創新產業，預估年產值最高達新臺幣 1,800 億元，並可提供 1 萬 1,000 個就業機會。目前已有半導體、電動車、航太、資通信及精準健康等產業指標業者規劃進駐，預計 111 年 9 月廠商建廠工程、區段徵收工程及園區工程同步啟動，未來橋頭科學園區將往北串連南部科學園區，往南鏈結加工出口區，形成南部最有價值的半導體產業廊帶聚落。

5. 民間報編產業園區

截至 111 年 6 月底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路竹及大井泵浦工業等 10 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德興、莒光塑膠研發及隆安扣件等 4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漢翔發動機科技、清村生醫科技及環球路竹、順安及慧毅工業等 5 案。預計可提供約 147.15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約新臺幣 679 億元；就業人數約 4,060 人。

6.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11 年 6 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勝一化工、隆吳企業(二毗)、乘寬工業、秉鋒興業、佶億工廠、基穎螺絲、震南鐵線、聯國金屬、新展工廠、高旺螺絲、味全食品、鈦昇科技、泰義工業、泓達化工、南發木器、卓鋒企業、鎰璋實業、國盟公司、威翔實業、農生企業、瑞展實業、秉鋒興業(二毗)、鈦昇科技(二毗)、長輝事業、永欣益股份、路竹新益、隆興鋼鐵、台灣維達、三章實業、國盟公司(二毗)、和泰產業、德興石材、世豐螺絲(二毗)、海華鋼鐵、穩翔塑膠、成肯國際、清水化學、長興材料、榮成紙業及春星工業等 40 案，另有宗美工業、煒鈞實業、鈦昇實業、高嘉塑膠、金皇興、侑城股份、偉宏興、長輝事業(二毗)、威翔實業(二毗)、基穎螺絲(二毗)及明德食品等 11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43.07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554 億元；就業人數 4,114 人。

7.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11 年 6 月底已核准罄穎實業、笙曜企業、維林科技、毅龍工業、韋奕工業、雄順金屬、德奇鋼鐵、勝一化工、元山鋼鐵、誠友企業、鉅翹企業、常進工業、佳揚實業、台灣鋼帶、春祐工業、亞東氣體、建誌鋼鐵、勵龍股份、鉈川有限、協和繩索、冠東鋼鐵、源騰企業、源騰企業二廠、煒鈞實業、鉈昇實業、芳城工業、弘盛展業、暉盟國際、鑫昇隆股份、興達遠塑膠、石安水泥、晉禾企業及興德利等 33 案。預計可提供 16.1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 104.8 億元；就業人數 971 人。

(二) 特登工廠專案辦公室輔導計畫

1.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於 109 年 3 月 20 日施行，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專章，執行成果如下：

(1) 109 年起邀集環保、消防、建築等專家組成輔導服務團，赴廠

輔導 100 家。成立特定工廠登記辦公室，提供分級分類輔導服務，包含駐點諮詢服務、製作合法化手冊、開設專屬 Youtube 頻道提供系列主題影片、舉辦 60 場次線上下巡迴說明會，累計參與人數 6,000 人，自主培訓 200 名推動員多管齊下協助業者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

- (2) 因應未登記工廠納管申請及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期限於 111 年 3 月 21 日截止受理，於申請截止日前啟動專案逐家寄發公文、透過區公所深入鄰里訪視輔導並分流收件，總收件數逾 4,000 件，申請率逾 100%，已核准 2,284 件。
 2. 另為導正工業發展及矯正未登記工廠，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111 年上半年，辦理稽查次數共計 152 次、裁罰 13 件，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 20 萬 5,000 元。
- (三) 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交易服務
- 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171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242 件，申請歇業案件 90 件，公告廢止 5 件(含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 7,839 家(含特定工廠 973 家)。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794 件，變更登記 54 件，註銷登記 388 件，抄錄 293 件。
- (四) 產業園區管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1 家，其中營運中 185 家，建廠中 4 家，未建廠 2 家。
1. 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17 家，聯接共計 187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1,191 家，共計採集 4,161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27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2.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 1,026 家，無異常情形。
 3. 空氣污染物 NO_x 已核配 77.53%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40 次。

三、市場管理

- (一) 因應肺炎疫情，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府已執行 252 處市場及 180 處攤集場宣導稽查、15 處市場及攤集場造冊催篩、139 處市場及 21 處攤集場環境噴藥消毒作業，並已接獲 92 例市場及攤集場確診通報，皆已安排清消，將持續督促市集落實防疫措施。
 - (二) 環境衛生督導
-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執行 6,942 場次，消毒計 145 場次，1 月起佈放黏鼠板 1120 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做好水溝清理、消毒等工作，落實登革

熱及漢他病毒防疫，以維市場環境衛生。

(三) 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本府為改善公有市場、列管夜市環境，吸引遊客回流，積極向經濟部爭取改善預算補助，110年共核定橋頭、梓官第一、彌陀、永安、湖內、中興、旗后、旗津等8處公有市場，中央補助款2021.8萬元，地方自籌款357.2萬元，合計經費達2,379萬元，將用於改善排水溝、攤台、通道地磚、屋頂浪板、照明、通風、廁所等項目，預計於111年6月30日前完工。

另為改善本市傳統市場環境，提供市民乾淨、明亮的購物空間，每年度編列修繕經費進行全市公有市場環境設施逐年分區改善，110年度13處公有市場修繕，預計111年6月底前完工。另111年度預計於中華、鹽埕示範、龍華、果貿、鳳山第一、前鎮第二、新興第二及哈囉等8處公有市場修繕。

2. 公有市場屋頂建置太陽光電

響應能源政策，為市府開源節流，同時改善市場屋頂漏水情形、延長屋頂使用壽命、降低室內溫度等促進市場建物屋頂有效利用。110年度於果貿、六龜、彌陀、興達港特定區、梓官第二、路竹、甲仙、及苓雅等8處公有市場屋頂辦理標租設置太陽光電，預計111年8月底前完工，年發電量達108萬度。另新增杉林大愛園區設置，已於111年6月21日簽約，年發電量達41萬度。

3.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11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本市福東、永祥及民生等3處市場，修繕項目更換鏽蝕水溝蓋、廁所背板、水溝蓋及滅火器等，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打造安全優質的市場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4. 第二預備金支應工程

(1) 三民第一公有市場

110年9月8日申報開工，修繕項目不鏽鋼鐵捲門更新、監視器設備更新、公廁污水接管改善、更新沉水馬達、更新鼓風機，訂於6月底前完工。

(2) 建興民有市場

110年12月17日申報開工，修繕項目走道地磚、擴柱補強、屋頂防水、電表更新、招牌新設、混凝土中性化修復及油漆等，訂於6月底前完工。

(四)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攤集場合法申設及未合法申設輔導作為

核准設置23處攤集場依本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督導管理委員會落實維護市容景觀、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衛生、環境衛生及商業秩序等自主管理工作。

另針對未同意申設攤集場，計有9處提起訴願，經市府110年7月22日審議決定，原處分撤銷，已於同年10月6日及10月8日重新召開攤集場審查會議，其中前鎮區德昌夜市(週四場)原則

同意設置，其餘岡山區後紅夜市、前鎮區民興早市、瑞北夜市、鳳山區海洋夜市、文聖夜市、鳳山大市集、橋頭區白樹夜市及隆豐和夜市等 8 處，持續輔導改善後辦理復審。

2. 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11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辦理成績優良攤集場修繕補助計有大立早市攤集場、前金一巷、河川街攤集場、三山國王廟攤集場、六合二路、觀音山攤集場、青雲宮夜市、鳳山寺夜市、久堂夜市攤集場等 9 處攤集場，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3. 調查攤販臨時集中場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瑞豐、六合、忠孝、自強、光華、興中、吉林、鳳山自強、鳳山中山、青雲宮、福清宮、鳳山青年等十二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11 年 1 月至 6 月抽查食用油、茶葉、麵條、調味料、肉品及粉製類等 6 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

4. 前鎮漁港攤集場拆遷事宜

(1) 特別救助金發放：前鎮攤販臨時集中場共 45 名攤商，其中 21 名選擇退場，已於 110 年 11 月 4 日領取特別救助金完畢，共計發放新臺幣 302 萬 4,000 元。

(2) 中繼點工程核定工項已竣工，攤商全數已於 111 年 5 月 9 日遷移完成。漁港東一路與中一路街角因既有水電設施尚未拆除外，其餘路段 111 年 6 月 7 日皆已點交予工務局辦理棚架及圍牆拆除，該街角部分將俟自來水及台電公司完成用戶接管後，儘速交付工務局辦理拆除。

(五) 青年創業相關計畫

為鼓勵青年創業，本府原則每 2 個月公告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空攤位，輔導有意願之攤商進入公有市場營業外，亦持續辦理青年創業試驗市場基地計畫，提供本市公有市場供申請，提案者以年租金 10 元承租市場攤位，低成本門檻即可開創新事業，同時透過本府青年局青年創業發展基金和經濟發展局攜手推出「110 年度市場青年創業補助計畫」，共審核通過 28 件，總補助金額 768 萬 8,540 元，希望藉由補助攤商業者營運場地裝潢費用及數位轉型行銷費用，吸引創業青年進駐市場，本府也持續與學校以及有想法的青年洽談活化市場的可能性。

(六) 市場導入單一經營體

推動本市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活化，本府於 108 年 12 月 6 日徵選出高雄在地廠商「叁捌地方生活文化有限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4 年。契約期間之全部使用費為新臺幣 720 元，藉由業者創新思維塑造市場品牌形象、經營官網粉專，持續辦理主題性市集，提高市場能見度。其採階段性活化攤位，目前有空腹蟲等 3 攤青年陸續進駐，將持續招募並協助創業青年入市進駐，促進兩代互動交流，維繫地方情感連結，盼能成功打造高雄

- 第一座青銀共市的傳統市場，成為全臺首席青銀共市示範場域。
- (七) 經濟部「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106-114年)」案
經濟部核定補強 14 處市場(林德官、旗津、六龜、湖內、永安、彌陀、龍華、鳳二、中華、田寮、阿蓮、國民、九曲堂、三民第二)補助經費新臺幣 5,306 萬元刻正辦理勞務採購作業。另鼓山第三及梓官第一 2 處拆除重建案，因攤商同意比例過低及中繼市場設置位置等議題尚需協調及釐清，後續將持續透過市場結構整體補強，一併改善市場內部環境，提供市民安全的購物環境。
- (八) 2021 振興高雄商圈特色活動委託服務案
本案以高雄火車站為起點，以中山路及博愛路之主要幹道延伸至民生圓環及同盟路，已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啟用，啟用時間持續至 111 年 2 月 28 日止，全長約 3 公里，總計有 315 棵黃連木、樟樹等行道樹，透過 1,200 盞暖色系 LED 燈的設置，讓沿路兩旁行道樹有楓紅與綠葉的多層次渲染光影呈現。

四、產業服務

(一) 打造 5G AIoT 產業聚落

1. 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計畫

- (1) 因應 5G 結合 AIoT、AR/VR 等數位科技，將加速產業進行數位轉型，本府與中央密切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中央各部會(經濟部、國發會、通傳會、交通部等機關)規劃 5 年內(110 至 114 年)投入新臺幣百億元，辦理園區開發、智慧設施、新創鏈結、場域應用、人才培育、產業群聚等重點工作。
- (2) 園區開發：
本府與經濟部、中油公司合作開發高雄軟體園區二期，將建築基地分為三坵塊，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已啟動第一棟建物自行興建程序，於 111 年 1 月 10 日將興建計畫函陳行政院，經 111 年 6 月 28 日國發會召集各部會研商審定，另加工處亦同步持續辦理其餘兩坵塊之公告招商作業；園區公共設施工程則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已於 111 年 3 月 7 日舉辦動土，4 月 18 日開工。高軟二期開發後將提供更多產業發展空間，促進產業群聚。
- (3) 新創鏈結：
- ① 在本府積極爭取下，經濟部投入資源設置亞灣新創園並於 110 年 12 月 6 日開幕，已有 7 家國內外加速器、42 家新創團隊進駐，協助新創對接在地傳產及國際大廠進行實證合作，並將新創與大廠的創新解決方案出海。
 - ② 高雄 AWS 雲端聯合創新中心於 111 年 3 月 30 日揭牌營運，由市府聯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亞馬遜網路服務(AWS)、佳世達集團旗下聚碩科技及資策會，為新創公司開發專屬雲端運算服務，從架構安全性、可靠性、成本、效能、卓越營運和永續性等面向提供雲端技術輔導，

大幅縮短新創公司從產品開發、驗證到拓展全球市場所需時程。

- ③ 微軟新創加速器於 111 年 3 月進駐高雄設立亞灣雲平台，同時招募新創團隊強化南部新創生態。於 6 月 8 日與本府、中山大學產發中心公布 17 家入選團隊，其中高雄新創雅匠科技、開源智造、嘉堂資訊、雄欣科技、凌聚農業、肚肚、點點全球等 7 家業者突圍獲選，透過新的解決方案落實在地應用、跟國際市場接軌出海。

(4) 人才培育：

- ① 「CG ARK 夢想方舟」人才基地也已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揭牌，以數位內容趨勢技術與應用為導向，打造高雄唯一「XR 智能虛擬攝影棚」培育基地。
- ② 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與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亦選擇以亞灣 85 大樓做為設立學院地點，亞灣發展智慧科技產學聚落逐步成形。

(5) 產業群聚：

- ① 為加速智慧醫療應用落地，媒合在地高醫、高雄長庚、高雄榮總及義大等四大頂尖醫院，聯手台灣人工智慧實驗室(Taiwan AI Labs) 所籌組的「高雄聯合學習智慧醫療聯盟」，111 年 4 月 26 日宣布正式進駐高雄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將建構全台甚至全世界最大的醫療聯合學習平台。
- ② 國發會聯手高市府推動 5G 智慧長照，110 年 10 月由中華電信子公司中華系統整合於高雄榮民之家運用 5G AIoT 與 AR 擴增實境技術打造全台首座示範場域，歷經 8 個月試驗，111 年 6 月 10 日宣布系統上線啟用並於現場展示各項應用服務，預期將大幅提升照護效率，未來更將擴大推廣至全台共 16 處榮家據點，嘉惠更多需求長輩。

2. 房屋租金補助(006688 方案)

- (1) 為推展本市 5G AIoT 產業，透過產業鏈以大帶小將亞洲新灣區打造 5G AIoT 產業生態聚落。本府將提供 5G AIoT 相關業者進駐亞灣之房屋租金補助(006688 方案)，吸引企業與新創團隊落腳高雄，並鼓勵設置研發中心、人才培育中心、企業育成中心與加速器等，以達深化產業技術、活絡本市經濟發展及營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之目標。
- (2) 本府於 110 年 8 月 6 日公告「亞灣 5G AIoT 辦公空間進駐計畫」，經專家委員審核盤點高雄軟體園區與周邊計 1.1 萬坪，產權單一、空間完整且即刻可提供 5G AIoT 相關產業辦公、創新實驗與展示之場域。前述辦公空間已進駐達 9 成，查 5G AIoT 業者有進駐亞灣需求，為形成更完整產業生態系，已於 111 年 4 月 28 日審定新增約 9,000 坪空間，總計 2 萬坪空間。目前已有義隆、仁寶、CISCO、緯創、中華系整、亞旭、西

基動畫、夢想方舟、方陣聯合等電信商、系統商、創新服務商、新創團隊與國際加速器近 80 家廠商進駐，預計新增投資超過新臺幣 8 億元，創造超過 1,300 個就業機會。

- (3) 111 年 6 月 24 日義隆電子啟用高雄亞灣特區的人工智慧研發中心，使得高雄在先進半導體產業、5G AIoT 的佈局，從晶片研發、製造、封裝測試的生態系更完善，由於義隆電的平均員工年薪高達 300 萬元，高雄半導體人才畢業之後可就地落腳。

(二) 新創基地營運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數位內容產業為主軸，提供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現進駐廠商計 16 家，111 年上半年累積進駐 63 家廠商，包括緯創、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及 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O.E. LTD.、Nobollet Inc. 等日本遊戲開發商，資本額累計新臺幣 296 億 5,777 萬元，新產品研發超過 560 件，並增加就業人口 1,082 人。
- (2) 為協助新創公司深入瞭解產業最新趨勢與展望，促進在地新創圈交流媒合，自 104 年起持續辦理創業輔導講座，截至 111 年 6 月，累計辦理 92 場次；為促進數位內容產業人才技術與資訊交流，不定期舉辦社群、產業交流活動，截至 111 年 6 月計辦理 1,841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66,835 人次參加。
- (3) 亮點新創廠商如「開源智造」，係以 AI 智慧醫療起家的新創團隊，不僅入圍「2022 高通台灣創新競賽」，更在亞洲·矽谷「2022 DU 創業英雄營春季班」拿下 Pitch Day 冠軍，同時也攜手電腦設計大廠艾訊、義大醫院推出「智慧胸腔 X 光判讀輔助系統」及「腹內出血偵測系統」，在高雄智慧城市展大放異彩。

2.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 (1) 「KO-IN 智高點」提供智慧城市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現進駐廠商計 23 家，截至 111 年 6 月累積進駐廠商計 65 家，預估可創造 304 個就業機會、新臺幣 5.92 億元投資額及新臺幣 7.41 億元營業額。廠商進駐後將鏈結法人輔導能量，期促成實質商業合作，為進駐廠商爭取商機，以促進 AI、IoT、Fintech 產業群聚蓬勃發展。111 年度共訪視輔導 33 案高雄廠商、進駐業者、團隊與其他企業或政府機關產生實質商業合作，已協助至少 6 家高雄廠商、5 家進駐業者與其他企業或政府機構產生預計洽談商業合作累計 3 案，預計洽談中金額總計為 3,500 萬元，鏈結新創與智慧醫療、智慧農業、智慧教育等產業生態系。
- (2) 111 年 1 月 26 日與台北 t-Hub 內科創新育成基地聯合舉辦行銷推廣暨招商說明會，探討「智慧醫療&大健康照護」等議

題,除了串連南北基地外,更與知名大廠美國高通公司合作,鎖定精準醫療與大健康照護領域,讓參與者了解 KO-IN 智高點與北部新創場域和國際大廠透過緊密合作,創造更豐富的新創資源和企業鏈結網絡,讓進駐團隊享有更豐厚的育成資源外,亦有機會與智慧科技業界翹楚合作、鏈結高雄企業一起推動數位轉型,拓展海外市場。

(3) 另為協助在地企業熟悉資本市場、建全永續發展產業生態,於 111 年 5 月 13 日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在高雄 KO-IN 智高點合辦「推動高雄優質企業邁向資本市場」講座,與具創櫃潛力企業分享交流上櫃實務,近 30 家企業報名參與。

(4) 亮點新創廠商

① 易晨智能:

2020 年獲高雄新創大賽銀獎、同年進駐 KO-IN 智高點,專攻 AI 語音辨識,以獨家 AI 演算法協助高雄市消防局開發專用 APP,有效提升通報速度,2019 年跨足智慧教育、醫療場域應用,開發「EZTalking」語音辨識評分系統,已有超過百家補教機構採用,預計今年底前將與千家業者合作。

② 雅匠科技:

專精 AR/VR 跨域技術整合解決方案,日前參與「2022 WSIC 全球系統整合商大會」雀屏中選,將為客流量達百萬以上、屢獲全球最佳機場肯定的新加坡樟宜機場觀光巴士建置 AR 觀光導覽與眼球追蹤應用,預定明年 4 月完工,將產品與服務推廣至海外,同時將擴編台灣及日本、新加坡分公司規模。

③ 寬緯科技:

專精物聯網科技,以智慧水質監測的「水聚寶」產品導入養殖漁業,有效減少 3 成飼料用量及 5 成用電,但產值增加 3 成,開創台灣科技養殖新世代。6 月 1 日再以微震波冷鏈保鮮抑菌設備「食安寶」,助攻產季僅一個月的珍貴高雄玉荷包保鮮美味到家,在智慧農業再下一城。

(三) 中小企業輔導

1.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創新研發能量,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97 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 計畫,截至 110 年累計通過 903 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達 6 億 8,278 萬元,帶動投資金額 23 億 1,470 萬元及研發總經費 17 億 960 萬元,衍生產值 36 億 832 萬元,申請或取得新型、設計專利 759 項。

在疫情下持續投入研發創新,及因應國際永續發展目標,今年度首度將「淨零碳排」列為提案加分項目,並延續去(110)年普獲好評的「一頁式提案」簡化流程,自 6 月 13 日起開放線上申

請至 7 月 28 日截止。

2. 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並輔導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以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府經濟發展局自 102 年執行提升計畫，截至 111 年 6 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 110 案，補助新臺幣 2 億 1,742 萬元。

另本府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政策，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本府審查與推薦，協助具創新創意公司簡化申請創櫃版之相關流程。截至 111 年 6 月本府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卡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彬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大恆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正式登錄創櫃板；研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勝強科技有限公司及美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經櫃買中心同意納入公設輔導。

3. 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 98 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資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所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111 年上半年累積融資件數計 1,039 件，融資總金額計新臺幣 6 億 7,398.4 萬元。111 年度上半年共計召開 2 次審查會議，通過 12 案貸款申請案，總放貸金額為新臺幣 840 萬元。

(四) 地方產業發展

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持續輔導本市地方產業特色化，鼓勵工廠營運朝向多元化發展，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設置觀光工廠，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共計 7 家。

五、商業行政

(一) 商業推展計畫

1. 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2022 高雄過好年」由三鳳中街、六合、南華、中央公園、新堀江、後驛、大連、長明、青年家具街、光華、興中、三多、國民忠孝、河堤、新鹽埕、鹽埕堀江、鹽埕堀江商場、哈瑪星、旗后、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蓮池潭、舊城、烏松家具街、美濃及甲仙等商圈規劃辦理 26 場次行銷活動，吸引人潮重返商圈，復甦買氣，加乘創造經濟效益，刺激內需消費成長；另規劃於 111 年下半年搭配節慶、假日辦理一系列商圈行銷活動，與商圈一起挺過疫情最後過渡期，再次帶動銅板經濟復甦成長。

2. 商圈提升計畫

(1) 為使傳統商圈再造，規劃透過擇定商圈作為商圈創生示範場

域，專人蹲點輔導，凝聚商圈高度共識共同為商圈發展努力，鏈結社區，協助商圈透過故事、獨有特色，協助商圈由外而內重新改造，翻轉商圈既有形象，並串連各商圈特色，鼓勵商圈間競合，辦理商圈特色行銷活動，讓大家更認識商圈的歷史文化與魅力。

- (2) 為吸引青年進駐本市商圈，活絡經濟，經發局與青年局合作推動「青創進駐高雄商圈補助計畫」，補助租金、裝潢及數位行銷轉型等費用，將年輕活力注入商圈，讓現代、流行及年輕族群與商圈接軌，重塑商圈成為年輕流行「潮」聖地。

3. 協助商圈爭取中央資源

- (1) 本市積極輔導商圈優化及升級轉型，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提案爭取「111年度商圈街區營造競賽補助計畫」經費，「中央公園&新堀江商圈示範街區延伸【高雄表參道】營造計畫」、「高雄美旗(Magic)商圈創新營造計畫」2案成功獲得700萬元補助經費投入商圈改造，藉此推動商圈數位升級、打造多元商業廊帶，重塑商圈特色搶攻後疫情時代商機。
- (2) 為提升商圈數位能力、提供行動支付服務營造友善消費環境、強化商圈行銷能量，經發局積極協助本市商圈向提案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11年度雲世代商圈數位轉型輔導計畫」爭取經費，協助包括三鳳中街、後驛、新堀江、中央公園、忠孝國民、三多、光華、河堤、鳳山中華街、哈瑪星、新鹽埕、鹽埕堀江、旗山、美濃及甲仙等15個商圈成功獲得補助經費，同時亦將持續提供商圈相關行政協助需求，俾使商圈得以順利執行活動計畫，全力推動商圈數位科技轉型再造。

(二)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11年上半年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24,853件，截至111年上半年公司登記家數83,570家；111年上半年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17,366件，截至111年上半年底商業登記家數129,879家。
2. 提供便捷、快速登記服務
 - (1) 可線上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 (2) 為落實防疫，配合本府行國處規劃民眾洽公防疫動線，於行政中心聯合辦公處增設服務櫃台提供民眾諮詢、收件等服務。

(三)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及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

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3) 111 年上半年執行稽查業務共計 776 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 5 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11 年上半年計抽查 3,165 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 641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六、公用事業

(一) 推動綠能產業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自 103 年 8 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局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3 年起審查裝置容量為 30 峰瓩，至 110 年度審查裝置容量已提高至單案 2,000 峰瓩。111 上半年度，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 728 件，裝置容量計 91,254 峰瓩；設備登記案件數計 519 件，裝置容量計 52,972 峰瓩。本市轄內累計核准至 111 年上半年止，同意備案件數 9,657 件，總裝置容量 1,215,207 峰瓩(約 1,215MWp)，設備登記 7,401 件，總裝置容量 727,530 峰瓩(約 727MWp)。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11 年 6 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104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2 億 4,590 萬元；第四類案件 370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1 億 7,719 萬元，累計金額新臺幣 4 億 2,309 萬元，增加 7,970 峰瓩。

(3)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①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峰瓩，111 年 1 月至 5 月售電收入新臺幣 9 萬 2,307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峰瓩，111 年 1 月至 5 月售電收入總計新臺幣 3 萬 4,954 元。

②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10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新臺幣 211 萬 5,820 元，於 110 年 12 月撥付新臺幣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新臺幣 2,012 萬

9,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自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2. 成立高雄市綠電推動專案小組

- (1) 本府持續強化推動再生能源發展，透過綠電工作小組，跨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以促進產業繁榮，降低空污等效益。109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並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做為五大推動任務。
- (2) 至 111 年 6 月已陸續召開 12 次工作會議，本市 110 年依經濟部能源局統計資料所示，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容量為 295.04MW，已超越綠電推動專案小組原定 130MW 目標 1.96 倍，備案案件數為 1,334 件，達全國第一。另依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所示，至 111 年 5 月全市累積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 835.43MW，預估每年發電量相當 451 座高雄都會公園固碳量，110 年 12 月 8 日「台灣國際智慧能源週」獲蔡英文總統頒贈「最友善服務特別貢獻獎」。

(二) 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爭取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市辦理「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金額新台幣 700 萬元，執行期程至 111 年 6 月 30 日，辦理情形如下：
 - (1) 能源消費調查研究：完成高雄市用電影響因子分析、提出高雄市節電策略建構報告及完成六都執行 3 年「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計畫」節電策略分析報告一式。
 - (2) 節電稽查輔導與分析：完成公部門機關學校能源調查與節電輔導 7 家次、節能標章與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稽查 102 家次及 20 類服務業能源管理規定稽查 319 家次。
 - (3) 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完成 2 場次節電志工培育暨交流會及 15 場次節電志工節能教育宣導，參與人數超過 500 人。
 - (4) 節約能源廣宣活動：完成商圈市集活化與節能宣導 2 場次、校園能源教育推動 2 場次，其中包含結合傳統戲曲、商圈市集活動、劇場故事、手做發電小物與空品淨化區喬木碳匯量測等活動，並辦理【虎你笑嗨嗨校園能源宣導】彩繪大師徵選，共計參與人數超過千人。

- (5) 節約能源技術示範與推廣：完成能源服務商業模式(ESCO)推廣說明會或交流會 2 場次、節能績效保證申請案之撰寫 6 案及 1 場次能源管理系統示範參訪，推廣節能績效保證模式，鼓勵機關與服務業者能夠改善自身用電設備達到節能減碳之成效。
- (6) 能源弱勢團體訪視與節能改善：本局透過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完成高雄市弱勢團體老舊燈具汰換作業，共計 8 處社福機構辦理燈具汰換，總計汰換 919 盞燈具。

(三)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0 至 130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並搭配由深水井、地下伏流水及鳳山或南化水庫進行調配。
-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 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11 年 1 月至 4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22.32 公里。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11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6 案，核定金額共計新臺幣 1 億 9,052.5 萬元。
-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11 年度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新臺幣 2,5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 1,725 萬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775 萬元)，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件數約為 400 件，補助經費達新臺幣 916 萬元整。
-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11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 186.8 萬元(中央補助新臺幣 128 萬 8,900 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57 萬 9,100 元)，目前廠商履約中。
- (4) 為改善本市簡易自來水系統設施，提報「110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簡易自來水工程」，瑪星哈蘭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萬山里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共 2 件，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 1,101 萬元(中央補助新臺幣 759 萬 6,900 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341 萬 3,100 元)，目前工程均已向水利署辦理核銷結案。

(四)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 111年1月至6月，本府經濟發展局已辦理累計完成10家業者13場次查核工作、完成2場工業管線災害沙盤推演、完成4場次無預警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測試。
2. 截至111年6月止，110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71條，總收費長度936公里；111年度維運計畫審查已於110年12月25日審查完成。

(五)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2. 加油（氣）站管理
111年1月至6月底止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累計280家次之申請變更94案的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辦理查核宣導149場次。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管理法規定，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29處、石油業儲油設施361處，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局查核本市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11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7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11年度補助預算金額為新臺幣580萬9,000元。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11年1月至6月已辦理75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查核宣導。

(六) 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111年6月30日止

1. 電器承裝業登記：969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43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21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426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423家。

(七)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本市111年1月至6月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216,901戶(含民生用戶為216,879戶、工業用戶22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13,308戶(民生用戶13,267戶、

- 工業用戶 41 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92,078 戶(含民生用戶 91,401 戶、工業用戶 677 戶)等 3 家瓦斯公司總戶數 322,287 戶(含民生用戶 321,547 戶、工業用戶 740 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2. 111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已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完成 3 家天然氣公司安全查核。

(八)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 105 年 35 處降至 111 年(截至 6 月底)計 17 處(包括 3 處中央列管、14 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七、COVID-19 防疫、紓困與振興措施

(一) 防疫措施

因應肺炎疫情,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府已執行 252 處市場及 180 處攤集場宣導稽查、15 處市場及攤集場造冊催篩、139 處市場及 21 處攤集場環境噴藥消毒作業,並已接獲 92 例市場及攤集場確診通報,皆已安排清消,將持續督促市集落實防疫措施。

(二) 紓困方案

1. 延長現行紓困方案,協助業者快速從疫情衝擊中恢復,相關措施如下:市有土地、場域之租金及權利金最高全額減免,111 年 4 至 7 月高雄市公有零售市場攤商規費減免(4 月份減半、5 月至 7 月份全免),委外場域權利金及土地租金最高折減 60%等,力挺攤商共度防疫關鍵期。
2. 市府委外場館酌減權利金(租金)
 - (1) 高雄國際會議中心(ICCK):考量 COVID-19 疫情持續延續,本土確診案例不斷攀升,疫情導致多數會展活動取消或暫停舉辦,為減輕場館營運負擔及維護經濟穩定,111 年 5 月至 7 月權利金減收 60%,以舒緩業者營運壓力。
 - (2) 針對本市新創基地(數創中心、KO-IN)等進駐業者減收使用費 60%,第一波減收期間自 111 年 5 月至 7 月,截至 6 月底,共計 45 家業者受惠。
3. 本市產業園區規費減半租金緩繳
 - (1)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因應疫情持續，延長去年方案管維費減半、污水處理費及租金緩繳一年等方案，紓困方案期間延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

(2) 和發產業園區：

因應疫情持續，延長去年方案管維費減半、污水處理費及租金緩繳一年等方案，紓困方案期間延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租地廠商因疫情持續影響建廠期程，再予放寬快速建廠之優惠期限。

(三) 振興方案-「高雄開就賺」

1. 因應 COVID-19 疫情爆發，對民生經濟衝擊影響極其重大，尤以餐飲、旅宿、觀光等產業受創嚴重，亟待提振商機，爰本府自 110 年 10 月 8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辦理「高雄開就賺」振興活動，針對受疫情影響嚴重產業推出高雄券加碼方案，對接中央振興五倍券，期透過精準振興為受疫情影響嚴重之產業搶得商機、注入經濟活水。
2. 根據本府財政局統計，110 年高雄市各行業別銷售額總計首度突破新臺幣 5 兆餘元，且較 109 年新臺幣 4 兆餘元增加約新臺幣 1 兆元，為縣市合併以來歷史新高；因應疫情影響，本府在 110 年 10 月份配合中央振興五倍券政策，加碼發行高雄券協助振興各產業，並搭配百貨周年慶加碼活動，以 110 年 11~12 月「住宿業」、「餐飲業」及「零售業」銷售額為例，相較振興前 7~8 月分別成長 68.99%、38.8%及 17.92%，顯見「高雄券」提供亟需振興的產業最即時的助益。

(四) 旗津地區振興方案

111 年農曆年前夕旗津受 Omicron 本土疫情影響，導致居民工作與生活作息深受影響，重創店家業績，為於短期內吸引觀光客至旗津消費，迅速提振商機，本府針對當地居民及遊客發送「旗津券」，旗津券每張面額 50 元，可於旗津區合作店家折抵消費，使用期限至 111 年 8 月 31 日；經洽攤商及店家皆表示，旗津券成功帶動營業額成長，人潮顯著回流。

伍、海洋事務

伍、海洋事務

一、海洋行政事務

(一) 執行高雄市轄區海域環境稽查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11年1至6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1次、陸域稽查26次。

(二) 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1次，全年共4次。111年1至6月完成2次水文及水質採樣、1次底質及生態採樣，範圍涵蓋市轄海域36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三) 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1. 於本府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2. 111年下半年預計辦理湖內、橋頭及前金等3區各2支海嘯疏散避難告示牌設置規劃事宜。

(四) 「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漁業文化，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11年下半年預計前往本市40所幼稚園、國中小學進行課程巡迴。

(五) 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刊物

93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之「海洋高雄」期刊，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提供民眾多樣之海洋新知；第54期電子期刊於111年6月1日發行出刊，藉由網路功能，讓更多讀者瞭解「海洋高雄」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

(六) 辦理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111年1至6月輔導民間團體於茄萣、永安、彌陀、梓官及林園等區施放黃鰻鰻、烏魚、黃錫鯛及嘉鱻計99萬2,433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七) 辦理「111年度高雄市推動活力海洋計畫」

為維護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經費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11年1至6月執行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3趟次，清出海底垃圾69.45公斤；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場次，參與人數32人。

二、海洋產業輔導

(一) 輔導遊艇產業

1. 考量新冠肺炎疫情及邊境管制尚未開放等因素，「第四屆台灣國際

遊艇展」將延期至 113 年舉辦，本年度改由本府自行辦理國內遊艇行銷活動，以遊艇展售結合海洋運動賽事及水域遊憩活動、海洋市集結合水產行銷來推動高雄遊艇休閒服務及觀光產業。另為持續宣傳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提升國際知名度，推出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以線上虛擬平台模式，增加台灣遊艇行銷之多元管道，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平台網址：<https://reurl.cc/e6095b>，連結亦放置於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官網：<https://kcmb.kcg.gov.tw/>。

2. 為阻絕高雄港區 COVID-19 Omicron 傳播鏈，本府於 111 年 1 月底至 5 月上旬於旗津造船廠、小港漁港及前鎮漁港維修碼頭實施防疫管制措施，從業人員因配合防疫政策停工且配合 PCR 篩檢者，依據「111 年旗津造船廠、前鎮漁港及小港漁港維修碼頭等維修人員配合防疫補貼要點」發放停工補償金，另針對列冊之從業人員開設第三劑疫苗專案接種站，完成施打第三劑者可取得 500 元禮券獎勵，合計核發補償金及獎勵金共 381 萬 1,000 元。此外，亦協助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針對各造船廠因疫情管制措施遭受停工、影響業務運行等節，向高雄港務分公司爭取土地租金減免。
3. 考量高雄港市整體開發及本市遊艇停泊所需，並開拓國內中小型遊艇市場，業已辦理「高雄市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政策公告，後續委由顧問公司協助續辦促參作業，冀望活化開發第五船渠作為遊艇碼頭並多元利用周邊公園綠地提供市民親水遊憩，以促進本市海洋休憩活動及遊艇產業發展。

(二) 推動郵輪產業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執行「2022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派遣具外語專長之人員至 9 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惟 111 年度總預報計有 20 航次，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受疫情影響取消 18 航次，目前尚無實際到港航班，亦無進出港旅客。

(三) 提供海洋觀景步道

西子灣南岬頭沙灘前經本府向國產署爭取委管，並與中山大學協商後，由本府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於 99 年 2 月 14 日起即開放民眾免費進入觀景，111 年 1-6 月計有 52,619 人次遊客前來賞景。

三、漁業輔導

(一) 獎勵休漁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興達港、彌陀、永安、高雄、林園區漁會申請自願性休漁獎勵金經漁業署核定共有 32 艘漁船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 157 萬 9000 元整。

(二) 大陸船員管理

111 年 1-6 月，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 94 艘共 241 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 12 艘共 19 人。

(三) 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11 年 1-6 月，受理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報備 462 艘次，僱

用外籍船員計 3,670 人次；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 176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1,250 人次。

(四) 因應新冠肺炎的漁船防疫措施

為防範疫情蔓延，避免發生防疫缺口，本府海洋局超前佈署，除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劃設遠洋漁船「檢疫管制區」外，另設置阻隔設施、紅外線警報器及 24 小時保全。並於前鎮漁港西碼頭(卸魚棚區)設置 8 組監視器，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碼頭相關監控管制設備碼頭告警系統裝設，避免原船檢疫者違規擅離。另同時規劃遠洋漁船返港採分批分時段入港，以紓解前鎮漁港返港高峰期壓力。此外，本府海洋局除每日派員進行原船檢疫船員點名及體溫量測之關懷查訪外，亦配合本府衛生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人員進行原船檢疫之聯合關懷查訪，111 年 1-6 月期間已完成進港遠洋漁船 127 艘，關懷查訪船員 4,251 人次。

四、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 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分散風險、保障投資。
2. 除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並從 110 年起提高保費補助，讓投保漁民從原本負擔 1/3 保費，下降僅需負擔 1/4。111 年上半年輔導養殖漁民完成降水型保險投保 8 戶。

(二) 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 每年於 1 月至 5 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因應國內疫情警戒升級，本(111)年度延長申報至 6 月 30 日止，截至 111 年 6 月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共計 12,165 口，放養量調查共計 5,791 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 47%。
2. 本市至 111 年 6 月養殖漁業登記證已核發 2,350 張，111 年度放養申報計 1,674 張，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查報率達 71.23%。

(三) 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11 年預計抽驗 93 件，截至 111 年 6 月，實際抽驗計 25 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四) 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11 年核定抽驗 355 件，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抽驗 120 件，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五) 青年創業補助計畫

111 年度本計畫共分為四案，每案執行進度臚列如下：

1. 「110 年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於 110 年 6 月 10 日公告，110 年 7 月 1 日開始受理，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受理，截至 12 月

止，申請人數計 6 人，介接貸款金額 3,983 萬 186 元，利息補貼金額計 9 萬 7 千元。配合農委會公布之紓困利息補貼方案，去(110)年度預算僅支應未納入中央補貼之案件，去年適用中央補貼者於補貼期限結束後繼續由青年創業發展基金支應。去(110)年度執行金額於 111 年初由農業金庫計算後向本府海洋局請款。

2. 「漁產品產業輔導轉型計畫」

(1) 產業輔導及通路推廣：

(2) 漁產品產銷推廣活動：

辦理「111 年高雄海味漁產品行銷推廣暨漁村文化活動案」，規劃以「主題性水產品展售活動」1 場、「食漁教育」8 場及「漁村小旅行」4 場，刻正進行採購流程，預計於下半年完成活動辦理；辦理「2022 高雄海味會展活動推廣行銷委託專業服務案」，2022 高雄國際食品展預計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辦理，有 20 家水產品業者報名參加「高雄海味專區」，計 49 攤，本(111)年度本專區共計 66 攤。

(3) 養殖青年與漁業從業相關人員之媒體廣告行銷：預計辦理修正計畫中，並提報青年局。

(六) 高雄海味推廣

1. 彙集本市優質水產品公司、養青及漁會團體等，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預計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參加「2022 高雄國際食品展」，本市水產品公司有 20 間參展，共 49 攤共同為品牌行銷推廣，為期四日。
2. 輔導本市各區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於 110 年補助 3 間區漁會(永安、彌陀、梓官)與當地區公所整合地方資源，於 11 月至 12 日期間，共同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推廣本市各區海洋文化並發展一區一特色漁業。

五、漁港管理

(一) 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1.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已爭取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投入建設經費約 43.6 億元，將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及「三中心」，即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海洋科技工程材料研發及驗證中心，其中面積達 36.56 公頃之海洋工程區，由中鋼公司取得土地承租權利，該公司特投資 34.21 億元成立興達海洋基礎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5 日動工興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新建辦公大樓及重件碼頭及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相關工程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預計每年可供應國內離岸風電 50~60 座水下基礎，另三中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動工，110 年 1 月 11 日舉辦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開幕及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開訓典禮，預計將於 111 年 8 月底育成廠商全部進駐。110 年 4 月 27 日辦理「離岸工程中心」動土典禮，將建置長 36 米、寬 30 米、深度 0~10 米可調之深水池，為國家級可模擬實海域風、波、流環境

條件之試驗場域。

2. 以上一區及三中心，總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至 109 年。政府及民間投資合計共計新台幣 77.81 億元，水下基礎量產後，每年可創造產值 96 億元，預期將可創造 350 個以上就業機會。海創中心目標促成業界合作及技術移轉，引進合適業者進駐本專區；人培中心與離岸風電產業業者合作，估計每年可培育人才上千人次，可促成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科技產業之人力供給在地化、創造人才價值、帶動我國海事工程產業，有效帶動當地經濟產值、就業效益及稅收效益成長，預期增加海洋工程相關科系畢業生 360 個以上就業機會。

(二) 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工作

現有民間投資人深刻了解興達漁港發展潛力，兼顧在地漁民修造船需求，以及遊艇製造產業、行銷與休閒遊憩等跨業整合之發展趨勢，於 109 年 5 月 21 日及 10 月 30 日提送規劃構想書(含財務面分析)，規劃在興達漁港投資興建漁船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建構漁船修造及遊艇觀光遊憩服務機能，遂於：

1. 109 年 5 月 25 日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並於 5 月 29 日召開初審會議。
2. 109 年 9 月 11 日與顧問公司簽約，協助辦理相關促參程序。
3. 109 年 10 月 13 日召開地方公聽會。
4. 109 年 11 月 24 日召開第 2 次初審會議，結論為符合本案政策目標與基本需求，另需政府協助事項是否可行部分，依公告招商文件為準，本次初審結果通過。
5. 109 年 12 月 23 日召開招商文件討論會議。
6. 110 年 5 月 12 日辦理招商說明會。
7.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第一次甄審會，就甄審項目、標準及評決方式確認。
8. 110 年 12 月 30 日於本府海洋局網站公告招商文件。
9. 111 年 1 月 3 日於財政部促參司網站公告招商文件。
10. 111 年 3 月 24 日召開甄審會，選出最優申請人。
11. 111 年 6 月 9 日完成與最優申請人議約程序。
12. 預計 111 年 7 月 21 日辦理簽約典禮。

(三) 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暨病媒防治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府海洋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之養護，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另市轄各漁港例行性病媒防治作業，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興達港等轄管 16 處漁港登革熱防治工作，各漁港辦公室於平時已啟動自主檢查並作成紀錄，就漁港水、陸域、溝渠、人孔蓋等處加強清潔，針對敷蓋網具膠布、帆布、輪胎、碰墊等積水清除，於未鑽孔的輪胎及溝渠內灑粗鹽。111 年上半年總計動員 1 萬 3,320 人次、勸導

198 件、辦理防疫宣導、相關文宣 165 人。

(四) 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

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本(111)年度上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1. 111 年 3 月 10 日執行汕尾漁港廢棄網漁具、膠筏管等佔用物清理，共清除 12 噸。
2. 「111 年高雄市政府試辦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辦理漁港內廢漁網收集清運、前處理後回收再利用，建立本市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機制，另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廣等課程，推廣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觀念。預計收購 20 噸廢漁網，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經 111 年 6 月 14 日、6 月 28 日開標因廠商資格不符廢標，6 月 29 日已再重新上網公告招標，將於 7 月 6 日開標。
3. 「111 年高雄市第二類漁港暫置區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在本市第二類漁港設置暫置區供漁民放置海上作業攜回之廢棄物，經分類、破碎、裁切等前處理後，不可回收部分再作去化及清運工作，可回收部分交由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統籌回收作業；本年度預估清理 200 公噸，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已於 111 年 6 月 1 日上網公告，6 月 14 日決標。

(五) 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調降收取

本府海洋局為配合政府相關紓困方案，續對海洋休閒遊憩及海洋工程相關產業，減半市轄各漁港海上遊樂船舶之漁港基本設施使用管理費，由每日每船噸 20 元調降為 10 元。興達漁港工作船收費標準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4 元，興達港除外之工作船收費標準減半，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6 元；統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調降後收取金額計 684 萬 7,514 元。

(六) 轄管市有及國有財產租賃契約租金減半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本府海洋局針對轄管市有及國有房地提出租金優惠措施，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級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開設結束次月止，租金依原合約之約定減半收取。

1. 本府海洋局經管前鎮漁民服務中心減半收取辦公室租金共 31 筆，其中公(工)協會租金減免(5、6 月)共 10 筆，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減收(免)848,368 元。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興達漁港海上劇場東區及西區國有房地租金減半金額為 6 萬 3,828 元、本市小港臨海新村製冰廠國有房地租金減半金額為 16 萬 4,784 元。

六、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 16 處漁港，111 年 1 月至 6 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 50 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 19 億 1,733 萬元，本市

自籌經費為 6 億 3,474 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 25 億 5,407 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1. 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
2. 前鎮漁港泊區疏浚工程設計監造計畫
3. 旗津漁港(大汕頭泊區)與旗后漁港疏浚工程
4. 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
5. 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
6. 白砂崙漁港整體碼頭改建工程
7. 彌陀及蚵仔寮漁港綠燈塔重建工程
8. 永安養殖生產區烏樹林段 601-2 排水箱涵改善工程
9. 高雄市彌陀區南寮海堤環境改善工程(委辦)
10. 左營軍港二港口擴建對鄰新漁港之影響評估工作(委辦)
11. 汕尾及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汰換工程
12. 鳳翔國民中學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委辦)
13. 中芸國民中學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委辦)
14. 中芸漁港疏浚工程
15. 高雄市漁民服務中心外觀修繕工程
16. 旗津漁港深水碼頭整建工程
17. 興達漁港活魚運搬碼頭岸水岸電暨監視系統設置工程
18. 彌陀漁港港嘴疏浚工程
19. 前鎮魚市場整建工程(委辦)
20. 高雄區漁會外觀修繕工程(委辦)
21. 中芸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整建工程(含設計工作)
22. 蚵子寮魚市場週邊改善工程
23. 汕尾漁港碼頭路面改善工程
24. 110 年度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
25. 路竹區興達港區漁會路竹辦事處旁擋土牆改善工程
26. 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計畫統包工程
27. 110 年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碼頭(A 區)阻隔設施改建及管線遷移工程
28. 110 年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排水路清淤等工程
29. 110 年林園中芸整補場臨海旁景觀平台鋼構除鏽改善工程
30. 蚵子寮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整建工程(含規劃設計工作)
31. 永安區保安路 1 巷道路塌陷復建工程
32. 蚵子寮漁港整體碼頭景觀改造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33. 永新漁港疏浚工程
34. 蚵子寮漁港南防波堤碼頭鋪面改善工程(不含設計)
35. 彌陀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36. 蚵子寮碼頭相關設施改善工程
37. 蚵子寮海洋及漁業文化館改造工程
38. 梓官區觀光魚市場遮設施改善工程
39. 鼓山漁港浮動碼頭工程
40.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第二船渠增設岸際供水電設施工程

41. 汕尾漁港碼頭修繕及地方活化工程
42. 中芸漁港觀景平台設施改善工程
43. 永安區保安路7巷水閘門設置工程
44. 永安區烏樹林段668-1號公溝旁水閘門工程
45. 永安區新港段888及889地號水溝修復工程
46. 高雄市彌陀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作
47. 彌陀養殖集中區設施改善工程
48. 路竹區興達港區漁會路竹辦事處旁擋土牆改善工程(二期)
49. 公告養殖區農路工程
50. 111年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排水路清淤等工程

七、漁民福利

(一) 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100噸以下漁船保險，111年1-6月計有131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1,140,693元。

(二) 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11年1月至6月發給救助金計240萬元(漁船滅失3艘、船員失蹤死亡3人)。

(三) 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11年1月至6月共計核撥1億3,310萬元。

(四) 本市岡山魚市場免收3個月使用費(111年5-7月)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本府針對與本府承租土地建物之果菜及魚貨拍賣市場，使用費減免3個月。

陸、農 業

陸、農業

一、農產行銷輔導

(一) 產業紓困措施

本府農業局以多元措施協助農產業因應新冠肺炎帶來的衝擊：

1. 公告外銷獎勵措施

(1)公告本市蜜棗外銷獎勵措施 80 公噸(收購本市轄內蜜棗達 7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20%(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10%)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4 元)鼓勵採購本市蜜棗外銷。

(2)公告本市玉荷包荔枝外銷獎勵措施 130 公噸(收購本市轄內玉荷包荔枝達 10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20%-22%(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海運、空運國外促銷費用分別為 10%、12%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玉荷包荔枝外銷。

2. 公告辦理多元果品採購加工計畫

為避免本市當季果品產銷失衡，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理果品採購加工計畫，111 年公告鳳梨 300 公噸及番石榴 320 公噸。

3. 公告辦理高雄市鳳梨銷售運費補助計畫

為提升國內鳳梨消費量，鼓勵農民團體及縣市政府辦理團購大訂單，公告補助本市轄下農會或合作社直售鳳梨於一般消費者之運費 100 公噸，運費補助以 50 元/箱/10 公斤為原則。

4. 研提 111 年提升高雄加工青梅品質試辦計畫

今年因雨量充沛，梅果充實，高雄山區(桃源、那瑪夏、甲仙及六龜等地區)梅果產量豐富，受疫情影響，蜜餞廠商梅產品銷售受阻，為協助梅農產銷，鼓勵加工廠與農民團體合作，協助地區農會向中央研提 1000 公噸計畫向梅農增購優質青梅，維護梅農收益。

(二) 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蔬果共同運銷

(1)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111 年 1 月至 6 月水果共同運銷共 21,807 公噸，蔬菜共同運銷共 10,991 公噸。

(2)輔導農民團體提升產品包裝設計，委託專業團隊辦理「110 年高雄農會品牌標誌暨商品包裝設計委託服務案」，111 年已協助 15 家農會完成 10 個 LOGO 設計、18 個農產品包裝設計，提升品牌形象及產品競爭力。

2. 輔導經營「高雄首選」電商平台

本府農業局輔導高雄市農會整合本市小農與農民團體上架農漁產品，營運「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讓全國消費者線上購買優質農漁產品，本平台以高雄特色及季節性蔬果產出依季節時序做推廣活

動，如每年農曆年節前後推廣蜜棗禮盒、蓮霧禮盒及春夏的梅製品與鳳梨禮盒團購，五月玉荷包產期提供玉荷包禮盒預購。其他常態性蔬菜水果、五穀雜糧、果乾製品、梅子製品、生鮮漁產、畜牧產品、冷凍冰品等產品，建立高雄首選農產優良、豐富的品牌形象，統計至 111 年 6 月底營業額達 490 萬元。

3. 辦理 111 年高雄小農電商輔導計畫

為加強推廣本市特色農特產與加工品，藉由協助小農數位轉型，增加小農行銷及銷售管道，提供更方便網購的在地農產品，透由電商平台向全國市場銷售，進而穩定產銷，提升農民收益建立優質品牌。於 111 年度預計媒合 170 人次小農上架「momo 購物網」、「蝦皮生鮮」、「太金國際票券網」、「真情食品網路商城」、「高雄首選」、「美濃專賣店」等優質電商，除協助小農上架電商平台，並輔以電子商務課程提升小農競爭力。

4. 農產業文化活動

(1) 111 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

本年由阿蓮區農會承辦評鑑工作，經召開籌備會議、受理報名、採樣封簽、送檢初評、複評等作業，依蜂蜜國家標準(CNS)及評鑑小組嚴格檢驗，計有田寮、岡山、阿蓮、大樹、內門及杉林 6 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參評，獲獎評鑑蜜統一由通過 HACCP 及 ISO22000 國際雙認證之本市阿蓮區農會農產品加工廠分裝上市，以高雄市評鑑蜜品牌銷售。

(2) 2022 高雄市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

111 年度委由岡山區農會辦理，預定於八、九月辦理，並視疫情機動調整活動，倘取消戶外活動，將改由以市府活動促銷搭配、線上電商平台銷售媒合、社群行銷等替代行銷方式辦理。

(3)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及協會辦理農產行銷活動

為推廣本市農產品持續輔導轄內農民團體及協會辦理農產行銷相關活動，包括微風市集志業協會推廣銷售本市有機農產品、2022 福虎生豐迎春花展暨勞工花市綠美化推廣活動、111 年慶祝母親節暨農特產品推廣活動及 111 年玉荷包宣傳行銷活動計畫等。

5. 持續耕耘國際市場

(1) 疫情嚴峻國際食品展陸續取消或延期，本府農業局仍把握機會，規劃高雄物產館參展，本次共由 15 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與 6 月 22-25 日舉辦的台北國際食品展，拓展國際市場。

(2) 111 年持續辦理新馬市場拓銷計畫，上半年分別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共辦理逾 66 場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向新馬消費者推介高雄的優質果品。

(3) 111 年辦理日本市場拓銷計畫，以「高雄首選」品牌辦理共 30 場次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加上日本電視媒體宣傳推廣，成功上架新超市通路提升市占率，向日本消費者介紹高雄的優質農產。

(4) 以「高雄首選」品牌辦理 111 年北美市場拓銷計畫，上半年度

共舉辦 22 場次的推廣活動，持續上架蜜棗及番石榴於加拿大當地連鎖超市 Save-on-Foods、PriceMart Food 及 Urbanfare，並與當地餐廳聯名活動，推出番石榴特色料理。

(三) 農產品外銷

1. 果品外銷統計：111 年 1-5 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約 4,488 公噸，以鳳梨(3,400.21 公噸)、香蕉(505.22 公噸)、番石榴(383.17 公噸)為大宗，其餘為蓮霧(26.88 公噸)、玉荷包荔枝(110 公噸)、蜜棗(61.51 公噸)、及其他(1.14 公噸)，主要外銷至日本、加拿大、新加坡、中國、中東、美國、香港等地區。
2. 花卉外銷統計：111 年 1-5 月外銷火鶴花共計 12.5 萬枝，主要外銷國為日本。
3. 輔導農民團體改善外銷集貨場設施計畫
持續協助轄下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外銷集貨場設備計畫，包括改善集貨場動線配置、輔導冷鏈運輸系統並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設施/設備等。111 年協助爭取中央補助計畫，包括六龜區農會大型物流冷鏈集貨場、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區域冷鏈物產中心增建、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自動定量包裝機、春上香農特產品運銷合作社荔枝輸送分級系統及組合式冷藏庫、冠瀧果菜生產合作社水平式自動升降打包機、甲仙區農會不鏽鋼輸送機及篩選機等設備。
4. 辦理 111 年度高雄市海外拓銷輔導計畫
與外貿協會共同輔導轄下 10 間農民團體及農企業，提供專業客製化拓銷策略報告，協助鎖定目標市場，並輔以國貿行銷實務課程，及精準線上線下媒合，建置台灣經貿網英文網頁，協助培養受輔導廠商完整外銷能力。

(四) 推動在地食材的多元推廣

1. 推動在地食材及「高雄綠色友善餐廳」
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品牌，結合大高雄餐廳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小農等直接採購餐廳食材，不僅增加在地食材使用量，減少碳足跡也注重衛生環保等友善環境的方式。依據本市綠色友善餐廳評鑑制度至現場評鑑，截至 111 年 6 月本市共有 46 間餐廳業者通過綠色友善餐廳評鑑，並持續有餐廳業者報名參加評鑑，讓業者對於農業、環境永續還有服務品質觀念能更上一層樓。
2. 推動校園深耕食農教育
食農教育深入校園，至 110 年已擴及 36 所小學及幼兒園，今年度預計輔導 12 間國中小學及幼兒園，將在地食材融入教案教學，並媒合專業農夫老師至 3 所學校協同教學。
3. 辦理 111 年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
為鼓勵學校午餐多使用在地食材，實踐吃在地、食當季的飲食理念，推出「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推動食用本市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四種果品，並採用截切方式方便學生即食，減少剩食並增加營養均衡，學校每學期食用次數 4 次以上，可申請獎勵金 1 萬元，每校最高獎勵金為 3 萬元，截至

111年6月底已有47所學校申請，111年7月29日申請截止。

(五)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督促業者，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111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315件，其中313件檢查合格，2件標示檢查不合格，及1件外縣市移入標示檢驗不合格，不合格案件依據「有機農業促進法」相關規定辦理。另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高雄辦事處辦理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貯存場(廠)進銷存數量查察，111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4件。

二、農務管理

(一) 農業生產管理

1.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1) 因應國際糧食價格高漲及供應緊絀，鼓勵休耕農地復耕種植地區特產等轉(契)作作物。

(2) 本市111年一期作申報休耕地活化面積達1,455公頃。

2. 景觀作物專區計畫

辦理活化農地推動冬季裡作景觀作物專區計畫，110年下半年度輔導美濃31公頃、杉林30公頃配合農曆春節冬季裡作花海計61公頃，以帶動觀光人潮並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 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經營專區1,400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4. 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

為確保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辦理田間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作業，111年上半年已抽檢21件，21件全數合格，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5. 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

為落實農作物汙染監測管制，111年上半年度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汙染監測，抽檢件數計19件，全數合格。

6. 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

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國際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高高雄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11年上半年度契作外銷數量約6.5公噸。

7. 辦理國產有機質肥料及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計畫

為改善農田地力，替代部份化學肥料，並鼓勵農民使用有機及友善環境資材，本府農業局111年上半年度共受理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852.8626公頃、有機農業適用肥料69.3809公頃及國產微生物肥料393.1812公頃等各項肥料資材，補助面積逾1,315公頃，補助金額約2,110萬元，藉此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並進一步導引農民減施化學肥料，以促進國內有機及友善環境發展。

8. 輔導美濃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
持續辦理果品競賽以提升農民自主作物健康、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並透過行銷推廣使美濃橙蜜香番茄占有禮品市場的一席之地，並吸引約 5 萬名遊客前往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9. 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
 - (1) 111 年 2 月寒流等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51 戶，救助面積 21.40 公頃，救助金額 203 萬 3,400 元。
 - (2) 111 年 1-2 月低溫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9 戶，救助面積 9.66 公頃，救助金額 96 萬 5,870 元。
 - (3) 111 年 2 月下旬及 3 月下旬霪雨(遲發性)現金救助，全市核定 2,573 戶，救助面積 839.70 公頃，救助金額 8,075 萬 7,674 元。
 - (4) 111 年 1 月雨害及 2 月下旬霪雨(遲發性)現金救助，全市核定 487 戶，救助面積 99.48 公頃，救助金額 616 萬 7,485 元。
 - (5) 111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上旬低溫(遲發性)現金救助，全市核定 823 戶，救助面積 427.47 公頃，救助金額 3,990 萬 0,854 元。
10. 農情調查計畫
 - (1) 111 年農情業務，辦理完成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 3,164 項次，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 3,042 項次。
 - (2) 111 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上半年已完成香蕉等 198 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11. 設施型及小型農機補助
 - (1) 為減少氣候對農業影響，穩定產銷秩序，持續推動農業設施，111 年上半年爭取補助 3.07 公頃。
 - (2) 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11 年上半年度計補助大樹區農會、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小型農機具。
 - (3) 協助智慧農業產業發展，降低農民建置成本，推動智慧農業設備補助計畫，111 年度補助案場 27 件。
12. 建置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
為協助產銷資訊串聯，整合產銷公開及自有資訊，建立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並建立高雄農情調查區位數位化計 211 區，並整合 105 年後本市農情資料發布，及建置 61 種作物防災預警值，結合氣象資訊，建置作物防災預警系統，以協助農民減災；另整合市場及農情資訊，建立產銷資訊視覺化整合，提供農民產銷資訊參考，另本案參加「2022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榮獲「縣市創新應用組」獎項殊榮。
13. 農作物保險
 - (1) 為減輕農友負擔於 109 年 10 月 1 日起，本府加碼補助 20%，協助農友投保農作物保險，又為強化農友投保意識，將於 111 年期保單加碼補助至 30%。其品項包含水稻(區域收穫及收入)、芒果、芭樂、荔枝、棗、木瓜、梨、香蕉(植株及收入)保險等 8 項農作物及蜂產業保險，希望藉由擴大補助，提高農民投

保意願，有效減少農民風險損失，截至 111 年上半年共投保 10,176 件、4990.53 公頃。

- (2) 前揭保險中「水稻收入保險」，係為改善稻米輔導產業措施及農業天然災害措施，配合中央推廣，110 年已於大寮區、路竹區及美濃區協助辦理「111 年稻米產業輔導措施宣導說明會」，又基本型保險無須繳交保費由中央全額補助，加強型保險中央補助 50%、高雄補助 30%，統計至 111 年上半年共投保基本型 8,495 件、4,029.19 公頃，加強型 1,388 件、785.68 公頃。

(二) 農地利用管理

1. 111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 281 件。
2. 111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81 件。
3. 111 年度上半年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 5 件。
4. 111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免徵土地增值稅、遺產稅或贈與稅需 5 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 70 件。
5. 111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共 166 件。
6. 111 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1,569 筆。
7. 辦理市有土地管理
 - (1) 有關市有土地管理清理作業，111 年度上半年共清理 91,504.23 平方公尺雜草、44 噸垃圾。
 - (2) 鼓山區龍華段四小段 501 地號土地由社團法人幸福農耕社認養；岡山區和平段 863、858 地號土地由岡山區和平社區發展協會認養；楠梓區土庫段四段 13 地號由戴朝鵬認養；楠梓區楠都段 3 小段 1358-1 地號土地由社團法人台灣環境教育協會、以減少管理維護費用。
8. 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成果：
第一類 12,437.58 公頃、第二類 13,874.28 公頃、第三類 23,663.19 公頃及第四類 492.86 公頃，共計 50,467.91 公頃。

三、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 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1. 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 (1) 辦理全市重要果樹及蔬菜類作物整合性防治工作，核定 530 公頃，截至 6 月實際辦理 191.5 公頃。
 - (2) 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友善環境植保資材推廣計畫，第 1 階段生物農藥申請面積計 334.394 公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申請面積計 307.391 公頃。
 - (3) 針對本市荔枝及龍眼近年飽受蟲害之防治作為如下：
 - ① 荔枝椿象：依據中央制訂期程辦理防治並補助化學防治資材，截至 6 月實際執行 281.13 公頃。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釋放 145 萬 7,400 隻平腹小蜂，受惠面積約 76.5 公頃。

②荔枝細蛾：委託嘉義大學於大樹、旗山、田寮及內門區進行族群監測及藥劑感受性檢測。

2. 高雄市經濟作物 IPM 輔導暨植物醫師培訓計畫：111 年由嘉義大學、屏東科技大學、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之植物病、蟲害、栽培及土壤肥料等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提供專業技術指導，降低病蟲害危害；並培訓本市實習植物醫師，提升病蟲害診斷品質，以提升農民收益，保障食安。
3. 導入植物醫師制度：聘用 2 名植物醫師派駐於本市美濃區農會及農業局，協助植物病蟲害診斷鑑定及安全用藥諮詢服務，111 年截至 5 月協助診斷案件 150 人次，輔導 75.57 公頃。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11 年補助本市大樹、美濃、路竹、梓官、六龜、內門區農會及那瑪夏區公所各聘 1 名植物醫師。本市共計有 9 名植物醫師提供服務。

(二) 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1. 產銷履歷驗證標章：累計驗證面積 2787.2881 公頃、農戶數 2,179 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等。
2. 取得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QR code)累計共 5,100 人(截至 111 年 5 月)。
3. 全球良好農業規範 (GLOBALG. A. P.) 驗證：本市現有保證責任高雄市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番石榴)、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木瓜)及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共 3 間農民團體取得此國際驗證。

(三) 推動安全農業

1. 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 182 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檢查及教育，111 年上半年抽驗農藥 35 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 111 年截至 5 月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樣共 613 件(合格 587 件、不合格 26 件，合格率 95.8%)，不合格者依法辦理裁罰、追蹤教育及不得販售產品等管制工作。此外，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 16 站，111 年 1 至 3 月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 5,366 件。
3. 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為強化國中小學童食材來源明確，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111 年上半年辦理聯合訪視稽查 84 所學校廚房(含中央聯合訪視 2 所)與 2 間團膳業者，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營養午餐蔬果 186 件(合格 182 件、不合格 4 件，合格率 97.8%)。
4. 輔導各合作社及農會辦理講習會：111 年度規劃宣導安全用藥及農藥殘留法規講習會 69 場，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截至 5 月舉辦 4 場次。

(四) 琉璃蟻防治宣導

1. 補助本市蟻害嚴重區公所辦理「111 年高雄市防治褐色扁琉璃蟻計畫」經費計 351 萬 9,500 元。計畫內容包含補助公所自製餌劑、餌

- 站、僱工布餌、環境整理及教育宣導等工作。
2. 教育宣導會：截至 111 年 6 月 15 日止各區公所共舉辦教育宣導活動共 30 場，里辦公室或宣傳車廣播共 8 次。
 3. 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1 年度高雄市飛蟻危害調查與防治策略評估計畫」，蒐集本市蟻害嚴重區域近 10 年之氣候資料及 LED 路燈更換期程，以了解扁琉璃蟻族群大量增加之根本原因。
- (五) 林業管理
1. 深水苗圃：培育造林苗木、推廣本市造林業務及協助民眾、團體植樹綠化，111 年 3 月 11 日結合 38 區公所辦理植樹節樹苗贈送活動，計發放 22,800 株，111 年截至 5 月提供機關團體、社區、學校及個人等苗木數量計 12,919 株。
 2. 獎勵造林推廣：配合林務局就轄內山坡地範圍辦理獎勵造林計畫，獎勵民眾參與造林，鼓勵生態造林。111 年上半年本市各項獎勵造林面積：全民造林 135.31 公頃、獎勵輔導造林面積 82.66 公頃、平地造林面積 22.31 公頃。
 3. 市有林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林地計 500 筆，面積 278.87 公頃；市有公用林地 9 筆，面積 145.46 公頃；國有林地 124 筆，面積 8.44 公頃。
- (六) 地景保育
1. 溪流保育
 - (1) 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保育：111 年 2 月至 6 月由在地部落聘僱巡溪人員執行溪流夜間巡護、清除溪流垃圾、配合辦理濕地保育法或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緝任務等，111 年截至 5 月巡護 149 人次。委託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辦理楠梓仙溪重要濕地水族變遷及特色物種調查計畫，建立生態資料庫、評估溪流棲地，作為維護管理基準。
 - (2) 茂林濁口溪封溪護魚河段保育：委託茂林區公所執行溪流生態調查及溪流流域雇工巡查宣導工作，111 年截至 5 月巡護人次 39 人次。
 2. 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

受理民眾申請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加強保育宣導，巡護自然保留區，111 年截至 5 月計巡護 227 人次、民眾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計 1 萬 4,162 人次。補助援剿人文協會辦理假日駐點解說服務及解說員訓練，111 年截至 5 月於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及阿公店水庫內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 176 場共 1,402 人次。
 3. 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補助馬頭山自然人文協會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惡地特色加值推廣計畫」、金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奇幻泥火山惡地探險夏令營」，以推動地質公園 4 大核心價值：地景保育、環境教育、社區參與、地景旅遊。
- (七) 生物多樣性相關業務
1. 生態服務給付：111 年起擴大辦理「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

給付推動方案」，公告瀕危物種草鴉獎勵金適用區域有旗山區、燕巢區、岡山區、田寮區、路竹區、橋頭區及大樹區；瀕危物種水雉獎勵金適用區域為美濃區，提供農地友善、棲架監測、繁殖通報及自主巡護等獎勵金。

2. 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1) 111 年上半年依本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裁處餵食臺灣獼猴行為 1 件。

(2) 辦理動物救援、收容及野放共 1,533 次；驅趕擾民獼猴 155 次。

(3) 補助防治野生動物危害農作(電圍網)設施 5 件，合計 3.4 公頃。

3. 捕蜂捉蛇業務

(1) 捕蜂：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捕蜂業務，於接獲通報後 48 小時內移除蜂巢。111 年截至 5 月移除蜂 1,015 巢次。

(2) 捉蛇：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捉蛇業務，於接獲通報後 1 小時內抵赴現場。111 年截至 5 月委託廠商捕捉 1,494 件，毒蛇後送至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收容。

4. 外來種移除

(1) 動物：111 年截至 5 月移除外來入侵種斑馬鳩 59 隻、鳥巢 1 座及白腰鵲鳩 50 隻；移除綠鬣蜥 1,700 隻。

(2) 植物：111 年截至 5 月移除香澤蘭 0.5 公頃、銀合歡 2 公頃、銀膠菊 4 公頃、小花蔓澤蘭 7 公頃及刺軸含羞木 0.5 公頃，共計 14 公頃。

5. 臺灣蚊蠓(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各局處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畫」辦理 111 年第 1 季宣導小黑蚊防治 184 場，共 2 萬 2,352 人次。

(八) 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業務

1. 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樹木計 13 株。

2. 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 579 株。

3. 111 年上半年辦理特定紀念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共計 9 次。

4. 公告修正「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 3 條條文。

四、畜牧行政

(一) 畜牧推廣與行政

1.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1) 依畜牧法登記之畜牧場 978 場，畜禽飼養場 104 場，共計 1,082 場，111 年上半年並推動 3 場畜牧場屋頂附屬設置太陽能板，裝置容量計 536KW。

(2) 強化畜牧場死廢畜禽管理，111 上半年計查核畜牧場 829 場。

2. 畜禽統計調查及養豬頭數調查

(1) 畜禽統計調查：本市計有牛 8,145 頭、羊 12,275 頭、鹿 696 頭、雞 4,948,878 隻、鴨 91,906 隻、鵝 97,432 隻。

(2) 養豬頭數調查：本市計有毛豬飼養戶 443 戶，毛豬 29 萬 8,092

頭。

3. 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 (1) 為維護飼料安全，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111 年上半年計 42 件。
- (2) 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國產生鮮禽肉溯源標示及冷藏雞肉豬肉標示等行政檢查工作，111 上半年度檢查件數 390 件。
- (3) 辦理學校午餐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11 上半年度至本市 84 間學校與 4 間午餐團膳業者及食材供應商進行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 48 件。

4. 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 (1) 配合本市養雞協會會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並請家禽畜牧場落實年度生產目標，依消費需求趨勢調節生產，俾穩定後續禽品之產銷。
- (2) 辦理本市蛋雞畜牧場飼養管理情形現場訪視 5 場次。
- (3) 輔導本市養雞畜牧場產銷履歷驗證前期作業 6 場。

5. 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 (1) 辦理擴大養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備)補助方案，為鼓勵本市養豬場轉型升級，除請各區公所及養豬團體協助轉發補助方案週知養豬場，並於本市養豬規模前 5 區(路竹、阿蓮、內門、田寮、大寮)共辦理 5 場次補助說明會，同時邀集輔導團隊到場說明補助事項，以利養豬場了解申請。111 年度持續辦理補助作業，已申請核定場數 45 場，補助金額計 2,671 萬元。
- (2) 輔導農會 14 班毛豬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3) 輔導農會辦理豬隻保險業務落實家畜保險政策推動，配合高雄市農會於本市家畜保險業務工作會議進行業務宣導 1 場次。另函請本市區公所協助調查部分養豬場投保情形及進行業務宣導計 282 場。
- (4) 輔導本市養豬畜牧場產銷履歷驗證前期作業 2 場。
- (5) 配合農委會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工作，建構國產畜禽肉品溫控供應鏈，辦理 111 年傳統畜禽肉攤及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作業，申請件數 4 件。

6. 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 (1) 推動畜牧場導入自動化省工及智能管理設備，補助本市養牛畜牧場完全飼糧混合設備、乳頭清洗刷及智能管理系統與器材，計 9 場畜牧場提出申請，依作業程序辦理中。
- (2) 辦理 111 年度農業產銷班(畜牧)評鑑業務，完成養牛產銷班初評工作 3 班，後續將再辦理複評工作。
- (3) 執行市售鮮乳產品之鮮乳標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111 上半年度共檢查 748 件。
- (4) 輔導本市酪農戶乳牛乳量穩定提升，並獲選 110 年度高繁天噸乳牛，獲獎乳牛 20 頭，酪農戶 3 戶。

- (5) 配合農委會執行本市肉牛場耳標發放及牛籍管理相關工作。
7. 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 (1) 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2) 辦理 111 年度農業產銷班(畜牧)評鑑業務，完成養羊產銷班初評工作 3 班，後續將再辦理複評工作。
 - (3) 於產茸季節協助本市養鹿協會發布新聞稿宣傳轄內優良鹿場，並輔導執行有線電視廣告託播，藉媒體露出以提升本市養鹿產業知名度，促進鹿茸產品銷售。
 - (4) 配合本市養鹿協會會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本局特製發獎狀 6 紙頒予該會台灣水鹿鹿茸比賽之獲獎鹿農，予以肯定及鼓勵持續提升生產性能。
8. 畜牧污染防治
- (1) 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養豬場沼氣再利用 111 年預計補助 240 場次，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 111 年上半年計 80 場。
 - (2) 持續推廣果菜園農民施用畜禽糞堆肥:依農村社區源頭減廢計畫補助轄內農民團體(如農會等)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畜禽糞堆肥 400 公噸。
 - (3) 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111 年規劃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計 28 場，迄今已推動 160 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面積約達 200 公頃。
9. 違法屠宰查緝
- (1) 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 111 年上半年度共 40 場次，查獲違法屠宰案件 3 件。
 - (2) 進行家畜禽合法屠宰及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辦理家畜禽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 (二)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 於產茸季節假神農市集設置高雄養鹿產業推廣主題專區，藉視覺呈現如繽紛山谷場景結合鹿茸資訊及產品展示與解說互動，吸引民眾拍照宣傳及參與闖關遊戲反應極佳，提升宣導成效。
 2. 辦理認識標章國產豬雞肉蛋乳品宣導推廣活動 4 場次。
 3. 以乳牛畜牧場導入智慧農業通過履歷驗證及建立小農鮮乳自有品牌為主題刊登網路媒體專題報導 1 則，提升本市養牛產業形象。
 4. 以本市養鹿產業為主題規劃有線電視專題報導 1 則，藉由推廣活動帶入了解鹿農用心經營養鹿場之日常作業，介紹鹿茸及加工產品與生活應用之連結，並宣傳本市優良鹿場以增加曝光度。
 5. 於端午節前以推廣履歷豬肉結合社區包粽分享為主題規劃有線電視專題報導 1 則，輔導田寮區農會結合社區發展協會帶領家政班及社區志工媽媽，藉年節包粽習俗推廣在地優質品牌豬肉產品。
 6. 協助履歷驗證養豬畜牧場設計製作形象視覺帆布及招牌 1 式，提升本市養豬產業形象。
 7. 111 上半年度輔導本市畜牧團體配合相關活動辦理產銷履歷或品

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 DIY 活動共 20 場次。

五、批發市場業務

(一)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 111 年至 5 月份批發市場蔬果交易量為蔬菜類 71,277 公噸、青果類 34,577 公噸，總計 105,854 公噸。花卉市場切花交易量為 4,174,028 把、盆花交易量為 490,493 盆。
2. 輔導督促高雄、鳳山、大社、燕巢果菜市場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11 年至 5 月總計辦理檢驗 12,961 件，合格件數 12,934 件，合格率 99.79%，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
3. 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目前儲有甘藍及根莖類作物共約 50 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端視蔬菜供應量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釋出，於抑制暫時性颱風季及雨季供應不足，充裕民眾所需，並避免因之所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穩定菜價。

(二) 肉品（家禽、家畜）批發市場

1. 111 年至 5 月份批發市場交易量為：毛豬 407,346 頭、雞 4,117,765 隻、鴨 1,566,347 隻、鵝 17,124 隻。毛豬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 38 億 9,914 萬 0,953 元。
2. 111 年至 5 月份批發市場屠宰量為：毛豬 287,940 頭、牛 1,696 隻、羊 254 隻、雞 1,751,620 隻、鴨 840,311 隻。
3. 輔導畜產品共同運銷：
 - (1) 毛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供應家畜肉品市場交易，共同改進運銷有關事項，強化運銷組織功能，穩定市場貨源。
 - (2) 市場毛豬調配：依據毛豬產銷調節方案，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台糖公司、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豬事業發展協進會、各家畜肉品批發市場、各縣市政府等，商訂毛豬供銷數量，及商討毛豬供銷改進事項，維持豬價平穩。

(三) 高雄物產館之營運成果

1. 於蓮池潭設置高雄物產館，讓本市農特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打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
2. 高雄物產館截至 111 年 4 月累計總體營業額已逾 1 億 8,912 萬元，而 111 年 1 月至 4 月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總營業額達 171 萬元。
3. 本府農業局配合本市當季農特產品產季，辦理一系列農特產品展售活動，結合廚藝教室、親子 diy、音樂演唱、微風市集等活動，打

造民眾農業休閒購物優質環境，帶動農特產品買氣，增進銷售與通路擴展，進而達到調節產銷之功用。

六、農村發展

(一) 農村建設與發展

1. 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1-6月)

- (1) 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截至本年6月底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63案。
- (2) 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課程，輔導社區組織規劃提案能力，以發展農村社區特色，本年度已辦理赤西社區共18小時培訓。
- (3) 農村再生增能培訓課程因應疫情延後至8-10月辦理。
- (4) 輔導農村再生社區研提並執行年度計畫，爭取農委會補助：111年度爭取補助計畫102案，共計3,975萬元，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5) 辦理媒合業師協力農村社區，區域串連農村再生工作，111年度已辦理辦理媒合工作會議1場。
- (6) 辦理111年度農再規劃師駐村計畫，本年度預計輔導15個社區，已辦理業師訪視41場次。
- (7) 辦理111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①農產華麗的變身~中外餅舖技術加值、②創新農村主題商品、③城鄉共創-農村好young、④農村好茶趣六龜、⑤將翎大田·永續深耕、⑥社區品牌門市經營改善計畫、⑦美濃夜景再現 水圳漫旅藝術節、⑧山澗八里亮起來、⑨新港IP孵化器 V.S.白浪滔滔海鮮趴，吸引青壯年回家鄉服務。

2. 農路養護及改善

本府農業局111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6,000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本局截至111年6月底累計規劃辦理共計31件，總施作長度(包含區公所零星農路)約18.26公里。

七、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 農會輔導(1-6月)

1. 輔導轄內27家農會依農會法定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2. 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規劃辦理27家農會年度考核，惟因受疫情影響，延後辦理。
3. 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規劃會同財政局辦理27家農會之財務監督，惟因受疫情影響，延後辦理。
4. 辦理轄內農會總幹事遴選作業，及輔導各農會辦理補選相關作業。

5. 辦理各級農會 111 年度提撥基本用人費及計算最高設置員額業務。
- (二) 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1-6 月)
1. 訪視輔導申請籌設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2 家。
 2. 輔導新成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 5 家。
 3. 辦理 110 年農業性合作社考核計 118 家。
 4. 辦理 111 年農業性合作社稽查計 11 家。
 5. 針對已經連續兩年未召開社員大會，且無實際運作的合作社進行命令解散，合計 2 家。
- (三) 農業產銷班輔導
1. 1-6 月共辦理農業產銷班 77 班次異動登記、資料異常刪除 2 班。
 2. 農業產銷班年度評鑑。本(111)年度共有 74 個產銷班需辦理評鑑，惟因受疫情影響，延後辦理。
 3. 輔導美濃區果樹產銷班第九班榮獲 110 年全國農業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
- (四) 農民健康保險業務(1-6 月)
1. 落實農(健)保各項業務清查及審查作業，持續辦理「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資料補正作業，迄今(111 年 6 月)已審核 901 件。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10 年 1 月 1 日開辦農民退休儲金，迄今(111 年 6 月)本市共有 6,606 人投保。
 3. 辦理農漁民子女獎學金宣導。
 4. 辦理內政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查察業務。
 5.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辦，迄今(111 年 6 月)本市共有 17,917 人投保，總投保率為 22.65%。
 7.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保險業務教育訓練 1 場次。
 8. 辦理河川公地現勘業務。
- (五) 農業軟實力提升
1. 青年農民輔導：
 - (1) 辦理型農培訓課程、型農大聯盟行銷推廣、型農本色刊物彙編及推廣，推動高雄市農業發展方向及農業產業升級，針對目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城市行銷與農業行銷並重等面向，發展高雄地區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 6 月份辦理型農培訓初階班招生，共錄取 45 人，定於 7 月 19~22 開課。
 - (3) 1 月至 6 月份「型農學堂(讀書會)」：共計辦理青年農民座談會 1 場次，青年農民交流活動 1 場次，講習訓練 1 場次。
 - (4) 發行「型農本色」季刊：1 月至 6 月出版 111 年春季刊，發行量 10,000 本，傳達「六級產業」精神，一方面讓農業從業人員擁有能夠為自己發聲的刊物，另一方面則是要讓更多人能夠了解農業與生活之間的關聯，拉近產地到餐桌的距離，改變大眾對農業的刻板印象。
 - (5) 青創農企業孵育計畫：組成輔導團隊，實地訪視並透過產、銷、人、發、財、資等面向協助個案釐清面臨之困難及所需之扶助，

針對專案輔導個案導入資源進行實質改善。已完成二階段審查(書面審查及簡報面談)，選定輔導 12 案(個人組 10 案、團體組 2 案)，後續進行實質輔導。

2. 小農整合行銷推廣：

- (1) 串聯農業一級(生產)、二級(加工)及三級(服務)產業，建構出農業六產整合的行銷商業脈絡，以「型農大聯盟」整體形象參加及辦理展售活動，透過實體或網路活動，虛實整合拓展知名度及行銷通路，擴散行銷高雄農業品牌力，1 月至 6 月辦理品牌推广 1 場次。
- (2) 透過「高雄首選」電商平台媒合型農產品上架銷售，增加銷售管道及曝光機會，型農目前上架 73 項產品，累計上架 117 項產品。
- (3) 媒合型農相關宣傳及活動邀約，1 月至 6 月累計完成 6 案。
- (4) 官方粉絲專頁「型農大聯盟」賡續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截至 111 年 6 月擁有粉絲 27,230 人次。

(六) 高通通吉祥物經濟

1. 「高通通」無料授權創造附加價值

透過授權，被授權商可應用「高通通名稱及其專用圖檔」進行各項商品的設計開發、規劃主題活動或經營通路等多元應用。在不同產業的授權合作模式中，開拓出跨產業合作新模式，提升吉祥物代言城市行銷，推廣高雄農業品牌形象，累計完成授權 54 案。

2. 以「高通通」為主題多元化行銷農業，跨局處配合政策代言或宣傳公益性活動，1 月至 6 月出席活動累計 5 案。

(七) 農業缺工業務

1. 農業技術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美濃區辦理，目前本市有 3 團，共計 110 位農業師傅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本年度至 5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7,887 人次。

2. 農業兼職人員調度：為善用農村既有勞動力，賡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本市 8 區成立「兼職人員調度」，活化農村既有勞動力，本年度至 5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3,239 人次。

3. 蔬菜機械代耕團：輔導「方舟農業生產合作社」成立蔬菜機械代耕團，共招募 4 名農耕士搭配農機具於本市服務，至 5 月底累計農務派工 440 人次。

4. 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開發 20 歲以上學生勞動力資源，截至 5 月底止「好農無限+」LINE 官方帳號人數已達到 8,187 人，111 年至 5 月累計媒合農務打工超過 198 人次。

5.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外籍移工外展服務計畫：

本市通過農委會審查共計 7 個單位(美濃區農會 20 位、茄苳區農會 3 位、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綠種子蔬果生產合作社 5 位、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 2 位、梓官聯合社區合作農場 5 位)，共計 45 位，至 6 月在職人數合計 24 位。

(八) 休閒農業推展與輔導(1-6月)

1. 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籌設(計8家):
 - (1) 仁武區仁新休閒農場(完成農業經營計畫中)。
 - (2) 美濃區桂花鄉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3) 杉林區永齡有機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4) 小港區淨園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5) 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中)。
 - (6) 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資料補正)。
 - (7) 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資料補正)。
 - (8) 田寮區田寮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2. 輔導「大倉休閒農場」、「田寮休閒農場」、「雲之森休閒農場」、「義大休閒農場」申請籌設。
3. 休閒農業輔導:
 - (1) 輔導5處休閒農業區完成核定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 (2) 輔導各休閒農業區完成「休閒農業地理數位資料建構及校核計畫」,完成休閒農業區圖資測試版上網。
 - (3) 協助本市內門休閒農業區籌組「高雄市内門區羅漢門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計會員人數87人,作為內門休閒農業區執行單位。

八、動物防疫及動物保護

(一) 動物防疫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訪視輔導豬場235場次、輔導執行預防注射412,574頭次;派員常駐本市4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並因應102年發生之鼬獾狂犬病疫情擴散,由公務獸醫師巡迴鼬獾確診病例行政區和偏遠區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計注射5,634隻。
3.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1,156場次、2,180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33場次、646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無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案。
4.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結核病檢驗牛6,824頭、羊325頭、鹿384頭,共計7,533頭;布氏桿菌病檢驗牛1,285頭、羊152頭,共計1,437頭;以上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5.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65件。
 -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

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上半年共受理 1,210 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 9,980 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 190 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6. 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 394 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 2,796 場次。
7.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計 10 場、530 人次參加。
8.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 24 批、344 支及核發合格封緘 22 批、共 82,186 張。
9.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本市牧場抽驗 183 件，開立行政處分 1 件(本市海洋局移入案件)，計處罰鍰 3 萬元整，並派員輔導業者改善。
10. 執行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提升動物醫療品質；受理發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123 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599 人；受理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含換、補)發 19 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 249 家。違反獸醫師法開立行政處分 6 件，計處罰鍰 2 萬 4 千元整。

(二) 動物保護

1. 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 13,990 隻、核發(新增)寵物業許可證 65 件；特定寵物業查核 443 家次，經查無違反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 762 件、主動稽查 4,812 件，開立行政處分 44 件，計處罰鍰 134 萬 9 仟 5 百元整。
2. 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 4,393 隻。
3. 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 3,298 件、急難救助 1,206 件、收置流浪犬 2,422 隻、貓 705 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 129 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 735 隻。
4. 辦理「飼主責任訓練課程」、「校園友善犬課程」、「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 110 場、宣導 31,078 人次。
5. 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參訪人數共計 4,912 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3,344 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 1,568 人次)。
6. 提供野生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 195 例、207 隻、受理流浪犬貓急難救助或疾病救傷暫時收容處理計 1,206 案。

染、觀 光

柒、觀 光

一、觀光行銷

(一) 觀光推廣與拓展客源

1. 參加交通部觀光局線上旅展

參加交通部觀光局「Time for Taiwan 線上台灣館」，展期1年，自110年9月至111年8月，期藉由線上會展模式突破空間及時間限制，共同以數位科技方式行銷台灣，亦針對12大目標市場(日本、韓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印尼、菲律賓、歐洲、北美、紐澳)設置獨立展區，吸引當地民眾及業者之目光，並擴增合作機會，本府觀光局亦在該網站架設高雄主題館推廣高雄觀光，目前累計已有超過5萬人瀏覽。

2. 高雄冬季團體旅遊補助計畫

於110年11月至111年5月辦理「2021-2022高雄冬季團體旅遊補助計畫」，將原民區那瑪夏、茂林、桃源及六龜溫泉等區納入推廣遊程。總計有88家旅行社申請，共補助377團，約1.5萬人次參與。

3. 旗津觀光振興活動

(1) 為振興旗津地區經濟及觀光產業，結合本府經發局旗津券「船好等你」、「津好住」及「2022高雄旗津振興團體旅遊補助計畫」，鼓勵民眾及旅行社組團至旗津旅遊消費，統計至6月底，申請旅遊補助共計122團。觀光局另於111年3月至8月底，舉辦一系列海洋音樂演唱會、主題歡樂趴、啤酒音樂嘉年華、黑沙玩藝節及各項沙灘熱門活動(如沙灘排球、足球、躲避球等)，透過遊憩設施品質再提升及持續辦理帶狀觀光活動，吸引全國遊客到旗津觀光旅遊，再次打響旗津觀光品牌。旗津券發放期間(3月11日至4月5日)搭乘渡輪人數(不含旗津居民)35萬7,000人次，較發放前(2月11日至3月8日)18萬7,000人次成長94%，兒童節連假(4月2日至4月5日)搭乘渡輪到訪旗津遊客約6萬6,000人次。

(2) 6月底已於旗津大街佈滿結合高雄在地製作的大面漁旗，為「2022旗津黑沙玩藝節」及「高雄啤酒嘉年華」預作暖身，並與知名音樂作詞兼製作人許常德合作，已完成代表旗津的「騎鯨」圖示與「渡過幸福」的主題曲，規劃於今年下半年在旗津當地舉辦各類行銷活動，以帶動當地觀光產業發展。

(二)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1. 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

(1) 結合在地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資源，於本市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及田寮月世界景區設立旅服中心，提供國內外旅客更友善之諮詢服務。因受疫情影響，旅服中心111年1月至5月底提供諮詢服務共計約2萬人次。

(2) 預計今年9月底前，於大社觀音山三角公園新增旅遊諮詢站，

並預計將 2022 台灣燈會「奇蘑菇·幻境」部分作品移展，創造大社區拍照、打卡新亮點及旅遊諮詢多元化旅遊服務。

2. 多媒體數位行銷

- (1) 專人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IG 等社群網站，即時發送相關旅遊訊息，並持續提升本市觀光的關注度及參與度，截至 111 年 6 月臉書粉絲團追蹤人數 43 萬 7,991 人，較去年同時期增加 2 萬 6,131 人；IG 追蹤人數 3 萬 6,845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1,190 人。
- (2) 高雄旅遊網改版優化，設置 7 個語言版本(中、英、日、簡中、韓、越、泰)，提供可適用旅客持有的多元載具之網頁介面服務 (RWD)，更提供評價建議、旅遊攻略及景點相關資訊，為推動智慧觀光，特別建置壽山情人觀景台、蓮池潭及旗津 3 座高解析度觀光即時影像直播服務，於國慶焰火及台灣燈會等活動期間成功拍下精彩影像，另亦針對亞灣區周遭特色景點，建置沉浸式體驗服務。高旅網 110 年整年瀏覽量約 350 萬次，而今年截至 6 月約 120 萬次，總體累計 470 萬瀏覽次數，當中來自高雄民眾的觀看次數約占 45%，外地民眾約占 55%。

3. 美食觀光

- (1) 高雄餐盤發見計畫
「紅色美食聖經」《米其林指南》宣布 2022 年將高雄納入評鑑城市，加上 2022 台灣燈會也在高雄舉辦。本府觀光局推出「Bon Appétit! Kaohsiung 高雄餐盤發見計畫」，以本市特色餐酒館為主題，提升本市夜間觀光經濟。邀請 60 間獨具特色的餐廳，加入高雄美食地圖，並聯合 KKday、台灣高鐵及旅行社開發特色遊程商品，Line Taxi 亦提供優惠乘車券，讓民眾來高雄從食、宿及交通都免煩惱，好康優惠全包，享受一趟兼具方便、舒適、視覺及味覺高品味饗宴，活動觸及人數約 200 萬。
- (2) 高雄日嚐 366
「高雄日嚐 366」美食徵選活動預計於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 月辦理，將匯聚一般民眾、知名跨界人士、專業美食家、美食 KOL 等多元意見，挑選出足以代表高雄特色的美食項目，推廣高雄飲食文化及特色美食菜色，並於 11 月辦理成果發布會。
- (3) 高雄美食旅遊專書
規劃結合高雄城市風貌、經典小鎮、地方美食、特產及風俗人情等，設計專書及透過專訪小影片等多元方式，發行紙本及電子專書，透過網路、社群平台等媒體通路廣大連結影響力，讓國內外讀者更加認識高雄的城市脈動，以帶動高雄觀光產業發展，預計 111 年 12 月初出版。
- (4) 全國鹹酥雞嘉年華
預計 8 月底辦理全國鹽酥雞嘉年華活動，邀請本市及外縣市的鹽酥雞業者共同參與市集活動，推廣本市平民美食。兩日活動預計邀請百攤參加本活動，預計吸引萬人參加。

(5) 大港閱冰活動

規劃 8 月台灣文化博覽會活動，進行本市特色冰品店家議題行銷活動，並宣傳本市觀光亮點，推廣高雄美食觀光，吸引國內外遊客參與，以達城市行銷綜效。

(6) 觀光名人推廣計畫

規劃下半年度邀請名人謝哲青共同宣傳行銷本市觀光，以本市各區特色觀光資源為素材，結合美食、新動物園運動、單車旅遊、經典小鎮、眷村文化等主題元素，規劃議題行銷，推廣本市多元觀光旅遊訊息，希望藉此吸引旅客前來本市觀光旅遊。

(三) 推廣套裝旅遊產品

1.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政策推出高屏澎好玩卡，截至 111 年 6 月已整合超過 300 家優惠商家，發行超過 15.5 萬張。本府觀光局未來將持續與交通局研商整合好玩卡、Men GO 服務旅遊商品合作方案，串連交通運具無縫接軌，提高民眾使用好玩卡便利性。
2. 針對國內外縣市自由行旅客，與高鐵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雄好玩卡及高捷交通套票商品，結合高鐵來回車票 85 折起及輕軌周遊好玩卡內各項超值優惠商品與體驗，截至 111 年 6 月已販售超過 1 萬 2,000 組。

二、觀光產業提升及管理

(一) 觀光招商

1. 旗津渡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期招商引資興建優質觀光遊憩服務設施，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經檢討本案未脫標原因除疫情影響外，土地容許使用項目僅規劃旅館及其附屬設施使用，限縮投資人使用規劃，爰經辦理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變更，放寬土地容許使用項目，修改為正面表列：「本計畫區特定觀光發展專用區容許使用項目包括住宿服務設施、餐飲業、會議廳、遊憩設施、健身運動設施、展示中心及其他經本市觀光主管機關核可之與發展觀光有關之使用項目。」，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公布，並自 4 月 15 日生效，可提高投資誘因再行招商。目前刻正辦理權利金重新試算、招商文件研擬等工作，預計 111 年第 4 季再次辦理招商作業。

(二) 觀光防疫與紓困作為

1. 溫馨防疫旅宿補助計畫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辦理本市溫馨防疫旅宿補助，自 109 年 5 月至 111 年 6 月共 81 家旅宿業者參加。每房補助 1,000 至 1,500 元，本府觀光局已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補助經費共 9 億 7,464 萬元(約 69 萬 5,946 間房間)。

2. 發放防疫旅館第一線工作人員防疫津貼

為獎勵防疫旅宿業者配合市府防疫政策，慰勉防疫旅館專責專職第一線工作人員辛勞，自 110 年 5 月 20 日起至疫情趨緩日止，每人

每月發放 3,000 元防疫津貼。

3. 因疫調匡列需居家隔離入住防疫旅館補助
補助因疫調匡列必須在本市防疫旅館居家隔離者，每天補助上限新台幣 1,500 元，期間自 110 年 5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4. 設立春節防疫旅館平台及媒合服務專線
因應 111 年農曆春節預定返國人潮眾多，搶訂 111 年 1 月份防疫旅館，全國防疫旅館量能吃緊，為維護高雄市民權益及春節檢疫需求，本府觀光局積極媒合合法旅館成為防疫旅館，迅速新增 13 家防疫旅館、共 838 間房提供高雄市民優先預訂，並設立高雄旅遊網的春節防疫旅館平台及媒合服務專線，約有 1,588 通電話進線訂房，截至 111 年 1 月底成功媒合 1,108 位市民預訂防疫旅館。
5. 本市防疫旅館以提供高雄市民入住為優先
為確保本市防疫旅館及醫療量能，並落實風險管理，本市防疫旅館區分為檢疫、隔離及移工專用防疫旅館，不得混住。111 年 2 月 14 日公布自即日起，本市「檢疫專用防疫旅館」僅提供本市居家檢疫者入住，包含設籍本市市民、直系親屬及配偶設籍高雄者、在高雄求學或工作之本國籍國民；又考量鄰近地區(屏東、台東)防疫旅館量能不足及離島地區(澎湖、馬祖、金門)交通因素，放寬該等縣市籍民眾或至該縣市就學、就業之民眾可入住本市防疫旅館；「移工專用防疫旅館」則提供經勞動部專案核准且至本市工作之外籍移工入住。
6. 市府與感管專家防疫旅館現場督導
為避免防疫旅館群聚造成防疫破口，本府觀光局邀集本市長庚、高榮、高醫、義大、阮綜合等 5 家醫療院所感管專家，以責任分區方式，每家醫院分配 12 至 17 家防疫旅館不等，派員至本市各防疫旅館現場督導，由本府觀光局派員陪同，共啟動 3 輪防疫旅館稽查，以確保工作人員落實相關防疫工作。

(三) 觀光產業輔導管理

1. 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輔導寶來、不老地區 14 家業者進入聯合審查程序，並獲同意開發，各業者依照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程序，目前 12 家業者已完成用地變更編定，3 家業者取得建築執照，俟取得建築使用執照(旅館用途)，即可向本府申請取得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
2. 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 (1) 寶來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並公告「高雄市寶來地區溫泉收費及管理規則」，目前已核准 6 家業者申請用水。
 - (2) 不老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已取得溫泉水權狀、溫泉開發完成證明及溫泉取供事業許可，建置完成溫泉管線及分配槽設施，並委託在地廠商經營管理，目前已核准 6 家業者申請用水。

3. 輔導旅館及民宿品質提升

- (1) 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業公告本市「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於前揭公告範圍內，可依據民宿管理辦法向本府觀光局申設民宿；位於公告區域外有意願申設民宿之民眾，可提出其地點半徑 800 公尺內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之佐證資料，經本府觀光局審查通過者，亦可依法申請設立。截至 111 年 6 月，於都市計畫範圍內共輔導 62 家民宿合法設立，其中具人文歷史風貌區計 31 家、眷村民宿計 31 家。
- (2) 本府觀光局修正公告本市「偏遠地區」範圍，包含仁武、大社、岡山、路竹、阿蓮、田寮、燕巢、橋頭、梓官、彌陀、永安、湖內、大寮、林園、鳥松、大樹、美濃、六龜、內門、杉林、甲仙、桃源、那瑪夏、茂林、旗山、梓官等共 26 區均可依照民宿管理辦法申設民宿，並舉辦地方說明會，已輔導 8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 (3) 為輔導原住民族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本府觀光局訂定「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民宿結構安全鑑定項目作業要點」，原鄉特色部落建物如石板屋或高腳屋等，得以結構安全鑑定證明等文件替代建物執照申設民宿，提供旅客具在地特色的住宿體驗。已於茂林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 3 場民宿申設輔導說明會，那瑪夏區公所輔導業者取得結構安全證明文件，已有 3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三、推動觀光發展

(一) 辦理 2022 年台灣燈會

1. 台灣燈會睽違 20 年重返高雄，自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於愛河灣及衛武營雙主場舉辦，結合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及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兩大國際場館，並與國際重要的燈節串聯，邀請精彩的作品來到高雄展出，打造不同於傳統形式的嶄新燈會，以一場光的盛會，推動城市夜間光影美學運動。為兼顧防疫及振興，拉長活動展期，部分作品自 110 年 12 月起陸續亮相，至 111 年 2 月 1 日全區開始展示營運，並搭配聖誕節、跨年等活動一同宣傳，以展期拉長、人流控管、分時分區分流方式辦理，朝向智慧防疫燈會模式規劃，擴大觀光效益。
2. 本次燈會為面積最大、展演最智慧及城市最永續，藉由舉辦台灣燈會，振興高雄創造內需，帶動因疫情重創的觀光產業，讓 2022 台灣燈會引領高雄產業復甦，並首創陸海空三種型式主燈（武營晚點名、光啟愛河灣、無人機飛行主燈），創造多元展演活動，展期共計 1 個月，活動吸引超過 1,155 萬人次參與，創造觀光相關產值 175 億元。另外活動期間相關展演也都透過 MOD、LINE、YouTube 等多元平台同步線上轉播，擴大宣傳效益。
3. 另據民調顯示民眾對燈會活動整體滿意度高達 91.5%，本次燈會更榮獲 2022 美國 MUSE 設計大獎（Muse Design Awards）的肯定，一舉奪得 4 項鉑金獎、2 項金獎及 1 項銀獎，加上 Rethinking the

Future Awards 2022 快閃建築物首獎，以及有「設計界奧斯卡」稱號的義大利國際設計獎 A' Design Award 銅獎，目前累積 9 項國際大獎入手，顯見本次燈會活動獲得巨大的成功與回響。

4. 燈會作品以長期設置思維考量，讓活動效益可以延續。其中愛河灣留置 12 組作品於現場長期展出，如高人氣的「吶喊許願池」、「巨人的夢幻花園」等；衛武營則有 21 組作品於本市留置展出，如北湖的「弧零·月食」續留原處，而高人氣「光影振幅」、「光幻映像」則移至旗津區續展，深受大小朋友喜愛的童趣作品「我那天打翻了一杯珍珠奶茶」則於八月在蓮池潭兒童公園登場，另部分特色作品亦移展至本市各風景區及公園，持續延伸效益。
5. 本次燈會也結合部分地區特色，融合場域地景地貌進行創作並現地展出，如愛河上游「光之塔」、美濃蝶舞光節、鳳山黃埔新村夜燈祭、曹公圳及大寮捷運站光環境、林園汕海灘燈節、旗山亮起 Light 及岡山燈藝節，透過燈節展區延伸點亮高雄，擴大在地觀光效益。
6. 配合市府「還河於民」政策，愛河水域遊憩活動範圍擴大至愛河之心，為延伸愛河上游至下游段整體燈光氛圍，也將進行愛河之心博愛路橋下燈光營造，讓來愛河之心遊玩的遊客，也能感受到高雄城市的妝點與蛻變。

(二) 辦理 2022 高雄內門宋江陣

1. 3 月 25 日至 4 月 5 日(週末及假日，總計 7 日)假內門順賢宮辦理，改變往年型式，用以武會友的 Battle 精神作為活動主軸，共 40 組團隊接力演出，傳統陣頭團隊、創意宋江陣學校團隊及創意街舞、嘻哈音樂互相 Battle，帶給觀眾融合武術、鼓藝、音樂、舞蹈的豐盛饗宴，更首次加入跨界元素，由 B. T. O. D 與十鼓擊樂團跨界演出主題曲，開幕表演時由禾一文化 Battle B. T. O. D，以及兒童節安排 OPEN! 家族見面會，透過明星 IP 的力量，讓不同領域的族群一起愛上宋江陣。
2. 3 月 26 日推出集結南北四大總舖師辦桌的「宋江大宴」，以戶外大型辦桌宴形式讓大家吃到台灣精神、高雄價值以及內門文化，也帶動內門總舖師辦桌菜熱賣；與羅漢門人文協會、旗美社區大學等單位共同合作，每日推出內門、旗山 2 線深度文史導覽及順賢宮廟內徒步導覽，內門順賢宮更加碼安排 5 場次水舞煙火展演，效果震撼精彩，吸引許多攝影愛好者提前卡位最佳拍攝角度；同時，為方便更多外地遊客至內門觀賞一年一度的盛事，也特別規劃高鐵左營站至內門順賢宮的接駁專車，鼓勵遊客留宿，並順遊周邊東高雄景點，活動期間官方臉書粉絲團互動熱烈，MV 及貼文發布觸及總計約 8 萬人次。

(三) 籌備多元主題活動

1. 「2022 旗津黑沙玩藝節」將於 7 月 9 日至 9 月 4 日在旗津海水浴場舉辦，以沙雕藝術展-動物狂歡派對為主軸，設計以動物園可愛的明星動物大集合，結合旗津必吃美食、最夯打卡景點創作沙雕藝術作品，點綴旗津沙灘，並營造海島度假氛圍，現場增添沙灘陽傘及網美躺椅，假日還有適合親子朋友同樂的小小沙雕

師、趣味運動會、實境解謎、特技風箏表演和熱血陽光沙灘排球、夜間觀星等活動；另規劃8月辦理為期2日「旗津風箏節」，以「海洋生態·海底總動員」親子趣味為主題，邀請專業風箏團隊展演特色大型軟體風箏、造型風箏等，延續振興旗津觀光產業。

2. 「2022 熱氣球繫留體驗暨光影展演活動」將於9月2日至9月13日在月世界風景區舉辦，9月16日至9月25日則在愛河風景區登場，以熱氣球為主軸，點綴月世界惡地地形，營造如土耳其卡帕多奇亞(Cappadocia)之異國氛圍，除熱氣球繫留體驗外，活動期間晚上還有精彩迷你熱氣球光影展演秀，愛河場次並規劃假日市集，再次打造高雄觀光景點話題及旅遊亮點。

3. 經典小鎮系列活動

- (1) 走讀鹽埕：預計8月份辦理，以文史導覽、古早味美食及網紅帶路，邀請在地店家響應。

- (2) 鳳山美食帶路：預計10月份辦理，以小旅行、台式懷舊文青風野餐日、邀請在地店家響應。

4. 2022 高雄 outdoor 森活節

為推廣本市戶外露營活動，將於10月15日結合多家露營品牌及知名美食聯手打造高質感戶外露營體驗活動，讓民眾在衛武營都會公園的城市綠地中體驗風格露營，現場除了露營技能示範、露營車體驗及露營選物販售外，還有一日限定的美食市集及音樂不間斷的草地音樂會，將帶給民眾悠閒的午後時光。

5. 海線潮旅行

規劃於茄萣、永安、彌陀、梓官等臨海區域辦理系列活動，觀光局結合本府海洋局、在地社區及產業，運用多元管道行銷高雄海線觀光，以展現高雄海洋首都的城市特色，透過活動邀請知名樂團、特色青創市集及在地品牌參與，用音樂及美食讓更多人認識及體驗高雄最道地的海邊生活與文化，並規劃套裝行程，讓民眾在微微的海風吹拂中享受美食、體驗DIY、欣賞特有漁村文化，帶動在地觀光產業創意經營、永續發展。

6. 光之塔聖誕佈置及假日市集活動

光之塔位於三民一號公園內，於2022台灣燈會期間配合燈會主視覺重新上色，為了延續燈會效益，讓美學為城市留下更多美好，預計於今年11月起再次以繽紛色彩再造光之塔新生命力，並搭配假日市集活動，吸引觀光人潮。

7. 六龜溫泉推廣活動

- (1) 高雄市六龜溫泉推廣活動

於110年11月1日至111年4月30日，觀光局結合六龜觀光休閒協會共同辦理「110年度高雄市六龜溫泉推廣活動」。在地溫泉業者配合利用國旅券、振興券及高雄券等，提供優惠吸引外地旅客至六龜觀光。觀光局另規劃「春遊小遊行」及分別在寶來及不老地區舉辦2場「野人音樂祭」以吸引旅客夜宿當地享受在山城溫泉區的夜間熱鬧活動表演，並邀請部落客及網紅行銷六龜溫泉區。活動期間前往六龜地區泡

湯、旅遊、住宿、用餐人數，合計約 26 萬 7047 人次，並肩有效帶動六龜溫泉產業淡季（3 至 4 月）的成長，淡季期間業者營收約 2,725 萬元，來客數約 1 萬 5,036 人，較去年同期（1 萬 2,321 人），成長 2,715 人，成長率為 22%。

- (2) 預計於 111 年 12 月至 112 年 4 月底，辦理「111 年度高雄市六龜溫泉推廣活動」，以在地溫泉觀光遊程串接東高 9 區深度旅遊。

四、景點建設及營運管理

(一) 蓮池潭風景區

1. 蓮池潭兒童公園增設滑索遊戲場
透過滑索遊憩場設施，增加蓮池潭兒童公園遊憩豐富性，打造適合大小朋友的戶外放鬆空間。(111 年 3 月完工)
2. 110 年度蓮池潭風景區整建工程
進行北區孔廟主入口及南區牌樓周邊空間營造，並重新規劃農田水利會現址空間環境，藉由遊憩動線串連及設施更新，形塑友善遊憩空間。(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3. 111 年度蓮池潭風景區整建工程
改善孔廟及小龜山公廁採光及通風性，並打造龍虎塔周邊水岸及環湖步道入口無障礙通行動線，提升景區友善空間。(規劃設計中)
4. 高雄市景區特色遊憩場營造工程
為豐富蓮池潭兒童公園共融公園特色，打造兼具趣味性、互動性、滿足不同對象探索及發展需求的遊戲場。(預計 112 年 2 月完工)
5. 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
結合水上闖關浮台及水上溜滑梯等遊憩設施，搭配咖啡輕食之販售，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111 年 1 至 6 月遊客人數約 3,200 人次。
6. 蓮池潭景觀場域出租案
於 111 年 4 月 15 日完成簽約，委託專業民間經營，引進咖啡、輕食、點心等精緻餐飲，搭配蓮池潭畔景色，期打造蓮池潭特有之特色餐廳，本案刻正整備場地，預計 111 年 9 月正式營運。
7. 蓮池潭水域遊憩開放
為響應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宣示水域解嚴，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起開放蓮池潭水上活動，民眾只要於湖畔掃描 QR-Code 或至本府觀光局行政資訊服務網填寫資料，即可下水活動。在冬季為每日 6 時 30 分至 17 時 30 分，夏季為每日 6 時至 18 時，下水點為艇庫公廁旁草皮區及舊城國小對面遊憩浮台區。

(二) 金獅湖風景區

1. 金獅湖風景區整建工程
針對管理站周邊環境進行改善，搭配蝴蝶園採用親子花園為主題，並輔以地景創造特色空間，未來搭配管理站委外經營策略，提供大人賞花、小孩玩樂的場域。(規劃設計中)
2. 蝴蝶生態園區

為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育有約 1,500 餘隻各種蝶類，係全年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111 年 1 至 6 月遊客人數約 2 萬 1,782 人次。

3. 辦理蝴蝶園志工工作坊

為增進蝴蝶園志工專業職能，於 111 年 1 月 17 日辦理蝴蝶園及貝殼館志工工作坊，以遊戲性互動導覽的課程，豐富志工導覽內容，提升園區來客數及網路露出頻率。

(三) 旗津風景區

1. 旗津風景區整建工程

為完善旗津海邊特色人行動線，將濱海觀夕人行步道系統向北延伸至星空隧道串連馬雅各自行車道，進行星空隧道光環境營造，並全面更新旗津指標牌誌，及辦理豐收廣場旁涼亭新建及改善，提供遊客更優質的遊憩環境。(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2. 旗津風景區環境改善工程

營造旗津海岸沿線夜間照明及觀海遊憩節點，優化旗津海岸遊客動線。(規劃設計中)

3. 旗津貝殼館

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展示近 2000 多件貝殼，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111 年 1 至 6 月參觀人數約 7,855 人次。

4. 旗津露營區

為開發特色露營區並引進優質廠商營運管理，辦理「高雄市旗津汽車露營區出租案」，推出豪華帳棚露營區，提供遊客露營旅遊完善服務，打造獨具特色的市區豪華露營度假區，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吸引 1,490 帳、約 5,600 人次入住，成功帶動周邊餐飲、交通、旅遊等觀光需求。

5. 旗津沙灘吧

自 110 年年底旗津沙灘吧恢復舉辦周六落日趴，並配合萬聖節及聖誕節推出變裝及主題特色活動，帶動旗津夜間觀光；今年將視疫情影響，適時調整活動期程及內容。

6. 海之星沙灘俱樂部

為打造旗津貝殼館前場域為海之星俱樂部，已完成招商，並於 111 年 6 月 5 日開放營運，提供輕食、飲品服務，夏季期間將引進動力型水域活動，打造旗津新亮點。

7. 推動旗津沙灘觀光

行銷海灘觀光，旗津種植木麻黃波波草 620 株，吸引網美、情侶前來取景打卡，並增設排球架、足球網等，持續優化環境，打造成休閒度假海邊聖地。另設置燈光裝置藝術打造旗津「藍眼淚」般的夢幻場景，高人氣的台灣燈會作品「未來遊燈飾-光影振幅」、「未來遊燈飾-光幻映像」、「引路使者」也移置旗津續展，平、假日吸引萬人前來打卡朝聖。

(四) 愛河、壽山風景區

1. 愛河兩岸遊憩環境營造工程

辦理河岸欄杆、指標、人行鋪面(河西路)、座椅及公廁等服務設施整建，優化愛河兩岸步行環境景觀，並增設愛河之心及願景橋浮動碼頭，提升愛河沿線觀光魅力及水域遊憩品質。(預計111年12月完工)

2. 壽山風景區觀光再造工程

由停車場至壽山動物園大門，打造舒適遮陽的步行空間，銜接動物園及重要遊憩節點，並建置登山自行車、跑山運動、登山健行等活動設施，強化景區運動休憩品質。(預計111年9月完工)

3. 打造愛河啤酒花園

委託廠商打造全台首座河畔啤酒花園，以巴伐利亞餐點再搭配德國精釀啤酒的餐飲主題，異國美食和高雄在地品牌的媒合，啤酒橡木桶造型建築更讓愛河畔增添異國風味，增加愛河觀光新特色。

4. 型塑愛河特色貨櫃聚落

引入民間資源辦理愛河畔增設特色貨櫃租賃案，以常設性貨櫃元素打造愛河畔美食聚落，白色戀人貨櫃推出，至今已成為熱門約會景點，吸引民眾打卡上傳社群，型塑愛河水岸藝廊的印象。

5. 引進愛河假日主題市集

111年2月及3月以「虎市」為主題，引進風格獨具的文創餐車、手作攤位等青創業者，現場還有歌手及街藝表演，營造愛河悠閒休憩氛圍，提供遊客到訪愛河多元旅遊體驗。

6. 推動「還河於民」愛河親水活動

109年11月23日公告開放高雄橋至七賢橋之愛河水域得從事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活動；110年12月20日重新公告愛河水域遊憩活動範圍自高雄橋至治平橋；111年5月20日再度擴大愛河水域遊憩活動延伸至愛河之心。水域開放時間為每日6:00至19:00，民眾只要實名登記就可下水遊玩，同時加強各項安全及防護措施，確保水域活動安全。

7. 申請指定觀光地區

109年10月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歷經多次修正，於110年4月27日函復交通部觀光局，該局於110年9月10日至現場查勘，本府於110年10月26日依會勘決議函送修正計畫書，該局於110年11月18日來函請本府依審查意見進行修正，本府於110年12月10日提送修正申請書在案，交通部觀光局於111年5月3日召開委員審查會議，本府觀光局刻正依照審查意見修正中，俟計畫完備後再送交通部觀光局審核。

(五) 澄清湖風景區

1. 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改善烏松溼地外環人行空間，並提升得月樓、三亭攬勝與湖畔星光綠廊周邊水域環境，優化澄清湖周邊親水休憩空間。(預計112年5月完工)

2. 補助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烏松濕地，積極推動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不定期辦理親子生態推廣活動，讓大人、小孩透過活動親近大自然並增進生態保育知識；並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

烏松濕地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 QRcode 導覽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

(六) 月世界風景區

1. 月世界風景區整建工程
為提升園區優質遊憩品質，規劃整建地景公園入口景觀、拆除舊旅客中心及重塑玉池環湖欄杆等設施，並配合熱氣球活動進行場地整理。(預計 111 年 8 月完工)
2. 月世界遊客中心公車候車亭藝術營造委託服務案
以田寮特色地貌及在地農產進行候車亭藝術創作，宣傳田寮在地特色。(預計 111 年 8 月完工)
3. 月世界風景區遊憩設施整建工程
優化景區熱點設施，辦理月球公園及弦月眺景台觀景平台改善，並重建天梯步道及增設停車場空間，提供舒適安全的惡地景觀遊憩區。(規劃設計中)
4. 為帶動當地觀光發展及提供景點解說導覽，月世界遊客中心委託田寮區農會經營管理，設立田寮區第一間超商(7-ELEVEN)、小農市集及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另設置諮詢服務台，以滿足風景區觀光遊客需求，並提升當地民眾更佳的生活機能。另為營造月世界主題元素，於月世界遊客中心裝設燈光藝術，並於 6 月 18 日點亮測試完成，期能提升月世界夜間觀光。

(七) 寶來及不老地區

1. 寶來花賞環境營造工程
開發寶來花賞溫泉公園上平台，種植楓香樹林，搭配步道及景觀設施，銜接園區上下平台，提升寶來觀光亮點。(111 年 4 月完工)
2. 111 年度高雄市六龜寶來溫泉資源探勘統包工程(二期)
藉由寶來第二口溫泉井開鑿增加溫泉產量，並建置溫泉原水防垢處理設備，完善寶來溫泉遊憩產業設施。(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3.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規劃有 SPA 泡湯區、更衣盥洗室、廁間等設施，並透過委託民間專業化之經營管理，延長泡湯時間至晚上，且全年無休，為提升園區旅遊服務功能，引進露營車及城市探險遊憩設施，結合泡湯體驗及豪華露營打造六龜寶來地區獨特的觀光資源。

(八) 其他觀光建設

1. 崗山之眼園區
委託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崗山之眼園區接駁市集區及天空廊道平台區的營運，並採用結合在地農特產品方式推出特色餐點，滿足遊客多樣需求。111 年 1 至 6 月參觀人數約 10 萬 3,926 人次。
2. 衛武營園區環境景觀改善工程
建置衛武營東營區電力，並辦理整地及鋪面改善，優化活動場域使用空間。(111 年 2 月完工)
3. 美濃湖東側停車場整建工程
於美濃湖東岸新建停車場，增加當地停車供給，提升景區遊憩便利性。(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4. 那瑪夏藝術家園彩繪計畫
辦理那瑪夏區達卡努瓦村牆面彩繪，打造村落特色亮點。(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九) 科技導入景區作為

1. 本府觀光局與廠商合作辦理「111 年度重點景區人流統計及 5G 科技應用規劃案」，以電信大數據方式蒐集人流資訊並提供旅遊人潮警示燈號系統供民眾查詢觀光局轄管風景區即時人流、天氣及周遭交通相關資訊，此燈號系統現可查詢景點計 21 處，未來將持續擴充此平台功能，並規劃引進 5G 科技相關應用至景區，提供民眾更方便及更多元的旅遊資訊及體驗。
2. 辦理智慧旅遊專案，以共享電動機車串連各風景區與交通節點的最後一哩路，與廠商簽約合作試辦期 2 年，現試辦案契約期限已屆，刻正評估此專案未來執行之可行性。
3. 交通部補助「智慧觀光綠能共享運具串聯風景點商業模式推動計畫」規劃案，將透過案例分析及需求調查進行可行性評估及未來經營管理相關策略研擬，並整合共享運具相關資訊於旅遊人潮警示燈號系統平台，未來將提供更便民的觀光資訊及共享運具相關服務。
4. 為降低民眾因陡峭岩壁地勢險峻發生迷途、傷亡及危安觸法情事機率，與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電信業者協調實施 61 處行動電話訊號測試及可通訊地點增設標示牌事宜，提供民眾便利使用手機可通訊地點，確保園區內手機通訊品質及發揮急難救助功能。

(十) 景區委外營運場域紓困措施

為降低委外營運廠商因 COVID-19 疫情衝擊，自 111 年 5 月起至 7 月底止，減半收取租金及固定權利金，期盼廠商於疫情期間持續活化景區場域。

五、動物園營運管理

(一) 新動物園運動-壽山動物園升級計畫

1. 打造友善動物、適合親子共遊的動物園 2.0
 - (1) 為改善壽山動物園休憩品質並提升園區動物福祉，本府大力推動新動物園運動，以「動物的自由之地」、「親子的同樂天堂」及「空中漫步長廊」等三大亮點來發展，針對園區大門入口、親水廣場、動物展場及內舍進行改造，另外打造一全新空橋來串接園區內的動物展區及亮點設施，遊客可享受於空中漫步的樂趣，並以不同視角欣賞動物；同時利用空中長廊解決動物園本身高程差距，符合無障礙遊園之需求。
 - (2) 園區大門入口及親水廣場改造工程已趨近完工，近期皆開始測試機電設備運轉情形，工程目前均按照預計之工程進度進行，預計 9 月底可全部完工，10 月園區重新對外開放。
 - (3) 為將工程對動物之影響減至最低，動物園團隊於工程期間滾動式調整動物休憩空間，將工區動物遷移至其他展場，保護動物健康，並密切監控園區動物狀況，適時給予抗緊迫藥物等預防措施。
 - (4) 因應動物園園區內整建工程，園區停車場及周邊人行步道亦成功

爭取中央預算辦理整建工程，改善停車場鋪面、人行步道及公共廁所，打造更加友善的休憩空間。

- (5)有鑑於園區為一自然森林環境，為避免整建工程對園區樹木造成損傷，特邀樹木保護相關團體之專家學者來園為樹木進行健檢，並提出施工規劃建議，守護園區樹木健康。

2. 重新開園準備

- (1)透過與高雄在地糕餅業者、獲獎冰品店家、小農鮮乳、米其林甜點、知名服飾品牌及一卡通合作推出聯名商品，讓遊園的美好回憶用有形的伴手禮典藏；此外，與量販店攜手執行「續食計畫」替動物加菜；並與遊樂園及百貨業者洽談開園行銷方案，希望開拓更多親子客群。
- (2)為營造新動物園意象，重新設計壽山動物園 LOGO，以台灣黑熊為圖形基本架構，融入分別代表「山、海」意義的橫縱骨架線條，象徵壽山動物園位於高雄獨特的地理位置。
- (3)開園主視覺則邀請知名插畫家進行繪製，將新動物園運動三大主軸以插畫方式表現，加上人們與動物的互動與園區林蔭環繞的景緻，營造幸福歸園的氛圍。
- (4)除了動物節日的議題操作與臉書不定期分享動物療癒日常外，預計在公車候車亭、輕軌列車彩繪等露出即將開園訊息，並積極籌備宣傳記者會及開幕活動。

(二) 園區設備提升、動物飼養管理及交流合作

1. 爭取中央經費整建園區邊坡擋土牆，降低滑落風險，維護園區安全。
2. 加強與在地獸醫院及屏東科技大學等醫療單位合作，支援園區不足之醫療設備及人力，更擴大合作對象至人醫與北部獸醫專科醫師，共同進行園區動物疾病診療，提供不同之醫療觀點與切入點，並將醫療成果整理記錄，與其他單位進行經驗交流。
3. 本府觀光局與農業局合作，協助野生動物收容救傷，1至6月總共協助救傷14種40隻野生動物，其中不乏珍貴的領角鴉、灰面鵟鷹、穿山甲等台灣特有保育類物種，協助動物重返自然棲地，落實動物園保育功能。
4. 壽山動物園持續與國內其他公、私立動物園交流合作，110年底先將園區環頸雉送往六福村野生動物園進行復育及教育展示，111年6月從六福村引進非洲獅、孟加拉虎、美洲野牛等物種；另亦積極與台北動物園及頑皮世界等單位洽談動物交流，豐富園區展示物種。
5. 與教學單位合作，將園區數量過多或棲地不足之白鼻心、環頸雉及梅花鹿等物種贈與屏東內埔農工及屏東科技大學等教學單位，提供學生動物照養及觀察等實習機會，並在贈與前派園區專業人員及獸醫到校了解動物棲地環境，確保環境符合動物福祉。

(三) 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今年度配合新動物園運動工程進行，壽山動物園1至6月仍持續休園，但園方行銷教育活動不停歇，改以線上動物園或行動動物園形

式持續與民眾互動，宣導保育觀念，並積極與企業洽談合作，開發聯名商品，為之後園區重新開放暖身準備。

1. 臉書教育貼文

於臉書粉絲專頁發布動物醫療或保育等知識性文章，搭配不定時發布的動物趣味小短片或圖卡，達良好的寓教於樂效果。

2. 與大遠百、in89 影城等單位合作，由園區說故事志工到現場導讀園區動物生命故事之兒童繪本，傳達動物保育觀念，並讓民眾更加了解動物園之使命及存在的意義。

3. 運用動物認養計畫經費設計梅花鹿兒童繪本及教具，可利用於志工導覽解說及園區教育推廣活動，讓民眾更了解這種台灣這片土地失而復得的特有種野生動物。

4. 與多家知名企業洽談異業合作，以共同行銷或開發聯合商品等方式共創雙贏局面；同時以促參方式招募民間夥伴投資園區餐飲，期望未來開園後提供更豐富多元的餐飲服務。

(四) 推動內門觀光休閒園區開發計畫

觀光局持續辦理本園區開發計畫，園區第一期水保工程於 110 年 10 月開工，市府 111 年共編列預算 5,000 萬元投入園區工程設計及發包作業。目前園區工程設計已進入細部設計審核階段，並同步準備後續工程發包，預計 111 年 8 月園區工程正式開工，113 年底完成園區開發作業。

捌、都市發展

捌、都市發展

一、綜合企劃

(一) 市港合力推動舊港區土地轉型開發

為持續促成高雄港蓬萊商港區 1-10、16-18、21 號碼頭土地及棧倉庫群轉型開發，市府與臺灣港務公司已召開第 17 次港市合作平台，除取得航港局回饋輕軌等用地約 5.1 公頃予市府，並配合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舉辦之國慶煙火、臺灣燈會及臺灣設計展等活動，改善蓬萊商港區及第三船渠大港橋等周邊棧倉庫群環境，提供文創休閒及觀光遊憩等使用，擴大駁二文創量能。

(二) 完成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三公辦都更招商

配合市府與中央 5G AIoT 創新園區產業政策，辦理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三公辦都更招商作業，已於 111 年 2 月 8 日、111 年 2 月 15 日及 111 年 5 月 12 日完成實施契約簽訂，刻依契約規定製作都市更新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草案，預計於 111 年第三季提送，開發後提供青創世代、5G AIoT 等相關創新企業使用，吸引就業人才落腳高雄。

(三) 推動多功能經貿園區臺銀商四土地合作招商

臺銀商四土地 5.2 公頃，鄰近獅甲捷運站及民權路密集住商聚落，具備公辦都更與連通獅甲站朝 TOD 發展之潛力，為擴大整體綜效，本案已向臺銀公司表達比照特貿三招商成功經驗，與市府土地合作招商，提供住、商、公共及公益服務等機能，同時吸引金融科技、數位媒體、新創事業等進駐使用，預計 111 年完成招商評估，112 年公告招商。

(四) 協助中油高雄煉油廠轉型材料創新研發專區

配合行政院循環經濟及半導體 S 廊帶產業政策，經濟部預計於高雄煉油廠投入興建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本府已協助完成原材料倉庫歷史建築再利用，並於 110 年 12 月 25 日啟用，引進工研院、中科院等研發單位；另材料創新研發專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110 年 10 月 6 日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其主要計畫內政部都委會已於 111 年 4 月 19 日召開專案小組第二次會議，預計 111 年中旬完成審議。

二、區域發展暨審議

(一) 都市計畫審議

為產業發展、地方建設、排水防洪及閒置公共設施活化再利用，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11 年 1 至 6 月共召開 12 次會議(委員會 6 次、專案小組會議 6 次)，計完成 20 件審議案，審議通過之重要案件如下：

1. 產業發展：通過楠梓交流道鳳山都市計畫鉸隆公司擴廠計畫、旗津特定觀光發展專用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林園高值化產業園區第一、二期第一階段案。

2. 地方建設：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 RK1 站土地開發、前鎮漁港細部計畫、楠梓民昌街東側廣場道路變更為停車場、城中城變更為公園及舊七賢國中社宅用地、大社附帶條件地區專案通盤檢討、鳳山前海軍明德訓練班保存區容積調配、梓官、興達港漁業特定區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等案。
 3. 排水防洪：通過林園濕地公園西南側至港埔排水東南側海岸海堤變更案。
 4. 閒置公共設施活化再利用：通過楠梓區風雨籃球場興建工程、三民區莊敬國小、旗山區鼓山國小、鼓山區鼓岩國小、苓雅區福康國小、前鎮區愛群國小等閒置校舍作社會福利設施使用審議案。
- (二)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
111 年上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共召開 3 次會議(審查會議 1 次，專案小組會議 2 次)，審議通過樹德科技大學南校區校園基地開發計畫(第一次變更)案。
- (三) 高雄市國土計畫-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依全國國土計畫規定，直轄市、縣(市)應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本府 110 年起辦理六龜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並陸續辦理訪談及座談會與地方交流，重視鄉村地區之空間發展需求，促進城鄉均衡發展。

三、都市規劃

- (一) 配合北高雄科技廊帶檢討都市計畫
配合 S 廊帶戰略布局及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綜合規劃獲行政院核定，陸續推動北高雄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本府已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公告公開展覽「變更高雄市岡山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擬定及變更高雄市岡山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並於 111 年 3 月 31 及 4 月 8 日舉行公開展覽說明會。草案內容配合相關重大建設及國防部放寬岡山機場軍事禁限建地區飛航高度管制，提出「產業用地儲備與路網串聯」、「安家規劃」、「TOD 開發」、「容積提升」及「主要計畫與細部計畫拆離」等 5 大重點，以促進全區土地有效利用，提高都市機能，誘導都市健全發展。
- (二) 降低水患協助防洪治水用地變更
配合水利規劃整治內容檢討變更都市計畫，「變更梓官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配合潭子底抽水站治理工程)案」已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配合典寶溪排水系統筆秀支線後續改善工程)案」已於 111 年 4 月 20 日公告公開展覽。
- (三) 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為妥善解決公共設施用地因劃設保留數十年且長期未取得，致影響民眾權益問題，辦理本市 18 處都市計畫區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仁武、大寮、茄萣、湖內、湖內大湖地區、美濃、美濃湖、岡山、茄萣、燕巢、澄清湖、烏松仁美地區、大社、阿蓮、

岡山交流道、高雄新市鎮既成發展區、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及原高市地區)。美濃湖已於 110 年 6 月公告發布實施，仁武、茄苳、大寮內政部已審竣(刻與土地所有權人簽訂協議書)，其餘 14 處於內政部審議中。

- (四) 檢討整體開發區，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1. 大社尚未完成都市計畫程序或開闢困難之 4 處附帶條件地區變更案專案通盤檢討，包含「附帶條件 5 區徵範圍」面積廣大，所有權人數亦逾千人，經召開 5 次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2. 美濃都市計畫 6 處附帶條件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業於 110 年 8 月 27 日提報內政部審議，於內政部審議中。

四、都市設計

- (一) 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共召開 30 場次會議(委員會 16 場及幹事會 14 場)，計審議完成 52 案，完成 8 件建築師簽證案。
- (二) 建置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
為提高都市設計審議案量及效能，本府都發局建置「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結合科技創新應用、簡化服務流程、作業公開透明與案件即時追蹤，預計 111 年 7 月正式公開上線。
- (三) 辦理都市設計基準專案通盤檢討
為提高都市設計審議效率及簡政便民，啟動「都市設計基準專案通盤檢討」，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辦理公告公開徵詢意見，111 年 1 月召開 2 場公開徵詢意見座談會，111 年 2 月至 6 月召開 8 場次工作會議，並廣續推動都市計畫審議與公告發布程序。

五、社區營造

- (一) 推動社區自力營造城鄉亮點
為發展城鄉特色，協助社區改善生活環境品質，發展地方創生事業，本府 111 年推行「社區營造多元輔助方案」，包括社區綠美化、大學生根、創生、維護管理等四項輔助，成效頗受社區居民好評。111 年上半年申請件數 23 件，已核定 9 案，本市路竹竹東「城市綠洲」、鳳山快樂北門「大陳驛站」2 處社造點獲頒 111 年度「建築園冶獎」殊榮。
- (二) 協助爭取 110-115 年「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
111 年 5 月獲營建署匡列本府競爭型提案「半屏山地區周邊環境改善計畫」總經費計 3,6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2,810.9 萬元)、「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匡列總經費 4,082.3 萬元(中央補助款 3189 萬元)。
- (三) 爭取國發會「地方創生公有建築空間整備活化」補助經費
111 年 3 月獲國發會核定「燕巢橫山共創基地空間整備計畫」總經費計 625 萬元(中央補助款 500 萬元)。

- (四) 為促進市政推動，對於市民關注議題，進行公民參與辦理工作坊(或座談會)，傾聽各界及在地居民意見，收斂民意並尋求多數共識，供推動都市發展願景參考，加速市政推動。111 年上半年已辦理七賢國中舊址、左營國中舊址、後勁部落、黃埔新村周邊等地區未來發展願景座談會共 9 場。

六、都市更新

- (一) 成立都市更新工作站，提供老舊社區都更法令諮詢服務
為鼓勵民眾自行推動都市更新，市府自 110 年下半年起，於三民區民族社區管委會、三塊厝聯合里活動中心、鼓山區河濱里活動中心等處，設立都市更新工作站，定期提供周邊社區居民都市更新法令專業諮詢。
- (二) 高雄 588 都更輔導專案，加速民間自辦都更
都市更新成功的關鍵在於所有權人意見的整合，為了讓社區居民更清楚掌握都更重建的方向，市府提出 588 自主都更輔導專案，社區只要 50%所有權人同意即可成立自己的更新會，80%署名可向中央申請更新事業補助，最後 80%所有權人同意，即可報市府大會審議。市府鼓勵有意辦理都更的社區取得 50%同意成立更新會，透過 588 自主都更專案三步驟讓所有權人清楚易懂，有節奏的推動都更事業，社區有了代表性主體方能凝聚重建共識，並加速推動老舊社區自主更新。
- (三) 推動岡山新行政中心公辦都更招商
岡山行政中心位處岡山商業發展密集區域，各機關建物多已服務逾 40 年，建物老舊、腹地狹窄且停車不便，市府盤點北高雄產業及地區發展，考量岡山作為產業發展軸帶的核心城鎮，行政中心應擴大服務效能並展現後疫情時代產業發展空間格局，未來將透過跨區公辦都更將現有行政機關搬遷至機 15 用地重建岡山新行政中心，藉此提升服務效能，並釋出舊址更新重建、活絡岡山商業機能，預定 111 年下半年完成都市計畫程序後續辦理招商作業。

七、住宅發展

- (一) 推動本市第二階段(110-113 年)社會住宅政策
本府成立「高雄市社會住宅推動平台」，定期邀請營建署、國家住都中心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研商推動社會住宅之對策，並縮短行政流程，加速推動本市社宅興建。截至 111 年 6 月止，已召開 11 次平台會議。目前本市 1 萬戶社會住宅興設計畫已完成 9 處計 4,648 戶統包工程發包(其中 6 處動土興建中)、4 處統包工程發包中，並持續以適宜基地辦理社宅規劃，預期 3 至 4 年後可完工啟用，提供年輕民眾安心優質的居住環境。
- (二) 興建南台首座新建社宅—機 11 凱旋青樹社會住宅
機 11 凱旋青樹社會住宅坐落於高雄鐵路地下化新生綠廊軸線的「機 11」機關用地，是南台灣第一座新建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團隊為國際知名的荷蘭麥肯諾建築師事務所。108 年 5 月 30 日開工，

預計 111 年 8 月底完工。落成後將有 2 棟地上 14 層、地下 2 層的建築物，可提供社會住宅 245 戶，並設有店鋪、社會局公托中心，提供優質的社會住宅服務。

(三) 新建南台第二座社宅—三民區新都段社會住宅

三民區新都段社會住宅位於中都重劃區內德興街與遼北街口，規劃興建地上 11 層、地下 2 層，可提供社會住宅 114 戶，且設有社會局托嬰中心及提供鄰里市民使用之共享空間，本案已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舉辦動土典禮，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四) 透過住宅補貼，持續照護青年及弱勢家庭居住需求

110 年度核定住宅租金補貼 17,458 戶、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917 戶及 171 戶，可照護 18,546 戶弱勢居住需求。另因應內政部 111 年擴大租金補貼專案，本府針對非屬內政部補貼對象、家庭成員每人每月平均所得在最低生活費 3~3.5 倍之租屋家庭提供增額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10,000 戶，相關申請方式業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公告，預定 111 年 7 月 18 日至 8 月 31 日受理民眾線上申請。

(五) 賡續推動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協助弱勢家庭覓得新窩

為利民間空餘屋轉作社會住宅，提供一定所得以下及條件之民眾租住，本府都發局委託民間租賃業者辦理包租代管開發及媒合作業，自 106 年開辦以來，已完成第二期計畫開發及媒合共 1,496 戶；110 年 9 月 30 日開辦第三期計畫，預計目標 1,000 戶，截至 111 年 6 月初已完成媒合 334 戶，總計已開發及媒合共 1,830 戶。

八、都市開發

(一) 活化市有土地，推動左營區機 20 公辦都更

位於左營區大中路與民族路口機關用地(機 20)，面積 1.8 公頃，基地內建築物及機械設備已不符都市未來發展需求，市府推動公辦都更開發，於 111 年 3 月 7 日起公告徵求實施者，並於 111 年 3 月 10、16 日於高雄、台北舉辦二場招商說明會。未來開發朝規劃為住宅、商場(店)外，將提供日照中心、身心障礙機構、社會住宅及市府辦公空間等公益設施，以活化利用市有土地並提供周邊都市發展需求。

(二) 配合公益性跨區區段徵收，辦理七賢國中舊址都市計畫變更

市府提出城中城原址與七賢國中舊址東側土地辦理「公益性跨區區段徵收」，調整都市計畫於 111 年 2 月 10 日公告發布實施，將城中城原址變更為公園，七賢國中舊址東側做為區段徵收抵價地與社宅基地，並與國家住都中心合作興建社會住宅。另為利專案跨區區段徵收推動，於 111 年 5 月 11 日獲本市議會支持同意範圍內市有地與國有地辦理土地交換，並於 5 月 16 日向國有財產署申辦交換作業中。

(三) 打造旗糖農創園區

為強化東高雄的特色產業、行銷地方物產和推廣農創觀光，市府與台糖公司合作，活化旗山糖廠，以東高雄主要產業「農」為主題，結合在地物產加工、展售、休閒、觀光等，做為地方創生的

試辦基地。農創園區截至 111 年 6 月，倉庫店鋪及農產加工區已有 5 家廠商進駐，將持續媒合商家進駐。市府並整合農業局、觀光局、客委會、原民會等各機關資源，規劃主題性活動，預計將舉辦農產市集、創意競賽等活動，以帶動園區發展與東高雄的農創觀光。

(四)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設，加速都市開發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或公共工程或防洪工程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完成擬定原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原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土地)(配合楠梓產業園區設置計畫)案等 23 案樁位測定作業。

(五) 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

為提升都市計畫圖精度、解決原紙圖不易保存及伸縮變形，維護民眾合法權益，辦理都市計畫書圖重製專案通檢，111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梓官重製送內政部審議及興達港漁業特定區重製公開展覽作業。

(六) 大樹舊鐵橋國定古蹟維護

為維護國定古蹟大樹舊鐵橋並維持民眾參觀品質，文化部已核定 110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補助經費 344 萬 8,500 元(本府配合款 103 萬 4,550 元)，由都發局代為辦理 110 年 6 月至 111 年 5 月之古蹟維護作業；另 110 年 12 月函送 111 年度補助計畫予文化局初審，維護作業時間預計為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 5 月。

(七) 容積移轉執行成效

111 年 1 至 6 月共核發 21 件容積移轉許可證明，取得 1.85 億元容積移轉代金及 3,368.81 平方公尺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前開容積移轉代金專款專用於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減少市府編列土地徵收費用，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保障部分未徵收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地主之財產權。

九、推動大林蒲遷村計畫

為爭取對居民最有利之遷村條件，本府與經濟部多次會議研商，並與當地里長及議員溝通後，完成「大林蒲遷村安置計畫書(草案)」，並於 110 年 2 月 5 日公開遷村計畫書。

本府與經濟部於 110 年 3 月 13 日在當地召開第一場計畫草案說明會，由市長親自向居民詳述遷村計畫內容，並聽取民眾意見。110 年 4 月 10 日於中油大林蒲活動中心成立「大林蒲遷村服務中心」，提供鄉親面對面解說、查詢補償試算服務，並受理建築物補查、複查申請。

首場說明會後本府就各方意見研議修正方案，持續與經濟部謀求共識。於 111 年 3 月 16 日公開遷村計畫書(草案)修訂對照表，放寬 3 項資格、提高 3 項專案救濟金額、新增 3 項救濟或措施，並於 111 年 3 月 27 日舉行第二場說明會。

本府將持續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為大林蒲民眾爭取最佳的補償救濟方案，同時促請經濟部儘快擬定遷村安置專案計畫，並完成「可行性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產業園區報編作業。

玖、工 務

玖、工 務

一、建築管理

(一) 建築相關執照核發與施工管理

1. 111年1月至6月共核發建造執照988件4,579戶、使用執照核發988件4,579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133件。
2. 111年1月至6月建築工地巡查2,969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77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3,299件。

(二) 推動高雄厝計畫

1. 舉辦高雄厝綠建築大獎，以表揚優良高雄厝綠建築設計作品，並喚起民眾關注生活環境品質的意識，110年共計7件作品優選、1件佳作、3件民眾票選人氣獎，111年徵選中。
2.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103年9月4日公布實施，截至111年6月30日止，統計數量如下：
 - (1) 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3,837件，共129,807戶，其中1,938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2) 垂直森林(景觀陽台、立體綠化)：面積達488,302平方公尺。
 - (3) 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93,250平方公尺。
 - (4) 通用化交誼室及升降機：面積達12,615平方公尺。
 - (5) 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58,993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3,682平方公尺。
 - (6) 高雄厝申請案綠化面積：659,104平方公尺(相當於109座國際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3. 高雄厝計畫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1) 自101年起至111年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51萬平方公尺(相當於4座中央公園綠化面積)。
 - (2) 111年舉辦2場立體綠化系列講座，今年因疫情關係，以直播方式讓更多市民瞭解簡易設置立體綠化的概念及綠屋頂的好處。另增加10場深入公寓大廈講座。
 - (3) 111年度推動建築物綠屋頂補助計畫，提供新設綠屋頂補助及管理維護、修繕費等補助項目，已有9處建築物加入設置綠屋頂的行列，增加屋頂綠化面積達172平方公尺，補助費用280萬元。
 - (4) 110年辦理高雄市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後勁國民小學及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綠化面積為3,325.06平方公尺。111年辦理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小。

(三)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 實際執行方案

- (1) 110年本市光電備案容量為295MW，已達該年度備案130MW目標的2.27倍，備案案件數為1542件，為全國第一，因此本府將原訂110至115年的6年期間目標量1GW提升至1.25GW。
- (2) 111年度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自3月15

日開始至 10 月 15 日截止，補助總預算為 1,500 萬元，截止 6 月止核准 52 件，核准金額 3,389,790 元 (542,855 瓩)。

2. 設置績效

111 年上半年本市光電備案容量為 63.359MW，備案案件數為 448 件，年發電量為 80,941 度，可供 22,261 戶家庭用電。

(四)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 辦理申報之 A 類公共集會場所，列管場所 98 家，已完成申報 94 家，申報率達 95.92%。辦理申報之 B 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 1,486 家，已完成申報 657 家，申報率達 44.21%。辦理申報之 H 類住宿類場所，列管場所 506 家，已完成申報 471 家，申報率達 93.01%。
2. 111 年 1 月 3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24 日止辦理 111 年度「加強大型百貨公司、商場、量販店及視聽歌唱等場所公共安全查核」，共計 60 家場所。

(五) 公寓大廈管理

1.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截至 111 年 6 月共召開 1 次審查會議，認證通過大樓共計 26 棟。
2. 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截至 111 年 6 月本市 7 樓以上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 3,802 件，報備率已達百分之 77.3%。

(六) 智慧綠建築

配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智慧綠建築專案，爭取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將「智慧綠建築智慧住宅南部展示場」設置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 1 樓穿堂，迄今累計參觀人數達 169,334 人。

(七)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61 場新建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設施勘檢。
2. 既有建築物依照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已對公共建築物 5,275 家實施清查，截至 111 年 5 月共計 4,826 家已改善完成，整體改善比例為 91.49%。

(八) 資訊管理

目前共有 206,367 份建築執照圖說已數位化，方便查詢及調閱，另 111 年度編列約 1,495 萬持續辦理建築執照圖說數化轉檔工作。

二、工程企劃

(1) 鐵路地下化

1. 鐵道局辦理「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西側間，設置長 15.37 公里單孔雙軌隧(引)道一座。沿線設置 10 處車站，於 107 年 10 月 14 日下地通車，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整體計畫實際進度為 93.34%。
2.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總經費約為 998.69 億元(中央負擔 700.61 億元，本府負擔 252.91 億元，高雄捷運負擔 45.17 億元)，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已撥付配合款約為 180.71 億元。
3. 園道開闢工程經費約 43.09 億，連結 5 個行政區(左營、鼓山、三

民、苓雅、鳳山)，已於 110 年 8 月底完成後開放使用，重新縫合都市紋理，提升交通及居住休憩環境品質。

三、道路挖掘管理

(一) 建置道路齊平管控機制，致力道路平整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致力強化道路挖掘管理作為，協調整合道路挖掘案件，減少道路重複開挖及縮短施工期程，整合建築案件、計畫型案件及零星道路挖掘施工，結合智慧城市理念，以達到「減少道路挖掘」、「確保施工品質」、「預防災害應變」的目標。具體成果如下：

1. 每月定期召開管線協調及刨鋪路面整合會報，跨機關整合工程施工及牴觸管線遷改協調事宜，同步檢討工區範圍內人手孔蓋數量，要求孔蓋齊平或下地減量，提升路面平坦度。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完成孔蓋下地 1,965 座、孔蓋齊平 2,624 座。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 2 次「計畫性刨鋪道路挖掘整合會議」，協調本府工務局養工處、建管處、建商及管線單位針對道路刨鋪及孔蓋下地進行整合，並已協調 120 條道路刨鋪挖掘。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調 1,855 件建案聯合挖掘，減少挖掘面積約 1 萬 612 平方公尺及減少重複刨鋪面積約 4 萬 8,745 平方公尺，並轉為挖掘管理基金收入 24,178,800 元，運用於挖掘管理資訊系統軟體維護、竣工品質及管線竣工圖資查測。
4. 嚴格要求各管線單位於挖掘案件回填管溝時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材料(CLSM)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5. 建置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整合管線圖資與道路挖掘平台，提供道路施工訊息及民生管線分布查詢，並配合道路施工全程攝影、APP 通報，即時處理追蹤。
6. 嚴格控管挖掘案件申請，111 年 1 月至 6 月挖掘申請案共計 5,835 件，最終核准 4,962 件，核准率 85.04%，違反道路挖掘規定件數 38 件，裁罰金額共計 115 萬元。
7. 成立「施工中及竣工巡查小組」，111 年 1 月至 6 月巡查施工中申挖 1,249 件及 111 年 3-6 月巡查竣工申挖 1,295 件，並針對挖掘位置、標線復原、道路刨鋪孔蓋平整度等進行抽查，有效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8. 每月會同政風單位隨機抽驗案件約 30 件，由本府工務局挖管中心、政風室、總工室及 TAF 實驗室會同至現場抽驗路面厚度、孔蓋下地深度、壓實度及平整度，以確保路面品質，111 年 1 月至 6 月抽驗 245 件，不合格 5 件，均依規定要求現場改善並予裁罰。另依 50 公尺以上免會同案件、每月會同抽驗件數及竣工巡查件數等抽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驗比率為 40.94%。

(二) 建構共同管道暨寬頻管道

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 99 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 754 公里，截至 111 年上半年已進駐纜線 3,654 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 6,000 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

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提升管道使用率。

四、新建工程

111年1月至6月止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等工程，道路橋梁工程32件，建築工程29件，共計61件，擇要如下：

(一) 道路工程

1. 仁武區義大二路 3k+700 道路改善工程(高 52 線 3K+800~3K+920 緊急搶修工程)
自仁武義大二路 3k+700 往北至 186 甲線道路，長約 280 公尺，道路寬約 25 公尺，總經費 1 億 1,848 萬元，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111 年 4 月 29 日完工。
2. 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進學路往北開闢至信安街止，屬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度約 265 公尺，總經費 1 億 2,180 萬元，已完成用地取得，111 年 5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1 月完工。
3. 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增設道路工程
經濟部委辦，作業期程依地政局辦理安置地配地街廓新闢道路共計 23 條，其中 15 公尺寬道路 1 條、10 公尺寬道路 19 條、8 公尺寬道路 3 條(視政策調整)，總經費 36,000 萬元，配合經濟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報編期程辦理規劃設計。
4. 南星路車道拓寬及安全提升改善計畫
交通部航港局委辦，改善範圍為台 17 線路口至丹山一路路口，長約 350 公尺，透過縮減分隔綠帶方式拓寬現有道路，總經費 4,000 萬元，配合大林蒲遷村及國道 7 號期程辦理規劃設計。
5. 鼓山區龍德新路拓寬及往東延伸跨越愛河橋梁工程
道路：由博愛路打通至新德路，長約 210 公尺、寬 20 公尺道路。
橋梁：龍德新路向東跨愛河至河堤南路橋梁，採鋼橋形式，長度約 190 公尺。總經費 2 億 1,240 萬元，已於 111 年 6 月 13 日上網公告，訂於 7 月 8 日開標。
6. 高雄軟體園區擴區(二期)開發工程
位於高雄軟體園區北側，東臨成功路，道路工程：東西向道路長約 290 公尺、寬 20 公尺，南北向道路長約 190 公尺、寬 20 公尺，總經費 9,450 萬元，111 年 4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3 月完工。
7.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專用道開闢工程
西起台機路、大業北路、中鋼路、沿海二路、沿海三路至沿海四路止長約 8,376 公尺道路，總經費 14 億 343 萬元，110 年 7 月完成勞務招標，目前規劃設計中。
8. 鳳山區中崙路西段改善工程
自五甲一路至南北向中崙路長約 380 公尺，利用現有水利溝寬度約 2~2.5 公尺加蓋作道路使用，改善後可拓寬至 8~9 公尺寬，總經費 1,432 萬元，訂於 111 年 7 月上網公告。
9. 鳳山區八德路 100 巷改善工程

自八德路往北至文仁街止，為計畫道路 8 公尺寬道路，長約 100 公尺，總經費 643.7 萬元，已於 111 年 1 月 11 日完工。

10. 大寮區鎮潭路高程改善工程

鎮潭路為已開闢都市計畫 12~24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由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接管維護，因地方民意反映由小港往大寮方向轉彎路段正位於下坡處，影響民眾通行安全，建議應辦理道路改善，總經費 709.216 萬元，110 年 10 月 12 日開工，111 年 4 月 11 日完工。

11. 林園區椰樹東巷 38 弄開闢工程

自椰樹 6 巷往東約 63 公尺銜接既有椰樹東巷 38 弄，長度約 63 公尺，都市計畫 10 公尺寬道路，總經費 2,009 萬元，110 年 11 月 8 日開工，111 年 3 月 14 日完工。

12. 左營區左營大路 372 巷開闢工程

自左營大路至元帝路止，6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184 公尺，總經費 6,538.5 萬元，目前設計中。

(二) 橋梁工程

1. 前鎮區中山四路東側前鎮運河銜接凱福街車行橋工程（海邦橋）

長約 54 公尺，規劃 2 車道(6 公尺寬)及 1 實體人行道(2 公尺寬)，總經費 1 億 487 萬元，109 年 11 月 27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3 月開放通車。

2. 阿蓮區中路橋減墩工程

位於本市阿蓮區與台南市歸仁區交界，現況橋梁寬約 4.6 公尺，長約 156 公尺，目前採橋墩減少並增加通水斷面方向進行規劃設計，所需工程費約 3,600 萬元，將俟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完成二仁溪整治計畫後，預計 111 年下半年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後發包施工。

3. 鳳山區頂庄一街銜接寶陽路橋梁工程

位於鳳山區頂庄公辦市地重劃及中崙牛寮區段徵收間，跨越鳳山溪，橋梁寬 15 公尺，長約 58 公尺，總經費 1 億 1,692 萬元，110 年 11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12 月完工。

4. 前鎮媽祖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前鎮區及鳳山區交界處，跨越前鎮河，連結前鎮鎮中路（都市計畫寬 20m）與鳳山五甲三路（都市計畫寬 30m、現寬約 20 公尺），現有橋長約 51.4 公尺，寬約 21.6 公尺，總經費 4 億 1,384 萬元，111 年 5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5. 梓官區通安大橋改建工程

位於梓官區中正路通安大橋，長約 75 公尺，寬 21 公尺，總經費 1 億 7,765 萬元，111 年 6 月 30 日決標。

6. 彌陀區舊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彌陀區舊港路(高 21 線)，屬都市計畫區外，橋現寬約 8 公尺，施作橋寬 12 公尺、長 140 公尺，總經費 1 億 4,000 萬元，前經 2 次工程流標，111 年 6 月 30 日重新上網公告，訂於 111 年 7 月 19 日開標。

7. 路竹區華正橋掏空下陷重建工程

華正橋位屬都市計畫區外，110年7月及8月豪雨沖刷，造成橋台坍塌傾斜，列為危橋，現況已無法供通行(原橋梁寬度約5公尺、長度約10公尺)。總工程費543.4萬元，已完成設計，刻正辦理工程招標。

(三) 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1.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北段道路)(新台17線)

道路長約7公里，寬40~50公尺，跨越長約130公尺之後勁溪橋。目前以德民路為界分南北二段，北段工程全長2,100公尺，路寬為50公尺，所需經費約11億2,249萬元。第1標工程已於110年5月25日竣工；第2標工程於109年5月29日開工，現場可施作部分已完成，預定111年7月完工。

2. 岡山區10-20號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自岡山區岡山北路至育才路止，屬10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度約510公尺，總經費約3,161.1萬元，110年5月3日開工，預計111年7月完工。

3. 大寮區民智街拓寬工程

自大漢路往東約485公尺銜接12公尺寬民智街，現況路寬約5公尺供通行，總經費12,462.9萬元，110年9月30日開工，預定111年10月完工。

4. 大寮區光明三路1078巷拓寬工程

自光明路三段往東北長約381公尺，現況約4公尺寬供通行，總經費4,793萬元，110年9月3日開工，111年5月4日完工。

5. 六龜區133線道路重建工程

長450公尺、寬8公尺，總經費7億3,300萬元，111年5月26日召開細設審查會，訂於7月8日顧問公司提送細設修正成果。

6. 仁武區仁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一期)

由鳳仁路起至成功路(7-11)止，現寬約6~13公尺，長約973公尺，都內部分約933公尺為15公尺寬計畫道路，都外部分約40公尺，總經費2億5,186萬元，111年1月14日勞務上網公告，目前設計中，預計9月完成設計。

7. 林園北汕二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中油公司三輕更新計畫地方回饋項目之一，自工業區隔離綠帶往東至北汕路上，長約880公尺，都市計畫寬15-20公尺，現寬約11公尺。配合水利局箱涵設置長，先行施作自工業區隔離綠帶往東約485公尺長，以改善本路段淹水相關問題，總經費10,513萬元，預計111年8月工程上網。

(四) 前瞻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鳳山區過埤路北側車道改善工程改善位置為過埤路(50m計畫道路)北側機慢車道，範圍自過勇路往西至鳳頂路止，長度約380公尺，預計利用北側綠地及學校用地將現有7公尺寬道路改善至12公尺(含人行道)，總經費約為24,70萬元，目前規劃設計中，111年6月28日上網公告，7月26日開標。

(五) 新市鎮開發基金-營建署補助工程

1. 岡山區友情路及大遼路拓寬工程
友情路為都市計畫 30 公尺寬道路，長約 788 公尺，總經費 3 億 3,200 萬元，110 年 12 月 2 日完工；大遼路為都市計畫 50 公尺寬道路，長約 927 公尺，總經費 2 億 5,000 萬元，目前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2. 高雄新市鎮 1-2 號道路開闢工程
為都市計畫 60 公尺寬道路，長約 2,870 公尺，總經費 10 億 8,500 萬元，除穿越國道範圍由高公局以橋涵方式辦理，餘平面道路部分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東段工程 110 年 12 月 10 日開工，工期 450 日曆天，預計 112 年 3 月完工；西段於 111 年 4 月 29 日開工。
- (六) 前瞻計畫-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工程
1. 大寮市道 188(10K+020~10K+560)北側拓寬工程
變更和發產業園區南側部分公共設施用地為 5 公尺寬道路用地，並為利進出配合調整與台 29 轉角為半徑 10 公尺，總長約 670 公尺總經費 2,400 萬元，110 年 10 月 15 日開工，已於 111 年 6 月完成。
- (七) 中油補助工程
1. 林園區清水岩路改善開闢工程
清水岩寺旁道路可銜接 15~2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清水岩路)，長約 180 公尺，總經費 1 億 500 萬元。本案都市計畫個案變更計畫書於 110 年 7 月 6 日公告發布實施，111 年 1 月 12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2. 林園區後厝路 200 巷(自苦苓腳重劃區往東)打通工程
清西起林園後厝路 20 巷東至後厝路 200 巷路口，長約 145 公尺，計畫寬度 25 公尺(含兩側各 5 公尺寬園道用地綠化步道)總經費 6,209 萬元，110 年 9 月 1 日開工，111 年 3 月 25 日完工。
- (八) 建築工程
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8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56 萬 5,000 元，108 年 10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9 月完工。
 2.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鼓山分局辦公大樓重建工程
興建 1 棟地下 2 層、地上 7 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 4 億 8,346 萬 8,000 元，108 年 9 月 30 日開工，111 年 7 月完工。
 3. 國防部 205 廠遷建案
基地位於大樹區，新建營區 RC 構造及鋼骨構造新建建築物數十棟、既有廠庫房與官舍整新、既有建物及房屋拆除、其他附屬設施工程等，總經費 122 億 8,600 萬元。林園營區新建工程於 108 年 7 月 29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7 月完工。大樹北營區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6 月完工。光復營區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12 月完工。
 4. 國防部 205 廠遷建案-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 205 廠光復營區暨大樹北營區新建工程(光復營區)慈仁五村耐震補強暨整修工程共 10 棟 180 戶，另拆除 2 棟，總經費 3.8 億，工程招標作業中。
 5.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全院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畫
分為北中南 3 棟，北棟(地下 1 層、地上 4 層);中棟(地下 1 層、地

- 上 10 層)，南棟(地下 1 層、地上 6 層)。本案辦理結構補強，總經費 1 億 985 萬 3,000 元，由民生醫院設計，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招標及施工，於 108 年 12 月 5 日開工，111 年 1 月 11 日完工。
6.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辦公廳舍遷移整修工程(第 2 期工程)
整修主棟建物地下室、地上 3 層西半部及 4、5 層之室內空間，總經費 1,565 萬，已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開工，111 年 7 月完工。
 7. 鳳山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興建工程
新建地上 3 層之建物，提供非營利幼兒園、社區大學、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據點、公共托嬰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空間設施。總經費 1 億 9,500 萬，110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8.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北側大廳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3 層之建築物(醫院新大廳)，既有醫院建築物地上 1~2 層之診間調整，總經費 2 億 3,567 萬元，工程招標中。
 9. 高雄市岡山區綜合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預計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6 層岡山綜合行政中心，經費 PCM+基本設計服務 1,998 萬 5,846 元，基本設計報告書(定稿版)及納入公辦都更施工階段權利義務關係文件(定稿版)，納入公辦都更招商作業。
 10. 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位於本市第 87 期重劃區，興建地下 2 層、地上 12 層社會住宅 625 戶，統包工程 33 億 721 萬元，工程招標中。
 1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南成派出所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3 樓，總樓板面積 1,675.65 平方公尺之現代化辦公廳舍，總經費 8,000 萬元，後續俟工程經費到位上網公告。
 12. 和發消防分隊新建工程
位於和發產業園區，預計新設一地下 1 層、地上 2 層消防分隊，總經費 1 億 471.1 萬元，招標前置作業中。
 13. 加速高雄煉油廠第三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甲、乙、丙案)
辦理中油煉油廠土壤與地下水污染作業，總經費約 268.63 億元，甲、乙案 110 年 9 月 1 日開工，丙案 110 年 9 月 2 日開工，各案預定 111 年 12 月完工。
 14. 加速高雄煉油廠第 4 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A、B、C 案)
辦理中油煉油廠土壤與地下水污染作業，A、B、C 案皆於 110 年 12 月 16 日決標，決標次日開工，各案預定 112 年 2 月完工。
 15. 歷史記憶牆面廊道舊版牆設置工程
高雄鐵路地下化遺留舊牆板保留及再利用工程，總預算約 1,129.1 萬元，細部設計中。
 16. 中正運動場開放場域改造工程
拆除部份看台改建為開放景觀休憩空間、辦公空間及商業服務空間，保留北門至西門段建築物整修，並另規劃停車場、兒童遊戲場及極限運動場等，總經費約 3 億 700 萬元，拆除工程 111 年 6 月 29 日開工，建築工程預計 111 年 8 月上網公告。
 17. 大林蒲消防隊新建工程
基地面積 4109 平方公尺；預計興建地上 3 層 RC 構造建築物(含屋

- 頂突出物)，樓地板面積 1650 平方公尺，有值班台、停車空間、寢室、辦公室及救災暨救護備勤室，刻正辦理勞務招標事宜。
18.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南段工程-軍方代建代拆工程）
自德民路至中海路合計 2390 公尺，既有哨口、會客室、生活區、戶外訓練區拆除、重建哨口、新設會客及戰備停車區，軍方正提送修正使用需求續辦。
 19. 高雄市楠梓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楠梓游泳池既有建築物拆除，保留游泳池優化，為地上 2 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屋頂為鋼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 8,851 平方公尺，總經費 4 億 100 萬元，刻正辦理開工前置作業中。
 20. 高雄市小港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位於小港森林公園，新建地上 2 樓層全民運動中心，總經費 45,700 萬元，111 年 6 月 20 日上網公告，7 月 19 日開標。
 21. 高雄市六龜區綜合行政中心新建工程(代辦中)
計興建地上 4 層聯合行政中心，基地面積約 1,600 平方公尺，需求書總樓板面積約計 5,537m²，總工程費約計 2.5 億元，勞務招標前置作業中。

(九) 學校工程

1. 三民區光武國民小學體操訓練館暨多功能運動館及地下停車場共構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 1 層體操訓練館、多功能活動館以及地下 2 層停車場，總經費 2 億 2,002 萬元，109 年 3 月 18 日開工，預定 111 年 9 月完工。
2. 三民區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第七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原第七棟校舍、飲水間、木工房、宿舍、廁所及資源回收廠，規劃地上 4 層樓之完整建築，總經費 1 億 2,624.5 萬元，108 年 11 月 18 日開工，111 年 3 月 31 日完工。
3. 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暨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國小二期校舍 1 棟、非營利幼兒園 1 棟、公共托育 1 棟及綜合球場 2 座(設計面積共 4030.72 平方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5,152.1 萬元，111 年 3 月 21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12 月完工。
4.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 4 層 RC 造之教學大樓 1 棟，拆除既有西側健康樓、北側和諧樓等建物，並新建地上 5 層地下 1 層之教學大樓 1 棟及傳達室、合成橡膠球場、圍牆各 1 座，總經費 5 億 1,100 萬元，招標前置作業中。
5. 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 3 層鋼筋混凝土(RC)構造，總樓地板面積 5,784 平方公尺之校舍及周邊景觀，並拆除舊有校舍工藝大樓、忠孝樓及仁愛樓，總經費約 2 億 4,629 萬元，工程招標前置作業辦理中。
6.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
教學大樓興建地上 6 層，建築面積 1015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 4918.68 平方公尺，總經費 2 億 320 萬元，招標前置作業中。

7. 林園高級中學圖資大樓新建工程
樓地板面積約 4,024 平方公尺，規劃地上 4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之圖資大樓，設置圖書館、化學實驗室、展示館、會議廳及專科教室，經費 1 億 7,700 萬元，基本設計規劃中。
8. 楠陽國民小學公共化幼兒園新建工程
以校內原有球場空間規劃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地上 2-3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 3000 平方公尺，總經費 1 億 2,369 萬元，基本設計規劃中。

五、養護工程

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開闢公園綠地，以藝術、生態、人文、多元價值等，打造不同特性的主題公園並針對本市區老舊公園更新改造。另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意見溝通與交流，讓公園更貼近當地民眾需求。養工處目前維管之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及廣場截至 111 年 6 月共 825 處，面積計達約 1,039.48 公頃。

(一) 主要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及改造 (善)

1. 已完工

- (1) 鳳山區五甲國宅社區國光里公 6 公園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 3 日完工。

2. 施工中

- (1) 湖內區公 3 公園新闢工程，已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底完工。
- (2) 岡山區和平公園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2 月 21 日開工。
- (3) 鼓山區壽山動物園入口意象設施整建工程，已於 110 年 7 月 22 日開工。
- (4) 鹽埕區府北公園開闢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 1 日開工。
- (5) 鳳山區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公 12 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開工。
- (6) 鳳山區自強公園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2 月 11 日開工。
- (7) 前鎮區第 70 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7 月 20 日開工。
- (8) 前鎮漁港景觀及休憩環境營造工程，已於 110 年 8 月 17 日開工。
- (9) 前鎮區第 65 及 88 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9 月 23 日開工。
- (10) 前鎮區興仁公園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2 月 17 日開工。
- (11) 小港區坪鳳公園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6 日開工。
- (12) 小港區小港一號公園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3 日開工。
- (13) 大寮運動園區景觀改善工程，已於 110 年 12 月 9 日開工。
- (14) 大寮區第 81 期重劃區公 11、公 12 及綠地開闢工程，預計 111 年 7 月開工。

3. 規劃中

- (1) 旗山區鼓山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8 日及 5

- 月 20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2) 美濃區美濃湖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12 日及 6 月 17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依公民參與意見修正規劃內容中。
 - (3) 茄荳區茄荳運動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及 5 月 26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中。
 - (4) 路竹區路竹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6 日及 5 月 14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5) 阿蓮區和蓮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28 日及 6 月 26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6) 燕巢區南燕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29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7) 彌陀區彌陀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6 日及 5 月 14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8) 梓官區信蚵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6 日及 5 月 14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9) 橋頭區一品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6 日及 5 月 14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10) 楠梓區國昌里公園 (07 公 08) 景觀改造工程，已於 111 年 1 月 4 日及 2 月 9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中。
 - (11) 楠梓區藍田公園遊戲場設置及設施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3 月 13 日及 6 月 11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12) 楠梓區右昌森林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23 日及 5 月 21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修正中。
 - (13) 大社區大社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29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14) 仁武區仁武運動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4 日及 5 月 19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15) 烏松區華美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目前初步規劃中。
 - (16) 大樹區九曲堂公 2 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29 日及 6 月 26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烏松區華美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目前初步規劃中。
 - (17) 鼓山區九如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28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18) 三民區第 69 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9 月 25 日及 11 月 20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中。
 - (19) 三民區第 99 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9 月 25 日及 11 月 20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中。
 - (20) 前金區中央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15 日及 5 月 27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21) 鳳山區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公 (兒) 86 及公 (兒) 87 開闢工程，已於 110 年 5 月 14 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發包作

業中。

- (22) 鳳山區五甲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1年4月17日及5月22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規劃設計中。
- (23) 小港區漢民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1年4月15日及5月13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細部設計修正審核中。
- (24) 大寮區第81期重劃區公10及公13開闢工程，已於110年9月3日及10月7日辦理公民參與說明會，目前發包作業中。
- (25) 林園區漁港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目前初步規劃中。

(二) 道路及公園綠地綠美化

1. 道路綠美化

- (1) 持續執行中華路、時代大道、新光路、河北路、河南路、博愛路、同盟路、中正路、五福路、和平路、國泰路、南京路、澄清路、府前路、民族一路、民族二路、民生路、四維路、光華路、翠華路、九如一路、九如四路、明誠路、大順路、中山三路、凱旋四路、大中路、民權路、青年路等本市各區重要道路綠美化及災後搶修工作。
- (2) 111年截至6月已完成後昌路、中山路、光華路、勝利路等行道樹增補植，計約237株。

2. 公園綠地綠美化

- (1) 111年度環境綠美化申請案計10件39處，面積合計約3.3公頃。
- (2) 111年截至6月已完成中山大學仁武校區(含北側軍備局用地)、仁武區仁營段1469地號、小港區坪頂段46、46-1、46-2地號、坪鳳段66地號、港和段853地號及金澄雙湖公園、三民1號公園等公園綠地喬木增補植，計約805株。

3. 公園綠地及道路植栽維護管理

- (1) 持續執行本市道路樹木植栽修剪維護管理及緊急搶修工作。
- (2) 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行道樹健康檢查評估。
- (3) 執行本市各區公園綠地登革熱、病蟲害防治緊急噴藥及新冠肺炎COVID-19防疫清消工作。
- (4) 公園綠地清潔維護管理共計825處，其中委託里辦公處辦理小型鄰里公園計142處、另民間認養及協助計28處，將持續鼓勵各界參與公園認養工作。

(三) 各區道路、人行道及橋梁改善工程

1. 道路、人行道工程

- 111年上半年完成251條，約106.3萬平方公尺本市重要道路改善，人行道改善面積11,287平方公尺。
- (1) 高雄市道路AC鋪面改善工程持續進行中。
 - (2) 苓雅區海邊路(成功一路至苓安路)鋪面改善工程，已於111年1月完工。
 - (3) 前鎮區新生路(擴建路至漁港路)鋪面改善工程，已於111年1月完工。
 - (4) 前鎮區中山三、四路(復興三路至中山高速公路)鋪面改善工

程，已於 111 年 5 月完工。

(5) 左營區左營大路（圓環至埤子頭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3 月開工。

(6) 左營區華夏路（華榮路至崇德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目前發包作業中。

(7) 三民區正義路（九如一路至建國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18 日決標，預計 7 月開工。

(8) 鳳山區南京路（國泰路二段至五甲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①國泰路至輜汽路：已於 110 年 12 月完成。

②新富路至國泰路：目前發包作業中。

2. 日常維護及防汛整備工程：道路及附屬設施委外巡查、補修及緊急搶修工程、道路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路面緊急搶修及經常性養護工程共計 21 案，皆已於 111 年 4 月前開工。

3. 橋梁改善工程：111 年 1 至 6 月已維修補強 23 座橋梁。

4. 橋梁檢測工程：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 38 區橋梁目視檢測工作暨颱風豪雨、地震檢測，已於 111 年 1 月開工。

(四) 路燈工程

1. 本市道路、公園、橋梁等照明景觀改善工程共計 3 案，已於 111 年 1 月開工。

(1) 111 年度預計配合道路刨鋪架空線路下地約 4,000 公尺。

(2) 111 年度預計新設路燈約 500 盞、公園園燈新設及更新約 300 盞。

2. 高雄市路燈 E 化通報管理系統及物聯網設備管理系統建置及維護案計 1 案。

3. 高雄市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共計 2 案

(1) 維護及改善本市 35 行政區路燈設備。

(2) 111 年度預計新設、移設及移除路燈等約 1,000 處、架空線下地及管線挖埋約 2,000 公尺。

4. 本市路燈開關箱及路燈迴路保護功能及迴路絕緣等預計體檢及改善作業：111 年度預計辦理 500 座。

(五) 市區社區通學道工程

1. 橋頭區橋頭國小：已於 111 年 1 月 10 日完工。

2. 楠梓區加昌國小：已於 111 年 1 月 26 日完工。

3. 大社區嘉誠國小：已於 111 年 1 月 4 日完工。

4. 鹽埕區光榮國小：已於 111 年 1 月 3 日完工。

5. 鳳山區南成國小：已於 111 年 1 月 17 日開工。

另預計辦理楠梓區楠梓國小、苓雅區福東國小、鳳山區鳳甲國中及前鎮區愛群國小等通學道改善工程，目前規劃設計中。

六、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一) 自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止查報違建及違規廣告物共處分 1,028 件，違建拆除成果共計 1,665 件。

(二) 各項專案拆除情形：

1. 拆除影響市容觀瞻違規竹鷹架廣告、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廣告招牌共計執行拆除 432 件。
2. 拆除楠梓區右昌街 556 號、宏毅三路 6 巷 9 號、苓雅區文山路 112 號、燕巢區中民路 278 巷 19 號、海成二街 3 號、大寮區青雲街 18 巷 26 弄 24 號等 6 處鴿舍違建。
3. 拆除三民區大連街 302 號等騎樓違建，共計 39 件。
4. 拆除苓雅區樂仁路 18 號、鼓山區九如四路 624 號等 2 處升降梯違建。
5. 配合水利局拆除岡山區後紅路 37 巷 34 號、大寮區民族路 369 號屋後接管占用防火巷違建。
6. 拆除湖內區武功段:490、495 地號等 2 處違建毀損塌陷棚架、鼓山區興隆路 52 號旁空地(鼓中段一小段 534 地號)違建、鹽埕區建國四路 340 巷 33 號旁空地(鹽壽段 207-3 地號)違建等影響公共安全違建。
7. 配合農業局拆除大寮區山子頂段 3847-3 地號農地違建。
8. 拆除苓雅區建國一路 140 巷 30 弄 31 號、鳳山區園茂路 296 巷 7 號、瑞和街 4 巷 17 號等重大違建。
9. 配合警察局三民第一分局拆除三民區九如二路 667 號停車格位遭佔用私設斜坡板障礙物。
10. 配合經濟發展局拆除三民區港東里河北一路 258 巷通道影響環境棚架(八德民有市場外圍通道)。
11. 拆除 1999 通報左營區明潭路-哈囉市場廣告招牌影響公共安全等共計 5 處。

拾、水利

拾、水利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體辦理情形

(一)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1. 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 12 億 7,000 萬元)、第二批次(總核定經費 12 億 9,000 萬元)及第三批次(總核定經費 4 億 2,000 萬元)，共核定 34 件工程，皆已完工。
2. 第四批次：於 109 年 1 月核定，總核定經費約 1,900 萬元(中央補助 1,482 萬，市府自籌 418 萬)，核定計畫為「愛河流域水質改善調查及規劃」，透過建立愛河水質模式模組，進行水質水理採樣觀測，完成擬定污染控制方案與優化既有設施策略，掌握淨水效果最佳化之配置和操作。
3. 第五批次：於 110 年 8 月核定，總核定經費約 2 億 2,408 萬元(中央補助 1 億 8,544 萬，市府自籌 3,864 萬)，核定計畫為「愛河沿線週邊景觀再造計畫工程」、「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污水管線檢視及整建計畫」及「110 年度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目前皆在施工中。

(二) 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 營建署補助

- (1) 第一期：總核定經費約 6 億 2,310 萬元，共核定 23 件工程，目前已完工 22 件。
- (2) 第二期：總核定經費約 5 億 4,885 萬元，共核定 26 件工程，已完工 14 件，施工中 5 件，另 7 件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持續辦理中(包括湖內、大社、大樹、茄荳、鼓山與鹽埕、前鎮、左營區等 7 件)。
- (3) 第三期：於 110 年 2 月開始核定，滾動檢討後目前共核定 27 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5 億 9,741 萬元，已完工 2 件，施工中 17 件，餘 8 件辦理設計及發包作業中。

2. 水利署補助：

- (1) 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11 億 4,500 萬元，共核定 9 件工程，已完工 8 件，施工中 1 件。
- (2) 第二批次(經費約 4 億 9,000 萬元)核定 30 件工程、第四批次(經費約 2 億 2,100 萬元)核定 7 件工程、108 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 1 億 5,700 萬元)核定 12 件工程、109 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 1 億 6,264 萬元)核定 14 件工程，已全數完工。
- (4) 第五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20 億 115 萬元，共核定 19 件工程，8 件施工中，6 件已完工，餘 5 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5) 第六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15 億 1,745 萬元，共核定 15 件工程，4 件施工中，1 件發包中，餘 10 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6) 第七批次：總核定經費約 1,873 萬 4,000 元，共核定 4 件工

程，中央同意先行啟動設計及用地先期作業，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7) 110 年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 3 億 770 萬元，共核定 22 件工程，已完工 20 件，餘 2 件施工中。

(8) 111 年度應急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9,231 萬元，總經費約 1 億 5,046 萬元，共核定 24 件，已完工 2 件，施工中 16 件，6 件訂約中。

(9) 自 106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起，已陸續爭取約 62 億 1,298 萬元辦理本市包含岡山區、美濃區、內門區、湖內區、旗山區、路竹區、大樹區、燕巢區、阿蓮區、永安區、茄萣區、仁武區、楠梓區、梓官區、橋頭區、大寮區、大社區、鳥松區、彌陀區、前鎮區、田寮區、旗津區、鳳山區、左營區、六龜區、杉林區、林園區、三民區等易淹水地區整治排水改善工程，並完成許多重要河川改善、抽水站及滯洪池興建，大幅改善高雄市區易淹水區域淹水問題。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

(1) 106 年(核定經費 2,030 萬元)、107 年(核定經費 6,025 萬 1,000 元)、108 年(核定經費 6,030 萬元)、109 年(核定經費 6,813 萬元)、110 年(核定經費 2,975 萬元)共核定 32 件工程，皆已完工。

(2) 111 年核定經費計 1,620 萬元，核定 6 件工程，5 件已完工，1 件施工中。

(三) 水與發展一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

營建署核定 1 件，為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之污水取水管線工程，核定經費 6 億 3,040 萬元，臨海水資源中心已於 110 年 12 月正式進入營運供應再生水，營運期 15 年。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一) 滯洪池工程

截至 111 年 6 月，本市完成 16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 386.6 萬噸。

(二) 雨水下水道設施普查

依據普查結果，108 年完成箱涵嚴重破損 236 處緊急修繕，其餘較輕微等級，分別於 109 年完成 476 處，110 年完成 254 處，111 年度預計完成 120 處，目前已完成 14 處。

(三) 美濃市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該區之區域排水均匯流至美濃溪，豪大雨期間美濃溪水水位高漲，導致洪水由保護標準不足之渠段溢出，另因部分跨河渠構造物梁底及跨距不足，影響通水斷面所造成。

2. 改善對策：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泰順橋下游護岸加高」(經費 550 萬元，109 年 7 月完工)、「美濃山下排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

(經費 4,740 萬元，110 年 9 月完工)及「美濃湖排水永安橋改建」(經費 5,400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

- (2) 美濃湖排水無名橋拆除：於 110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底前完工。
- (3) 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K+309~2K+145：現況渠寬 23~67 公尺，計畫拓寬為 31~68 公尺，改善長度約 830 公尺，總經費約 2 億 7,400 萬元，本案目前為設計階段，惟當地民眾及 NGO 團體尚有意見需整合，俟整合完畢後再執行後續事宜。
- (4) 美濃湖排水泰順橋改建及上游護岸整治 0K+984~1K+308：辦理泰順橋改善及上游護岸整治(長度約 820 公尺，原渠寬 14~18 公尺，拓寬為 24~60 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1,700 萬元，目前用地取得及設計作業已完成，後續俟水利署核定後辦理發包。
- (5) 美濃排水中下游段整建工程：現況渠寬 8~10 公尺，計畫渠寬為 15 公尺，改善長度約 500 公尺，總經費約 1 億 2,400 萬元，已於 110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完工。
- (6) 高雄市美濃區三洽水滯(蓄)洪池新建工程：改善合和社區排水，新建滯洪池 1 座及抽水機組於汛期時抽排至美濃溪，並規劃設置雨水下水道分流箱涵總長 225 公尺，已於 111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完工。

(四) 永安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永安區位處沿海低窪地區，短延時降雨強度過大時，若逢大潮，易導致內水排洩不及造成淹水災情。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永達路排水系統治理工程」(經費 9,400 萬元，110 年 12 月完工)及「永安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
- (2) 北溝排水 0K+676~1K+596：現況渠寬僅約 6~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3 公尺，改善長度約 920 公尺，包含 4 座橋梁改建，經費約 1 億 5,000 萬元，已於 110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 (3) 北溝排水 2K+100~3K+620：現況渠寬僅約 5~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4 公尺，長度約 1,520 公尺，包含改建 2 座橋梁，經費約 2 億，已於 110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1 年底前完工。
- (4) 永安區永華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規劃新設矩形箱涵 290 公尺(自永安國小至照顯府止)，已於 110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五) 岡山潭底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

- (1) 潭底排水因上游大崗山集水區面積廣大，加上潭底社區地勢低窪，造成社區內水不易排出及排水護岸高度不足溢淹而有淹水情形。
- (2) 土庫排水水位高漲，使其支流五甲尾排水等無法以重力順利

排出，導致嘉興里低窪地區發生淹水。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岡山潭底區域淹水改善計畫」(經費約 2,370 萬元，於 109 年 2 月完工)、「潭底抽水站入流改善工程」(經費約 350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工)、「潭底排水增設抽水設施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於 109 年 12 月完工)、「岡山區嘉峰路高速公路下涵洞排水應急工程」(經費 1,000 萬元，於 110 年 3 月完工)及「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經費約 8 億 3,600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
- (2) 岡山區潭底排水渠道浚深及護岸改善(潭底橋下游至高速公路段)工程：辦理潭底橋改善增加通水斷面，於高速公路涵洞旁增設抽水機組，並改善護岸加高堤頂 1 公尺(左右岸長度 310 公尺)，渠底浚深 0.5 公尺(長度 155 公尺)，經費 2,980 萬元，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六) 仁武烏松地區排水系統整治

1. 淹水原因：仁武區曹公新圳下游沿岸，因後勁溪八漕橋附近及其下游部分渠道尚未整治形成通水瓶頸，曹公新圳於 107 年 0828 豪雨產生溢堤現象，同時市區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後勁溪 9K+550 處右岸瓶頸拓寬工程」(經費 1,024 萬元，於 109 年 7 月完工)、「後勁溪 9K+375 處左岸既有土堤興建擋土牆工程」(經費 4,856 萬元，於 110 年 9 月完工)、「八漕橋橋梁下方渠底挖濬並增設橋臺保護工程」(經費約 3,000 萬元，於 110 年 8 月完工)及「澄觀路 1588 巷易淹水地區增設抽水機組及抽水井工程」(經費約 1,050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
- (2) 台塑仁武工業區段，由原渠寬 30~38 公尺拓寬至 40 公尺，經濟部水利署分二標補助，總工程費 3 億 3400 萬元，其中第一標於 110 年 12 月完成，第二標預計 111 年 7 月底前完工。
- (3) 中山高速公路橋改建，現況跨距 43 公尺，橋下方護岸現況寬度 37 公尺，計畫拓寬 40 公尺，橋梁亦配合拓寬，總工程費約 6.5 億元，本案由高公局辦理，已於 110 年 12 月發包，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 (4) 部分瓶頸段尚未完全改善前，針對 828 豪雨後勁溪排水上游仁武地區溢淹問題，已先完成曹公新圳排水護岸高度不足部份(八漕橋上游至仁勇橋)之改善工程。

(七) 仁武區鳳仁路、澄觀路路口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

- (1) 本區域之地勢相對較低窪，且鳳仁路東側都市計畫原為作農業區使用，但目前現況已大部分開闢為工廠，導致地表逕流增加，現有排水系統無法負荷造成。
- (2) 本區域之降雨逕流主要排入澄觀路上之 C2 雨水幹線箱涵，由於曹公新圳水位高漲時所產生的迴水現象，使得 C2 雨水幹線

箱涵呈現滿水狀況，以致本區域之降雨逕流無法有效快速排入至 C2 雨水幹線箱涵。

2. 改善對策：

- (1) 109 年 7 月完成「鳳仁路排水改善工程」，將鳳仁路東側砂石場及台糖土地部分逕流北排至獅龍溪，以減少鳳仁路與澄觀路側溝系統負荷。
- (2) 已向營建署爭取前瞻計畫 1,000 萬補助，辦理鳳仁、澄觀路口路面墊高工程，目前已完成發包，預計 111 年 7 月完工。
- (3) 為減少灣內四巷地表逕流水影響，編列經費 1,760 萬元辦理該區分流工程，於 111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完工。

(八) 大寮拷潭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內坑路歡喜鎮大樓周邊、大寮區 88 快速道路下之 188 線內坑路沿線淹水災情較嚴重。尤其歡喜大樓側以南地勢低窪，北側山坡地部分已被開發為墓地，豪大雨時山坡地逕流量過大及下游拷潭排水外水位過高，加上內坑路洩水孔無法有效截流，以致既有排水系統宣洩不及，所以造成積淹水情形。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拷潭排水上游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040 萬元，於 109 年 7 月完成)、「拷潭排水中上游左岸改善工程」(經費約 1,623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成)及「內坑路道路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2,90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完成)。
- (2) 拷潭排水整治(拷潭橋~保福宮前)：排水現況寬為 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4 公尺，改善長度 1,170 公尺，含 2 座橋梁改建，經費約 1 億 9,000 萬元(含用地費 0.35 億元)，已於 110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 (3) 拷潭排水整治(保福宮前~歡喜鎮大樓)：排水現況寬為 5 公尺，計畫拓寬為 10 公尺，長度 1,922 公尺，含 2 座橋梁改建，經費約 2 億 3,000 萬元(含用地費 0.35 億元)，已於 110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6 月完工。
- (4) 新厝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新厝路新建雨水下水道(長度 397 公尺)及南側人行道旁收納溝(長度 271 公尺)，已於 110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0 月完工。
- (5) 高雄市大寮區內坑里歡喜大樓及南聖宮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為改善鎮潭路既有排水局部逆坡情形及周邊排水瓶頸段，改建既有箱涵約 100M，經費約 1,000 萬元，預計 111 年 7 月開工，112 年 2 月完工。

(九) 鼓山、鹽埕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鼓山區鼓山三路抽水站工程：施作地下化抽水站前池、抽水機組、閘門及攔汙設施等及箱涵改道工程等，經費 1 億元，於 109 年 3 月開工，已於 111 年 2 月完工。
2. 鹽埕區北斗抽水站與周邊排水改善工程：新建北斗抽水站(可與七賢抽水站聯合操作)及北斗街與建國四路引流箱涵，經費約 1.89

億元，已於 111 年 3 月 3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8 月完工。

3. 鹽埕區公園二路與真愛路口：經檢視，係公園二路側溝沿線溝內淤積、路樹竄根導致排水不良，計畫辦理「鹽埕區易淹水點排水改善工程」改善加大公園二路南側側溝斷面及改為鍍鋅隔柵溝蓋，加速地表水排除，於 111 年 2 月開工，預計同年 12 月完工。

(十) 楠梓右昌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右昌地區中泰街、元帥廟周邊，因地勢局部低窪，地表逕流流往該處匯集，豪大雨時後勁溪水位高漲，使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楠梓區右昌元帥廟舊部落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經費 2,730 萬元，於 109 年 2 月完工)、「楠梓區軍校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經費 1,250 萬元，於 109 年 4 月完成)、「右昌街 489 巷至中泰街南側路段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400 萬元，於 109 年 7 月完工)、「右昌、美昌抽水站改善工程」(經費 2,000 萬元，於 110 年 4 月完工)、「楠梓區壽民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經費 2,516 萬元，於 110 年 8 月完工)、「仁昌街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75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高雄市楠梓區藍昌路雨水下水道及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271 萬元，於 111 年 6 月完工)、「右昌站新增重力閘門」(經費 93 萬元，於 111 年 4 月完工)、建置「美昌站撈污機以改善入流渠道提升排洪效能」(經費 193 萬元，於 111 年 4 月完工)及「C(藍昌路)幹線排水改善」(經費 1,500 萬元，於 111 年 6 月完工)。

- (2) 楠梓區廣昌排水滯洪池治理工程：為改善楠梓區右昌地區台 17 線以西一帶積淹水情況，於大雨來臨時，將部分廣昌排水流量分流至滯洪池，減低廣昌排水之負擔，滯洪池面積約 4.5 公頃，最大滯洪量為 9.7 萬立方公尺，經費約 9,000 萬元，預計 111 年 7 月開工，預定 112 年 9 月完工。

- (3) 高雄市楠梓區援中路抽水站工程：設置 1 台抽水機(1.5CMS 抽水量)，改善藍田路以南及德中路以西之區域，提升低窪地區之排水效率，降低造成積淹水之機率，經費約 3,500 萬元，於 111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7 月底前完工。

- (4) 高雄市楠梓區盛昌街排水改善工程：右昌街 187 巷及三山街支線匯流於盛昌街之 H 幹線，由於局部斷面束縮，通水斷面不足使水位升高造成人孔溢淹，改建尺寸為 W*H=2.0 公尺*1.9 公尺，長度約 80 公尺，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7 日開工，111 年 12 月完工。

(十一) 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路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鳳山行政中心周邊排水路有多處瓶頸，導致部分排水系統有淤積情形，未能發揮既有排水功能，降低排洪能力。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迄今已陸續完成「文正街雨水箱涵」(經費 3,250 萬

元，於 110 年 8 月完工)及「澄清路雨水箱涵」(由養工處建置，經費 3,951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完工)、「澄清路(建園路三段至覺民路間)排水箱涵清疏」(經費 188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工)、「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原箱涵兩側增設導水涵管」(經費 364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完工)、「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工程」(經費 688 萬元，於 110 年 10 月完工)。

- (2) 111 年 3 月辦理鳳山區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2,032 萬元，將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部分綠地降挖，因應降雨時雨水儲留，預計 111 年 8 月底前完成。
- (3) 111 年 4 月辦理鳳山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周邊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480 萬元，將熱帶園藝試驗分所既有調節降挖，並於聯外排水路設置出流管制措施，因應降雨時雨水儲留，預計 111 年 10 月底前完成。
- (4) 110 年 10 月辦理曹公圳分洪工程，經費約 1,100 萬元，以鳳山區仁義街為界，將仁義街以東地表逕流量約 2cms 分洪至鳳山溪，降低下游大港圳及青年路二段排水系統之負擔，分洪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完成。

三、防災整備

(一) 防汛設備維護

1. 營運中抽水站 73 處、截流站 14 處，另有 16 處滯洪池及水閘門 551 扇及 11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
2. 111 年度已編列 1 億 3,655 萬 4,000 元辦理年度例行性各項機電設備維護及代操作業務及訓練，確保各機電設備正常運作。

(二) 完成移動式抽水機代操作人員訓練及各區公所督導，並與中央災害防救部會及直轄縣市政府協定相互支援移動式抽水機，111 年度持續辦理。

(三) 111 年度各區公所合計匡列 4,500 萬元，本府水利局並匡列 2,500 萬元辦理防汛搶險開口合約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四) 水患/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

1. 111 年度已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教育訓練 16 場次及演練 16 場次。
2. 另 111 年 6 月初已完成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 20 場次，預計 7 月底完成社區精進實作(實地演練)6 場次。
3. 後續將俟防疫政策調整辦理方式(如啟動線上防疫演練)，同時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建置，並舉辦教育訓練加強各區防災承辦人員防災觀念。

(五) 延續「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111 年預計新建 30 支淹水感測器、6 站水位站、4 站 CCTV 影像監控站、汰換 8 站 CCTV 影像監控站及 11 處雨水下水道水位站，強化易淹水區域水情監控，並整合至智慧防汛平台及高雄市水情 e 點靈，以增進效率及準確

性，提升災害資訊分析及決策應變能力，同時提供民眾氣象、即時水情與各項警戒資訊。

(六) 抽水站設備及抽水機組更新計畫

1. 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

(1) 110 年編列經費 7,920 萬元，辦理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可強化各區抽水站防洪能力及確保各防洪設施能於颱風豪雨期間維持發揮最大效能。

① 截至目前已完成更新鼓山區哈瑪星抽水站 2 台 500kW 發電機及 1 台 2CMS 抽水機、岡山區潭底抽水站 1 台 3.15CMS 抽水機、燕巢區海成抽水站 1 台 0.5CMS 抽水機及新濱抽水站等 5 站之配電盤、閘門設備。

② 後續辦理岡山區潭底小抽水站更新工程，將原有 3 台 3CMS 抽水機更新為 3 台 5CMS 抽水機，總抽水量自 9CMS 可提升至 15CMS，已於 110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底完工。

(2) 此外 111 年市府自籌總經費 4,500 萬元，已完成 6 英吋移動式抽水機發包、岡山區潭底排水渠道浚深及護岸改善(潭底橋下游至高速公路段)工程後續擴充及高雄市各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工程，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完工。

2. 移動式抽水機組汰舊換新：對本府水利局轄管移動式抽水機使用年限及運作效能檢討，於本計畫針對非中央補助項目機組(6 英吋)，逐年進行汰舊換新同時維持機組數量。經測試及評估逾年限機組需汰換部分，111 年辦理 6 英吋機組汰換計 7 台，共計 616 萬元，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七) 清疏作業

1. 高屏河流域疏濬作業：110 年編列 4,485 萬元，疏濬河段為新威大橋上游段，核定疏濬量 60 萬立方公尺，辦理期限至 111 年 12 月底，目前累計疏濬量 54.9 萬立方公尺，目前工區運輸便道因雨沖毀，暫時停止出料，將俟茂林區公所修復後，視天候許可進場施工。

2. 市管區域排水清疏：111 年編列經費 8,500 萬元持續辦理，截至目前完成清疏長度 46 公里 827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5 萬 5,697 立方公尺。

3. 中小排水：111 年編列經費 3,500 萬元，截至目前清疏長度約 112 公里 646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34,180 立方公尺。

4. 雨水下水道清疏：111 年編列經費 7,291 萬元，截至目前清疏雨水下水道長度約 11 公里 315 公尺，清除土方量約 5,590 立方公尺。

5. 野溪清疏：

(1) 110 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 1,530 萬元，辦理那瑪夏區旗山溪與那次蘭溪匯流口上下游清疏工程，清疏土砂量 15 萬立方公尺，已於 111 年 2 月完工。

(2) 111 年度已向水保局爭取 9,190 萬元，辦理「那瑪夏區民生橋上下游清疏工程」、「那瑪夏區民權橋上下游清疏」、「角埔溪清疏工程」、「玉穗溪明霸克露橋上游清疏工程」、「東庄溪清

疏工程」、「拉庫斯溪與荖濃溪匯流口至水利局防砂壩清疏工程」、「拉庫斯溪水利局第三座防砂壩上下游清疏工程」及「霧瓦那野溪清疏工程」等 8 件清疏工程，清疏總土方量約 104.1 萬立方公尺。

四、環境營造工程

(一) 北屋排水整治工程

1. 辦理北屋排水整治及園道開闢，長度約 700 公尺，經費約 9,000 萬元，已於 110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2. 草潭埤滯洪池工程，面積約 4.2 公頃，滯洪量可達約 7.5 萬噸，經費約 2 億元，已於 110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二) 茄苳區茄苳大排環境改善工程

辦理茄苳大排金鑾橋至成功橋段人行空間改善及環境美化，長度約 700 公尺，工程經費約 2,500 萬元，本案於 111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11 月完工。

五、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截至 111 年 5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48.37% (546,782 戶)，污水管線長度 1,688 公里 830 公尺。其餘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一) 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6 億 9,792 萬元，期程自 110 年至 115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16 公里 473 公尺、用戶接管 67,000 戶，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907 公里 44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374,558 戶。
3. 中區污水處理廠部分：廠站設備延壽及節能改善推動計畫經費 1 億 4,685 萬元，辦理初沉池進流閘門、浮渣收集處理設施及效能低之設備汰新；分成工程及財務採購兩案執行，工程案於 110 年 11 月驗收付款完成，財務案停工中，俟他案完成後復工施作。

(二) 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69 億 8,402 萬元，期程自 110 年至 115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14 公里 121 公尺，同時規劃臨海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廠，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 63 公里 940 公尺。
2. 臨海污水廠及再生水計畫：110 年 12 月正式營運供水，營運期 15 年。

(三) 楠梓污水系統 BOT 案

總經費約 35.57 億元，楠梓地區 37 里，人口約 189,641 人，戶數約 76,356 戶。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網：完成佈設約 204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已完成用戶接管數約 48,197 戶。

(四) 鳳山溪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4 億 8,468 萬元，期程 110 年至 115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8 公里 461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3 萬 250 戶，並推動再生水處理廠興建。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 302 公里 67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101,989 戶。
3. 鳳山溪污水處理廠現階段每日可穩定供應 4 萬 5,000 立方公尺再生水予臨海工業區使用。

(五) 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3 億 9,357 萬元，計畫期程 107 年至 112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7 公里 520 公尺，用戶接管 2,890 戶。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 73 公里 2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 4,517 戶。

(六) 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總經費 24 億 4,229 萬元，計畫期程 110 年至 115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7 公里 416 公尺。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115 公里 78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 14,158 戶。

(七) 大樹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計畫期程 108 年至 113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9 公里 250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5,088 戶。截至 111 年 5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 21 公里 970 公尺。
2. 用戶接管：累積用戶接管戶數 3,363 戶。

(八)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開口契約工程

自 102 年起針對 20 年以上老舊污水管線檢視總長度約 162 公里，依檢視管線劣化狀況評估優先順序進行修繕，其中需修繕管線長度約 64 公里，自 102 至 110 年已修繕長度約 40 公里、累計經費約 7 億元，今 (111) 年度大幅編列經費 3 億元，持續辦理管線檢視與修繕。

(九) 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專業服務案

目前已會勘 1,940 件 (符合補助 75.9%，管線未到達 3.5%，地面層 11.8%，已改設完成 8.8%)，另大樓提出改管申請 160 件，實際完工 86 件撥付補助款 888.2 萬元。

六、水土保持

(一)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1. 擴充「高雄市山坡地範圍線上查詢系統」服務功能，提供水土保持服務團線上預約與民眾查詢山坡地範圍、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執行進度、違規紀錄及申報水土保持書件開工、完工及展延等，110 年系統擴充更新手機版本，以利使用者操作。
2. 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

(1) 110 年「高雄市杉林區、旗山區、內門區、美濃區及六龜區山

坡地範圍劃出委託技術服務」，於 111 年 6 月 8 日完成期末報

告審查，後依契約執行公開展示、異議處理及後續提送行政院辦理審議。

(2) 111 年度「高雄市山坡地範圍劃出委託專業服務」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完成發包，刻正辦理大樹區、仁武區、鳥松區及大寮區山坡地範圍檢討。

3. 高雄市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111 年 3 月 11 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高雄市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經費 553 萬元。依保全對象、監測強度、風險度、治理需求等因子加以評估，建議優先劃定六龜區 T001(藤枝林道 3.5K)、六龜區 D009(竹林)、桃源區 D382(寶山)、茂林區 D048(萬山)、茂林區 D021(新庄)等 5 區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本直轄市管理機關權責依「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廢止準則」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辦理擬定劃定計畫並據以劃定，報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核定公告，推動 5 區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工作。

(二)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

1. 111 年預計於鳥松區、大樹區、杉林區、田寮區、燕巢區、仁武區、六龜區、旗山區、大寮區、內門區、美濃區、甲仙區、那瑪夏區、桃源區及茂林區辦理 15 場社區水土保持宣導，為增進位屬山坡地範圍轄區之社區居民、對水土保持相關知識及資訊，促進認知環境永續經營之重要性，聘請專業講師以淺顯易懂方式傳達開發山坡地須申請、聚落環境山坡地災害認識、水土保持設施自行檢查、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介紹，藉由宣導使水土保持管理作業更能順利推動。

2. 預計 111 年 8 月 27 日舉行 1 場大型主題性聯展活動，跨域、集結水土保持教育資源擴大宣導效益，於左營園道廣場展示水土資源知識、教具、有獎徵答、闖關集點；9-11 月期間辦理 7 場攤位宣導，邀請民眾參與學習水土保持觀念及防災知識。預計於 9-10 月辦理 11 場校園宣導，教育學生正確水土保持觀念宣導，推廣水土保持數位課程、利用擴增實境模擬土石流動畫，以活潑方式灌輸學生水土保持教育觀念、土石流與大規模崩塌防災知識。

(三) 水土保持工程

1. 110 年度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總經費 6,000 萬元，辦理治山防災工程及山坡地範圍檢討等計畫 17 件，已完工 16 件，執行中 1 件；111 年度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總經費 6,000 萬元，辦理治山防災工程及山坡地範圍檢討等計畫 17 件，11 件執行中，6 件發包中，並持續向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辦理。

2. 110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 4,310 萬元，辦理 6 件工程，皆已完工；治山防災經費 6,540 萬元，辦理 8 件工程，皆已完工；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經費 4,800 萬元，辦理 1 件工程，執行中；111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 2,420 萬元辦理 7 件工程(包括「縣市管河川」及「水庫集水區」經費)，5 件已完工，2 件

施工中；治山防災經費 2,860 萬元，辦理 5 件工程，2 件發包中，3 件設計中。

3. 110 年 6 月豪雨災害所需公共設施復建經費計 2,008 萬元，辦理 14 件工程，皆已完工；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災害所需公共設施復建經費計 8,734 萬 8,000 元，辦理 26 件工程，已完工 22 件，3 件施工中，1 件發包中；110 年 9 月璨樹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計 784 萬元，辦理 3 件工程，皆已完工；110 年 10 月圓規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計 829 萬 4,000 元，辦理 2 件工程，1 件已完工，1 件施工中。

七、多元水資源開發

- (一)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第二期：荖濃溪（里嶺）伏流水工程執行機關為經濟部水利署，已完成基本設計審查，施做水管橋輸水匯入既有南化高屏聯通管，工程經費約 13.05 億元整，用於高濁度或枯旱時期取水備援，提升高雄地區供水穩定度，預計 115 年起供水每日 10 萬噸。
- (二) 再生水計畫：強化科技造水，打造地區供水廊道管網，推動北高雄再生水計畫，招商中橋頭再生水廠，經費約 50 億元整，預計 115 年起供應楠梓產業園區每日 3 萬噸再生水；規劃中楠梓再生水廠，經費約 65 億元整，117 年起供應楠梓產業園區及楠梓科技產業園區每日 7 萬噸再生水，加上營運中鳳山及臨海水資源中心，全市再生水產能可由每日 7.8 萬噸提升至每日 21 萬噸，引領全國，穩定提供產業優質用水。
- (三) 抗旱 2.0 計畫：110 年抗旱期間投入約 1.9 億元整，緊急開鑿 62 口抗旱水井，日供 13 萬噸備援水源，解除近百年來最嚴重缺水危機，成為第一個反轉水情正常供水的縣市。

拾壹、社 政

拾壹、社 政

一、人民團體輔導

- (一) 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人民團體籌組、設立等事宜。111年1月至6月輔導成立82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2個)。
- (二) 輔導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會務運作，截至111年6月底，本市共計5,558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757個)。

二、人權委員會

設置人權委員會，由府內代表9位、府外專家學者8位組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進行重大人權議題之評估與規劃方向之諮詢、研議人權教育政策及宣導人權保障觀念。第7屆第1次人權委員會議業於111年5月27日召開完畢。

三、社會救助

- (一) 生活扶助
 1. 111年1月至5月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33,465戶(人)次；低收入戶子女生活扶助27,656人次；低收入戶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就學生活扶助21,225人次，合計補助4億3,806萬110元。
 2. 低收入戶內就學學生仁愛卡111年1月至6月新核發38張，補助製卡費4,430元，至111年6月累計核發仁愛卡8,934張。111年1月至6月補助30,310人次，補助搭乘公車船費用47萬8,898元。
- (二) 脫貧自立服務
 1. 「夢翔啟動 青年自立計畫」鼓勵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讀大三及大四子女累積資產，111年1月至6月共64人參與。
 2.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106年6月開辦，截至111年6月底，共2,186戶參與。
 3. 辦理就業脫貧方案
 - (1) 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111年1月至6月60人、314人次。
 - (2) 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11年1月至6月轉介低收入戶16人、中低收入戶30人。
 - (3) 辦理「以工代賑方案」，提供工作機會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111年1月至6月輔導212人次。
- (三) 急難救助
111年1月至6月救助1,605人次、補助1,128萬1,000元。
- (四) 災害救助
111年1月至6月發放死亡救助3人、60萬元；安遷救助26人、52萬元；住屋毀損救助1戶、1萬5,000元。
- (五) 慢性精神障礙者收容安養
111年1月至5月補助786人次、1,298萬7,445元。

(六) 街友服務

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111年1月至5月收容安置341人次、外展關懷2,137人次。
2. 於颱風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入冬後社會局啟動街友低溫關懷服務，並夜訪關懷街友，送上熱食及保暖衣物。
3. 111年1月至5月提供就業服務761人次。

(七) 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111年1月至6月補助459人次、644萬270元。

(八) 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97年10月起由勞保局補助專案人力審核國民年金法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111年第1期(110年10月至111年3月)補助337,918人次、1億9,569萬2,273元。

(九) 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補助

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111年1月至6月補助437人次、528萬9,368元；重傷病醫療費補助，111年1月至6月補助152人次、518萬8,151元。

(十) 「實物銀行」

運用各界善心資源，提供弱勢家庭各項生活物資、食物兌換券等，委託民間單位成立「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已於三民區、美濃區、鳳山區、甲仙區、林園區、橋頭區、前鎮區、北前鎮區及杉林區，共成立9處實體商店，另結合社福團體於各區設置65處物資發放站，由社工人員提供服務，民眾可依生活所需選取各項生活物資或食物，並自110年起推出「物資行動車」，提供走動式服務。111年1月至5月服務5,368戶次，12,799人次。

(十一)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服務與紓困

1. 提供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對象「送餐服務」，自111年4月18日至6月30日累計服務總案數1,642案，計3,003人。
2. 居家隔離、檢疫及因需請假照顧無法生活自理之隔離檢疫者致無法工作者，每人按日發給1,000元「防疫補償」，111年1月至6月核定20,506人、1億7,497萬5,000元。
3. 本市街友服務中心於日間、夜間不同時段至露宿街友出沒熱點，關懷訪視、發放口罩並要求確實佩戴，宣導佩戴口罩禁止群聚，111年1月至6月關懷訪視10,593人次，發放口罩4,5471人次，發放口罩15,300片；另自111年5月3日起發放街友快篩試劑，截至111年6月底共發放349劑，累計發放281名街友。

四、福利服務

(一) 老人福利

1. 老人人口

本市至111年5月底計487,247人，佔總人口17.89%。

2. 經濟補助

-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11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 204,171 人次、14 億 2,018 萬 1,296 元。
- (2) 中低收入戶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123 人次。
- (3) 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111 年 1 月至 4 月補助 1,315,322 人次。

3. 安置頤養

(1) 社會局仁愛之家安置照顧

- ① 安養、養護照顧服務：至 111 年 6 月公費安養 56 人、自費安養 132 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含特殊照顧)公費 58 人、自費 49 人。
- ② 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多元化健康講座 113 人次參加；家民身心評估 185 人；節慶活動 380 人次參加；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文康活動 1,145 人次參與。

(2) 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

- ① 於左營區翠華國宅設置「銀髮家園」，至 111 年 6 月入住 12 人。
- ② 由都發局修繕完成前金區舊警察宿舍，共 48 戶轉作公營出租「老青共居」社會住宅使用，其中 16 戶規劃為銀髮家園，提供高齡長者租住，至 111 年 6 月入住 30 人。

(3) 老人公寓：位於鳳山區，至 111 年 6 月入住 149 人。

4. 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服務

- (1) 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長輩長期照顧服務，至 111 年 5 月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計 152 家，可提供 7,702 收容床位，實際收容 6,795 人，平均進住率為 88.22%。
- (2)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補助費，111 年 4 月補助 1,199 人，111 年 1 月至 4 月服務 4,823 人次。
- (3) 為完善失智症照顧資源，減輕失智症長輩家庭照顧壓力，輔導 2 家老人福利機構設置失智症照顧專區。其中財團法人濟興長青基金會附設本市私立濟興長青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可服務 36 名失智長輩及其家屬，截至 111 年 6 月底已收住 12 床失智症長輩。另本市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於 110 年 9 月 28 日完成設立，並自 111 年開始收托，可服務 16 名失智長輩及其家屬，至 6 月底已收住 2 床失智症長輩。

5. 關懷及保護服務

(1) 失智老人安心手鍊

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製作安心手鍊 178 條、掛飾 8 條及自費製作手鍊 77 條、掛飾 18 條。

(2) 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 ① 受理獨居老人通報並定期辦理清查，經社工評估符合列冊且有意願接受關懷者，由民間團體及區公所提供每月至少 3 次

關懷服務，並加強檢視長輩居住環境，如評估環境有安全疑慮者，將連結相關服務資源介入，必要時啟動加強關懷機制。111年1月至5月服務453,832人次。

②春節前夕，結合捐贈單位及民間團體資源共同辦理致贈獨居長輩年節禮盒活動，111年1月22日至30日，由本市長青社區關懷服務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區公所分送3,860份年節禮盒。

③另對於失能、臥床之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強化其安全網絡，裝設24小時連線緊急通報系統，111年1月至5月服務2,072人次。

(3) 老人保護服務

①非家暴之老人保護案件由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執行服務，111年1月至5月受理通報316人、開案數223件、服務7,076人次，另截至111年5月底，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561人。

②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針對個案已穩定安置或返回社區需提供老人或家庭服務者，及不願接受安置或無安置需求之個案，但評估有高風險需定期關懷訪視者，轉介老人保護二線社工提供服務。111年1月至5月轉介50案。

6. 社會參與

(1) 本市各區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計56處，其中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服務，賦予對未來高齡社會需求做前瞻性規劃及帶動，111年1月至5月服務368,792人次。另豐富各老人活動中心(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服務功能，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外展巡迴，福利諮詢及社區銀髮資源募集等服務，111年1月至5月服務871,560人次。

(2) 為增強各老人活動中心服務功能，於前鎮、左營、鳳山、阿蓮及美濃等五區各擇1處老人活動中心輔導成為區域型長青中心，帶入多元增能培力方案課程並發揮協調與整合的角色，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鼓勵分享資源，共好共榮。111年1月至5月開設長青學苑7班、辦理巡迴講座23場、增能研習10場、特色方案活動3場及資源連結119次。

(3) 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加值設置巷弄長照站)
截至111年6月底成立472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設置巷弄長照站，提供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餐食、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111年1月至5月服務890,212人次。

(4) 持敬老卡免費乘車船及搭捷運半價，111年1月至5月服務4,182,484人次，累計431,636位長輩持卡。

(5)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11年1月至5月提供63名長輩使用，服務2,192人次。

(6) 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服務區域遍及38個行政

區，服務內容包括薪傳教學、福利諮詢、基本健康管理、休閒育樂、市政宣導等服務，111年1月至5月服務514場次、服務29,969人次。

- (7) 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提倡休閒娛樂，舒展長者身心並增進其人際互動，111年1月至6月服務23車次、835人次參加。
- (8) 辦理本市四維及鳳山長青學苑進修課程，111年1月至5月開設公費班284班、9,917人次參加，活力班2班、65人次參加及開設自費班112班、3,513人次參與。
- (9) 運用長青人力資源，傳承大使共計225名，111年1月至5月辦理49班次、7,982人次參與。

7. 老人福利促進小組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9條規定設置老人福利促進小組，業於111年5月12日召開第6屆第3次小組會議。

8. 「快樂學習~世代共融」計畫

為促進老年世代與年輕世代相互學習和資訊交換，增進代間關係及文化傳承，補助民間團體於社區辦理代間學習計畫。截至111年5月共補助9案、24萬8,800元，預計辦理63場次活動，受益人數計有320位長輩及兒少。

9. 辦理獎勵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計畫

為提升本市私立小型老人福利機構公共安全，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依風險盤點及需求輔導機構申請，111年度截至5月底已核定機構計6家、8家次(119火災通報裝置2家次、自動撒水設備6家次)。

10. 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

為提升住宿式機構之服務品質，維護住民受照顧權益，透過輔導機構通過改善公共安全、感染管制、人事管理制度、工作人員權益制度等各項指標，獲得獎勵金並用於機構內，以提升本市老人福利機構服務品質。本市110年共輔導86家老人福利機構參加「衛生福利部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共有71家機構通過，通過率達83%。111年依計畫廣續輔導上開71家機構，提升照顧服務品質。

(二) 身心障礙福利

1. 身心障礙人口

本市至5月底計146,558人，佔本市總人口數5.38%。

2. 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1) 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含監護案件)，111年1月至5月服務1,197人、1,524人次。

(2) 生涯轉銜服務，111年1月至5月新增轉銜個案157人，服務464人次，追蹤50人、63人次，合計207人、527人次。

3. 經濟補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11年1月至5月補助234,716人次、12億3,804萬1,267元。

- (2)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托育養護)費用補助，111年1月至6月共補助5,426人、4億5,186萬7,358元。
- (3) 補助器具補助(含輔具代償墊付廠商)，111年1月至6月補助3,677人次，3,607萬7,149元。
- (4) 補助設籍本市滿1年之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1年1月至4月平均每月補助51,223人；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3至18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1年1月至5月平均每月補助146人，合計補助9,654萬5,679元。
- (5) 111年1月至6月補助租賃房屋租金261名、購屋貸款利息補助40名，合計補助395萬9,960元。
- (6) 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每月核發3,000元，111年1月至6月平均每月補助422人，計補助760萬5,000元。
- (7) 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111年1月至6月補助164人次、9萬4,418元。
- (8) 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111年1月至6月補助124人。

4. 社區服務

- (1) 111年1月至6月輔導13處社區日間照顧據點，服務136人；輔導42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764人；輔導13處社區居住家園，服務63人；輔導5處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服務120人。
- (2) 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11年1月至6月服務3人、197人次、1,548小時。
- (3) 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包含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111年1月至6月服務33人、1,231人次。
- (4) 設置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111年1月至6月服務594人、1,231人次、1,775.5小時。
- (5) 辦理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截至111年6月底50名會員，111年1月至6月辦理活動及外展服務計服務474人次。

5. 無障礙交通服務

- (1) 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持博愛卡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客運市區路段可享每個月100段次免費，另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1人搭乘本市、外縣市捷運及本市輕軌享有半價優惠，111年1月至6月補助1,195,253人次、1,188萬1,347元。
- (2) 配合交通局共同推動復康巴士及通用計程車，現有160輛復康巴士營運，111年1月至6月服務117,309趟次。另有302輛通用計程車，111年1月至6月提供218,706趟次車資補助。

6.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 (1) 111年1月至6月公立身障機構1處、服務96人；公設民營身障機構13處、服務517人；私立身障機構9處、服務622人；其中住宿式9處、服務751人，日間照顧14處、服務595人。
- (2) 設置無障礙之家辦理綜合福利暨照顧服務
111年6月底照顧服務全日型96人、日間照顧服務6人，另結

合民間團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 23 人、學齡前日間托育含時段療育服務 44 人及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7 人，總計服務 186 人。

- (3) 增設全日型住宿生活照顧機構「無障礙之家附設燕巢家園」，可服務 120 人(含全日住宿照顧 105 人、嚴重情緒行為輔導專區 10 人及機構臨短托或緊急安置 5 人)，自 109 年 12 月 30 日起提供全日住宿照顧服務，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服務 83 人，其中情緒支持中心 10 人、全日型 73 人。

7. 支持服務

- (1) 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87 人、2,260 人次、10,484.5 小時，補助 182 萬 4,650 元。
- (2) 辦理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66 人、9,328.5 小時。
- (3) 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98 人、3,663 人次、7,428 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 4 次搭乘計程車費用(每趟次 85 元)，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1,720 趟。
- (4) 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本市已累計 11 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 4 人使用。
- (5) 設置 2 處輔具資源中心、12 處服務據點及 5 處便利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聽覺輔具評估服務及辦理輔具回收、租借、維修、諮詢、評估及個案追蹤等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回收 1,349 件、租借 3,282 人次、維修 3,964 件、到宅服務 8,004 人次、評估服務 10,761 人次、二手輔具媒合 317 人次及諮詢服務 22,370 人次。
- (6) 設置「手語服務中心」，111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 537 場、433 人次受惠。並於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服務 637 人次。另委託辦理同步聽打服務，協助不諳手語之聽語障者另一種溝通方式，服務 63 場，217 人次受惠。
- (7) 辦理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減輕本市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危機，適時提供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底服務 196 位心智障礙者、196 個家庭。
- (8) 辦理「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營業場所」，累計至 111 年 6 月計 248 家獲友善商家認證，增強身障團體服務能量，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的服務。
- (9) 辦理「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試辦計畫」，111 年 1 月至 5 月提供家庭照顧者及社區式服務提供者評估諮詢、情緒支持及相關資源服務計 19 人、19 人次。透過跨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導入，協助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服務 25 人、517 人次。

8. 身障福利團體輔導

- (1)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充實設備，111 年補助 32 項計畫、117

萬 1,749 元。

- (2)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活動，111 年補助 119 項計畫、215 萬 2,960 元。
 - (3) 針對身障產品網購平台「礙優網」之參與團體辦理行銷文案設計、商品攝影及品牌經營與管理等培力課程 3 場次、52 人次參與。
9. 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身心障礙證明申請 27,583 件，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 25 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社政評估審查(第一階段)26,400 件、需求評估審查(第二階段)2,920 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含指定期日換證)23,610 件。
 -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團體督導 2 場次、70 人參與。

10. 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0 條規定設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於 4 月 21 日召開第六屆第 3 次小組會議，針對無障礙環境改善、體適能及福利服務促進等多項議題，進行跨局處協調。

(三) 兒童少年福利

1. 生育津貼

109 年起生育第一、二名子女每名補助 2 萬元、第三名以後每名補助 3 萬元，111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 6,185 人、1 億 3,185 萬元。另為鼓勵生育自 111 年起發放「高雄寶貝新生兒禮包」，內含本市育兒資訊、三角口水巾、圍兜、手帕等幼兒日常使用物品。

2. 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111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 158,419 人次、6 億 637 萬 3,500 元。

3. 育兒資源服務

- (1) 設立托育諮詢專線 394-3322(就是深深愛兒)，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570 人次，及「雄愛生囡仔·FUN 心育兒資源網」，整合育兒所需資訊、資源，分類便利民眾查詢運用，至 111 年 5 月計 14,320 瀏覽人次。

- (2) 辦理 0 至 2 歲兒童親職教育，規劃「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4 主題課程，111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 35 場次、629 人次參與。其中結合課程辦理兒童發展篩檢計 13 場次、篩檢幼童 120 人。

- (3) 設置 22 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嬰幼兒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育兒諮詢等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 7,186 場次、服務 184,387 人次，其中因應疫情，透過運用社群網站辦理線上課程及圖文宣導，包括防疫須知、衛教宣導、親子互動遊戲、兒童安全等議題，讓家長隨時能夠運用資源，陪伴孩子，計提供 415 則影片及圖文，計 113,625 人次觀看。另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 1 號」、「育兒資源車-草莓妹 1 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

務，111年1月至5月服務4,534人次。

4. 托育服務

- (1) 輔導設立托嬰中心，至111年6月底立案公私立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計92家，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訪視輔導，加強教保、衛教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以提昇服務品質，111年1月至6月訪視輔導155家次。
- (2) 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示範性托育服務，設置公共托嬰中心，已於三民(2處)、鳳山(2處)、左營(2處)、前鎮、仁武、大寮、小港、新興、岡山、鼓山、林園、前金、路竹、旗山、楠梓、橋頭、大樹、苓雅、梓官、鳥松、鹽埕、大社、旗津、彌陀、美濃及阿蓮等26區成立30處公共托育設施，可收托1,008人。
- (3) 因應少子女化，爭取衛福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設置公共托育設施，111年1月至6月增設橋頭甲圍公共托嬰中心及阿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2處，全市共設置30處，預計111年於永安、三民、鳳山、左營、前鎮、大寮、小港、鼓山、林園、前金、旗山、楠梓、苓雅、燕巢、茄萣、湖內等16區再增設23處，可再收托788名未滿2歲兒童，111年底預計共可收托1,796名。
- (4) 自110年8月1日起本市公共托嬰中心托育比由1比5調整為1比4，減輕托育人員工作負擔，優化托育服務品質。並自111年1月起公托機構托育人員等各類專業人員薪資增加4,600元。另自111年起獎勵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專業人員久任津貼及專業人員勞保投保薪資達標獎助，托育人員任職年資滿1年、3年、5年以上，可依年資申請1萬8,000元、2萬4,000元到3萬元久任獎金；主管人員、托育人員、專業護理人員等全數投保薪資達一定級距金額，可以依級數申請6萬到18萬元的獎助金，鼓勵托育專才留任、改善勞動條件，預計111年8月起受理申請。
- (5) 聯合本府社會、工務、消防、衛生等機關執行托嬰中心聯合公共安全檢查，以維護幼兒托育安全，111年1月至6月共稽查托嬰中心44家次。
- (6) 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送托托嬰中心之幼童團體保險費，110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2,834人、115萬7,520元。
- (7)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自103年12月1日起，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即托育人員），收費照顧3親等以外幼兒，應向社會局辦理登記。截至111年5月底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計3,179人，由6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納管，提供家長近便性選擇幼兒居家托育媒合服務。
- (8) 為滿足家長因突發事件之托育需求，自107年起於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大同社會住宅、左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大寮育兒資源中心、旗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及林園育兒資源中心設置 7 處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提供 6 個月以上至未滿 6 歲兒童臨時托育服務，並依據不同據點特性，提供日間、夜間、假日等多時段、彈性且近便的臨時托育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預約服務 1,261 人次。

5. 推動未滿 2 歲暨延長 2 至 3 歲兒童托育準公共服務

(1) 建置托育準公共機制，至 111 年 5 月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簽約家數計 44 家，可簽約家數計 44 家(簽約率 100%)，核定收托人數計 1,831 人，實際收托人數計 1,302 人；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簽約人數計 2,869 人，可簽約人數計 3,083 人(簽約率 93.06%)，核定 0-2 歲收托人數計 5,738 人，實際 0-2 歲收托人數計 2,903 人。總計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可提供收托 0 至未滿 2 歲幼兒 7,569 人，實際收托 3,832 人，使用率 50.63%，佔家外送托未滿 2 歲幼童 85.65%。

(2) 未滿 2 歲暨 2 至 3 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
將幼兒交由準公共保母或托嬰中心照顧，每月補助 4,000 元至 1 萬 3,000 元不等之托育費用，第 2 名子女每月再加發 1,000 元，第 3 名以上子女每月再加發 1,000 元，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 37,208 人次、2 億 2,399 萬 8,395 元。

6. 兒童居家安全

為推動兒童居家安全，於三民陽明育兒資源中心設立兒童居家安全體驗區，提供嬰幼兒居家安全體驗示範，並由專業人員提供居家安全檢測服務與諮詢，給孩子更安全的成長空間，並已於本市育兒資源中心設置居家安全檢測站。

7. 保護性兒童少年照顧

(1) 兒童及少年機構安置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 4 家公設民營及 11 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 6 家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 21 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及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兒童少年安置服務 379 人、1,683 人次，並辦理 1 次社政無預警檢查及因應 COVID-19 疫情發展不定期進行實地或視訊之機構防疫稽查，輔導及督導機構正確落實防疫措施共計辦理 4 次機構防疫查核。

(2) 家庭寄養服務

① 服務效益

A. 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111 年 1 月至 5 月提供 285 人、1,148 人次。

B. 社會局自辦兒童及少年親屬寄養，111 年 1 月至 5 月提供 30 人、125 人次。

② 辦理 1 場新進寄養家庭審查會，經審查計 4 戶合格。

(3) 補助寄養、委託收容於安置機構之兒童及少年，其監護人無力

負擔之健保費，111年1-5月補助318人次、21萬4,965元。

8.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服務

- (1) 本市公辦民營設置11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及輔導民間團體申請中央補助設置17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1年1月至5月服務865人、66,774人次參加。另由本府社會局補助或民間自籌辦理37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1年1月至5月服務約555名弱勢兒童及少年。
- (2) 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協助年滿15歲以上，結束安置或經評估不宜返家及社區中因原生家庭失功能而被迫在外自立生活少年，提供短期住宿並輔以適切且即時之就學、就業、生活適應等輔導，111年1月至5月追輔服務56名自立少年，並提供7名少年入住自立生活宿舍。
- (3) 辦理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結合本市超商及連鎖便當店，並經由社工員評估需求，提供本市弱勢家戶未成年子女寒暑假期間餐食兌換券，照顧弱勢兒少的基本生活及餐食無虞，111年1月寒假計804名兒少受惠。
- (4) 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針對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未納全民健保逾一年者、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20歲者之育有六歲以下兒童之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11年1月至6月完成訪視57名六歲以下弱勢兒童。

9.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 (1) 補助18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緊急生活補助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111年1月至6月補助326人、350萬3,733元。
- (2) 補助弱勢兒童及少年健保費、住院期間之診療費、看護費及其他經評估有必要補助之項目，111年1月至5月補助38人、69萬287元。

10. 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111年1月至6月補助11,826人、1億4,923萬4,160元。

1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及教育補助

- (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111年1月至6月補助513人、679萬3,900元。
- (2) 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111年1月至6月補助3人、1萬9,000元。
-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就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雜費減免證明，111年1月至6月補助518人。

12.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11年1月至6月補助20人、26萬6,602元。

13.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本市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諮詢專

線 349-0885、349-7885，提供民眾單一諮詢收出養服務窗口及公開資訊交流平台。

14. 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收出養案件訪視調查服務
對於父母聲請法院酌定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案件，或法院審理認可兒童及少年收出養事件時，為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委託民間團體提供專業評估報告供法院參酌，111 年 1 月至 5 月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案件計 653 件，收出養案件計 67 件。
15. 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設置「高雄市政府駐法院家事聯合服務中心—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出庭前準備、陪同服務及有需求之民眾相關福利諮詢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1,194 人次。
16. 執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相關業務
 - (1) 對經本府警察局查獲未滿 18 歲有遭受性剝削之兒童少年，派員陪同偵訊，111 年 1 月至 5 月陪同偵訊 55 人，社工員評估緊急安置 2 人，53 人交由家長保護教養。
 - (2) 本府社會局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交付家長、經法院裁定安置期滿之個案，進行追蹤訪視輔導，111 年 1 月至 5 月追蹤輔導 113 人、3,006 人次。
 - (3)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輔導教育，111 年 1 月至 6 月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計 26 人，並轉介委辦單位執行輔導教育。
17. 0 至 6 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受理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 1,069 件，截至 5 月底仍持續服務 3,314 人、14,653 人次。
 - (2) 委託設立 17 處公設民營早療據點，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截至 111 年 5 月底仍收托 192 人，時段療育訓練 370 人、服務 6,496 人次，到宅療育訓練 38 人、1,527 人次。
 -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兒童發展篩檢，111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 108 場次，篩檢幼童 977 人，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並進行通報 121 人。
 - (4)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6,507 人次。
 - (5) 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111 年 1 月至 5 月核定補助 1,557 人次、572 萬 1,601 元。
 - (6) 110 年成立「高雄市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推動會」，由市府相關局處、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組成，以協調、諮詢及推動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111 年 4 月 20 日召開第 1 屆第 2 次會議。
18. 兒童少年綜合性服務
 - (1)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提供 0-12 歲兒童遊戲空間、親子二手玩具借用之場域，計服務 11,539 人次。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等單位，辦理親子活動計 60 場次、服務 4,330 人次，另因

應疫情，透過運用社群網站辦理線上親子互動遊戲活動計 2 場次，服務 278 人次。

- (2)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增進親子空間，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服務 5,560 人次。兒童遊戲空間親子活動包括 Baby play group、親子故事家庭、親子共讀-故事阿姨時間與繪本幸福一起 go 等相關活動，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亦減少辦理場次，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8 場次、128 人次參加。

19. 推動未成年懷孕整合服務

- (1) 本府訂定跨局處整合服務計畫，整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等網絡資源，並結合各社福中心、家防中心、民間單位提供未成年懷孕個案及未成年父母個別化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202 人(含前一年持續服務案件 134 人)、諮詢服務 862 人次。
- (2) 在 18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服務據點，並開辦孕期營養津貼，強化未成年懷孕少女健康照顧，經社工人員評估受補助者，111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 36 人次。另依個案需求提供醫療協助、托育服務、就業服務、育兒指導等資源連結，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1,395 人次。

20. 落實兒童表意權

為貼近兒少工作需求，實踐兒童權利公約—表意權之精神，鼓勵兒童及少年參與公共事務共計遴選出 34 位兒童及少年代表，並推派其中 2 位擔任「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之委員，參與會議，促進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之推動工作。

21. 少年社會參與

- (1) 辦理青少年培力及休閒活動計 4 場次、440 人次參加。
- (2) 為鼓勵少年參與關心公共事務，遴選、培訓少年暨青年代表，引導兒少代表進行議題的聚焦，並建立共同願景，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19 場次、318 人次參與。

22.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107 至 111 年核定補助 168 案、2 億 9,308 萬 5,645 元。

(四) 婦女福利

1. 一般婦女福利

- (1) 依據「推展婦女福利及單親家庭補助原則」補助本市婦女團體辦理增進婦女權益方案，加強培力在地婦女團體。截至 111 年 5 月底補助與層轉中央申請經費辦理 28 項方案計畫。
- (2) 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111 年 1 月至 5 月召開小組會議 1 次及委員會議 1 次。
- (3) 111 年 4 月 26 日召開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 111 年第 1 次會議，針對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統計與性別意識培力等辦理情形進行追蹤報告。
- (4)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婦女福利服務，111 年 1 月

至 5 月服務情形如下：

- ①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 2,519 人次、現場諮詢 2,556 人次，並提供 81 位婦女 5,752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設置女人家、親子空間、韻律教室及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 13,320 人次，並辦理講座、影展等婦女相關成長學習活動 19 場次，315 人次參加。
 - ② 婦女館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 789 人次、現場諮詢 8,624 人次，提供 70 位婦女 4,140.5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辦理婦女培力服務成長課程、婦女節慶倡議、動靜態展計 5 場、478 人次參與；設置女性史料室辦理相關性別課程 3 場次、363 人次參與，提供諮詢參觀服務 1,045 人次；開放電腦室、韻律、技藝、視聽、演講廳等空間服務計 9,066 人次。
 - ③ 社區婦女大學提供女性多元學習及符合婦女需求專題、社區巡迴等課程，共計 59 班、267 場次、4,832 人次參與。
 - ④ 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選入 76 位婦女個人，1 月至 5 月辦理課程 6 場次、225 人次參與。「好好逛幸福館」粉絲專頁，透過網路平台以姐妹創業故事行銷產品，共計 110,668 人次瀏覽，市集場域及行動市集行動力提供女力市集及其他展售方式共計 20 場次、198 人次設攤、營業額 50 萬 1,388 元。
 - ⑤ 3 月 8 日辦理「2022 高雄婦女節」主題活動，邀請本市防疫女性護理人員到場接受祝福，現場參與人數達 86 人，網路觸及 75,567 人次，另辦理線上國際論壇—女性經濟賦權，線上及實體參與約 100 人；5 月辦理 111 年高雄市母親節美力媽媽慶祝活動，現場參與 166 人，網路貼文互動 1,287 人次。
- (5) 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友善婦女措施
- 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服務，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現金補助或免費坐月子到宅服務(第一胎補助 120 小時；第二胎免費 160 小時；第三胎以上免費 240 小時)。111 年 1 月至 5 月各項服務成效如下：
- ① 到宅服務 276 人、電話諮詢服務 1,496 人次。
 - ② 辦理父母成長課程、親子活動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19 場次、715 人次參與。
 - ③ 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在職訓練 7 場次、423 人參訓。
 - ④ 結合本府衛生局及市立中醫醫院結盟合作「中醫助好孕，健康坐月子」，發放 449 張社區回診卡。
- (6) 弱勢孕婦產檢交通補助
- 開辦「弱勢孕婦產檢交通補助」，補助本市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特殊境遇、新住民及原住民或經社工評估有需求之弱勢孕婦產檢乘車券(28 張，每張 180 元)，截至 111 年 5 月

底核發 174 件。

2.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及改善生活，111 年 1 月至 5 月扶助 101 人、157 人次，補助 221 萬 8,275 元。

3.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1) 設置小港山明、左營翠華及鳳山向陽單親家園共 71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單親及弱勢家庭居住問題。

(2) 設置 5 處公辦民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會談輔導、福利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等服務活動，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9,116 人次。

4. 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1) 設置新住民會館，提供母語諮詢專線、通譯媒合、新住民人才培力、多元文化意象營造活動、異國文化展覽及課程規劃與新住民溫馨聚會交流空間等服務：

① 新住民交流及團體培力基地

A. 會館開放新住民家庭及團體登記借用/包場使用，由團體採預約登記方式使用。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381 人次。

B. 團體培力基地、文化融合及空間經營，提供新住民展現才能及母國文化特色的場域，連結學校、社區進行多元文化宣導活動，111 年 1 月至 5 月共提供 15 場次；運用網站及廣播等社群媒體輸送 5,973 人次受益。

② 建置本市新住民單一服務窗口母語諮詢專線（07-235-1785）提供友善語言協助，1 月至 5 月協助 28 戶。

③ 開發新住民人才及培力文化資本

A. 辦理新住民人力資源及人才培力，建置本市新住民多元文化人才資料庫，本期多元語言通譯人才計 185 位、大專院校多國語言通譯師資計 38 位、多元文化宣導人才師資計 24 位、新住民藝文表演團體計 10 個及新住民教學料理師資計 29 位，相關人才之專才與聯繫資訊皆公告於網站供各界使用。

B. 文化融合推廣，以季為單位提供新住民展現才能及母國文化特色的場域，連結學校、社區進行多元文化宣導活動，1 月至 5 月共辦理 14 場次、309 人次受益。

(2) 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左營、新興、鳳山、路竹及旗山區設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等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14,744 人次。

(3) 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輔導民間團體設立 24 處社區服務據點，運用志工提供家戶關懷訪視，並結合市府機關辦理親職教育、生活適應、語言學習、婦女成長、多元文化宣導、產業培力等特色方案，111 年 1 月

至 5 月服務 10,794 人次。

(4) 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

110 年 3 月起邀集東南亞商店、異國美食小吃店、國籍姊妹會、新住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及本府社會局社福場館等單位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提供新住民生活資訊諮詢或轉介，截至 111 年 5 月底已設置 104 處新住民關懷小站。

(5)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經濟扶助措施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11 年 1 月至 5 月補助子女生活津貼 103 人次、26 萬 75 元；緊急生活扶助 11 人次、15 萬 8,609 元；新住民返鄉往返機票費補助 1 人、5,841 元。

(五) 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1. 集中受理與派案業務

成立單一受派案窗口，建立專業化、系統化之篩派案工作模式，勾稽跨領域風險資訊，及不定期邀集各權管單位召開會議。

2. 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11 年 1 月至 4 月計受理家庭暴力 5,982 件。

(2) 緊急救援服務：提供有需求之被害人及其子女 24 小時緊急安置及短、中、長期庇護安置服務，又考量不同族群、男性被害人、精神障礙或醫療照護等被害人庇護緊急安置服務之特殊性、安全性與專業性，提供多元安置處所；公辦民營庇護安置處所（小星星家園）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28 人；本市特約旅館、養護機構與醫療院所附設日間照護中心等庇護安置處所，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21 人。

(3) 專業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提供諮詢服務 36,660 人次、協助聲請保護令 68 件、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 186 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 46 人次、法律諮詢服務 95 人次、提供經濟服務 732 人次。

(4) 辦理受暴婦女自我成長團體：為協助受其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辦理婦女支持性團體活動 111 年 1 月至 5 月計 29 人次參加。

(5) 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48 案，提供居住規劃、就業協助、經濟扶助及法律扶助等服務計 428 人次。

(6) 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者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111 年 1 月至 5 月召開 20 次，討論 426 案。

(7) 為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109 年底結合網絡實務經驗，研擬「非親密關係成人保護高危機案件手動觸發指標」，藉由提報高危機會議討論，有效提升處遇案件之危機敏感度，並啟動網絡合作機制及挹注資源，有效減緩兩造再次衝突之危機。111 年 1 月至 5 月計 4 案。

- (8) 召開高雄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會議：邀集專家學者、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民政局、毒防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檢視防治工作成效，研商相關政策計畫與方案措施，有效推展本市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111年4月15日召開會議、43人與會。
3. 兒少保護服務業務
- (1) 提供兒少保護個案立即性的危機處遇及相關協助，111年1月至4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通報2,384案。
- (2) 專業服務：111年1月至5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46,703人次、提供心理諮商服務95人次、法律諮詢服務201人次、醫療補助172人次。
- (3) 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111年1月至6月新開立60案、585小時、輔導服務3,250人次。
- (4) 持續推動本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11年1月至6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69案，其中6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5) 執行「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會議」：透過與檢調、警政、衛政、教育、毒防、醫療等網絡單位的合作及分工，有效進行完善的家庭評估與處遇計畫，進而避免兒少遭受到嚴重虐待與傷害，更突顯網絡合作的必要性及其價值，111年1月至6月辦理12場次，共討論70案。
- (6) 辦理6歲以下兒保個案家庭賦能親職教育方案，111年1至5月底服務16案，訪視176次。
- (7) 辦理「風箏升起，飛颺少年自立服務計畫」，111年1月至6月，針對少年及其個管社工辦理6場自立團體課程計90人次參加；工作職場媒合計3人媒合場次7場；提供面訪94人次、電訪（包含line群組聯繫）3,330人次。
- (8) 試辦「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增能與充權計畫」，針對多重問題、家庭資源明顯不足之兒少保護家庭，透過資源挹注增強家庭功能，深化家庭處遇內涵，如：諮商輔導、臨托照顧、教育費用補助、育兒指導及身心治療等項目，111年1月至5月共申請補助30案家戶。
4. 性侵害防治業務
- (1) 111年1月至4月受理通報計349案。
- (2) 專業服務
111年1月至5月諮詢協談7,925人次、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534人次、提供庇護安置服務143人次、提供生活及訴訟費、醫療費用、安置及寄養等相關經濟與生活補助622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473人次、法律諮詢服務60人次、就學或轉學服務449人次、子女問題協

助 171 人次、其他扶助 340 人次。

- (3) 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首創「高雄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驗傷採證服務模式」，性侵害驗傷結合法醫微物跡證採集，強化性侵害驗傷的品質。
- (4) 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重返社區後續追蹤之監控情形，邀集網絡單位研商後續安全預防作為，111 年 1 月至 6 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會議 2 場次，討論 2 名高再犯個案及 15 名中高再犯個案。
- (5) 性侵害相對人預防服務方案
 - ①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服務方案」，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89 案，共 1,876 人次；辦理兒少與家長性教育認知課程 10 場次、59 人次參與；辦理 3 場次校園宣導，共計 160 人次參與。
 - ②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智能障礙性侵加害人服務方案」，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27 案，個案服務 718 人次。另辦理小綠人性發展健康教育宣導 2 場次、250 人次參加；辦理心智障礙者性發展風險辨識暨篩檢表推廣培訓課程 2 梯次、123 人參加。
 - ③ 發展「高雄市家內性侵害案件之相對人裁定前鑑定評估機制」，透過裁定前鑑定機制與家內性侵害相對人晤談，掌握其身心狀況並評估危險，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5 案、14 人次。
- (6) 辦理「高雄市兒童青少年與家庭諮商中心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計服務 104 案，提供遊戲治療 117 人次、個別諮商 419 人次。
- (7) 培力民間辦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8 案，共 68 人次。
- (8) 培力民間辦理性侵害個案後續處遇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86 案，共 339 人次；辦理少女培力支持性團體 2 場次，共 14 人次參加。

5. 防暴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1) 宣導方案

- ① 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54 場次、4,583 人次參與；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4 場次、244 人次參加。
- ② 深入各級學校及民間單位加強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治概念及我保護意識，由專業人員以班級輔導方式，透過統一教案進行性侵害及性騷擾預防教育，教導學生尊重身體自主權及身體界域觀念，並了解求助管道。藉由相關研習課程，提升性侵害防治知能，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32 場次、3,430 人次參與。
- ③ 111 年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計畫：為深植「防暴社區

化」理念及推廣「暴力零容忍」社區意識，本市 11 個社區單位獲本中心補助，結合 42 個社區，共 53 個社區推動性別暴力防治宣導工作。

④社區防暴宣講師：本市自行培力 11 名社區防暴宣講員，另有 7 名衛福部社區防暴宣講師，共計 18 名社區防暴宣講人員，廣至各社區、團體進行性別暴力防治宣講。

⑤為響應家庭暴力防治法施行 24 周年，111 年家暴月宣導活動主題為「拒絕數位親密關係暴力」，並於 6 月辦理相關宣導，向民眾宣導親密關係數位暴力之防範與因應方式。

(2) 研習訓練

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研習 31 場次、763 人次參加。

6. 性騷擾防治業務

(1) 受理性騷擾通報案件，111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 791 件，其中校園性騷擾 566 件；職場性騷擾 26 件；一般性騷擾（含家內性騷）199 件。

(2) 受理性騷擾再申訴及調解案，111 年 1 月至 5 月受理申訴及再申訴案 21 件及調解案 2 件。

(3)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方案，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11 年 1 月至 5 月透過電訪、面訪及家訪，提供陪同服務、法律諮詢、情緒支持、心理諮商、就學、就業輔導、討論自我保護方法及資源媒合等 1,377 人次受益。

(4) 召開本府性騷擾防治會第 6 屆第 1 次委員會議，跨局處提報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及申訴、再申訴事件審議。

五、社區發展

(一) 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1. 培力輔導橋頭區等 17 個區公所辦理聯繫會議及旗艦型計畫，帶動社區共同成長，並辦理區公所社區策略培力工作坊計 64 人次參與。

2. 社區蹲點陪伴服務 449 次(含 55 個新手社區訪視)，培育社區發展協會依據社區需求撰寫各類福利服務，計輔導 40 個社區及 4 個區公所提案計畫並執行。

3. 辦理金卓越社區培力工作坊共 3 場次、122 人次參與，另輔導 17 組社區參與本市社區選拔。

4. 推動人才培育結合公所宅配通辦理，依階段性適能適才規劃社區技能學堂，共 9 個區公所申請、計 18 場次。

5. 辦理創新服務方案「社區 OS—Our Story 社區影像紀錄工作坊」，共 17 組社區參與，產製 14 支社區影像紀錄。

(二) 社區深耕培力及輔導

1. 積極培力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開辦社區福利據點，111 年 1 月至 5 月輔導茄苳區福德社區發展協會等 9 個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團隊整備暨老人關懷初辦準備之試辦計畫。

2. 輔導社區依在地需求辦理多元社會福利服務方案，持續輔導林園區文賢社區、阿蓮區中路社區及湖內區公館社區辦理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兒少扎根計畫」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已通過111年續案審查，每個基地持續獲得中信基金會每年100萬元補助。
3. 推動區域發展方案，輔導旗山區9個社區共同辦理111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以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三) 社區人力培育

運用本市「社工專業人力計畫」，輔導社團法人小鄉社造志業聯盟透過社工人力推動社區發展，落實福利社區化。

(四) 社區福利服務

輔導社區發展社會福利方案，推展社區福利活動及社區服務計畫，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11年1月至6月核定補助444案、679萬9,250元。

(五) 創新服務計畫

推動「兒少關懷永續社區行動力」、「社區關懷家庭服務網絡建構」及「社區安全暖心守護」，藉由提供社區弱勢兒少關懷服務，讓兒少獲得良好的照顧及優質教育學習，並以「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石」提供關懷服務，提升社區居民對脆弱家庭及家庭暴力議題的認識與預防，且透過資源盤點社區內外可提供協助的公、民營社福機構、醫院、教會、友善商店家等，集結社區共識與關注議題，形成互助資源網絡，共同建構社區安全永續發展的量能，共輔導25個社區辦理。

六、合作行政

(一) 籌組合作社及組織發展輔導

輔導民眾依合作社法相關規定進行合作社籌組、設立登記等事宜。截至111年6月底社會局所轄合作社計有工業類合作社48社、消費類合作社81社、公用類合作社1社及社區類合作社1社，共131個合作社。定期輔導召開各種法定會議，並針對自行解散或命令解散者，持續輔導清算事宜。

(二) 召開本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會議

為整合原住民合作社各相關資源，協助原住民合作社營運發展，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111年度第1次會議預定於6月23日召開完畢。

(三) 辦理合作社場考核

依「合作社稽查考核及獎勵辦法」辦理合作社考核，於111年3月21日至30日邀請財務專業人士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進行書面考核，共95個社場參與考核。

七、社會工作

(一) 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1. 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

111年1月至6月辦理各項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1梯次、18

小時、34 人次參加。

2. 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111 年 1 月至 6 月核發執業執照計 80 人。

(二) 志願服務

1. 結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志願服務計畫，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共計 116,146 名志工。另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共計 576 隊，36,043 名志工。
2. 加強志工組織與管理，增進凝聚力
 - (1) 召開本府社會局志工團會議以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與組織效能，本府社會局志工團隊 110 年 7 月至 12 月志工服務總時數達 22,309 小時。
 - (2) 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服務，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及創新方案等，111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349,797 人次。
 - (3) 辦理志工教育訓練課程，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35 場、584 人次參加。
 - (4) 核發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紀錄冊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 1,016 冊。
3. 落實志願服務法，建立制度化推動模式
111 年 5 月 26 日召開 111 年度第 1 次市府志願服務會報，由市府 28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與會，共同討論本市志願服務發展方針。
4. 推廣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新增優惠方案，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招募 5 家廠商共同響應；111 年 1 月至 6 月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計 2,503 張；協勤民力半價榮譽卡計 200 張。

(三) 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 配合行政院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規劃佈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補充社工人力，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等，構築更為全面之社會安全網。
 - (1) 均衡設置社福中心合理配置社工人力
本市設置 18 處社福中心，依轄區人口數及福利人口服務需求量配置社工人力，111 年獲中央補助聘用 140 名社工及督導。
 - (2) 提升家庭量能並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社福中心以提供家庭為核心之各項福利服務，提供社區內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11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 13,959 人次。為友善家庭及親子照顧需求，增進家庭功能，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83 場次親子體驗活動、親職增能講座及理財團體等活動方案。
2. 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方案，111 年 1 月至 5 月接獲通報 2,861 案，經訪視評估，提供服務計 1,750 戶、共 6,914 人次。

(四) 建置共好平台，創造 1+1 大於 2

1. 社會局於 109 年建構慈善團體攜手身心障礙團體共好平台，藉由慈善團體挹注，提升本市身心障礙團體服務量能。111 年共好平台計

畫擴大服務對象，除身心障礙，納入兒少、婦女、老人及經濟弱勢戶等，擴大服務量能讓更多弱勢民眾獲得協助，持續發揮民間團體的量能，強化本市社福資源連結，讓善心資源觸及更廣泛，創造 1+1 大於 2 的效益。

2. 111 年共好平台計輔導 39 個民間團體擴充服務能量，創造善的循環，公私合力一起推動高雄市社會福利服務，創造幸福與友善的城市。

拾貳、勞工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 勞工組訓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工會家數計 856 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11 年 1 月至 6 月成果如下：

1. 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 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20	160	46	630	856

2.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 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291	950	501	1,742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有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等 3 家工會成立。

(二) 勞工教育輔導

1. 工會輔導

-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 106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 842 萬 4,603 元。
- (2) 補助高雄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3 萬 7,500 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5 萬 7,500 元。

2. 辦理勞工教育

- (1) 辦理 111 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1 月至 6 月計辦理 23 場次。
- (2) 開設勞工大學課程，包含工作技藝、時尚技能、休閒育樂、生活應用及勞動法令等 5 類，111 年 1 月至 6 月(第 45、46 期)開辦 208 班，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 3,055 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勞動實務案例研析(上)、勞動法上的民法基礎概念(勞動法進階班)、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職能班」3 班，共計勞工朋友 105 人次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 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111 年 1 月至 6 月實施申訴、專案及會同勞動檢查計 1,917 家事業單位；另針對微、中、小型企業，執行「111 上半年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以一對一、外展服務模式入場輔導，採客製化協助個別事業單位了解、熟悉、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計有 654 家。

(二) 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裁罰

111 年 1-6 月	排序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條次	第 36 條	第 24 條	第 30 條	第 32 條	第 22 條	第 39 條	第 23 條	第 80 條	第 38 條	第 21 條
	次數	113	101	88	80	57	36	35	29	23	16
	百分比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51.6%	46.1%	40.2%	36.5%	26.0%	16.4%	16.0%	13.2%	10.5%	7.3%

(三) 宣導與輔導

1. 分析歷年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情形，以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為宣導主軸，為事業單位說明外，並對不同業別實施重點，以專章(如工資篇、工時篇)方式，實施法令宣導。
2. 透過社群媒體，如臉書、外展服務等方式宣導，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宣導 402 場次，宣導人次達 157 萬 3,704 人次。

(四)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動檢查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 15 人死亡，與過去 3 年(108-110)同期平均 20 人減少 5 人。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 1 萬 328 場次，停工 90 場次，罰鍰處分 302 件次。
3. 「高雄市政府加強建築工地公共安全實施方案」業經 110 年 4 月 6 日市政會議通過實施，針對「加強工地公安」訂定「業者自律」、「公私協力」、「政府加強稽查」等三項原則，要求民間建築工地自主管理、實施酒測及門口管制檢查，並由林副市長任召集人，每週不定期由本府勞工局、工務局及衛生局等單位實施聯合稽查，針對高風險工地重點項目(如施工架、模板支撐、個人防護用具等)，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進行聯合稽查共計 98 工地次。

(五) 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推廣與督導

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 134 場次。
2. 持續推動石化廠落實製程安全管理(PSM)，確保機械設備、相關附屬設施之功能及技術資料之完整性。已完成建置石化業 PSM 推動小組平台，輔導業者提升自主管理能力。
3. 從源頭掌控局限空間作業安全，110 年 7 月起建立局限空間作業廠商安全標章管理制度、安控地圖及行動稽查系統，藉以辨識及選擇優良廠商作業(已有 57 家通過認證)，通報系統註冊事業單位有 525 家，並嚴格要求廠商作業前上系統通報，經確認後方能入槽作業，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有精準檢查 355 場次。
4. 實施新設公司(工廠/工地)輔導、到府宣導、小型工地輔導、1+1 防災好利器等到府服務亮點工作，提升業者自主管理能力及勞工工作安全意識與技能，俾以預防職災發生，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實施 382 場次。
5.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協助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111 年共招募志工輔導員 50 位，已於 3 月 15 日辦理輔導員職前教育訓練，計有 42 位輔導員參

加；截至 6 月辦理 504 場次中小企業訪視輔導。

6. 截至 111 年度計成立 27 家安衛家族，共計 528 家事業單位參與，安衛家族藉由大廠帶小廠，由經驗豐富的核心大廠協助小廠改善工作環境，共同提升職場安全衛生水準，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3 場教育訓練，計 187 人次參與。

三、勞資關係

(一)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111 年 1 月至 6 月申請 16 案，通過 16 案，補助人數 24 人，補助經費 95 萬 4,945 元。

(二) 勞資爭議調處-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

1. 依「爭議類別」分

爭議類別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工資爭議		524	198	66	788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撤案及調解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226	91	26	343	
職災爭議		87	30	19	136	
退休爭議		62	17	8	87	
勞保爭議		39	14	2	55	
其他爭議		82	48	11	141	
小計		1,020	398	132	1,550	

2. 依「處理方式」分

處理方式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111 年 1 月至 6 月	
民間團體調處		690 (77%)	208 (23%)	64	962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調解人		243 (64%)	136 (36%)	44	423	
調解委員會		87 (62%)	54 (38%)	24	165	
小計		1,020 (72%)	398 (28%)	132	1,550	

四、就業安全

(一) 就業促進

1. 就業權益保障

- (1) 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申訴案件
 - ①111年1月至6月受理不實廣告及求職防騙申訴案件14案、提供諮詢服務42案次。
 - ②111年1月至6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案件28案，分別為性騷擾案5案、性別歧視17案、年齡歧視2案、容貌歧視1案及婚姻歧視1案、身障歧視1案、以往工會會員身分1案。
 - (2) 為配合就服法增修第5條第2項第6款規定，雇主應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會，111年1月至6月配合「勞動基準法宣導會」宣導計446家次，網路、報紙及現場宣導計56家次，於大型徵才活動宣導計123家次，每月新設立公司及商號郵寄宣導函計6,935家次。
 - (3) 為提供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結訓之照服員多元就業管道，並減少雇主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已建置「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共計有1,390筆合格照服員資訊。
 - (4) 受理未經許可從事就服業務檢舉案5案。
- (二) 就業服務
1. 辦理一般市民求職及廠商求才服務
 - (1) 111年1月至5月共辦理11場次大型及中型現場徵才活動，參與廠商284家次，提供1萬3,099個就業機會，初步媒合828人次，初步媒合率47.8%；另依據廠商需求不定期辦理小型及單一現場徵才活動，共計辦理180場次，包含楠梓科技產業園區、路竹科學園區小型現場徵才活動。
 - (2)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減少群聚，且因企業投資高雄向全國招募人才，依據廠商需求辦理線上徵才或視訊面試，並於現場徵才活動搭配規劃「視訊面試區」。
 2. 促進青年就業服務
 - (1) 轄內校園深耕服務

111年1月至6月與27所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合作辦理51場就業博覽會、駐點或入班宣導，提供1,512人次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資訊服務。
 - (2) 推動青年就業大贏家計畫

擴大青年認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了解政策工具之運用，並探索自我、發掘興趣所在，111年1月至6月共辦理4場次青年就業大贏家活動，計111人參與，學員於參與活動後對公立就服機構資源及自我職涯規劃了解程度皆顯著提升。
 - (3) 辦理青年職場任我行計畫

為提升青年勞動參與率及因應市場缺工現象，111年預計於畢業季7月起跑，規劃辦理6場次就業促進研習活動，協助青年完善個人求職履歷及強化面試技巧，並針對不同產業舉辦13梯次之職場觀摩活動，協助青年了解產業現況，並結合媒合活動順利就業。
 - (4) 辦理「脫貧加倍佳—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大專青年就業協

助方案」

本府勞工局與社會局合作協助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大專院校四年級在學學生(或同等學歷)即將畢業青年，且預計畢業後於本市任職者，進行職涯探索及推介就業。111年1月至6月計受理18名大專青年轉介並提供就業服務。

- (5) 配合勞動部辦理「青年跨域就業津貼」、「青年職得好評試辦計畫」、「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就業獎勵計畫」等方案，強化青年尋職技能及動機，提升雇主進用意願。

3. 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結合轄內各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111年1月至5月計41場、服務819人次；入監就業宣導場次為15場、服務339人次；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成長團體共110場，服務4,443人次，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新移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4. 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

(1) 111年1月至5月服務中高齡及高齡求職者1萬325人次，成功輔導就業5,662人次，就業率達54.84%。

(2) 辦理「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事業單位建構中高齡友善職場環境，111年1月至6月計補助6家廠商，提供105位中高齡者就業護具(輔)具。

(三) 職業訓練

1. 配合產業發展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11年1月至6月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料理職人養成」、「水電配線達人職群-工業配線組」、「水電配線達人職群-水電裝修組」、「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等7職類訓練班別，訓練時數684小時，招訓人數154人。

2. 111年1月至6月委外辦理「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暨仲介專業培訓班第01期」失業者職業訓練17班、參訓484人，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辦理11班、參訓330人。

3. 委外辦理職業訓練，優先錄訓具就保非自願離職身分、就業服務法所定特定對象身分、新住民等弱勢民眾，其總成績以筆試加口試成績加權3%計算；並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11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1,791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 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11年1月至6月前往徵才活動等提供民眾義剪，服務150人次。

(四) 外籍勞工管理

1. 辦理查察、諮詢、違法裁罰及動態管理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111年1月至5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3,069
入國通報(訪查)	3,483
交辦案件	3,434
合計	9,986

(2) 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111年1月至5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349

(3) 諮詢服務統計(111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法令諮詢	12,833
勞資爭議	1,034
解約驗證	2,507
合計	16,374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111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175

(5) 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111年1月至5月)

項目	件數
接續通報、入國通報	4,890
離境報備、逃逸報備、撤銷報備 廢止通報	3,093
合計	7,983

2. 辦理緊急安置

為避免移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11年1月至6月計收容安置19人，累計安置620.5天。

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府勞工局自111年4月27日起，成立確診移工居家照護中心，受理移工確診通報、疫調、檢疫隔離、宿舍分艙分流、電子圍籬、發放關懷包及移工關懷諮詢等相關業務，6月30日止共計服務1萬2,683名移工。

五、職業重建

(一) 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 定額進用-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111年5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	
義務機關構數	合計	1,757	523	164	294	65	1,234	25	41	1,168
	獎勵	913	201	84	91	26	712	11	23	678
	足額	749	321	80	203	38	428	10	16	402
	不足額	95	1	0	0	1	94	4	2	88
法定應進用不足人數		121	1	0	0	1	120	4	6	110
備註		1. 法定應進用 5,736 人，實際已進用 9,028 人。 2. 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121 人。								

2. 超額進用獎勵 111 年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如下：

項目 獎勵期間	核定獎勵廠商(家次)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元)	備註
110 年第 4 季	44	260	1,300,000	超額獎勵金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季結束後兩個月內
111 年第 1 季	-	-	審核中	

(二) 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11 年 1 月至 6 月新開案人數 267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662 人。

2. 職業輔導評量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完成 70 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依個案需求及運用評量結果轉介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或職業訓練等服務。

3.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

(1) 自辦

①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1 年電腦資訊、創意設計職類及第一梯次清潔理貨職類共開設 8 班，招收人數 79 人。

② 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111 年度開辦皮件專業進階班，招收 8 名學員。

(2) 委辦

①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1 年規畫委託辦理養生紓壓技能班與照顧服務班等 8 職類班，1 至 6 月共開辦 5 職類班，合計招收 65 名學員。

② 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111 年規畫委託辦理點心蛋糕烘焙班與咖啡茶藝職人培訓班等 7 職類班，1 至 6 月共開辦 2 職類班，合計招收 20 名學員。

4. 支持性就業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111 年 1 月至 5 月止自、委辦就業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500 人，其中新開案數 237 人(偏遠地區的新開案會有加權換算，故新開案人數較多)、推介成功 238 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 96 人。

- (2) 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11年1月至6月服務人數36人，其中新開案人數20人、推介成功22人。
5. 庇護性就業服務
- (1) 111年度本市有12家庇護工場，營業項目有服飾製作、餐飲服務、食品烘焙、蛋捲、香皂、冰品、飲料及清潔服務等，共可提供171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 (2) 因應疫情影響，勞工局推出「庇護商品買入手摸好禮看電影」抽獎活動，也用心架構完整的電商平台，提供民眾線上消費，並有完善的物流配送到府，讓各地民眾都能跨區消費，購買到高雄庇護工場用心製作的商品。
6. 職務再設計服務
- 111年1月至6月計核准67件，核准補助金額189萬854元。
7. 創業輔導
- (1) 111年度辦理「身障障礙者podcast聲媒育成行銷計畫」，輔導12位身障者學習podcast節目內容，並將錄製好的內容，於南方話聲podcast節目中播出；此外也邀訪本市8位各行各業之身障創業達人，上podcast節目暢聊創業過程及甘苦，並一起上網行銷宣傳，除增加網路流量外，更可行銷本市身障創業者名聲及商機。
- (2) 111年1月至6月身障者自力更生創業補助核准5件，補助金額共計18萬5,968元。
- (3) 為協助獲得自力更生補助創業者之創業及營運諮詢需求，於創業者在經營事業時，適時給予建議及輔導，有助於穩定事業永續經營。
8. 視障服務
- (1) 截至111年6月止，轄內列冊按摩師計297人、按摩小棧14處、按摩院所75家，持續執行按摩師電話關懷服務調查，了解按摩師需求與現況，做為未來施政參考。
- (2) 推動視障按摩服務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計畫，協助視障按摩師改善服務據點，111年1月至6月受理申請案件2案，核定補助1案，補助金額20萬元，另辦理提升視障按摩服務品質專業課程3場次，參與視障按摩師共計45人次。
- (3) 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 ① 提供職業重建個案服務及個別化訓練資源，協助視障者尋找適性資源，並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技巧，深入瞭解視障者就業需求，最大化資源運用效益。111年1月至6月提供24位視障者職業重建服務、3位視障者個別化訓練資源。
- ② 111年度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提供視障者職場工作機會，累積工作經驗。
- (4) 推廣行銷視障按摩：
- ① 辦理111年視障按摩巡迴行銷推廣活動，以吸引過往人潮的目光，增進民眾體驗視障按摩動機。年度規劃辦理11場

體驗活動，並透過任務激勵模式，鼓勵按摩師自我行銷，用最好的服務技術，建立優良的顧客關係，111年1月至6月共計辦理2場次，服務民眾159人次，計14人次視障按摩師參與。

- ②辦理111年「摩」力雙重奏視障按摩行銷活動，為打造本市視障按摩業整體專業形象及提升營運效益，勞工局自5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為期3個月，邀請本市視障按摩據點計70家共同參與，辦理「視障按摩消費滿300元，月月抽大獎活動」，有Gogoro電動機車、iPhone手機及按摩體驗券等共195項豐富好禮，同時聘請知名插畫作家彎彎代言進行創意設計引發活動亮點，帶動消費者選擇視障按摩意願，增加視障按摩業商機及收入。

六、勞工福利

(一) 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11年1月至6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單位：件/萬元)

類別 預算	職災死亡 (10~30萬)		職災失能 1-5級 (3萬)		職災失能 6-10級 (2萬)		職災失能 11-15級 (1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304.8	28	607	6	18	34	66	49	49	117	740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11年1月至6月服務630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 (2) 主動關懷職災個案，提供職災勞工權益諮詢、法律協助、勞資爭議協處、轉介職能復健等，111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5,551人次。

3. 勞工租賃住宅

為加強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勞工局經管174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租住，協助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二) 勞工住宿與場地租借服務

獅甲會館111年1月至6月場地租借共計服務6,720人次，租金收入36萬1,000元；住宿服務共計3,804人次，住宿收入104萬4,485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勞工博物館肩負保存及推廣勞動文化的使命，因此，運用研究、典藏、展覽、推廣活動等多樣形式彰顯與推廣勞動文化。

(一) 辦理勞動議題相關展覽

110 年推出「權權到位—工會的故事，咱自己說」系列二展覽，並與國家人權博物館串連推出「Jalan- Jalan 移路相伴：高屏地區移動人權特展」等 2 檔特展，積極與高雄在地工會及高屏地區 NGO 合作，頗受民眾好評，111 年 1 月至 6 月超過 7,720 人次參觀。

(二) 持續提升博物館專業功能

獲 110-111 年度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及 110-112 年文化部文資局「高雄臨港線鐵路產業聚落下的勞動身影-高雄市勞動群像補助計畫」，持續提升展覽、研究、典藏及推廣教育四大功能。此外亦持續透過召開典藏審議小組，已將 5,509 件勞動文史相關物件納入典藏，現已導入文典共構公版系統平台 2,174 件文物可供查詢，公共化比率達 39.46%。

(三) 透過教育推廣活動及戲劇展演推動勞動人權教育

1. 111 年 3 月推出「尋找神力女超人」國際婦女節特別活動及「超給力派對」518 國際博物館日特別活動，結合勞工博物館館內展覽、勞動相關紀錄片、展示攤車及趣味闖關…等吸引民眾參與。
2. 勞工博物館培訓戲劇志工推出勞動劇場《揮灑青春~女孩站起來》，演出 1970 年代加工出口區工作女性勞動者的甘苦故事，亦點出當年重大的工殤事件—「高中六號船難事件」，每月固定演出 1 場次，開放民眾報名觀賞。

八、COVID-19 紓困措施

- (一) 安心就業計畫：對於受疫情影響減班休息勞工，提供薪資差額補貼，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本市事業單位申請家數 200 家、申請人數 1,331 人、事業單位核撥家數 181 家、核撥人數 1,296 人。
- (二) 充電再出發計畫：勞工於減班休息期間參加培訓課程得請領補助，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計核定 1,008 家次事業單位，核定訓練人數 3,857 人次。
- (三) 申請安心就業計畫或充電再出發計畫，兩項擇一申請，受理時間延至 112 年 6 月底。
- (四)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111 年 1 月至 6 月核定 1,603 個名額，輔導上工人數 1,487 名。
- (五) 安穩僱用計畫：因應疫情對國內就業市場之影響，運用僱用獎助及就業獎勵措施，鼓勵雇主僱用失業者，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推介媒合 1,004 人上工。
- (六) 勞工失業生活補助(失業給付)：協助非自願離職勞工申請失業給付並提供就業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共計申請 3,647 人，完成認定 2 萬 401 人(次)。
- (七) 減免本市庇護工場租金：111 年 1 月至 6 月減免一家工場及喜憨兒鳳山庇護工場租金，總金額為 27 萬 3,324 元。

拾叁、警 政

拾參、警 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

1. 刑案分析(下表資料更新至 111 年 6 月 30 日)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11,023	10,920	99.07	12,758
暴力犯罪	21	19	90.48	25
竊盜犯罪	1,929	1,962	101.71	1,833
詐欺犯罪	1,381	1,441	104.34	1,885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住宅等竊盜案件。 ※「詐欺犯罪」包含解除分期付款(ATM)、假網路拍賣、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一般購物詐欺等 38 項詐欺案類。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目	執行成果
檢肅幫派組合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47 件、322 人(含目標)。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45 件 45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7 枝、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45 枝，合計 52 枝、各類彈藥 394 顆。
遏止毒品氾濫	第一級 查獲 448 件、481 人，重量 0.63 公斤。
	第二級 查獲 1,084 件、1,156 人，重量 18.59 公斤。
	第三、四級 查獲 67 件、78 人，重量 32.67 公斤。
查緝網路賭博	查緝網路賭博 113 件、308 人。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26 件、539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2,083 人。
取締色情 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19 件、103 人，色情廣告 23 件。 查獲無照賭博電玩 10 件、10 台。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處失聯外籍移工 117 人、外來人口非法活動共 453 件、509 人。

3. 綜合分析

(1)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全般刑案(11,023件)發生數中以竊盜案件(1,929件)占 17.50%最多，詐欺案件(1,381件)占 12.53%，暴力案件(21件)占 0.19%。

A. 暴力案件中(21件)以強盜案件(8件)占 38.1%最多。

B. 竊盜案件中(1,929件)以普通竊盜(1,720件)占 89.17%最多。

C. 詐欺案件中(1,381件)以電話詐欺案件(436件)占 31.57%最多。

- (2)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暴力犯罪之搶奪案件(3件)，較110年同期(14件)減少11件，本府警察局將持續針對曾犯財產犯罪之毒品人口進行列冊查訪管制。
- (3)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市民生活密切相關之汽車竊盜發生21件，較110年同期汽車竊盜發生35件減少14件；機車竊盜發生188件，較110年同期機車竊盜發生210件減少22件。
- (4)本期(111年1至6月)詐欺案件發生數1,381件，本府警察局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111件、查獲案犯787人，攔阻451件，攔阻受騙款項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1億6,618萬1,458元。將賡續強化「打防並重」多管齊下策略，積極主動盤查緝獲詐欺車手、與金融機構聯防即時攔阻提領不法所得，以減少民眾財產損失，並針對165反詐騙諮詢平台提供之車手提款資料，分析提款熱點及重點時段，作為編排巡守盤查勤務參考，為擴大情資來源，針對轄內計程車駕駛人、超商店員、物流業者、ATM周邊商家加強情資布建，協助通報可疑車手，同時調閱ATM及路口監錄影像，追查犯嫌，進而向上溯源查緝集團其他角色共犯，以瓦解幕後主嫌及金主，查扣犯罪集團不法所得財產，還被害人公道。
- (5)綜合觀之
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治安狀況分析(與110年同期相比)：
- A. 全般刑案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1,487件，破獲率下降，較110年同期減少0.19%。
- B. 暴力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11件，破獲率下降，較110年同期減少3.27%。
- C. 竊盜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46件，破獲率下降，較110年同期減少0.72%。
- D. 詐欺犯罪方面：呈現發生數減少24件，破獲率下降，較110年同期減少0.22%。
- E. 槍擊案件發生2件，較110年同期減少4件；重大刑案發生21件較110年同期減少11件。
- F. 新冠疫情期間，本府警察局對治安工作不曾懈怠，持續精進各項治安維護作為，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措施，全力投入刑案偵查及預防工作、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1. 全力防制毒品犯罪

- (1)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2期(110至113年)計畫，以三減(即減少供給、減少需求、減少毒品傷害)為目標，積極斷絕毒三流(物流、人流、金流)，採「偵防並重」措施如下：

A. 預防：與本府其他相關局處合力加強反毒宣導工作，除運用

各項活動、座談會、廣播、媒體等傳統方式宣導外，因智慧型手機及通訊軟體普及，運用網路管道(如本府警察局臉書、網頁、電子媒體及通訊軟體等)，增加宣導廣度，以協助全民識毒、遠離毒品。

B. 偵查：積極與社區聯繫建立「反毒通報網」，並配合高檢署及警政署推動「安居緝毒專案」，加強查緝新興毒品及中小盤藥頭，並積極溯源掃蕩製毒工廠、毒品咖啡包分裝場及走私毒品案件，致力瓦解本市供毒網絡，降低毒品蔓延。

(2) 本期(111年1至6月)查緝毒品犯罪成效如下：

A. 第一級毒品：查獲448件、481人，重量0.63公斤。

B. 第二級毒品：查獲1,084件、1,156人，重量18.59公斤。

C. 第三、四級毒品：查獲67件、78人，重量32.67公斤。

2. 全面查緝非法槍械

(1) 對轄內非法製(改)造槍彈前科犯，加強監控嚴防再犯：

專案清查(訪)轄內有製(改)造槍彈能力之工廠，一方面將轄區經營玩具槍之公司行號商店列為情報諮詢重點，另一方面結合破案情資及網路資訊，利用相關資料庫分析大數據，勾稽關聯性資料擴大偵辦，結合同步掃蕩專案行動，刨根追底，以收杜絕槍械來源之效。

(2) 運用自首減刑規定，以追查槍枝流向：

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運用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18條自首報繳或供述查獲槍砲彈藥來源去向，得減輕或免除刑責規定，積極追查嫌犯及槍械供給流向、管道及來源，落實刨根溯源目標。

(3) 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加強查緝網路販賣販售槍械之監控與查緝，運用大數據分析比對及科技偵查方式，掌握可能犯嫌身分，並迅速查緝到案。

(4) 本期(111年1至6月)查緝非法槍械成效如下：

A. 共計查獲45件、45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7枝、非制式(含改造)槍枝45枝，合計52枝、各類彈藥394顆。

B. 同步肅槍專案行動成效：3月21日至3月27日「同步肅槍專案」：查獲非制式手槍6枝、模擬槍2枝、改造槍械場所1處。

3. 系統性掃黑，全面打擊組織型態犯罪

(1) 本期(111年1至6月)執行到案「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執行狀況：

A. 本期執行到案「治平專案檢肅目標」47名及成員275人，與110年同期執行到案治平目標24名及成員166人相較，增加治平目標23名及成員109人。

B. 已核列治平目標案號未執行，計6名。

(2) 冊列幫派聚集處所，落實情資蒐報：

由各警察分局針對轄內各幫派聚集場所清查提報刑事警察大隊列管，並由刑事警察大隊專案督導，滾動式檢討增、刪列管場所(目前列管10個場所)，由轄區警察分局偵查隊結合刑事警察

大隊不定時前往監控、蒐報，掌控幫派活動概況，伺機執行搜索查緝。

- (3) 專責蒐報重大刑案及街頭暴力高風險分子：
 - A. 街頭暴力案件結合治平專案相關規定，建立協作平台資料庫，開發本府警察局獨立情資整合平台，提升聚眾鬥毆案件偵辦能量，朝治平專案及組織犯罪發展；111年1至6月份聚眾鬥毆案件朝治平方向偵辦共10件。本市將持續增加街頭暴力犯罪人口資料庫數據，掌握暴力集團重複涉案情形，透過協作平台資料庫整合組織犯罪事證，擇定其中重複帶頭滋事分子加強蒐報其組織架構，朝提報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偵辦，有效遏阻幫派分子滋事。
 - B. 針對街頭暴力事件非常重視，遇有發生立即召開會議，力求迅速逮捕所有犯嫌到案；更與高雄地檢及橋頭地檢配合，針對涉嫌聚眾鬥毆犯案者，建請法院羈押、由地檢署裁定限制住居或定期報到等強制處分；同時透過親情的力量，由家屬約束高再犯者，防制滋事於機先。
 - C. 自各項強勢作為、家庭約束同步實施後，統計111年1月至6月街頭聚眾鬥毆案件計發生61件，破獲61件，破獲率100%，比較去(110)年同期，減少35件，發生率下降64%。足見強勢偵辦作為與柔性家庭約束雙管齊下，能有效壓制、打擊潛在組織性犯罪。
4.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 (1) 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對大眾關切問題之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111年1至6月)計提供1,396位民眾諮詢服務。
 - (2) 向民眾宣導建立防竊意識
在疫情警戒期間，針對各分局轄區特性及易發生竊盜案件發生類型，於社區警政、通訊軟體群組及臉書專頁上，張貼相關警語(自行車加裝大鎖、財不露白、外出隨時檢查門鎖等)，宣導防竊措施，提醒民眾注意。
 - (3) 針對竊盜治安熱時、熱點作勤務規劃
針對失竊熱時、熱區規劃埋伏及巡查勤務，列為轄區治安巡守重點並結合社區巡守隊，抑制竊賊犯罪念頭，以降低竊盜案件發生數及提高破獲率。
 - (4) 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制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責成本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大隊加強易銷贓場所營業之管控聯繫，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對於轄區內各類易銷贓場所，指派專人持續列管並落實查訪及取締，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以有效阻斷銷贓管道，降低竊盜案件發生。
 - (5) 聲請羈押竊贓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於移送(報告)書註明「建請聲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俾檢察官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防制。

- (6)成立「民生竊盜聯合稽查小組」，會同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經濟管理處、違章建築拆除大隊)、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台電公司及警察局所轄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舉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以期達到威嚇阻之效。

5. 加強打擊詐欺犯罪

- (1)持續利用提款熱點積極調閱車手影像，由警政署每週提供遭警示銀行帳戶之提款時間、地點、金額等資料，本府警察局接收後立即向 ATM 所屬銀行調閱提款影像，並依提款時間過濾分析附近路口監視器，拼湊歹徒行進路線，進而反向追查破案線索，以積極作為遏阻詐騙集團。
- (2)積極強化與金融機構、超商、宅配等相關業者之聯繫，提供最新詐騙手法訊息，金融從業人員遇異常提領及匯款民眾，能第一時間通知警方到場協助，對於成功攔阻詐騙之金融從業人員及超商店員，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及獎金。另為有效擴大查緝車手情資來源，提升警民共同打詐能量，針對民眾提供情資因而破獲者，得報請核發獎勵金，即時獎勵民眾。

(三)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 表揚見義勇為及阻詐有功市民
本期(111年1至6月)計有54件88人協助破獲各類刑案(含攔阻詐欺)。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192名輔警，協助警方於深夜時段(凌晨0至6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本期(111年1至6月)「社區輔警」總計協助尋獲機車1輛，毒品案件1件1人，公共危險案2件2人，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有極大之助益。

(四)積極降低再犯率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查訪及採驗工作:本府警察局110年第3季列管2,170人、到驗1,776人、到驗率達82.72%。(因疫情關係75%以上為特優);110年第4季列管1,971人、到驗1,696人、到驗率達87.09%。另111年第1季到驗成績已報署尚在審定中。
2. 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積極建請聲押，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計有法院裁定強盜案羈押6人獲准、搶奪案羈押1人獲准。
3. 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5,939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五)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111年1至6月)少年觸犯刑事法令者計有399人(男337人,女62人),占全般案犯3.68%。少年觸法案件以傷害案67人最多,詐欺、竊盜案各64人次之,妨害秩序案38人再次之,針對是類案件均列為預防矯治重點。
2. 高密度監督輔導少年分級查訪與輔導
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針對各單位所查獲少年觸犯暴力性、群聚性、成癮性案件,在少家法院尚未裁定前,少年警察隊派員進行訪視防制再犯(非在學少年每2週訪視1次、在學少年每月訪視1次),是類少年經少年家事法院裁定後如符合治安顧慮人口要件者,再依治安顧慮人口作業規定轉由分局接續列管追輔,目前高密度訪視監督輔導409人(暴力性6人、群聚性347人、成癮性56人)。
3. 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加強影響少年健康成長之不當場所臨檢及深夜未歸少年勸導工作,本期(111年1至6月)共規劃臨檢勤務170次,勸導深夜未歸少年86人。
4. 持續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本期(111年1至6月)本府警察局辦理校園宣導計215場、30,264人次參加。本次因疫情影響,大型活動及宣導場次較往年減少,改以拍攝影片或經營臉書等網路宣導為主。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依據中輟系統通報資料或學校要求,執行個案追蹤查訪,使其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誤入歧途,本期(111年1至6月)共尋獲202人次,尋獲率達120.96%。
6.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 (1)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 (2)配合學校教官,蒐集少年觸法情資、交往狀況等,即早發現校園治安熱點並規劃防制策略執行。
 - (3)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校園及霸凌暴力。
 - (4)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列冊管制各分局毒品案件向上溯源情形,並定期檢討。另各分局每月規劃編組警力掃蕩、臨檢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
 - (5)積極參與各級學校春暉輔導會議,協助學校針對春暉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安全與偏差行為約制,進而了解是否持續涉毒並向上溯源。
7. 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廣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自102年5月13日起推動辦理迄今已完成第14期,111年度持續辦理,本期(111年1至6月)參加人員計99人;輔導對象是以下課後之國中在學學生為主,集結各界公益團體,共同預防少年犯罪。

(六)保護婦孺安全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111年1至6月)共宣導205場次，參加人數42,268人次。

2. 執行護童勤務

針對全市國小規劃護童勤務，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本期(111年1至6月)執行護童專案，執行警力計30,217人次、協勤義警計4,211人次。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111年1至6月)計發生性侵害案件135件，破獲139件，破獲率為102.96%。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111年1至6月)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6,491件，聲請保護令879件，執行保護令1,053件。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脆弱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結合社會局持續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等基層社區治安防衛延伸力量機制，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深入發掘「脆弱家庭」，詳為評估通報，讓市府團隊提前介入服務，有效評量潛在的問題與需求，本期(111年1至6月)計通報脆弱家庭152件。

(七)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11年度本府警察局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245萬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11年輔導新興區新生里等30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7萬6,000元，合計228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社區治安營造事務運用。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本期(111年1至6月)共辦理50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1,895人，除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外，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自行車防竊編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配合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協助社區安全維護、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111年1至6月)協助偵破各類案件計5件5人，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八)強化監錄系統功能

1. 錄影監視系統適時汰舊換新，本期(111年1至6月)汰除已逾5年使用年限故障且不符治安需要無修復效益之攝影機523支。

2. 110年「汰換使用逾8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3,995萬5,000

- 元併「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 1,000 萬元，合計 4,995 萬 5,000 元，汰換使用逾 8 年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 670 支，已於 111 年 6 月 2 日完工，預計 7 月底前完成驗收。
3.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本府警察局各分局爭取中央補助設置監視器經費合計 1,632 萬 6,000 元，預計建置 179 支攝影機，其中 40 支導入即時車辨功能：
- (1) 湖內分局：
- A. 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補助金 600 萬元，於路竹區設置攝影機 47 支，其中 41 支導入即時車辨功能，於 111 年 6 月 29 日開標，俟得標廠商送審文件備妥並完成審閱後開工。
- B. 路竹區公所垃圾掩埋場回饋金 70 萬元，規劃於路竹區竹園里增設 5 支攝影機、下坑里增設 5 支攝影機，於 111 年 4 月 29 日決標，5 月 24 日開始施作，預計 8 月完工。
- C. 台電促協金 190 萬元，於路竹區體育園區周邊裝設 26 支攝影機，於 111 年 6 月 1 日決標，預計 7 月中開工。
- (2) 岡山分局：
- A. 台電促協金 500 萬元，於永安區裝設 72 支攝影機，預計於 111 年 7 月辦理招標。
- B. 台電促協金 150 萬元，於彌陀區裝設 24 支攝影機，已將相關資料函送彌陀區公所審核，預計 111 年 7 月辦理招標。
- (3) 鼓山分局：
- A. 旗津區污水處理廠回饋金 50 萬元，於該區中華里及振興里各裝設 8 支攝影機，本案採維運案後續擴充方式辦理，預計於 111 年 9 月完成。
- B. 國軍油彈庫睦鄰基金 32 萬 6,000 元，將鼓山區龍井里 11 支類比攝影機升級為數位攝影機，於 111 年 5 月完工，已於 6 月驗收完畢。
- (4) 小港分局：
- 台電促協金 90 萬元，就轄內逾保固之監視系統維護，已彙整相關資料函送小港區公所，俟核准後由該分局以維運案後續擴充方式辦理。
4. 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至 111 年 5 月計有 2,694 支。
5. 本期(111 年 1 至 6 月)因調閱監視器而破獲刑案件數計 1,200 件，占查獲全般刑案數 13.8%。
6. 加強保養維運能力：
- (1) 111 年度錄影監視系統維運案總預算金額 6,976 萬 9,000 元，按逾保固監視器數量依比率下授各分局辦理招標，分別由 7 家公司得標，提升維修效率，本期(111 年 1 至 6 月)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2,243 支。
- (2) 為加快故障設備維護速度，本府警察局及各分局均組成維修小組，針對專業技術程度較低或不需較精密儀器零件之故障自力維修，本期(111 年 1 至 6 月)計維修恢復畫面數 4,676 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共計發生(A1+A2類)交通事故18,130件,與110年同期(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發生(A1+A2類)交通事故19,517件相較,發生減少1,387件。

1. 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計發生A1類交通事故99件、死亡100人,與110年同期(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發生95件、死亡96人相比,發生增加4件、死亡增加4人。
2. 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A2類交通事故18,031件、受傷25,428人與110年同期(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發生19,422件、受傷27,397人相較,發生減少1,391件、受傷減少1,969人。
3. 藉由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及加強路權執法等方式,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二)「加強取締重點違規專案」執法

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1. 闖紅燈(含紅燈右轉)166,841件。
2. 轉彎未依規定及未禮讓行人51,749件。
3. 超速408,924件。
4. 違規停車227,997件。
5. 逆向行駛19,984件。
6. 蛇行、惡意逼車414件。
7.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3,691件。

(三)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1. 本府警察局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平常日規劃交通崗141處,動用警民力321人次,例假日規劃交通崗76處,動用警民力124人次。
2. 本期(111年1月1日至6月15日)配合交通局疏運計畫訂定疏導計畫,疏導返鄉旅遊人、車潮,以維持行車順暢及交通安全:
 - (1)元旦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165處、動員警民力共計241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 (2)春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209處、動員警民力共計364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 (3)和平紀念日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177處、動員警民力共計256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 (4)清明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200處、動員警民力共計268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 (5)51勞動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164處、動員警民力共計253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 (6)端午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170處、動員警民力共計246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

(四)科技執法

1. 本府警察局為了降低易肇事路口(段)交通事故發生,建置「路口

科技執法」設備，透過車牌辨識及 AI 系統自動截圖舉發違規，可 24 小時監測，擷取連續畫面精準蒐證，除監測闖紅燈、紅燈左右轉、越線等功能外，對於跨越雙白線車輛、未依標誌標線(違規占用左/右轉專用道)行駛車輛，均能有效監測並舉發，違規行為幾無漏網之魚，有助於節省警力，降低車禍發生數。

2. 自 108 年 10 月起至 111 年 6 月止，分別在左營區大中二路/華夏路口、博愛二路/新莊一路口、鳳山區過埤路/鳳頂路口、前鎮區中山四路/中安/中平路口、新生/金福路口、中華五路/復興三路口、大寮區市道 188/鳳林二路口、小港區沿海二路/世全路口及沿海二路/永光街口等 9 處設置「路口科技執法」。
3. 本期(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路口科技執法取締件數達 9,044 件，各路口科技執法執行成效如下：
 - (1) 大中二路/華夏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13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13 件比較未增減。
 - (2) 博愛二路/新莊一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20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7 件比較增加 13 件。
 - (3) 過埤路/鳳頂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28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19 件比較增加 9 件。
 - (4) 中山四路/中安路/中平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44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34 件比較增加 10 件。
 - (5) 新生/金福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6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6 件比較未增減。
 - (6) 中華五路/復興三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15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12 件比較增加 3 件。
 - (7) 188 市道/鳳林二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31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28 件比較增加 3 件。
 - (8) 沿海二路/世全路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8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9 件比較減少 1 件。
 - (9) 沿海二路/永光街口：發生交通事故計 7 件，跟去(110)年同期發生 7 件比較未增減。
4. 今(111)年本府警察局獲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委員會及中央補助(合計 3,719 萬 4,000 元)，規劃於本市 11 處易肇事路口建置路口科技執法設備以維交通安全，路口如下：
 - (1) 楠梓區鳳楠路/興西路口(已於 6 月 29 日正式啟用執法)。
 - (2) 苓雅區中正一路/高速公路西側便道口(中央補助，9 月底前建置完成(以下同))。
 - (3) 苓雅區中正一路/大順三路口。
 - (4) 左營區勝利路/翠華路口。
 - (5) 前鎮區中山四路/鎮海路口。
 - (6) 小港區中山四路/平和東路口。
 - (7) 鳳山區過埤路/鳳頂路口。
 - (8) 岡山區岡山路/河華路。
 - (9) 三民區民族一路/建工路。

(10) 苓雅區凱旋二路/三多二路。

(11) 鼓山區馬卡道路/青海路。

(五) 精準執法

1. 本府警察局自 109 年 8 月起研議「精準執法」，在易肇事路段之常見肇因加強取締，以期能用有限的警力將防制事故之效果極大化。
2. 本府警察局要求所屬 17 個分局應確實於轄內「易肇事路段」針對易肇事之違規態樣（如酒駕、闖紅燈、未依規定轉彎、超速、蛇行惡意逼車、併排違規停車等易造成重大交通事故之違規）加強精準執法，另符合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12 條之輕微違規，則以勸導代替舉發。
3. 本期(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重大違規取締 285,101 件，相較去(110)年同期 146,020 件增加 139,081 件(增加 95.25%)。
4. 因針對易肇事路段之常見肇因加強取締，且提高易肇事路段之見警率，民眾守法觀念變強，致取締重大違規件數及交通事故均有減少趨勢，警察局將持續落實精準執法。

(六) 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1. 本府警察局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及聯繫要點，針對捷運站體加強勤務作為，並與轄區警力、捷運公司站務、保全人員於站體內、外密集性的巡邏、守望，針對可疑即時以通報、反映、盤查、疏處等作為，將可能發生潛在犯罪意圖者的犯罪行為消弭於先，以防範各類情事發生，另加強重要捷運車站、出入閘門及周邊巡邏，讓民眾安心，以達嚇阻作用。
2. 本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人潮較多之「高雄車站」、「美麗島」及「左營」等 3 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藉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結構，除增加見警率外，並有效縮短處理捷運站體內治安事故時間。
3. 本府警察局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藉此標準作業規範之律定適行，以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4. 高雄環狀輕軌自 C18(鼓山站)至 C19(馬卡道站)及 C20(臺鐵美術館站)通車營運，為應本市環狀輕軌的建構及營運趨勢，相關之治安問題與交通事故處理等，依據捷運警察隊與地區警察分局權責劃分及聯繫要點，針對輕軌沿線及候車亭加強周邊巡邏勤務等作為，防範各類情事發生。
5. 本期(111 年 1-6 月)共計受理各類案件 159 件，為民服務 68 件(其中急救傷患 12 人)。

(七) 暢通自行車專用道

針對本市自行車道系統加強違規取締，以維護市民騎乘空間之安全與順暢，本期計取締 24,616 件。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 辦理衛生福利部推動「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本期(111年1至6月)通報2,984件，經區公所審核通過2,976件，核發金額計984萬1,300元。

(二)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2,479人，111年4月迄今，因疫情暫停服勤，本期(111年1至6月)走入社區訪視宣導62次，協助關懷被害人137次，救濟急難40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3,138件。

(三)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效能

1. 本府警察局「觀光騎警隊」現有39名成員(男23名、女16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等10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光景點執勤外，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

2. 本府警察局將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眾開心；警察用心、民眾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本期(111年1至6月)月受邀支援遊行或馬術展演8次，提供民眾合照697件，提供諮詢導引462件，防溺宣導430件，其他為民服務307件。

(四)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111年1至6月)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110報案台計受理民眾報案總件數429,169件、成案件數346,647件、網路報案373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1,103件、移送法辦1,137人。

2. 查尋失蹤人口

本期(111年1至6月)計尋獲失蹤人口1,271人，協助行方不明人平安返家團聚。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111年1至6月)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519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647件。

四、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一)鼓勵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給予公假時數每人每週8小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及學期成績優良者予以行政獎勵等鼓勵措施。

(二)本期(111年1至6月)申請在職進修計有博士班0人、碩士班9人、學士班11人、專科0人；申請在職進修補助人數計20人，補助金額計7萬1,590元，最高補助每人3,700元。

(三)賡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本期(111年1至6月)辦理警政人員學習活動12場次，計有568人次參加，表列如下：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1	警政中級幹部學科講習班	計 5 班期，300 人參加。
2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	計 1 班期，35 人參加。
3	基層佐警研習班	計 4 班期，140 人參加。
4	警務人員紓壓研習班	計 1 班期，35 人參加。
5	員警身心健康巡迴宣導	辦理巡迴宣導三民一分局 1 場次，計 58 人參加。
6	心理輔導作為	本期(111 年 1 至 6 月)辦理本府警察局同仁實施個案諮商晤談，計 44 人參加。

(四)訂定獎勵辦法，持續鼓勵並輔導同仁參加團體英語檢測，截至 111 年 6 月底，通過英檢員警比率占 28.2%。

拾肆、消 防

拾肆、消 防

一、火災預防

(一) 落實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

依據「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執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之審查及建築物竣工查驗工作，111年1至6月消防圖說審查及查驗情形如下：

項目	合格件數	不合格件數	合計
消防圖說審查	709	57	766
消防安全設備竣工查驗	367	55	422

(二) 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本市111年1至6月防火管理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家次
辦理防火管理人初複訓練	1,967 人次
應遵用防火管理人家數	5,664 家
應製作消防防護計畫書家數	5,664 家
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	249 件
依法舉發	2 件

(三) 針對本市寄宿舍(出租套房)、工廠物流(倉儲)等場所進行專案檢查，寄宿舍(出租套房)計818家，工廠物流(倉儲)計58家，已全數清查完畢；檢查結果寄宿舍(出租套房)計有32家不符合規定，工廠物流(倉儲)計13家不符合規定，均要求限期改善並追蹤至改善為止。

(四) 加強執行防焰制度查核工作

本市獲內政部防焰認證合格廠商計123家，本府消防局定期派員配合消防署對列管之廠商實施進、出貨及管理查核工作，111年1至6月計查核119次；依消防法第11條列管8,195家應設置防焰物品場所，並派員至現場執行查核，111年1至6月計查核3,932家次。

(五) 執行社區防火宣導教育

111年1至6月辦理防火宣導情形如下：

執行成效	結合宣導義消進行防火宣導	辦理防火宣導場次	110 場次
		出動宣導義消人數	985 人次
		宣導家戶數	1,104 戶
		參與宣導活動民眾人數	2,480 人次

災後現場 防火宣導	訪視宣導戶數	2,090 戶
	訪視宣導人數	5,260 人次

- (六) 協助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及身障者裝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本府消防局訂定「執行弱勢族群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畫」及「高雄市政府偵煙宅雄安心區里推廣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試辦計畫」，由公務預算購置及公益團體、善心人士捐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至111年6月底止計有315,160顆)予低收入戶、獨居長者及身心障礙者，並由本府消防局協助安裝，截至111年6月底止，本市住警器裝置率約達96.11%。
- (七) 提昇本市老舊建築物消防安全
為提昇本市老舊建築物消防安全，本府消防局針對90年12月31日前領得使用執照之6層以上老舊建築物提供下列三項補助措施，目前執行成果如下：
1. 老舊集合住宅辦理消防設備檢修申報補助：至111年7月1日止，受理申請626件，核銷597件。
 2. 提供消防安全設備3燈2器補助：依補助案分三階段執行，第一階段至4月15日止完成191棟，第二階段至5月16日止完成195棟，完成率皆為100%，第三階段目前施作中，將於7月15日前執行完畢。
 3. 提供消防安全設備修繕貸款之利息補貼：本府消防局自111年5月6日起受理申請，目前計有新光諾貝爾大樓提出申請。

二、危險物品管理

(一) 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1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針對本市轄內列管之293家公共危險物品場所(達管制量30倍以上174家，未滿30倍119家)執行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每年至少抽查一次；達管制量30倍以上者，並得視需要邀請勞工、環保、工業、工務、建設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稽查。」。111年1至6月檢查結果：達管制量30倍以上，共計檢查222家次，計有17家次不符規定，達管制量以上未滿30倍者，共計檢查31家次，計有3家次不符規定，皆依規定裁罰，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完畢。

(二) 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1年度加強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計畫」，針對本市轄內8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11家儲存場所、362家分銷商及468家串接使用場所執行安全檢查，其中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儲存場所每月至少抽查一次、液化石油氣分銷商則每半年至少抽查一次、容器串接使用場所則每年至少抽查一次；111年1至6月合計共檢查1,513家次。查獲查獲分裝場違規灌氣2件、分銷商違規分裝灌氣1件、違規儲存8件、超量儲存22件、未依規定送驗逾期容器5件、拒絕檢查1件及串接場所違規5件，合計取締違規44件，皆

依規定裁罰。

(三) 落實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1 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儲存及販賣場所，依規定列管達管制量輸入爆竹煙火貿易商營業處所共計 2 家，每半年至少抽查一次；111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7 家次，均符合規定。另查本期爆竹煙火取締違規情形：逾時施放爆炸音類煙火 1 件、未依產品使用說明 4 件、違規儲存爆竹煙火 1 件、未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1 件，皆依規定裁罰。

(四)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為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應妥善管理燃氣熱水器承裝業，本府消防局依消防法第 15 條之 1 規定，對於轄內燃氣熱水器及配管之承裝業，予以建置相關資料列管(目前計有 131 家，技術士 209 名)，並每 6 個月針對承裝業場所查察 1 次以上，以確保施工安全及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111 年 1 至 6 月，本市未發生一氧化碳中毒案件。

三、災害搶救

(一) 強化災害搶救能力

1. 賡續充實維護消防水源

以數位化管理作業方式建置本市消防水源管理系統作業平台，使水源管理與實務救災相結合。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共計 19,726 處，每月本府消防局協助清查，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報請自來水事業單位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另視當地區域特性、人口密度、建築因素等救災需求考量，由本府消防局彙報函請自來水公司規劃增設消防栓，111 年度規劃增設消防栓計 22 處，刻正由自來水公司編製工程預算書暨施工中。

2. 充實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

本府消防局 111 年度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捐贈：

(1) 消防車輛：

新購水箱消防車 8 輛、水庫消防車 2 輛、救助器材車 2 輛、化學消防車 5 輛；另爭取南部科學園區補助款購置水庫消防車 2 輛、永安中油補助款購置化學消防車 1 輛、茄萣興達電廠補助款購置水箱消防車 1 輛，強化本局救災能量。

(2) 裝備及器材：

預算購置油壓破壞器材 2 組、潛水裝備 12 套、救災安全管制系統 1 套、消防機器人 1 具、移動式遙控砲塔 4 組、複合式抬頭顯示器空氣呼吸器 50 組、救生船艇 4 艘、船外機 1 具、移動式幫浦 2 組、空氣灌充機 3 組、潛水裝備及配件、特搜人員災害搶救救援裝備器材、災害搶救應勤裝備、消防衣帽鞋組、空氣呼吸器組及空氣面罩含肺力閥等等。並依據轄區特性及補助單位指定，配發消防局各分隊救災使用，有效提昇火災搶救、建築物與窄巷救援、岸際救援等整體消防救災戰力。

(3) 民間捐贈消防、救護車輛：

受理民間捐贈救災指揮車 1 輛、消防警備車 3 輛、消防後勤車 1 輛、小型水箱消防車 2 輛、救護車 5 輛，為服務桑

梓救災工作助益良多。

(二) 強化特殊災害搶救能力

1. 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

本府消防局為提升化災搶救效能，辦理內政部「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期程為 109 年至 112 年，111 年購置火場救災指揮及安全管理系統、移動式搖控砲塔、特殊災害搶救裝備器材、複合式抬頭顯示器空氣呼吸器、消防機器人等裝備器材，有效提升救援能量。

2. 提升岸際救溺能力：

依本府教育局召開「研商 111 年度本市水域安全措施」會議紀錄，有關 111 年本市防溺措施分工表，本府消防局負責協調紅十字會、水上救生教練協會等民間相關團體，支援水域救援工作，另於暑假重點期間針對本市轄內易發生溺水水域勤務規劃加強巡邏或駐點警戒，於本市旗津區觀光局旗津海水浴場救生站處、梓官區蚵仔寮漁港南側海灘、彌陀區濱海遊樂區、永安區新港漁港北側海灘、茄萣區海岸復育防風生態公園等 5 處水域，設置「岸際救援協勤站」。

3. 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

本市轄區多處百岳熱門登山地點，為有效提升山域救援時效，111 年 4 月 17 日至 20 日，假茂林區及六龜區等易發生山域協尋救援事故之溪谷，辦理「溪谷救援暨繩索技術訓練」，以因應日趨頻繁之山域協尋救援事故，有效縮短人命救援時效。

四、民力運用

(一) 111 年 1 月至 6 月義消協助救災 1,137 人次(水域 23 人次、營建 105 人次)、救護因疫情影響仍有 191 人次、宣導 3,508 人次合計 4,836 人次，其中以 2 月的義大二路木材工廠集木區大火動員義消 103 人次及城中城大火後，本府推動裝設住宅警報器等計畫，動員義消 2,482 人次協勤為最，對於協助消防工作的推展助益甚大。

(二) 積極投入市府防疫工作，2 月間高雄燈會期間支援愛河燈會防疫宣導協勤動員 428 人次，5 月間疫情確診人數大增，緊急動員義消協助分裝快篩試劑，自 5 月 7 日至 6 月 17 日，共出動義消 2,296 人次，分裝篩劑 134 萬 1,020 劑，及時提供市民使用，發揮消防志工火鳳凰之熱情，與市府團隊同舟共濟，維護市民的健康安全。

五、緊急救護

(一) 緊急救護觀念宣導

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各機關、學校等團體辦理心肺復甦術 (CPR) 急救技術教學與宣導不濫用、禮讓救護車等正確觀念，藉以提升各機關、學校等團體人員在意外事故發生時之應變能力與推廣珍惜救護資源，111 年 1 至 6 月共計 68,637 人參加推廣宣導活動。

(二) 緊急救護勤務執行成效

111 年 1 至 6 月受理緊急救護 79,292 件，送醫人數 61,566 人；相較於 110 年同期緊急救護件數增加 9,631 件，送醫人數增加 9,039 人；其中 832 人在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停止 (OHCA 患者)，經消防人員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計 239 人，急救成功率達 28.73%。

111 年 1 至 6 月執行情形如下表：

緊急救護出動	79,292 次
送醫人數	61,566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832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人數	239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急救成功率	28.73%

(三) 救護車配置 12 導程心電圖機

本府消防局已全面於各消防分(小)隊配置具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EKG)，當救護疑似心肌梗塞(AMI)病患時，可立即傳輸病患心電圖至後送醫院，俾利醫院心導管室提早動員準備，提高病患急救成功率。111 年 1 至 6 月使用 EKG 檢查案件共 546 件，其中確認為 AMI，到院成功實施心導管手術後康復出院者共 31 人。

(四) 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本府消防局成立 12 個防疫專責救護隊，並視防疫勤務執行狀況滾動調整執勤單位。自 111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 時起，考量國內疫情持續上升，為爭取搶救時效並分擔第一線防疫救護勤務，全局共 51 個消防分(小)隊全數提升為防疫專責分隊，並採就近適當派遣為原則，爭取救護時效。111 年 1 至 6 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確診共載送 10,880 趟次(確診：6,251 趟次、疑似：4,629 趟次)。

六、災害管理

(一) 災害應變情形

111 年 3 月 3 日 9 時 7 分因台電公司興達電廠開關場事故，導致南部地區電力供需失衡，龍崎超高壓變電所以南機組跳脫，系統自動切離保護，故導致本市停電；市長(指揮官)立即指示當天上午 9 時 30 分，宣佈 0303 電力中斷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召集各局處並要求台電公司儘速恢復供電，本府消防局立即配合啟動應變機制輪值待命執行各項防救災應變工作，本府各局處亦即時啟動應變機制派員進駐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掌握災情得宜，有效維護市民安全。

(二) 辦理災害應變教育訓練

111 年 4 月 15 日辦理 111 年度上半年緊急應變小組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府配置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防救災緊急資訊系統、前進指揮所視訊系統 (VVLINK 軟體視訊系統) 之消防單位，俾熟稔各項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操作，強化防救災緊急資通訊查通報及應變能力。

(三) 辦理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評核

每年因應汛期來臨，為瞭解各區公所防汛整備與執行的成效，於汛期前均辦理本市各區公所災害防救訪查作業，由本府水利局、民政局、社會局與災害防救辦公室共同辦理。本案評核項目共計 40 項，111 年自 2 月 9 日從永安與彌陀區公所開始，並於 3 月 18 日桃源區公所完成，以 1 日 2 個區實地至區公所查核災害防救作為，並根據 40 項評核項目進行 38 區的意見交流座談。

(四) 辦理災害主管機關災害防救業務督導

本府 11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書面審查初評結果，15 機關 20 份「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現地訪視書面資料綜整表」評核結果均為優等，以瞭解防汛整備與執行的成效。

(五) 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為進一步提升本市防救災能力，增強市民風險意識，並強化地區韌性，本市於 107-111 年賡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除延續 1、2 期計畫的目標，運用累積的成果經驗，針對尚待加強的問題，研擬相應對策，111 年 1 至 6 月相關辦理成果如下：

1. 111 年 3 月 11 日至 4 月 29 日辦理 38 區公所汛期前訪視，藉此了解區公所執行防救災工作面臨的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或改善建議。
2. 為充實本市防災業務人員專業知能，分別於 111 年 4 月 29 日、5 月 5 日、5 月 6 日辦理里長里幹事班防災教育訓練；111 年 5 月 9 日辦理區長班線上防救災講習；111 年 5 月 11 日辦理市府、區公所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3. 為提升社區民眾對災害的危機意識，凝聚社區向心力，鼓勵民眾參與防災工作，培養其自助、共助的能力，本府於 111 年 1-6 月持續推動辦理鼓山區龍井社區、左營區埤東社區、阿蓮區阿蓮社區、橋頭區中崎社區等 4 個防災韌性社區相關建置工作。
4. 為解決區公所在執行災害防救工作所遭遇的問題或需要其他單位配合辦理之事項，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11 年 4 月 7 日邀集相關局處及 38 區公所召開 3 方工作會議，共同研商解決或改善的方法。
5. 111 年購置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印表機、數位相機、液晶電視等 5 項資通訊設備，移撥予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使用，協助強化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運作能力，增進防救災作業效能。

(六)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因應國際情勢變化，為強化政府對戰爭發生時應變作為，於戰時景況下執行災害搶救作為，發揮公務機關功能，確保社會、民生運作，市府於 111 年 3 月 31 日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8 號）演習綜合實作演練；在假設國軍單位因全員投入作戰，無法如同承平時期的支援救災工作情況下，共計 88 輛各式救災車輛、直升機、智慧無人機暨 714 人投入演練，另動員 73 車 893 人到場接受校閱，總計 161 車 1,607 人次參與民安 8 號演習，充分整合政府及民間資源，發揮最佳救災能量。

(七) 辦理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111 年度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9 日召開，並由本府海洋局、農業局、交通局、勞工局、捷運局及文化局等 6 個局針對業務有亮點或因應外縣市災害發生之案例，從超前部署角度、特別作法或改善措施等方向進行深入探討報告。

(八) 查核「救災資源資料庫系統」

為有效整合本府及民間防救災資源，以利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查詢、調度、更新及維護，每季定期抽查本府消防局、水利局、經發局等局處及 38 個區公所，共計 53 個單位，上半年計完成抽查 997 筆資料，以維持系統防救災資源正確性。

(九) 運用 EMIC「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

EMIC「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可協助各單位進行災情應變與處置。本府為加強各級承辦人員對於系統操作之熟練度，特配合中

- 央辦理常態性演練，並於 3 月 24 日完成上半年教育訓練。
- (十) 辦理本市三合一會報
本市三合一會報 111 年度上半年於 111 年 3 月 4 日召開，會議以「風災及震災複合性大規模災害」議題進行兵期推演，會中透過模擬發生大規模災害的情境，演練如何災前整備，災中針對居民疏散安置、孤島救援、建物倒塌、大量傷病患、跨區支援、氣體外洩、電力、電信、自來水中斷及居家檢疫者收容等處置作為，過程結合地方政府、國軍、各相關事業單位救災能量資源，並考驗各單位災時應變能力，藉以瞭解當遇到災害時，該如何冷靜面對，有效快速因應。

七、教育訓練

- (一) 落實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為充實消防人員消防知能、鍛鍊強健體魄、熟練救災技能、確保救災人員安全，於 111 年 1 至 6 月辦理消防人員各項常年訓練：
1. 分隊平日訓練：分隊平日實施 3000 公尺、單槓、舉重、伏地挺身、平板支撐、負重訓練、折返跑等體能訓練，或車輛操作、緊急救護技能、繩結應用、人命搜救、移動式幫浦操作、破壞器材操作、救生艇及救生器材操作等技能訓練，每日 500 人次以上。
 2. 學科訓練：辦理各項消防專業知能課程及測驗，於 3 月至 4 月，由各大隊辦理學科測驗，共計 969 人次。
 3. 消防救災組合訓練：結合兵棋推演、消防車操、救災演練等訓練，於 1 月份辦理 2 場次組合訓練。
- (二) 強化消防人員專業訓練
1. 鐵捲門切割操作訓練
為提昇外勤同仁執行鐵捲門破壞能力及破壞器材操作技巧，辦理「圓盤切割器使用安全」、「基本構件拆解」及「破壞鐵捲門實作」等課程，於 3 月 14 至 16 日共計辦理 6 梯次，計 96 人參訓。
 2. 安全防禦駕駛訓練班
為提高消防人員駕駛救災(護)車輛安全觀念及危機意識，避免救災(護)車輛發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員傷亡。針對外勤駕駛緊急任務車輛(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人員，於 2 月 21-23 日辦理講習訓練 4 場次，共計 572 人參訓。

八、精進火災原因調查

- (一) 本市轄區發生之火災案件，本府消防局依規定派員前往現場勘查調查起火原因，並按月統計分析，以作為火災預防、搶救及相關行政措施之參考，並協助司法偵查。
- (二) 運用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資訊管理系統，完成火災調查案件資料建檔電腦化。111 年 1 至 6 月火災，A1(人員死亡)案件:8 件，A2(人員受傷、縱火、糾紛)案件:15 件，A3(非屬 A1、A2 類)案件:1070 件，共計 1093 件，經調查分析起火原因，以其他類(如燃燒雜草或垃圾)火警 275 件(占 25.16%) 最多，其次為電氣因素 218 件(占 19.95%)，再次之遺留火種 174 件(占 15.92%) 居第三。並依「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規定，強化檢察、警察及消防機關間密切合作，共同防制縱火案件發生，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三) 強化便民服務，本府消防局規劃多處據點供民眾申辦火災證明書與

火災調查資料服務，簡化行政流程，民眾申辦即可當場核發領取，111年1至6月共計核發火災證明書138件、火災調查資料77件。

九、案件受理與派遣

- (一) 本府消防局111年1至6月受理民眾火警報案計1,671件，並派遣1萬8,342人次、8,302車次執行火災搶救。
- (二) 汰換消防局資訊機房環控系統，結合溫溼度、電子及消防監控，並提供簡訊通知，確保保護消防局資訊設備重鎮；另汰換改善分隊廳舍網路架構及值班台電力，以強化救災救護指揮及後勤支援效率。
- (三) 添購1,090組手提無線電外接麥克風伸縮扣，配發每位外勤同仁專用，保障消防人員安全及加速無線電通聯操作。完成河表湖山、中寮山、壽山無線電站臺天線及電源設備線路更新汰換，確保訊號傳輸增益及備援電力供給，強化救災救護現場緊急通聯能量。
- (四) 汰換消防局網路防火牆與日誌分析管理設備，以預防惡意入侵及攻擊；持續維護公務電腦妥善率及汰舊換新，確保救災救護資訊傳遞順遂及辦公效率；建置系統登入調閱下載均須授權及有紀錄可稽等權限控管機制，提升整體資安防護功能。

十、消防分隊廳舍整建

- (一) 為提供產業升級堅實後盾，本府規劃於和發產業園區新設消防分隊以兼顧經濟發展及地方防救災體系。本案已獲經濟部工業局「地方政府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及設置平價產業園區」特別預算8,280萬5,240元補助，111年6月已完成細部規劃並辦理招標，預計於113年竣工。
- (二) 鑒於岡山區經濟規模及人口迅速增長，本府於岡山區籌劃「岡山行政中心遷建工程」公辦都更案。針對本府岡山區老舊且不敷使用公有辦公場域統籌規劃及遷建，因岡山消防分隊舊有廳舍老舊、空間不足，已一併納入岡山行政中心遷建工程。本案整體規劃設計已完成基本設計，營建署預定111年6月審查都市計畫變更。
- (三) 因大林蒲遷村區域規劃，本府規劃於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區新建消防分隊。興建地點位於鳳山區中崙二路及中崙三路交叉路口旁用地(中崙段11地號土地)，將興建地上2層RC構造建物，總工程經費為7,200萬元，全額由經濟部補助，111年6月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勞務招標，預計115年完工啟用。

拾伍、衛生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監控

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全球總計有 5 億 4,313 萬 4,176 例確診個案，其中 634 萬 8,394 例死亡，受影響國家數 201 個。國內目前確診 3,767,283 例，其中本土 3,752,611 例、境外移入 14,618 例，含敦睦艦隊 36 例、航空器 3 例、不明原因 1 例。高雄市累計本土個案 409,412 例，境外移入 1,540 例、敦睦艦隊 17 例，合計 410,969 例確診個案。

2. 高雄市政府防疫措施具體作為

(1) 醫療整備

自 109 年全球爆發 COVID-19 疫情，本市積極進行醫療整備，12 家指定隔離醫院及 12 家社區採檢院所經衛生福利部審查，共計核可 111 間負壓隔離病床，並因應本年 4 月份起國內本土 COVID-19 疫情升溫，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政策，責請本市 12 家指定隔離醫院及 12 家社區採檢院所恢復專責病床開設作業。

a. 第一階段：共計開設 673 床。

b. 第二階段(4/8-5/20)：開設 1,906 床，並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政策，持續擴增 200-499 床及 500 床以上醫院之專責病床數及專責 ICU 病床數。

c. 第三階段(5/23-6/15)：全數急救責任醫院均開設專責病床、500 床以上醫院達急性一般病床 25%為目標，本市開設病房床數已達 2,294 床。

d. 因應疫情逐步脫離確診高峰，考量急診就醫患者回升，為兼顧非 COVID-19 患者之就醫權益及保障市民健康，自 6 月 27 日起漸進將專責病床回復為一般病床，截至 6 月 30 日開設 2,035 床。

(2) 風險分級照護

a. 居家照護工作

為強化輕重症分流，配合指揮中心對確診者進行「重症清零，輕症有效控管」之策略，並自 111 年 4 月 18 日成立居家照護中心開始執行居家照護作業，落實輕重症分流收治策略，依 COVID-19 確診者病症程度進行分流收治，說明如下：

(a) 中/重症之確診者，均收治於醫院。

(b) 無症狀/輕症之成人及青少年確診者：年齡 80 歲(含)以上、懷孕 36 週(含)以上之確診者，收治於醫院；年齡 70-79 歲、年齡 65-69 歲獨居、懷孕 35 週以內或無住院需要，但不符合居家照護條件之確診者，得收治於加強版

集中檢疫所/防疫旅館；69 歲以下且符合居家照護條件，得採居家照護。

- (c)無症狀/輕症之兒童：年齡未滿 3 個月且有發燒，或年齡為 3 至 12 個月且高燒超過 39 度，且經醫師評估有住院治療必要者，收治於醫院。前開條件以外之兒童，符合居家照護條件者採居家照護；不符合居家照護條件者，則由照顧者陪同收治於加強版集中檢疫所/防疫旅館。
- (d)居家照護中心包含生活關懷中心及醫療照護中心，由生活關懷中心提供送餐服務、垃圾清運、防疫關懷包派送、送藥到府、必要物資採買、身體健康及情緒關懷、遠距教學、電子圍籬及居隔解隔通知、弱勢家戶協助、寵物照顧服務、其他緊急事務協助等 10 大生活關懷；醫療照護中心提供線上諮詢、線上診療、居家送藥、醫療載送、心理諮詢等 5 大醫療照護。本府並指派專責醫師，從預防診治到處置的完整身心全人照護機制，由第一線基層診所醫師及護理人員負責進行關懷，確保病人獲得即時與適切的照護。

b. 成立兒科特診

國內疫情嚴峻，兒童染疫人數也日漸增加，為讓醫療輕重症分流，本市自 111 年 5 月 7 日起，在全市 9 家醫院戶外診區，以及 4 處社區篩檢站增設「小兒快篩陽性特別門診」，經診療後同時有臨時藥局可直接取藥。高雄市提供「小兒快篩陽性特別門診」的 9 家醫院，分別為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醫大附醫、義大醫院、聯合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阮綜合醫院、市立岡山醫院、部立旗山醫院，看診時段視各醫院而定；市府同時設立 4 處社區採檢站特診，包括楠梓射箭場站、岡山巨輪路站、高雄展覽館旁新光停車場站、小港森林公園站，在進行篩檢後，到特診區由醫師看診，評估中重症感染風險，若有提供處方箋，再到一旁藥局取藥，落實分級醫療，實踐全人照護。

c. 關懷包得來速

自 111 年 5 月 11 日推出全國首創新政策「關懷包得來速」，提供確診者、居家隔離者快速領取防疫物資的管道，代領親友僅需準備確診者的身分證、健保卡或出示代領者身分證，並以家戶為單位，提供同住家人的資訊，經區公所核對資料後即可領回關懷包，領取快速簡單方便。建置本市 38 區生活關懷專線，或本市關懷中心專線 07-8220300，供無親友代領、或行動不便者諮詢。

d. 居家隔離通知書優化作業

- (a)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為因應國內疫情，即時蒐集確診民眾與其密切接觸者資訊，簡化衛生局疫調作業流程，自 5 月 1 日起啟動「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疫調系統」，惟系統填

寫資料作業繁瑣，民眾花了較長的時間才收到居家隔離通知書。

- (b) 本市為讓民眾及時收到居家隔離通知書，優化作業如下：
 - i. 111年5月21日啟用「本市自主回報系統」，供本市居隔民眾填載，可比中央系統早約4小時收到居隔通知書。
 - ii. 111年5月23日提供居隔書專線(07-8319919)諮詢服務，並成立居隔書開單中心，受理民眾申請居家隔離通知書(經資料查證至電子簡訊發送約1-3天)。截至111年6月30日，受理並已發出居家隔通知書共計65,983件(含確診者38,353件、密切接觸者27,630件)。

(3) 社區篩檢與物資整備

- a. 自111年1月23日起透過基層診所發放公費快篩試劑，供因呼吸道症狀而就診之民眾進行居家快篩，及早發現社區潛在性個案，有效阻斷社區傳播風險，降低對醫療量能之衝擊。並透過基層診所評估感染重症風險轉介就醫，盼達到早期診斷、早期給藥、預防重症的效果，避免感染後重症或死亡風險。
- b. 為有效辦理以篩代隔防疫工作，並提升本市防疫效益、賡續執行擴大篩檢與加嚴措施，規劃相關快篩試劑發放策略如下：
 - (a) 5月18日起學校發給1支快篩，提供有症狀或防疫假第3天返校前使用。
 - (b) 針對有呼吸道症狀民眾至基層診所就醫時，由醫師評估後免費發放試劑篩檢。
 - (c) 高雄市人口密集機構快篩措施(5/24起)實施：
 - i. 老人福利機構:154家:3次快篩/週
 - ii. 身心障礙住宿機構 10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 16家、托嬰中心 92家、護理之家 64家與住宿式長照機構 5家:2次快篩/週
 - (d) 6月1日起實施高雄市 COVID-19 快篩試劑發放計畫：
 - i. 2歲以上未就讀幼兒園學齡前兒童:里長發放2劑/人
 - ii. 65歲以上長輩、設籍原民區原住民:里長發放2劑/人
 - (e) 居家長照快篩策略: 5月28日起居家服務員每週2次快篩。
 - (f) 高雄市住宿式長照機構確診陽性個案序列確診快篩專案: 機構出現第一起居家快篩陽性時，當地衛生所依據住民/工作人員名冊發給首次(day0)每人一劑快篩試劑，後續 day1. 2. 3. 5. 7 發給五劑試劑(共6劑)，以早期偵測機構感染狀況。
 - (g) 因應打滿三劑疫苗者有效預防新冠肺炎，且降低死亡率，爰本市加碼提供快篩試劑，自6/1-6/30起，針對接種疫

苗之 65 歲以上長者分別發放(2 劑)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4 劑)，以提升疫苗施打率。

(h)6 月 2 日起設籍本市身心障礙者發放 2 劑/人，約 14 萬人受益。

(i)6 月 3 日-6 月 30 日懷孕媽媽免費領取快篩試劑:5 劑/人。

(j)自 6 月 8 日起，確診者加發一支快篩試劑供自行運用，可自關懷包得來速進行領取。

(k)為強化外送服務人員防疫措施，加發每人兩劑快篩。

(4) 疫苗接種

a. 65 歲以上長輩接種策略：

(a)為降低 COVID-19 感染後中、重症、住院或死亡風險，自 5 月 16 日起，65 歲以上者者第一次追加劑間隔 5 個月後，可接種第二次追加劑(第四劑)疫苗，共有 438 間合約院所提供接種服務。

(b)為加速長者盡快接種第二次追加劑疫苗，自 6 月 9 日起，安排本市 23 家具醫療門診衛生所與 3 家專責醫院開設 65 歲以上莫德納專診，6 月 17 日起共安排 5 站社區接種站，提供長者疫苗接種服務。

(c)為促進尚未接種第 1、2 劑、基礎加強劑及追加劑 COVID-19 疫苗 65 歲以上長者踴躍前往接種，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苗接種策略，自 111 年 3 月 10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提供長者 500 元(含)禮券，設籍本市再加碼 200 元，又於 6 月 1 日起，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長者接種再加碼提供 2 支快篩試劑。

b. 兒童接種策略

本市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接種政策，由衛生局和教育局合作於 5 月 2 日起共計完成 239 間國小校園集中接種莫德納疫苗，另因應 Pifizer-BioNTech COVID-19 疫苗到貨，於 5 月 25 日起安排 301 家合約醫療院所與 18 站社區疫苗接種站，開放兒童接種 BNT 疫苗，並於 5 月 30 日至 6 月 9 日入校接種 BNT 疫苗，共計完成 245 間國小校園集中接種，讓 5-11 歲兒童能儘早接種疫苗，提高保護力；5-11 歲第 1 劑完成率 80.6%、第 2 劑 15.5%、12-17 歲完成率第 1 劑 95.2%、第 2 劑 84.5%、第 3 劑 53.1%。

c. 本市共計 247 萬 3,737 人至少接種一劑 COVID-19 疫苗，以高雄市目前人口數 272 萬 4,134 人統計(111 年 4 月戶口統計資料)，第一劑接種涵蓋率為 90.81%，其中 227 萬 3,030 人接種二劑疫苗，第二劑接種涵蓋率為 83.44%，191 萬 1,659 人接種三劑疫苗，第三劑接種涵蓋率為 70.17%。

(二)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

「決戰境外」、「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 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快速診斷、分流照護、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 醫療整合及決戰境外

- (1) 111 年截至 6 月 30 日本土無確診病例、境外確診病例 1 例。
- (2) 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各召開 1 次登革熱防治工作小組會議。
- (3)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288 戶次、1,031 人。
- (4) 拜訪醫院、診所 481 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
- (5) 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 480 家。
- (6) 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11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共檢疫 6,714 人，NSI 陽性個案 3 人，確診 0 人。

2. 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

- (1) 病媒蚊密度監視：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 1,433 里次，73,403 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 32 里(警戒率 2.23%)。
- (2) 科技防疫：針對本市高風險及特殊場域進行長期高效能捕蚊及誘殺桶(Gravitrapp)成蚊密度監控，透過每週病媒蚊密度監測結果，執行並強化登革熱防疫作為。

3.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

- (1)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 (2) 衛教宣導與法治教育：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 227 場，計 7,640 人次參加。另為提升本市全體市民對登革熱認知及行動效能，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辦理「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 5 場次、179 人參訓，及「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 17 場次、345 人參訓，共計辦理 22 場次，共 524 人參訓。
- (3) 落實公權力：111 年截至 6 月 30 日開立舉發通知單 81 件、行政裁處書 51 件。

(三) 結核病防治作為

1. 111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15.6 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 12.4%。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702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 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DOPT)，執行率 97%。
3.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111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29.6 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新增愛滋病毒感染者 69 人，較去年同期 87 人，降幅 20.6%(全國平均降幅 20%)。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816 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 89.33%。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 7,038 人次；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 59 場，計 6,263 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65 台（含衛生所 32 台、同志消費場域 8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25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4.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 (1) 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 84 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111 年 1 月至 06 月計發出清潔空針 126,685 支，空針回收率 100%。
 -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分區設置 45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 16,274 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5. 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 30 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 PrEP 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參與 PrEP 計畫 311 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五) 流感防治作為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 0 例。
2. 111 年 580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督導合約醫療院所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共計完成查核 116 家次合約院所。
3. 因應流感高峰期(1-3 月)及本土 COVID-19 疫情，自 1 月 10 日起 24 家社區採檢院所陸續開設社區採檢站及防疫門診，規劃門急診類流感患者就診分流、紓解機制，調查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診所春節期間，及流感高峰期假日門診開設情形，並公布於本府衛生局局網及市府平台，提供類流感患者於週日就醫之方便性。
4. 寒、暑假開學後印製「COVID-19、流感、腸病毒防治貼紙」，分發至本市幼兒園及國小低年級學童，並張貼於聯絡簿上，提醒學童及家長加強勤洗手，生病不上學等流感防治訊息，共計完成本市 916 家國小及幼兒園防疫戰士貼紙認證活動

(六)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 111 年 3 月 28 日前針對轄區 1,244 家教托育機構(含 255 家國小、661 家幼兒園、86 家托嬰中心及 242 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完成「洗手設備」及「正確洗手步驟」查核，並針對本市幼兒園及國小一至四年級完成防疫戰士認證。
3. 為提升醫療品質及落實轉診制度，於流行期前完成本市 6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實地訪查，並督導地區級以上醫院針對院內

兒科、新生兒科、婦產科等重點科別人員辦理腸病毒教育訓練。

4. 設計印製多樣化單張、海報、貼紙、便條紙、告示立牌、繪本、LINE 貼圖、衛教宣導影片、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影片等；另於本府衛生局網站建置「腸病毒專區」及透過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加強宣導，藉此提升民眾腸病毒防治知能。

二、推動國際醫療

(一)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執行現況

1. 111 年 2 月 17 日辦理本府衛生局「高雄市醫療觀光網網域名稱使用費及高雄市國際醫療網站維護費」採購案。
2. 111 年 2 月 21 日辦理本府衛生局「高雄市醫療觀光網網域(名稱:kcmt.org.tw)使用與 Seednet」續約。
3. 111 年 5 月 13 日提供外國人在臺灣確診諮詢及執行通訊診療服務窗口電話，共計 4 家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本市救護車共 239 輛，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定期檢查 150 車次、攔檢 29 輛次、機構普查 51 家次，皆符合規定。
2. 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 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 (1) 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9 年至 112 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12 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另輔導旗津醫院續辦理「111 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
 - (2) 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 24 及 48 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及 CPR+AED 急救教育
 - (1) 截至 111 年 6 月，本市 AED 總數共計 1,992 台，其中 495 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188 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 1,309 台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高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 80 場次，計 5,174 人次參加。

(3)111 年度隨機抽查本市 AED 場所計 49 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 AED 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 AED 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 (EMOC) 成效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監控 10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1,072 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 3 件、滿載通報次數 4,013 次，另監測本市緊急醫療新聞計 137 件、疫情新聞計 36 件；另因應 COVID-19 疫情，持續監控本市各類病床次數計 211 次。

106 年至 111 年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6 月
監控災難事件	31	18	57	68	51	10
無線電測試	9,303	7,238	9,420	7,975	2,141	1,072
協助急重症轉診	7	6	7	2	4	4
舉辦教育訓練	3	3	7	7	4	1
國內外緊急醫療 新聞統計	419	332	187	70	175	137
急診滿載通報	5,784	6,233	7,354	2,503	4,726	4,013

(三) 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監視活動共 8 場次，其中收案共 1 件，包含「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1 場由各急救責任醫院應變待命，另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 1 場，調派醫師 56 人次、護理師 336 人次、EMT 救護員 56 人次及救護車 56 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 9 家市立醫院 111 年度上半年營運成果與 110 年度上半年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 1,047,404 人次，較 110 年同期增加 5.76%；急診服務量 97,670 人次，較 110 年同期增加 21.15%；住院服務量 384,322 人日，較 110 年同期增加 1.33%。

2. 111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1 億 2,269 萬 848 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 315 萬 965 元、市立小港醫院 4,512 萬 2,481 元、市立大同醫院 4,941 萬 9,350 元、市立鳳山醫院 945 萬 7,316 元及市立岡山醫院 1,554 萬 736 元。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 111 年度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共計 6,442,000 元。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補助弱勢就醫民眾計 420 人(2,154 人次)，經費執行率 55.23%。
3.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土地租金繳交市庫。

(三) 強化衛生所功能

1. 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11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牙科門診計服務 620 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 188 人次。
2. 為提高六龜及鄰近區域洗腎民眾就醫服務之可近性，六龜區衛生所血液透析中心於 107 年 1 月 15 日營運，服務血液透析病患，111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共執行 2,166 人次血液透析服務。
3. 辦理「公共衛生業務研習會」、「衛生所聯繫會議」等研習，共 2 場，約 90 人次參與。
4. 協調各衛生所及指定醫療機構支援行政相驗業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服務共 1,456 案(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 19 案)。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暨審查小組」，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召開 13 次審查(11 次審查小組會議、2 次複審小組書面審查)。
2. 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共 226 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3. 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已完成 162 位(一般老人 107 人、中低收老人 55 人)長輩裝置假牙。

(二) 經費執行情形

1. 111 年度老人假牙經費編列 9,300 萬元，包括一般老人假牙編列預算 6,800 萬元，中低收老人假牙預算 2,5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300 萬元、地方自籌款 1,200 萬元)，預計補助 2,020 人(一般老人 1,545 人、中低收老人 475 人)。
2. 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核銷 162 人，經費核銷為 6,788 仟元。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 (一) 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 健康醫療服務

111年1月至6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6,131人次，巡迴醫療診療1,785人次，辦理成人篩檢計678人次，兒童篩檢計124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517人次。

(三) 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11年1月至6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長照等衛教宣導，計15場，共415人次參加。

(四)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11年1月至6月執行血壓監測409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29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及健康活動計113場次，共1,602人次參加。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一) 醫政業務稽查：111年1月至6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22件；人民陳情案件共473件(含密醫14件)；開立16件行政處分書。

(二) 醫療爭議調處：111年1月至6月受理51案，召開37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11件。

(三) 醫事審議委員會：111年1月至6月召開2次會議，審查14案。

八、提升 COVID-19 防疫醫療量能、設立篩檢站等防疫工作

(一) 擴大社區篩檢站功能及轉型

1. 因應國內 COVID-19 疫情發展逐步增溫，自 1 月 14 日起重啟原撤站 8 站社區篩檢站，共計 23 站社區篩檢站提供服務。
2. 為因應大規模疫情之採檢策略規劃，本府衛生局邀集本市 COVID-19 採檢醫院於 2 月 22 日請各院討論規劃車來速採檢站相關事宜，並再次於 3 月 18 日召開「車來速 2.0-戶外輕症採檢門診」規劃討論會議，並派員現勘了解各院規劃之動線與設備。啟動時機係為倘本市發生本土群聚疫情時，由本府衛生局視疫情發生地點及研判疫情趨勢，奉指揮官同意後發布啟動。
3. 自 4 月 29 日起，新增 5 站車來速社區篩檢站，提供 COVID-19 篩檢服務。另，因應兒童倘確診後，其病程往往發展快速，爰自 5 月 7 起，在 4 個車來速社區篩檢站同步提供「小兒快篩陽性特診」，及 9 家醫院附設小兒特診，共計 13 站，針對快篩陽性之 18 歲以下兒童，提供可同時看診領藥服務，陪同之成人亦可同時看診及領藥。
4. 中央自 5 月 26 日修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病例定義：「民眾使用家用抗原快篩試劑檢測結果陽性，不分年齡及族群，經醫事人員確認，或由醫事人員執行抗原快篩結果陽性者，即可研判為確定病例」。因應中央前項政策，為提高可執行「快篩陽性判陽」及「確診者看診給藥」服務的可近性，增設調整本市社區篩檢站且進行轉型服務，共計設立 28 站社區站，除可提供既有的篩檢服務，及「快篩陽性判定是否確診」服務外，另視各站特性提供成人或小兒看診、領藥、或領抗病毒藥物服務。截至 6 月 30 日止，判斷

「快篩陽性判定是否確診」部分共計服務 80,507 人次、PCR 採檢 4,626 人次、看診人數 79,682 人次、提供抗病毒藥物 6,546 人次。

(二) 本市居家照護關懷計畫專案

鑑於疫情持續嚴峻，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4 月 8 日表示，為持續推動「新台灣模式」，達到「正常生活、積極防疫、穩健開放」的目標，指揮中心持續針對確診者進行「重症清零，輕症有效控管」之策略，並訂定「COVID-19 確診個案居家照護管理指引」，訂定無症狀或輕症且符合指定條件之確診者，進行在家隔離居家照護，並由指定醫療團隊提供相關醫療評估。為確保個案於居家期間的健康狀況能及時反映，爰請本市 12 家醫院增設 24 小時醫療諮詢專線，以供個案有其他症狀出現或醫療諮詢之需求時，給予相關建議或協助轉介視訊診療、轉介專責醫院就醫等，並分別於 4 月 22、24 日邀集 12 家醫院召開會議，依各醫院量能力及疫情狀況設置醫療諮詢專線並給予醫院補助費用。

另考量符合居家照護之確診者個案持續增加，為保障確診者有足夠的醫療團隊可提供相關醫療評估，擴大招募基層醫療院所加入本市 COVID-19 居家照護專責醫護團隊，共計 616 家醫療院所(含前開 12 家醫院)加入本市居家照護關懷團隊。

(三) 醫療量能整備

1. 1 月起本市主動多次函請各醫療院所應落實以下防疫措施：
 - (1) 加強 COVID-19 疑似症狀之轉診轉檢。
 - (2) 加強防疫規範：住院探病限制、醫療服務降載、環境消毒、提升疫苗覆蓋率等。
 - (3) 落實 TOCC 問診，如遇到呼吸道症狀之病患，加強轉診至本市指定採檢醫院進行採檢確認。
 - (4) 如病患出現疑似 COVID-19 症狀，請引導病患至戶外進行看診。
2. 發放 111 年度 COVID-19 指定隔離醫院春節防疫慰問金共 895,000 元，給予春節期間仍須堅守崗位執行防疫業務之醫護相關人員。
3. 自 1 月 24 日起因應國內發生多起 COVID-19 Omicron 本土疫情及境外移入案例，請相關熱點區之醫療院所自即日起提供因呼吸道症狀就醫名單予轄區衛生所進行追蹤訪查。
4. 自 3 月 1 日起調整醫療機構防疫措施，如下：
 - (1) 門診陪病：限 1 人，如需外勞協助等特殊需求者可開放為 2 人，皆須打滿 2 劑疫苗滿 14 天。
 - (2) 加強醫院美食街管理，並以外帶為主。
 - (3) 開放門診區、公共區域飲水機及文具使用。
 - (4) 進行呼吸道相關之侵入性門診手術前，須採檢陰性，得使用居家快篩方式。
5. 4 月 12 日函知各醫療機構，為因應 COVID-19 疫情，即日起「禁止」醫療機構醫事人員報備支援至住宿式及社區式機構，倘有特殊情形，請專案送本府衛生局核備。

6. 因應 5 月 26 日修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病例定義，本府衛生局自 5 月 24 日起滾動式更新有意願提供快篩陽判陽性服務之醫療機構清單，並提供「快篩陽性通報確診」相關事項予各醫療機構依循。
 7. 自 6 月 3 日起為避免院內感染，本府衛生局提供居家快篩試劑給 25 家設有專責病房之醫院，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住院病人及陪病者加發居家快篩試劑，共計發放 114,532 支居家快篩試劑。
 8. 6 月 6 日起提供本市洗腎病友居家快篩試劑(每人 2 支)，以供洗腎病友如出現發燒、咳嗽、流鼻水等疑似症狀，或與確診者曾接觸時，可儘速使用快篩檢測，共計發放 22,278 支居家快篩試劑。
 9. 6 月 21 日起提供本市基層醫事人員居家快篩試劑，以供醫事人員如出現發燒、咳嗽、流鼻水等疑似症狀，或與確診者曾接觸時，可儘速使用快篩檢測，共計發放 28,220 支居家快篩試劑。
- (四) 衛生所代售實名制快篩試劑
自 111 年 4 月 28 日起由茂林、桃源、那瑪夏、田寮、永安及杉林區衛生所配合中央政策販售實名制快篩試劑，截至 6 月 30 日共販售 45,685 劑。

九、落實藥政管理

(一) 藥品管理

1. 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抽驗 27 件，藥品標示檢查 433 件。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不法藥品 115 件(劣藥 6 件、禁藥 5 件、其他違規 104 件)。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 31 件藥品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7 件、其他縣市 24 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 387 家次，查獲違規 14 件。

(二) 醫療器材管理

1. 定期針對各類醫療器材稽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醫療器材標示檢查 546 件。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不法醫療器材 20 件(違規標示 0 件、其他違規 20 件)。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 50 件醫療器材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0 件、其他縣市 50 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三) 化粧品管理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稽查化粧品業者 381 家次、標示 801 件。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抽驗市售化粧品共 20 件。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獲不法化粧品 15 件，其中本市業者 15 件(行政裁處 15 件)，其他縣市 0 件。
4. 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查獲 80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48 件、其他縣市 32 件)，均已依法處辦。

(四) 藥政管理

因應本市 111 年 1 月 22 日爆發 COVID-19 本土疫情，本府衛生局全力投入各項防疫工作，預計自下半年起，結合本市藥師公會至各所學校（包含大專院校）、社區及配合本府各局處辦理各項大型活動時，辦理用藥安全及常見藥事相關法規違規態樣宣導，倘疫情嚴峻，將採電台廣播宣導方式，提升民眾用藥安全，建立正確用藥觀念。

十、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工作

1. 加強食品抽驗

- (1) 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 153 件，檢測農藥殘留，14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9.1%，不合格案件 9 件外縣市業者皆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1 件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商，依法裁處，3 件辦理中。
- (2) 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 692 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 129 項農藥殘留，皆與規定相符。
- (3) 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 135 件皆與規定相符。
- (4) 抽驗年節、元宵、清明、端午等應節食品計 134 件，其中 7 件節慶食品與規定不符，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辦理；外縣市業者則移轄管衛生局辦理。
- (5) 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 1,083 件，不合格 20 件，不合格率 1.8%，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2. 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因應新冠肺炎配合中央防疫政策，完成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 39 家食品工廠；111 年 1 月至 6 月稽查轄內工廠 273 家次，初查合格 238 家次，不符規定 35 家次。執行 208 家次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及 203 家次製造業者一級品管查核，經複查後均已合格在案；執行食品輸入業者 208 家次追溯追蹤 173 家次之一級品管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 (2)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稽查 1,805 家次，初查合格 1,674 家次，不符規定 131 家次，皆複查合格。
-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 12 場，計 972 人次。

3.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 280 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考試 3 場，計 69 人次報考，計有 65

人及格。

4. 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52 場，約 2,100 人次參加。

5. 因應 111 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肉品之稽查工作

為因應 110 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於 111 年 1 月至 6 月加強本市肉品工廠、賣場、餐飲業者稽查抽驗牛、豬肉產品及其加工品，檢驗乙型受體素，計 611 件，603 件與規定相符，8 件檢驗中，並針對本市各類食品業者執行肉品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已完成 6,135 件標示稽查，均符合規定。

6. 日本輸入食品標示查核工作

為提供消費者正確資訊，維護民眾知的權益，本府衛生局執行「111 年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專案」，加強查驗本市量販店、賣場、超市、超商、進口食品專賣店、網路平台等販售通路，進行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111 年至 6 月底，已完成產地標示查核共 2,342 件，皆符合規定；111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日本食品抽驗 135 件，131 件與規定相符，4 件檢驗中。

(二) 稽查餐飲業者是否符合防疫規定

1. 本府衛生局與本市各區衛生所派員加強稽查轄內餐飲業者落實防疫措施，包含從業人員是否正確佩戴口罩、餐飲場所是否落實環境清潔消毒工作及體溫量測、提供洗手設備及消毒用品、宴席不得逐桌敬酒敬茶、即(熟)食食品適當覆蓋。
2. 本府衛生局 111 年上半年，於本市各餐飲場所稽查，包含飯店、餐廳、小吃店、市場夜市、攤販等店家，已稽查 1,098 家次、落實防疫規定計有 722 家次，輔導家次計 376 家次。

111 年上半年本市各餐飲場所防疫稽查情形彙整表

	稽查 總家數次	合格 家數次	缺失 家數次
總計	1,098	722	376

十一、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 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食品藥粧領域認證 1156 項與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食品化粧品環境測試領域認證 464 項。
2. 參加 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 (FAPAS) 及其他單位等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共完成 15 場次。

(二) 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11 年積極向中央爭取化學檢驗儀器設備：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氮氣產生機，期能提升檢驗量能。

(三) 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DIY 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 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申請 115 件，歲入挹注 299,800 元。
3. 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市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11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檢驗項目	件數	項件數	不合格件數	不合格率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245	93,345	21	8.6%
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114	13,932	0	—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853	27,761	0	—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包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418	3,584	5	1.2%
食品微生物	528	1,497	6	1.1%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23	285	0	—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504	1,968	2	0.4%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21	21	0	—
真菌毒素	47	204	4	8.5%
營業衛生水質	1,207	2,414	31	2.6%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19	4,408	0	—
食品摻西藥檢驗	27	6,264	0	—
化粧品防腐劑、抗菌劑等	0	0	0	—
化粧品微生物	12	55	0	—
輻射食品	259	777	0	—

4. 為因應美豬、日本食品進口，本市擴大相關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 111 年 1 月至 6 月加強檢驗市售牛、豬及加工品之乙型受體素 21 項計 611 件，12,831 項件；檢驗食品中放射性核種，計 259 件，777 項件均與規定相符。

(四) 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 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食安檢驗資訊服務平台」，成員間互為「協力實驗室」以確保檢驗服務不中斷。本府衛生局已於 109 年與通過認證的四間民間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持續落實產官檢驗合作。
2. 因應日本食品開放進口，111 年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屏東科技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等學術機構簽署策略聯盟進行官學合作研究，並

- 加強與原子能委員會偵測中心合作，促進中央及地方技術交流，為市民食安把關。
3. 111 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 28 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4. 本府衛生局賡續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

十二、重視預防保健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 7,171 人，初篩率達 95.95%。
2. 辦理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11 年 1 月至 6 月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 16,592 人，疑似異常 107 人，通報轉介 53 人，待觀察 54 人。
3.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因應嚴重特殊性肺炎疾病學校停課之故篩檢工作延期於下半年持續推動辦理兒童視力篩檢。
4. 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3,002 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 133 家，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補助掛號費 716 人次、部份負擔 635 人次、不鏽鋼金屬牙冠裝置 126 顆、白齒窩溝封填 1 顆。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 29 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 23 家，至 111 年 1 月至 6 月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 218 家。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 (1)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有 55 案次接受補助。
 - (2) 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11 年 1 月至 6 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28 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14 人。
3. 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收案服務計 184 人。另提供未成年生育身心健康照護服務計 66 人。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輔導訪查事業單位執行勞工健康管理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情形，計 19 家次。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移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 20,891 人，不合格者計 91 人，不合格率 0.44%。
111 年 1 月至 6 月與 110 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國籍	健檢人數		不合格人數及比例	
	111 年	110 年	111 年	110 年
泰國	1,201	1,130	12 (1.00%)	7 (0.62%)
印尼	7,658	8,361	29 (0.38%)	48 (0.57%)
菲律賓	5,644	5,689	22 (0.39%)	28 (0.49%)
越南	6,388	7,271	28 (0.44%)	29 (0.40%)
合計	20,891	22,451	91 (0.44%)	112 (0.50%)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推動 B、C 型肝炎防治及健康照護：

- (1) 依據國民健康署最新統計(截至 2 月底)，本市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數為 30,162 人，B 肝陽性 1,443 人(申報篩檢結果者 14,147 人)，B 肝陽性率 10.2%；C 肝陽性 420 人(申報篩檢結果者 14,156 人)，C 肝陽性率 3.0%，針對 BC 肝篩檢異常個案結合衛生及醫療單位進行陽性個案複診或轉診及治療、追蹤。
- (2) 辦理 3 場醫事人員肝炎防治教育訓練，結合社區資源，於各場域辦理社區宣導活動，強化其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及治療知能。

2. 輔導本市 88 家醫療院所針對成健篩檢異常個案及血糖偏高個案進行就醫、轉介及衛教服務。

3. 推動糖尿病(慢性病)照護網：

- (1) 111 年 1-6 月參與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之院所由 150 家提升至 158 家。
- (2) 預計於 8 月辦理「111 年第一次高雄市糖尿病提升品質暨聯繫會議」。
- (3) 辦理「111 年高雄市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獎勵計畫」，預計於 112 年聯繫會議中頒獎。
- (4) 111 年 1-6 月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筆試 7 場次，共計 108 人報名，105 人到考，及格率 92.4%。
- (5) 辦理慢性病管理教育訓練，疫情停辦諸多場次，目前辦理 1 場次，計 76 人參與。
- (6) 辦理眼科資源缺乏區域辦理免費巡迴檢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目前暫停辦理。

4.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三高慢性病及代謝症候群防治之健康識能，採取多元化宣導進行介入。

- (1) 社區衛教宣導活動因新冠肺炎疫情暫停辦理。
- (2) 網路傳媒宣導：111 年 1-6 月本府衛生局粉絲頁宣導慢性病預防及照護相關健康識能，共計 1 則；廣播慢性病防治識能宣導專家訪談 1 場次。

5. 本市三原民區辦理三高防治及管理計畫，運用慢性病照護模式(Chronic Care Model)針對轄區三高個案進行個案管理，111年1-6月已收案183人，已完成收案個案之家戶健康資料。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1,033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11年1月至6月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249,361人，發現陽性個案8,654人(110.10.1至110.3.1)，確診癌前病變2,473人及癌症471人。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11年上半年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2場、癌症篩檢宣導活動共3場、電視廣播1檔次。

十三、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 營業衛生管理

1. 111年上半年與110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行業別	111年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11年 上半年	110年 上半年	111年 上半年	110年 上半年
旅館業(含民宿)	526	259	241	12	17
浴室業	41	195	167	29	6
美容美髮業	1,698	262	350	91	76
游泳業	74	183	158	7	9
娛樂場所業	121	44	54	5	3
電影片映演業	11	1	0	0	0
總計	2,471	944	970	144	111

2. 111年上半年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115家水質抽驗計1,011件，其中25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4.12%，游泳池不合格率0.44%，不合格水質經輔導改善後複檢均已合格。

(二) 社區健康促進

1. 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 (1) 彙集本市健走路線76條，以民眾居家附近社區公園為主要規劃地點，提高可近性。健走路線內容包含距離、時間、消耗熱量等提供參考值，並由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於轄區健走路線辦理健走行銷活動，因疫情暫緩辦理。
- (2) 發展社區長者公園體健設施運動策略，111年盤點本市公園具有體健設施的地點共12處預定開設運動班，並已媒合相關師資，惟因疫情影響修正辦理方式，待疫情減緩，再行辦理工作推動說明會。並發展成人更年期女性運動策略測試，邀請本市高雄醫學大學物理治療系廖麗君副教授團隊擔任專家，且邀請本市婦女新知協會參與，目前共16位學員參與中。

- (3) 辦理健康行銷並輔導轄區餐飲業者參與健康餐盒，截至 6 月 10 日共計輔導 14 家業者參與健康餐盒輔導，辦理健康行銷活動 108 場次。
- (4) 為提升長者未精緻雜糧類攝取，111 年發展飲食推動策略 1 式並於本市 1 家長者據點完成測試，共計 5 場次，共 122 人次長者參與活動。另，延續 109-110 年設計思考方式發展乳品飲食推動策略，111 年擴及偏遠地區長者據點宣導，截至 6 月 30 日完成 1 家據點，共辦理 6 場次，61 人次長者參與活動。
- (5) 透過設攤及講座、多元媒體推播健康促進議題，利用電台、公車亭、本府衛生局臉書等，宣導規律運動、均衡飲食、健康生活型態、失智友善、慢性疾病管理及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等議題。講座及設攤活動共執行 4 場次，電台共 1 檔次，臉書及本府衛生局官網推播 46 次。

2.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 21 家小型職場運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自我檢視職場健康促進表現狀況，並提供諮詢及服務。

3. 長者健康促進

-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557 位 65 歲以上長者功能自評，自評異常 390 人，已完成追蹤 47 人；另該計畫由醫療院所執行長者功能評估(ICOPE)於 3 月 25 日通過開始執行，至 6 月已提供 3,692 人，初評異常經再複評有行動異常 163 人，認知異常 109 人，營養異常 48 人，憂鬱 47 人，視力異常 39 人，聽力異常 38 人，針對異常者透過本府衛生局社區資源整合建置【本市社區健康資源平台】轉介社區據點或轉介醫療院所，共 293 人。
- (2) 111 月共計 13 區衛生所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共 19 期，1 至 6 月共 301 人參與，每期課程至少 12 週，每週 2 次，每次 2 小時，課程除運動外，另有營養、失智認知、事故傷害防治、用藥安全、行動能力及防跌等議題。
- (3) 110 年 10 月布建本市前金區銀髮健身俱樂部 1 處由中華國際全方位照護學會承辦，111 年通過 7 處銀髮健身俱樂部，分別為左營區財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青年會及雄賀銀髮有限公司、美濃區幸福長照有限公司、鳳山區舞動陽光有限公司、前鎮區錫盛事業有限公司、橋頭區佑泰物理治療所與苓雅區財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青年會，俱樂部均聘請具有中級體適能指導員、衛福部預防延緩運動指導員或體育署運動 i 台灣運動指導團資格的人員擔任教練，搭配環狀運動器材，協助長者增進長者肌力與平衡力，促進肌肉功能，改善衰弱程度及提高動作敏捷性，預防及降低跌倒風險，截至 111 年上半年共開 9 班服務 923 人次。
- (4) 111 年 1-6 月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共辦理 54

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2,369 人次參加，其中培訓 1,173 名失智友善天使及招募 8 家失智友善組織。

- (5) 111 年截至 6 月 30 日共辦理 71 場長者社區團體營養教育，輔導 21 個長者共餐據點、14 家健康盒餐業者，辦理 3 場社區營養照顧人員培訓課程，並於六龜區衛生所開辦營養門診，提供 5 人個別營養諮詢，另提供個案各項健康照護資源轉介。

4. 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 (1) 輔導本市 8 家衛生所及 2 家市立醫院推動高齡友善社區，結合社區透過跨單位共同推廣高齡友善識能，辦理代間融合及高齡友善活動，共辦理 20 場 611 人次參與。
- (2) 輔導 38 區衛生所結合區公所、農會、據點、教會.. 等單位共同研議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 7 處，包含活動中心、據點、居家、公所、金融機構等加強照明、防滑、標示等措施。
- (3) 高齡友善社區工作者實務工作培訓，因疫情影響社區活動全數暫停。
- (4) 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辦理代間融合長者健康促進活動及社區互助生命關懷友善系列講座共 42 場計 1,323 參與人次。
- (5) 輔導本市 23 家健康醫院、35 區衛生所、10 家高齡友善診所、5 家健康促進藥局及 2 家長照機構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提升機構內員工健康促進及高齡友善識能，提供長者友善醫療及照護服務及友善環境，並進行社區外展健康服務。將持續輔導本市服務長者機構陸續加入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或標章申請，共同營造高齡友善環境。輔導 14 家健康醫院辦理「111 年高雄市推動健康醫院持續精進計畫」。
- (6) 主動聯繫本府警察局及交通局派員協同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利用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共辦理 6 場次；運用候診室跑馬燈、電視牆播放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111 年上半年共播放 1,466 次，約觸及 13,238 人次。

十四、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 全面性策略

1. 111 年上半年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 544 人次。
2. 心理健康宣導：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 148 場，5,859 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 6 場次(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守門人宣導計 177 里。
3. 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查核宣導計 131 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 46 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 76 家；41 處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
4. 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提供防疫包「防疫調適護心招」宣導單張 20,000 份及電子檔網址 QR cord，加強宣導促進心理調適。為全面性加強

確診者、民眾及醫護人員疫情期間心理壓力調適宣導，增加民眾對疾病正確知識，增進了解與同理，減少社會歧視氛圍，辦理心理衛生電台宣導共計 2 場次。

(二) 選擇性策略

111 年 1 月至 6 月透過市立醫院、各衛生所提供 65 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 13,338 人（占本市老年人口數 2.8%），篩檢高危險群計 329 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 指標性策略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截至 111 年 7 月 1 日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自殺通報計 2,372 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 110 年 1 月至 12 月本市初步自殺死亡計 490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37 人，其中男性 294 人（60.0%）、女性 196 人（40.0%）；年齡層以「45 歲至 64 歲」182 人最多；死亡方式以「上吊」180 人最多。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接獲轉介重大疫情心理關懷電訪服務共計 830 人（確診康復者 730 人、自主健康管理 32 人、一般民眾 12 人、居家隔離 51 人及居家檢疫 5 人），提供關懷訪視共計 865 人次，主要反映問題為「焦慮」最多，主要提供處遇為「同理支持」、「情緒紓解」。

(四) 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 18 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 18 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 5 家；美沙冬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6 家；衛生福利部 111 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1 月至 6 月累計替代治療補助人數共計 1,130 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人數共計 1,246 人。

(五)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社區精神個案照護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照護 17,524 人，完成訪視追蹤 40,528 人次。
2. 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開案 1,576 人，提供關懷服務達 7,210 人次。
3.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1,136 人，提供關懷服務 37,173 人次。
4. 111 年 1 月至 6 月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 1,081 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 15 案。
5. 有關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其中疑似精神疾病個案轉介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轉介 48 人/開案服務 25 人，提供電訪 46 人次，居家訪視 15 人次；社區高風險共計轉介 154 人/開案服務 81 人，提供電訪 483 人次，居家訪視 95 人次。

(六)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 公告本市 10 所學校通學步道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計國小 4 所、國中 2 所及高中職 4 所。

- (2) 結合 531 世界無菸日辦理「菸害防制隨堂考」答題抽好禮活動，計 1,277 人參與活動。
-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 5 場拒菸志工教育訓練，計 216 人，協助宣導菸害防制及維護無菸環境。
- (4) 辦理本市社區、職場及校園菸害防制宣導共 137 場，計 8,149 人次參與。
- (5) 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比賽」活動，共 17,999 件作品參加；國小組「拒菸圖文創意比賽」活動，共 530 件作品參加；國中組「拒菸四格漫畫創意比賽」活動，共 96 件作品參加。
- (6) 推動無菸校園共 15 所學校參與及校園諮商輔導班 6 班，營造無菸(煙)健康的環境。
- (7) 辦理菸害防制校園種籽教師培訓研習 1 場 68 名教職員參加。
- (8) 以公車車體廣告 11 路線及 18 座公車候車亭廣告辦理菸品、酒品、檳榔危害防制相關宣導。
- (9) 維護無菸環境，落實菸害防制法及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結合警政、教育單位執行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稽查 24,296 家，依菸害防制法開立 392 張行政裁處書，依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開立 48 張行政裁處書。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 414 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 9,073 人；使用戒菸專線計 533 人；辦理戒菸衛教師課程共 3 場次，計 242 人。

十五、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 長期照顧服務

1. 居家式服務

- (1) 居家服務：111 年上半年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布建計 223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28,434 人、5,289,978 人次。
- (2) 專業服務(含社區式專業服務)：111 年上半年本市專業服務共布建計 102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6,445 人、19,574 人次。

2. C 級巷弄長照站：配合中央政策 1 里 1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布建(本市 891 里)，截至 111 年 6 月底完成 481 處，其中醫事 C213 處、關懷 C239 處、文健站 29 處。服務內容包含健康促進、社會參與、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111 年上半年計服務 29,783 人。

3. 社區式長照機構布建與管理：

- (1) 為充實本市社區式照顧資源，落實在地老化，配合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國家政策，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社區式長照機構已設立日間照顧中心 91 家(60 學區)、小規模多機能 11 家、團體家屋 2 家、家庭托顧 31 家，將依衛生福利

部積極布建一學區日照政策目標，提供社區長輩多元性日間照顧服務(本市應完成 91 學區日照目標數)。

- (2) 持續辦理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修繕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仁愛樓，並於 111 年 5 月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同意補助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辦公室、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修繕及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案，布建設置日照中心。
- (3) 持續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經費辦理：
 - ①前鎮區 70 期土地重劃區辦理高雄市前鎮社區複合式健康長照機構 BOT 前置作業案。
 - ②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辦理高雄市鼓山區長期照顧服務園區 ROT+BOT 前置作業案。
- (4) 持續辦理於鳳山區 93 期土地重劃區內興建社福多功能中心。
- (5) 興仁國中於 111 年 1 月 7 日正式設立日照中心。
- (6) 因應 COVID-19 疫情，強化社區式長照機構防疫作為，函請各機構提交防疫計畫並確實執行；持續追蹤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疫苗接種情形，辦理不定期防疫查核工作，以維護社區式長照機構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之健康。

4. 機構住宿式服務

- (1) 截至 111 年上半年，一般護理之家 64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 5 家，分布在 21 個行政區，開放床數共計 5,066 床(一般護理之家 4,550 床、住宿式長照機構 516 床)、現住住民共計 4,275 人(一般護理之家 3,900 人、住宿式長照機構 375 人)，一般護理之家收住率 86%、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 73%。
- (2) 因應 COVID-19 疫情，5 月 2 日啟動 69 家住宿型長照機構(一般護理之家 64 家及住宿式長照機構 5 家)快篩專案，截至 6 月 30 日篩檢共計 35,998 人次(工作人員 19,616 人次，服務對象 16,382 人次)。持續媒合住宿式長照機構工作人員及住民疫苗接種，截至 6 月服務對象第 1 劑已接種計 11,902 人，接種率 91.1%；第 2 劑已接種 11,426 人，接種率 87.5%；第 3 劑已接種 9,888 人，接種率 75.7%；不定期辦理防疫查核，落實防疫措施；辦理住宿長照機構 COVID-19 感染管制線上教育訓練，強化機構防疫作為及提升疫苗接種率；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公告管制防疫原則，滾動式修正 COVID-19 防疫措施。
- (3) 為防範 COVID-19 傳播，降低感染風險，全心投入防疫工作，故暫停辦理本市 111 年度「居家護理所」督導考核；另「一般護理之家及住宿式長照機構」服務對象皆屬於中、重症高危險群，為有效防止及減緩疫情蔓延至住宿長照機構，機構能快速應變相關防疫措施，以維護住民健康與安全照護環境，爰自 5 月 9 日起以線上輔導形式進行 COVID-19 防疫作戰督導考核，截至 6 月共完成 69 家機構(64 家一般護理之家及 5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

- (4)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 111 年度「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上半年預參加共計 39 家機構(一般護理之家 35 家、住宿長照機構 2 家、精神護理之家 2 家)。
 - (5)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111 年度申請計畫家數 40 家、62 家次，已完成電路設備汰換 1 家、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 3 家。並辦理計畫說明會 1 場、跨局處會議 1 場、專家審查會 5 場。
 - (6) 111 年 1-6 月辦理衛生福利部「110 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計受理 6,062 件申請案，達本市推估人數 100%，執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3 億 3,187 萬 1,579 元，執行率 107%。
 - (7)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110 年度通過查核機構共計 41 家，111 年度 4 家機構來文退出(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附設護理之家、聖翁護理之家、中心護理之家、惠川醫院附設護理之家)，截至 6 月共計 37 家機構參與。
5. 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107 年 46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8 年 52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9 年 54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10 年 63 家社區型整合型服務中心。111 年因應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A 個管員調整為每 120 名個案至少設置 1 名個管員，故經公開遴選新增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進行服務，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共布建 64 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11 年 1-6 月共服務 208,093 人次。
 6. 交通接送服務
 - (1)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 109 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需求者順利往(返)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截至 111 年上半年總計服務 152,582 人次。
 - (2) 交通接送服務：布建 23 家特約單位長照交通車共計 290 輛，提供居家往返醫療院所之就醫交通接送服務。截至 111 年上半年總計服務 120,896 人次。
 7. 營養餐飲服務：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補助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者送餐服務之膳食，以減輕其經濟負擔，目前特約單位共計 66 家。111 年 1-6 月底總計服務 242,252 人次。
 8. 為提升民眾使用輔具可近性及簡化民眾申請輔具給付作業，本府衛生局推動長照輔具服務特約單位辦理代償墊付機制，透過與社區藥局及醫材行特約，以代償墊付辦理核銷，民眾前往特約輔具服務單位購置輔具或無障礙修繕，僅需支付部分負擔，即可取得服務，補助費用由特約商店向本府衛生局請款，以加速民眾取得輔具，並減輕民眾經濟負擔。截至 111 年 6 月底計特約 368 家特約單位(含 5 家租賃)，計服務 6,993 人；15,431 人次。
- (二) 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111年1至6月份共設置9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52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截至111年6月份共照中心服務6,045人(含新增確診1,557人)、失智據點服務850位個案、87位照顧者，111年6月份暫停服務期間電話問安共1,591人次。

(三) 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6.3天；本年度有50家醫院推動，111年上半年計服務1,890人，較去年同期成長10.3%。

(四)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居家安寧服務計畫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建立七大網絡由主責醫院培植居家護理所照護能力，並建構社區藥局提供1、2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現有33家居家護理所特約、共同推動，111年上半年共服務1,849人。

(五) 家庭照顧者服務

1. 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截至111年上半年，本市喘息服務單位共布建413家特約單位，總累計服務8,936人、103,882人次。
2.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111年辦理衛福部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布建資源整合中心1處，輔導7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111年上半年個案管理服務651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39人次，照顧技巧訓練17場390人次，支持團體28場224人次，心理協談51人次，臨時看視服務41人次及志工關懷1,040人次。

(六) 長照人力培訓

1. 專業人員訓練

- (1)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 (2) 111年度共完成新進照顧管理專員Level I計21名完訓、專業教育訓練課程8場次及個案討論會28場次。

2. 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 (1) 111年上半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8,679人(居家式5,892人、社區式642人、機構式2,145人)，盤點目前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8,017人(居家式5,314人、社區式642人、機構式2,061人)推估尚需增加662人。
- (2) 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111年預計開辦54班(1,590人)；截至111年上半年共開訓22班(640人)，結訓15班(437人)。

- (3) 106 年 12 月 11 日由本府衛生局與輔英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簽署產學合作意向書，學生於在校期間修畢照顧服務員培訓課程，即發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以充實照顧人力之不足；109 年度計 46 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另 110 年樹德家商長照服務科計 18 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

(七) 宣導活動

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 1966 專線宣導；111 年上半年共完成 127 場次，10,266 人次參與。

(八) 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 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
2. 統計成果：長照服務人數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 1,377 人(7,987 人次)；另平均長照服務涵蓋率 55.19%。

(九)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 111 年上半年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 348 人，核銷 3,520,351 元。
2. 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 13,966 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 384 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 12 案。
3. 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共有 5 家醫院提供服務(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義大醫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拾陸、環境保護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 提升空氣品質

根據環保署 TEDS11.0 數據顯示，高雄市污染源比例分別為，固定源 33.9%、移動源 32.5%及逸散源 33.6%。為積極改善本市空氣污染，提升空氣品質，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本市 111 年 1 月至 6 月細懸浮微粒(PM_{2.5})標準(手動)檢測方法監測的平均值為每立方米 19.9 微克，空氣品質良好比例(AQI≤100 的站日數比例)達 82.6%，高雄市空品長期呈現改善趨勢。

本市針對固定污染源、逸散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推動多項空污改善措施，管制措施如下：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1) 加速脫煤

- ①110 年起興達電廠於秋冬空品不良期間(10 月-翌年 3 月)執行停機減煤，在供電無虞的情形將擴大減煤至 35%以上，可減煤 76 萬噸；另新增擴大減煤 30 日，(4 月 1 日至 15 日及 9 月 16 日至 30 日)，預估擴大 30 日可多減煤 15 萬噸。
- ②大林電廠執行 110 年秋冬空品不良期間減煤，較 109 年同期減煤 38 萬公噸。
- ③11 家汽電共生鍋爐業者執行 110 年秋冬空品不良期間減煤，較 109 年同期減煤 18 萬噸。中鋼公司亦於 110 年 8 月將鍋爐停燒生煤，減煤 30.8 萬噸
- ④111 年 5 月 4 日再次邀集 11 家汽電共生鍋爐業者開會商討 111 年減煤目標，預計 111 年減煤目標為 36.67 萬噸。

(2) 前三十大工廠協談減污

自 110 年 10 月 7 日由原先列管前 20 大工廠擴大列管制至前 30 大工廠，列管本市工廠總排放量由 76%擴大至 79.9%，並定期追蹤中長程減量工程進度。要求轄內列管工廠提出自 109 年起，歷年規劃改善工程，總投入經費共 625 億元，預計削減 14,804 公噸空氣污染物，111 年改善工程共有 35 件，本府將持續追蹤列管工廠改善工程，要求業者準時完成改善工程，改善本市空氣品質。

(3) 加嚴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本府於 110 年 12 月 2 日公告修正排放標準，採 3 年 2 階段逐步加嚴，第 1 階段標準於 111 年 12 月 2 日施行，第 2 階段標準於 113 年 12 月 2 日施行。施行後將促使台電及汽電共生廠採行低污染製程及高效防制技術，預計可減少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合計約 1 萬公噸排放量。經盤點本市轄內 52 座電力設施，至 111 年 6 月底止，本府已輔導 26 座電力設施提前符合電力業加嚴標準，另有 15 座已投入經費改善中，11 座規劃中。

(4) 污染源稽巡查主動出擊，促進業者落實自主管理

- ①推動 5 大工業區分組稽查污染減排專案，111 年針對高雄市四大工業區(臨海、仁大、林園及大發)及屢遭異味陳情的楠梓科技產業園區，針對各工業區污染物特性執行分區執行專案稽查，其中大發、林園及仁大三大工業區，主要指標污染物為氮氧化物與揮發性有機物，因此要求相關業者針對設備元件、空污防制設備提升效率等進行改善；臨海工業區則為全物種(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物)改善；楠梓科技產業園區為揮發性有機物及異味，透過強化查核、專家輔導，進而改善高雄市空氣品質，預計總計削減 1,198 噸污染物排放。
 - ②透過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弊，避免數據造假情事。111 年 1 月至 6 月份完成 10 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10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15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
 - ③揮發性有機物(VOCs)管制，統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 VOCs 法規工廠查核 99 廠次、排放管道 VOCs 檢測 2 根次、排放管道異味檢測 6 點次、內浮頂槽浮頂上方 VOCs 濃度檢測 11 點次、石化製程及儲槽設備元件檢測 19,655 個、裝載操作設施設備元件洩漏調查 3,300 個、冷卻水塔 VOCs 濃度檢測 1 點次、加油站氣油比檢測 30 站次及氣漏檢測 21 站次。
 - ④完善大社工業區監測網，大社工業區雖非特殊性工業區，但為確保民眾健康，參照臨海、林園特殊性工業區監測方式辦理，於 110 年 1 月份完成建置大社工業區監測網，並整合環保局、環保署及經濟部工業區之空品監測數據於「大社工業區空品監測網」，楠梓區五常里測線自 103 年 12 月起為每日監測，工業區東側(大社區三奶里)及南側測站分別自 110 年 4 月份及 110 年 9 月份起架設 OP-FTIR 測線進行監測。
 - ⑤楠梓加工出口區異味改善，經稽查檢測、輔導及業者自主改善後，異味已明顯去除，人民陳情案件數已大幅減少(108 年 222 件、109 年 105 件、110 年 72 件、111 年 1~6 月 30 件)。另環保局 110 年起已於園區派駐人員，如有陳情則可於 30 分鐘內抵達現場進行異味來源調查及要求工廠改善。
 - ⑥高屏空污總量管制共列管 468 家既存固定污染源，統計至 111 年 6 月底削減量差額共計 16,194 公噸，TSP 769 公噸、SO_x 4,914 公噸、NO_x 7,792 公噸及 VOCs 2,719 公噸。
- (5) 高雄市室內空氣品質公告場所共計 190 家，111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輔導推動本市公告及非公告場所取得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其中公告場所優良級標章 38 家，良好級標章 44 家，非公告場所優良級標章 1 家，良好級標章 1 家，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已有 84 家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並完成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訪查巡檢 129 家次，針對不合格公告場所辦理室內空氣品質輔導改善會議 1 場次。
- (6)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寺廟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完成寺

廟巡查 66 家次，執行紙錢集中燒收運 369.77 公噸，以功代金響應金額 35 萬 219 元，協助更新機關寺廟及紙錢集中燒網站資訊訊息 6 則。

- (7)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餐飲業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餐飲業巡查 127 家次，其中執行一定規模餐飲業查核 86 家次，非屬一定規模餐飲業共計巡查 41 家次，協助更新機關餐飲業油煙改善輔導網站餐飲油煙污染物對健康之影響訊息 6 則。

2 逸散污染管制

- (1) 針對逸散污染來源，逐個擊破

- ① 依據本市逸散源特性分析，主要行業別集中在鋼鐵業、砂石採集及處理業、堆置場以及水泥製造業，111 年 1 月至 6 月逸散性污染管制進行巡查 940 處次。
- ② 本市營建工地及河川疏濬工程施工期間巡查，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巡查 9,926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 126 處次，尚有 26 處缺失改善中。另 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營建工地共計 45 家自主管理與 21 件工程替代方案進行道路洗掃作業，長度達 37301.38 公里，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514.76 公噸。
- ③ 深入街道洗掃，減緩道路揚塵，統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累計作業長度為 3,278.65 公里，推估 TSP 削減量：45.25 公噸；PM₁₀ 削減量：8.52 公噸；PM_{2.5} 削減量：1.97 公噸。
- ④ 補助設置空品淨化區，並媒合企業認養。
- ⑤ 積極改善裸露地，推動補助公私有土地設置空品淨化區，加強企業認養，以達永續經營，輔導各級學校向環保署申請清淨空氣綠牆補助，提昇空氣及環境品質；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14 案提出申請設置空品淨化區補助計畫，申請經費共 618 萬 489 元，6-7 月審議核定，預計新增綠地面積 13,117 平方公尺，另環保署核定補助 4 校綠牆，預計新增綠地面積約 202.755 平方公尺，並媒合 37 家企業及社區認養。

- (2) 露天燃燒主動出擊

為有效降低轄內露燃情形，111 年 1 月至 6 月份期間，於空品不良時執行無人機露燃巡查作業 75 天次，並主動進行農廢露燃巡查作業共完成 393 公頃，共發現 11 筆土地 325 平方公尺有燃燒情形，其中以大寮區 5 筆土地 155 平方公尺露燃為最多，均已針對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勸導不得再有露燃行為，並針對燃燒熱點區域加強派員巡查。

- (3) 營建工程管制

推動「智慧工地」措施，輔導營建業者裝設微型感測器、全方位監控系統(CCTV)系統、噪音感應器、監測看板及建置衛環職安智慧系統等科學儀器，同時加裝高空塔等噴灑系統連動灑水，提升防制效率，強化營建工地自(智)主管理，以「業者自律」、「公私協力」、「政府加強稽查」落實營建工程空氣

污染管制。目前已推動小港醫院、興達電廠、中油高煉及洲際二期工程等 4 處大型營建工程設置微型感測器進行智慧監控；另也積極與私人營建企業協談，目前已有 3 處工地裝設微型感測器，推動企業智能管理。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 分階段管制物流及清運業者，111 年第一階段管制包括 7-11、全家、OK 及萊爾富等 4 大超商之柴油物流車，凡出廠 5 年以上之柴油車輛，每年需完成排煙檢測合格，同時提供多項便民服務(如行動檢測站、授權的柴油車定檢示範站)，提供物流車輛多元管道執行檢測，加速完成全數檢測，預計可減少 254 噸污染物排放。第二階段規劃分期管制物流園區柴油車以及廢棄物清除業者運輸車，全面管制本市所有物流車輛，預計總共可削減 3,356 噸污染物排放。
- (2) 高雄市首度結盟多家保養廠成立柴油車定檢示範站，藉以提供多元檢驗服務，方便民眾可以就近檢驗；另外對於檢驗不合格之車輛，可在保養廠現場做維修保養與輔導改善，以落實保檢合一目的，減少車主往返時間。111 年 1 月至 6 月已提供 1,991 輛完成檢測。
- (3) 鼓勵定期檢測，加強路邊排煙檢測
針對柴油車高污染車輛執行路邊排煙攔檢，以及目測判煙稽查，並針對有污染之於車輛，寄發通知限期改善，改善污染熱區空氣品質；111 年 1 月至 6 月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數計 3,671 輛次，有污染之虞數計 1,043 輛次，執行行動檢測站及路邊攔檢排煙共 1,124 輛次。
- (4) 持續補助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
自 110 年起，由環保署辦理柴油車相關補助案件之受理、審查及撥款事宜。
依據環保署統計 111 年上半年大型柴油車汰舊數為 642 輛；另依據環保署統計 111 年上半年大型柴油車補助辦理情形：
 - ① 民眾申請環保署 1-3 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累計 494 件。
 - ② 受理民眾申請環保署 1-3 期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系統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受理並符合補助辦法規定計 155 件。
- (5) 提供補助本市公車業者汰舊換新電動大客車 50 輛。
- (6) 提升機車定檢率，路邊不定期攔檢
111 年 1 月至 6 月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438,823 輛次；到檢率為 83.72%，另有 85,342 餘輛機車仍未完成檢驗。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 1,981 輛，不合格車輛共 186 輛，其中 156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7) 加碼補助機車汰舊換新低污染車輛，111 年 1 至 6 月機車補助辦理情形：
 - ① 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汰換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1,214 件。

②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汰換老舊機車並新購七期燃油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共 1,716 件。

③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2,768 件。

④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淘汰二行程機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170 件。

4. 空氣品質概況

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本市 111 年 1-6 月 10 日細懸浮微粒(PM2.5)標準(手動)檢測方法監測的平均值為每立方米 19.9 微克，111 年 1-6 月空氣品質良好比例(AQI \leq 100 的站日數比例)達 82.6%，較去年同期提升 11.5%。

5. 空氣品質監測

(1) 設有 5 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採樣 1 次，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檢測 56 件樣品，114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以供民眾查詢。

(2) 設有 5 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 13 站(含行動測站 1 站)，共計 18 站，並設置 3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

(二) 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加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環境用藥運作流向管理，督導轄內廠(場)毒化物運作安全，積極預防毒災事故發生，本市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環境用藥管制措施如下：

1. 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

(1) 本市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者共 498 家，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478 家次、裁處 13 件次。

(2)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受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各類許可及專責人員設置等申請案件共 366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共 110 件。

(3)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攔檢 52 車次，其結果均符合規定。

(4) 為加強廠方救災應變能力，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隨機方式抽測毒化物運作場所辦理 12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2. 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10 年 8 月 20 日日公告硝酸銨及氫氟酸為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針對公告前已運作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硝酸銨及氟化氫之業者執行查核輔導共 27 家次，輔導運作者應於公告規定期限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容器包裝標示、取得核可等相關規定事項。

(2)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硝酸銨及氟化氫」共核發 61 件臨時證及 13 件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其列管廠家數共 65 家。

3. 環境用藥管理

- (1) 本市目前列管之環境用藥業者共計 243 家，其中環境用藥製造業 3 家、環境用藥販賣業 57 家、病媒防治業 183 家。
- (2) 定期抽查轄內環境用藥販賣、使用之各公私場所，以確保市民選購合法安全的環境用藥，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21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380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120 件，告發處分 33 件。

二、淨水

(一) 確保飲用水安全

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檢測自來水管網水質 302 件，合格 302 件，合格率為 100%。
2. 盛裝水站(加水站)核發水源供應許可證 793 張，其中水源屬自來水者有 784 張，水源屬地下水者有 9 家，稽查 136 件次。

(二) 提升民眾參與守護河川水質

推動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等環保義工團體倍增計畫，強化與民間夥伴關係，提供巡守隊更多發揮空間，目前高雄市計有 32 隊河川巡守隊，共 1,136 人。

(三) 防治水污染

1. 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並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11 年 6 月 30 日止高雄市列管事業 3,201 家、污水下水道系統 6 家，各項許可證已依規定審定核發。
2. 守護鳳山溪、垃圾不落溪：
 - (1) 111 年 4 月 22 日起自鳳山溪博愛橋往上游濟安橋、富田橋、山仔頂橋及鳳山圳(濟安橋至烏松-大松橋)執行河面巡檢作業，每周垃圾巡檢 3 次、每月河道廢棄物定期清理 2 次與依現場環境不定期進行清理，截至 6 月 30 日累積巡檢 33 次，總巡檢長度 138.6 公里，累積清理廢棄物重量 594.8 公斤。
 - (2)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 RPI 為 5.2，相較去年同期(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平均 RPI 為 5.6，改善率為 6.9%；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鳳山溪上游(大東橋以上)民眾陳情件數 4 件，相較去年同期(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19 件，減少 15 件，下降比例達 79%，顯示鳳山溪水體與周遭環境品質逐漸改善。

(四) 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

1. 111 年度預計輔導 24 家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統計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已核准 124 家畜牧場通過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案，核准總施灌量已達 174,275.97 噸。
2. 於本市內門區設置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設施，預計 111 年 9 月底前完成，集中處理該設施周圍畜牧場 11,684 頭豬隻廢水並資源化再利用預計每日收集沼氣量 1,168 m³、每日發電量 1,946 Kw，每年可供給約 195 戶住家用電。該設置點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完成相關證照核發(水土保持計畫、農業用地作業設施容許使用、建雜照)，目前現場執行土木工程施作中，執行進度已達 89.95%。

(五)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 2 處監測站）等水質，另含其他河川水質稽查樣品檢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224 件樣品，3,385 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29 件樣品，305 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驗 665 件樣品，6,899 項次，包括水庫水質、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檢驗 21 件樣品，214 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40 件樣品，497 項次。
6. 愛河下游處建立三處即時水質監測站，監測結果即時公布本府環保局網頁，提供民眾查詢。
7. 針對愛河水質顏色變化研究所得初步成果，當水色變化源自藻類因素，各顏色變化主要優勢種，綠色為顫藻、裸藻；褐色為甲藻、矽藻或隱藻等藻種。

三、綠地

(一) 建構無毒環境

1. 統計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69 處（含整治場址 16 處、控制場址 46 處、應變必要措施場址 4 處及地下水限制使用地區 3 處），列管面積為 671 公頃；另經污染改善且經環保局驗證通過，計解除 1 處整治場址、1 處控制場址、1 處控制場址部分地號及 2 處應變必要措施場址，活化約 44.3 公頃污染土地。
2. 針對工業區等高污染潛勢區建立污染預警管理機制及污染潛勢分級燈號管理制度，以加強監測管理並強化地下水污染預警能力；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計執行 31 處工業區申報資料審核，111 年上半年度污染潛勢分級燈號評定為 20 處綠燈、6 處黃燈、1 處橘燈及 1 處紅燈，另 3 處環保署尚未評估燈號。
3. 針對廢棄、停歇業或運作中具高污染潛勢事業，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並加強地下儲槽系統查核；另針對 2 處 B2 級地下儲槽系統執行第四次測漏管功能及油氣追蹤，其中測漏管功能檢測結果均正常，油氣檢測結果均低於法規警戒值，依污染潛勢分級解除追蹤。
4. 因應環保署修正發布「防止貯存系統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計辦理 170 處貯存系統法規符合度確認及輔導，其中 40 處地上儲槽系統需提出改善計畫。
5. 為加速褐地活化，針對遭管制土地面積具一定規模者且水文流向合

適者或可防止已完成改善區域再次污染者，採「分區改善、分區驗證、分區解列」方式進行輔導管控，以加速縮短土地閒置時間、儘速提升土地價值。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 111 年 1 月至 6 月聘僱臨時人員 263 人，協助本市主要道路清潔維護。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7 億 7,896 萬 4,935 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 億 8,065 萬 1,323 平方公尺，111 年 1 月至 6 月側溝清疏長度 1,443 公里，污泥重量 10,713 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各區清潔隊每月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4,380 座，實施抽查，111 年上半年檢查 3 萬 3,350 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11 年上半年垃圾清運每週 5 日，計清運 15 萬 4,066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7 公斤；資源回收量 28 萬 4,612 公噸，資源回收率 63.04%；廚餘回收量 7,825 公噸，廚餘回收再利用率 1.73%，將持續加強及宣導與稽查，以落實回收。

增加自動化回收設施，111 年新設 4 台新一代資源回收機，全市共計有 8 台第三代回收機，111 年上半年累積回收 116 萬 6,789 支寶特瓶及 2 萬 0,465 支鋁罐。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 0 例、境外確定病例計 1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9 萬 4,497 次；孳生源投藥處 1 萬 2,174 處；空地清理 5,961 處；清除容器個數 21 萬 1,658 個；清除廢輪胎 2,886 條；出動人力 3 萬 4,611 人次。
6. 中區資源回收廠及岡山(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中區資源回收廠 111 年 1 月至 6 月垃圾進廠量 87,183.33 公噸，垃圾焚化量 83,367.11 公噸；發電量 24,557.35 千度，售電量 16,544.4 千度，111 年 1 月至 5 月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2,640 萬 6,150 元。
 - (2) 岡山資源回收(焚化)廠 111 年 1 月至 6 月垃圾進廠量為 155,690.96 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為 64,460.71 公噸(佔 41.40%)，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 91,230.25 公噸(佔 58.60%)，垃圾焚化量為 148,683.55 公噸；發電量 90,648.6 千度，售電量 71,114.5 千度，111 年 1 月至 5 月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

億 945 萬 5,000 元。

- (3) 岡山廠 ROT 案：民間機構已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開始為期 15 年之操作營運管理(處理量 31 萬公噸/年，廠商自收 6 萬噸/年:111 年度本市事廢 1 萬、外縣市 5 萬；112 年起本市市廢 1 萬、外縣市 4 萬)，其承諾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8 億 8,319 萬元，將於 114 年底完成相關設備整修(建)作業(主要投資於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改善)，藉此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焚化處理設備之妥善率。民間機構於 5 月提送岡山廠整建工程之詳細規劃與基本設計資料，經專業顧問公司文件審查，目前由民間機構依審查文進行修正。

7.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南區資源回收廠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垃圾進廠量 182,097 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 88,173 公噸(佔 48.42%)，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93,924 公噸(佔 51.58%)，垃圾焚化量 176,180 公噸；發電量 84,925 千度，售電量 62,877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 億 0,923 萬元。
- (2) 仁武資源回收(焚化)廠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垃圾進廠量為 185,738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177,618 公噸；發電量 102,842 千度，售電量 81,565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 億 4,750 萬元。
- (3) 環保金爐案：承攬廠商於 110 年 12 月底完成 2 座紙錢專用環保金爐(南區廠及仁武廠)建置，111 年 1 月份辦理驗收及試運轉計畫書審核，111 年 4 月底完成 3 個月試運轉工作(仁武廠金爐自 111 年 2 月起試運轉)，接續辦理 1 年營運操作廠商資格審查及合約簽訂事宜。每座金爐預計每年可焚燒處理 1,100 公噸紙錢(設計處理量 550kg/hr)，相對紙錢露天燃燒，可減少污染物年排放量粒狀物 3.69 公噸、氮氧化物 0.46 公噸、硫氧化物 0.02 公噸。
- (4) 仁武廠 ROT 案：本案已於 110 年 12 月 1 日開始為期 15 年之操作營運管理，民間機構達和公司承諾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8 億 5,182 萬元(不含利息資本化及營業稅)，規劃於 112 年 1 月起陸續施作，將於 114 年底完成相關設備整修(建)作業(主要投資於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改善)，藉此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焚化處理設備之妥善率。另達和公司已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提送整建相關詳細規劃與基本設計工作成果(第一版)，已由專業顧問公司(環興公司)完成書面審查。

8. 事業廢棄物管理規劃

-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至 111 年 6 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 4,751 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許可證核發件數 125 件。
- (3)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共計審查 1,050 件。
- (4)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

公害犯罪聯合稽查，111年1月至111年6月共執行3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3件。

- (5) 針對屢遭棄置事業廢棄物非法棄置等重大污染案件，與橋頭地方檢察署成立【橋檢環保快速平台】，透過第一時間掌握、有效證據追查行為人、後續緊急應變等作業，以迅速有效率之方式打擊不肖業者。

9. 成立廢棄物調度中心

原廢棄物進廠係由焚化廠各自管理，但各自管理會有資訊傳遞落差，難以控管產源，且焚化廠臨時出狀況時無法及時調度廢棄物。廢棄物調度中心成立後達成(1)更精準管理產源，避免清除業夾帶外縣市廢棄物進廠，以完成優先處理本市廢棄物目標。(2)業者可透過預約機制進廠，以分散清除車輛，避免清除業車輛排隊等候浪費時間。(3)若焚化廠臨時故障，將已預約的業者調度到其它的焚化廠，避免垃圾無處去的窘境。

10. 掩埋場管理規劃

- (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11年1月至6月進路竹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27,402.68公噸。
- (2) 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進大寮衛生掩埋場，111年1月至6月共8,966.34公噸。
- (3) 目前正推動路竹阿蓮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增加約23.4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4年。
- (4) 進行規劃新設燕巢掩埋場第三期開發之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本案開發面積約9.17公頃，增加約111.2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14年。

11. 掩埋場沼氣再利用發電及太陽能光電計畫

- (1)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11年1月至6月共處理沼氣量計約117.2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約187.5萬度。
- (2) 本市辦理掩埋場太陽能光電計畫，設置於大社掩埋場一期及旗山掩埋場的太陽能光電均已正式與台電併聯運作，二場設置容量達1.6MWp(1.6百萬峰瓦)，讓閒置掩埋場確實活化發揮效益。111年1月至6月總發電量計約63.1萬度電，以每度4.2元綠電計價，回饋金百分比為8.5%，為市庫增加約22萬元收入，約減少350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

12. 底渣再利用數量全國第一

辦理焚化底渣再利用委託處理及自辦篩分處理再利用計畫，110年至111年上半年，焚化底渣進廠量170,343.88公噸，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量164,309.525公噸，持續辦理焚化底渣再利用。底渣再利用數量全國第1，環保署連續三年獲頒特優肯定。110年焚化底渣再利用量約11萬公噸，相較以掩埋方式處理底渣，為市庫節省約4.76億元。

13. 內門垃圾掩埋場封閉復育封閉復育工程已完成辦理驗收中，經植生綠化闢建為公園，預計增加綠地面積1.43公頃，提供附近居民休憩。

14. 旗山區大林段轉爐石清運符合進度；中聯公司清運轉爐石進度超前。該場址於 102 年回填轉爐石，經強力要求中聯公司負起清理責任，109 年 11 月中聯公司起動清理。至 111 年 6 月 8 日止應清運 29 萬公噸，目前(至 111 年 6 月 8 日)已清運約 31.41 萬公噸，符合進度。

15.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 8 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國際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賡續協助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完成初審共 3 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11 年 1 月至 6 月路攔稽查檢測 44 件，合格 40 件，不合格 4 件。

16. 環境污染稽查

-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11 年 1 月至 6 月(13 日)共計受理 12,606 件次；另受理 1999 話務中心 6,821 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 (2)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收繳罰款件數	收繳罰款金額 (元)
環境衛生	153,046	6,120	2801	3,903,900
空氣污染	4,405	122	65	9,167,370
水污染	981	21	14	6,754,170
噪音污染	4,940	97	70	387,000
一、統計期間：111 年 1 月至 5 月底止。				
二、收繳罰款件數 111 年 1 月至 5 月底止(含歷年裁處案)。				
三、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移送強制執行案件 18,627 件、金額 29,774,723 元。				

- (3) 人工智慧固定污染源雲端影像監控異常事件
環保局於林園臨海工業區架設之雲端影像攝影機擷取即時影像，再透過 4G 網路將影像回傳到環保局，同時將影像匯入辨識軟體進行辨識，可偵測有無黑煙、逸散甚至火警等異常事件。如有異常事件，系統會自動發送告警訊息通報稽查人員，人員查看即時影像畫面後到場進行稽查作業，回報結果也可作為後續系統判定污染之依據，以利提升辨識之準確率。111 年 1-5 月環保局主動發現監控異常事件共計有 4 次，現場依據空污法進行違規行為或類別進行裁處，希望能嚇阻並減少污染源之污染情形。細節詳如下表：

項次	事件時間	公司場所	事件摘要
1	2022/03/15	巨盛機械	殘鋼揀選及裝運作業振動導致堆置場耐火材料塌陷，產生大量粒狀污染物。
2	2022/04/12	海光企業	袋式集塵設備(A004)缺口產生棕色粒狀污染物逸散。
3	2022/04/15	海光企業	袋式集塵設備(A004)破損，致使電弧爐煉鋼製程(M02)產生黑色集塵灰逸散。另該廠未於事發1小時內向環保局通報。
4	2022/04/17	中油林園廠	四輕組乙烯精餾塔(V-1303)系統吹驅氣體含可燃氣體，因進入防爆區之車輛引燃。

(4) 環保局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組成專案輔導計畫，針對產業園區內廠商進行輔導污染減量。統計本市楠梓科技產業園區陳情件數，107年陳情案件計有219件，108年陳情案件共222件，109年陳情案件計有104件，110年共83件，111年1月至6月共30件，由上開數據顯示廠商經輔導改善後，空污陳情案件數明顯下降。

17. 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202件，111年1月至6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110件。
- (2) 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111年上半年共計召開3場次，審查案件7件次(1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4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2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本市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計召開16場次，審查案件16件次。
- (3) 環評審議案透過精進作為初審會議月審以及主動輔導業者追蹤案件進度，環說書及環差審查程序縮短至5個月完成。

18. 重要環評案審查進度

楠梓產業園區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

開發基地位於高雄市楠梓區之高雄煉油廠區範圍內(土污整治第三區)，計畫面積約29.83公頃；規劃產業用地及公共設施用地，計畫引進產業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本案業經2次初審小組會議，並於111年4月12日第72次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同年4月19日公告審查結論並定稿。

四、低碳

(一) 溫室氣體淨零排放

1. 109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5,331萬公噸CO₂e，相較基準年減少19.4%，減碳逾1,283萬噸，遠超過國家目標，減碳量更相當於台北市淨排放量。目前高雄市已明確設定119年減量30%目標，

積極朝 2050 淨零排放邁進。

2. 成立「淨零排放辦公室」全面制定並執行市府淨零政策，同時公布「高雄市 2050 淨零排放路徑」，設定各項目標，做為各局處施政依循，除此之外亦擬定第二期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110-114)，共計 56 項措施，預計減碳 201 萬噸。
3. 成立「產業淨零大聯盟」，邀集 60 餘家企業，以產業龍頭大帶小方式，分享減碳技術及成果，同時由市府籌組減碳技術及盤查輔導團，協助打造低碳產業鏈。
4. 擬訂「高雄市淨零城市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內容包含輔導產業盤查與減量、推動再生能源、開發行為溫室氣體增量抵換、建築物能效揭露及運具電動化等，透過法規落實各項減碳目標及政策。
5. 辦理 20 案事業單位與住商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作業，推動迄今 8 年，共協助 77 所學校汰換老舊燈具、空調設備等，共計執行 156 案，累計年減碳量約 370 公噸，媒合金額高達 1000 萬元。
6. 輔導高雄捷運申請碳標籤認證，目標成為全台第一家具碳標籤之捷運系統。

(二) 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為推動高雄整體城市永續發展，依據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2 條規定設立「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110 年邁入第 6 屆，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下 10 個工作小組因應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及市長五大施政重點「拚經濟」、「衝就業」、「顧教育」、「好生活」、「真安心」，精簡原有小組「更新為 5 組」；並自 110 年 6 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檢討 110 年度執行成果；年度大會規劃以專案議題呈現「永續淨零城市」，聚焦局處推動永續成果，並將高雄市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VLR)及高雄市環境保護計畫之指標透過未來永續會列管，配合本市市政發展滾動檢討推動方向。

(三) 撰寫永續自願檢視報告(VLR)

高雄市自願檢視報告(VLR)業於 110 年 12 月於日本全球環境策略研究所(IGES)發布，本年度結合國發會提出 2050 淨零排放政策，以「永續淨零城市」為本年度自願檢視報告(VLR)議題，經各局處提供相關資料，再透過永續會跨局處小組研商彙整編撰，並透過永續會年度大會以專案議題方式報告。

(四) 執行推廣綠色生活宣導

1. 推廣綠色生活：鼓勵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於採購產品時優先選擇「可回收、低污染、省資源」之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具環境效益之產品，111 年 1 月至 6 月提報綠色採購計 77 家企業、民間團體等，總計提報金額達 3 億 8 千萬餘元；推廣綠色餐廳、環保旅店，本市目前計 90 家綠色餐廳、83 家環保旅店及 5 家環保標章旅館。
2. 推廣環保集點政策：推廣環保集點 APP，鼓勵民眾加入會員，總計本市會員已達 30,367 人，並有 10 家業者加入環保集點特約機構。

(五) 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計畫

1. 截至 111 年度本市輔導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 1 處地方政府「銀級」、1 處區層級「銀級」、12 處區層級「銅級」、4 處里層級「銀級」、52 處里層級「銅級」及 464 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
2. 推動本市轄內區域之建築物綠化降溫、節能及減碳工作，本年度以三民區安東里等 6 個村里社區，預計每年共可節電約 7,164 度，減碳量約 4,597kgCO₂e。
3. 推動本市學校低碳示範點，今年以華山國小及紅毛港國小為學校示範點對象，本案以汰換 LED 燈具改善學校用電，並配合空品淨化區計畫藉以提高減碳效益，預估每年節電量 9,632 度，減碳量 4835kg CO₂e，環保局以學校迫切改善項目優先建置，期改善學校能源耗能狀況及照顧學童學習環境。

(六) 執行低碳生活推廣宣導

1.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於 109 年 9 月 28 日修正公告，第七條內容增加：「推動對象包含本市轄內中央及本府機關學校、國營事業及各工業（園）區。」。因應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公告，111 年 1 月至 6 月分別於學校、社區、各工業區及各大活動等，辦理 46 場次活動及宣導，推廣低碳飲食、蔬食，總計宣導人數約為 3,762 人。
2. 本市機關學校持續響應每周一日蔬食日，總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機關學校累積食用蔬食人數約為 117 萬人次，蔬食減碳量約 2,831 公噸二氧化碳。
3. 為加強推廣蔬食日，通過「高雄市推動每周一日蔬食日評比計畫」，透過評比制度獎勵響應蔬食成效優良之機關學校、國營事業及各工業（園）區，請各單位多加響應蔬食減碳政策。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計 18 處，將持續輔導有申請意願之單位，輔導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2. 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 3 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二)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提升市民環境素養，廣泛吸收環保知識，透過舉辦環境知識競賽，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在公平、公正及公開之原則下競賽，預計於 111 年 9 月 24 日假中華電信訓練所舉辦高雄市環境知識競賽，選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及社會組前五名，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參加環保署辦理環境知識競賽全國決賽爭取佳績。
2. 啟發 0-6 歲學齡前打開幼兒對環境的認識，辦理高雄市環境教育繪本徵選活動，徵選截止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評選特優之作品亦將製作成翻頁動畫放置於官方平台供民眾閱覽，加強本市環境教育繪本之推廣，並透過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及專業環境教育故事媽媽，前往幼兒園導讀環境教育故事繪本，向下扎根學齡前幼童。
3. 為加強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者之環保概念，依違反法律之不同，

規劃不同課程，落實做好污染源頭管制環境保護工作的重要性，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避免再度違法受罰，111年1月至6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者辦理6場次環境講習，計676人接受講習。

4. 為提升市民對環境教育理念有更深的體認，本府環保局辦理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活動，透過可移動互動式教具巡迴各機關(構)、學校、社區、團體及社區，宣導節能減碳的觀念與原理，培養愛護地球之觀念，於111年1月至6月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35場次，宣導推廣服務人數1,833人次。上述場次中，包含5場次幼兒園環境教育繪本導讀，其中2場次於偏鄉地區，經專業環境教育故事媽媽，培養幼童閱讀環境教育繪本，突破往例環境教育巡迴於校園至多僅於國小之限制，向下扎根學齡前幼童。
5. 為鼓勵推展環境教育，本年度辦理高雄市環境教育獎選拔，推薦5組參選全國複審，皆入圍全國決賽，訂於6月28日公布。
6. 為強化志工多元學習及運用已取得環境教育認證資格專長之志工至本市轄內企業、社區、學校或其它需要環境教育之單位，111年6月至12月預計運用70場次，運用志工專業經驗參與，結合不同領域類別環保服務，達到不老志工之精神。
7. 於111年4月17日辦理「雄愛綠生活，淨灘愛地球-響應淨灘暨全民綠生活宣導活動」，共有9間企業、7個民間單位及學校社團等，計約600人參與，清理垃圾約達579公斤。希望藉收集海灘廢棄物及塑膠回收物等，喚起各單位及民眾對於海灘重要性之維護，同時導入環境教育宣導，設置全民綠生活之相關宣導攤位及「闖關活動」，透過趣味活動及介紹，讓民眾現場體驗及落實綠生活。
8. 於111年6月8日辦理「還海美麗，算你一力-響應世界海洋日抽獎活動」，2009年聯合國將每年的6月8日，訂為【世界海洋日】，透過於【環境教育友你友我】社團網路平台(Facebook)辦理的抽獎活動，推廣近期設置的【誠實淨灘區】以及【淨灘合作社】宣導民眾能自主淨灘。活動貼文至抽獎截止日為止，共計約2,539則按讚數、2,556則留言、1,669次分享。

(三)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為有效運用志願服務人力資源，推廣環境保護理念，鼓勵民眾加入環保志工，截至111年6月30日止本市環保志工共704小隊，志工保險共27,389人。
2. 推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管理及獎勵
110年7月至11月辦理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暨績優環保志工選拔計畫，並於111年1月8日辦理績優志工隊表揚頒獎典禮。
3. 辦理環境教育綠色種子人員訓練
 - (1) 111年1~6月與本市環境教育機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共4人完成受訓；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課程，共21人完成展延課程。
 - (2) 111年1~6月辦理志願服務環保類特殊訓練4場次，預計共

350 位以上環保志工完成受訓。

4. 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工作

- (1) 111 年 1-6 月持續追蹤獲環保署社區環境調查及培力計畫補助之社區，共 8 處，包含三民區綠十字、六龜區新發、左營區新福山、仁武區五和、新興區新正氣、大寮區永芳、彌陀區潔底、旗山區竹峰社區發展協會。
- (2) 預計 111 年將開發有潛力、特色社區提案參加 112 年環保署社區環境調查及培力計畫。

拾柒、捷運工程

拾柒、捷運工程

一、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一)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營運管理、維修

環狀輕軌 C32-C1-C20 通車路段全長 14.7 公里，共 26 座車站。營運時段為每日 6 時 30 分至 22 時，尖峰時刻平日為 06:30-08:30、16:30-18:30，假日為 13:00-18:00，尖峰時刻班距 10 分鐘，離峰時刻班距維持 15 分鐘。累計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運量總計為 1,765 萬人次，111 年日平均運量約 9,867 人次。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使用率，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計畫，採優惠票價收費，持電子票證刷卡 10 元，提升輕軌捷運使用率，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

(二)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

1. 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線自 C14 車站起佈設於原為自行車道之西臨港線鐵路路廊，往北沿臺鐵園道至美術館，經過市立聯合醫院後於農十六銜接大順一路，再沿大順一~三路往東南方向續行，最後在中正路口西南隅之凱旋公園佈設軌道銜接凱旋二路旁之臺鐵東臨港線路廊，接回 C1 車站，全長約 13.4 公里，設置 23 處候車站。

2. 美術館-大順路段（C20【不含】~32【不含】）施工進度

(1) 美術館路段：目前正進行 TSS8、車站鋼構組裝及裝修工程及路廊軌道施工、美術館步道施工、中華藝校人行天橋及聯合醫院六米道路工程。

(2) 大順路段：自 110 年 5 月 2 日開始辦理老舊箱涵改建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底完成箱涵並暫時復舊 AC 路面，預定 11 月進場軌道及車站主體工程施工。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 站），行經臺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台 1 線與台 28 線交叉口），全長 13.08 公里，設置 8 座車站。

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約 1.46 公里，接續捷運紅線 R24 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梁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奉行政院核定。

第二 A 階段路線（岡山車站（RK1）至南路竹站段（RK6））約 7.75 公里，綜合規劃已於 110 年 3 月 4 日由行政院核定，已於今（111）年初正式動工。

(二)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土建統包工程

本工程計畫先行辦理第一階段土建工程招標，第一階段機電系統

(含電聯車、軌道工程)俟第二階段計畫核定後併案招標，以擴大機電系統規模。土建統包工程招標案由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辦理本工程。

工程部分現正辦理路堤段新設側溝之格柵安裝；高架段進行上構施工；高架車站段正進行鋼構吊裝作業及出入口施工作業。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預定進度 79.56%，實際進度 77.59%，超前 0.03%，預定 112 年 1 月完工。

崙仔頂路段配合改道用地，經申撥後於 109 年 6 月 1 日獲行政院准予核撥，於 6 月 11 日辦理改道用地抵觸地上物查估，其中和平段 777 地號土地當日即先交付與工程包商施工管理，經辦後於 109 年 11 月完成「河堤路段至中山南路上空穿越段」用地取得及交付與「RK1 車站西出入口」用地交付作業，RK1 車站東出入口用地於 110 年 8 月 5 日交付，契約內用地皆已完成交付；餘新增 1 處高架路線段橋面版工程用地，辦理取得作業中。

(三)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前置規劃作業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 A 階段行政院於 110 年 3 月 4 日院臺交字第 1100082381 號函核定，110 年 3 月 16 日交通部函轉行政院核定函(交路字第 1100006169 號)予本府，已於今(111)年初正式動工。目前依據行政院核定函，辦理岡山路竹一階與岡山路竹二 A 計畫整併作業，已於 111 年 4 月 20 日提報修正計畫送交通部審議中；另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 B 階段現亦分別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中。

依市府「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沿線土地開發專案小組」工作小組會議結論建議，於第二 A 階段規劃 4 處捷運開發區(岡山區 3 處、路竹區 1 處)，及於第二 B 階段規劃 4 處捷運開發區(路竹區 2 處、湖內區 2 處)。

(四)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二階段)路線機電統包工程

岡山路竹延伸線機電系統統包工程招標案，包含 RK1~RK6 六座車站及路線(另 RK7~RK8 兩座車站及路線為後續擴充)之電聯車、供電系統、號誌系統、通訊系統、自動收費系統、中央監控及資料擷取系統(SCADA)及月台門系統等興建工程，共採購 10 列電聯車(其中 2 列為後續擴充)。本案已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韓國現代樂鐵有限公司」團隊，NTP 日期(合約開工通知日)為 110 年 12 月 24 日目前進行細部設計作業中，預計於 113 年中先通車至 RK1 岡山車站，並於 116 年完工全線通車(~RK6)。

(五)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

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於 111 年 1 月 18 日決標，由遠揚營造公司得標承攬，已於 1 月 26 日假岡山農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 3 月 15 日起算 NTP，現刻正辦理先期計畫提送、現況管線調查及細部設計等作業，預於今年年底前實質進場施工，力拼第二 A 階段 RK2 至 RK6 於 116 年年底通車營運。

三、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

(一)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捷運紅線 R11 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先行設置之 R11 臨時車站已於 97 年通車營運，R11 永久站則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施築。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道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局辦理。

R11 永久車站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工程部分，依照鐵路地下化進程，分二階段興建，第一階段切換永久軌道工程於 104 年 4 月完工，第二階段工程於 105 年 7 月進場。R11 永久車站初期營運範圍工項已全數完成，107 年 9 月 5 日開始營運；110 年度持續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辦理台鐵下地後 R11 永久車站工程，截至 111 年 6 月中，R11 永久站 Z 景觀結構(RC)、北站區墊層澆置完成、建築裝修非公共區達 75% 完成。機電系統部分 R11 永久車站水環工程永久冷卻水塔細設 0 版文件、U2 南層~U1 南層管路、U2 層設備施工作業已完成、捷運全站區消防圖說審查已核定。新設永久冷卻水塔工程管路及設備已安裝完成、地面層台鐵商辦大樓冷卻水塔工程施工作業。

配合高雄鐵路地下化工程臺鐵新高雄車站第二階段工程，已於 108 年 1 月完成 R11 臨時車站出入口交付前置作業，目前已完成高雄車站南 G+1 版結構北 G+7 版第一及第三階段樓版結構，捷運進場配合鐵路地下化施設預備。商辦大樓已交付捷運進場，後續並配合臺鐵下地時程賡續辦理 R11 永久站與鐵路地下化介面工程作業相關工項，以完成整體計畫事項。

(二) 監督高雄捷運公司財務作業

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截至目前已進行 20 次定期及 1 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四、捷運都會線（黃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本路線主要連結亞洲新灣區，經三多路、民權路(四維行政中心)、民族路、建工路(國立高雄科技大學_建工校區、高雄高工)、本館路、大埤路(澄清湖風景區、長庚醫院、棒球場)及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區(機廠)，另由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再銜接國泰路(市議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南京路、五甲路、鎮中路(前鎮區公所)，全長共 22.91 公里，車站數 23 站，計畫總經費約 1,442.37 億元，中央分攤 833.82 億元，地方分攤 603.55 億元。

因應高雄縣市合併後之整體發展，都會區因產業發展與人口遷移之改變，未來大高雄將朝向多元化的大眾運具發展，為促進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長遠發展，打造大高雄地區 30 分鐘生活圈的優質大眾運輸環境，持續推動捷運後續延伸路網建設有其必要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計畫為接續高雄捷運

紅、橘線後之第三條捷運路線，目前已納入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為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之最優先興建路線。

黃線連接亞洲新灣區、都會核心區、澄清湖地區，以及烏松、三民、鳳山、苓雅、新興、前鎮等行政區重要旅次據點，並串連捷運紅、橘線、輕軌及鐵路地下化車站，使都會核心區路網更趨完整。黃線全長 22.91 公里，共設置 23 座車站，沿線重要景點有亞洲新灣區、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長庚醫院、澄清湖風景區等，未來通車後，提供都會核心區間之便捷密集大眾運輸服務，提昇整體軌道運輸效益，將迎來可觀人潮，帶動地方發展，旨揭黃線之可行性研究報告 110 年 12 月 20 日經國發會審議通過，全線 111 年開工、117 年完工通車。

(二) 規劃進度

捷運黃線為高雄都會區繼捷運紅線、橘線後之第 3 條地下捷運，106 年 4 月 5 日行政院院臺經字第 1060009184 號函核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軌道建設。108 年 5 月 24 日都會線(黃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獲行政院核定，接續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 108 年 6 月 3 日正式啟動。為使黃線行經之行政區及市民了解黃線綜合規劃內容，已於 9 月 5 日在烏松區、11 日在鳳山區及 18 日在三民區辦理地方說明會，並於 9 月 21 日在苓雅區公所辦理黃線綜合規劃公聽會。另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召開苓雅、新興及前鎮區聯合地方說明會，說明會、公聽會意見作為研議綜合規劃之評估參考。黃線綜合規劃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提送交通部審查，交通部於 110 年 7 月 14 日上午召開實體及視訊併行之審查委員會，結論為修正後通過，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召開委員會，結論建議行政院同意捷運黃線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於 109 年 10 月 12 日提報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轉行政院環保署審查，環保署於 110 年 7 月 14 日召開視訊大會審議通過，110 年 8 月 18 日黃線環境影響說明書同意備查。經 111 年 3 月 20 日行政院蘇院長視察黃線後，111 年 3 月 21 日行政院以院臺交字第 1110081780 號函核定「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綜合規劃報告，基本設計目前工程會審議中。

都市計畫變更進度，黃線都市計畫變更書圖已於 110 年 9 月 1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3 日完成公開展覽及法定說明會，捷運局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共辦理 24 場捷運開發說明會，俟都計變更完成審議程序後，據以辦理用地取得及開發作業。

(三) 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

為利基本設計審議送審作業接續綜合規劃核定後進行，已同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並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與「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訂約。

就基本設計送中央審議部分，行政院在 111 年 3 月 21 日核定綜合規劃後，捷運工程局隨即於 3 月 22 日提送基本設計資料至交通部進行審議，經交通部審查無意見後核轉工程會，工程會並於 6 月 6 日

進行現勘及審議，後續將依審議意見修正後再送工程會核定。

另工程招標部分，「YM01 標機電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暨「YC01 標土建、設施機電及軌道」二件統包工程，已分別於 5 月 19 日及 5 月 27 日上網公告招標，配合基本設計審議通過後，續行相關招標作業，持續朝年底前動工目標邁進。

捷運都會線（黃線）YM01 標機電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統包工程，包含車輛系統、號誌系統、供電系統、通訊系統、自動收費系統、月台門系統、機廠維修設備等機電子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土建及設施機電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等，已於 111 年 4 月 29 日完成公開閱覽作業，自 5 月 19 日起上網公告招標，於 7 月 28 日辦理開標作業。

五、小港林園線計畫

（一）可行性研究

本案規劃採紅線延伸地下捷運系統提報可行性研究，為加速辦理時程，已分別於 108 年 10 月 30 日、109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6 月 30 日、9 月 25 日、12 月 10 日、110 年 2 月 9 日、3 月 8 日、6 月 17 日及 10 月 26 日提送交通部審議；109 年 12 月 29 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可行性研究說明會，市長率林副市長及相關局處首長親自出席並全程參與，中央及地方民代、24 個里里長亦親自參與，吸引近 700 位民眾參加，場面熱絡，可行性研究已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獲行政院核定。

（二）綜規環評

環境影響說明書已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上網公開，環說書公開會議已於 11 月 30 日辦理完竣，12 月 21 日、111 年 1 月 25 日提送交通部審議中，2 月 24 日交通部函轉至行政院環保署，4 月 14 日環保署辦理現勘作業，4 月 27 日、6 月 7 日環保署分別辦理專案小組初審會議，6 月 29 日經環保署環評大會審查通過。

綜合規劃公聽會於 111 年 1 月 6 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舉辦，綜合規劃報告已於 111 年 1 月 20 日、2 月 14 日、3 月 18 日、4 月 28 日提送交通部審議，3 月 15 日交通部鐵道局召開綜規初審會議，4 月 6 日、6 月 8 日交通部召開捷運計畫審查委員會，會議結論為修正後通過，6 月 24 日提送修正報告至交通部。

（三）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

小港林園線串聯小港、林園生活圈，未來並可連結屏東大鵬灣。為落實照顧林園區鄉親，本府動用第二預備金支應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經費，可行性研究報告經多次提報交通部審議，已於 110 年 6 月 18 日核轉行政院，110 年 12 月 17 日獲行政院核定。目前辦理綜規及環評作業，預計 111 年底前動工。

為加速計畫推動，同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110 年 7 月 30 日與「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訂約，俟綜合規劃報告核定後，提送基本設計審議，並續行相關招標作業，持續朝年底前動工目標邁進。

六、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 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求時，則以融資方式籌措；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至110年12月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69筆地號，面積8萬7,321.9平方公尺，作價金額32億9,125萬8,925元，充作基金資產，辦理開發。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並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46筆，面積合計38萬9,562平方公尺，總價值計60億8,016萬1,879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本土開基金財源。

輕軌車站增額容積截至110年12月底，總計受理申請案66件，核發52件增額容積許可證明，累計至今已為土開基金帶來約22.47億元收入。

(二) 土地開發業務推動

1. 北機廠高醫附設岡山醫院

開發面積約為3.2公頃，現正興建中，預計112年第2季完工，第3季營運。

2. 北機廠合溫馨

開發面積約5,214平方公尺，於109年9月起營運。

3. 北機廠達麗米樂商場

開發面積約4.2公頃，目前採分區(A、B區)興建中，各區進度為：

(1)A區：已有Uniqlo、藏壽司、健身工廠、NET等商店進駐營運，餘部分店面仍在興建中。

(2)B區：已興建完成岡山樂購廣場，總樓地板面積約計1萬2仟多坪之複合式休閒娛樂購物商場，主要引入業態為一般零售、餐飲、影城、休閒娛樂，並於111年6月23日正式營運。

4. 橘線04站土地開發：110年6月21日召開開發建議書評選會議，經簽報市府核定最優申請人為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0年8月27日完成簽約程序。

七、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一) 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規劃

前瞻基礎建設將高雄捷運延伸屏東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納入，案經本府與屏東縣政府展開多次會議協商，決議採一次發包、

整體路網、可行性研究、綜規環評分階段執行方式辦理，並由本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及督導顧問公司履約，屏東縣政府則負責整體路網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審查及最優先路線選擇等工作。本案於107年11月7日完成簽約，整體路網評估報告由屏東縣政府於109年1月22日函送交通部審議。歷經多次審查修正，屏東縣政府於110年1月22日函送鐵道局。交通部鐵道局於4月29日函覆審查意見，台灣世曦顧問公司已完成修正，並於5月31日由屏東縣政府函送鐵道局請協助備查。

本案可行性研究於109年11月20日函知世曦顧問公司啟動，台灣世曦顧問公司依合約規定於110年4月19日提送小港林園東港線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本局函轉屏東縣政府協助召開審查會議。目前顧問公司正進行小港東港線路線方案財務及經濟效益評估。110年10月26日屏東縣交旅處向縣長簡報小港東港線後續因應對策，同意依該處建議，林園東港段改用高架輕軌型式推動。111年5月17日屏東縣政府交通旅遊處黃處長拜訪局長針對屏東延伸線等議題交換意見。

(二) 捷運旗津線可行性研究

旗津線可行性研究案於107年獲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108年1月18日與委託顧問完成簽約，工作計畫書於5月2日同意審定，12月16日於旗津區公所召開該路線地方說明會蒐集民意，109年3月16日期中報告同意審定，10月21日取得議會同意支持函文，110年3月22日召開旗津線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目前辦理期末報告審查，規劃結果尚未符合審查作業要點，已請顧問公司研提符合交通部所訂審查作業要點財務及經濟效益門檻之可行方案，並由本府交通局所辦計畫併同評估旗津線與第二過港隧道共構之可行性。

拾捌、文化

拾捌、文化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 (一) 督促行政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
依據各行政法人設置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監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協助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遂行所肩負之公共任務。
- (二) 輔導與監督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補助愛樂基金會推動本市音樂教育及舉辦多元化藝文活動。111 年 1-6 月共辦理藝文活動及教育推廣 84 場次、10 萬人次參與。
- (三) 藝文紓困及振興
為減輕本市藝文產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衝擊，本府文化局除積極協助本市各類型藝文事業向中央申請補助外，並推出紓困及振興措施如下：
 1. 為減輕廠商負擔，對進駐文化園區場館商家 111 年 5-7 月租金減收 50%。
 2. 於文化局所轄各演藝場館演出取消者，免收取違約金，並全額退費；凡本市立案演藝團體或設籍本市之個人，於文化局所轄演藝場館售票演出延期者，疫情趨緩後於原場館演出，其場地費(含拆裝台)減半計收。
- (四) 辦理文學創作、出版獎助及打狗鳳邑文學獎
 1. 「2022 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畫」，共收到 47 件提案，訂於 111 年 7 月舉行審查會議，將擇優選出 6 名創作者之提案，每名獎助 15 萬元，合計 90 萬元，預計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創作。
 2. 「2022 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考量出版社出書時程，收件審查從原本每年 1 期增加為每年 3 期，第一期 2 件計畫入選，合計獎助金額 13 萬元，第二期收件截止日期為 8 月 10 日，第三期截止日為 11 月 10 日。
 3. 「2022 打狗鳳邑文學獎」徵件日期自 111 年 3 月 18 日至 6 月 30 日止，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等 4 類，每類選出高雄獎 1 名、優選獎 1 名及佳作 2 名，頒發總獎金 124 萬元。111 年 8 月舉行評審會議，預定 10 月於高雄文學館舉辦頒獎典禮，並出版《2022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4. 「第十五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徵稿文類包括大專散文組、高中散文組、國中散文組、國小散文組、台語童詩組、客語童詩組等 6 類，共徵得 402 件作品，每類選出第一名至第三名各 1 名及優選若干名，已於 3 月 20 日完成評審，計有 75 人獲獎。頒獎典禮預定於 7 月 10 日假岡山文化中心舉行，得獎作品經彙整後出版《第十五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 (五) 發行高雄藝文月刊
文化高雄藝文月刊內容涵蓋大高雄地區各文化場館及展演空間之藝

文活動資訊，111年1-6月共發行6期，每期中文月刊30,000冊、英文版摺頁3,000份，派送至本市公民營藝文場館、書店、捷運站及各縣市文化場域等約900個通路點。

(六) 辦理「2022高雄文藝獎」

「高雄文藝獎」係為鼓勵於高雄市從事文化藝術創作工作具有特殊貢獻成就，或長期致力於推動高雄地區文化公益、社造、文藝、文化創意等範疇者專設之獎項，自89年起每兩年辦理一次，已產生49位得獎者。

本屆(第十二屆)高雄文藝獎徵選日期自111年3月8日至6月8日止。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一) 眷村文化保存

1. 推動以住代護計畫

高雄市眷村進駐計畫「以住代護」邁入第九年，111年分10年駐村及5年駐村兩計畫，共釋出147戶眷舍邀請民眾進駐。

(1) 「5年駐村」(黃埔新村28戶、建業新村25戶)針對年底即將到期的眷舍，已完成基礎修繕，進駐期5年、繳收租金，於眷舍點交後6個月完成開業，適合短期營運規畫的申請者。

(2) 「10年駐村」(黃埔新村51戶、建業新村43戶)是針對長期營運規畫者，前5年免租金，每戶租金補貼超過百萬，邀請創意旅宿、餐飲、獨立書店、出版及文創相關產業等前來高雄眷村駐村，用創意到眷村創業，用修屋入住守護眷村。

(二) 文化資產審定

111年公告「後勁林建中墓」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計有古蹟51處(國定7處)，歷史建築66處，紀念建築1處，考古遺址5處(國定2處)，文化景觀6處，合計129處。

(三)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1. 完成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2. 完成歷史建築永安黃家古厝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3. 完成歷史建築柯旗化故居調查研究計畫。
4. 辦理「高雄市文化景觀橋仔頭糖廠保存維護原則暨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案」，預計111年10月完成。
5. 辦理高雄市文化景觀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歷史修復及再利用補充調查計畫，預計111年11月完成。
6. 辦理六十一航空廠(醒村)補充歷史調查計畫案，預計111年11月完成。
7. 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第一期(那瑪夏區)考古遺址普查計畫」，預計112年12月完成。
8. 辦理「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及官邸補充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112年9月完成。

(四)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1. 完成黃埔新村西側房屋修繕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2. 完成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周邊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
3.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城內空間截水溝工程。
4. 完成市定古蹟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規劃設計暨緊急加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
5.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北門段及鎮福社修復工程。
6. 完成黃埔新村 26 戶眷舍因應計畫工程。
7. 完成鳳山黃埔新村中軸道路景觀工程(第二期)。
8. 完成國家級眷村文化園區願景館展示規劃。
9. 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鐵工廠段修復工程。
10. 完成歷史建築田町齋場修復規劃設計。
11. 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整體修復計畫第一期—前海軍明德訓練班修復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
12.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南門廣場營造與東門銜接計畫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
13.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勝利路空中馬道串接計畫工程規劃設計(含因應計畫)，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
14. 辦理「市定古蹟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宿舍群-樂群8號、9號、10號修復規劃設計」，預計111年8月完成。
15. 辦理「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C、D、E、G棟建物修復規劃設計，預計111年8月完成。
16. 辦理「市定古蹟鳳山縣城殘蹟修復暨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預計111年8月完成。
17. 辦理「高雄市歷史建築永安黃家古厝緊急保護棚架工程」，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
18. 辦理「黃埔新村西一巷停車場預定地拆除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預計111年9月完成。
19. 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殘蹟修復工程，預計111年11月完成。
20. 辦理高雄市直轄市定古蹟「鹽埕町五丁目22番地原友松醫院」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預計111年12月完成。
21. 辦理左營海軍眷村建物整修規劃設計(20單元)，預計111年12月完成。
22. 辦理「高雄巿市定古蹟打狗水道淨水池(量水器室)規劃設計」，預計112年2月完成。
23. 辦理黃埔新村西側房屋修繕工程(第一標)，預計 112 年 6 月竣工。
24. 辦理黃埔新村西側房屋修繕工程(第二標)，預計 112 年 9 月竣工。
25. 辦理「歷史建築岡山醒村 A、F 棟修復工程(第一期)」，預計 113 年 4 月完成。

(五) 文化資產再利用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111 年 1-6 月累計 34,973 參訪人次。
2. 鳳儀書院 111 年 1-6 月累計 22,380 參訪人次。

3. 旗山車站「糖鐵故事館」111年1-6月累計38,139參訪人次。
4. 武德殿111年1-6月累計10,581參訪人次。
5.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111年1-6月累計4,473參訪人次。
6. 臺灣鳳梨工場111年1-6月累計13,064參訪人次。
7.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111年1-6月累計6,721參訪人次。
8. 旗山生活文化園區111年1-6月累計8,311參訪人次。
9. 逍遙園111年1-6月累計36,292參訪人次。

(六) 遺址保存

1. 完成「111年度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包括日常管理維護179次、定期巡查19次、監視系統整體更新作業1次、環境清潔維護1次。
2. 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故事繪本製作、出版及行銷案」，預計111年8月底完成。
3. 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臨時展示空間建置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規劃設計於111年2月完成，監造計畫預計111年9月底完成。
4. 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臨時展示館展示規劃設計製作案」，預計111年10月底完成。
5. 辦理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保護監管，包括111年度例行性實地巡查，包含維護監視照相攝影機及岩雕現況紀錄，另執行部落巡守10次和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視1次。
6. 完成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之數位展示空間上線及圖文書印製。

(七) 文史推廣活動

1. 辦理鳳梨工場手作課程共20場次。
2. 辦理逍遙園春聯手作活動7場次、兒童節活動10場次(4場繪本工作坊、4場紙芝居劇場、2場氣球達人)。
3. 辦理鳳儀書院「鳳儀迎春虎虎生風」春節活動9場次、寫生比賽1場次。
4. 辦理英領館「2022年虎福臨門」春節活動8場次、春節手作課程2場次、228假日活動3場次、春假活動2場次。
5. 辦理武德殿祈願祭1場次、迎春祭(花道x舞踊浴衣體驗)1場次、春日·稻香(注連繩x草刀劍手作)1場次。
6. 出版第五期《見城誌》。

三、表演藝術推動

(一) 表演藝術活動策劃及推廣

1. 2022 高雄春天藝術節

本屆春藝訂於111年2月至7月舉行，規劃約34檔節目、66場次。第13年跨足於更多新空間的嘗試，結合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場域，新增剛開幕不久的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室內及戶外場域，也增加了因應全球疫情變化引進於線上平台的國際戲劇節目；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實際演出30檔節目、56場次、截至6月底參與

人數約 87,000 人次。

(1) 2022 春藝小劇場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秋杉所在《不存在的金烏》、許程歲製作舞團《上造》及白開水劇團 玩戲空間 3+1《大言舌時代》業於 111 年 4-5 月演出完成，觀眾人次約 836 人。唱歌集音樂劇場《愛(AI)妻》音樂劇因疫情延期至 111 年 8 月辦理。

(2) 2022 環境舞蹈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 01 舞蹈製作《白夜》、索拉舞蹈空間舞團《渡鴉》、高雄城市芭蕾舞團《城市之光》、藟艸合作社《跟屁蟲》業於 111 年 2 月演出完成，觀眾人次約 5,760 人。

(3) 2022 春藝歌仔戲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秀琴歌劇團《蘇乞兒》、明華園天字戲劇團《國士無雙》、薪傳歌仔戲劇團《望鄉之夜》預計於 111 年 6-7 月演出，春美歌劇團《最後之舞》因疫情延期至 112 年辦理。

2.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表演節目

2022 台灣燈會睽違 20 年重返高雄，111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期間，台灣燈會表演節目在衛武營、愛河灣雙主場，與「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和「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合作，結合兩大國際級表演場館能量，國內各演出領域首屈一指的表演藝術工作者和製作團隊推出共 469 場次精彩演出。

(1) 愛河灣燈區

- A. 親子馬戲：呈現當代馬戲藝術的不同樣貌與型態，由 17 組表演團隊展演 44 場次演出，超過 22,000 人次觀賞。
- B. 環境舞蹈：以光影為創作主軸，共 8 場次演出約 5,760 人次駐足觀賞。
- C. 多元文化展演：高雄在地及來自全台的新住民、客家及原住民族群，多元特色共 32 組表演團隊、共演出 56 場節目，超過 40,000 人次觀賞。

(2) 衛武營燈區

- A. 《武營晚點名》島嶼記憶·光舟劇場：燈會期間每日在衛武營建築本體和周邊環境大型光影藝術展演，2 月 1 日到 28 日共展演 357 場次、共 680,121 人觀賞。
- B. 《船愛》主燈，是一場戲。虛實光影歌仔音樂劇：2 月 18-20 日於衛武營戶外劇場演出，集結歌仔戲名角和名家演員攜手共演，呈現融合國、台、客、英、原住民語的多樣貌島嶼神話與傳說，現場觀眾合計約為 41,000 人次。
- C. 「我們心中的那一道光」二二八音樂會：228 草地音樂會首次移師至衛武營大草坪舉行，以光為名的音樂會，串聯台灣重要的歷史記憶與情感，現場觀眾合計約為 22,000 人次。

3. 高雄正港小劇場

111 年 1-6 月檔期申請，已辦理 12 檔，32 場次，總計約 3,181 人次參與，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配合本府相關紓困及防疫措施盡力協助演藝團隊調整演出使用檔期。

(二)持續完善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功能

「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於 107 年建置，以落實 E 化政府施政政策。111 年上半年持續完善系統功能，完成無障礙掃描網站無障礙標章 AA 等級 2.1 版。

(三)補助表演藝術活動

1. 一年三期定期補助，補助對象為本市各項展演活動、藝文團隊國內外文化交流巡演等，111 年度第一期核定 53 件、第二期核定 80 件，第三期自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受理申請。
2. 111 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藝文補助案件得申請展延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減緩表演藝術團隊遭受之衝擊。

(四)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配合文化部扶植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隊獎勵計畫，111 年度共計 6 團入選，分別為：

1. 音樂類 1 團：南台灣室內樂協會團。
2. 舞蹈類 1 團：許程歲製作舞團。
3. 傳統戲曲類 2 團：金鷹閣電視木偶劇團、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4. 現代戲劇類 2 團：唱歌集音樂劇場、豆子劇團。

(五)扶植街頭藝人

本市街頭藝人認證新制變革，為保障人民職業選擇自由，並提升街頭藝術推廣效益，形塑多元街頭展演風景，本市街頭藝人認證制度於 110 年起改為登記制，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共有 1,308 組認證街頭藝人。

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一)建置流行音樂環境

1. 真愛·逛 | 高雄 101 種音樂生活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開幕，規劃辦理一系列開幕系列活動持續至 111 年，於 111 年 1 月 10 日至 2 月 28 日辦理「真愛·逛 | 高雄 101 種音樂生活」地圖集章活動，地點遍佈高流周邊 100 間在地特色店家，有錄音室、樂器行、展演空間、唱片行、藝文場域、在地美食等，食衣住行一應俱全，讓高流帶著大家展開一趟屬於高雄的音樂生活旅程。共計發出約 8,200 張地圖，收集約 2 萬 5,000 個章。

2. 吹海風音樂節

111 年 4 月 2、3 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音浪堤岸舉辦「吹海風音樂節」，由音樂人發起、策劃、製作及執行的音樂節，除了流行歌手，更有許多藏身幕後的創作者、演奏家，結合在地音樂人及學生樂團，近百位音樂人參與演出，演出卡司包含魏如萱 feat. 魏廣皓爵士大樂團、以莉·高露五重奏、黃瑞豐爵士樂團、謝宇威 feat. 東華大學爵士大樂團、The Combobulators、King Cake New Orleans Jazz、高雄市管樂團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音樂學系弦樂團，曲風包含爵士、放客、藍調、Ska、Bossa Nova 等多種曲風，更結合港邊市集，搭配高雄港的浪漫海景，讓民眾跟著音樂一起搖擺，共計約

- 1 萬人次參與。
3. 流行音樂賞析人口培育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透過自辦或補助團隊至本地演出所需交通住宿費等方式，邀請藝人至 LIVE WAREHOUSE 演出。111 年 1 月至 6 月邀請天際線融合爵士樂團、尋人啟事、溫蒂漫步、淺堤、告五人、EmptyORio、百合花、傻子與白痴、wannasleep、琳誼、周治平、魏嘉瑩、陳建年、小球、南西肯恩、夕陽武士、吾橋有水、安溥、問題總部、柏霖等 79 組國內外藝人團體辦理 52 場精彩演出，約 2 萬 8,805 人次觀賞。
4. 人才培育
- (1) 高流系 | 超營養學分 VOL.3
111 年 2 月 25 日、3 月 17 日、4 月 15 日、5 月 7 日及 6 月 10 日於 LIVE WAREHOUSE 辦理「超營養學分 VOL.3_達人導聆」講座，邀請小樹、袁永興、魚丁系阿福、馬世芳、9m88 及 YELLOW 黃宣等知名音樂人，讓音樂達人引導學員更細膩的探索各式曲風，包含電子音樂、DISCO、搖滾、POP SOUL、Jazz 等，計 280 人參與。
- (2) 高流系 | 樂影共振 Track Reflection
111 年 3 月 13 日、31 日、4 月 7 日及 21 日於 LIVE WAREHOUSE 辦理「樂影共振」講座，邀請盧律銘、張衛帆、紋聲音樂及微立方音樂工作室，探討電影、遊戲、動畫等配樂，讓聽眾細細品味配樂師創作時想要傳達的情緒及製作甘苦談，計 225 人參與。
- (3) 高流系 | 高雄學子搖滾誌
延續 110 年「青春高校搖滾誌」音樂巡迴講座獲得廣大迴響，111 年 3 月 2 日、11 日、18 日及 4 月 22 日再推「高校學子搖滾誌講唱會」活動，邀請家家、舒米恩、te 壞特、HUSH 及 Matzka 前進高雄高商、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左營高中及 LIVE WAREHOUSE 大庫，分享創作及表演心路歷程，暢談音樂大小事，引導學生親近音樂產業，期盼藉由高流系講座，帶領青年朋友認識高流，並透過活動了解產業生態，紮根音樂教育，拓展眼界，計 3,500 人參與。
- (4) 高流系 | 演唱會現場開箱《燈光培訓計畫》
111 年 6 月 20、21、22、27、28、29 日共計 6 日於 LIVE WAREHOUSE 大庫辦理「演唱會現場開箱《燈光培訓計畫》」，邀請鹿米工作室共同主辦，帶領學員從燈具的演化了解燈具的結構，亦設有美學培養、色彩解析和燈光軟體課程，計 175 人次參與。
5. 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
111 年 3 月 1 日起「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於高流中心音浪塔開展，透過「全民策展」與「南方在地」2 大概念出發，共設有 7 大展區，分別為從後台出發、好歌共鳴、樂音流域、走入發聲現場、走入流行影像、在地音樂能量、及美麗島旋律，分布於高音塔 4 至 6 樓，更與知名的鐵三角合作，提供最好的聲音品質，截至 6 月底計 3,066 人觀展。

6. 音浪塔影音築港計畫

透過影音築港計畫，吸引影視音產業夥伴進駐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成為培育人才、產業扶植串聯、發展在地影音特色目標之進駐基地，更以「前店後廠」概念與海音館形成一個產業聚落。自110年8月31日公告，截至目前梯次，已公告獲選品牌共計10家，包含新月映像、夢想動畫、海邊的卡夫卡等數家廠牌，並持續辦理徵件作業，預計近期再引入1至5家優質影視音品牌進駐。

7. 高流海豚快閃吧

配合2021年耶誕至2022年臺灣燈會系列活動，海豚步道商業空間、海音館吧台及音浪塔1樓共計6家快閃店進駐，搭配節慶氛圍，豐富園區餐飲服務功能及用餐氛圍，提升高流中心多元特色風貌。海豚部份空間又配合2022金曲國際音樂節及2022台灣文博會辦理相關系列活動，提供本市流行音樂暨文創產業交流平台，提升相關人才培育契機，促進產業加值能量。

8. 2021-2022 南面而歌

為延續歷屆10年豐碩成果，以「南面而歌十年」為主軸辦理「2021-2022 南面而歌-新世代台語歌創作徵件及出版獎助計畫」，持續推廣台語創作與台語文書寫，鼓勵更多詞曲創作投入。本徵件活動自110年10月25日起至111年1月2日止，共徵得268首原創作品，評選會議已於111年2月9日召開，第一階段入選30首歌曲，再從中擇優12首，續由專業製作人指導錄音並收錄合輯，合輯將於111年7月底數位發行。

9. 2022 大港開唱

111年3月26日及27日辦理完畢，活動場域橫跨駁二藝術特區、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及高雄蓬萊碼頭，設置南霸天、女神龍等10大主題舞台，演出陣容包含楊烈、滅火器、炎亞綸、曹雅雯、旺福、蔡閨、盧廣仲、美秀集團、宇宙人、李千娜、蔡昌憲、拍謝少年等近百組藝人/樂團，多元風格流行音樂輪番現場演出，亦結合市集、餐車、親子遊戲、現場創作等多元周邊活動，前來朝聖的樂迷約10萬人次。

10. 2022 第33屆金曲獎頒獎典禮

111年7月2日(星期六)在高雄巨蛋舉辦，過去金曲獎曾於第12、13及16屆3度於高雄舉辦，本次睽違17年再度重返高雄，對於平衡南北流行音樂產業具有指標性意義。頒獎典禮訂於當日晚間7點於主場館舉辦，星光大道則於同日下午4點50分於戶外廣場舉行。本屆計頒發27個獎項，安排6段流行音樂表演節目，表演嘉賓包含林宥嘉、盧廣仲、徐佳瑩、艾怡良、韋禮安及9m88，將重現本屆最佳華語男女歌手的入圍金曲，亦有首度出現的跨界組合包括魏如萱+米莎、Matzka+大淵等歌手/樂團的跨組和演出，典禮當天吸引逾8千人次參加盛會。當日星光大道將有多達300位藝人齊聚一堂，包含頒獎嘉賓A-Lin、HUSH、小S、田馥甄、杜振熙(蛋堡)、炎亞綸、持修、胡德夫、春麵樂隊、桑布伊、孫盛希、許郁瑛、陳美鳳、陶晶瑩、董事長樂團、頑童MJ116、蔡昌憲、盧廣仲、壞特?te等。

本府廣邀市民朋友及外縣市的好朋友到現場共襄盛舉，為自己最喜愛的音樂人加油喝采。

11. 2022 金曲國際音樂節

金曲國際音樂節在今年首度移師高雄，已於 111 年 6 月 24 日至 26 日在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豚 4、5 號館及鯨魚堤岸舉辦完畢，為期三天的活動包含「音樂論壇」、「大師工作坊」、「SHOWCASE 售票演唱會」、「商展交易中心」。論壇及課程內容含括遊戲音樂、影視配樂、成音技術及製作技巧等，更安排國外業界大師線上直播解析及指導。往年金曲國際音樂節參與業者家數逾 300 多家，交易金額及衍生價值更達 4-6 億元。今年參與家數也不相上下，期透過眾多音樂界國內外重量級產業界人士的共襄盛舉，替高雄的音樂影視產業鏈帶來串聯加值效益與商機。晚間登場的 SHOWCASE 售票演唱會，演出歌手包含麋先生、Whyte -?te 壞特、宇宙人、JADE、戴曉君、血肉果汁機、OVDS、甜約翰，每場近 700 位歌迷到場支持。

(二) 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及營運計畫

111 年 2 月 1 至 5 日舉辦「2022 紅毛港歡樂行春趣」活動，安排老照片展、傳統文化體驗及俚語介紹、童玩體驗、闖關體驗，透過互動讓外界體會紅毛港聚落傳統文化，期間入園人數達 3,000 人次。111 年上半年總入園人數近 3 萬人次，入園總人數達 172 萬人次。

(三) 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文化復振

1. 111 年 4 月 16 日舉行大武壠歌舞文化節，由大滿舞團、部落耆老、小林國小，一起吟唱傳統古謠、乞雨儀式，今年的主題「祈求雨水」以環境劇場形式演出，分享消失 60 年的大武壠族祈雨儀式，今年分別以線上直播方式及現場參與活動方式，一系列精采活動包含草地音樂會、假日市集與手做文化體驗結合日光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等部落族人共同參與，當日現場參與人數達 600 人次，線上觀賞人數達 3,000 人次。
2. 那瑪夏螢火蟲季推廣計畫透過螢火蟲季，引客至小林文物館文化體驗，深入大武壠文化復振與保存，增加文物館使用率及來客數。活動內容包含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導覽、大滿劇場—大武壠古謠分享與互動，文化體驗藤環鑰匙圈/魚笥/鼠殼粿、小林特色風味餐、那瑪夏區賞螢，活動期間為 111 年 4 月至 7 月底，目前活動持續進行中。

(四) 公共藝術審議及設置推廣

110 年上半年召開 2 次審議大會、1 次審議會小組會議、及 3 次執行小組幹事會議，共審議 11 件設置計畫案、徵選結果報告書 4 件、設置完成報告書 5 件、及其他案件 2 件。

(五) 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11 年第一、第二期申請補助案件，通過審查獲核定補助共計 84 件。

(六) 協助館舍辦理文化部「110-111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案執行

1. 配合博物館法公布施行，輔導公、私立博物館提升專業功能，促

進博物館事業多元發展，並延續地方文化館計畫成效，落實文化平權，深耕在地文化。

2. 成立運籌團隊，輔導「110-111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獲文化部補助館舍，計畫計有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 1 案、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8 案、整合協作平臺計畫 8 案，針對提案館舍進行訪視、提供營運方針與指導，深化文化館為高雄城市更具魅力之文化據點。
3. 發掘潛力館舍，輔導未獲文化部補助之館舍，協助其提案計畫之撰寫，並透過輔導作為，提升其後續申請補助之營運能力。
4. 輔導 110-111 年度參與補助計畫館舍進行次年度提案計畫修正，並針對潛力館舍進行 112-113 年度提案計畫撰擬。

(七) 推動社區營造

1. 辦理 111 年度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公共治理-成立社區營造中心輔導團、區公所輔導與培力」、「世代前進-雄青社會創新行動方案、社造種子養成營」、「多元平權-多元社區營造點補助、社造人才培育」及「社會創新-永續發展指標 (SDGs) 行動」。111 年度共辦理 10 處推動社造工作進階型、基礎型區公所、26 處區級社造點、19 案社造點 (含社區社群組 10 案、雄青個人組 9 案) 之徵選審查、經費核定、計畫執行及輔導陪伴工作。
2. 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111 年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輔導 31 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五、影視產業推動

(一) 拍片支援服務

1. 單一窗口協拍

提供從行政、勘景、場地和器材租借、演員徵選等全方位的支援服務。111 年度上半年共計 77 件協拍案件，包含：電影 13 部、電視劇 8 部、電視節目 5 部、廣告 15 支、紀錄片 1 部、短片 20 部、音樂 MV 7 支、學生畢業製作短片 8 部。

111 年度上半年經前期場景尋找及行政協助後，確實於高雄取景拍攝的劇組共計 66 組，占全部協拍案件數量的 85.7%。

2. 住宿補助

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協助影視業者拍攝影片住宿補助試辦計畫」補助業者拍片住宿經費，111 年度上半年共核定 9 件住宿補助案，包含電影 2 部、電視劇 2 部和短片 5 部，其中 1 部因未依規定核銷爰撤銷資格，目前有 6 部完成於高雄之拍攝工作並結案撥款。

(二) 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為推動國片市場，協助影片行銷宣傳，如舉辦特映會、首映會等媒體行銷活動或利用本府文化局相關通路推廣行銷。111 年度上半年共計協助行銷宣傳 6 部影片，包含辦理 3 場影視行銷活動：電影《咒》、電影《台灣男子葉石濤》、電視劇《村裡來了個暴走女外科》之首映會，以

及協助宣傳 3 部影片：電影《少年吔》、電影《野夏天》、電影《教練》。

(三) 扶植原創劇本創作

1. 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為推動華文原創劇本創作及本市影視產業發展，以獎助與扶植並進的方式，鼓勵華文原創劇本創作，辦理迄今已有 41 案順利結案，且《為我辦一場西式的喪禮》、《懸命一線》之編劇與電影公司完成劇本授權，進入籌拍製作階段。

另為因應產業環境變遷，111 年與第 3 屆「野草計畫」合作，將編劇駐市計畫已完成之劇本作品，透過野草計畫平台與影音平台與製作公司進行媒合，尋找潛在之合作開發夥伴。

2. 南方編劇培育工作坊

為提供南部編劇人才完整的發展環境、建立南部編劇圈網絡，協助對編劇產業有興趣之創作者進一步了解編劇與影視產業實際運作模式，於 111 年推動「影像故事設計師—南方編劇培育工作坊」，邀請知名編劇蔡坤霖擔任講師，推出為期半年(自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2 月)之 20 堂課程，使南部編劇創作人才獲得完整系統化之劇本創作培訓。已於 111 年 6 月 27 日截止報名，入選學員名單預計 7 月底前公布。

(四) 「高雄劇」影集試播集製作計畫

為鼓勵影視製作者創作屬於高雄味的劇集作品，文化局透過與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行政法人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高雄劇」影集試播集製作計畫，共徵得 14 件企劃，經審查後選入 3 案，未來影片完成後，以高雄電影節為平台整合資源，為案子媒合潛在投資夥伴或 OTT 放映平台，進而達到孵育新創製作團隊、鼓勵新類型影集開發、協助影集籌資之目的。

(五) 地方影視音發展計畫

1. 南方影音雄精彩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 110 年 8 月至 111 年 5 月，已向文化部完成結案，計畫內容分由不同單位共同合作，由文化局完成辦理 10 場「影像美學體驗場」、11 堂「後疫情影視新時代」課程及 2 場線上 Q&A 活動、10 場「影視音產業體驗計畫」論壇。文化局亦委託高雄市電影館辦理「VR 體感劇院頭顯及投影機購置」，以及 5 場「長短腳電影院」、Youtube「高雄拍-短吧(BAR)！」已於高雄市電影館 Youtube 播映；另委託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完成 8 場校園演場會、發行兩期音樂類線上刊物。

2. 影視音服務暨體驗設備建置計畫

為提升本市地方影視音空間機能，本府以「影視音服務暨體驗設備建置計畫」提案獲文化部補助經費，其中媒體影音服務設備以高雄市立圖書館為設置地點，於小劇場建置一標準的電視攝影棚及副控室系統，並升級現有空間，如：際會廳、華立廳等，以強化未來產學合作機會；藝文體驗設施則以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音樂教室及電影館內惟藝術中心體驗活動為主。111 年上半年各合作單位陸續完成相關採購事宜及前述硬體設備規劃，本計畫預計 111

年 12 月辦理結案。

3. 雄影學：南方影像教育現場

為持續推動地方影視音發展，以影像美學教育體驗出發，全方位規劃課程，展開影像教育行動，並規劃 VR 體感劇院頭顯設備無線化，搭配未來 5G 網路低延遲特性，優化觀眾的觀影體驗。文化局於 111 年 4 月提出「雄影學：南方影像教育現場」計畫申請文化部補助，已於 6 月獲核確定。

(六) 執行本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 5G 應用落地計畫」

本府向經濟部工業局成功爭取 110-111 年「高雄市地方文化特色整合 5G 應用與落地計畫」經費，分別由本府經發局與文化局執行，該計畫聚焦「互動娛樂」及「影音展演」兩大推動主軸，以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駁二藝術特區的 VR 體感劇院做為 5G 文化科技跨域應用示範據點，讓更多民眾體驗到 5G 文化科技的優勢。

111 年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持續徵求影視音廠商進駐音浪塔，提供已建置完成之 5G 專網，鼓勵業者嘗試藉由 5G 翻轉音樂產業，打造「音樂築港」的城市目標。原定於本年度 4 月 30 日、5 月 1 日舉辦，運用 5G 科技進行環形多視角直播之音樂展演「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受疫情影響延期至 7 月 30、31 日演出。

111 年高雄市電影館持續規畫與業者合作進行 5G 專網建置，辦理原創 VR 作品徵件，並持續與夢想動畫進行 MR 劇場合作洽談，亦為籌劃本年度之「2022 高雄電影節—XR 單元」，與英國國家劇院等多個藝文單位、法國新影像藝術節以及美國紐約翠貝卡影展洽談相關合作項目。

六、駁二營運推動

(一) 駁二共創基地

利用原台灣糖業公司辦公大樓，打造為共同工作空間，邀請文化創意人才與企業進駐，除 62 間獨立辦公空間供出租外，並規劃多功能展演講座空間 2 處、會議室 2 處、與休息空間 1 處，現已進駐團隊共 38 家。在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2022 年 1-6 月對外短租場次仍達 23 場。

(二) 文創夥伴進駐駁二

駁二藝術特區目前共有下列 40 家文創夥伴進駐：

1. 大勇倉庫群(4 家)：in89 駁二電影院、兔將創意影業、誠品書店駁二店、Mzone 大港自造特區。
2. 蓬萊倉庫群(2 家)：哈瑪星台灣鐵道館、AR 體驗空間。
3. 大義倉庫群(34 家)：趣活 in STAGE 駁二設計師概念倉庫、有酒窩的 lulu 貓雜貨鋪、典藏駁二餐廳、禮拜文房具、典像濕版攝影工藝、BANANA 音樂館、原駁館、Lab 駁二、Wonderful life 木育森林、CLAYWAY 銀黏土製造所、大潮、Hsiu 繡、Yufang 手作革物、繭裹子、夏天藝術車庫、隨囍髮廊、NOW & THEN by NYBC、微熱山丘、言成金工坊、派奇尼義式冰淇淋、山口藝廊、VR 體感劇院、LIVE WAREHOUSE、細酌牛飲餐酒館、邁斯列日咖啡、NANO HERO 手繪創作、是曾相識(藝文酒吧)、伊日好物 YIRI GOODS、泊·月白 生活茶感、承緯計畫有

限公司 SPPP、路人咖啡、島上花事、SEIC 電動車、THE D。

(三) 文創人才駐市計畫進駐駁二

自 2014 年 4 月收件以來至 2022 年 6 月底，累積申請數量共 438 件，評選出 74 位創作者進駐。

(四) 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透過官網及國際網路平台進行進駐者徵選，自 2014 年 5 月收件至 2022 年 6 月底，累積近 1,707 組藝術家申請，176 組 (193 位) 進駐創作。

(五) 「大駁二文青創星埕：鹽埕哈瑪星青年駐業補助計畫」

鹽埕埔、哈瑪星是日治時期以來打狗最繁盛之地，不但是高雄市政經中心，更是高雄現代化發展的起源。透過本計畫，以 20-45 歲新一代的新鮮想法，經營上一代的街區，賦予空間新生，讓青年引入文創產業，為老城區寫下新註解。自 2021 年 3 月底徵件以來，共辦理 8 梯次，累積收案 37 件，總計入選 25 位。

(六) 駁二藝術特區展演活動

1. 「植爽相談吧-植感創作展」

2021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於 C5 當代館辦理，疫病改變了原有生活，人們渴望進入山林、居家植栽風潮興起。植物不只是構成現代美好生活的重要元素，更療癒了情緒緊繃的現代人。邀請 9 組創作者，共同打造兼具設計美學及多元情境的體驗，引領民眾在生動的觀展過程中，認知植物帶給我們的生活哲學，同時反思植物對於人類生活的重要性，進而與植物共生共存。展覽截至 2022 年 4 月 17 日止，共計 3,744 人次購票入場。

2. 「這。不會考 2：疾病擬人展」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於 C7 當代館辦理，疾病管制署「DISEASE 疾病擬人」創作計畫將傳染病「變身」為人類，化身為貼近我們生活的真實人物，而駁二當代館展覽將打造一場走在「流行」前端的時尚秀，讓「疾病擬人」角色走上伸展台，展現疾病的流行元素、流行趨勢、潮流美食，以不同於課本的方式認識「流行」疾病。展覽截至 2022 年 4 月 5 日止，共計 10,435 人次購票入場

3. 「2021 高雄設計節—後疫時代」

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分別於大義 C6-7 倉庫策畫「插畫力場」及 C7-6 倉庫的「設計開箱」；此外，今年更首次採取線上展出，以 Youtube 頻道「高雄設計中」為主展場，規畫 8 大單元與 1 場論壇，共推出 58 集內容，包含「設計進話論」、「設計選品」、「日常美工坊」、「設計讀吧」、「設計師美感管用嗎？」、「高雄大王」、「旬味對話」、「設計城事」與「噪勢交流殿」國際設計交流論壇，廣邀國內外優秀的設計師，收集上百位設計師的觀點，提出高雄的後疫對策，交流設計產業議題，關心環境與文化，分享台灣設計力與設計人才，拉近設計與民眾的距離。在後疫時代中，找出城市的創生術並探索未來的模樣，展覽截至 2022 年 2 月底共計 30,688 人次參觀入場。

4. 「勻境 ün-king/臺灣無名戰士紀念碑」

展期自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拚場 piàn-tiūnn》團隊最新的創作形式〈勻境 ūn-king〉計畫，以紀念許昭榮先生為主題，將其精神轉化為光的裝置〈勻境-臺灣無名戰士紀念碑〉。靜態展示部份會將許先生自焚地點的旗津無名戰士紀念碑，與其駕駛的車輛，象徵性的搬入展覽現場，以當代藝術重現自焚現場。動態表演活動則以繞境車隊與門神推車等，重述許昭榮先生的精神與理念。再透過吳祝榮先生(許昭榮義子)與高雄市關懷台籍老兵文化協會工作人員的訪問，讓更多人接觸這段尚未紀錄在教科書上的台籍老兵歷史，吸引民眾走進戰爭與和平紀念館參觀，更深入了解這段歷史，共吸引 57,782 人次參觀入場。

5. 「迎光 Enlight/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

展期自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探討審美就是人類嘗試通過藝術創作追求「靈光」(Auro)的行為。展覽「迎光」嘗試從人對於光的演繹關係中，通過不同藝術家思索「光」其審美體驗的本質與演繹，呈現出「光」與美學創造性的關係，並邀請觀者去探索「光」的精神性與藝術的創造性關係，本展覽由沈伯丞策展並邀集沈昭良、鍾順龍、邱昭財、彭一航、陳义、吳燦政的、陳萬仁等 7 位藝術家，以迎光為題，邀請觀者一起凝視與品味這屬於「光」的靈光現場，共吸引 41,359 人次參觀入場。

6. 「聚膠行動#TapeArt 2.0@KAOHSIUNG」

展期自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10 日，「聚膠行動#TapeArt 2.0」是繼 2019 年於台北展出後，睽違 3 年再次來台，作為「2.0 升級版」，高雄站共有 10 個獨立展區，除了展出國柏林膠帶藝術界指標團體 TAPE THAT 系列平面新作之外並與瘋設計再次攜手共同策展，也帶來像是更加豐富的錯視空間、融合鏡屋、經典偽裝、UV 紫外世界、RGB 暗夜幻彩廊道、膠帶藝術街頭巡禮紀錄片以及觀展限定的群眾創作區。全新視覺設計、全新空間構圖與全新的體驗創造，讓你跳脫傳統的膠帶平貼想像，以多元視角重新審視膠帶藝術的可能性，共吸引 1,750 人次購票入場。

7. 「以拉號奇航—臺灣插畫之全面啟動」

展期自 2022 年 4 月 1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1 日於 C7 當代館，隨著數位時代的彈跳躍進，圖像創作者們從紙上手繪各式媒材的平面建構，逐漸發展至電腦繪圖板上的勾勒；除了開始嘗試往 3D 立體角色捏塑發展，並藉由電腦軟體協助延伸成動態影像。更於 2017 年進入區塊鍊連結產生 NFT 作品，開始在虛擬貨幣市場投石問路，於 2021 年成為話題在臺灣藝術市場大放異彩，成為創作者們趨之若鶩的跟進潮流。透過本展內容，如同一艘隨著時代媒體平台系統不斷更新的臺灣插畫探索號，創作者們猶如領航員，用他們豐沛的圖像符碼在透過各式媒材應用與結合下，呈現無遠弗屆的想像領域，並看見啟動元宇宙的可能性。展覽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共計 1,916 人次購票入場。

8. 「2022 青春設計節」

展期自 5 月 12 日至 5 月 15 日，青春設計節是南部地區設計相關學生參展的重要發表舞台，今年邁入第 13 年特別增設「音樂設計類」呼應跨領設計新趨勢。今年匯聚 48 所學校、79 系所，共 1,020 件作品報名競賽，創意設計競賽總獎金 126 萬，共吸引 29,433 人參觀入場。

9. 「HOPE—希望的形狀：台灣日本設計師聯合創作展」

展期自 5 月 6 日至 10 月 30 日，人們都需要希望，希望會給人力量、讓人相信未來會成為理想的樣子，所以希望帶領了我們前往美好的方向。那希望究竟長什麼樣子呢？由台灣及日本共 27 位優秀創作者、設計師、建築師、藝術家等，透過希望的三種形式，透過三大展區，承載希望、形塑希望、訴說希望並以紙鶴、笺、塗鴉牆為創作載體，用藝術創作展現希望的形狀。2022 年疫情再起、戰爭動亂，我們仍相信希望的存在，一起來許下希望吧！展覽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共計 1,061 人次購票入場。

10. 「2022 駁二小夜埕：虎視燈燈」

2022 年 2 月 1 日至 28 日，本次擴大活動從以往農曆新年期間延長至二二八連假，由手作、美食市集串聯睽違二十年的台灣燈會於大義紅磚廊道、大義公園登場，吸引 339 萬人次共襄盛舉。

七、高雄文化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營運管理

(一) 提升展演空間設備

1. 文化中心演藝廳觀眾席燈更新及通用設計工程

為增進展演空間之可親性，爭取文化部「前瞻基礎建設—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地方藝文場館整建計畫」補助，進行至德堂及至善廳燈具更新及通用設計工程。配合演藝廳檔期，預計 111 年 8 月完成。

2. 文化中心演藝廳燈光控制台更新

為提升演藝廳展演品質，進行至德堂及至善廳之舞台燈光控制台更新，已完成發包，預計 111 年 11 月完成。

3. 文化中心化糞池改設汗水坑工程

本工程將配合市有汗水幹管銜接至園區內化糞池，並增設動力管路將汗水直接匯入市有汗水系統。已完成規劃設計，7 月份工程發包，預計 111 年 11 月完成。

4. 文化中心至高館及至上館空調系統汰換

為改善至高館及至上館空調系統散熱不良及機體鏽蝕等情形，進行兩展間空調系統更新，已完成發包，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5. 大東演藝廳舞台黑色布幕計 24 道汰換更新，業已完成發包，預計 8 月底前完成，以提升演出品質。

(二) 展演場域服務人力支援

包含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至善廳、至德堂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劇場導覽、音樂館和戶外廣場及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展覽室等各個場域展演活動之前台服務。

(三) 演藝廳服務管理

受理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檔期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部分節目取消或展延，111年1-6月於至德堂演出46場(32,915人次)、至善廳演出25場(6,642人次)、音樂館演出20場(2,829人次)、大東演藝廳演出45場(19,176人次)、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15場(4,245人次)，總計6萬5,807人次觀賞。

(四) 展覽業務

111年1-6月文化中心7個展覽館合計展出85檔，參觀人次共10萬1,861人；岡山文化中心展覽室辦理13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1萬2,787人。主辦或合辦之展覽包括：

1. 「至美軒美術展」安排14個畫會展出，參觀人次共計10,573人。
2. 「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活動於雅軒辦理12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1萬2,783人。
3. 「2022青春美展」自111年4月8日起至6月14日止，於高雄市文化中心展出，共16校18個系所參展，參觀人次共計2萬2,451人。
4. 配合Covid-19疫苗施打政策及快篩試劑分裝作業，大東展覽棟作為接種站，1~4月接種民眾總計超過7萬人次，5~6月則支援快篩試劑分裝及轉運任務，順利達成目標。

(五) 藝文推廣活動

1.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

大廳音樂會111年1-6月演出場次計25場4,600人次觀賞，假日戶外藝文演出計27場9,500人次觀賞、園區戶外活動計2場500人次參加。

2. 大東劇場導覽服務及專題講座

111年1-6月共計辦理6場導覽服務、204人參與；大東藝文教室舉辦164場研習活動、5,349人參與；演講廳舉辦66場專題講座、7,893人參加。

3. 岡山文化中心講座及藝文研習

111年1-6月岡山文化中心演講廳共舉辦36場活動、計2,060人參加；開設1期藝文研習班，共計2,124人次參與。

4. 文化中心市民藝術大道假日藝術市集

111年1-6月舉辦56場，約有4,483攤次參與。

5. 戶外廣場及前廳活動

文化中心廣場活動8場，逾1萬4,200人次觀賞。

八、新建工程推動

(一) 推動「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共構會展文創會館」BOT計畫

1. 本計畫由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興建營運，係地下6層、地上27層建築體，已完工並取得使用執照。

2. 台壽招商作業已完成，9F~27F 旅館(共 222 間客房)、7F 書局、5F~6F+8F 5G AIoT 辦公空間、2F~4F+B1~B2 影城、B1 美食街及 B2~B6 停車場已與相關業者完成簽約，刻進行室內精裝修工程。
3. 預計於 111 年 8 月試營運，試營運樓層為 B2~B6 停車場、16F~20F 客房(117 間)、24F 泳池+餐廳、25F 旅館大廳、26F~27F 餐廳；全棟預計 111 年 11 月正式開館營運。

(二) 推動「大美術館升級計畫」的最後一哩路

1. 「大美術館計畫」包括：高美館館內展覽室及公共服務空間改造、水環境營造、館區東側及南側景觀改造、入館動線調整、美術館外觀改造計畫及打造內惟藝術中心等。
2. 縫合後的馬卡道綠園道上，打造國內首創之跨域「內惟藝術中心」，創造園區新入口門戶，帶動內惟街區活化契機；預計興建面積 950 坪(地面層 865 坪+地下室 85 坪)、高度 3~10 米之街廓式建築群，設置展示大廳、影廳、展間、藏品作業區及輕食餐飲，
3. 目前同步施作景觀工程及室內裝修工程，預計 111 年 10 月竣工開館。

(三) 推動「高雄市舊市議會」公辦都市更新作業

以保存歷史建築為前提、並參考訪商回饋結果，以公辦都更模式進行高雄市舊市議會活化作業，預計 111 年 7 月辦理都市更新計畫公開展覽、12 月完成招商。

(四) 代辦「岡山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岡山運動中心位於岡山文化中心旁，館內包含室內溫水游泳池、綜合球場、健身中心、商業空間等，提供民眾多元完善的運動環境，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4992.95 平方公尺。本府運發局委託設計完成後由文化局代辦工程，預計 111 年 7 月完成工程招標，111 年 9 月開工，113 年底完工。

(五) 辦理「文化中心環境改善升級計畫」

為改善高雄市文化中心演藝廳設施之便利性及舒適性，提升場館服務機能及品質，以維民眾使用安全，辦理「110 年高雄市文化中心演藝廳(至德堂/至善廳)通用設計改善工程」，使身障者、老弱婦孺及一般族群皆能共享更完善的公共空間，工程內容包括無障礙席位、廁所、指標系統及增設休憩區等通用設計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8 月竣工。

(六) 辦理「駁二藝術特區場域整建修繕工程」

駁二藝術特區位於高雄港北岸，園區內主要為日治時期倉庫群老舊建築物，因臨港易受鹽害侵蝕，面臨環境設施及設備老舊須修繕。為提升園區服務，讓民眾有舒適觀展空間、友善安全環境及升級設備節能減碳，爰辦理：

1. 「110 年駁二藝術特區展演空間與設施提升工程」

係為台灣燈會場地整備與環境改造，展場設施及照明設備改善作業，項目包括大義公園景觀環境優化、倉庫燈軌設置、空調系統降噪、展演空間 LED 螢幕設置等。工程已於 111 年 4 月 7 日竣工。

2. 「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

為賡續推動文創聚落，提升藝文產能，將第一銀行高雄倉庫納入駁二營運範圍，爰就室內空間規劃進行開口門窗、消防、機電、空調等工項工程施作。工程於111年4月18日開工，預計111年10月竣工。

(七)辦理眷村及重要場域改善工程

1. 「黃埔新村西側房舍修繕工程」，辦理修繕鳳山黃埔新村共15間房舍，包含屋頂修復、門窗更新、天花板檢修、地板更新、樹木傾斜新設鋼構支撐等工程，工程業於111年1月開工，預計112年5月竣工。
2. 「鳳山黃埔新村東二橫巷中軸道路景觀改善工程」，工程包括人行道鋪面、綠化植栽等，提供完善的中軸道路兩側人行道及改善違規停車問題，業於111年1月竣工。另接續辦理第二期工程，工程內容包括誠正國小前整地排水、人行道、新闢停車場鋪面、村內各巷口造型指引牌等，業於111年3月竣工。
3. 「110年鳳山黃埔新村26戶眷舍因應計畫工程」，係辦理村內眷戶的消防設備增設及結構補強，業於111年5月竣工。
4. 「左營舊城勝利路空中馬道串接(見城之道)工程」，本案為推動再造歷史現場「左營舊城見城計畫」計畫之一，為重現舊城之人文地景，利用設施串接東門段場域、龜山蓮池潭段殘蹟以及北門段城牆，讓舊城場域更趨完整，建構歷史文化路徑，彰顯文化資產價值，並適度活化公共空間，讓參觀者能以更多的面向參覽左營舊城。本工程包含鋼構人行橋(見城之道)、景觀植栽鋪面、戶外照明及停車場鋪面更新等工程，於111年2月開工，預計111年11月竣工。
5. 「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臨時展示空間新建工程」，係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託代辦，為一鋼骨構造(貨櫃)之臨時展示空間，以提供考古遺址資訊站、監管保護工作站、考古工作站、考古遺址教育及宣傳推廣基地等功能，工程於111年3月28日開工，預計111年8月竣工。

拾玖、交通

拾玖、交通

一、運輸規劃

(一) 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 (1) 99 年行政院核定可行性研究成果，101 年進行環評審議，102 年進入二階環評，103-107 年間計召開計 23 次範疇界定會議，108 年起高公局已依範疇界定所列結論進行調查評估，110 年 10 月送環保署專案小組審查，預計 111 年送環保署審議通過後，建設計畫 111 年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期能於 114 年開始動工，預計 119 年完工通車。
- (2) 本府持續與交通部密切配合，並協助提供相關資料與建議予高公局參考，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2. 第二過港隧道

- (1) 過港隧道使用壽年將於 123 年屆滿，維護管理單位高雄港務分公司刻正辦理延壽工程，完成後可延長過港隧道壽年至 138 年，考量興建過港隧道工程規模龐大，影響層面多，涉及土地管制、海岸環境保護及國際港口腹地使用等，應請高雄港務分公司及早因應及規劃。
- (2) 109 年 12 月 29 日賴瑞隆立委服務處召開協調會議，決議由本府交通局協助辦理可行性研究，經費由交通部提供。
- (3) 本府交通局已於 110 年 6 月辦理「旗津第二過港設施暨聯外道路路網可行性研究」委託服務案，111 年 4 月 25 日完成期中審查，預計 112 年 6 月完成可行性研究。

(二) 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研究

本府交通局已辦理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研究，提出建議以[岡山區嘉新東路設置鑽石型交流道]推動，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審議後已有條件通過，依審議條件修正後總經費約 17.12 億元，由高公局核轉陳報行政院於 110 年 5 月 7 日核定，續由高公局辦理規劃設計及工務局辦理用地徵收。

(三) 高屏第二東西向快速道路及國道 1 號增設八德二路交流道整合研究

1. 高屏二快可行性研究經行政院 107 年 8 月 21 日核定，目前正進行綜合規劃作業及第二階段環評作業，再加上後續設計階段、用地取得、施工等時程，預定 122 年完工。
2. 陳市長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與交通部會議研商時，一併提出：
 - (1) 起點規劃跨越台 1 線，設高鐵路匝道，後續更啟動研議跨越鐵路廊道往西延伸，以連結西側左楠地區、健全公路路網。
 - (2) 左營/仁武地區之交流道部分，規劃項目將一併納入國道 1 號與高屏二快銜接之系統交流道、國道 1 號與八德二路之地區交流道及高屏二快與八德二路設置東進西出匝道，市區連通高、快速公路系統功能更加完整。

- (3) 國道 7 號與高屏二快除原設計之匝道，再補足南-東方向雙向系統匝道，以利紓解未來高雄港區通往屏北地區之交通需求。
 - (4) 於用地及地形許可條件下，設置側車道提升機慢車使用效益。
 3. 本案刻正辦理綜合規畫期末審查階段及第一階段環評，預計 110-115 年辦理完二階段環評後，提報建設計畫至行政院核定後辦理設計、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及施工等作業，預定 122 年完工。
- (四) 完善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 橋科籌設計畫業經行政院審定：「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二(橋頭)園區籌設計畫」經行政院 108 年 12 月 6 日院臺科字第 1080037138 號核定在案，分為短期、中長期計畫。
 - (1) 短期：友情路拓寬部分 110 年 8 月通車。60 米寬 1-2 道路及 50 米寬大遠路刻由工務局進行細部設計，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
 - (2) 中長期：科技部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召開「研商高雄新市鎮開發為科學園區第 3 次跨部會協商會議」，內政部營建署表示 1-1 號(虛線)及 1-2 號(虛線)屬科學園區外，且須區段徵收，時程不確定，建議納入長期視未來發展再行開闢，會議決議請科技部依據本府及內政部營建署之短中長期建議納入籌設計畫(下圖)。另高鐵橋下道路(台 39)銜接，及岡山交流道改善聯絡道計畫，將於相關協商平台上提案討論。
 2. 有關「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整體計畫」科技部已於 110 年 12 月提送行政院轉國發會審議，並於 111 年 1 月 24 日召開委員會議並審議通過，行政院於 111 年 3 月 23 日核復同意先行辦理增設 3 座橋涵及國道 1 號橋科匝道及聯絡道。另有關台 39 線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行政院於 111 年 6 月 7 日同意優先推動短方案由 186 延伸至 1-2 計畫道路。
 - (1) 新增 3 座橋涵(配合 1-1、1-2、1-3 道路)及增設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將採一次施工，分階段完成方式辦理，橋涵預計於 115 年 5 月完工，橋科連絡道則預計於 117 年 4 月完工。
 - (2) 台 39(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186 至 1-2 計畫道路)，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施工及暫為管養由本府負責。若採變更都市計畫及非都土地同步進行方式，預計可於 114 年中完工。
 3. 另有關高鐵橋下道路(台 39)由阿蓮至仁武路段延伸段部分，公路總局刻正辦理台 39 線(高鐵橋下道路)可行性研究案(採購金額約 759 萬元)，前於 109 年 9 月 28 日決標，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期中報告原則審查通過，並於 111 年 3 月 23 日辦理期末報告報局前審查會議，有關期末報告重點摘錄如下：
 - (1) 總長度約為 21 公里，經費為約 237.53 億元(工程費：96.33 億、用地費：141.20 億)
 - (2) 車道配置為二快、一慢車道並規劃人行及自行車道、路肩、水溝及公共設施帶。
 - (3) 總工期自建設計畫核定後約需 10 年完工。

(4)有關台 39 優先段內容，後續以行政院核定內容為主。

(五) 道路交通安全精進作為

1. 為提升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由警察局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市道安會報。另因 A2 類受傷事故為 A1 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配合行政院「111 年道安精進作為」，特擬定 A1 與 A2 事故減量計畫，透過工務局、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監理所等單位，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本市事故特性研擬改善策略，經本府道安會報核定施行。

(1) 工程

① 首長率隊辦理易肇事路口會勘

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計完成岡山、橋頭、仁武、大社、鳳山、大寮、林園等 7 行政區，共計 14 處路口之會勘作業，並針對路口事故特性，做成增設左轉保護時相、分流式指向線、號誌時制調整等 42 項改善作為。

② 減少車流交織衝突、實施轉向分流改善計畫

A. 為導引汽機車右轉提前靠右，於近路口 30 至 60 公尺處調整快慢車道線為車道線並劃設分流式指向線，111 年 1 至 6 月計完成旗山區樹人橫路(往美濃方向)、三民區博愛路(熱河街-十全路)、小港區高松路等 10 路段分流式指向線，減少右轉與直行車輛交織碰撞機率。

B. 針對整路段各路口進行尖離峰時段左轉車轉向量調查，111 年上半年完成澄清/九如、三多/體育場路等 16 處路口調整早開遲閉時相運作，大順/龍勝等 2 處待轉區綠燈早開時制調整，及博愛/遼寧等 7 處路口保護左轉時相調整，以保障路口轉向車輛安全。

C. 為提升左轉車輛行進安全及直行車流運作效率，111 年 1 至 6 月完成路竹區信義路(近信義路 285 號)、三民區博愛路與遼寧街口、小港區高松路及高鳳路等 6 處偏移式左轉專用車道，減少左轉車與直行車交織影響。

③ 學區及社區設置交通寧靜區

以速率管制為主，進而依道路條件配合相關標線、標誌等交通工程手段，如標線型人行道、速限 30、當心兒童標誌等，期能降低車輛行駛速率並保障行人行走安全。111 年度 1 至 6 月已完成燕巢區鳳雄里、路竹區北嶺里(民治路/民有路段)、仁武區文武里仁林路與仁林路 51 巷、前鎮區桂林街 112 巷與三多二路 357 巷等改善措施，整體營造「鄰里生活巷道」的人車安全通行環境。

④ 車道瘦身速度管理

配合工務局銑刨路段提供改善意見，已完成 20 條路段改善。

⑤ 號誌時制管理

A. 縮短續進帶速度管理

針對易肇事之主要幹道研擬時制調整計畫，在不影響幹道

號誌連鎖之前提下，以縮小週期或調整時差等方式，縮短深夜時段幹道綠燈續進帶長度，並減少支道車輛停等時間，以強化夜間行駛速率之高效控管。111 年上半年已完成一心路段(憲得路~三多路)、四維路段(光華路~文武街)、民生路段(光華路~文橫路)等 14 個路段時制計畫調整。

B. 行人衝突改善

針對市區車站、商業區鄰近路口，行人穿越量較大之路口，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燈早開措施；111 年上半年完成苓雅區中正一路/建軍路口、鳳山區三多一路/自由路口等 2 處路口行人早開(早閉)時相，及鳳山區國泰路二段/南京路口行人專用時相設置。

C. 延長清道時間

增加全紅秒數提升清道時間，避免車輛於全紅時間進入路口肇事；111 年上半年已完成大寮區大寮/仁德等 200 處路口全紅秒數延長調整。

⑥ 校園周邊路口交通工程改善

以學校周邊方圓 1~2 公里為範圍，進行路口改善，目前已針對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義守大學、文藻外語大學及高雄科技大學、樹人醫專、高雄餐旅大學、中山大學、高苑高工商、立志高中、三信家商、岡山高農及華德高級工家職校等 9 所校園共完成 7 處周邊路口優先進行改善。其中於 186 甲市道山區路段及文藻大學周邊路口進行交通安全工程改善，經比較改善前(109 年 9 月~110 年 2 月)後(110 年 9 月~111 年 2 月)同期 6 個月交通事故下降 22%，已見成效。

⑦ 號誌供電系統優化

為改善非預期性斷電而導致交通號誌未能正常運作，影響道路交通安全，規劃設置不斷電系統提供交通號誌緊急供電，以降低供電中斷對道路交通造成之衝擊。目前已完成採購發包作業，111 年度規劃本市 80 處重要路口裝設號誌不斷電系統，預計第 3 季前完成建置；後續並持續監控運作成效，逐步檢討增加設置路口。

(2) 教育宣導

① 交通安全月宣導活動：市長帶頭響應交通安全月活動，邀請區長、校長及分局長擔任交安大使、製播百人交安大使影片外，市府各局處同步更換粉專頭貼及官網新增標語等活動。

② 校園宣導：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國小針對各自宣導重點，於相關集會活動時機加強宣導交通安全。

③ 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持續請本府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及民政局協助於各樂齡學習中心、醫療院所、村、里民活動時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課程及推廣。

④ 一般用路人宣導：請本府教育局、高雄(市)區監理所等單位

透過各自宣傳管道(公車車體廣告、市府官方 Line 群、警察局官方 Line 群)進行機車安全宣導;另利用可變資訊標誌道安訊息推播雨天情境、連假情境等道安標語。

- ⑤酒駕防制宣導:請本府勞工局向餐廳、小吃店宣導酒後代駕。
- ⑥道安 123 推廣:依林副市長指示成立道安 123LINE 群組(12 局處),以進行即時性道安訊息推播並擴大宣導廣度。
- ⑦接種站交安宣導:考量接種站初期多為高齡者前來施打,為進行交安宣導最好時機,交通局持續派員於接種站發放宣導品及播放交安宣導影片,民政局並指揮各區公所於接種站出口懸掛交安宣導布條。
- ⑧交安宣導團:交通部已有路老師訓練機制,後續將道安股全員送訓並建議交通部向大學交通相關科系召訓。
- ⑨區長交安大會:111 年 1 月由交通局與民政局合辦,並由林副市長主持會議,向 38 區區長說明本市事故概況及宣導方向,全面深入社區進行宣導
- ⑩高中職校長座談會:111 年 3 月 28 日由林副市長率領交通局、教育局、警察局及兩區監理所,與本市 60 所高中職校長進行交安座談,共同宣誓推動交安教育之決心;現場交通局並製作教案影片隨身碟分送各校運用。

(3) 執法監理

- ①違規停車:針對本市五大商圈、商業密集路段及側撞事故較多路口周邊道路之違停車輛及併排停車加強取締。
- ②超速:針對超速易違規、易肇事路口(段),視需求設置超速測速照相設備,或加強運用巡邏取締。
- ③酒駕:針對酒駕易違規、易肇事路口(段),或加強以多點式巡邏取締。
- ④運輸業交安宣講:與高雄區監理所合作,於 111 年 6 月 15 日邀集 51 間運輸公司辦理停讓行人交安宣導,針對學科、術科進行教育訓練。

2. 111 年 1-5 月 A1 死亡人數(87 人),較 110 年同期(86 人)增加 1 人(1.1%);A2 受傷人數(22,374 人)較 110 年同期(23,314 人)減少 1,586 人(-4.03%)。

(六) 審議及查核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本府管考小組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審議 38 件、交維查核 35 次。

(七) 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 春節交通疏導計畫:

- (1) 111 年 1 月 29 日至 111 年 2 月 6 日春節期間針對返鄉交通、觀光景點規劃疏導措施,包含指標牌面、動線管制規劃、停車場規劃、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行人徒步區規劃等,並透過各媒體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
- (2) 今年春節因疫情無法出國,為紓解車潮,針對各景點及交通重要節點,事前規劃替代路線、備妥不同因應及疏導措施。8

處熱門景點周邊，7所學校、4處區公所及3處場所開放作為臨時停車場，供民眾入場免費停放。另透過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於鄰近輕軌、捷運站闢建9處停車場，可作為返鄉臨時停車空間。此外，規劃6處景點替代道路，紓緩各交通幹道壅塞狀況。即時掌握各路段交通狀況，並同時向市民發布即時交通資訊。壅塞時間預測與提早部署警力疏導。透過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預測1-2小時後的壅塞路況，與交通大隊線上警力通力合作，超前部署疏導車流。另透過各管道（網站、媒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以提供民眾優質、順暢的交通服務。

2. 2022 台灣燈會：

本次台灣燈會長達一個月(111年2月1日至2月28日)，累積到訪人數超過千萬人次，捷運系統最高日運量28萬人次，並創下一小時內疏散20萬人的創舉。五大創新作為如下：

- (1) 智慧交通：智慧監控、即時因應。
建置智慧儀表板，隨時掌握園區內人流、園區外車流、各公共運輸及時搭乘人數、停車場即時停車數，另以CCTV隨時監控各大重要路口，以便調整CMS或派遣人力因應突發狀況。
- (2) 公共運輸優先：公運使用率30%，達成大眾運輸優先策略。
廣為宣導燈區周邊沒有開放停車，並發行燈會五行暢遊碼，讓民眾可用99元暢遊高雄，賞燈民眾約有3成搭乘公共運輸前往。
- (3) 動態交通管制：即時因應，確保幹道交通運行。
有別於以往燈會採固定時間封閉道路的作法，本次採機動封閉道路，確保在地居民權益以及交通順暢。
- (4) 設置燈區機車臨時停車場、汽車轉乘停車場：解決遊客停車問題。
燈區周邊不開放汽車停車，另新闢四大轉乘停車場並盤點既有鄰近捷運系統之大型停車場，提供總計逾1萬席汽車停車位；另封閉區內道路做為機車停車場，兩燈區提供超過1.8萬席機車停車位，避免賞燈民眾進入社區停放。
- (5) 劃設燈會徒步區：確保人本交通環境。
- (6) 配合無人機展演活動，封閉五福路、海邊路、河東路等道路做為人行徒步區，提升疏散速度及交通安全。

3. 清明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 觀光景點疏運計畫

111年4月2日至5日清明節連假期間為因應連假觀光人潮疏導，針對本市觀光景點規劃交通疏運及管制計畫，及提供轉乘捷運站停車場相關資訊，鼓勵民眾多加利用行前交通資訊，便利快速進出景點。為全力防堵「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針對高雄市公共運輸系統，包含公車、捷運、輕軌、計程車、輪船，第一時間立即啟動防疫工作，並與共享運具業者配合中央及市府防疫，每日加強車輛消毒。

(2) 為民服務交通疏導計畫

111年4月2日至5日共五天，對鳳山拷潭、燕巢深水山、旗津、大樹等公墓納骨塔及元亨寺周邊道路進行交通疏導管制。燕巢深水山墓區、旗津生命紀念館共闢駛2線免費接駁車。

4. 端午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11年端午節連假為6月3日至6月5日合計3天，連假期間本市各大觀光景點，包括旗津、西子灣、哈瑪星、壽山、佛光山、美濃、旗山等地規劃交通疏運計畫，並配合交通管制，另規劃「捷運+接駁公車」的旅遊路線，遊客只要將車輛停放在轉乘捷運站的停車場，即可搭乘捷運快速進出景點，免去出遊塞車的困擾。防疫期間為使民眾安心搭乘高雄市公共運具(公車、捷運、輕軌、渡輪、計程車、YouBike2.0)，要求業者應持續加強消毒頻率，交通運輸場站亦全面加強清消作業。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 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並持續輔導廠商提升工程品質

1. 截至111年6月10日完成新建1處立體及4處平面路外停車場，新增路外停車空間計有：小型車773格及機車61格停車位，改善熱點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市民便利停車空間。

2. 興建公有立體停車場：

(1) 鳳山運動園區地下停車場

位於鳳山區體育路與立志街口南側，基地面積約19,500平方公尺，採地下1層規劃，可提供小型車614格，於109年8月24日開工，業於111年5月23日啟用儀式後開放使用。

(2) 光武國小體育館地下停車場

位於三民區光武路與淵明街口西側，基地面積約5,089平方公尺，採地下2層規劃，可提供小型車144格、機車10格，於109年3月18日開工，預計111年9月底完工開放。

(3) 高雄高工附設立體停車場

位於三民區大順二路與大豐二路口，基地面積約3,975平方公尺，規劃興建地上5層立體停車場，可提供約小型車470格及機車200格，業於111年5月動工，預計112年底完工開放。

3. 積極開發利用本市公有閒置土地闢建停車場，或採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合作闢建方式或素地委外方式推動，共同經營路外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同時促進土地資源活化利用，並減少環境髒亂問題。

(二) 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

1. 近年私人運具大幅成長，停車需求遽增，然而土地資源及市府財源有限，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將可使行政資源結合民間的活力，加速公共建設提早實現。

2. 推動標的及履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1) 凹子底停車場BOT案

①於107年4月26日完成簽約、110年1月26日申報開工後

，111 年上半年期間完成連續壁工程。

- ②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 600 格小型車、1,100 格機車及 40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再引進本府辦公空間(575 坪)、商場及餐廳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 5.2 億元、權利金約 5.3 億元、房屋稅約 5.8 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 31.5 億元等經濟效益。

(2) 孟子停車場 BOT 案

- ①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完成簽約後，111 年上半年期間取得建照、申報開工，預計於 112 年 11 月完工。

- ②未來公共建設-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 82 格小型車、78 格機車及 24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再引進金融服務業辦公空間、衛生醫療設施、餐飲服務、商場、休閒運動設施、旅館等作為附屬事業(視招商情形而定)。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土地租金約 0.9 億元、權利金約 0.2 億元、房屋稅約 1.1 億元暨營業及營所稅約 2 億元等經濟效益。

(三) 輔導民間利用閒置空地或住商大樓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及利用學校空間於課後時間作公共停車場使用

1. 為提高停車供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並對於高停車需求周邊之學校、商辦大樓，輔導其釋出停車空間作公共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
2. 截至 111 年 6 月 10 日止共計核發 50 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 64 格、小型車 3,180 格及機車 281 格停車位。全市有效設立登記之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 980 場，可提供大型車 4,526 格、小型車 76,366 格及機車 21,834 格停車位。

(四) 全市民營停車場資訊介接

1. 為提供駕駛人更多停車資訊、減少找尋車位時間，規劃使全市提供計時或計次收費且具自動管制設備之民營路外公共小型車停車場皆配合介接即時動態剩餘格位資訊至高雄好停車 APP 作業。
2. 陸續邀請停車場連鎖業者、非連鎖自營業者及本府內、外機關召開說明會，全市合法民營停車場中具計時或計次收費標準且具自動管制設備者已有 208 場完成介接。
3. 另修正「高雄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以明文規定提供計時或計次收費且具自動管制設備之小型車停車場須介接即時剩餘車位數資訊至高雄好停車 APP，業經本市議會審議通過，已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公布施行(7 月 1 日生效)。

(五) 閒置停車場用地多元開發活化出租供建置太陽光電停車場

將尚無開闢停車需求之閒置停車場用地，辦理出租供適用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使用條件之民間業者使用，以加強用地管理及活化土地，提昇使用效益及增加市庫收入。目前已成 3 場閒置停車場用地活化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案。

(六) 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 (1) 本市至 111 年 6 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70,558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 80%。另自 109 年 11 月 1 日起實施全市計時收費路段縮時方案。
 - (2) 路外立體停車場共 22 處，111 年 1 至 5 月收入合計 5,536 萬 367 元，其中鹽埕、興達港、福山等 18 場皆已委託民間經營。委託民間經營實施成效除提升停車格位平均周轉率外，亦增加就業機會及員工薪資福利提升。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十全商圈及成功二路(輕軌西側)機車停車格納入收費管理，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111年1至6月機車停車費收入共計1,330萬1,895元。
3. 路邊停車收費委外開單作業
- 為因應路邊服務員持續高齡化，已達退休離職高峰期，另配合勞動基準法工時修正為每週不得逾40小時規定，服務員自105年1月起全面實施周休二日，均造成路邊收費人力短缺問題，為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避免影響市府財政收入，交通局辦理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外案，111年1至6月委外開單金額3億7,031萬1,585元，佔本市總開單金額78.48%。
- (七) 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
- 持續檢討人行道上之停車格位、規劃公共運輸場站周邊人行空間及妥善檢視新建人行道工程之路型配置，並同步實施相關配套措施，提供合理之替代停車空間等，111年1-6月計有南京路(國泰路至五甲路)及愛群國小(二聖二路)等路段辦理中。
- (八) 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
- 為加強本市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與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協同合作，執行本市違停拖吊業務，111年1至6月共計取締拖吊違停汽車41,071輛，違停機車30,097輛。
- (九) 路邊停車費多元繳費服務，提升行動支付使用率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或利用超商多媒體機補單繳費，111年1至6月代收金額計2億6,562萬1,659元。
 2. 電信及金融機構於111年1至6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億1,814萬3,853元。
 3. 全國繳費網於111年1至6月代收路邊停車費418萬3,206元。
 4. 智慧停車代收(高軟及澄清湖周邊)於111年1至6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27萬2,092元。
 5. 第三方支付 APP 111年1至6月代收路邊停車費8,064萬8,304元。
- (十) 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

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111年1至6月計發出43,245通簡訊通知。

2. 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眾反應良好，111年1至6月計發出1,025通簡訊通知。

(十一) 公私協力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引進民間業者管理能力，並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電動汽車充電設備、提供多元支付服務等，營造智慧、便捷之停車環境，截至111年6月計有18場立體停車場及96場平面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

(十二) 建置智慧路邊停車設備

委託民間廠商建置智慧停車設備，採無紙化開單的環保措施，以車牌辨識記錄停放車輛及自動計算停車費，現場設置電子票證繳費設備，提供即時繳費及停車導引等服務。107、110年已分別於高雄軟體園區及澄清湖周邊地區推出智慧停車開單設備上線營運。

(十三) 公有停車場建置太陽能光電設施

以立體停車場屋頂空間及偏郊，人口少、低使用率、低植栽數、低建物遮蔽、非臨時借用且無特別發展規劃之平面停車場為設置標的，除符合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需求（低建物遮蔽率、低植栽覆蓋率、低都市計畫變更率）及可活化低利用率資產外，同時可避免「地面型」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於人口稠密區而增加住抗發生機率，111年上半年已完成5場停車場建置作業。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 公車防疫措施及衝擊因應規劃

1. 公車防疫措施

(1) 搭乘公車應全程配戴口罩，未配合者依勸導、拒載、移送裁處三步驟辦理。

(2) 公車出場前、返回場站後，加強車內清消作業。

(3) 駕駛於出車前量體溫，值勤期間全程戴口罩。行經12家隔離醫院，對上車乘客手部消毒。

(4) 車內張貼防疫海報、車頭LED輪播「搭公車戴口罩」。

2. 公車衝擊因應規劃

(1) 公車防疫物資補貼

依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補貼客運業防疫物資費用作業要點」，公車每日每車補貼22元，每月最高申請26天。

(2) 公車服務水準調整

因受新冠肺炎影響，民眾已減少不必要的外出交通需求，及客運業者陸續回報駕駛確診或需要隔離，爰自111年5月23日至6月19日陸續調整公車班次如下：

① 營運班次調整：6、7D、12、29、36、38、69、70、77、90、99、100、205、217、218、219、50、52、53、88、168東、168西、214、紅2、紅3、紅9、黃1、黃2、橘

16。

- ②停駛：35、紅 73 區間車。
- ③取消繞駛學校路段：6、205、218、219。
- ④行駛例假日班表：76、紅 29、紅 36、紅 30、紅 31、紅 58，後續將視疫情變化、疫情指揮中心公布彈性調整公車服務。
- ⑤其餘路線仍維持正常服務水準。

(二) MaaS (Mobility as a Service) 交通行動服務計畫

MaaS 示範建置計畫可提升高雄市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渡輪)服務品質，整合多元運具提供民眾便捷、可靠、穩定的運輸服務。MeN Go 卡「無限暢遊方案」只要 1250 元(學生 1099 元)可在 30 日內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捷運、公車及輕軌，並獲贈 600 點 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並享有渡輪 4 次免費搭乘，公共自行車前 30 分鐘免費。「公車+客運無限方案」售價 1260 元(學生 1050 元)，可在 30 日內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公路客運，並獲贈 600 點 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公共自行車前 30 分鐘免費。另外針對公車通勤族推出市區公車月票，全票 479 元、學生票 199 元，可於 30 日不限次數、不限里程搭乘市區公車，並獲贈 200 點 MeN Go Point，可用於抵用計程車、共享電動機車車資、停車場租金，公共自行車前 30 分鐘免費。此外亦推出 MeNGo QR 時數型交通套票共有 24(199 元)小時、48(299 元)小時、72(399 元)小時型，可直接以手機買票及刷碼搭乘交通工具。與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合作推動的交通行動服務(MaaS)-MeNGo 計畫獲得 APEC ESCI 2022 智慧運輸類別銀牌獎。

(三) 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1. 原公路客運票價優惠

刷卡搭乘原公路客運單程享最高自付額 60 元之優惠(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2. 1 日兩段吃到飽

搭市區公車當日刷電子票證只扣 2 段車資，當日第 3 段起搭乘市區公車可享免費。(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239 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另社福卡種與其他縣市認同卡、市民卡、定期票卡、月票卡等優惠卡種均不享有相關優惠，且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無法享有優惠)。(109 年 10 月 1 日起 E03 燕巢快線、E04 燕巢學園快線、E09 鳳山燕巢城市快線、E10 小港燕巢城市快線納入一日兩段吃到飽優惠路線。

3. 公車轉乘優惠措施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捷運在 2 小時內直接轉乘市公車(單向)，可享公車優惠折扣 3 元。刷電子票證使用 YouBike2.0 在 1 小時內直接轉乘市區公車，可享公車優惠折扣 5 元。

4. 公車進校園接駁服務

調整本市大專院校周邊公車路線進入校園服務，鼓勵青年學子以公車取代機車代步。110 年底公車已進入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

學、中山大學等 8 所大專院校服務，參與學校為全國最多縣市。111 年 1-4 月底，受 COVID-19 學校停課影響，每月運量約至 5 萬 0,124 人次，相較 104 年執行初期平均每月運量 7,400 人，成長率達 677%。另為增進學生上、下學安全，111 年配合交通部擴大公車進校園計畫，增加高苑工商及普門中學路線，期降低學生肇事率及增進學生交通安全；另每年學生交通事故件數，由 111 年 1-4 月 160 件相較 110 年同期 218 件，降幅達 26.6%。

(四) 公車式小黃縫合城鄉交通間隙，路線全國最多

1. 公車式小黃服務 108 年深入偏鄉鄰里，提供在地化便利接駁服務，同時提供當地就業機會，聘用當地民眾擔任司機，落實服務在地化、服務永續性，不僅完善交通接駁服務，更盡到社會照護的責任，落實兼顧城鄉的福利政策。
2. 為提供民眾智慧化候車系統，本府交通局更率先全國首創公車式小黃即時動態查詢功能，可查詢預估到站時間、車輛即時位置、路線時刻表及路線預約搭乘等功能，並榮獲台北市電腦公會「2019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提供民眾安全可靠便捷的運輸服務。
3. 截至 111 年 5 月服務路線達 57 條，涵蓋 33 個行政區，不僅減輕市府財政負擔，更提供民眾公車票價，計程車服務品質。
4. 110 年 2 月規劃公車式小黃 2.0 服務升級計畫，並於 111 年 1 月 7 日於美濃生活圈正式推出幸福共享美濃 GO，整合在地多元車輛，於公共運輸覆蓋率不足之地區，導入多元運具單一媒合平臺與預約服務模式，建立更有彈性之公共運輸，截至 111 年 5 月服務班次數達 1,397 班次，人次達 4,713 人次。
5. 110 年 11 月結合義大醫院快速通關，分別於桃源、那瑪夏區推出預約轉診就醫交通接送服務，並於 111 年 6 月 26 日茂林區也推出義大醫院預約轉診就醫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原民區民眾更便利直達就醫交通服務。
6. 111 年 1-5 月累積運量達 60,268 人次，日均量約 399 人次，在滿足乘客搭乘需求下，同時降低政府補貼支出近 30%，並透過優質服務持續帶動運量成長。

(五) 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復康巴士 2.0 榮獲高齡友善城市無礙獎肯定

1. 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601 輛無障礙公車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2. 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接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 156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安全便捷的運輸服務。108 年 7 月 1 日起復康巴士由高雄客運營運，駐車點由原來 9 處增為 25 處，提供民眾更便捷接駁服務。自 108 年 12 月開放 Line Pay 一卡通行動支付功能，109 年 5 月 22 日與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合作推出醫療快速通關服務。111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復康巴士共提供 108,310 趟次服務，服務 185,874 人次。

(六) 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計畫

為提高搭乘公車之舒適及安全性，建構優良之候車環境，本市積極

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補助經費，111 年第一波計畫共獲核定 15 案，補助 1 億 3,378 萬 2,981 元。

(七) 推動語音通用「高雄 iBus」智慧公車

1. 「高雄 iBus App」於 110 年介接了 YouBike 資訊，民眾不僅可以查詢公車資訊，也可以獲得 YouBike 站點可租用車輛、可停放車輛空位等資訊，並於首頁新增輕軌動態專區，供民眾查詢輕軌的預估到站時間、車輛即時位置、各站時刻表等資訊。此次更新同時優化其他便民功能：「發車時刻表顯示車種」、「改道通報顯示」、「語音播報輔助系統」、「首頁顯示附近公車站位」等。
2. 截至 111 年 5 月底，已於長庚醫院站、鳳山轉運站、高雄火車站等 40 座人潮較多或視障者較常使用的候車亭建置公車到站語音播報設備，規劃至 111 年底將於另外 10 站建置公車到站語音播報設備，持續建置提供更友善的公車候車環境。
3. 另為提供民眾使用方便性，111 年上半年將公車式小黃與公車進行融合，民眾無須在不同頁面進行查詢。且為讓民眾得知目前車上乘車狀況，已於 App 中新增「擁擠度」指標圖示，供民眾參考。

(八) 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

1. 為改善本市空氣品質，持續鼓勵公車業者將老舊公車汰換為電動低地板公車，110 年底本市現有 195 輛電動公車，占比 19.5%，今(111)年獲得交通部示範型計畫評比第一名，補助購買 28 輛電動公車。加上去年底交通部核定補助購買 26 輛電動公車陸續交車，今年底高雄市總計有 249 輛電動公車，占比持續維持全國第一。
2. 引進新世代都會智能電動巴士 MODEL T，MODEL T 全車採對稱、簡約風格造型設計，並領全台之先搭載內輪差警示，集安全性、高續航力、高科技於一體的新世代都會智能電動巴士。目前配置於 24 區間車，從高鐵左營站 5 號月台出發，沿途停靠文藻外語大學、漢神巨蛋、捷運凹仔底站、好市多、義享天地等站，自 111 年 3 月中旬至 6 月中旬止，已有逾 3,000 位民眾來體驗及搭乘 Model T。

(九) 配合節慶舉辦各項公車行銷活動，鼓勵民眾使用公共運輸

1. 農曆年活動：為鼓勵民眾搭乘公共運輸至高雄最著名年貨大街「三鳳中街」採買年貨，推出「年貨公車」行銷活動，除布置具濃厚春節氣氛主題年貨公車外，在「果貿社區翠峰路站、三民市場站」等地點進行快閃宣導活動，發送限量免費乘車券等宣導品。
2. 兒童節活動：交通局與科工館、高雄客運及社會局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舉辦「泡泡派對」，推出「4 月 2 日 60 覺民幹線公車免費搭」活動再送乖乖；並自 111 年 4 月 2 日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搭 60 公車於「科工館站」下車可索取科工館門票 7 折優惠券，鼓勵民眾搭乘公車遊科工館！
3. 「綠色星期五 QR 減碳樂暢遊」活動：自 111 年 4 月 22 日起至 111 年底，每周五使用 QR Code 乘車碼搭公車全額回饋、微笑單車 YouBike2.0 掃碼租車享前 30 分鐘免費；一卡通公司也加碼響應推出多項優惠好康，另外共享運具其易電動車(UrDa)、夠酷比(Gokube)、和雲行動(iRent)也同步推出專屬優惠活動。

4. 母親節活動：111年5月8日起至6月30日掃「一卡通 Money 乘車碼」搭乘本市公車可參加抽 iPhone13、電影票等大獎！另111年5月8日至5月31日與媽媽搭公車拍照上傳粉絲專頁再抽神秘禮物。且母親節5月8日當天9:30~11:00，在大遠百百貨(捷運三多商圀站)及果貿社區站，發送康乃馨及交通局特製乖乖，吸引民眾搭乘公車。
5. 端午節活動：交通局結合運發局「2022 龍舟玩很大」活動，推出端午連假6月3日「50 龍舟追分公車」拍照快閃活動，及6月4日在河東路「零廢棄文創市集」擺設攤位答題送好禮活動，並以龍舟及包粽祈福為主題，將公車外觀設計成龍舟造型，車內佈置各式粽子及提供文昌帝君祈福卡，吸引學生族群搭乘。

四、運輸監理

(一) 捷運監理

1. 翻轉高雄捷運營運績效
 - (1) 111年1-6月平均日運量為9.95萬人次，因疫情因素較110年度同期日運量11.04萬人次，衰退9.9%。
 - (2) 高捷公司行銷多元且活潑化
高雄捷運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建立人際間溫馨的共同話題與互動，讓民眾能參與活動並且增進搭乘意願，如舉辦「【高雄捷運 x 高捷盃籃球賽】夏戀高捷動漫季」、「2022 高雄捷運公益交響音樂會」、「重陽敬老活動」、「年末聖誕送暖」，以提升捷運運量。
2. 透過多角化經營彌補去年虧損
111年1-5月自結虧損為1億3千萬元，較110年同期虧損7千4百萬元增加6千萬元。高捷公司未來將持續透過土地開發、附屬事業及技術服務等，多元提升財務收入。
3. 輕軌(C1-20及C32-37)營運通車
 - (1) 全台首條輕軌(C1-20及C32-37)營運通車，全長14.7公里，26座候車站、1座機廠通車營運。路線通過本市亞洲新灣區、駁二及哈瑪星等重要建設及景點，結合發展電競、文創與水岸觀光等產業，有效帶動駁二周邊觀光發展，並助益高雄觀光產業。
 - (2) 輕軌第三階段C20-C24預計於111年8月17日辦理穩定性測試完成後辦理初勘，111年9月底完成履勘，10月4日試營運通車。
4. 高雄捷運配合五倍券推出「180天無限卡」超低價5,000元半年票，並配合五倍券使用期限於111年4月30日停售，另實施24/48小時旅遊優惠票價暨捷運達人(含畢旅團體)行銷優惠票價至12月31日止，以利運量提升。
5. 簡訊實聯制
因應國內疫情警戒升級，110年5月19日簡訊實聯制系統開放後，高雄捷運與高雄輕軌當天亦全系統啟用，乘車民眾持有記名式電子

票證或信用卡等亦可直接刷卡進站。

(二) 翻轉小黃 計程車創新服務

1. 推動通用（無障礙）計程車隊服務

(1) 111 年 1-5 月有 249 輛通用計程車上路服務，總搭乘趟次達 199,476 趟，其中身心障礙博愛卡趟次為 96,877 趟(49%)。

(2) 持續劃設專用停車格：於機場、火車站劃設專用停車格並持續於各大醫療院所劃設，目前已劃設 23 格，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無縫運輸服務。

2. 多元化計程車打造乘客智慧服務全新體驗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計約 1,845 輛加入營運，每趟次營運收入約為 148 元至 243 元，較一般計程車平均趟次收入 151 元/趟（依交通部 108 年統計資料計算）為高，共創乘客、駕駛人及業者多元效益。

3. 提供防疫計程車以利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者運輸需求

(1) 本市現有 96 輛防疫計程車提供居家照護/檢疫/隔離民眾採檢、就醫等需求。

(2) 111 年 5 月開始，每日出勤約 75-80 輛車，服務約 300-350 趟次。

4. 熱血疫苗計程車

(1) 為因應國內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進行疫苗接種，交通局偕同各車隊招募熱血計程車司機，載運 65 歲以上獨居、重大傷病、身心障礙長者及孕婦前往接種站接種疫苗。

(2) 自 110 年 6 月 15 日至 7 月 15 日期間提供第一劑疫苗施打交通接送，共計載運 17,654 趟次；第二劑自 110 年 9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間提供第二劑疫苗施打交通接送，共計載運 22,514 趟次；第三劑自 111 年 1 月 16 日起提供第三劑疫苗施打交通接送服務，共計載運 13,891 趟次(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並持續提供第三劑及第四劑疫苗施打交通接送。

(三) 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 致力幸福城市河港及藍色公路海上觀光

(1) 全國陣容最大的綠能遊河陽光船隊，擁有 12 艘太陽能船，於 105 年 6 月 1 日起委外由大鵬灣公司接手營運，111 年 1 至 5 月載客 1,998 人，營收 217,819 元。

(2) 全國最獨特遊港包船，目前與山富旅行社合作推出「主題遊港航班」，讓遊客有不同選擇，認識與欣賞高雄港。111 年 1 至 5 月客製化包船共航行 83 航次，營收 1,213,241 元。

(3) 與台灣高鐵、高捷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111 年 1 至 4 月已販售 1,719 張套票；與高捷公司合作推出「旗津踏浪趣」套票及高屏澎好玩卡，浪趣」套票及高屏澎好玩卡；「高捷輕軌周遊卡」之套裝行程，111 年 1 至 4 月已販售約 47 組套票。

(4) 開闢金棧遊港航班，111 年 1 至 5 月共計開航 3 航次，載客 31 人，營收 8,899 元。

2. 推動綠能航線，形塑綠能港口
為帶動亞洲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之成長，將百年歷史活化再利用的棧貳庫及愛河灣遊艇碼頭區暨高流站成立。棧貳庫-旗津航線由電力渡輪營運載客服務，111年1至5月共搭載1,744人次。
3. 輪船公司新冠肺炎因應措施
 - (1) 員工每日到勤及乘客購票前須量測額溫並要求配戴口罩，確認額溫無超過37.5度方能登船。
 - (2) 加強場站、船舶清潔及消毒，開航前、每次載客結束清潔消毒並視實務狀況不定期調整場站清潔消毒頻率。
 - (3) 施行乘客衛教宣導，於各場站張貼防疫宣導海報。候船室地面張貼安全距離標示，以保持安全社交距離。
4. 持續辦理新建渡輪汰舊換新計畫
 - (1) 因續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經費與本府搭配自籌款總計1.6億元，將於111年至113年間持續辦理本府老舊渡輪汰換作業，規劃採電力推進系統取代原傳統柴油引擎，輔以新穎的船型外觀及舒適的內裝，提升乘船服務品質；另配合新闢航線及不同營運需求作為專屬船舶調度，增加本市觀光亮點與行銷，以發揮交通與觀光結合之綜效。
 - (2) 執行過程將依據採購標的分別為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勞務)及船舶建造(財物)兩採購案，分年辦理其採購發包，並透過政府採購法及最有利標採購機制，透過服務建議書內容選出優勝廠商作為決標簽約對象；再於履約建造過程中落實各項查驗與監工、加強溝通協調及掌握進度，以確保整體計畫在時程與品質上均能如期如質達成。
 - (3) 旨揭採購案於111年5月上網公告招標，開標後由工作小組依據評選項目，就受評廠商資料擬具初審意見，供評選委員會評選參考。嗣後經6月16日召開評選會議，業由委員會就各評選項目與受評廠商資料逐項討論後辦理評選作業及評定優勝廠商序位，後續將按其序位洽廠商辦理議價程序，完成決標簽約後開始規範設計討論等事宜。

五、運輸設施

(一) 改善候車環境

110年度辦理「圖書總館」及「台灣銀行」等2站4處候車環境改善，已於111年4月開工，預定111年底前完工，提供市民更便利、舒適、友善的無障礙之候車環境。

(二) 興建候車亭

1. 為縮短民眾旅行時間與提升交通轉乘便利性，110年度規劃於公車「輕軌夢時代」站北向建置大型候車亭，於110年12月完成設計及工程發包，已於111年4月開工，預定於111年底前完工。
2. 為持續提升民眾候車環境品質，110年度規劃建置40座候車亭及50座集中式站牌，於110年12月完成設計及工程發包，已於111年4月開工，預定於111年底前完工。

3. 交通局為提升工程品質，「捷運後驛站」大型候車亭參與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主辦之「2021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活動，並獲得 H 類組其他工程類金質獎之榮譽，藉由參加城市工程金質獎之評選活動，進而促使工程品質更臻完善。

(三) 推廣高雄 YouBike2.0 公共自行車：

高雄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業務109年7月1日起移交交通局辦理，截至111年6月13日已啟用1,090站及8,960車提供服務，累計超過1,835萬使用人次；111年6月底累計設置達1,100站，持續於本市進行公共自行車租賃站位加密補白作業，提供民眾更密集、更方便之租借服務。

(四) 發展共享運具服務

1. 高雄市已有威摩科技(WeMo)、和雲行動服務(iRent)、其易電動車科技(UrDa)、睿能數位服務(GoShare)、光捷(ATR)、夠酷比(Gokube)等6家共享運具業者，共享業者家數為全國最多，合計提供1,200輛共享電動自行車、2,665輛共享電動機車及100輛共享汽車，透過與既有公車、捷運、輕軌大眾運輸路網，期逐步降低私人車輛持有率及使用率，以減少停車需求，釋放有限城市空間。
2. 基於本市共享運具數量及使用次數日益增長，為保障共享運具使用者之權益，本府交通局已於110年6月7日修正並公布「高雄市共享運具經營業許可及收費辦法」第二條，明定共享運具保險應載明駕駛人傷害保險、第三人責任險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保險內容，後續為利管理共享運具營運情形，於110年10月18日修正並公布「高雄市共享運具發展管理自治條例」第八條、第十一條，訂定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稽查共享運具服務區及共享運具使用情形，且共享運具業者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未來將持續滾動式檢討共享運具相關法規，提供民眾更安心、更安全之共享運具服務。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 整頓交通號誌、標誌、標線設施

1. 號誌

- (1)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1年度1至6月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16處、行人專用號4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 (2) 為維護交通號誌正常運作，有效管控道路秩序，並強化時制調控功能，111年度預計完成200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舊換新。另為減少纜線掉落、漏電危險，增進機車騎士及行人安全，改善城市天際線及市區景觀，111年度預計新增2處路口號誌纜線下地。

2.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警告、禁制及指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路口(段)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11年度1至6月計調整1,945處交通標誌及645處反射鏡。

3. 標線

- (1) 111 年度 1 至 6 月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40,593.44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常新。
- (2) 為保障無號誌化路口行車安全，達到警示減速效果，並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1 年度 1 至 6 月已針對綠園道(鐵道一街，大順~正義路)、前鎮區桂林街 112 巷與三多二路 357 巷口等 3 處路口(段)以鋪設彩色標線。

(二) 完善自行車道路網

為積極爭取納入環島自行車道系統，積極向交通部爭取優化自行車路網。提出環島路網修正計畫，以專用道為主納入高雄鐵道綠廊道、東臨港線及亞灣區左營到夢時代輕軌自行車道及左營鳳山園道自行車道，以推廣高雄山海河港的瑰麗美景。

(三) 發展智慧運輸系統

1. 本市規劃發展以 AIoT 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向交通部申請智慧運輸發展建設計畫補助，辦理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規劃及建置；2022 台灣燈會期間，運用物聯網及大數據分析技術，透過視覺化智慧儀表板監控活動整體交通狀況，可更精確掌握人潮與車潮進、離場狀況，推估活動周邊恢復到常態性交通的時間點，提供指揮中心交通管制即時決策參考，並與警察局、捷運公司、高速公路局等單位橫向聯繫、通力合作，即時因應、疏導，維持交通順暢、不打結。
2. 本府交通局與消防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執行消防車輛行車安全管控計畫(消防一路通)，進行全臺第一個串聯 5G 高速演算引導緊急車輛優先行駛「一路綠燈」消防廊道計畫。本計畫將先進交通控制系統與 119 勤務派遣進行整合，透過 5G 及 GPS 技術，蒐集消防與救護車輛位置、速度、方向，即時控制路口號誌，讓緊急車輛通行廊道一路綠燈，確保通行路口的路權與安全，同時大幅提升緊急救護的效率。計畫選定於本市「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周邊道路為試驗場域，區域內包含阮綜合醫院及 2 個消防分隊(成功、前鎮)等，實施路口包含中華五路(自四維四路至正勤路)及四維四路(自成功一路至中華四路)共 12 個路口；經實車測試，可增加緊急消防及救護車輛 25%行車效率，節省 20%行車時間，並有效維護消防及救護車輛行經路口安全。
3. 為因應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七貨櫃中心營運後，因貨櫃移轉量及成長量帶來大量車流，加重港區聯外道路交通負荷，本府交通局與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盤點高雄港港區、洲際貨櫃中心聯外交通現況問題研擬改善策略，在主要聯外道路南星路及台 17 線沿海路段建置 AI 智慧化交通號誌系統，全線長約 3.7 公里，北起沿海/中林路口，南至南星/鳳鳴路口，再加上其周邊支線總計有 16 處號誌化路口，是全國目前控制範圍最廣(路口數最多)之 AI 號誌控制系統，自 111 年 3 月份啟用實施後，實測約可節省用路人旅行時間 20%；本計畫運用 AI 智慧號誌紓解交通瓶頸並榮獲 IDC 2022

- 年亞太智慧城市獎(SCAPA)的肯定。
4. 配合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前鎮漁港中長程改造計畫」進行前鎮漁港周邊環境改善工作，辦理前鎮漁港智慧交通建置工程，透過增設智慧交控設備、AI 影像辨識管理平台及建置動態控制號誌系統，即時因應車流量變化，提供最適合之路口號誌時制，以智慧交通技術全面提升前鎮漁港周邊道路使用效益。目前核心區外 AI 影像辨識 CCTV 與 VD 設備已裝設完畢，AI 影像辨識管理平台亦已建置完成；核心內智慧交控設備及動態控制號誌系統建置刻正辦理中，預計 111 年底前完成測試啟用。

七、交通違規裁決

- (一)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11 年 1 月至 5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116 萬 1,641 件、市庫罰鍰收入為新台幣 13 億 1,398 萬 2,861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 (二) 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執行作業。
- (三)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111 年度 1 至 5 月受理民眾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共計 1,170 件及覆議案件 280 件。

貳拾、法制

貳拾、法 制

一、法制業務

(一) 訴願審議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審議訴願案計 566 件，包含撤銷(含訴願會決定撤銷及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103 件、駁回 352 件、訴願人撤回 14 件、移轉管轄 18 件、不受理 79 件。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檢視訴願答辯書及行政訴訟答辯狀之會簽(辦)案計 41 件，有效提升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能力。

(二) 國家賠償審議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審議國家賠償案計 95 件，包含拒絕賠償 57 件、協議不成立 2 件、撤回 25 件、移轉管轄 3 件、協議賠償 5 件、訴訟賠償 3 件，賠償總金額計新臺幣 2,900,848 元。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會簽(辦)案計 23 件，積極促請各機關強化內控，並確實掌握處理時效。

(三) 法規審查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審查市法規草案計 8 件，包含制(訂)定 2 件、修正 6 件。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見解分歧之會簽(辦)案計 517 件，適時研提專業法律意見供參。

二、法制研習

- (一) 辦理法制業務研討會及研習課程，提升各機關人員法學素養及法制作業能力。
- (二)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各項法制研習活動 7 場，參加人數合計 525 人次，包含「刑法暨貪汙治罪條例解析」、「刑事調查程序暨權益保障」、「111 年度直轄市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新進人員法制班」、「政府資訊公開與個資保護之關係—理論與實務研習班」、「行政程序法-原理原則研習班」、「行政契約研習班」等。

貳拾壹、地 政

貳拾壹、地 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11 年上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 推動網路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提供 e 化便民服務

因應土地登記網路申請作業，內政部於土地登記規則增訂網路申請登記專節，分為全程網路申請及非全程網路申請，優化地政線上服務，並提升服務效能，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 256 件。

(二) 推廣免親自到場之「土地登記線上聲明」作業

土地登記之義務人可應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網路身分驗證，於系統登錄相關聲明登記資訊，表示義務人處分真意，再藉由專業代理人核對當事人身分，兼顧便民與權益保障措施，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 42 件。

(三) 精確地籍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11 年 6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86,404 筆，面積 287,537 公頃，建物 1,020,675 棟（戶），面積 1 億 9,316 萬 2,642 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確實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1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 154,448 件、428,544 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四) 積極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已完成地籍清理 15 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計 7,917 筆，總完成清理比例達 97%；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 111 年 6 月底共計標脫 147 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 3 億 1,704 萬 6,262 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五)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訟源

遴聘專業及公正人士，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解決不動產糾紛事宜；積極宣導民眾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共有土地紛爭，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疏減訟源。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受理 1 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六) 推展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精進便民服務品質

配合內政部實施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及拍賣、抵押權塗銷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以權利人為金融機構為限）等 3 項之試辦便民服務，民眾可就近擇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上開案件，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 1,846 件。

- (七) 受理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
本市與全國 22 縣市政府合作辦理「地政類申請案件代收代寄服務」，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代收及受理 6,433 件。
- (八) 賡續辦理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登記案件除有不得跨所事由外，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達成「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積極提升便民效能。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 57,057 件。
- (九) 即時通知地籍異動訊息，不動產專屬保全服務
民眾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其所有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書狀補給、信託、夫妻贈與、拍賣、查封、假扣押、判決移轉、調解移轉及和解移轉等 12 類案件，在收件及登錄完成時，系統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受理 2,194 人申請。
- (十) 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本市 111 年 1 月至 6 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 4,722 件，土地共計 13,479 筆、建物 3,187 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11 年列冊管理土地 2,242 筆、建物 266 棟。
- (十一) 線上核發地籍歷史資料，落實地政 e 化服務
運用資訊技術掃描建檔轉錄地籍原始簿冊，永久保存地籍歷史紀錄，完成全市 12 個地政事務所登記簿冊掃描建檔，並開放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民眾申請地籍歷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並併入謄本單一窗口櫃台作業，落實地政 e 化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線上調閱共 2,112 件，16,314 張。

二、測量業務

- (一) 確實辦理各項測量業務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類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竣，自 111 年上半年計受理土地複丈案件計 9,045 件、20,592 筆；建物測量案件計 9,997 件、10,193 筆；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計 29,235 件、42,264 張。
- (二) 運用 GPS 衛星定位技術補建全市控制點
為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測量系統(GPS)辦理基本控制點測量及圖根點加密測量，111 年上半年共新設加密控制點計 34 點，補建圖根點計 138 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111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面積計 2,889 公頃、10,663 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岡山、燕巢、田寮、湖內、茄萣、六龜、內

門等 7 個行政區，重測成果約於 111 年 11 月初公告完成，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2 年預計辦理燕巢、美濃、田寮、杉林等區共約 1704 公頃、8948 筆土地。

(四) 積極辦理三圖合一作業提升圖籍品質

111 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苓雅、前鎮、楠梓、三民等 4 個行政區，共計 6 個地段的三圖合一作業，約 12,778 筆土地，透過實測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以解決圖地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並將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地形圖、正射影像套疊整合，可提供本府各局處使用，落實 e 化政府目標；112 年預計辦理鼓山、苓雅、前鎮、楠梓、三民等區 10 個地段，共約 13,589 筆土地。

(五) 加速完成都市計畫用地地籍逕為分割作業

為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界線，提供民眾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使用分區證明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本府地政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自 111 年上半年辦理計 59 件、625 筆逕為分割作業。

(六) 持續推動高雄市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

為協助各機關有效節省會勘時間與人力，縮短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本府地政局首創「土地公隨你行-雲端地籍行動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協助本市各行政機關辦理人民申請案件及相關土地會勘業務，即時定位顯示所在土地之位置及地段號。截至 111 年上半年已有 118 個機關或單位申請，合計 808 台公務平板電腦安裝本系統。

三、地價業務

(一) 審視地價動態、合理調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

為確保民眾財產權益及符合稅賦公平，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積極掌握影響地價之因素，並持續蒐集交易實例及檢討地價區段。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調查買賣及收益實例為 3,155 件、4,184 筆，檢討地價區段 9,890 個。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全市平均調幅為 2.01%，公告地價全市調幅為 1.84%，全市地價呈現微幅上漲，符合市場發展情形。未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仍將視整體經濟情勢、房地產市場動態，衡酌審視各區域地價波動情形，並考量稅賦公平及民眾稅負能力審慎調整，提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

(二) 配合市政建設取得用地，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為使需地機關取得市政建設用地，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徵收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111 年 1 月 26 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1 年第 1 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 110 年 9 月 1 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 5 案；111 年 4 月 29 日召開 111 年第 3 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 111 年 3 月 1 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 1 案；預計於 111 年 7 月 8 日召開 111 年第 4 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 111 年 3 月 1 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

6 案。

(三) 積極推動宣導實價登錄新制，提供公開透明成交資訊

配合內政部推動實價登錄新制，本府地政局將本次修法重點要項製成圖卡、懶人包、海報等資訊放置高雄實價共享平台，讓民眾可輕鬆獲得公開透明資訊。統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截至 6 月 30 日本市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 2 萬 4,418 件，揭露件數計為 2 萬 3,203 件，揭露率為 95.02%，隨著實價登錄新制施行，將有助資訊正確且即時揭露，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 編製地價指數，掌握都市地區地價變動層次

為提供民眾了解都市地區地價變動趨勢，定期辦理查估及編制「都市地價指數」，分析地價動態，並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本市本期(第 58 期)地價總指數較上期上漲 3.51%，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上漲 3.72%、3.10%及 3.16%。主要因受惠於台積電宣布確定於楠梓區設廠效應，北高雄周邊鄰近地區自住及投資需求增加，帶動既成發展區及新開發區推案交易成長，加上受惠鐵路地下化、綠廊道工程及陸橋拆遷等重大建設完工，中、長期效應發揮，商業活動穩定發展，產生聚集之經濟效應，地價上漲；另工業區土地，受惠於政策推動之南部科技 S 廊道逐步形成，產業聚落更趨於完備，同時廠商陸續投資高雄，產業擴廠需求增加，地價上漲。

(五) 為落實不動產估價師專業制度，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有 57 位。統計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開業不動產估價師遷入申請開業 2 件及四年期滿換證登記 2 件等，共計 4 件，按規定程序審核後核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並依不動產估價師法第 7 條規定辦理刊登政府公報及報部備查等作業。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111 年上半年業務查核，因疫情改為書面審核各區辦理業務缺失，同時依查核結果明列優缺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 794 件、訂約土地 1,557 筆、總面積約 270.1737 公頃。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 39 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 24 件、續訂登記 1 件，總計 64 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並召開府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11 年上半年各區公所總計召開 3 場調解會議，調解租佃爭議 2 案(其中 1 案召開 2 次)，調解結果 2 案皆不成立移本府租佃委員會進行調處。111 年上半年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計召開調處會議 2 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計 5 案，調處結果 5 案皆不成立移送法院審理。

(二) 市有耕地管理業務

1. 截至 111 年 6 月底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計 872 筆、面積約 401.71

公頃。

2. 不定期巡查並委託本府 20 區公所就近管理、巡查及耕地被占用之通知，以收就近管理之效，確保市有財產權益，111 年上半年計巡查 213 筆。
3. 加強市有耕地之管理、使用及收益，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截至 111 年 5 月底經管三七五租約 337 件，91.17 公頃，一般租約 144 件，57 公頃。
4. 清理被占用市有耕地，健全公產管理，截至 111 年 6 月底，占用列管土地計 149 筆，占用面積約 22.7 公頃。
5. 因應疫情紓困，111 年度市有耕地租金減收 3 成。

(三) 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核准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 49 件、土地 52 筆、建物 59 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 38 件、土地 53 筆、建物 34 棟（戶）。

(四)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111 年 1 月至 6 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 3 件、土地 2 筆、建物 4 棟（戶）。

(五) 督導預售屋備查新制

積極宣導並督促業者依內政部新訂之預售屋銷售資及買賣定型化契約新制辦理備查，統計 110 年 7 至 111 年 6 月申報備查共計 146 件，經本府地政局審核後，已辦竣備查者共計 122 件。

(六) 積極查核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1. 落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1)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 677 件；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 1,160 人，登記助理員 848 人，地政士簽證 10 人。

(2)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 981 家，設立備查執業 832 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614 張。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計 126 家次，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2.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111 年 1 月至 6 月計裁處 5 案。

3.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與本市不動產仲介公會合作，積極協處仲介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111 年 1 月至 6 月協處不

動產經紀業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 43 件，其中 16 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 57.14%。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 65 年 6 月 1 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 111 年 6 月底，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 413,430 筆、面積約 243,161 公頃。
2. 本市 111 年度上半年編定案件共 81 件（土地 261 筆），其中變更編定案 46 件（土地 126 筆）、更正編定案共 19 件（土地 26 筆）、補註用地別案共 8 件（土地 35 筆）、註銷編定共 3 件（土地 7 筆）、徵收一併變更編定案共 1 件（土地 1 筆）及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共 4 件（土地 66 筆）。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11 年度上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違反區域計畫法裁罰案件共 138 件（土地 183 筆，面積約 8 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 1,034 萬元整。

(三)國土計畫業務

1. 繪製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圖及編定使用地作業。
2. 作業範圍:本市管轄之陸域及海域。
3. 法定公告期程:114 年 4 月 30 日前。

六、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一)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各項建設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各項建設用地，以加速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1 年 1 月至 6 月內政部核准徵收案件 4 件、50 筆、合計面積 0.627179 公頃，俟市價變動幅度確定後續辦公告徵收作業。

(二)公地撥用，協助取得各項公共建設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公有土地，以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公地撥用計 45 件、398 筆、合計面積 24.399099 公頃。

七、地政資訊業務

(一)營運與行銷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 18 市縣 20 個機關，提供地政地籍資料等查詢服務，採 24 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受理約 1,44 萬 8,250 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2.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 22 市縣之地

政電子騰本系統維運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騰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11年1月至6月共受理993,214件（216萬9,678張）網路申請服務。

3. 111年1月至6月份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金額逾新台幣4,094萬2,645元。

（二）推辦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建置作業

1. 111年續接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案，進行地政整合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2. 持續辦理「地政局暨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站功能增修作業案」，擴充網站對外服務功能，提升網站管理及強化網站資訊內容，提供資訊查詢、業務申辦等網路優質服務。

3.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TAF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ISO 27001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三）發展地理圖資整合及加值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111年上半年完成本府GIS共通應用平台等系統功能擴充、擴增地政及空間資料應用API、建置行動版GIS調查服務網等作業。

2. 辦理111年度「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進行本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查詢系統及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轉換系統等系統功能擴充作業。

八、土地開發業務

（一）多功能經貿園區(第60期、88期、90期、94期、95期重劃區)

1. 第6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194公頃。重劃工程已於100年11月完工，特貿用地污染場址依照中油提送核定改善計畫，全區預定於114年12月完成，俟污染行為人完成土污改善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 第88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前鎮廠，總面積約11.2125公頃。重劃工程於110年5月4日完工，110年10月5日驗收合格。截至111年6月已點交17筆土地，僅剩餘1筆台糖公司所有土地不同意點交。

3. 第9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肥高雄廠，總面積約16.9067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後續俟工程完竣（預計111年11月）再行通知地主辦理點交。第90期(其餘部分)、94期及95期重劃區則併同設計及發包，110年2月1日開工，工期544日曆天，預定111年11月竣工。

4. 第94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中石化公司為主要地主，總面積約20.2734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私有土地點交完竣。

5. 第95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082公頃。原為台灣塑膠

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109年3月9日辦竣全區土地登記作業，俟地上物拆遷及工程完工後，將陸續辦理土地點交。(拉瓦克部落與本府進行訴訟中，依本府政策，訴訟期間拉瓦克地上物暫不予處理)

(二) 第71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24.8012公頃。區內園道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辦理，至111年6月底已點交56筆土地，餘陸續辦理點交。

(三) 第72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4.1224公頃。有關台糖公司在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前，不同意土地分配結果乙案，刻正由都發局研議變更都市計畫方案並先與台糖公司協商後，再由環保局召開正式協商會議。

(四) 第81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48.78公頃。109年2月19日開工，工期763工作天，目前施作第二期道路施工、路燈號誌工程、植栽工程施工。110年9月27日公告土地分配成果，111年4月19日辦竣重劃後土地登記。

(五) 第8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7.9657公頃。重劃工程則分3階段施工，第2、3階段皆已施作完成，僅剩第1階段陳宅未拆除，另約140公尺長15公尺寬計畫道路因陳宅抵觸致無法施作經變更契約予以減作，其餘可施作部分業於110年8月20日竣工，111年3月30日驗收合格。土地分配異議案經調處後尚餘2案仍在處理中，已完成92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六) 第86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12.4141公頃。本區私有土地已全數點交完畢，目前刻正辦理公有土地點交中。截至111年6月底已標售2筆抵費地。

(七) 第91期市地重劃區(觀音湖A區)

依據「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觀音山、觀音湖)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辦理，總面積約35.99公頃。本區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已於110年12月完成簽約，刻進行檢討變更作業。

(八) 第92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沿線兩側，總面積約26.6017公頃。針對無異議之土地於110年12月17日先行辦理標示變更登記，並已陸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重劃工程於108年7月11日開工，111年3月28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

(九) 第9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七及文小六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豐禾段(原公七用地)及金鼎段(原文小六用地)

- 之跨區市地重劃，總面積約 4.8949 公頃。重劃工程於 110 年 9 月 27 日開工，目前辦理地價查估、工程施工及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 (十) 第 97 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3.4487 公頃。目前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細部設計於 110 年 11 月 3 日核定，重劃工程於 111 年 3 月 31 日開工。
- (十一) 第 98 期烏松商 12 市地重劃區(烏松區鄰里中心商業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0.4846 公頃。目前辦理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工程採購於 111 年 5 月 25 日決標。
- (十二) 第 99 期市地重劃區(凹體二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三民區灣內段及左營區新庄段二小段土地，緊鄰新上國小東側，總面積約 3.0856 公頃。110 年 1 月辦理土地分配結果公告，公告期間分配異議案經調處後，至本年度餘 2 案仍在處理中，並於 110 年 12 月函請轄區地政事務所辦理無分配異議土地之權利變更登記作業，本重劃區重劃後共 32 筆土地，截至 111 年 4 月已點交 27 筆，尚有 2 筆異議土地、3 筆抵費地未辦理點交。重劃工程 110 年 4 月 14 日開工，110 年 12 月 21 日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中。
- (十三) 第 100 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20.8503 公頃。重劃工程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開工，刻正辦理工程施工、地價查估及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 (十四) 第 101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仁新段)
本重劃區位於觀音湖東南側，總面積約 1.3303 公頃。110 年 5 月 31 日公告重劃計畫書，110 年 11 月 30 日基本設計報告書核定。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作業及細部設計作業。
- (十五) 第 102 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致遠村)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5.8960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10 年 11 月 9 日公告期滿，並於 110 年 10 月 19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111 年 6 月辦理重劃工程發包採購作業。
- (十六) 第 103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機 1)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0.3011 公頃。內政部 111 年 4 月 28 日函送重劃計畫書預審會議紀錄，本區重劃原則同意辦理，俟內政部審查通過後，再辦理後續都市計畫發布及市地重劃計畫書核定作業。
- (十七) 第 104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市 3 及公(兒)5)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0.6000 公頃。110 年 6 月 23 日勘定重劃範圍，110 年 8 月 25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考量土地所有權人陳情反對重劃並有向市府申請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後續視情況再行與所有權人溝通協調辦理後續。
- (十八) 第 105 期市地重劃區(鳳山區公用 2、市 33 及市 36)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0.88 公頃。111 年 2 月 17 日勘定重劃範圍，111 年 4 月 14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撰寫重劃計畫書。
- (十九) 龍德新路東延至民族路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都市計畫公展草案開發總面積約 2.6458 公頃。110 年 6 月 30 日本市都委會大會審議決議擴大納入部分陳情人土地，開發總面積約 3.76 公頃。並於 111 年 4 月 26 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第 1010 次大會審定，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補公展作業。

(二十) 燕巢附 3 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18.78 公頃。111 年 4 月 29 日勘定重劃範圍，111 年 5 月 27 日辦理抵充地會勘，刻正辦理意願調查前置作業。

(二十一)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圍繞於大社區舊部落四周，總面積約 96.41 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業經 111 年 2 月 23 日市都委會第 99 次大會審議通過，刻正辦理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中，後續尚需報內政部審議，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再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二十二) 前鎮區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 58.3497 公頃。本案刻正辦理軍備局公有土地作價作業，截至 111 年 6 月止，已撥付軍備局作價款約 202.37 億，佔軍備局總作價金額約 57.76%，已移轉土地面積佔軍備局土地總面積約 58.77%。本區段徵收區擬分為 3 期分期分區開發，經檢討第 1 區應可於 111 年 9 月騰空完成。控制場址解列議題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會研議，分 3 區進行並以公共設施用地優先解列。

(二十三)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案需地機關為內政部營建署，本府受託代辦行政作業，其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西至 30 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352.44 公頃。徵收計畫書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 110 年 9 月 15 日第 228 次會議審決准予區段徵收，並經該部 110 年 9 月 24 日核准區段徵收在案。目前已完成全區私有土地囑託登記予內政部營建署，並於 111 年 5 月協助內政部營建署辦竣工廠安置配售作業。111 年 6 月 22 日至 24 日召開 5 場次抵價地抽籤分配作業說明會，後續將展辦土地分配作業。

(二十四) 城中城暨七賢國中舊址跨區區段徵收

本區總面積約為 1.5083 公頃。位於本市鹽埕區府北路城中城大樓原址，及前金區河南二路、市中一路與賢中街所圍範圍-七賢國中舊址(東側)。本案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啟動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意願調查，截至 111 年 6 月底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比例已超過 8 成、土地所有權人面積比例超過 9 成，於 111 年 3

月 23、25 日辦理 4 場協議價購會議，約有 60%私有土地協議價購完畢，111 年 4 月 22 日辦理兩場公聽會，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於 111 年 6 月 8 日第 243 次會議審議本案區段徵收計畫書。

(二十五)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 2.07 億元。

貳拾貳、新聞

貳拾貳、新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 輔導落實電影分級制度，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輔導管理本市電影片映演業之電影分級。
2. 本市共計 10 家電影院(高雄岡山秀泰影城於 111 年 6 月 8 日起營運。十全影城於 111 年 3 月 1 日起暫停營業，視疫情狀況復業)，111 年 1 月至 6 月實施臨場查驗共計 101 廳次，均符合相關規定，本府並持續輔導影城業者落實執行相關防疫作為。

(二) 加強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之輔導與管理，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查察平面媒體廣告。
2. 依據兒少法相關規定，督導出版事業確實依法執行廣告刊登事宜。111 年 1 月至 6 月止，查察共 120 則平面廣告，均符合相關規定。
3. 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租售店、MTV 等地點，輔導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義務人，依法落實分級制度。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察共計 24 家次，均符合相關規定。本市 MTV 業者(共 1 家)，本府不定時派員前往查察業者防疫措施及了解從業人員疫苗施打情形，並請業者持續執行相關防疫作為。

(三) 輔導與管理有線電視業，提供優質收視服務

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加強輔導管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播送節目與廣告應自律守法。111 年 1 月至 6 月查察本市 4 家有線電視系統開口廣告共計 576 頻道次(每次 1 小時)，均符合相關規定。本市新高雄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於 111 年度起暫停經營開口廣告。
2. 持續有線電視陳情案件(消費爭議、收費、客服、工程)之管理，針對市民陳情有線電視系統爭議案件，立即協調業者現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處理 188 件，督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3. 辦理 111 年度高雄市有線電視收視滿意度調查，提供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 112 年收視費用、有線電視業者改善服務品質之依據。
4. 持續鼓勵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運用數位化後釋出之頻寬，依據「高雄市有線廣播電視提供公共訊息數位服務補助辦法」，核定補助鳳信有線電視執行『面面俱到的社區安全防護』計畫，以公私協力創新服務，優化有線電視數位服務品質，創造更符合在地需求之服務。

(四) 提升公用頻道節目品質及宣導

1. 製播公共建設影音專題節目，即時行銷宣導
「高雄進行式」—針對本市軟硬體建設、重要活動、政策實施

等，製作影音專題報導，111年1月至6月共製作21則專題，並剪輯成5集節目。

2. 精緻休閒旅遊節目，推廣高雄地方文化
「高雄玩夯局 2.0 漫遊攻略」—111年將製播20集高雄休閒旅遊節目，於111年6月18日開播，吸引更多民眾認識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以下稱公用頻道CH3)，持續傳遞有線電視在地精神。
3. 製播在地產業特色節目，展現城市競爭力
「高雄百工」—介紹高雄在地特色產業，共製作28集，每集15分鐘，111年1月起於公用頻道CH3播出。
4. 防疫不打烊：於公用頻道CH3直播高雄市政府防疫記者會，提供最新防疫消息，111年1月至6月共計81場。有線電視防疫跑馬訊息111年1月至6月共136則，提醒市民防疫重點。
5. 在地新聞輪播：整合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新聞(港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新高雄新聞)於公用頻道CH3輪播，每日提供市民透過不同觀點，即時瞭解高雄在地新聞。
6. 議會實況轉播：配合議會申請公用頻道CH3播出，111年3月21日至5月24日市議會第3屆第7次定期大會期間，配合議程全程轉播部門質詢及總質詢現場實況，提供市民關注地方發展訊息。
7. 每週排播外語教學節目，提供豐富學習資源
結合民間雜誌社資源，於公用頻道CH3播出共5個英語教學節目：『空中美語』、『English 4 U』、『ABC 互動英語』、『Live 互動英語』及『大家說英語』節目。
8.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開閉幕精華：為讓全國民眾能即時觀賞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111年2月1日於光啟愛河灣·武營晚點名、2月15日台灣燈會開幕儀式及2月28日閉幕儀式，進行多機(含空拍機)影像直播攝錄。開閉幕儀式全程線上直播，讓高畫質「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的主燈及展演活動能零時差呈現於各通路上供民眾觀賞。另燈會1小時精華版於民視無線台播放，亦於公用頻道CH3排播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開閉幕精華。
9. 高雄市公用頻道行銷宣導，鼓勵民眾近用
 - (1) 建立公用頻道CH3臉書粉絲團行銷公用頻道節目，並不定期舉行粉絲互動活動，鼓勵民眾近用此頻道。
 - (2) 製作公用頻道宣導圖卡，於本市公用頻道及臉書粉絲團播出宣傳。
 - (3) 辦理「手機攝影及影片剪輯」公用頻道近用宣導活動3場：111年3月11日仁武區大灣里民活動中心、3月30日前鎮區竹西里活動中心及6月30日三民區寶安里活動中心。

二、新聞服務

(一) 綜合宣導

1. 搜集輿情反映

為強化城市行銷，每日搜集各報刊、網路即時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各級長官，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11年1月至6月計搜集平面新聞資料32,712則、網路即時新聞資料122,849則、搜集電視新聞摘要34,308則。

2. 平面媒體行銷宣傳

運用雜誌、報紙等平面通路，透過廣告專輯企劃，以兼具深度與廣度之方式，加強宣傳本市各項施政建設成果與觀光旅遊景點。主題如下：

- (1)開創永續 城市的造局者：與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以平面、數位宣傳呈現各項市政的執行與成果。上半年專題主題為「從托育到樂齡 高雄創新校園空間活化新價值」。
- (2)打開高雄·想像未來：與平面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案，平面結合數位廣編宣傳「鳳山中城」，首推「雙捷運」聯合開發案成為亮點，吸引三井不動產集團投資百億即將動工的「LaLaport 購物中心」，連結衛武營藝術村、大東藝術中心、迷迷村、台鐵高雄機廠等，將成為東高雄最迷人的新地標。
- (3)新春特刊：推廣本市冬日旅遊景點、人文美食或節慶活動，透過新春期間發行之平面刊物，提供最多元豐富的旅遊內容，廣邀民眾遊賞高雄，創造觀光經濟效益。
- (4)觀光行銷：運用青商會刊物刊登「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讓更多青年朋友瞭解城市轉型成果；宣傳「台灣燈會防疫平台」、「五行暢遊碼」及《共生花》、《脈動》等融合新住民元素且交織文化之燈會作品，讓民眾安心防疫、暢遊燈會。

3. 網路媒體行銷宣傳

考量網際網路無遠弗屆之影響力，運用網站媒體多元廣告形式，行銷本市重大施政成果，強化資訊能見度。說明如下：

觀光行銷：宣傳「2022 台灣燈會新住民燈區」，運用《共生花》、《脈動》等融合新住民元素且交織文化之燈會作品，讓民眾安心防疫、暢遊燈會。藉由活動人潮帶動高雄觀光經濟，振興高雄觀光產業。

4. 多元媒宣行銷宣傳

- (1)運用交通局借用之公車候車亭燈箱(37 面)刊登道安及市政行銷廣告，主題為「清晨夜間外出穿戴亮色衣物或配件」、「FUN 心玩旗津」，以觸及通勤族、學生、汽機車用路人等對象，提高宣傳效益。
- (2)運用本市 33 處(計 35 面)行政大樓及學校外牆刊掛戶外帆布廣告，刊掛主題為「高齡者路口安全及外出穿戴亮色衣物」，以強化民眾道安觀念。
- (3)2022 台灣燈會期間，為鼓勵民眾搭乘交通運具前往並落實防疫制度，運用電子戶外刊板加強宣導「台灣燈會防疫平台」及「五行暢遊碼」等相關訊息。並藉由高鐵車廂海報、台灣大車隊車體廣告及車內影音電視託播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宣傳短片，將台灣燈會活動推廣至全國各地。

(二)交通安全宣導

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運用各項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重視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1. 媒體宣傳：

- (1)製播 111 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加強宣導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透過廣播電臺以廣告、專訪、口播等方式，進行全年道安廣播宣導，宣導主題包括酒駕零容忍、不搶黃燈不闖紅燈、長者行路安全、轉彎車禮讓直行車、路口禮讓行人、保持行車安全距離、不超速、路口防禦駕駛、大型車安全及新交通法規等，藉由電臺製播創意，向市民宣導正確的道安觀念。
- (2)透過多媒體電視(高捷、7-11、全家電視)播放「高齡者行路好習慣篇」道安宣導短片，強化民眾路口安全觀念。
- (3)運用高雄市公車車體刊登「守規則駛卡慢ㄟ啦」道安廣告，公車路線行經商圈、市場、影城、百貨公司、大賣場、醫院、社區等人潮眾多之區域，藉由公車移動式特性，加強道安宣導，提高宣導效益；於本市港都客運、東南客運、漢程客運及統聯客運等 4 家客運公車，刊登 52 面車體道安廣告。
- (4)運用本市公共腳踏車(YouBike)後泥除刊登「不逼車、不無照、不超速」廣告，共 400 台。
- (5)運用廣播宣導「高齡者交通安全」，籲請市民朋友遵守交通規則，維持行車安全與交通秩序，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2. 活動配合：配合各局處都市行銷或民間自辦等活動，透過有獎徵答等方式，致贈民眾交通安全宣導品，於日常生活中落實道安觀念。

111 年 1-6 月配合大型活動進行道安宣導計 1 場次：2022 六龜觀光藝文季，設立攤位進行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有獎徵答，透過與民眾互動，倡導正確用路觀念，提升本市交通安全。

(三)城市行銷

1. 短片製作及電子媒體行銷宣傳

- (1)為強化行銷高雄重大軟硬體建設、宣傳年度大型活動及防疫注意事項，規劃運用全國性電視頻道通路，排播「台灣燈會防疫大作戰」、「台灣燈會船愛大戲」、「台灣燈會穿越燈會」等主題，迅速有效觸及國內大眾，讓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活動訊息及城市意象有效傳遞，邀請全國民眾至高雄旅遊消費，活絡在地商圈及觀光產業。
- (2)拍攝剪輯「LINE Beacon 功能導覽影片」，2022 台灣燈會是史上第一場防疫、智慧科技兼具的新形態燈會，以智慧導覽取代人工導覽，降低人群接觸風險，教導民眾瞭解相關功能及使用。
- (3)拍攝「高雄市居家照護中心防疫說明影片」，讓民眾熟悉居家照護、重症分流等應變措施及相關指引。

- (4)「111 年市政活動攝製錄影及平面拍攝案」，針對本市市政活動拍攝製作及錄影存檔，並視需要提供媒體報導及使用，另亦透過平面影像記錄高雄城市亮點，做為城市行銷素材以及城市發展檔案資料，增進市民瞭解市府施政與建設成果。

2. 國際行銷

- (1)運用高雄市政府官方推特 Twitter(@KaohsiungCity)及 Instagram 帳號，提供以英、日、東南亞國家語言為主的城市訊息供國際人士瀏覽，2022 台灣燈會期間，發布燈會系列活動貼文，感謝國際抗疫夥伴與臺灣扶持前行，經外交部引用推文並剪製無人機展演影片發布後，獲立陶宛外交部亦引用推文向臺灣致意。
- (2)駐臺媒體如菲律賓 UNTV 電視台及法新社均有報導，發稿並獲菲律賓 Manila Bulletin Online、News Center 新聞網站、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Sharjah24 News、法新社阿拉伯新聞網 (AFP Arabic) 及阿爾及利亞 AL24news 等媒體轉載。另，駐地媒體斯洛伐克「真理報」(Pravda) 刊出「斯洛伐克心型國旗照亮台灣的天空」之報導。美國休士頓主流 KHOU11 電視台轉播報導。其他如日本富士電視台、祕魯、貝里斯、哥倫比亞、巴拉圭、土耳其等國家亦多有媒體露出 2022 台灣燈會相關新聞。
- (3)與國際影音達人合作，拍攝行銷影片，介紹高雄美食、景點、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等，提升國際對高雄城市之認識。
- (4)運用 YouTube、臉書及 Instagram、Twitter 等社群媒體強化高雄國際行銷，於日本、韓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越南等當地地區露出國際城市行銷短片「永不止步」。
- (5)透過外語專題宣傳「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
- ①路透社發布英語專題 2 篇「2022 Taiwan Lantern Festival aglow with inspiration」、「2022 Taiwan Lantern Festival will be launched on 1st February in Kaohsiung」，及日語專題 2 篇『インスピレーションに満ちた輝きを放つ「2022 年台湾ランタンフェスティバル」』、「2022 台湾ランタンフェスティバル、2 月 1 日に高雄で開幕」，計 148 家網站刊登。
 - ②美聯社發布英語專題 1 篇「2022 Taiwan Lantern Festival in Kaohsiung showcases digital and environmental light installations by artists from around the world」。
 - ③發布英語專題 1 篇「Taiwan Lantern Festival Returns to Kaohsiung, City of Light, in 2022」，及日語專題 1 篇「20 年ぶりに高雄に戻ってくる台湾ランタンフェスティバル 2022」於各大國際媒體網站，計 127 家刊登。

3. 運用數位平臺行銷高雄

- (1)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 (@kaohsiung)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好友人數超過 126 萬人，受理本府各單位申請，協助宣導相關重要活動與訊息，即時提供市政建設、重大活動、觀光旅遊、節慶活動，以及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訊息，並配合中央及本府應變中心適時發布最新防疫措施、疫苗接種及紓困振興等資訊。

(2) 高雄市政府臉書粉絲專頁（高雄市政府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 ①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計有逾 47.8 萬追蹤者。以生動活潑的文字、圖片或短片，發布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自然與人文景觀、節慶與藝文活動等多元城市風貌，以及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在地訊息，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配合中央及本府應變中心適時發布最新防疫措施、疫苗接種及紓困振興等資訊。另配合市府推行政策，不定期辦理網路行銷活動，藉由提升粉絲團互動頻率，強化粉絲忠誠度，強化高雄市優質城市形象。
- ② 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起，視疫情狀況於高雄市政府臉書直播「高雄市政府防疫記者會」，會議由市長主持，會同衛生局人員及醫界、學界等專家學者，宣達高雄市防疫作為、疫苗施打情形、衛教資訊等。並於臉書分享專家防疫小學堂精華影片，與市民分享防疫新知，及發布疫情資訊及疫苗接種訊息，讓市民能立即獲得疫情相關資訊。
- ③ 國家級慶典「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為國際矚目盛事，活動期間透過臉書直播燈會開閉幕式及精彩節目，包括：《光啟愛河灣》、《武營晚點名》、《船愛》、《聚光台灣 虎星高照》愛河灣無人機展演等，並於中華電信 MOD 台灣燈會專區、LINE TODAY 上架精彩作品、活動影音等宣傳高雄城市之美，並透過網路媒介宣傳台灣燈會防疫實名制、智慧導覽、交通訊息、活動預約等資訊，形成口碑效應，強力行銷高雄城市品牌。

(3) 高雄市政府 YouTube

- ① 111 年 1 月至 6 月上傳「高雄進行式」共 21 則專題。內容包含因應 COVID-19 疫情，本市相關防疫作為、兒童疫苗、特別門診等，以及最新市政建設等專題報導，希藉由 YouTube 網路平台快速流通，即時傳遞高雄新知給各地朋友們。
- ② 111 年 1 月至 6 月 YouTube 線上直播高雄市防疫記者會共 135 場(每場皆包含一般版及字幕版)。
- ③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各局處申請活動宣導影片(含市政行程影音)上傳至 YouTube 共 310 則。

三、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

(一)新聞發布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傳市府全球資訊網供民眾閱覽，111年1月至6月共計發布548則。另於議會定期大會期間(111年3月17日至5月25日)，成立議會採訪小組發布新聞稿共21則，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二)記者會轉播供訊服務

辦理「111年網路平台轉播供訊案」，因應新冠肺炎變種病毒流感化、傳染力強，國際疫情未歇，並將逐步放寬邊境管制、縮短入境檢疫天數等。為讓社會大眾即時獲得疫情最新狀況、防疫整備與管制鬆綁等方案，秉持資訊公開透明原則，對外界說明疫情最新狀況及防疫作為。

(三)強化媒體公共關係

1. 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的舉辦，協助發送媒體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等，以及不定期辦理媒體餐敘、交流，以利市府與媒體建立雙向聯繫溝通。
2. 協助本府各局處新聞媒體聯繫作業，強化媒體即時新聞露出供民眾了解。

(四)持續維運「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

鑑於天然災害或緊急事件發生時，社會大眾對於災情訊息需求迫切，新聞局已跨局處合作建置「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配合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或市長指示，彙整各局處權管災情現況，主動定期公布各項災情即時數據。111年度持續維運網站並依需求調整呈現模式，俾提供媒體及民眾即時災情資訊。

(五)2022台灣燈會期間強化媒體服務

協助規劃開閉幕採訪動線暨媒體服務、開設兩處媒體中心(愛河灣、衛武營)、搭設閉幕用攝影平台供媒體取景拍攝，協助 ICRT 架設直播線路設備、發布展演新聞稿及提供各式絢麗燈區作品照片供媒體參採報導，有效吸引民眾目光，前往高雄欣賞體驗防疫新燈會。

四、辦理城市行銷活動

(一)辦理「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相關行銷及官網建置

1. 官網建置

- (1)「2022台灣燈會在高雄」官網於110年12月20日上線，配合本府整體行銷發布活動訊息，前臺功能包括最新消息、聚光高雄、交通資訊、璀璨作品、精彩展演等，且官網串接「台灣燈會防疫平台」，整合交通、活動、消費三大服務，並結合防疫實聯制，民眾可用各種載具獲取燈會相關訊息，另官網也配合外籍人士，提供英、日語資訊查詢。

- (2)燈會活動期間，透過 Google Analytics 分析，截至111年2月28日止，共852萬瀏覽數。

2. 專屬 LINE 官方帳號

110年12月31日開通，截至111年2月底發布188則訊息，總觸及逾894萬人次。為落實防疫，發訊息提醒賞燈前先註冊「燈會

碼」，善用 LINE Beacon 零接觸智慧導覽，並以互動小遊戲發送燈會優惠券，兼顧防疫與刺激消費。

五、行銷出版

(一) 電子期刊企劃發行、印製定期刊物

1. 電子期刊企劃發行

(1) 發行概況

每月發行 1 期，111 年 1 至 6 月共發行 6 期電子期刊，內容介紹本市風貌、歷史人文、觀光旅遊、在地美食及 38 區地方特色等，提供民眾多面向認識高雄，加強城市行銷。

(2) 發行通路

期刊內容於電子期刊網站 (<https://takao.kcg.gov.tw/>) 發行後，透過電子報發送系統寄送給訂戶、本府同仁，亦與聯合電子報合作發送給其訂戶。各期期刊透過「高雄市政府臉書」、「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等網路社群平台行銷推廣，並與聯合新聞網、中時新聞網、信傳媒等網路平台合作，於媒體上增加期刊內容之曝光。

(3) 電子期刊網站於 111 年 1 至 6 月，網路瀏覽量超過 66 萬次。

2. 印製紙本期刊

(1) 發行期數及數量

自每 2 期《高雄畫刊》電子期刊內容，精選編輯成紙本刊物，每 2 個月發行 1 期 (1 本 52 頁)，111 年 1 至 6 月發行 3 期，每期 1 萬 8,000 本。

(2) 行銷通路

定期寄贈機關學校、全國圖書館等單位提供閱覽外，並派送到機場、觀光飯店、旅遊中心、觀光景點、各捷運站、藝文展演場所、駐外單位、連鎖餐飲咖啡、書店等共約 209 個定點，上述定點涵蓋全臺 14 個縣市，提供民眾免費索閱。另製作紙本期刊的電子書上傳至電子期刊網站，提供民眾下載或線上閱讀。

(二) 發行《LOVE KAOHSIUNG 愛高雄》英、日文雙月刊

1. 本刊每 2 個月發行 1 期，111 年 1 至 6 月共發行 3 期。以英、日文報導本市活動、重大建設、觀光旅遊資訊、藝術文化活動等報導，期使居住本市的外籍友人、來臺觀光旅遊的國際背包客、新住民等，藉由本刊介紹能了解高雄多元而豐富的面貌。

2. 本刊派送至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本市旅客服務中心、高雄捷運站、本市觀光飯店、藝文場所、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等駐臺外事單位、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以及本市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 121 處地點，免費提供民眾索閱。另每期將紙本刊物上傳至新聞局官網、高雄市政府官網以及聯合電子報 (網路合作平台)，提供讀者線上閱覽，提供讀者了解本市都市風貌、人文風情、觀光旅遊的管道。

六、高雄廣播電臺強化市政行銷功能

(一)製播多元化節目

1. 與客委會、社會局、原民會、運發局及高雄輪船公司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111年1至6月共製播129集，並不定期以電臺臉書進行影像直播，擴大宣傳效益。
2. 與養工處、捷運局、勞工局等單位，合作製播「探索高雄」、「高雄進行事」、「就業加油站」等單元，宣導高雄的行道樹、輕軌及捷運交通規劃及工程建設進度、企業徵才、職業訓練、就業津貼等市政措施及施政成果。
3. 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產學營運處共同製播「南方科技城」節目，邀請產官學界共同探討高雄產業脈動與科技發展，內容包含科技新知、產業脈動、在地產業及新創企業，期盼讓市民對於高雄有更多認同與歸屬。
4. 為滿足特定受眾，製播專門化節目，包含關懷身心障礙者、多元性別議題、新移民(印尼語、越語及柬埔寨語)、外籍移工(泰、印尼語等)、原住民、客語族群、兒童少年及長青族等節目。
5. 持續邀訪各公益社團，提供身障團體及社福單位發聲管道，為慈善公益團體發聲，談公衛教育、精神障礙者服務、培力課程等主題。節目收聽族群遍及各界，合作社團包括：南方文教基金會、台灣無障礙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凝愛關懷弱勢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身心障礙團體聯合總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視障關懷發展協會等。
6. 每日平均製播約200分鐘古典音樂節目，提供南臺灣民眾獨特、深度之聽覺享受，為南臺灣播出古典音樂時數最多的電臺。
7. 為擴大提供民眾生活訊息，與法律扶助基金會、東高雄觀光產業聯盟、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聯合醫院、大同醫院、各大出版社固定合作，提供即時食衣住行育樂各項生活訊息。
8. 於「午后陽光第一階段」節目訪問農會、農友、綠色友善餐廳等，推廣蔬果文化，行銷高雄在地農特產。
9. 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111年1至6月製播26集交通安全專屬節目外，每日於交通尖峰時段3次與交通大隊即時交通路況連線報導，111年6月27日至7月1日配合高雄廣播電臺40週年臺慶週，擴大辦理call-in道安宣導與檔案應用推廣活動，進行交通安全及檔案應用專區有獎徵答活動，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call in互動回答，另不定時配合交通局於電臺臉書進行交通安全宣導。
10. 與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合作規劃製播「公事好好說」節目，每週一下午5時30分至6時30分播出，邀請民意代表、政府主管機關、社區、企業界或公民團體代表對話激盪，討論公共時事議題、分享在地創新經驗，為擴大市民公共參與度，並因應現代聽眾媒體使用習慣，每月固定一次進行臉書直播。
11. 加強宣導多元議題
包括「1966長照服務專線」、「再生能源」、「綜合所得稅」、「洗錢

防制」、「尊重路權」、「防酒駕及交通安全」、「防疫宣導」、「大腸癌防治」、「防治腸病毒」、「疾病流感預防」、「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勞工保險」、「防治詐騙」、「節約能源」、「節約用電用水」、「新移民服務」、「友善失智照護網絡」、「肅清煙毒」、「公共安全」、「社會福利及安全」、「多元性別」、「空污環保」、「防溺」、「防火」、「防震」、「菸害防制」、「消費者保護」、「外籍看護家庭喘息服務」等。

(二)營造多語學習環境

1. 高雄廣播電臺與高雄市多所大學院校及產業合作，共同製播外語節目，如波士派雙語脫口秀、英語醬玩、雪人的早午餐、打狗英語通、News ABC 等節目或單元。合作單位包括：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常春藤英語雜誌社及空中英語教室雜誌社等。
2. 高雄廣播電臺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共播出雙語節目853集、雙語單元1,073次，播出時段如下：
 - (1)週一至週五 07:00~07:30 播出 BBC Newsroom 節目，播出 129 集。
 - (2)週一至週五與英語雜誌社合作播出英語教學節目，00:00~00:30 播出空中英語教室共 129 集、00:30~01:00 播出常春藤解析英語共 129 集、21:00~21:30 播出大家說英語共 129 集、21:30~22:00 播出 Advanced 彭蒙惠英語共 129 集。
 - (3)與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及常春藤雜誌社合作，製播 3 分鐘英語單元，包括「NEWS ABC」（播出 439 次）、「打狗英語通」（播出 310 次）及「原來英語可以這樣學」（播出 258 次）。
 - (4)週日 00:00~01:00 及 18:00~19:00 播出「波士派雙語脫口秀」（播出 52 集）、週六 08:30~09:00 播出「英語醬玩」（播出 26 集）、週六 10:00~11:00 播出「Let's Brunch 雪人的早午餐」（播出 26 集）。
 - (5)週六 03:00~04:00、14:00~15:00 「943 愛搖滾」、週日 01:00~02:00 及 09:00~10:00 「搖滾貝果」，以雙語介紹西方搖滾歌曲，播出 104 集。
 - (6)週日 10:30~11:00 「奇幻島」節目，製播兒童美語單元「奇幻 ABC」，播出 8 集。
 - (7)為加強民眾對於交通安全的認知及重視，順應英語國際化趨勢，以雙語方式製作「交通安全 Follow me」單元，計 26 集，於 111 年 6 月 1 日開始一天播出 3 次，播出時段為週一至週五 01:00、09:00、20:00，此單元系列以輕鬆活潑的中英文對答方式，向聽眾介紹如高齡者交通安全、雨天行車、酒駕防制教育等，宣導交通安全觀念的同時，兼顧英語學習樂趣，由 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共播出 66 次。

(三)提供重大防疫防災資訊，強化電臺公共服務功能

1.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之相關宣導措施
高雄廣播電臺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傳出伊始，即開始向民眾傳佈相關防疫宣導。自 109 年 2 月 4 日起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的頻道徵用政策，每日於徵用時段播出指定宣導內容外，亦配合行政院宣導措施，於每日 5 個固定時段播出行政院提供之「防疫訊息快遞」音檔，並積極宣導疫情最新狀況、防疫措施、疫苗施打等訊息，111 年 1 月至 6 月，口播及宣導帶播放累計 2,800 餘次，專訪計 19 次。
2. 高雄廣播電臺自 110 年 5 月 22 日起，配合高雄市政府召開市府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會議後記者會進行實況轉播，111 年 1 月至 6 月轉播次數共 134 次。
3. 製播「防疫『心』生活」單元，邀請不同領域之專家，分享各種療癒身心之方法、舒心放鬆等資訊，期望透過廣播節目的傳遞，減緩聽眾因疫情而備感焦慮之身心，撫慰不安徬徨之情緒。
4. 提供防災防颱公共服務，因應 0303 跳電事件，提供即時災情插播，將相關宣導資訊彙整，於各節目口播並密集插播停電注意事項，內容如電梯受困請撥打 119 請求救援、用路人請配合現場交通指揮人員行駛並留意路況、電器用品使用安全、區域供電供水最新狀況、北中南供電狀況等。

(四)增加廣播媒體收聽行銷管道

1. 廣播節目影像化，建置直播平台，於電臺臉書、YouTube 直播，擴大行銷效益，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42 次。
2. 運用網路播客 (Podcast) 平台提高電臺行銷能見度
因應新興電臺收聽形式－播客 (Podcast) 日趨流行的趨勢，高雄電臺規劃數個節目以 Podcast 方式提供民眾收聽，定期上傳「彩虹旗的世界」、「波士派雙語脫口秀」、「943 人聲小劇場」、「玻璃星球」、「南方科技城」、「公事好好說」、「Hi(海)!聽渡輪說什麼」等節目，並持續精選優質節目及單元上傳播客平台，自 111 年 1 月開始陸續上傳「城市說書」、「高雄原來這麼大」等節目及單元，5 月開始開始上傳「防疫『心』生活」單元，藉此提升電臺節目之閱聽眾觸及人數，並讓民眾擁有不同媒體管道的選擇權。

(五)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升新聞性節目品質

1. 平日開闢 3 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切身相關的高雄市政訊息，111 年 1 月至 6 月報導逾 2,200 則。每日聯播公視 12 時中晝新聞、19 時晚間新聞，提供國內外新聞，滿足聽眾多元、平衡獲取新聞之需求。
2. 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111 年 1 月至 6 月報導逾 100 則。
3. 製播「Live943 新聞晚報」、「高雄 943 特派員」、「高雄傳真」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4. 加強報導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及紓困措施、登革熱、腸病毒、流感等各項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5. 加強報導輕軌建設、鐵路地下化綠園道、城中城原址闢建公園、公益性跨區區段徵收案、運動中心興建、亞洲新灣區招商、科技業大廠進駐等重大建設新聞。
6. 加強報導公共安全、老屋改建、抗旱、防汛、防災、防空污、戲水安全、食品安全、消費安全、治安、交通安全、校園安全、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財產相關新聞。
7. 報導高雄市軟硬體施政成果及施政方針新聞：推動危老重建、都市更新、高煉廠整治、校園線上學習、SBIR 補助、公托家園、社會住宅、大林蒲遷村進度等。
8. 配合行銷高雄市重要城市特色、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或專題深入報導：台灣燈會在高雄、新動物園運動、那瑪夏螢火蟲季、鳳荔季、2022 高雄愛河龍舟嘉年華等。

貳拾叁、毒品防制

貳拾參、毒品防制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召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

1. 本府比照行政院毒防會報之模式，設置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第二屆委員 25 人，任期自 109 年 11 月 30 日至 111 年 11 月 29 日，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項下設有五大組別，依各局處業務落實執行前端預防、中端緝毒、後端醫療戒治輔導工作，統合府內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及勞工局等跨局處，及府外業務相關之地檢署、少年及家事法院、學者、專家、民間團體，並增加宗教團體代表，共同協助統籌規劃擬定毒品防制策略，發揮政府及民間整體力量貫徹執行。
2. 111 年截至 6 月計召開 1 次毒品防制會報。

(二) 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推動毒品防制工作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政策方針為降低毒品需求、抑制毒品供給。行政院已函頒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 110 至 113 年)，以三減新策略(減少供給、需求、傷害)，斷絕毒三流(掌握物流、人流、金流)，以達到三降(降低初犯、降低再犯，降低致死數)為目標；本府毒防局配合修正重點發展毒防政策，統合研考各科推動毒品防制工作之業務績效。

(三) 召開本府跨局處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1. 擬定規劃高雄市反毒策略及工作方針與目標，依毒品議題邀集市府相關局處研議探討，整合協調跨局處業務，強化毒防網絡合作效能。
2. 111 年截至 6 月召開 1 次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四) 推動高雄市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 授權訂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所謂「特定營業場所」係指實際從事視聽歌唱、舞廳、酒吧、酒家、夜店、住宿、電子遊戲場或資訊休閒業務之場所，且曾遭查獲有人在內施用或持有毒品，而場所人員又未事先向警察機關通報者；自遭查獲翌日起算列管 3 年，列管期間應依法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2. 本府毒防局依據警察局查緝清查表及相關事證辦理特定營業場所列管，高雄市統計截至 111 年 6 月列管中家數為 70 家(旅宿業 56 家、視聽歌唱 11 家及酒吧 3 家)，上開列管 68 家中，令限期改善 25 家、裁罰 4 家。
3. 本府毒防局為強化未列管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落實毒品防制措施、善盡場所管理責任，全面啟動輔導訪查，以營造安全健康的休閒娛樂場所。111 年截至 6 月輔導訪查共 128 家(住宿 91 家、電子遊戲場 26 家、資訊休閒 8 家、舞廳 1 家、視聽歌唱 2 家)。
4. 訂定「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從業人員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鼓勵措施」，以鼓勵業者踴躍派員參加毒防局

辦理之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提升從業人員防毒知能，落實主動通報機制，鼓勵加入警察局友善通報網，以強化場所毒防管理責任。111年截至6月共辦理2場次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課程，計62家次業者出席，參與熱烈，並獲業者肯定。

5. 評估列管之特定營業場所業者執行毒防措施情形，視需求邀集警察局、經發局或觀光局等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並配合警察局聯合稽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11年截至6月共計辦理3場次，稽查15家次。
 6. 為認定特定營業場所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1條之1第3項後段情節重大之情事，毒防局依「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第11條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認定特定營業場所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一條之一第三項情節重大基準」。
- (五) 全國首創科技智慧毒防，以大數據運用達到數位治理目標
1. 高雄市打造智慧城市，以創新科技、數位治理，達到更高效能政府為目標，本府毒防局發展「科技智慧毒防」做為有關治安、社安等施政的重要一環。
 2. 本府毒防局以「科技智慧毒防」系統自動化產製監測報表功能，進行即時監測、提高行政效率，並滾動式調整毒品防制政策及輔導效能，期能貫徹新世代反毒策略2.0「抑制毒品再犯」、「降低毒品新生」之雙重目標。
 3. 110年完成科技智慧毒防前期建模，並以此建模為基礎，於111年以法務部毒防基金全額補助1,881萬4千元如實執行「高雄市毒品防制網絡大數據專案實施計畫」，並於112年再獲法務部核定補助1,573萬3千元。

二、研究預防業務

- (一) 設置高雄市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
- 本府毒防局結合高雄市社區藥局、診所、衛生所及里辦公處開設毒品防制關懷站，近便性提供市民宣導、諮詢、關懷、轉介一站式服務，截至111年6月共建置240站（包括149家藥局、22家診所、38區衛生所及31里辦公處）。發揮社區互助精神，守護社區安全，讓反毒零距離，未來持續深化擴點全市38行政區891里辦公處，建置綿密毒防網，提升毒品防制成效。
- (二) 強化前端預防，建構綿密毒防網，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
- 公私協力連結民間六大毒品防制網絡(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建構綿密毒防網行動聯盟，以多元、生活化型態反毒預防宣導，提升市民識毒、拒毒、防毒普及率。111年截至6月，實體宣導64場次/15,161人，媒體行銷826場次/152,283人次。以6大創新整合式毒防網區分為：
1. 社區宣導
 - (1) 推動「前進社區反毒師資巡講計畫」於全市社區辦理，以藥師專業師資進行宣講，結合大旗美及偏鄉社區發展協會及文化健康站，進行反毒宣導衛教，提升市民防毒知能，111年截至6月

相關宣導活動計辦理 25 場次、4,417 人參與。

- (2) 結合台灣癲癇之友協會於農 16 公園辦理「走出癲癇 5000 萬步健走活動」，進行反毒宣導衛教，計有 1,000 人受益。
- (3) 結合國際獅子會 300-D2 區於楠梓都會公園辦理「大手牽小手反毒一起走」活動，寓教於樂學習反毒知識，更助提升親子互動及家庭關係，計有 800 人受益。
- (4) 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舉辦國際反毒日活動：與您對畫～《名畫遇見毒品》特展，以世界名畫遇見毒品對比形式，提供觀展者對防毒的認知及強化全民反毒意識。

2. 校園宣導

- (1) 針對高雄市 16 所大專院校、高中職以下學校辦理反毒宣導，建構完整宣導範圍，加強毒品防制宣導，提升全民防毒意識，111 年截至 6 月校園相關宣導活動計辦理 13 場次、5,092 人參與。
- (2) 與本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於 111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 111 年「幸福家庭日，愛與陪伴」515 國際家庭日線上親子闖關活動，融入反毒知識，增加防毒概念，計有 509 人次受益。
- (3) 結合五福國中校慶園遊會設攤，以「防毒好遊趣」等反毒教材進行闖關活動，計 3000 餘人受益。
- (4) 與高雄扶輪青年服務社合作，聘請台北扶輪社社長、前美國緝毒局 (DEA) 資深探員麥安竹 (Andrew J. Malanga) 擔任反毒講座，並邀請本市高中及大學學生參加，全程以英文進行，強調反毒的重要性，計有 80 人受益。
- (5) 結合高雄市美濃扶輪社合作辦理「扶輪心、籃球情—美濃尬火球暨反毒宣導活動」，藉由健康運動賽事宣示反毒，強化學生反毒知能，計有 150 人受益。

3. 企業職場宣導

- (1) 為落實職場反毒教育，營造友善勞工環境，本府毒防局深入本市職場進行毒品防制宣導，強化本市勞工毒品防制知能，並鼓勵勞工於休假時從事正當之休閒活動。除了提供本國籍勞工職場毒品防制宣講外，也針對外籍移工結合本府勞工局辦理外籍移工之毒品防制宣導活動，並提供 4 國語言 (印尼、越南、泰語、英語) 之宣導單張，消弭因語言隔閡而造成的宣導斷層。111 年截至 6 月相關宣導活動計辦理 4 場次、595 人參與。
- (2) 結合高雄市各級學生家長會長協會聯誼會，宣導「教育有愛 反毒無障礙」，計有 250 人受益。
- (3) 本府毒防局與高雄市退休消防人員協會合作辦理「2022 全國退休消防人員幹部聯誼會暨毒品防制宣導」，由全國反毒有功人士林錦良藥師宣講，計有 250 人受益。

4. 宗教宣導

- (1) 連結寺廟、教會、一貫道、佛光山等宗教團體，或針對宮廟陣頭、教徒等進行毒品防制宣導，111 年截至 6 月相關宣導活動計辦理 15 場次、3,162 人參與。

(2) 結合「2022 高雄內門宋江陣嘉年華會」，進行毒品防制設攤宣導，計有 300 人受益。

5. 商圈宣導

(1) 結合地方特色活動及各大活動市集設攤宣導毒品防制，111 年截至 6 月相關宣導活動計辦理 1 場次、689 人參與。

(2) 結合「2022 年高雄鳳荔季暨珍惜水資源」辦理毒品防制宣導，提升民眾防毒知能，計 689 人參與。

6. 多元族群宣導

(1) 對原住民、新住民、客家人等不同族群辦理毒品防制宣導，111 年截至 6 月計辦理 4 場次、570 人參與。

(2) 結合高雄市新住民多元文化推廣協會辦理反毒宣導，邀請印尼、泰國、越南、歐洲、美洲等國家的新住民及新二代共同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提升多元族群反毒意識，計 70 人受益。

(3) 結合「2022 六龜觀光藝文季」辦理毒品防制宣導，更邀請金曲獎客語歌手羅文裕至攤位宣導，計 100 人受益。

(4) 結合高雄市新住民生活職能關懷協會辦理節能減碳暨毒品防制宣導健行活動，計 100 人受益。

(5) 結合「高雄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高雄豐潮」活動辦理毒品防制宣講及設攤宣導，強化原住民族及市民防毒知能，計 300 人受益。

(三) 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

1. 結合高雄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針對各局處及各區公所里幹事辦理「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班」，111 年截至 6 月已辦理 2 班別計 51 人參訓，以提升府內同仁防毒知能。

2. 本府毒防局與高雄市藥師公會、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合作辦理「毒品防制巡迴講座宣導講師服務合作暨培育計畫」，借重醫事專業，培訓毒品防制宣導專業講師，投入各類場域宣講，計百餘名藥師完成反毒種子師資培訓。

(四) 強化毒品防制媒體行銷宣導

1. 於自媒體平台(官網、臉書、YouTube、IG)及網路新興媒體，進行毒防局業務宣導。統計截至 111 年 6 月毒防局臉書按讚數 13,604 次、追蹤數 13,842 次。

2. 運用網絡局處及民間單位電視牆播放「奧運戰將」反毒宣導影音短片，如慈濟靜思堂、本府運發局所轄世運主場館及本府文化局所屬文化中心至德堂，提升毒品防制宣導效益。

3. 於 626 國際反毒日，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辦理與您對畫～《名畫遇見毒品》特展，因應疫情，採實體展覽與及線上展覽同步進行，連結毒防局自媒體平台線上觀展，透過跨界藝術名畫遇見毒品對比形式，提供觀展者對防毒的認知及推動反毒運動。

(五) 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

1. 擴大招募毒品防制局志工：統計截至 111 年 6 月計招募志工 148 人，另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 67 人。

2. 首創「榮譽輔佐志工」：110 年結合毒品防制網絡局處等志工擔任榮

譽輔佐志工，提供 7 大跨域(就業、醫療、社福及家庭支持、宗教、教育、校園外及多元服務)之一對一關懷輔導服務，以降低個案失聯及提升追蹤輔導成效，已培訓 98 位榮譽輔佐志工，配合個案員投入陪伴藥癮個案服務。

三、輔導處遇業務

(一) 個案輔導處遇

1. 藥癮者追蹤輔導

- (1) 統計截至 111 年截至 6 月輔導列管藥癮個案累計總數 4,305 人次(在案數 2,669 人)，其中男性 3,724 人次(86.50%)，女性 581 人次(13.50%)，以男性為多。以年齡區分，40 歲至 49 歲 1,571 人次(36.48%)最多，30 歲至 39 歲 1,051 人次(24.39%)次之，50 歲至 59 歲 760 人次(17.65%)位居第三。
- (2) 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全人整體性服務，由個管員提供藥癮個案情緒支持、心理諮商、保護扶助、法律諮詢、醫療戒治、社會福利與就業資源轉介等服務，111 年截至 6 月累計追蹤輔導訪視服務 27,547 次，其中電訪 22,525 人次(81.76%)、家訪 1,938 人次(7.04%)、面談 1,600 人次(5.81%)及其他訪視 1,484 人次(5.39%)。因疫情影響，電訪比例佔多數。
- (3) 首創推動藥癮者就業一條龍，與勞工局共同合作，強化藥癮者職能訓練、體驗及就業媒合，另轉介連結財團法人高雄市毒品防制事務基金會自立復歸方案，提供「生活費、租屋費及租屋押金」補助，111 年截至 6 月計 18 人次，補助金額 91,000 元。
- (4) 依藥癮個案需求評估轉介相關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111 年截至 6 月轉介服務 176 人次，包含轉介醫療戒治 21 人次、保護扶助 4 人次、就業輔導 63 人次、心理諮商 34 人次及其他民間社福 54 人次。
- (5) 協助轉介戒毒中心：毒防局長期與晨曦會、沐恩之家等單位密切合作，評估藥癮個案需求協助轉介，提供免費收容安置各級毒品個案進行戒毒，111 年截至 6 月計轉介 1 人。

2. 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1 條之 1 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採多元方式辦理，並針對初犯與再犯受裁罰者規劃不同適性課程，111 年截至 6 月計 320 人次接受講習。

(1) 初犯者毒品危害防制課程

- ① 提供初犯受裁罰者法令、毒品危害與戒治和愛滋病防治等課程內容，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250 人次。
- ② 執行業務上發現，藥癮個案混用毒品情況日增，鑑於施用毒品原因以紓壓及無聊為主，針對混用毒品的危害性加強宣導，並強化因應生活壓力之技巧及時間管理。

(2) 預防再犯團體

- ① 針對裁罰 2 次以上者，安排參加「預防再犯團體」，透過紓壓、運動等課程，催化受處分人改變戒毒動機，協助建立健康新生活

模式，避免其再犯，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70 人次。

②評估該團體課程有助於提升受講習者自我覺察能力、用藥對情緒與自身危害性及維持正當生活之重要性。

(3) 新心小站

①針對初犯且有情緒困擾者，安排至「新心小站」接受諮詢，提升壓力處理能力，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74 人次。

②經由輔導人員個別輔導後，學員表示能覺察自己施用毒品的原因，並促使思考是否戒毒及相關醫療資源。

(4) 宗教心靈輔導

以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為平台，安排宗教心靈輔導課程，透過宗教教誨及心靈支持，引發改變及戒癮動機，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320 人次。

3. 24 小時免付費毒防諮詢專線 (0800-770-885)

(1) 提供民眾、藥癮個案及家屬戒毒資訊與資源諮詢，111 年截至 6 月受理 224 通，其中個案與家屬來電總通數 (含三、四級來電諮詢人數) 140 通，佔總通數 62.5%。

(2) 111 年截至 6 月依諮詢問題面向服務計 224 項次，其中電話諮詢主要以「心理支持」85 項次，占 37.95%最多，其次為「其他」項次(含親子關係及危機處理等)66 項次(占 29.46%)，另為「第三、四級講習毒品危害講習」為 31 項次(占 13.84%)。

(二) 多元處遇方案

1. 出監前轉銜輔導、強化貫穿式保護

(1) 由個管員主動於藥癮個案出監前 1 個月至高雄市轄區內的矯正機關入監銜接輔導，提前與個案建立信任輔導關係，初步會談評估個案需求及提供社會福利、就業媒合、醫療戒治等相關資源，俾利出監後續提供關懷輔導。

(2) 結合高雄監獄、高雄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高雄女子監獄、高雄女子勒戒所、明陽中學等 6 家矯正機關辦理藥癮個案出監銜接輔導。111 年截至 6 月共計辦理 3 場個別輔導服務 6 人次，18 場團體輔導服務 360 人次。

2. 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

(1) 創新成立「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支持藥癮更生人自發組成自助團體，陪伴有相同經歷藥癮個案，以激勵其戒癮決心。107 年至 110 年成功培訓 40 位成為社區反毒種子。

(2) 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初階課程計 9 場次/45 人次參加、進階 5 場次/41 人次參加；並從事志願服務淨灘活動 3 場次/35 人次參加。

(3) 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支持團體及活動，配合節慶辦理主題活動並邀請其他有意願參與之個案或家屬參加計 2 場次/32 人次參加。

3. 「愛與陪伴」社區支持團體

(1) 提供藥癮困擾者及家屬情緒抒發和心理支持管道，以開放、友善、去標籤化、接納方式，定時定點辦理社區支持團體，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鳳山區「愛與陪伴」計 24 場次/170 人次參與；辦理岡山區「愛與陪伴」111 年截至 6 月計 7 場次/34 人次參與。

- (2) 透過團體領導者引導成員重新省思個人身心問題，改善家庭關係及功能，運用團體營造友善對話環境，促進良善溝通互動模式，提升藥癮個案持續改變之續航力。
- (3) 參加社區支持團體成員表示，透過團體成員經驗分享及互動，藥癮者及其家屬能理解藥癮戒除有高度困難，且強化家庭支持及社會支持力量，有助於修復藥癮者家庭關係，重建個案正向看待自我及價值觀，並協助藥癮者早日復歸家庭及社會。

(三) 強化司法合作多元處遇方案

1. 全國首創司法、毒防、醫療金三角合作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首創「本土化多元處遇」分工模式，由地檢署進行司法分流處分，醫院提供戒癮治療及毒防局提供社區輔導處遇(心理支持、就業媒合、心理諮商、社會救助等服務)，於 110 年獲衛福部反毒有功團體獎。111 年截至 6 月累計關懷緩起訴個案總數為 1,480 案，其中持續列管數 1,141 案。
2. 設立「司法處遇藥癮個案關懷服務據點」，由毒防局個管員進駐橋頭地方檢察署提供緩起訴藥癮者一站式戒毒零距離便民服務，提供個案心理支持並評估其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社會福利等資源服務，111 年截至 6 月共計 6 場次、214 人次受益。

(四) 婦幼專組服務關懷

1. 建立二大優先、二大機制強化涉毒兒少輔導處遇
 - (1) 本府毒防局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統籌施用毒品兒少輔導，提供兒少個案相關輔導及資源，協助其穩定就學、就業及生活。公私協力設置「涉毒兒少服務 3 據點」，首創二大優先「保護兒少健康安全」、「技能培訓優先就業」及二大機制「家庭環境風險評估」、「立即通報」，提升兒少保護機制，避免世代複製，強化親職教育、強化家庭親子關係與功能。111 年截至 6 月列管施用毒品兒少個案數計 108 案(第一區 30 案；第二區 31 案；第三區 35 案；第四區 12 案)，其中 23 人在學，由學校春暉小組及毒防局協同輔導，非在學 85 人由毒防局關懷輔導。108 案列管施用毒品兒少個案中，29 名已結案，目前 79 名持續輔導中(17 人在學，62 人非在學)；另委託民間兒少團體執行施用毒品兒少之家長接受親職教育輔導，111 年截至 6 月總開案共 48 案。
 - (2) 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活動計 12 場次、181 人次。
 - (3) 結合司法端提前進入少年矯正機關及少年觀護所共推「從心 SAY NO~ 司法少年再犯防止推進方案」，建立貫穿式保護機制，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 10 場次、72 人次。
 - (4) 結合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推動「高雄市施用毒品司法繫屬少年服務方案」，辦理司法少年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及補助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門診醫療自付費用。111 年截至 6 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計 4 場次、89 人次。
2. 全國唯一加碼「藥癮戒治醫療補助」並設置婦幼藥癮者專組，110 年獲衛福部入圍健康平等獎
 - (1) 毒防局對住院戒癮治療每人每年最高補助 25,000 元，結合高雄醫學院、高雄長庚醫院、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及旗山醫院等 5 家醫

- 院,提供藥癮個案住院戒癮醫療補助,提高戒癮動機,減輕醫療負擔。
- (2)從生育保健、母嬰照護、藥癮治療3面向積極協助,補助項目含產檢、高層次超音波、早產風險篩檢、生育調節、新生兒篩檢、診斷性評估、醫療雜項等,及早給予婦幼醫療資源連結,維護藥癮者及下一代健康。
 - (3)毒防局設置「婦幼藥癮者專組」,以 CARES(個別化量身服務、提升暖心關注、強化轉介協助、延伸照顧服務、補助扶助)全人服務理念輔導,並每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協助女性及兒少藥癮者,110年獲衛福部入圍「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健康城市獎之健康平等獎。
 - (4)對育有12歲以下孩童之藥癮者家庭,製作藥癮者家庭健康育兒包,提供兒少日常用品及相關育兒資源,提升藥癮者育兒知能及親職功能,減少兒虐及疏忽事件之發生,111年截至6月發送44份育兒包。
- (五)建置「高雄市藥癮孕產婦及藥癮新生兒服務轉介流程」
- 由毒防局擔任業務聯繫窗口,網絡單位依專業權責提供即時關懷,另與地檢署及矯正機關合作推動輔導工作,針對延期發監或保外待產之懷孕收容人,經評估需求提供戒治輔導、孕產及育兒衛教、醫療及社會資源轉介等,111年截至6月服務藥癮孕產婦計15人次、藥癮者新生兒1人次。
- (六)合作轉介高屏澎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
- 為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之戒毒策略,本府於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建置「高雄市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試辦計畫」,發展高雄市多元藥癮治療模式、建立轉診與分流處遇機制及佈建藥癮醫療服務資源,透過跨局處及跨專業整合在地醫療、心理、社工專業機構,提供近性之藥癮醫療服務(如藥癮特別門診)。
- (七)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方案
- 結合衛生福利部推動「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由醫療機構進入監所提供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高雄市由旗山醫院(負責高雄第二監獄)及國軍高雄總醫院承接(負責高雄女子監獄),並與本府毒防局共同執行出監後列管追蹤輔導,111年截至6月,國軍高雄總醫院轉介3人次,旗山醫院轉介28人次,合計31人次。
- (八)建置「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
1. 特定營業場所緝毒案毒防局主動介入保護12歲以下未成年子女專案,由毒防局轉介社會局,111年截至6月計6案。
 2. 毒防局列管個案家庭疑似對未成年子女照顧不當,由毒防局轉介社會局,111年截至6月計2案。
 3. 社會局輔導兒少個案,轉介家庭中疑似成人藥癮者予毒防局,111年截至6月轉介毒防局計6案。
- (九)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方案
1. 透過與矯正機關合作推動「藥癮者家庭關懷輔導與支持服務方案」,建立藥癮收容人出矯正機關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
 2. 辦理「熱點區藥癮者家庭服務資源據點暨身心靈照顧復元方案」,推

動藥癮者家庭身心靈照顧及個別(團體)心理諮商輔導，111年截至6月計107人次；辦理自立領航6場、兒少共餐12場、紓壓活動3場、生活分享會4場、餐車體驗活動4場、反毒識能宣導1場，合計276人次參與。

3. 設立「杼心園」及「慧心園」2處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

(1) 為提升藥癮個案及其家庭支持系統，避免世代複製，預防及發掘涉毒家庭未成年子女成為毒品隱性人口，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據點，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心理支持、就業轉銜、家庭關係修復等提升家庭功能。

(2) 111年截至6月杼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120人次，辦理團體活動20場、反毒識能桌遊5場、毒品防制教育6場、大型宣導活動1場，合計821人次參加；慧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139人次，辦理團體活動15場、外展宣導活動4場，合計258人次參加。

(十) 推動藥癮者就業一條龍，與勞工局合作，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111年截至6月就業轉介63人次。

(十一) 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專業提升

1. 服務人力

統計截至111年6月止，現職個案管理督導8名、個案管理員54名及專案計畫管理員3名，合計65名，辦理藥癮個案追蹤輔導、關懷訪視、入監銜接輔導、社會復歸處遇方案等業務。

2. 提升專業知能及深度輔導

定期召開跨網絡局處之「困難個案討論會」及外聘專家督導會議，透過專家參與及網絡間經驗交流，提升個管員輔導技能及專業服務品質，解決困難個案因應方法及深度輔導。111年截至6月共辦理外聘專家督導會議4場次，計79人次參加。

(十二) 建置各項補助，並定期盤點醫療戒治、社福、就業、心理諮商及安置收容相關資源：

1. 結合高雄市5家心理諮商單位，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輔導，有效促進藥癮者及其家屬自我肯定、修復家庭關係、因應生活壓力與問題，以利復歸社會，111年截至6月諮商輔導計74人次。

2. 推動暖心餐食券，針對失業、無能力工作、經濟弱勢戶或無親屬援助之藥癮個案，協助渡過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並實質援助強化出監後之銜接服務；111年截至6月申請餐食券計108人次，補助金額150,200元。另提供「暖心包」及「健康育兒包」，透過日常貼心物件，關懷個案，111年截至6月計310人次。

3. 高雄市指定藥癮戒治醫療機構計18家，提供替代治療給藥服務之醫院計13家、診所計5家，另有衛星給藥點6家。

(十三) 防疫期間，加強對藥癮個案關懷及弱勢扶助：

1. 由本府毒防局個案員盤點藥癮個案是否有經濟、就業、紓困、職訓、急難、補助、補貼、防疫補償、居家送餐、心理諮商輔導、醫療支持、民間物資等相關扶助需求，即刻進行後續相關協助與關懷，111年截至6月計176人次；另轉介連結財團法人高雄市毒品防制事務

- 基金會自立復歸方案，提供「生活費、租屋費及租屋押金」補助，111年截至6月計18人次，補助金額91,000元。
2. 強化疫情期間服務不中斷，個管員加強對個案本人關懷電訪之頻率，111年截至6月共計關懷輔導成人個案28,201人次，兒少關懷輔導計1,182人次。

貳拾肆、運動發展

貳拾肆、運動發展

一、發展產業聚落、提升運動經濟

(一) 發展運動場館經營產業

1. 持續規劃辦理場館設施委外廠商營運模式，引進民間廠商專業能力及人力，活化並提升場館經營及服務品質，促進在地運動場館經營產業發展、培育在地場館營運專業人力。

本府運發局已完成鳳山運動園區 OT 案點交作業，羽球館、游泳池、運動中心、網球場、溜冰場及體育館等 6 處場館目前皆由委外廠商營運管理，希望精進園區整體經營委外模式，未來成為本市運動場館委外營運標竿案例，提供優質運動服務、帶動運動產業發展。

2. 辦理場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計畫

(1)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楠梓區楠梓游泳池為基地，拆除既有泳池並新建運動中心，整體經費總計約 4 億 100 萬元，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2 億 100 萬元；工程發包於 111 年 6 月完成，預定 113 年 10 月完工啟用。並依行政院施政方針，預期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促參前置作業已於 110 年 11 月完成初審即舉行公聽會，預定於 114 年初啟用營運，以嶄新運動設施、平民化收費、專業運動指導及複合式休閒娛樂機能，讓高雄市市民運動有勁、幸福有感。

(2)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三民區陽明溜冰場為基地，拆除既有溜冰場、新建 1 座全民運動館，整體經費總計約 4 億 100 萬元，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 2 億元，預定 111 年開工、113 年完工啟用，並依行政院施政方針，預期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於 110 年 8 月籌辦「三民區全民運動館」促參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並於 110 年 10 月 8 日由十方都市開發顧問有限公司議價決標，期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依促參程序成功招商。三民運動中心業已完成細部設計審查，並於 111 年 6 月評選興建工程廠商，預計 113 年完工。為使三民運動中心建物完善，並減低潛在廠商投資金額，本府運發局刻正積極爭取中央統籌分配款，補足減項工程之項目後辦理政策公告及後續民間自提促參程序，以利精準預估期初投資金額，增加潛在廠商投資誘因。

(3) 高雄市小港區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小港森林公園為基地新建運動中心，整體經費總計約 4 億 6,000 萬元，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 2 億元，另中油及台電各補助 1.3 億元，預定 111 年開工、114 年完工啟用。並依行政院施政方針，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於 110 年 8 月籌辦「小港

區全民運動館」促參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並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議價決標，期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依促參程序成功招商。預計於 111 年 8-9 月辦理政策公告(含公聽會)及初審，10-11 月辦理公開徵求(包含文件擬定)，12 月辦理甄審選出小港區全民運動館最優案件申請人(委外廠商)，112 年 1 月與最優案件申請人(委外廠商)辦理議約及簽約。

(二) 提升運動經濟

111 年 1 至 6 月共辦理「2022 年滾水聯盟盃全國羽球公開賽」、「2022 年高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111 年高雄市主委盃全國青少年網球錦標賽」、「111 年度港都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111 年高雄市第 42 屆市長盃全國籃球錦標賽」、「2022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111 年全國自由車公路國手選拔賽暨中等學校自由車公路錦標賽」、「111 年全國自由車電競錦標賽」、「111 年全國第 65 屆和家盃排球錦標賽」、「2021 大高雄經典百 K—乘風騎福」、「111 年全民運動會高雄市運動舞蹈代表隊選拔賽暨舞蹈之星全國公開賽」、「高雄市第十二屆體育盃全國圍棋錦標賽」、「111 年度高雄老虎王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111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輪椅籃球錦標賽」、「2022 高雄港都盃龍舟、SUP 立式划槳邀請賽」、「111 年第三屆全國港都盃巧固球錦標賽」、「2022 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等近 30 場全國規模賽事，參與人次逾 30,000 人次。

二、優化場館環境、促進城市發展

(一) 整建場館設施

1. 鳳山運動園區設施改造計畫：整修體育館、游泳池、羽球場及網球場等場館，並新建服務中心及體適能運動中心，總經費 3 億 6,934 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 1 億 8,000 萬元，本府自籌 1 億 8,934 萬元；106 年 6 月開工，現已完工並開放羽球館、溜冰場、網球場、游泳池、運動中心及體育館；另田徑場配合交通局施作地下停車場，109 年 8 月開工，已於 111 年 5 月 23 日開放使用。
2. 大寮運動公園景觀改善工程：施工項目含運動區(游泳池西側及北側籃球場、溜冰場、射箭場等改善)、停車區(游泳池西側停車場改善及休閒區)及游泳池東側擴建公園(包含公園綠化、體健設施、兒童遊戲區及休閒廣場等)，本府運發局 110 年度編列 1,800 萬元，養工處預計另行籌措 700 萬元，以總計畫經費 2,500 萬元由養工處統籌辦理規劃設計，110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8 月完工。
3. 高雄市立運動場館耐震詳評需求計畫：詳細評估澄清湖棒球場、中正運動場、苓雅運動中心、楠梓運動園區及新興游泳池之耐震能力，以維建築物之安全性，體育署核定補助經費 575 萬 3,187 元，本府自籌 246 萬 5,651 元，計畫總經費共 821 萬 8,838 元，刻正辦理詳評事宜，111 年 7 月底前完成。
4.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設施-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

- (1) 已陸續完成「高雄市立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設備整建改善計畫」、「小港運動場排水暨銀髮族運動環境改造計畫」、「路竹體育園區運動場地設施更新改善計畫」、「愛河連接蓮池潭既有自行車道整建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國家級400公尺田徑場設施設備修繕計畫」、「蓮池潭艇庫暨周遭設施整建計畫」、「立德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等8案。
- (2) 陽明網球中心中央球場整體改造計畫：為使陽明網球中心能因應辦理國內外重要網球賽事，重新檢討全區使用定位及營運方向，規劃中央球場室內空間改造、球場地坪更新、看台地坪防水、觀眾椅更新、無障礙設施改善及商業空間，整合賽事、商業及無障礙環境。總經費1億3,650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9,555萬元，本府自籌4,095萬元；109年7月17日開工，111年5月完成驗收。
- (3) 茄苳運動公園整體改造計畫：為改善茄苳運動公園設施環境，規劃既有籃球場整修、既有紅土網球場改建為壓克力地坪符合當地使用管理、新設排球場，另將搭配民間廠商租賃建置太陽能發電鋼棚改造為風雨球場，提供民眾舒適的運動環境，總經費計1,200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840萬元，本府自籌360萬元；於110年1月26日開工，已於111年5月完工。
- (4) 國際游泳池設施改善計畫：為完善國際游泳池作為國際賽事及選手訓練場地，盤整泳池、屋頂漏水、照明、跳水台、賽務空間及廁所等設施，規劃整體設備更新、空間改造及無障礙設施改善，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7,500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5,250萬元，本府自籌2,250萬元；目前規劃設計已完成，已於111年4月工程決標，預計112年4月完工驗收。
- (5) 中正運動場田徑跑道更新計畫：為辦理中正運動場田徑場損壞全面更新，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2,980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2,086萬元，本府自籌894萬元；已於110年11月15日開工，111年6月完工。

(二) 規劃新建場館設施

1.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設施-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

楠梓文中足球場新建計畫：配合體育署推動足球企業聯賽、建立主客場制政策，以計畫基地為中心推動企業聯賽、各級賽事及移訓，促進相關產業，於楠梓區新建1座11人制人工草皮足球場、新建1座11人制天然草皮足球場(可分為2座8人制足球場地)；1棟3層樓附屬設施建築物、停車場及園區綠美化工程。計畫總經費3億5,413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2億3,800萬元，本府自籌1億1,613萬1,761元，採專案管理(含監造)加統包工程方式辦理，已於111年2月完工。

2. 設置運動中心

(1) 本府依據本市各區人口數及密度、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財源等綜整評估規劃運動中心，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

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及空間，完善既有運動園區，結合捷運聯開及社宅合建等策略同時進行規劃運動中心；目前已評估於 13 個行政區規劃設置，包括岡山區、楠梓區、美濃區、三民區、鳳山區、左營區、鼓山區、鹽埕區、前金區、苓雅區、前鎮區、大寮區及小港區等行政區，服務人口將近 200 萬人。現鳳山、苓雅、大寮運動中心已營運開放，左營運動中心於 6 月 27 日至 7 月 3 日辦理試營運，並於 7 月 4 日正式營運；其餘運動中心將於 111 年下半年至 114 年陸續完工營運，可望滿足市民各式運動興趣。未來也將逐步擴及其他行政區設置，讓市民就近運動，養成日常習慣。

(2) 本市運動中心規劃設置策略及內容如下：

①完善鳳山運動園區、引進民間資源委外：110 年完成鳳山體育館耐震補強工程並連同其他設施點交委外營運廠商完成全區委外，為本市運動場館產業重要里程碑；另鳳山田徑場地下停車場工程於 111 年 3 月完工，5 月全區開放，提供完善運動服務。

②活化公有空間再利用：110 年起整建中正技擊館 2 樓及 5 樓既有空間並提供委外營運廠商改造為苓雅運動中心，已於 111 年 3 月營運；利用高雄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設置親水泳池、智能環狀運動教室、銀髮健身俱樂部、健身房、桌球室及 TRX、體適能、空中瑜珈等專屬運動空間之左營運動中心並委外營運，期提供更親民休閒運動功能，6 月 27 日至 7 月 3 日試營運並於 7 月 4 日正式營運；另於中山國小舊校區空間規劃設置，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8 月開工、113 年 12 月完工；活化運用岡山文化中心規劃興建岡山運動中心，期串聯新市鎮、文化中心、圖書館、皮影戲館、棒球場，營造在地文化、運動、休閒新生活，預計 111 年 8 月開工、113 年 12 月完工。

③爭取中央補助興建 OT 營運-全民運動館

A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楠梓運動園區游泳池整建一座新式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4 億 100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2 億 100 萬元，已於 111 年 6 月完成工程決標，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B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陽明溜冰場拆除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4 億 100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2 億 100 萬元，已於 111 年 4 月完成細部設計，6 月完成工程決標，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C 高雄市小港運動中心興建計畫：小港森林公園內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4 億 6,000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台電公司補助 1 億 3,000 萬元，中油公司補助 1 億 3,000 萬元，目前辦理規劃設計，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設計，預計 7 月完成工程決標，113 年 10 月完工。

④開放校園空間：盤點多區學校空間規劃為健身房、韻律教

室等，結合校內綜合球場或羽球場、游泳池等體育設施，整體委外民間業者經營，提高使用效率及節省經費；目前已辦理 4 校整修工程規劃設計作業，包括前鎮區(瑞祥高中體育館) 已於 111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鹽埕區(鹽埕國中體育館) 已於 111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1 月完工；美濃區(美濃國中體育館) 已於 111 年 3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9 月完工；前金區(前金國小活動中心)預計 111 年 7 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12 年 1 月完工。另與輔英科技大學合作，以學校既有運動場域設施冠名大寮運動中心，並於 111 年 4 月 28 日開放營運。

- ⑤捷運共構聯合開發及社會住宅合建：本府將規劃延伸、新設之捷運沿線路網進行聯合開發，由運動發展局、捷運局積極評估規劃；另結合都市發展局新建社會住宅空間內提供多元公共服務，運動中心即為其中一環。
 3. 規劃興建橋頭區滑板場：於橋頭區青埔捷運站高架橋下空間設置滑板場，面積約 3,200 平方公尺，設施含平杆、斜坡道、階梯、三面台、斜竿等，總經費 2,000 萬元。110 年 9 月 6 日體育署核准補助經費 1,050 萬元，本府自籌 950 萬元，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4. 規劃興建林園區戶外網球場：於林園區公 11 部分用地設置戶外 4 面紅土簡易網球場、夜間照明、男女簡易廁所及簡易管理室等，總經費 1,610 萬元。110 年 11 月 3 日體育署核准補助經費 805 萬元，本府自籌 805 萬元，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11 年 7 月完成工程決標、預計 112 年 3 月完工。
 5. 規劃興建新建林園區簡易壘球場：林園區居民長期反映希冀林園地區設置一處簡易壘球場，本府運發局規劃於林園區機關用地(原海巡署向區公所借用為機動站之土地)設置，並利用中油公司撥付「三輕更新計畫回饋金經費」剩餘款辦理新建林園區簡易壘球場計畫，計畫總經費 1,200 萬元，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0 月完工。
 6. 規劃楠梓區道路用地設置風雨式籃球場：於楠梓區德民路與捷運交叉口旁道路用地(楠梓段二小段 114 號)，面積約 7,086 平方公尺新建風雨籃球場，刻正辦理道路用地變更體育場用地作業，本府都發局於 111 年 1 月 26 日提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大會審議通過，並於 3 月 30 日函送內政部營建署提案，預計 111 年 12 月前通過內政部審議核定及公告。
- (三) 運動場館經營管理模式多元化
1. 本府轄管運動場館共 69 處，除 33 處由本府運動發展局自管外，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目前民間團體認養運動場館計 5 處：三民木球場、三民槌球場、岡山槌球場、三民羽球場路竹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
 2. 並為促進民間參與運動場館經營，持續評估所屬運動場館委外經營管理或透過促參由民間參與經營之可能性，目前依「政府採購法」

辦理委外運動場館計有 8 處，分為民生網球場、大寮游泳池、大社游泳池、前鎮游泳池、四維羽球場、五甲網球場、鳳山慢速壘球場及大坪頂運動公園壘球場；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由民間參與經營計有鳳山運動園區 6 場館及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又稱高雄巨蛋)等 7 處，合計共 15 處。另有 4 處刻正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中，計有楠仔坑運動中心、三民運動中心、立德棒球場、小港運動中心等。本府運發局並透過公開標租方式，將所轄場館提供承租廠商營運使用，目前共有左營運動中心及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

3. 為活化場館、提高場館使用率及使場館得以就近獲得妥適維護管理，目前由機關學校代管運動場館計中正壘球場、勞工壘球場、陽明棒球場等 16 處。
4. 為掌握各場館營運狀況並提升服務品質，依自管、認養、委外及代管不同經管樣態，除落實自主管理外，並訂定自管業務檢核計畫，以及認養、委外及代管訪視計畫，並配合不定時訪視，有效落實場館管理。另依據體育署訂定之「公共運動設施設置及管理辦法」，每年辦理本市轄區內公共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維護情形之考核。

(四) 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成效

1. 場館導覽服務：111 年 1 月至 6 月申請導覽人數共計 153 人。
2. 辦理活動統計：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相信音樂藝人演唱會」、「艾多美公益路跑」、「五鮮級滑步車城市邀請賽」、「體育署體育園區會議」、「高雄市中學運動會」、「HERO 4 WHO 舞蹈拍攝企劃」、「高雄銀信銀行女子足球隊測試會」、「2022 年港都盃田徑賽」、「110 第 2 學期探索教育課程-飛盤體驗」、「大高雄經典百 K-單車嘉年華」、「111 年高雄市國小學運動會田徑賽」、「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度軍訓人員【體適能訓練暨測驗競賽】」、「111 年高雄市國民中/小學班際大隊接力錦標賽」、「全國小學運動會高雄市代表隊組訓」、「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2022 Asia Pride Games 亞洲同志運動會宣傳活動」、「2022 台灣木蘭足球聯賽-第一循環」、「2022 華南銀行台灣企業甲級足球聯賽-第一循環」、「2022 台灣乙級足球聯賽資格賽」、「播放求婚影片」、「2022 年杭州亞運會田徑隊選手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延續訓練」、「111 年運動 i 台灣 2.0 計畫-社區 3 對 3 籃球賽」、「111 年運動 i 台灣 2.0 計畫-社區 5 人制足球聯誼賽」、「愛河龍舟裁判會議」、「2022 台灣木蘭足球聯賽-第二循環」、「2023 紐澳世界盃中華女子足球培訓隊集訓」、「U20 潛力男子足球交流賽」等活動，類型含運動、體育競賽、影片拍攝及演唱會等多元化活動，計 39 場次活動，共計 264,961 人次參與活動。
3. 使用人數統計：111 年 1 月至 6 月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 65,824 次、非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 88,927 人次，計 154,751 人次。

三、持續舉辦賽事、形塑運動港都

- (一) 2022 第六屆艾多美公益路跑
1 月 8 日在高雄國家體育場開跑，由高雄梓官國小戰鼓表演揭開序幕，共計 8,724 人報名參加，今年仍秉持歷年承諾將報名費全數捐給偏鄉及體育發展相關學校，捐贈金額達 349 萬元，計有高雄市、屏東縣、台東縣、澎湖縣等 28 所學校受贈。
- (二) 111 年全國第 65 屆和家盃排球錦標賽
1 月 21~25 日假福誠高中、前鎮國中、鳳山國中、鳳山商工 4 地舉辦，本屆有多達 366 隊、7,312 人報名參加。和家盃排球賽是全國年度四大排球盃賽之一，前 3 個大盃賽去年陸續停辦，和家盃成為唯一舉辦的比賽，本次賽事為因應分流規劃 5 個場地舉行，採單一入口，且須出示小黃卡或 3 日內快篩證明，除了上場球員與裁判外，每隊隊職員及工作人員都要全程戴口罩。
- (三) 2022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2 月 24-28 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4,770 名選手參賽，本賽事為推展田徑運動，發掘人才培育優秀田徑選手，提高田徑運動技術水準，締造紀錄。
- (四) 2021 大高雄經典百 K 乘風騎福
原訂於 110 年 10 月舉辦，因故延後至 111 年 3 月 6 日假國家體育場鳴槍出發，活動已邁入第 9 年，是南台灣規模最大自行車活動，本次路線全程 112 公里，有將近 800 多名車友報名參加，橫跨左營→楠梓→橋頭→燕巢→岡山→田寮→旗山→杉林→美濃→旗山→大樹→燕巢→楠梓→左營等 14 個行政區，路線規劃景觀多變也相當具有挑戰性，讓車友飽覽北高雄及旗美、杉林等高雄風光景色。
- (五) 111 年度高雄老虎王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
4 月 23-24 日在大坪頂運動公園舉行，邀請來自 11 縣市、18 支隊伍、約 200 位全國各地原住民壘球好手共襄盛舉，活動除邀集全國原住民球隊以球會友並以賽代訓，增進原民壘球競技實力。
- (六) 2022 高雄港都盃龍舟暨 SUP 立式划槳邀請賽
5 月 14、21 日在蓮池潭水域中心舉行，約有 1,200 人參加賽事及體驗，舉辦多年的港都盃龍舟賽為高雄龍舟年度賽事，這兩年亦將火紅運動 SUP 立式划槳納入賽事，透過推動水域休閒運動觀光產業之發展，並邀請在台國際友人一同參與龍舟競賽，共同發展蓮池潭觀光經濟效益。
- (七) 111 年全國自由車電競錦標賽
5 月 14-23 日舉辦線上預賽，以 110 年辦理經驗為基礎，本屆參與預賽選手倍增近兩百位；6 月 19 日於青少年籃球場舉行總決賽，總計 88 名晉級的選手角逐台灣電競自由車王的寶座，各組前 8 名出線選手將代表台灣參加 8 月舉行的國際電競爭霸賽。
- (八) 第一屆大愛盃槌球錦標賽
於 5 月 28 日假杉林區大愛大草原首次舉行，旨在推廣原鄉槌球運動，由本市體育總會槌球委員會邀集市區球隊約 120 人，另邀請社區發展協會、原住民文化健康站族人下場體驗，活動結束後將槌球球具贈送予文健站族人，讓槌球運動在原鄉深根發展。

- (九) 111 年全國自由車公路國手選拔賽暨中等學校自由車公路錦標賽
6 月 2 日假佛光山佛陀紀念館舉行，跨騎 3 個行政區域，選手人數總計 335 人，此賽事成績亦列為 2023 年亞洲自由車公路錦標賽暨青年公路錦標賽國家代表隊為遴選依據。今年第二屆辦理全國自由車賽事結合大樹區、燕巢區、大社區及義大世界遊樂區等競賽路線並結合本市具國際盛名的「佛光山佛陀紀念館」作為賽事起終點，沿途經過義大世界、斜張橋等知名地標。
- (十) 2022 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
6 月 3 日至 5 日端午連假期間於愛河水域辦理，因疫情停辦 2 年愛河端午龍舟，有龍舟拔河、傳統與競技龍舟直道賽，計有 107 隊、2,200 人參賽，爭奪 60 萬總獎金。本次賽事高規格防疫確保選手安全，選手參賽前須打滿三劑，當日快篩陰性始得參與比賽；周邊活動包括「出南方劇團」演出打狗有本事的親子劇碼，現場規劃民眾水域體驗、文創市集，為傳統節慶增添藝文氣息，希望給市民朋友歡欣龍舟嘉年華感受。
- (十一) 2022 企業女子壘球聯賽-高雄場
今年企業女壘聯賽各隊進行 8 個單循環賽事，5 個企業隊伍參加，每隊進行 32 場比賽，總比賽場次 80 場次，賽事安排分佈北中南各球場，從開幕戰的臺北市青年公園棒球場，到南台灣的高雄市鳳新壘球場；本賽事於 6 月 4-5 日回到高雄新世紀黃蜂女子壘球隊主場，由史哲副市長代表出席開球，新世紀黃蜂勝出並於高雄主場獲得上半季例行賽冠軍。

四、完善人才培訓、強化競技實力

- (一) 發給本市績優運動選手獎補助
1. 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為持續培育及照顧本市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本市於 108 年訂定「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補助本市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菁英選手每月訓練補助金為金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2 萬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1 萬 2,000 元；銀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1 萬 2,000 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8,000 元；銅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 8,000 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 6,000 元。111 年核發 245 名選手訓練補助金計 2,861 萬 6,000 元。
 2. 調整社會體育獎助金：經綜合考量執行成效及參考其他直轄市核發體育獎助金情形，本市教練獎助金部分有偏低之情形，且因優秀選手養成不易，為鼓勵長期付出及訓練辛勞之教練，以期留住優秀選手及教練，俾其厚植養成本市選手，以提升競技水準，激勵競技成績表現，爰於 111 年修正「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部分條文。
- (二) 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持續辦理競技培訓計畫
1. 110 年全國運動會本市總獎牌榜獲「立法院院長獎（全國第四名）」，為提升本市競技運動實力，爰持續辦理「111 年高雄市競技運動培訓計畫」，以行政資源挹注方式，完善本市代表隊培

訓機制與環境，進而提升本市運動代表隊於全國賽事奪（金）牌能量。

2. 另為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將與民間單位攜手共同長期培育本市優秀選手，111年首度實施「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111年競技運動選手登峰計畫」，刻正媒合企業贊助運發基金挹注優秀選手培訓經費，並輔以相關培訓資源支持，如運動傷害防護、運動營養諮詢、運動科學、運動醫學諮詢等，期提本市選手競技實力。

（三）導入運動科學輔助競技選手培訓

1. 運動科學導入競技運動已是世界潮流，本市自110年7月起首次試辦運動科學輔助訓練計畫，當年度委由正修科大團隊統籌執行。針對本市具奪牌機會的選手，導入運動科學數據化分析，追蹤選手訓練情況，提供教練調整參考，提升訓練成效。111年賡續辦理運動科學計畫，透過量化解讀選手訓練狀況，在數據逐漸建立及運動科學輔助計畫持續執行下，相信可以有效提升本市運動選手表現，降低傷害風險，期許下屆全國運動會成績坐4望3。
2. 續與小港醫院合作，以「高雄市優秀選手運動傷害防護聯合門診」提供本市優秀體育選手醫療服務，並持續推動運動防護照顧工作，包含專屬特別門診、復建科特別訓練門診、隨隊緊急醫療、傷害防護課程等內容。

五、辦理多元活動、打造全齡運動

（一）整合行銷高雄運動品牌賽事大賞

邁入第41年的高雄市體育季，以往在每年1月至3月份舉行，為擴大宣傳效益，將3個月的體育季拉長至全年的行銷規劃，並轉型為「高雄運動品牌賽事大賞」，2022年分3大主題，「高雄好樣」競技型及觀賞型賽事有「和家盃全國排球錦標賽」、「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港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高雄富邦馬拉松」；「高雄好漾」水域賽事有「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高雄SUP立式划槳國際邀請賽」、「高雄城市盃龍舟賽」以及「高雄好young」幼兒青少年運動有「港都盃幼兒滑步車錦標賽」、「幼兒足球錦標賽」、「幼兒拔河大會」與「高雄極限滑板賽」，共計11項賽事。受疫情影響111年1月至6月計有「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第65屆和家盃全國排球錦標賽」、「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等3場賽事如期舉行，參加人數約16,000人。

（二）輔導民間單位辦理路跑、健行等全民運動

本府運發局制定「受理申請路跑活動審查計畫」審查路跑活動，並提供健行活動行政協助，111年上半年度因受COVID-19疫情賽事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停辦或延期，期間內運發局審查並提供行政協助者計有「2022第六屆艾多美公益路跑」、「小王子公益路跑(停辦)」、「小精靈夏日漫步-高雄場(停辦)」、「2022 ZEPRO RUN(美濃)-高雄場」、「雄中百年半程馬拉松」、「台新女子路跑(停辦)」、「2022 SNOOPY RUN(停辦)」、「DADA NIGHT RUN 夜跑派對」、「2022

鐵路媽祖為愛賜福公益親子健走(停辦)」、「2022 PUMA 螢光夜跑(停辦)」計 10 場次，僅 3 場次如期舉行，總參與人次約 21,000 人次。

(三) 辦理運動 i 臺灣計畫

1.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運動 i 臺灣計畫並受補助 2,530 萬 2000 元，結合本市相關局處、體育總會、各區體育會、各級學校及民間相關體育團體等個機關單位，參與對象涵蓋青少年、身心障礙者、婦女、銀髮族、原住民、新住民和各行業別職工，111 年 1 月至 6 月參與人次約 25,000 人次。
2. 本府持續與本市大專院校共同辦理銀髮族運動樂活、巡迴運動指導團等專案，主動出擊至本市樂齡中心、老人服務中心、社區據點及本市轄管運動場地，辦理運動推廣活動、運動指導班、運動知能、體適能健康諮詢及觀念講座等。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120 場次，提升銀髮族運動參與意願，型塑高齡樂活運動環境，銀髮族參與人次約 2,500 人次。

(四) 辦理多元運動推廣班及訓練營

配合國人從事運動習慣、新興運動風氣及本市運動場館種類，定期辦理拳擊、舞蹈、籃球各項運動訓練班，提供市民平價多元運動教學課程。1 月至 6 月辦理基礎拳擊共 2 班。

(五) 輔導及補助高雄市體育總會、本市大專院校及體育團體辦理國際性、全國性等各級(項)活動

因應 COVID-19 疫情，多項體育活動延後或停辦；111 年 1 月至 6 月輔導及補助體育團體辦理 75 項活動，補助經費約 409 萬元，約 14,000 人次參與活動。

六、COVID-19 紓困措施

本府因應 5 月以來疫情影響，民眾大幅減少外出及活動參與，運動場館開放及民眾從事體育活動受到大幅影響，為避免廠商受防疫影響過鉅，本市對於 5-7 月期間販賣部、販賣機、停車場等標租案提供租金減收，對委外場館減收權利金及土地租金，紓困方案如下：

- (一) 販賣部租金 5-7 月減收租金 60%。
- (二) 停車場租金 5-7 月以廠商實際營業額受影響程度減收及延繳租金。
- (三) 委外經營場館 5-7 月減收租金 60%、減收權利金 50%及減收土地租金 50%。

貳拾伍、青年事務

貳拾伍、青年事務

一、青年培力

(一) 推動青年公共參與

1. 為廣徵青年公共事務建言，本府公開徵選就學、就業或設籍於本市之16歲至40歲代表擔任青年事務委員，並作為政策諮詢管道、提倡青年公共參與及整合本府各局處推動青年事務之動力。
2. 經衡酌前兩屆委員會實際執行情況後，為避免委員任期過短，易導致委員流動頻繁運作不穩定，無法發揮實質政策建言，111年2月24日修正委員任期與連任次數限制，並於111年5月24日成立第三屆青年事務委員會計48人，其中1人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2人為副召集人，由青年局局長及研考會主任委員兼任，其餘45人為青年委員。

(二) 促進青年職涯探索

1. 辦理「2022青年音樂發展培育計畫」
 - (1) 重視音樂產業人才之培育，籌備「歌曲製作」、「錄音製作與演出呈現」、「演出製作(2場)」以及「企劃宣傳」等共5場次培力訓練，其中第一場「歌曲製作」與第二場「演出製作」已於6月19日與6月26日舉辦完畢，今年也將幕後製作的課程內容比例拉高，希望在注重幕前音樂展演能力的同時，也能提升幕後的音樂操作實務。
 - (2) 111年也特別增加音樂製作訓練計畫、音樂產業交流會、音樂展演活動與歌唱比賽，希望藉此能讓本市青年學習多元的音樂技能以及實作經驗，均衡整個流行音樂相關產業的培育，增進青年職涯規劃多元發展以及強化未來的職場競爭力與創業能力。
2. 辦理「2022青年創新表演藝術培育計畫」
 - (1) 為提升青年於表演藝術相關領域之職涯規劃及多元發展，培訓課程將重點置於提升街舞舞者的就業率，並建立系統化的分級制度，依難度分為「C級」、「B級」、「A級」，今年共計辦理4場C級培訓考核、1場B級培訓考核，每梯次招收50人。第一場培訓課程已於6月12日起跑，其餘場次陸續招生中。
 - (2) 規劃5場次表演藝術類職場體驗活動，第一、第二梯次安排於7月12日及7月15日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舉辦，帶領學員至表演藝術領域工作現場，認識產業結構、工作流程等面向，強化青年於相關領域之創業及就業知識與能力。
 - (3) 另將於8月13日舉辦一場全國性街舞大賽-雄爭舞鬥，競賽內容劃分為排舞競賽、BATTLE競賽、KPOP即播即跳共三大賽事，參賽隊伍從6月15日起熱烈報名中，將有超過150組以上舞林高手齊聚高雄，藉由舉辦全國性大型競賽將資源統合推廣，讓街舞文化以全新的形式呈現在大眾面前，也透過此活動給予年輕族群展現的舞台，傳遞街舞文化與青少年的影響力。
3. 辦理「2022青創事業媒合人才專區」

將於知名人力銀行網站搭建高雄青年人才職缺專區，現已陸續邀請眾多優秀高雄在地廠商與青創事業釋出職缺，專區平台將於7月份正式上線，提供多元化職缺予青年選擇，鼓勵青年踴躍投遞本市之優良職缺，促進在地就業與發展。

4. 辦理「大港青年職涯發展暨產業導航」

111年度規劃服務550位高雄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在學學生，目前已開發合作學校包含高雄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義守大學、正修大學、立志高中、楠梓高中、文山高中30人、樹德家商、三民家商、高苑工商、樹人醫專等共11所學校，將辦理「職涯測評適性測驗」、20小時「產業職人課程」與18小時「企業參訪體驗」等活動，讓青年學生及早瞭解產業趨勢及職場實際運作情形，減少學生對企業職場的認知落差，協助同學提早確立職場方向。

5. 辦理「大港青年城市挑戰賽」

(1)為讓本市青年學生探索多元職涯，協助瞭解職場脈動與自身職涯發展規劃，以城市為教室，111年「青年城市挑戰賽」安排於暑假登場，主題以「發現高雄新活力，Young Young 都有你」為號召，邀集傳統行業、創新科技相關行業及高雄在地景點共25處，設計超過30個不同類型的主題任務。

(2)本次活動將邀請135位青年朋友透過組隊闖關模式，完成10項以上任務，進行跨領域體驗與訪談方式產出任務影片，期待本市青年認識本市產業與自我興趣之連結，進而開啟職涯新方向。

(三) 推動國際青年交流

1. 青年局成立國際志工團，分為「國際服務組」及「青年事務推廣組」，自109年開始招募16至35歲設籍本市或於本市就學、就業青年，截至111年6月底共有110位團員，來自10個地區(台灣、美國、加拿大、香港、巴基斯坦、越南、菲律賓、印尼、印度、土耳其等)，其中16位志工為外國籍。藉由國際交流，將志願服務經驗轉化為求職履歷亮點，培育志願服務人才。

2. 為響應振興旗津地方經濟，青年局於3月12日號召旗下志工團前往旗津辦理淨灘活動，有來自越南、土耳其、印度、香港、印尼等5個地區及高雄本地志工共同參與，為重振高雄觀光榮景盡一份心意。

3. 111年規劃辦理2場志願服務活動，議題涵蓋社區參與、關懷弱勢團體及SDGs永續發展等，第一場於7月16日於永安鑽石灣沙灘登場，透過規劃淨灘活動以及水域活動安全宣導，帶動民眾對於生態環境保護之重視；另預計8月底辦理1場國際論壇活動，將有至少來自4個不同國家等100位青年參與，藉由論壇的創新思考與溝通對話，激勵更多在高雄就業、就學之青年勇於在城市中探索，對社會產生正面影響力，也為疫情解封之後青年國際參與預做準備。

(四) 促進青年社團活動發展

1. 為培養本市青年知能發展，鼓勵青年藉由團體活動激發創意，積極展現自我並相互學習，發展跨界學習能力，強化本市青年競爭力，青年局制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青年社團活動發展補助要點」，截

至 111 年 6 月底，共受理 114 件，核定 107 件，35 件申請核銷，共計補助 2,987,002 元。

2. 開闢「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

- (1) 為提供表演藝術與流行音樂相關之青年與學生社團優良且專業之練習環境，青年局於新興區中山一路 10-2 號開闢「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社團活動練習室內場域為 3 至 7 樓，共計整備 3 間舞蹈教室、1 間吉他練習室，以及衛浴設備共計 19 間，共計約 190 坪活動空間。
- (2) 截至 111 年 6 月底，註冊會員共 179 組(151 組高中職、28 組大專院校)，累計使用人次 28,855 人次。
- (3) 111 年度規劃辦理 6 堂雄校聯星團隊多元發展講座，已分別於 4 月、5 月、6 月辦理「肢體開發」、「舞蹈髮型」及「舞蹈教學」等 3 場課程；下半年則規劃舉辦 1 場大港社團新秀舞台表演活動，以熱舞、熱音、戲劇等性質為主，進行多元性質社團成果發表會，讓高雄年輕學子能夠互相交流，學習不同藝術領域之專業，進而提升與社會接軌之能力。

二、青創育成

(一) 打造本市創業社群交流平台

1. 運作「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

青年局結合高雄 16 所大專院校育成中心、7 個民間育成機構、4 個產業公協會與 5 個高市府共創基地，共 32 家聯盟成員攜手打造創新創業資源交流合作平台，針對青年需求，提供完善的創新創業資源。

2. 青創之夜

為落實青年人才發展政策，刻正整合聯盟各單位創業相關課程資訊，並規劃辦理「青創之夜」活動，111 年度主題設定為「青年設計師之夜」，將邀請設計領域之青年設計師與青創團隊分享青年創新創業多元觀點，並進行經驗交流。

3. 率領青創團隊參展國內大型新創展覽

(1) 為扶植高雄新創企業、展現青年創新創意精神及協助新創公司行銷產品與對接資源，111 年度將率領 24 組高雄優秀新創團隊參加 2 場國內大型新創展覽，並規劃於 8 月及 11 月辦理 8 場次培訓課程，包含參展行銷規劃、理財規劃、公司設立登記等，協助企業規劃參展行銷策略及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國際競爭力；相關課程招生宣傳資料已完成籌備，預計 7 月起正式對外招生。

(2) 第 1 場「2022 Meet Greater SouthX5G AIoT Expo 亞灣創新 X 新創大南方」，於 5 月至 7 月籌備參展團隊招商、場佈設計規劃等事宜，預計於 8/26 至 8/27 辦理，規劃與高雄醫學大學及 12 家新創團隊打造高雄創新館，展出領域涵蓋人工智慧、醫療生技、物聯網、新商業模式等。

(3) 第 2 場「2022 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預計於 11/17-19

辦理，刻正籌備參展團隊招商相關事宜，規劃與 12 組新創團隊共同打造高雄新創館，展出領域涵蓋體感遊戲、生技醫療、物聯網、科技農業及數位平台等。

(二) 提供青創團隊整合性輔導服務

1. 提供青年創業諮詢輔導服務

(1) 針對青創團隊、新創公司與一般民眾提供創業諮詢輔導，並協助對接媒合產業需求，積極促成高雄青創團隊與國內外產業進行商務、資金、行銷通路或產品研發等實質合作。透過專線電話、線上網頁申請及電子郵件提供諮詢預約服務，提供包括經營市場、行銷、法務與人力資源等專業輔導及課程，並結合青年導師顧問團一對一之專業導師制度及創業 0' Star 網絡平台，讓青年更有效率就近獲取資源，提供更多元便利的免費服務。

(2) 截至 111 年 6 月底，創業諮詢輔導服務個案數共 470 案，皆有建立相關輔導追蹤機制，以即時掌握團隊諮詢狀態與輔導細節。

2. 辦理創新創業育成活動

為協助青年建立正確的創新創業觀念及突破職涯發展瓶頸，青年局以微創業、多元職能、個人品牌、職涯探索、斜槓創業等主題，開辦創新創業主題相關之課程、講座、工作坊、交流活動等各項育成活動。相關籌備工作如講師邀約、活動場地規劃租借及招生宣傳等作業已將完成，預計於 8 月至 12 月舉辦 2 場大師論壇、8 堂課程，包含投資理財、市場行銷、法規政策、城市美學及科技城市等主題，共計可提供 800 個上課名額，形塑高雄創新創業之氛圍，活絡本市產業發展。

3. 辦理高雄時尚大賞

(1) 為激勵青年從事時尚設計產業，發展青年創新創意融合時尚潮流，實現設計創業理想，由青年局舉辦第三屆「高雄時尚大賞」設計競賽及系列活動，自 6 月 13 日公告徵件，訊息發放全國 23 所設計相關學系，亦規劃於平面媒體、數位媒體、電視快訊等多元管道推播宣傳。並規劃結合特色場域辦理系列活動，藉此串聯在地商圈及時尚領域店家，促進時尚產業活絡與異業合作。另搭配「2022 台灣設計展在高雄」，規劃媒合於台灣設計展展出高雄時尚大賞歷屆優秀作品，藉此提高新銳設計師關注度及增加媒合機會。

(2) 累積前兩屆能量，111 年更強調要與國際接軌，除了邀請待過海外知名時尚精品品牌，並選擇來台創業的印花鬼才設計師 Daniel Wong(黃偉豪)擔任主視覺設計總監與時尚導師，本屆也開放徵件主題及資格，希望能讓更多青年設計師到高雄來，藉由此平台走向國際，也將提供多元舞台給設計師。

(3) 邀請 Daniel Wong(黃偉豪)以高雄特色景緻包括駁二大港橋、田寮月世界、旗津貝殼館、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打狗英國領事館、愛河、捷運美麗島站等著名景點設計原創 ICON，搭配大膽明亮用色表現時尚無所畏懼的突破精神，展現城市意象，讓參賽設

計師及民眾能感受到高雄的時尚風格，藉此行銷高雄。

- (4) 獎項規劃延續「最具商業價值賞」設計，透過導入市場學習及導師機制，讓參賽者思考與操作，設計服飾進入市場通路所需面臨的實際課題，展現青年局重視青年創業、就業議題，並積極促進企業媒合累積創、就業利基，達到人才與產業行銷推廣、培育之目的。

(三) 補助創業育成機構及青年職涯發展

1. 為鼓勵創業育成機構於本市積極培育與孕育新創事業，提升青年面對職涯發展之應變能力及就業競爭力，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創業育成機構及青年職涯發展作業要點」，提供經費挹注，強化青年創業培育網絡，提升整體扶植新創事業能量，型塑優良創業育成環境。為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實體活動多轉為線上數位化辦理，前於 110 年 7 月 29 日修正要點，放寬業務行銷費及攝錄影費之限制，以因應活動執行方式之轉變。截至 111 年度 6 月底，已收件 21 件，已核定 16 件，共計補助 504 萬 9,882 元。
2. 為有效提供創新創業整合性輔導服務，培育本市青年創新創業人才，青年局聯合高雄東、西、南、北、中 6 所大學育成中心成立創業 0' Star 網絡，整合產官學資源，包括創業資金、政府創業計畫申請、創業活動、創業知識與課程等，以及業師預約諮詢等客製化實體服務。截至 6 月，共輔導 41 案，且扶植 2 組新創團隊參加「2022 第十七屆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分別榮獲創業構想類科技應用組第一名及創新服務組佳作。

(四) 推動青年職涯發展

1. 時尚新創人才培育
為協助高雄在地企業進行時尚轉型與美學升級，透過企業出題、新創解題模式，招募新創團隊、網羅時尚藝術與創新創業人才，鼓勵青年投入產業轉型，促成企業與團隊媒合。上半年積極籌備計畫內容並爭取中央經費，預計於 7 月至 9 月進行一系列團隊培訓、輔導機制與提案實作，10 月辦理成果展示，實踐品牌創新與轉型、培育高雄在地時尚創作人才，帶動本市新創培育。
2. 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透過讓青年學子至公部門體驗為民服務及職場生態，111 年共提供 407 個職缺讓大專生暑期有至公部門工讀見習之機會，錄取方式採「弱勢優先」原則。藉此協助青年學子尋找未來職涯發展方向，訓練職場技能及責任感，同時培養從理念、態度到實務面的體驗學習。因應疫情，今年度比照去年度甄試作業模式，採全面郵寄報名，並以書面審查甄選取代聯合面試，工讀期間為 7 月 14 日至 8 月 31 日，每日工讀 8 小時。
3. 大專青年實習媒合
 - (1) 為促進青年所學與職場銜接，協助青年更貼近產業，於知名人力銀行網站搭建「大港青年實習站」專區，作為連結平台角色，持續與高雄市學校、相關企業交流合作，整合高雄市實習資源，媒合設籍或就讀本市高中職、大專院校學生至企業實習。

(2)110 年度開發近 200 家實習企業，提供超過 1,000 名有薪實習職缺，成功媒合超過 500 名青年至百家企業實習，統計 97 位為應屆畢業生中，共有 62 人留任轉為正職，應屆畢業生轉為正式職員之留任率約 6 成。

(3)111 年度目標媒合 800 名青年至企業實習，截至 6 月底已有 200 家企業提供超過 900 個實習媒合機會。

4. 大專青年職場體驗

為協助青年學子了解現今職場脈動、探索職涯發展，辦理 111 年度大專生職場體驗計畫，邀請本市轄區 15 家企業，橫跨不同領域產業-數位科技、文化創意、地方創生、觀光休閒等，提供大專青年一日職業體驗機會，有助青年未來職涯規劃，提前培養職場適應力。截至 6 月，已於台青蕉旗山創意工坊辦理「一日地方創生師」職場體驗活動。

(五) 青年創業基地營運

1. 為拓展青年共創交流服務，111 年駁二 8 號倉庫營運更名為「Pinway」，以大眾及青年族群為導向、「品味」為概念、「共學」為主題，重新規劃提供可容納百人的多功能展演與創新教學場域、共享空間及自造者工作室，提供青年共創交流、課程展演等服務，作為開創青年跨界學習的聚集地。

2. 為發揮彈性運用功能，111 年 3 月至 5 月重新整修場館，並提供進駐空間。目前共進駐 5 組青創團隊，計有 4 組自造品牌「硬印」、「大雄木作」、「那個皮」、「木棠木」及 1 組研發園藝為主品牌「森聚場」；截至 6 月，場館除了定期辦理自造課程，亦引進商周 CEO50 培訓課程、數位時代創業小聚及以女性議題為主的策展與分享會等活動。

(六) 高雄新媒體人才培育中心

1. 提供專業場域空間包含兩間影音創作室、兩間小型會議室、一間多功能空間及一間辦公室。其中，影音創作室具備專業攝錄影器材可進行直播、影片拍攝及 Podcast 錄製；多功能空間可進行課程、講座、展覽及成果發表等活動，容納人數約 60 人；小型會議室可進行各式會議及商業洽談等。(因疫情 1-6 月暫停對外開放，上半年度研擬及修正擴大開放借用會員使用公約，籌備並拍攝空間設備宣傳短片、設計印製空間宣傳 DM、進行線上校園巡迴宣傳等，預計配合防疫政策 7 月開始對外開放。)

2. 第二屆《行銷大師養成計劃》課程與《新媒體行銷管理師》證照考試已於上半年度完成籌備，並於 6 月至 8 月進行招生宣傳，8 月至 9 月推出 4 梯次培訓課程，總計可提供 150 個上課名額；10 月認證考試預計提供至少 200 個報考名額，並搭配提供 100 個職缺媒合機會。

三、青創補助

(一) 青年創業發展基金跨領域扶植青年創業

為全力打造青創友善城市，青年局將與經發局、文化局、農業局及海洋局持續合作規劃協助各領域青年創業方案，為高雄青年共同營

造創業友善環境而努力，並將於7月起陸續推出，相關規劃內容如下：

1. 推廣青年文創

規劃提供營運資金協助、創業補助及專案輔導等服務，打造城市特色文創三聚落，招募人才用創意到眷村創業，守護眷村文化；吸引人才到歷史街區鹽埕及哈瑪星創業，運用文創的多元樣貌，醞釀再造並促進歷史場景新生；為鼓勵優質影音文化創意人才留駐住高雄，提供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音浪塔空間進駐，期望連結影音幕前幕後產業人才，強化影音原創內容競爭力，形塑高雄影音產業。

2. 發展 5G AIoT 創新科技

提供亞灣場域租金補貼，吸引 5G AIoT 創新能量企業、研發中心及人才培育中心及新創事業聯合進駐，藉由企業研發能量，發揮以大帶小效果，帶動科技新創事業發展，強化在地鏈結到國際市場效果，擴大海外市場。

3. 促進商圈市場轉型

提供營運場地租金、裝潢及數位服務等補助，鼓勵青年創業者運用創意為傳統市場及老舊商圈打造創新樣貌，以及創新行營運模式活化市場及商圈經營。

4. 協助農漁青創事業

提供輔導上架及創意行銷，鼓勵青年農漁民將農漁產品形象再造，藉由品牌化及包裝設計吸引更多客群；並提供參展補助，鼓勵農漁民將高雄特色優質農產品帶出高雄，拓展產品銷路。

(二) 開辦青創事業參展補助

1. 為協助本市青創事業拓銷市場及提升行銷知名度，開辦 111 年度補助青創事業參展計畫，不限產業類別，凡公司或商業登記在本市、於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設立登記、資本額 1,000 萬元以下，其代表人或負責人為設籍本市、年齡 20 歲以上 45 歲以下之青年，均可提出申請。

2. 國內參展每案最高補助 3 萬元；國外參展每案最高補助 5 萬元，補助項目含括參展報名費、場地租金、參展人員之交通費及住宿費等 4 項。

3. 截至 111 年 6 月底，計已核定補助 20 案，金額近 54 萬元，參加之展覽多元豐富，包括特色手創展、國際建材展、文具文創展、食品加盟展、國際多媒體展、日本 AI 人工智慧應用展等，展現本市優質活力的創業動能。

(三) 開辦青創事業行銷補助

1. 在後疫情時代，為協助本市青創事業透過數位行銷影音或圖文方案，拓銷市場及提升行銷知名度，自 110 年度辦理青創事業行銷補助，凡公司、商業或小規模商業設立登記於本市、設立登記於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資本額 1,000 萬元以下、其代表人或負責人為設籍本市、年齡在 20 歲以上 45 歲以下之青年，均可提出申請。

2. 為協助本市實體批發零售業青創事業搭上後疫情人潮消費力回流商機，111 年將續辦青創事業行銷補助，每案補助上限 3 萬元，設

立登記於本市符合資格青創事業，可申請行銷內容製作或廣告行銷方案補助，項目包括製作影音、圖文、店招；刊登報章雜誌廣告、戶外版位廣告、社群行銷、網紅行銷、數位廣告行銷等。111年編列預算600萬元，行銷補助項目較110年大幅增加，預計可補助200案以上受疫情影響實體青創店家，補助方案內容已完成規劃，將於第3季推出。

(四) 辦理青年創業補助

1. 為營造本市青年創業友善環境、協助青創事業發展商業模式及促進營運成長，辦理111年度青年創業補助計畫，補助營業場所租金、營用生財器具及數位服務方案。凡公司、商業或小規模商業設立登記於本市、設立於106年1月1日後、實收資本額3,000萬元以下，其代表人或負責人為設籍本市、年齡20歲以上45歲以下之青年，均可提出申請。
2. 每案補助項目為營業場所租金最高補助15萬元，營業用生財器具及數位服務方案最高分別補助5萬元(補助比例以50%為限)，合計最高補助20萬元。111年度共計705家申請，經費預算4,000萬元，規劃增加至5,500萬元，預計補助370家，至6月底已核定234家。

(五) 開辦青年創業貸款

1. 為減輕青年創業初期籌資壓力，本府青年創業貸款自108年11月起開放受理申請，貸款對象為本市設立登記之公司、商業或符合商業登記法第5條規定得免辦理登記且在本市辦有稅籍登記未滿5年之小規模商業(以下簡稱小規模商業)，其資本額在1,000萬元以下、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設籍在本市3個月以上、年齡在20歲以上45歲以下，及3年內曾參與相關創業輔導課程20小時，均可提出申請青年創業貸款，提供貸款金額、利率、年期及用途如下：
 - (1) 貸款金額：公司及商業首次貸款金額最高200萬元，另小規模商業首次貸款金額最高50萬元，如已清償本貸款且票、債信無問題者，可再次申貸，累計核貸金額最高400萬元。
 - (2) 貸款利率：貸款利率按郵局2年期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年息1.095%機動計息(目前換算利率為2.315%)。
 - (3) 貸款年期：最高7年(含本金寬限期最長1年)。
 - (4) 貸款用途：限於營業所需之設備、生財器具、場所裝潢及營運週轉金。貸款無須設定抵押擔保品，惟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應為連帶保證人。
 - (5) 為減輕青創事業設立初期之財務負擔，本府並加碼提供最長3年的全額利息補貼，曾參加國內、外具代表性之創業及設計競賽且獲獎者，補貼期間得延長至5年。
2. 截至111年6月底，共受理申請275件，已送審236件，核准218件，過案率逾92%，核貸金額共2億2,950萬元。

(六)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

1. 經濟部於109年8月1日起推出「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針對貸款金額100萬元以下的申請者，提供利率1.42%、最長5年的利息補貼。為落實「青創友善城市」的理想，以及擴大600億青創貸

款成效，本府在介接中央青創貸款的基礎上，辦理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計畫，凡109年8月1日以後獲貸經濟部「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者，核貸金額100萬元以下由經濟部提供5年利息補貼，逾100萬元部分由青年局加碼提供最高200萬元之5年利息補貼；惟該計畫配合經濟部青創貸款600億預算提前用罄，已於111年3月底截止受理。

2. 高雄市現已晉身「百億青創城市」績效全國第一，藉由前揭計畫，截至111年3月底，帶動高雄市青年創業及啟動貸款件數近1.2萬件，貸款金額逾104億元，兩者數據皆為全國第一，顯見產業轉型的過程中，本市在地青創的資金需求相當強勁，並已帶動超過2.4萬個就業機會。

(七) 辦理創新創意創業競賽

111年度規劃推出創新創意創業競賽「創意築夢巢」計畫，透過案源甄選機制，找出1家具技術含量或創新、創意商業模式之新創事業，進駐雄校聯8樓青創育成空間，於7月辦理報名徵件活動，8月完成審查並選出優勝業者進駐。除提供優惠承租方案、完善的辦公工作環境外，亦將輔以創業諮詢輔導、協助介接創業資源等，並導入青年局媒體方案與發表平台，期能透過行銷策略，開拓商機，提高創業成功率，形塑多元創新創意創業友善城市。

四、COVID-19 紓困措施

- (一) 111年度青創貸款寬限期及貸款期限展延：已核貸高市府青年創業貸款者，若因疫情衝擊致還款有困難者，可申請本金寬限期及延長貸款期限最長1年。
- (二) 111年度青年創業補助彈性措施：針對獲青年局111年青年創業補助業者，自7月起可提前分批請領租金補助，協助青創業者及時得到資金挹注，度過疫情難關。

貳拾陸、國際事務

貳拾陸、國際事務

一、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國際交流近況

(一)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主題展

本府行政暨國際處以每月一個姊妹市及友好城市為主題，於四維行政中心中庭櫥窗以城市介紹文案、搭配特色工藝品、文宣、照片、市長問候影片或宣傳影片等，增進市民對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之認識。本案共 5 國 13 個城市響應，計有韓國釜山市、大邱市、大田市、水原市、日本熊本縣、熊本市、八王子市、美國波特蘭市、檀香山市、聖安東尼市、陶沙市、澳洲布里斯本市、德國礦山縣等，自 110 年 1 月起至 111 年 4 月止進行系列展覽；111 年 5 月起則接續規劃每季主題展，首季主題為「城市市鑰」，展示釜山市、貝里斯市等贈予本市之市鑰。

(二)與日本友好城市熊本縣及熊本市締盟 5 周年紀念展

111 年適逢高雄市與熊本縣、熊本市締結友好城市 5 周年，三方合作規劃舉辦締盟紀念展，熊本縣政府於縣府大廳展出高雄客家及原住民文化特色的紀念品及主題書籍，並播映本市行銷影片；熊本市政府則在熊本市中央區蔦屋書店展示介紹高雄美食、文化、科技及相關書籍，同時結合販售「臺灣味」食品及懷舊雜貨等風格小物；本府行政暨國際處也於四維行政中心 1 樓中庭舉辦「高雄姊妹市及友好城市主題展—熊本縣」，展出熊本縣夏季祭典使用之「山鹿燈籠」、吉祥物「熊本熊」紀念品及介紹高雄與熊本縣交流軌跡。

(三)致贈貝里斯市筆電協助推動防疫遠距教學

111 年 1 月 13 日，本府為協助中美洲姊妹市貝里斯市於疫情期間推行遠距學習，陳其邁市長代表市府贈送筆記型電腦一批予貝市學生。貝市與我駐貝里斯大使館於當地舉行致贈儀式，由我駐貝里斯錢冠州大使代高雄市轉贈該批筆電予貝市，陳其邁市長則透過影片跨海致意，盼這批筆電能有助於貝市學子不因疫情中斷學習，並期望藉由高雄與貝里斯的姊妹市合作友情深化兩國情誼。

(四)協助 2022 臺灣燈會開燈儀式及無人機展演國際新聞露出

本府行政暨國際處協助邀請外國駐高單位等貴賓參與 2022 臺灣燈會開燈儀式，也應邀出席貝里斯之「貝里斯藍洞風光」花燈點燈儀式。而本次燈會以 1,500 臺無人機排出日本、立陶宛、斯洛伐克、波蘭、美國、捷克等 6 國的國旗及巨大的“Thank you”字樣，感謝友好國家慷慨捐贈臺灣疫苗，本府行政暨國際處亦與我駐外使館、國際駐臺單位合作，協助該活動之國際新聞露出。

(五)致贈帛琉科羅州姊妹市書籍深化教育交流

111 年 2 月 7 日，為祝賀科羅州新任州長 Eyos Rudimch 先生當選並增進教育交流，本市協請我駐帛琉大使館轉交賀函及中英雙語書籍一批，表達雙方不因 Covid-19 疫情受阻的情誼。高雄市與科羅州於 110 年 9 月 17 日締結為姊妹市，此次特別致贈閱讀年齡廣泛的中英雙語

書籍及圖文生動豐富的雙語繪本，除了傳達高雄與科羅州同樣重視教育培育，也希望藉此增加當地學子學習中文的機會和動機，建立兩地未來交流的基礎。

(六) 捐贈帛琉防疫物資

111 年 2 月 22 日，由於帛琉本土確診案例快速增加，本市持續秉持「善的循環」精神，對友邦國家及姊妹市伸出援手，與在地企業合作，由口罩國家隊成員之一南六企業提供 10,800 片醫療口罩及 1,440 片 N95 口罩、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快篩試劑 2,000 份，並透過本府行政暨國際處協助運送至帛琉，帛琉駐臺大使歐克麗 (Dilmei L. Olkeriil) 則代表接受高雄市準備的物資，共同協助帛琉防疫工作。

(七) 日本友好城市熊本視訊會議

111 年 3 月 17 日，陳其邁市長與日本友好城市熊本市長大西一史市長進行視訊會議，雙方相互祝賀締盟 5 周年，期許後疫情時代加強產業、觀光及運動交流，並期待疫情趨緩後能恢復互訪，促進城市合作及臺日友好關係。

(八) 協助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參與「2022 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

111 年 3 月，「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Smart City Summit & Expo, SCSE) 高雄場於高雄展覽館舉辦，本府行政暨國際處協助邀請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參與論壇，澳洲布里斯本姊妹市表達積極與會意願，並於 3 月 24 日及 25 日以線上方式參加智慧城市論壇活動，分享該市智慧儀表板及太陽能風力發電之經驗。

(九) 韓國釜山姊妹市 55 周年紀念活動

受疫情延期之釜山姊妹市 55 周年紀念系列活動—「釜山姊妹市照片展」，於 111 年 4 月在四維行政中心中庭登場，透過展出「海雲台—海上城市」、「龍頭山公園—釜山塔」、「甘川文化村—小王子與狐狸」、「海東龍宮寺」等釜山近年熱門觀光、拍照打卡景點照片，讓前來觀展的民眾更認識釜山之美，也期盼這次活動再度拉近兩市間的距離、深化友誼。

(十) 與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省簽署夥伴協定

111 年 6 月 9 日至 10 日，由斯洛伐克國會議員與布拉提斯拉瓦省組成的中央地方聯合訪團來高訪問，見證陳其邁市長與布拉提斯拉瓦省德若巴省長 (Juraj Droba) 簽署「高雄市及布拉提斯拉瓦省夥伴協定」，布省成為高雄第 36 個姊妹市及友好夥伴城市，共同深化經濟、衛生、科技、觀光、文化及教育領域之實質合作。斯國訪團並透過遊港行程與參訪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瞭解亞洲新灣區等市政建設成果。雙方亦於締盟後邀集高雄在地重要企業舉辦招商說明會，介紹高雄和布省投資環境、交流經貿互動議題，展現彼此對未來合作前景的期待與信心。

二、推展與國際訪賓之友誼互動

因國內外 COVID-19 疫情持續起伏，加以出入境仍有隔離限制，國際參訪頻率減少，本市訪賓以外交泡泡訪團及外國駐臺單位之訪賓

為主；國際交流活動則多轉以視訊會議、城市展覽、締盟紀念活動等方式推行，來訪人次也連帶受到影響。本年度本府行政暨國際處 1 月至 6 月辦理訪賓接待（含線上視訊會議）業務，計 11 案、78 人到訪。

主要訪團代表為：波蘭台北辦事處高則叡處長、日本熊本市大西一史市長（視訊）、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小野一彥所長、駐台北韓國代表部鄭炳元代表、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芮喬丹代表、德國在台協會許佑格處長、英國在台辦事處政治處文志康處長、斯洛伐克共和國布拉提斯拉瓦省德若巴省長、斯洛伐克共和國列霍茨基等國會議員、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蘇可娜副代表等。

貳拾柒、研 考

貳拾柒、研 考

一、研究發展

(一) 辦理政府服務獎推薦

依據國發會「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 5 屆政府服務獎參獎機關輔導及推薦作業。經由本府評審小組書面及實地審查，推薦毒品防制局、凱旋醫院、觀光局及環境保護局代表參獎。

(二) 專題委託研究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委外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110 年進行 1 件委託研究案：「市政建設與市政滿意度之研究-以縣市合併十年基礎建設為例」。業於 111 年 4 月辦理期末報告審查會議，與完成經費核結，並於高雄市政府成果網上傳公告研究成果。111 年度進行 1 件委託專題研究案：「縣市合併後大高雄人口趨勢及未來提振人口政策之研究」，該研究業於 111 年 6 月底完成合約簽定，預定於 111 年 11 月底提交期中報告。

(三) 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依據「政府服務躍升方案」研訂「高雄市政府提升服務實施計畫」及機關「執行計畫」、「工作計畫」分層推動，111 年 2 月彙總各機關服務創新標竿案件，供參照學習。

研訂本府年度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委外辦理年度電話服務及禮貌測試，111 年上半年施測 65 個機關，整體成績 85.97 分：核列特優(90 分以上)機關 6 個、優等(85-89 分)機關 28 個、甲等(80-84 分)機關 18 個、乙等(79-70 分)機關 3 個、丙等(69-60 分)機關 1 個，測試結果函送受測機關參考改善。

(四) 控管公務出國報告

109 年 3 月 2 日迄今，本府各機關受 COVID-19 全球疫情影響，111 年 1 月至 6 月列管各機關因公出國案件 3 件。

(五) 推動公民參與

建構本府公民參與平台及成果網站，並函頒 111 年公民參與實施計畫，鼓勵各機關業務納入公民參與機制，111 年度總計推動公民參與件數共 30 件，其中有 15 件提報本府申請補助經費，經審查核定 13 案補助，又因疫情有 1 案取消辦理，補助經費達 279.75 萬元；委託高雄市岡山社區大學推動 111 年社區文化特色參與式預算計畫，建構在地社區文化推廣兼具參與式預算推行。

(六) 民意調查

即時掌握各項評比調查以貼近民意，並作為本府施政作為改善參考；111 年最新調查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

二、綜合計畫

(一) 追蹤檢討中程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1. 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本府 110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統計，整體達成率 88.8%，較 109 年減少 6.7%，主要係因 11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嚴峻，為配合防疫需要，多項會議及活動規模縮減或停辦，無法依原規劃方式及期程推動所致。

2. 本會已就各項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研提複評建議，並函請各機關檢討改善，俾利滾動修正後續施政作為，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二)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 11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2. 112 年度先期作業各機關提報總經費需求(含基金、中央補助等)約 619.35 億元，配合防疫需要，於 111 年 5、6 月以書審及會議方式完成初審作業，預計 7 月完成預算平衡，最終審定結果提供本府主計處納入年度預算編列。

(三) 策訂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

配合市政未來重大施政計畫推動與 112 年度應推展之施政目標，釐定本府 112 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將依限於開議前 15 日彙整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送市議會。

三、管制考核

(一) 年度施政計畫管制

本府 111 年度施政計畫計列管 107 案，計畫主管機關應依據年度作業計畫確實執行，且每月覈實填報執行進度；進度落後 5%或年經費支用比未達 90%時，均應分析落後原因並研提改善方案。另為解決公共工程遭遇的問題及檢討落後案件，定期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協助機關解決困難，督促工進。

(二) 市營事業考核

本府針對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 2 家市屬事業機構辦理 110 年度經營績效考核，邀集府外學者、專家與府內委員於 4 月 7 日、4 月 14 日及 6 月 15 日辦理兩階段複評作業，考核成績均列甲等，刻正編寫「110 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考核報告」將函送各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三)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

本府 111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 37.84 億元，列管案件數 117 案，為提升整體執行績效，除每月督促執行機關覈實填報執行進度，並檢討列管案所遭遇問題，適時召開會議與機關研議解決對策。

(四) 公文處理時效督導考核

本府公文查訪小組為瞭解一級機關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預定 111 年 7 月 20 日至 8 月 12 日進行公文查訪，並於 9 月完成編印「高雄市政府 111 年度公文查訪報告」函送受查訪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四、工程品質查核

(一) 辦理工程品質及進度查核

1.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規定訂定

- 年度查核計畫，並進行查核作業。
2. 查核案原則上採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並依據各案工程特性不同聘請 2 至 3 位外聘委員擔任各案查核委員，透由此一外部稽核機制，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3.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查核及複查施工中工程計 99 件。查核過程中發現之缺失，當場要求工程主辦機關、監造位及承攬廠商限期改善；設計及其他建議事項則請檢討改進。查核紀錄彙整後，函請各受查機關於 30 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並於確認改善完成後報查核小組備查。
 4. 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第 10 條規定，按季填報查核結果後，於 111 年 1 月及 4 月均依規定分別函送 110 年第四季、111 年第一季季報表予工程會。

(二) 全民督工辦理情形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 15 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 1999 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
2.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總通報案件共 35 件，均已辦理結案，並回報通報人。

(三) 加強辦理教育訓練

1. 111 年 3 月 11 日與民政局合辦「111 年度民生工程實務訓練(第一場)」教育訓練，計有 55 人參加。
2. 111 年 3 月 29 日與文化局合辦「111 年度品質預警機制教育訓練(111 年第 1 場)」教育訓練，計有 82 人參加。
3. 111 年 3 月 30 日辦理「金質獎推薦參獎籌備及注意重點(含簡報製作)」教育訓練，計有 40 人參加。
4. 111 年 4 月 19 日辦理「111 年度工程進度管理實務講習」教育訓練，計有 81 人參加。

五、聯合服務

為貫徹「把市民的小事當做政府的大事來辦」的施政理念，本府於四維行政中心辦公大樓一樓以聯合服務的方式，調派市府相關機關優秀人員進駐本府聯合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單一窗口便民服務之工作，近期各類服務成果分別摘述如下：

(一) 市政業務諮詢

除臨櫃服務外，本府並設有 1999 為民服務專線，提供市民市政業務諮詢窗口，達到立即、迅速、便捷之服務目標，111 年 1 月至 6 月諮詢服務案件數為 122,896 件。

(二) 受理人民陳情

提供民眾電話、臨櫃、市長信箱、1999 高雄一指通、書面及傳真等多元反映管道，並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登錄案件，後送至承辦機關迅速處理回復，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派工通報案件計 47,111 件，人民陳情案件計 94,536 件。

(三) 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於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等四處均設有法律諮詢服務處所，111年1月至6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3,375人次。

(四) 保健服務

提供市民測量血壓服務，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自5月20日起暫停現場服務，俟疫情和緩降低防疫等級後再提供服務。

(五) 本府話務中心（1999服務專線）

本府話務中心於97年4月1日正式啟用，係以1999代表號提供民眾24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111年1月至6月電話服務處理總量為440,163通，平均每月73,360通。

(六) 1999智能客服文字服務

於107年11月6日啟用「1999高雄萬事通智能客服」，跳脫傳統一對一人工客服模式，建構全渠道、行動化與智慧化的客服平台，如遇到1999電話滿線時，即時性對話可以由聊天機器人處理（諮詢類案件），提供民眾更多且彈性的選擇，輔助1999話務同仁，減輕其工作壓力及負擔，並增加處理事務的能量，目前智能客服可受理環保、交通、財稅、地政、社會、衛生等類別之諮詢，111年1月至6月計服務19,564題市政問答。

(七) 1999手語視訊服務

為便利聽語障市民朋友反映市政問題，於110年9月17日開始以line視訊方式，受理反映市政問題，111年1月至6月計服務48人次。

(八) 手機簡訊傳送錄案編號服務

110年10月8日啟動簡訊發送錄案編號服務，只要民眾反映案件時登錄手機號碼，系統於成案和結案時，會將案件編號及辦理情形查詢網址以手機簡訊傳給民眾，便利自行上網查詢，111年1月至6月計傳送160,048則。

六、資訊業務

(一) 發展「以人為本」智慧城市應用服務

1. 協助機關提出痛點，媒合企業提出解決方案，爭取中央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推動5G、AIoT智慧城市發展。截至111年6月止，獲得補助7案應用領域多元，包括醫療、交通、輕軌、無人機、農業、漁業、5G等，落地高雄實證智慧應用。
2. 公私協力探討市府資料價值或研擬創新應用技術解決業務問題，打造市民有感智慧應用服務。截至111年6月止，與科技業者合作試驗，導入冷鏈保鮮的智慧設備，延長保鮮期，提升產值。

(二) 參與國際交流，藉此將科技應用成果輸出國際

1. 辦理及參與智慧城市應用交流活動，國內外城市代表互相分享智慧科技應用，瞭解創新科技發展趨勢，並將成果輸出新南向國家。截至111年6月止，接連奪得APEC「能源智慧社區最佳案例」及IDC「亞太區智慧城市」等國際大獎。其中APEC獲能源智慧社區

倡議(ESCI)低碳示範城市金獎及智慧交通銀獎，肯定高雄以智慧治理帶動城市轉型的過程中，同步落實低碳永續的理念；IDC 亞太區智慧城市大獎(SCAPA)則在交通基礎建設、公共安全(數據驅動型警政)兩項獲得優勝，為高雄智慧城市加速打開國際知名度。

2. 在高雄展覽館辦理智慧城市展示活動，邀請國內外智慧科技應用企業參展，及各地與智慧城市相關的產官學研蒞臨高雄參觀，增加高雄智慧城市國際能見度。本次智慧城市展計有 145 家廠商、500 個攤位、19 場論壇、約 30 國的外賓參與，其中駐台大使級代表有 13 位，以線上參加外賓約 50 人次、近 2 萬 5,000 人次參觀，並有超過 20 家廠商與市府各局處互相媒合，讓來自國內外參訪者可以體驗智慧應用，提升輸出國際的機會。

(三) 整合跨機關資料，提升便民服務

1. 配合中央防疫政策，本府提供以下防疫資訊服務：

- (1) 依據市府防疫政策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轉型為「新冠肺炎居家照護及疫情專區」，以提供民眾最即時及正確的居家照護及防疫資訊，如服務電話、關懷包得來速、民眾就醫注意事項、居家照護常見問題、申請居家隔離通知書等資訊，迄 111 年 6 月累計逾 5,035 萬瀏覽人次。
- (2) 因應 1-3 月陸續爆發高雄港區、中油、國巨及左營果貿社區等疫情感染事件，配合衛生局篩檢政策，每日進行管制民眾篩檢數據統計分析作業，以支援衛生局作為隔日設置篩檢站或疫苗接種站的決策輔助。
- (3)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視疫情狀況調整無症狀或輕症者在家隔離之需求，於 4 月規劃建置本府高雄市 COVID-19 個案追蹤關懷資訊系統，以整合各行政區及跨局處之資源，如：提供發放防疫包、血氧偵測器、快篩試劑、送餐、垃圾清運、電話關懷紀錄等功能。
- (4) 隨著疫情社區化及流感化，為加速發放防疫關懷包，首創實施關懷包得來速，比擬速食店點餐、取餐的概念，只需出示確診者身分證或代領者身分證，由各區公所線上查詢確診者身分及登錄發放關懷包，即可快速領取關懷包。
- (5) 整合在地醫療資源建立「高雄市確診者自主回報」機制，確診者將先後收到高市府衛生局 2 封簡訊，第 1 封簡訊通知確診者主動回報疫調資料及同住者名單，待確診者回報後，約 4 個多小時後收到第 2 封簡訊，即可下載居隔通知書，同時也將自動媒合確診者與醫師，讓每個確診者都能獲得醫療照顧。
- (6) 本府自 5 月起開設本市疫苗專診預約服務，提供兒童及高齡專診預約社區接種站場次，讓民眾可在線上預約施打疫苗，6 月中旬起更整合基層診所提供疫苗接種預約服務，提供 AZ、BNT、莫德納、高端 4 種疫苗、多種時段，讓民眾就近接種疫苗。

2. 「便民一路通」網站擴大串聯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的資料集種類，及提供智能客服及行動申辦方式，提高民眾使用便利性以及服務使用率，以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目前已統一收納本府各機

關現有計 366 個市政申辦服務，便利民眾快速查詢及線上申辦所需的市政服務，同時也提供線上預約臨櫃申辦服務，降低民眾臨櫃等待時間，並於 3 月整併「1999 高雄一指通」APP，111 年 1 至 6 月線上申辦案件累計逾 6,903 件，縮減民眾往返各公務機關申辦業務時間。

3. 本府致力提升開放資料質量，及推動應用程式介面(API)資料服務，提供跨領域資訊整合串流，便利機關及民間資料流通、交換、加值與應用。開放資料集數累計至 111 年 6 月總計 3,318 項，其中 3 星格式以上資料已提高至 3,088 項，累計瀏覽次數達 201 萬次，下載次數達 44 萬次，應用程式介面(API)資料服務累計至 111 年 6 月 API 上架總數達 537 筆，208 個系統介接使用 API，累計介接逾 2,335 萬次。
4. 本府單一帳號認證平台提供多元化身分驗證方式，讓本府應用系統可依不同的安全等級環境選用適合的身分驗證及登入方式，以解決應用系統共同認證需求，例如本府高雄市 COVID-19 個案追蹤關懷資訊系統介接單一帳號認證平台提供本府同仁及本市醫療人員的帳號認證服務，以加速系統開發速度，迄 111 年 6 月單一帳號認證平台已協助本府各機關共 78 個系統網站導入身分驗證機制，認證次數計逾 231 萬次。

(四) 發展市府雲端機房，統合資源集中運用

1. 建構高彈性運用的混合式雲端資料中心提供本府各機關使用，透過資訊資源向上集中，有效降低各機關機房及資通系統維運成本，達到資源共享最大化目標，111 年 1 月至 6 月完成各局處 125 台虛擬主機併轉入雲端機房，並整併社會局、捷運局等 10 個小型機房，另文化局機房主機網站系統配合整併至市府，預定於年底前完成。
2. 建置骨幹網路負載平衡器、並擴充府內網路頻寬由原先 1Gbps 擴增至 10Gbps，以因應駐外機關網路收容及雲端資料中心啟用後快速增長的資料傳輸量，所造成之網路壅塞問題，提供更順暢及更穩定的市政基礎網路環境，已於 111 年 3 月完成佈建。

(五) 推動資安治理，提升本府資安防護能量

1. 推動機關導入「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全國資安標準，強化各機關高層對資安議題的管理與監督，確保市府整體資訊安全。已於 111 年上半年完成試辦機關（資訊中心及社會局）輔導，後續將於 112 年起各機關分批導入，協助機關提升整體資安。
2.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新增規定，導入「政府機關資訊系統弱點通報機制」，可事先有效掌握及通報資通系統弱點漏洞之風險等級與受影響範圍，以利弱點漏洞修補，降低資安潛在風險。已於 111 年 3 月 10 日完成本府資訊中心、地政局及交通局等 11 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較高的 B 級機關全面導入完成。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111 年上半年度開設 23 門課程，學員人數達 362 人。另依中央核定之部落大學計畫陸續辦理數位型、社會教育學習型等活動。

(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為發揚原住民族文化，建立文化認同及建構學校本位課程，以融入鄉土文化教育，爰擬持續協助教育局推動本市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

(三)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為落實推動語發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並強化中央到地方政府推動族語振興工作。本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計有 10 名，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目前阿美族、泰雅族及魯凱族面試徵選結果業已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俟核定後進用，此外，第二次族語推廣人員—拉阿魯哇族語推人員面試甄選已於 6 月 17 日辦理完成錄取 1 人，俟核定後進用。
2. 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有關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已於 111 年度規劃推動族語學習家庭 50 戶(計 240 人)及族語傳習班 15 班(計 260 人)，族語聚會所 18 班(計 400 人)，輔導及陪伴學員參加族語能力認證考試，刻正執行計畫。
3. 持續執行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1 上半年度共有 6 位家訪員、47 位族語保母共托育 60 名幼兒，各族語別家訪員每月至保母家中進行訪視及輔導，並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核發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營造全族語環境。

(四)111 年度製播族語廣播節目：

1. 賡續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節目，提供大高雄地區原住民族文化的收聽平台，本節目除了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藝文活動、行銷原鄉地區產品，以及族語學習之外，亦作為本府原民會政令宣導及溝通的管道。
2. 節目包含各族語別之傳說故事、「原住民族語 E 樂園」生活會話篇之族語對話及教唱族語歌謠，並邀請本市各族族語老師，以空中進行族語教學，為聽眾介紹族語、線上教學傳遞族語文化脈絡，增進族群交流。

(五)111 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名稱標示補助計畫，本市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111 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標示補助計

畫，核定本市茂林區公所新臺幣(以下同)90萬元，核定桃源區公所24萬6,000元，共計補助114萬6,000元。

(六)核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

111上半年辦理獎勵參加110年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合格者核發獎勵金，初級核發161人，中級核發173人，中高級核發16人，高級2人，共計核撥94萬1,000元。

(七)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核發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計有國小415人、國中120人、高中職60人及大學以上18人，共計613人，核發金額計152萬元。

(八)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11上半年度共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18場次。(民俗祭儀3案，已核撥20萬)。

(九)辦理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補助

111年度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旗山區大林社區、內門區溝坪社區共兩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204萬7,200元。111年平埔族語復振計畫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市集穡室工坊，計57萬8,000元。

(十)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1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並由民間團體執行計畫及申請補助。111年度上半年本市共11間人民團體申請開班，參與學生數共計198人。

(十一)第七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本市族語單詞競賽初賽業於111年4月27日辦理完成，決賽由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因應疫情延期至111年7月2日及3日進行決賽。本市派出八支隊伍參與國中、國小組、瀕危組競賽。

(十二)高雄豐潮-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

於111年4月30日假高雄市夢時代購物中心前草坪舉辦高雄豐潮-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當日現場吸引超過5000人次參與，並首創全台結合疫苗施打站，主打防疫最高潮，搭配防疫措施，鼓勵並宣導族人接種疫苗，以提升自我保護力與疫苗施打率，現場工作人員也身穿族服、以族語問候接待，打造原味十足的疫苗施打站。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一)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11年1月至6月計85人次，核發救助金119萬7,663元。

(二)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1年1月至6月受理個案數共計15人次。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平日上班時間提供電話預約服務，每週三下午2時至5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1年1月至6月服務人次共計27人次。
3. 另為解決偏鄉交通問題，本會積極推動原鄉地區法律資源網絡連結，111年1月至6月結合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分會及團聘請律師於杉林大愛園區辦理1場消費者保護暨債務清償法治教育宣導，受益人數達60人次。
4.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計1人。

(三) 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1) 截至111年6月共計受理購置住宅補助計40戶，每戶22萬元，以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

(2) 修繕住宅補助(屋齡7年以上)計12戶，改善居家品質以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11萬元。

(3) 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補助(屋齡10年以上)計1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

2. 小港娜麓灣社區(山明國宅)及五甲原住民住宅計有37戶，低價出租(每月租金3,500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目前出租35戶，並辦理原住民住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總計修繕7戶。

3. 104年5月21日奉准「中華五路原住民住戶安置計畫書」；目前拉瓦克部落拆遷安置計畫目前完成入住安置住宅戶數為16戶，目前為14戶(小港娜麓灣國宅4戶、鳳山五甲住宅10戶，1戶因服刑在案保留租期，1戶已終止租賃契約)，並提供租期最長十年及三年免租金之安置方案(依實際簽約日起算)，11戶未接受配租社會住宅，核實補貼每戶每月租屋租金新臺幣5,000元為限，補貼期間最長不得逾十二個月。

(四) 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5家中心)、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處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29處據點，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加兩性應互相尊重之觀念，幫助他人明白相關的防治及援助，辦理10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189人次。

(五) 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1. 111年1月至6月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223人次。

2. 整合本市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部落文化健康站、都會區老人日

間關懷站及部落食堂等社會資源，以落實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3. 爭取由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計 120 萬元，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本年 111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社團申請補助案計 10 件，自行撤案 2 件；核定 6 案（核定金額計 185,000 元整），已實際執行 6 案，另 2 案已審查完畢，待提報單位修正計畫後執行。

(六)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111 年前瞻計畫-原民部落營造-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第三期申請核定 12 個文健站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820 萬元；本期前瞻計畫補助各站所需設備及改善環境為原則，其中共計整建本市 7 處文健站室內空間整建及增設 10 處文健站設施設備，全案已於 110 年底前全數發包；預計 111 年 9 月底前陸續結案，後續將持續追蹤個案進度狀況。
2. 於建山里民活動中心設置部落食堂服務據點 1 處，服務人數 40 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健康生活觀念。
3.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1 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29 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2 站，服務人數 1,044 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4.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1 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核定補助金額共計 277 萬 6,000 元(製作或維修假牙費 267 萬 6,000 元、業務費 10 萬)，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申請人數計 45 人。

(七)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111 年 1 至 6 月結合勞工局辦理就業現場徵才媒合活動 6 場次，參加人數 32 人，陪同原住民求職，以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2. 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111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核定 7 人。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111 年 1 月至 6 月總計核發 96 件申請案，乙級技術士證照 14 件、丙級技術士證照 82 件以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
4. 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21 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 80%以上之機構、協助原住民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5. 安心上工及時工作計畫將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延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目前上工人數 96 位，其中上工時數位未滿 960 小時者，於 111 年下半年度持續上工，並持續調查 111 年 7 月 1 日以後有新上工需求之單位，新增列職缺需求。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及小型零星工程

110 年計畫經費 4,864 萬 9,000 元，工程案件共 18 標，已陸續完工。
111 年經費增加 500 萬元，為 5,364 萬 9,000 元，案件共 36 件，設計中。

(二)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110 年度共計爭取 10 件工程，經費 1 億 2,759 萬 7,492 元。截至 111 年 6 月 14 日，8 件已完工，2 件設計或可行性評估中(規劃設計及可行性評估案件)。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0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執行績效考核，本市成績全國第 3 名。

(三)前瞻計畫-服務據點周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辦理原住民地區文化健康站周邊環境改善，讓原住民長輩活動空間更加安全。

1. 110 年度共計爭取 4 件工程，經費 2,067 萬 2,000 元。截至 111 年 6 月 14 日，3 件已完工，1 件施工中。

2. 111 年度共爭取 4 件工程，經費 1,512 萬 7,000 元。截至 111 年 6 月 14 日，1 件已完工，3 件施工中。

(四)前瞻計畫-地方創生原民部落營造計畫

為發展部落經濟，強化在地市集功能，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瑪星哈蘭部落市集建置計畫，經費 200 萬元，以建置乾淨整潔的市集環境，增加吸引來客消費數，以增加部落收入。

(五)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為改善原住民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111 年共 4 件計畫，經費 895 萬元，設計中。

(六)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10 年 6-8 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及緊急搶修，本府共核定 3 件，經費 2,982 萬 2600 元；並向中央爭取 12 件部落聯絡道路災後復建工程，復建經費 5,760 萬 7,000 元。

(七)那瑪夏區代表會重建工程

為解決那瑪夏區無代表會，需與公所共用之困境，故向內政部爭取經費 3,342 萬 1,483 元辦理代表會新建工程，並於 111 年 3 月底完成所有工項。

(八)茂林區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

為改善茂林區高 132 線之道路路況，增加行車安全性，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 1 億 9,400 萬元辦理道路改善，共分為 4 標，110 年已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11 年底前全數完工。

(九)左營區屏山里運動公園風雨球場新建工程

為了讓左營地區原住民有個聚會場所，向體育署及中央原民會爭取共 1,099 萬 3500 元，本府並自籌 1,559 萬 3,367 元，總經費 2,658 萬 6,867 元，辦理風雨球場、廁所興建，並於其中融入原住民文化特色，預計 111 年底前完工。

(十)那瑪夏區卡那卡那富族祭壇修建工程

本府編列 629 萬 5,000 元，採用傳統木構造形式，並搭配那瑪夏當地就地取材的杉木，構建卡那卡那富族的傳統祭壇，不但使族人有個祭典場所，更是未來文化傳承的活教材。

(十一)那瑪夏區瑪雅里那次蘭吊橋改善工程

本府編列 490 萬元，將那次蘭吊橋由 1.5 公尺寬，拓寬為 2 公尺寬，能行駛 1100CC 小發財車，使得當地農民運送農作物更為便利。

(十二)原住民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 111 年起編列 750 萬元辦理原住民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 55 件，成功案件 39 件，總核貸金額共計 12,050 萬元整；事業貸款 4 件，微型貸 35 件；貸款諮詢輔導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100 件。
2. 加強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於本市原住民聚會場所、大型活動場所及各教會、協會辦理基金貸款講習會計 8 場次，參加人數計約 491 人次。
3. 111 年 1 月 26 日至 27 日辦理茂林溫泉試體驗前設施設備測試作業，邀集茂林區公所、茂林代表會、里長等在地幹部及茂管處總計 33 人參與測試。刻正辦理茂林溫泉營運招商行政作業流程，預計於 8-11 月間完成委託廠商營運契約簽訂及移交，期間本會併同辦理溫泉試營運，開放民眾試體驗溫泉泡湯場域，並辦理行銷茂林溫泉系列活動，預計於本(111)年 11 月委託營運廠商正式營運。
4. 委託高雄市立美術館辦理2022台灣燈會南島燈展，導入多元文化與當代藝術以豐富展相，邀請台灣傑出南島藝術創作者或團隊參與燈會展出。共計有九座燈區、「共生」、「山豬溫泉」、「南島的風很香」、「女人的田」、「浮光獵影」、「停駐的地方」、「祈禱小米豐收歌」、「南島之眼」、「族光再現」南島當代特色，展品展現迥異於傳統燈會的藝術獨特性。2/14-2/28辦理世界母語日及國際南島日活動，邀請原民團體進行樂舞展演及大專院校和南島族群青年，著傳統服飾並以歌舞交流、語言交替，及聚光花環文化體驗，參與人次約計3,000人次以上。另安排原鄉長者賞燈專車於那瑪夏、茂林及桃源區，共計接駁三天4車次約計200人前往衛武營，接連露出於各媒體報導。
5. 為推廣本市原住民文創產業，於本市駁二藝術特區規劃設置「高雄市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爰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該計畫，於 111 年 4 月 20 日獲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在案；本案計畫主要以輔導原住民族產業經濟永續發展，並扶植原住民族人具有自主能

力創業經營事業，截至 1 至 6 月統計數來店數總計 2,097 人次，寄售店家 33 家，原駁館營業收入總計 273,918 元整。

6. 辦理南島文化博覽系列活動高雄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以嘉年華會形式呈現原住民族豐年節慶活動，帶動在地觀光事業之發展。本次活動招商共 64 攤，營業額計 336,100 元整。
7. 辦理「2022 螢光遊戲-螢向那瑪夏」-原鄉產業媒體行銷推廣活動，邀請媒體 12 人；媒體報導 4 則。主要行銷那瑪夏賞螢季系列活動，並且規劃當地文化及農事體驗活動，藉以影視及新聞曝光，提高觀光人潮湧入。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111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核定面積 297.7 公頃。
2.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 95 筆、受益 64 人；桃源區非原住民承租權繼承案 3 筆，桃源、茂林區及那瑪夏區公所為臨時需用公有土地土地使用同意合計 5 筆。
3. 辦理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計畫受理共計 28 人，那瑪夏區公所送案件申請財政部國有財產屬 4 人；申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共計 24 人，桃源區 7 人、那瑪夏區 17 人。管理機關變更登記原住民族委員會 1 案 1 人。
4. 推動 111 年度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計畫，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25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16 小時；傳統有形文化調查及維護 14 處/177.4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146 公頃；友善部落增值服務 34 件。
5. 111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之發展，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受理面積 4,814.2161 公頃(桃源區 2,174.5629 公頃茂林區 1,023.7594 公頃那瑪夏區 1,615.8938 公頃)。
6. 辦理 111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全民造林暨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茂林區 72.54 公頃、桃源區 74.27 公頃、那瑪夏區 85.58 公頃)。另提報今年度新值面積 25 公頃，核定面積 257.39 公頃。

貳拾玖、客家事務

貳拾玖、客家事務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落實客語扎根

(一) 客語教學因地制宜多元化

1. 生活客語教學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11年1月至6月本市計有1所國中、49所國小、26所幼兒園開辦客語教學課程或活動，參與人數國中850人次、國小1,918人次、幼兒園2,396人次。

2. 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

110學年度(110年8月至111年7月)輔導美濃及杉林區5園所6班15位教師152位學生參與實施「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3. 辦理「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

110學年度輔導美濃及六龜區國小9校26班24位教師409位學生、國中3校6班7位教師139位學生參加實驗班教學，由客籍導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

4. 籌設「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

為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擴大客語使用環境，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設立全國首創「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預計招收60名幼兒，目前幼兒園空間營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案公開招標中。

(二) 訂頒客語認證獎勵制度

訂頒「高雄市政府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要點」，凡設籍高雄市民民皆可參與認證，通過者發給500元至3,000元獎勵金。

(三) 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1. 客語教師及教保人員專業知能培訓

為加強本市客語教師及教保人員專業知能，111年5月至6月已辦理6場次課程，計110人次參與。

2. 招募客語家庭及辦理親子活動

招募都會區24個家庭(80人)、客庄區10個家庭(36人)加入客語家庭培力計畫，預計111年6月至11月辦理16場次親子活動，目前已辦理2場，計55人次參與。

3. 為強化公教人員及民眾客語會話能力，提升客語流通及使用率，111年5月起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美濃區、甲仙區)及市區(苓雅區、左營區、楠梓區)共辦理5門客語能力認證班，計987人次參與。

(四) 開辦客家語言文化課程

111年5月13日起於三民區公所及新客家文化園區開辦「四縣腔客語基礎班」，透過活潑有趣的課程設計，以寓教於樂方式讓學員學

- 習客語，並輔導學員參加客語認證，強化學習成效，共計 98 人次參與。
- (五) 辦理「高雄都會區客家青年駐地工作站計畫」
培育 2 名客家青年投入客家事務，並以三民區、鳳山區為示範點，辦理客家人文紀實及資源盤點、招募客語種子家庭，推動家庭母語、辦理客家藝文活動等 25 場次。111 年 6 月 11 日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辦理第 1 次客語種子家庭工作坊，計 5 個家庭 15 人參與，並持續尋找客語種子家庭加入。
- (六) 籌辦美濃藝穗節-「湖畔文化季與客語沉浸教學活動融入雙語元素推動計畫」
計畫總經費 480 萬元，獲國家發展委員會同意分攤 465 萬元，訂於 111 年 8 月至 11 月間結合「湖畔文化季」與客語沉浸教學活動，辦理「客家 Follow ME」、「英語小尖兵」、「Always Kids」博覽會、「雙語友善商店」、「客家美學行銷與文創品開發」、「多元文創活動」、「館舍基礎設施與服務」、雙語培訓、「與月亮的約定」締結原客姊妹校活動，藉以行銷客家文化，營造雙語友善使用環境。
- (七)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三民區公所、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11 年計 94 名志工投入，1 月至 6 月服務時數共計 2,376 小時，服務達 40,837 人次。

二、行銷客庄產業及觀光，提振地方經濟

- (一) 訂定本府「右堆整體發展計畫」
高雄市客庄（美濃、杉林、六龜、甲仙）為六堆之一，屬於右堆地區，為營造右堆之人文生活美學、保存客庄傳統記憶、打造樂齡友善生活環境，訂頒「右堆整體發展計畫」，以在地特色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為三大核心，擬定 39 項執行策略，以四年（110-113 年）為執行期程，結合各局處資源推動辦理，期能帶動地方發展，111 年 6 月 28 日召開本年度第 1 次工作會議。
- (二) 再版《高雄客庄樂富遊》旅遊手冊
108 年出版《高雄客庄樂富遊》中英文版旅遊手冊受到遊客及民眾喜愛，4,000 本幾已發送/索取完畢，110 年編修華英文版及新增華日版，並增刪、更新旅遊資訊，111 年 6 月共出版 2,000 冊，持續宣傳行銷，發展客庄觀光產業。
- (三) 開發客家文創商品
結合鍾理和文章、藍染、美濃地景等客家元素，開發 5 款客家意象口罩、1 款口罩收納夾、5 款小書包、4 款運動毛巾等文創商品，讓客家以創意、藝術感形式呈現，創意行銷客家文化。
- (四) 辦理「客庄券加碼高雄券」活動
配合客家委員會發行客庄券 2.0，推出「客庄券加碼高雄券」活動，凡於高雄客庄（美濃區、杉林區、六龜區、甲仙區）及客家聚落（三民區）合作店家消費客庄券滿 500 元即送高雄券 100 元，並加碼抽

iPhone13 及千元福袋，中央地方合力復甦客庄經濟，計有 104 間合作店家，於高雄市消費總金額約 1,503 萬元。

三、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 (一) 辦理「笠山文學印象：向鍾理和、鍾鐵民父子致敬」系列活動
配合 2021 六堆 300 年慶典及推崇六堆文學家鍾理和與鍾鐵民父子之成就，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於國立中山大學、高雄市立圖書館、美濃地區、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舉辦「笠山文學印象：向鍾理和、鍾鐵民父子致敬」系列活動，包含文學主題展、書展、文學研討會、右堆自行車輕旅行、文學場景參訪、文學音樂劇場、青少年文學營、讀劇等，透過文學、藝術、文化與產業之連結，推廣六堆客家文學與客家文化，約 6,000 人次參與。
- (二) 辦理「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相關補助計畫
1. 「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來，就係客」及「2022 台灣燈會在高雄—再創客家產業新活力」2 案獲客家委員會補助合計 1,500 萬元，以台灣客家文化多元樣貌，結合在地視野於台灣燈會整體規劃，創意行銷客家文化及觀光產業。
 2. 活動以藝術新思維跨域、跨媒材將客家元素融入實體燈藝或虛擬光影中演繹新客家，包含衛武營主燈《武營晚點名》以傳統客家文化融合當代藝術光影與多媒體科技呈現、客籍新媒體藝術家黃心健創作《光之舞》互動體驗作品、《元流-光之群島》搭配客籍女歌手黃珮舒吟唱聖桑的「天鵝」、客籍資深影視美術指導許英光創作《映像寫真館》。
 3. 燈會期間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風廣場邀集「生祥樂隊」、「唐野樂團」、「黃瑋傑與山寮樂團」及「邱淑蟬與平衡訊號」等 9 組客語表演團隊帶來 11 場演出，為海灣夜晚帶來美妙的音樂風情。
 4. 111 年 2 月 14 日西洋情人節於衛武營《菊花夜行軍 100 米花廊光譜》燈會作品前，舉辦「菊花行軍衛武營情人節專場夕陽演唱會」，邀請生祥樂隊演唱《菊花夜行軍》等經典、隱喻愛的客語曲目，特地前來的情侶民眾席地而坐或駐足，聆聽樂團唱出對情人和這片土地最深情的祝福。
- (三) 舉辦「客家祈福」祭儀
111 年 2 月 11 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祈福」祭儀，約 10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 (四) 參與第 57 屆六堆運動會
111 年 3 月 12 日、13 日於屏東縣竹田鄉舉辦，一連串的賽事從 2 月開始起跑，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同仁與志工參與六堆勇士馬拉松、客庄遊戰、趣味競賽、民俗博弈等活動，其中民俗博弈「押象棋」得到第 2 名、「蛤蟆蠟拐」得到第 3 名的佳績。
- (五) 辦理六堆日升旗暨尋客親子 DIY 活動
客家委員會串連高屏縣市政府與六堆十二鄉區於 111 年 6 月 4 日六堆日同步舉辦升旗儀式，期藉此緬懷致意先賢，凝聚後生傳承及開創客家文化。本府結合「高雄都會區客家青年駐地工作站計畫」，

- 同時辦理尋客親子DIY活動，透過講六堆故事、花布粽子DIY、稻草人DIY及紙傘彩繪，尋找都會客家人、推廣家庭母語、傳承客家文化，合計約300人次參加。
- (六) 籌辦2022原客青少年三對三籃球賽
為鼓勵以球會友，期透過跨族群交流活動，分享與理解各族群的文化特色，預定111年11月間於美濃國中辦理預、複賽，每組錄取前2名參加客家委員會於12月間在桃園市辦理的全國總決賽。
- (七) 籌辦「覓·黑川-美濃甜蜜巷Walk inn」系列活動
為感念黑川龜吉先生對日治時代美濃地區教育發展的貢獻，111年7月至10月將規劃講座、高雄文獻、高雄小故事、紀念音樂會、故道小旅行、故事小劇場及藍調市集等活動。
- (八) 籌辦「美濃湖畔文化季」活動
計畫總經費96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80萬元，訂於111年8月至11月間以美濃客家文物館為中心，結合在地協會、藝術人才、學校及表演團體等單位，辦理客家八音、山歌、生活美學表演劇場及文創市集等活動，藉以行銷並淬鍊客家文化。
- (九) 籌辦2022客家集團婚禮
為推廣客家婚俗文化，111年11月將於新客家文化園區辦理客家集團婚禮，預計招募20對新人，身穿創新設計的客家藍衫禮服，以「敬外祖」、「上燈」、「插頭花」、「食新娘茶」等客家婚俗古禮儀式進行，也是目前全臺唯一具有特色的客家集團婚禮，展現傳統與時尚兼具的客家婚俗文化，報名至8月10日止。
- (十) 籌辦「布可思異」客家禮服設計賞
廣納多元時尚的設計理念，以顛覆傳統刻板印象為出發點，結合現代生活元素，將客家文化意象融入禮服之質材、式樣、色樣、剪裁等，重塑客家禮服新印象，同時提供青年服裝設計者創發舞台，預計於111年10月間辦理。
- (十一) 促成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轉型
修正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捐助章程，自第十二屆(110年9月1日)起改由市府主導，修改組織運作方式，111年度由客家事務委員會編列1千萬元補助該基金會擴大推展客家語言文化，工作項目包含：經營鳳山區客家文創中心、成立客家兒童合唱團、辦理客家學苑及高雄客家文化藝術季、開發文創商品、出版客家出版品等。
- (十二)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11年1月至6月計輔導本市客家社團47團次，開辦客家歌謠、舞蹈、技藝班等培訓課程、笠山文學營、傳統客家美食推廣活動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 (十三) 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自97年5月起每週一下午16:00-17:00於高雄廣播電臺FM94.3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四、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 型塑「美濃文創中心」原創產業環境

1. 區內舊美濃警察分駐所及日式木構宿舍 2 棟歷史建築透過公開招租，由「財團法人薛伯輝基金會」取得經營權，引進民間多元資源及經營創意，透過觀光行銷帶動街區活化，打造美濃觀光旅遊新亮點。
2. 鼓勵公私團體利用美濃文創中心「開庄廣場」舉辦各項藝文活動，有效發揮資源共享場地多元使用功能，更藉由各項多元活動，建構美濃文創中心成為美濃地區的文化據點及核心。

(二) 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主體建築除客家文物館外，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出租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111 年 1 月至 6 月入園遊客 46,400 人次。
2. 圓樓餐廳及 2 棟展售中心承租廠商（晟人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複合式經營理念打造客家美食餐廳、咖啡輕食館及創客中心，營運穩定，111 年 1 月至 6 月來客數計 14,000 人次。
3.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有效活絡園區。

(三) 強化「美濃客家文物館」營運績效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11 年 1 月至 6 月總營收達 96 萬 1,885 元，參訪人數計 3 萬 7,312 人，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民眾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111 年 1 月至 6 月共接待 41 個公立單位及學校團體計 2,276 人。
2. 110 年 12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 日辦理「美藝濃情-2021 簡天佑美濃作品展」，展出簡天佑老師 20 多年來用畫筆記錄美濃古厝、舊巷、菸樓、農村及湖光山色的作品，靈動飄逸的筆觸間，時光冉冉躍然紙上，展覽期間吸引約 18,000 餘人次參觀。
3. 111 年 4 月 9 日至 6 月 9 日辦理「熠熠心光-鍾蕙伊創作個展」，粉彩作品筆觸細膩柔和，朦朧疊加出療癒的色粉組合；水墨作品以水墨的基底敷色、點彩，在濃淡之間表現出獨特的韻味，展覽期間吸引約 1,660 人次參觀。
4. 「兒童探索區」運用「積木」素材，將美濃的自然、人文地景特色融入設計，設置豐富多元的遊戲角落，更特別引進全台獨有國外大型軟積木學習教具，可啟發孩童在數理、身體平衡、空間結構、戲劇、社交等能力，吸引眾多家長攜帶幼兒入場共樂，111 年 1 月至 6 月約有 7,000 人次入館使用。
5. 建置文創商品販售平台，與在地業者合作開發陶板、紙傘、文創 T 恤及客家文化商品，供民眾彩繪 DIY 及選購，帶動地方產業發展並提高館舍自償率，減少市府財政負擔。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一)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及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112至113年競爭型)」補助，協助本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有效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挹注本市建設經費。111年1月至6月獲補助「高雄市盤花公園規劃設計案」550萬元、「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規劃設計費142萬2,000元。
- (二) 辦理「右堆文化路徑暨古(步)道藍圖規劃設計」
透過實際踏查及研究，擘畫右堆客庄文化古(步)道藍圖計畫，發展長距離步道，重現南部客庄人文及經濟地理之發展脈絡，總經費390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327萬元。111年2月完成結案報告，規劃五個文化主題路徑：美濃故道及文學徑、龍肚-龜山-獅子頭水圳環線、新威-新興伯公巡禮、六龜-杉林坊寮文化路徑、美濃竹頭角-旗山雞油樹下客庄文化徑等。未來將分年分期逐步推動，以地方生活圈為轉運站，透過旅遊、醫療等服務設施的整備、山道指標系統，以及山徑的本體整建等細部計畫，逐步活化客庄及山村的小聚落。
- (三) 辦理「美濃區龍肚敬字亭整修工程」
修繕及保存龍肚庄敬字亭，延續傳統文化，維護在地居民使用之安全性，並提供舒適友善的公共空間，總經費178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50萬元，已完成工程發包，預計111年12月完工。
- (四) 辦理「高雄市旗美褒忠義民廟周邊環境改善規劃設計暨工程」
進行旗美褒忠義民廟周邊環境整理，融入客家意象，保存旗山區客家義民信仰，提升聚落居民使用品質，總經費595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500萬元，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預算書圖送客家委員會審查中。
- (五) 辦理「高雄客庄環境營造輔導團」
運用專業輔導團隊，協助本府研提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以符合客庄新美學、永續生態、里山客庄場域為主題，達到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之目標。總經費262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220萬元，已委託專業廠商執行中。
- (六) 辦理「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空間營造暨環境改善設施計畫」
運用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部份空間改造為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同時改善文物館前交通號誌、客家圖書資訊化，以及汰換全館老舊空調系統，增加節電效能，提供使用者安全舒適之教育環境，總經費1,980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650萬元，目前進行工程招標作業。
- (七) 辦理「新客家文化園區戶外遊樂設施工程」
進行新客家文化園區戶外遊樂設施與排水系統改善，打造戶外共融式兒童遊戲區域，提供多元、適性、探索的親子共享遊憩場域，總經費1,203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010萬元，已於111年6月完成工程發包，預計111年12月完工。

- (八) 辦理「新客家文化園區公廁增建工程」
改善園區內男女廁間比例，營造性別友善的如廁環境，提升服務品質，工程總經費 430 萬元，已於 111 年 4 月 13 日驗收合格並開放使用。
- (九) 辦理「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規劃設計
本計畫為跨年度階段性計畫，111 年獲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112 至 113 年競爭型)」補助規劃設計費 142 萬 2,000 元，本府自籌 37 萬 8,000 元，合計 180 萬元。本案將採公民參與，共同討論以高雄客運美濃站及永安路為主，串聯街區弄文化景點、湧泉、文創店家，搭配系統指標、解說牌的文化散步策；並以匯流至美濃溪支流橫溝（美濃溪排水）規劃生態藍帶步道、濱溪林帶手作步道等生態散步策，目前正辦理公開招標。
- (十) 成立鳳山區客家文創據點
修繕黃埔新村東五巷 126 號房舍，將以文化發電機概念，導入客食、客物、客藝、客書、客音等豐富的客家文化，融入黃埔新村成為多元文化文創基地。目前已委託廠商規劃設計中。
- (十一) 辦理「高雄市盤花公園規劃設計案」
規劃改善三民一號公園，廣植客家植栽，豐富愛河沿岸生態景觀，並融入客家盤花、先民移居高雄的歷程等元素，提供居民及親子優質遊憩場域。111 年 5 月獲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規劃設計暨監造費用 550 萬元，本府自籌 105 萬元，合計 655 萬元。刻正辦理公開招標準備作業。

叁拾、主 計

叁拾、主 計

一、公務預算

(一) 籌編 112 年度總預算案，妥適分配有限資源

1.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審作業賡續實施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在維持施政正常推展並兼顧財政穩健原則下，以 111 年度法定預算為依據，採量入為出之作法，管控分配各主管機關概算編製上限數額。
2. 本市歲出預算結構嚴重僵化，惟為因應新增計畫需求仍請各機關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慎評估支出項目之必要性及適切性，重新檢討各計畫項目覈實編列，並於 4 月 27 日前依規定妥慎編送概算，召開會議依序進行審查，依限完成總預算案籌編作業，送請 貴會審議。

(二) 審核暨彙編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完備法定程序

1. 110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 4 億元，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依預算法第 70 條規定申請動支，全年度共計核准動支 81 案，金額 3 億 9,765 萬 4,797 元(經常門支出 1 億 236 萬 8,664 元，占 25.74%、資本門支出 2 億 9,528 萬 6,133 元，占 74.26%)，已依規定程序彙編完成送請 貴會審議通過，完備法定程序。
2.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 4 億元，各機關截至 6 月 30 日止，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暨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與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1 點之規定報請動支，計核准 12 案，金額 6,180 萬 2,735 元，其中經常門支出 5,436 萬 2,735 元，占 87.96%、資本門支出 744 萬元，占 12.04%。

(三) 嚴密審查 110 年度預算保留作業，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1. 鑒於本府財政困難，預算資源有限，對於各機關 110 年度預算保留申請，除依預算法規定辦理外，須符合「屬市政重大施政計畫或地方承諾事項，經衡酌下年度可付諸實施且無相關預算可調整支應，若再另循以後年度預算程序辦理，恐延誤計畫推動時效者」方可保留，以確實檢討預算運用效益。
2. 110 年度預算保留(當年度及以前年度)核定共 106.45 億元，較 109 年度審定數 132.26 億元，減少 25.81 億元(減 19.51%)，主要係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暨立體設施拆除後平面道路工程、環狀輕軌、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等捷運建設積極執行，及高屏特定區開發計畫衡酌業務需求降低保留所致。

(四) 精進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及復建工程作業

為促使各機關落實復建工程計畫之提報與執行，以利後續申請中央協助災害復建工程，能有效提升本府補助經費核列比率，增加補助收入，爰於 111 年 4 月 14 日賡續開辦「災害準備金作業講習」針對承辦人員或工程提報人員辦理研習，加強說明中央法令規範及相關注意事項，減少認知落差。

二、事業預算

(一) 督導各基金管理機關(構)有效執行預算

111 年度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計編列 26 個基金單位，經依貴會三讀審議結果整編 111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定表，並以 111 年 2 月 7 日高市府主事預字第 11130088800 號函請各基金管理機關（構）依規定調整修正 111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第 1 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且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實施督導，嚴密有效執行預算。

- (二) 辦理促參案件財務規劃與實務探討研習班講習課程
為增進同仁瞭解促參案件財務規劃及精進實務案例之專業知能，於 111 年 3 月 29 日辦理「促參案件財務規劃應注意事項與實務探討研習班」，共計 35 人參加研習。
- (三) 彙整 111 年度預算市議會附帶決議辦理情形
貴會審查本市 111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所作附帶決議，其中可遵照辦理事項執行情形經彙整成冊，於 111 年 3 月 1 日函送貴會，並經貴會第 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1 次會議決議：准予備查。
- (四) 籌編 112 年度各營（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111 年 4 月 13 日行文各主管機關，編送各基金管理機關 112 年度附屬單位概算，依序召開審查會議進行審查，依限完成附屬單位預算案籌編作業，隨同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

三、公務統計

- (一) 彙編市政統計書刊
依據各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按月彙編「高雄市統計月報」及「高雄市統計快報」（摺頁）電子書刊，並於 5 月完成 110 年「高雄市統計年報」電子書刊，上開書刊皆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下載參閱。
- (二) 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
研擬「111 年度高雄市政府主計處職務上之應用統計分析撰擬實施計畫」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參考。111 年上半年完成「高雄青壯年就業及勞退提繳概況」、「因應少子女化高雄市國小校園空間利用分析」、「以電信信令人口統計資料看高雄市各行政區人口流動情形」等 10 篇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並刊布於統計資訊服務網站供各界參閱應用。
- (三) 輔導機關精進公務統計業務
為提升各機關公務統計業務，發揮支援決策效益，研擬「111 年高雄市政府主計處輔導機關精進公務統計實施計畫」函頒各機關，包括推動「推動內部報表精簡及簡化」、「精進統計刊物及指標編製作業」、「輔導機關撰擬統計專題分析」、「重要分析結果提報施政會議及決策參採」及「輔導機關建置市政統計視覺化查詢專區」等作業，以精進公務統計資料品質及應用效能。
- (四) 優化統計資訊查詢網頁
為提供民眾運用手機、平版電腦等各種設備，瀏覽本市統計資訊服務網並迅速獲取所需統計資訊，特運用響應式網頁技術，全面重新規劃設計網頁選單及查詢版面呈現方式，並整合統計智慧搜尋系統

，提供快速便捷智慧搜尋應用介面。另於本府主計處網頁建置各項市政主題專區，並將統計資料查詢、應用統計分析、視覺化版面等各項查詢，整合單一查詢介面，以提升統計資料應用層面。

(五) 辦理 110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

1. 本市於 111 年 3 月 10 日成立工業及服務業普查處臨時組織，預定於 9 月 20 日撤銷，由市長擔任普查長。各區公所於 111 年 3 月 21 日成立普查所，由區長擔任普查所主任，預定於 111 年 8 月 25 日撤銷。
2. 普查勤前會議於 111 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30 日召開，普查組織包含普查員、指導員、審核員及各區總幹事、承辦幹事參加，共計 21 場次，培養區公所同仁對於資訊系統專業知能，強化應用能力。
3. 普查實施期間自 6 月 1 日起(5 月 18 日起開放網路填報)，採實地、網路填報、留置填表、郵寄填表等多元調查方式辦理。因應 COVID-19 疫情全面普查時間延長至 8 月 22 日，抽樣調查延至 8 月 26 日交表(廠商網路填報延至 7 月 20 日)，並請普查員於疫情高峰期先以網路填報及電話聯繫為主。普查資料審核後，普查表預計於 111 年 9 月 22 日(抽樣調查表於 10 月 5 日)寄達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

四、經濟統計

(一) 辦理物價調查，編布本市物價指數

本市物價調查分為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兩種，均依規定日期派員查價，調查所得資料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情形，編製「高雄市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

(二)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分為按年辦理之訪問調查及按月辦理之記帳調查兩種。其中，110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由本市 179 個樣本里中抽選 2,200 戶家庭，111 年 4 月已完成調查表審核及檢誤，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預定 111 年 8 月下旬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各縣市 110 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結果，撰擬摘要分析提供市政參考。

(三) 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統計調查

1. 111 年上半年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計有：
 - (1) 按月辦理之抽樣調查：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
 - (2) 按半年及不定期辦理之抽樣調查：汽車貨運調查。
 - (3) 按年辦理之抽樣調查：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人力運用調查。上述各項調查工作均如期順利完成，並將調查表件報送中央主辦機關彙辦。
2. 為強化本市人力資源(就業、失業)調查、家庭收支記帳調查統計資料品質及效率，賡續利用 EXCEL VBA 程式研擬精進調查作業程序，提升結果分析彙整統計資料績效。

五、會計管理

- (一) 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依限於次年度 4 月 30 日前彙編 110 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函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審定。
- (二) 輔導各機關會計業務，精進會計資訊
督促各機關學校應於會計報告編製完成時落實辦理檢核，並按月抽核各機關學校會計月報，發現錯誤情形均促請查明或更正，並於次月繼續抽核確認且適時給予協助，再於每年度教育訓練及決算編製研習時加強宣導，以提升會計報告品質。另製作平時抽核紀錄辦理考核，辦理 110 年度會計月報及決算敘獎作業。
- (三) 積極督促各機關執行資本支出預算，提升預算執行率
 1. 111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依「高雄市政府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將預估執行率未達 90%之主管機關提報市政會議加強督促，預估年底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約為 93%。
 2. 110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數 248 億餘元，執行數約 229 億元，執行率為 92.31%，並依規定辦理各機關 110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與保留考核作業。
- (四) 導入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市縣版出納管理子系統
積極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製作講義輔助，並於 111 年 5 月 1 日正式上線，有效發揮出納與歲計會計間作業系統整合效益，節省各機關自購成本維護費，提升行政效率。

叁拾壹、人事

叁拾壹、人 事

一、合理管控員額，健全組織功能

- (一) 因應市政發展需要，強化組織人力運用
為應本市六龜區之區務發展需要及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增設社會課，並將農業課與經建課予以整併，科室名稱修正為農建課，並調整民政課業務職掌，爰修正「高雄市六龜區公所組織規程」，修正後編制總員額維持不變，共計39人。
- (二) 落實員額精簡管控，妥善規劃用人期程
111年度賡續落實各機關員額精簡，現職人員因年資或晉級所需增加經費2%部分，藉由管控人事費不成長達成，並應在現有人事費額度內規劃人力之進用及期程，倘已逾當月人事費管控比率，除專案簽報市府核准外，應自該職務出缺之日起管控3個月後始得辦理公開甄選。

二、多元進用人力，強化照護弱勢族群

- (一) 厚植人力資本，遴拔優秀人才
人才為市府服務品質及市政建設推動的根本，為暢通人才遴補管道，本府以內陞與外補並重之原則，辦理公務人員職缺遴補作業。職缺如以外補方式辦理，資格條件等相關訊息均刊登本府全球資訊網徵才公告。111年1月至6月期間，各機關外補336人，機關內部人員陞任部分，委任職晉陞86人、薦任職晉陞268人。
- (二) 提供身障及原住民族群就業機會，保障工作權益
 1.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806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1年6月份止，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271人，已進用2,077人，進用比例達163%，超額進用806人。
 2. 超額進用原住民136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1年6月份止，應進用原住民65人，已進用201人，進用比例達309%，超額進用136人。
- (三) 協辦國家考試，服務南部考生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為維護應考人及工作人員健康，本處協助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南部考區試務工作，執行各項考場防疫措施，111年1月至6月服務南部考生計19,368人。

三、深化市政職能，發展關鍵實力

- (一) 訂頒本年度公務人力培訓計畫
為落實「產業轉型」、「就業機會」、「交通建設」及「空污防制」四大優先施政目標，提升本府市政團隊執行力，及精進公務人員專業知能與凝聚組織向心力，爰訂頒本府111年度「高手愛雄課，專業再升級」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及本府111年度推動數位學習－「高手齊聚，到此e遊」實施計畫等培訓課程。
- (二) 開辦學習列車以整合在地資源

訂定111年度「樂活高雄、智慧城市」學習列車實施計畫，鼓勵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運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樂活高雄、智慧城市」學習列車訓練資源，辦理專業、管理、健康、人文素養、實用法律、金融理財等議題訓練，發揮策略聯盟及在地化學習之訓練效益，111年1月至6月各機關學校運用「樂活高雄，智慧城市」學習列車計89場次，共計3,730人次完訓。

(三) 建構多元培訓模式，培育市政專業人才

1. 精實管理知能，儲備主管菁英

(1) 市政願景執行力專業知能研習班

為增進中階公務人員政策執行能力及具備宏觀公務視野，參照「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學習地圖」薦任核心管理職能、本府重點施政目標及近3年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課程，規劃「市政重大議題」及「中階公務人員管理課程」課程，並於111年3月2日至3月16日辦理完竣，完訓對象為各機關薦任第8職等至第9職等職務人員，完訓人數27人。

(2) 儲備中階主管—跨域數位職能研習班

為因應當前本府推動「智慧城市」發展政策，提升中階主管政策執行及管理能力的，規劃「數位治理政策現況與展望」、「智慧城市案例標竿學習—5G AIoT創新園區」、「跨域合作與社群協作」、「當代科技趨勢及應用」、「數位協作工具運用Trello」、「公民參與及公眾溝通」等數位治理管理課程，並於111年5月11日至5月26日辦理完竣，完訓對象為各機關薦任第7職等至第8職等職務人員，完訓人數33人。

(3) 區公所主管人員研習班

為強化區公所主管人員問題分析及解決技巧，並激發地方創生規劃提案能力，於111年4月7日辦理「區公所主管人員研習班」，完訓人數計51人。

(4) 常年訓練警政中級幹部學科講習班

為培養幹部激勵士氣技巧，增進協調管理能力，提升執法技能及實務經驗研討，於111年2月9日至3月22日辦理「常年訓練警政中級幹部學科講習班」5期，計有本府警察局中級幹部294人完訓。

(5) 公共管理系列班期

為加強本府主管人員之創新思考、問題分析、績效管理、風險管理、溝通協調、團隊建立等管理職能，111年1月至6月開辦「政策行銷與媒體溝通策略研習班」等管理類班期共31班，完訓人數計1,110人次。

2. 精進新進人員職能，融入市政團隊

為促使本府新進同仁瞭解市政施政重點，提升專業職能及增進科技運用能力，本年度辦理2場次之入門研習班及行政職能班，規劃「談文論藝-公文精進訣竅」、「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等課程，第1場次於111年2月14日、同月25日辦理完竣，完訓人數計105人。

3. 數位治理知能訓練

- (1) 打造數位化政府研習班(遠距班)
在資訊快速流通的數位時代下，為提升公務同仁數位思考、管理及數位治理工具運用能力，於111年2月15日辦理「打造數位化政府研習班」，完訓人數計17人。
 - (2) 辦理「新識力講堂(一)~從虛擬實境邁向元宇宙(遠距班)」
5G加上疫情的推波助瀾下，元宇宙(Metaverse)概念大爆發，浸式體驗被視為發展關鍵，相關技術及人才亦日益受到重視，於111年3月31日辦理「新識力講堂(一)~從虛擬實境邁向元宇宙(遠距班)」，灌輸公務同仁新觀念，掌握最新發展趨勢與世界脈動，並運用所學協助機關導入創新服務，完訓人數計27人。
 - (3) 資訊安全實務系列班期
為提升本府同仁資訊安全及法律概念，加強本府網路安全防護，111年2月23日至6月23日辦理「資訊安全研習班」、「資訊安全實務主管班(遠距班)」、「資訊安全實務班(遠距班)」，各2期，全部共6期，完訓人數計443人。
 - (4) 科技導入應用與智慧城市發展研習班
為使同仁瞭解現今科技發展趨勢及各類新興科技技術，並以工作坊模式引導機關思考如何落實數位治理，進而運用所學協助機關引進、發展市民有感之服務，於111年4月11日至5月20日辦理「科技導入應用與智慧城市發展研習班」共6天，採實體及遠距教學方式授課，計有本府各機關智慧城市推動種子人員31人完訓。
 - (5) 安心好生活-科技治安研習班(遠距班)
為增進本府同仁科技運用於治安之認識，於111年6月17日辦理「安心好生活-科技治安研習班(遠距班)」，以建立市民宜居安心城市，完訓人數計28人。
4. 永續發展(SDGs)知能訓練
- (1) 零碳經濟、多重利益~永續發展研習班(一)(遠距班)
本府與財團法人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ICLEI KCC)及國際氣候發展智庫(ICDI)於111年5月30日合作辦理「零碳經濟、多重利益~永續發展研習班(一)(遠距班)」，以「農業循環經濟」為主題，共同舉辦一日線上工作坊，本次工作坊邀請具實務經驗的中央及地方政府代表、產業專業人士擔任講座，共同培力本府同仁，接軌國際循環經濟趨勢，引領高雄邁向循環經濟轉型，創造淨零未來，完訓人數計20人。
 - (2) 翻轉地方經濟，發掘地方生活感-都市創生篇
111年2月25日與樹德科技大學盧圓華教授合作辦理「翻轉地方經濟，發掘地方生活感-都市創生篇」，課程安排「橫山USR綠色內涵亮點營造與推動」、農文創伴手禮主題分組企劃討論，透過工作坊方式，瞭解公部門如何結合社區、學校擴大參與層面，並邀集民間企業資源，推動多類型公民社區參與活動模式，共同投入閒置場域活化與營運，完訓人數計19人。
 - (3) 社區好環境-共融式公園研習班

為增進公務同仁社區環境改善意識，打造本市健康、活力的公園環境，於111年4月7日辦理「社區好環境-共融式公園研習班」，完訓人數計12人。

(4) CEDAW實務案例(含多重與交叉歧視)研討班

於111年1月25日辦理「CEDAW實務案例(含多重與交叉歧視)研討班」，邀請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蔣琬斯理事長，分享「打開性別天眼：從CEDAW案例到SDG性別平等政策」，使本府同仁於政策規劃及執行業務時納入性別主流化及多元觀點，以營造性別友善環境，完訓人數計69人。

5. 經典名人講座，達人經驗分享

(1) 當煩人事融入創新後的驚喜

111年3月9日邀請社團法人國際城市浪人育成協會張希慈執行長演講「當煩人事融入創新後的驚喜」，張希慈執行長2017年獲Forbes富比士雜誌評為亞洲三十歲以下傑出社會企業家，是台灣唯一入選社會企業家青年代表，目前也是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委員，演說中張執行長分享許多社會創新發想及青年如何參與公共事務實例，讓世界因你我參與而變得更美好，並且分享國內外創新案例，本演講計93人參加。

(2) 財富自由·給公務人員理財建議(遠距班)

111年5月17日邀請致理科技大學財經系孫慶龍老師分享理財知識，孫老師是商業周刊編輯顧問，也常在媒體分析投資訊息，教授大家以穩定投資累積財富的方法，本次演講計95人參加。

(四) 後疫情時代線上學習，人才培育不間斷

1. 發展高雄特色數位課程，深化高雄城市治理知識

本府「e等公務園⁺~港都e學苑」數位學習平台，以本府施政方向與目標及城市治理典範與特色，發展高雄在地數位學習知識，111年1月至6月計521,437人次選課、完成學習總人數431,492人次、完成學習總時數606,695小時。

2. 辦理港都e學苑數位課程閱讀活動，鼓勵後疫時代學習不間斷

為鼓勵同仁積極參與「港都e學苑」數位學習課程，以深化職場能力，111年3月24日至5月16日辦理「e指暢遊知識海」數位閱讀活動，計有20,930人次參與。

3. 數位課程品質再度獲國際肯定

111年6月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數位課程「勞動基準法-工時基本概念解析」獲得國際數位學習協會銅牌獎。

4. 結合多元教學技法，拓展後疫遠距教學

隨著疫情變化，數位化、遠距視訊課程，虛實整合混成式學習成為趨勢。為增進公務人員教育訓練效益，激發學習創新動能，持續調整訓練方式，結合e等公務園⁺數位平台等多元教學技法，建立數位遠距教學等多元培訓模式，聚焦市政目標規劃課程，充實公務人員職場所需具備核心能力，疫期不停學，於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遠距教學共辦理85班，完訓人數計3,922人。

(五) 增進公務人員雙語能力，提升城市國際競爭力

1. 訂定補助英檢報名費用等激勵措施
凡通過英語檢測者，各機關視其經費情形酌予補助每人最高5,000元，以鼓勵同仁參加英語檢測。截至111年6月，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計6,081人，比例達30.36%，較行政院「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規定18%，超出12.36%。
2. 辦理英語檢定團測，提升通過檢定比率
為鼓勵本府公務人員參加英語檢定測驗，特與多益英檢機構合作，本年度共辦2場次檢定考試，第1場次業於5月9日於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完竣，計有33人參加團體測驗，第2場次預定於7月28日辦理。
3. 辦理英語學習課程，與國際同步接軌
為增進本府公教人員外語素養，強化公教同仁對外國文化與語言之掌握力，並期提升本府國際競爭力，於111年1月6日至5月16日分別辦理「英語APP及線上英語資源自學應用研習班」、「英語會話研習班」、「涉外事務研習班(一)(二)」，「跨文化溝通研習班」、「多益英檢衝刺研習班(實體遠距)」、「英語角主題式英語會話研習班(遠距班)」，完訓人數計175人。

四、多元推展性別平等策略，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一) 聚焦性別意識培力，提升性別意識敏感度

1. 性別主流化訓練

為落實本府性別平權政策目標，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爰規劃數位學習、專題講座、工作坊、電影研析、座談會等多元化方式辦理課程訓練，以提升本府同仁性別意識及知能，並開設性別平等政策焦點研習班，增進業務承辦人對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熟稔運用程度。

2. CEDAW教育訓練

依據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辦理相關實體課程訓練，並按各級同仁的能力、需求規劃基礎課程及進階課程，以持續深化本府同仁對於直接歧視、間接歧視、暫行特別措施及多元性別之認識。

(二) 拔擢女性擔任首長及簡任職務

本府各機關女性首長及副首長計65人、女性簡任主管及非主管計46人；一般機關女性一級主管計407人，比率50.12%，已達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女性佔1/4之目標。

(三) 推動各委員會單一性別人數符合1/3以上比例，落實性別主流化

本府各局處任務編組計167個委員會(小組、會報)，除職務指派免受性別比例限制者外，依性別比例規定聘(派)者93個，占80.17%，將持續追蹤並對於聘期屆滿之任務編組，建請各機關透過各種管道，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以利委員聘派符合性別比例規範。另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考績甄審委員會均符合任一性別比例規定。

五、獎勵基層楷模，遴薦績優人員參獎

(一) 選拔模範公務人員

1. 依據「高雄市政府選拔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辦理本府本(111)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茲為激勵本府公務人員工作士氣，並獎勵優秀青年，本年選拔名額由10人增加至12人，經評審結果核定衛生局技正潘炤穎等12人獲獎，並擇期於市政會議公開表揚。
 2. 另依據「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遴薦衛生局技正潘炤穎及消防局隊員陳韋仲等2員參加行政院111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二) 遴薦優秀人員及團體參選傑出貢獻獎
1. 依據「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及「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遴薦本府績優人員及團體參與選拔。
 2. 推薦個人組2人及團體組2組參加111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
 - (1)個人組：工務局副處長劉中昂、捷運工程局副局長吳嘉昌。
 - (2)團體組：衛生局、捷運工程局。

六、深化人事資訊運用，提升介接加值效益

- (一) 推動優質整合式人事服務
- 為整合人事服務系統，輔導各機關同仁經由本府iKPD人事服務網進入使用WebITR差勤系統、員工福利服務專區、員工特約商店、及員工關懷網等各式人事服務，目前計571個機關導入使用iKPD人事服務網。
- (二) 推動各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本府 iKPD 人事服務網
- 為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極大化人事資料價值，推動各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本府iKPD人事服務網，目前計有15個機關、52個系統核准介接申請；透過資料介接標準流程，本府各機關業務橫向實質連接，促進市政業務流程再造，提升機關行政效能。
- (三) 深化機關學校實施差勤管理電子化與人事服務資訊化
- 賡續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差勤管理電子化措施，計有本府151個機關暨38個區公所、353所學校等全面實施，同時增進各機關學校同仁使用WebITR差勤系統，深化電子差勤管理更具數位性，人事服務管理更人性與便捷，防疫期間同仁請假更即時，執行職務更彈性。

七、輔導公務人員協會，推展會務正常運作

本市公務人員協會為促進同仁互動交流之平台，本府賡續輔導協會推展會務，並依「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業要點」規定提撥補助經費，維持協會正常運作。

八、策進職場善循環，加乘關懷網絡運作

- (一) 整合員工協助方案措施，促進團隊協作職場環境
- 為發展多元關懷措施，齊心營造溫暖互助之組織文化，訂定本府111年員工協助方案「Takao善循環·職場添溫暖」實施計畫，111年執行成果如下：
1. 提供員工個別及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 (1) 員工個別諮商服務：委託「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提供本府員工專業諮商服務，諮商服務涵蓋個人身心、家庭、情感、生涯規劃及職場壓力等廣泛面向，服務方式由「張老師」針對個案需求，推介專業領域諮商師進行諮商，111年1月至6月計提供67人次個別諮商服務。
 - (2) 員工團體諮商服務：為創造更佳的職場組織氣候，預防不良情緒因子影響工作表現及個人身心，並促使組織有效溝通凝聚向心力。
2. 防疫期間各機關設置員工關懷中心，落實關懷服務
- (1) 本府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皆以團隊機制提供適性之關懷服務。各機關學校原有「防疫長」機制進一步強化為對確診者「關懷中心」的設置，提供確診員工單一關懷窗口，關懷確診員工身心狀態及就醫進度、轉達防疫或醫療資訊、依照需求彈性給假、代領代送生活所需物品等協助，發揮友善公務職場精神。
 - (2) 召開工作圈會議，建置本府EAP合作平台(LINE社群)，並持續提供訓練資源，以增進各機關內部關懷工作團隊成員助人技巧、關懷能力等相關知能。各機關扣合本府員工協助方案CARE循環加乘方案宣導EAP，共計871場次，73,744人次。
- (二) 善用公私協力量能，加值員工多元福利
1. 發揮員工規模議價能力，協洽有意願提供相關資源或給予優惠措施之民間機構，奠定公私合作基礎。經由人事機構探勘員工消費喜好，據以推薦優良商店與本府特約合作，提供所屬員工、退休人員相當會員或9折以上優惠方案，加值員工福利。
 2. 截至111年6月底，本府員工特約店家共計882家，另設計「繁星好康標章」供特約商家標示，以利識別及推廣本府特約商店。
- (三) 匯集公教福利資訊，創造福利運用價值
1. 為擴大員工福利價值，統整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特約商店及EAP等各項資源，藉由數位雲端技術建構福利服務專區、特約商店專區及員工關懷網等3專區。截至111年6月17日止，各專區總瀏覽人次為32萬4,076人次，有效營造組織正向氛圍，提升員工士氣。
 2. 另為擴大服務效益，除配合本府COVID-19員工防疫措施建置防疫關懷網外，並陸續推出學習專區、差勤獎懲專區等，邁向一站式模組化的客製人事服務。
- (四) 積極推動公教健檢，鼓勵員工健康管理
1. 為鼓勵本府所屬機關學校40歲以上之公務人員，定期辦理健康檢查，爰參酌中央機關補助基準，修訂「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健康檢查原則」，自111年1月1日生效。
 2. 為推動本府40歲以上公務人員自主健康管理，當年度未獲健檢補助者，亦得申請公假進行自費健康檢查，惟仍須符合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規範。
 3. 又為照顧本府全體公務人員身心健康，對於未滿40歲公務人員自費參加健康檢查，得比照「中央機關(構)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每2年1次給予公假1天前往受檢。

4. 另為照護員警身心健康，並考量員警工作特殊性，本府警察局暨所屬機關未滿40歲且實際從事「重複性、輪班、夜間、長時間工作等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之警職人員，其健康檢查補助費每3年補助1次，最高以3,500元為限。
- (五) 員工社團精彩亮麗，友善職場樂活魅力
1. 本府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輔導成立員工社團，開辦至今成立22個社團（動態社團14個、靜態社團8個），由本府各權管局處擔任輔導機關。
 2. 111年上半年因配合本府COVID-19防疫政策，所有社團活動均暫緩辦理，茲下半年疫情趨緩，再依本府防疫指引開放進行社團活動。
- (六) 籌劃員工單身聯誼，締結美好姻緣
- 為營造員工互動機會及友善聯誼，擴展公教單身同仁社交生活觸角，以結成佳偶增進婚育率，111年度規劃4場次單身聯誼活動，配合本府COVID-19防疫政策延至下半年擇日舉辦。

九、關懷照護退休人員，鼓勵參與志願服務

(一) 如期辦理退休案件

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11年4月7日公告核定退休公務人員或遺族所領定期退撫給與給付金額自111年7月1日調高2%。為尊重公教人員生涯規劃，符合申請退休資格者，均及時辦理，111年上半年計有526人辦理退休（公務人員358人、教職員168人），較110年增加301人（公務人員增191人、教職員增110人）。

(二) 按時發放退撫給與

1. 本府統籌編列退撫金預算，由各機關學校依規定發放各項退撫給與，111年6月各機關學校退休公教人員月退休金發放人數為25,155人（其中公務人員9,444人，教職員15,711人），111年1月至6月發放金額合計41億7,196萬8,073元（公務人員13億3,084萬0,670元；教職員28億4,112萬7,403元）。
2. 依「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審核發給68年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單身者每節發放21,600元，有眷者每節發放37,000元，111年度春節發放單身17人次、有眷3人次，端午節發放單身14人次、有眷1人次，共計35人次。

(三) 辦理退休研習及志工體驗活動

111年3月21、23、25日於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退休生涯規劃研習班」，邀請專家學者講授生涯規劃設計、理財、長照、志願服務等知能，另於洲仔濕地公園辦理「志工一起行」研習，體驗生態保育維護工作，培養待退人員自我生涯規劃能力，拓展退休生活新觀點，計有56人參加，滿意度逾95%。

參拾貳、政風

參拾貳、政 風

一、推展預警防護措施，展現廉能透明效益

(一) 發揮預防先行機制，有效落實風險管控

1. 本府各機關上半年共召開機關廉政會報計 48 會議次，討論提案 167 案次，藉由廉政會報平臺發揮溝通效益，共同檢視機關風險業務，整合興革建議、完善規管措施，策定廉能施政方針。
2. 結合機關風險評估，擇定高風險業務，規劃辦理 9 案次專案稽核，協助機關強化自檢稽查功能，機先發掘易滋弊端風險，採行策進作為，適時修訂制度措施，周延行政作業，減少貪瀆不法發生。
3. 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藉由公文會辦、採購監辦或受理民情反映等程序，就機關潛存違失風險業務及缺失適時提醒導正，並研提具體可行興利預警措施，計 24 案次，以機先預防作為，有效完善機關作業制度、減少公帑浪費並健全機關內控機制，降低貪瀆風險。

(二) 深化廉潔誠信教育，推展透明廉能治理

1. 以跨域合作、公私協力、行政透明及全民監督之精神，協助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捷運局成立「高雄市左營區機關用地(機 20)單元 1、2 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實施案」、「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橘線 010 站土地開發案」及「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橘線 013 站土地開發案」等 3 案廉政平臺，並建置資訊公開專區，主動發布訊息供外界檢視。以跨域、透明廉能治理，結合平臺多方協力，使政府能順利如期、如質推動重大招商政策。
2. 秉持廉政永續創新培力方向，建構誠信教育扎根理念，辦理「當我們廉在一起 2—百年傳誠·誠載多元」活動。除創作誠信繪本《我是雄赳赳》及「Amma say」廉政歌曲音樂影片，並結合市立圖書館，以「行動圖書館暨故事媽媽列車」模式，將創作繪本及所蒐集世界各國品德教育主題相關書籍，由行動圖書車一同送往校園(含偏遠地區)，以擴大誠信價值學習範疇，另透過志工校園說演繪本故事，以多元、深入之互動學習方式傳遞廉潔精神，合計辦理 33 場次。
3. 為啟蒙幼兒對誠信概念的理解，從小建立廉潔誠信理念，特結合市立圖書館及民政局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兒童節推出「誠信袋著走」活動，以創作之《我是雄赳赳》廉潔教育繪本，搭配活動致贈新生兒家長，鼓勵親子共讀，落實「誠信教育從 0 歲開始」信念，讓孩童感受愛與陪伴，並將誠信品格傳承擴散，進而打造幸福美好的社會。
4. 為從小深植及培養學生民主法治素養，並深化「廉潔誠信」觀念，特結合高雄市國民小學「小市長選舉」活動，除透過廉政志工以活潑生動的表演方式演說廉潔故事，講述候選人誠信的重要性外，並由候選人簽署誠信宣言，正向積極展現與其競選團隊力行品格誠信，將正確的民主法治精神及廉潔誠信觀念傳達於每位學童，上半年共計辦理 8 場次。

(三) 廣續推展陽光法令，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1. 本府各機關、學校 110 年應向政風機構申報財產者計 3,849 人次，經

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 10% 抽核比例規定，於 111 年 2 月公開抽出 416 人辦理實質審查，復依前述抽籤比例 10% 中，另依 2% 比例抽出 76 人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刻正辦理中。

2. 持續宣導及推廣請託關說、受贈財物、飲宴應酬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期使員工建立廉潔自持、依法行政觀念，並樹立廉能典範，本期計受理登錄各機關學校員工拒收餽贈、請託關說及飲宴應酬等資料計 110 件。

二、強化機關保密機制，協處機關危安事件

(一) 公務機密維護

1. 提升同仁保密知能，降低機關洩密風險
為深化同仁保密知能，加強保密措施，防範洩密事件發生，確保公務機密安全，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依環境特性及實際狀況，運用多元管道方式，加強宣導公務機密維護要項；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執行保密宣導 1,295 案。
2. 落實資訊系統稽核，強化機關保密措施
為強化本府同仁資安觀念，針對機關保管重要資訊之資通訊系統，協同資訊單位(人員)辦理資訊系統使用管理稽核，檢視員工有無越權查閱之異常情事；另定期抽查機關機密文書保管(含資訊安全)情形；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檢查 335 案。

(二) 機關安全維護

1.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落實各項維護工作
本府各政風機構不定期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規劃及檢討各單位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措施，針對維護業務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俾達到共識並作成決議，以順利推動各項安全維護工作。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召開 34 場次。
2. 盤點機關重點設施，落實設施維護檢查
為使本府同仁均能在穩定安全之辦公環境中處理公務，並確保洽公民眾安全無虞，針對機關重點維護事項，會同機關總務、秘書等相關單位共同執行檢查，並適時宣導機關安全維護要項；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辦理安全維護檢查 280 案、安全維護宣導 1,277 次。
3. 掌握危安預警情資，降低機關危害風險
為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先期瞭解危安狀況及陳情請願資料，提供首長機先掌握狀況，並適時協調業管單位採取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以預防事故發生並降低損害程度；111 年上半年度共計通報及協助機關疏處 94 案。

三、檢肅貪瀆，澄清吏治

- (一) 111 年上半年受理檢舉貪瀆不法案件 488 案，其中具名檢舉 404 案，匿名檢舉 84 件，均審慎依法令查處，處理結果為：追究行政責任 3 案，辦理行政處理 6 案，澄清結案者 188 案，移請權責機關參處 249 案，查處中 42 案。

- (二) 111 年上半年辦理一般不法 5 案(竊盜、違反旋轉門條款、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詐欺)及過失洩密案件 1 案，均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 (三) 本府公務員前經函送檢察機關，而於 111 年上半年提起公訴者 2 案(詐欺、貪污)2 人。另追究行政違失責任，經主管機關議處者 17 案 22 人。

叁拾叁、市立空大

叁拾叁、市立空大

一、市立空大現況

因應國人學習需求與日俱增，終身學習成為新時代教育主流，本府為鼓勵市民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於民國 86 年 8 月創設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為成人提供豐富的生涯學習與發展管道。創校以來，歷經「抽籤入學」、「免試入學」等新生登記方式之變革，在進入第 25 個學年，目前設有法律、工商、科管、大傳、文藝、外文等六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累計歷年登記入學新生人數已超過 3 萬人，為成人在職進修和回流教育提供多元管道、多樣化的教育機會。

市立空大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入學，並推動新南向招生，亦是現階段招生策略。近幾年陸續成立雲林班、台東班、台東成功班、南投班、彰化班、屏東班、池上班、花蓮光復班、澎湖班、中壢班、國訓班以及越南班和泰國班。為提供台東偏鄉地區更多成人進修管道，於 108-3 及 109-1 學期分別設立池上班、成功班；為因應國際化之時勢脈動、提升創新管理能力，於 109-2 學期增設創新國際化專班(板橋)與花蓮光復班，開設工商管理課程，110-1 學期增設「左營專班」以及專為馬祖地區軍人設立「馬祖專班」，讓遠在離島外地保家衛國的軍中同仁們，得以進修學習、提升能力。提升民眾職場競爭力，110-2 因應後疫情時代開設全遠距的「離島偏鄉班」及「金門班」提供多元管道幫助學生減少疫情的衝擊，學習不中斷。

另為提供警員更適切的進修升等管道，特別成立「高雄警察學士專班」、「台北警察學士專班」。109-1 學期積極推動「桃園警察學士專班」、「台中警察學士專班」，109-2 學期廣續增設「嘉義警察學士專班」、「台東警察學士專班」、「離島原鄉警察學士專班」、「屏南墾丁警察學士專班」，110-1 學期再增設「花蓮警察學士專班」、「左營專班」以及專為馬祖地區軍人設立「馬祖專班」，讓遠在離島外地保家衛國的軍中同仁們，得以進修學習、提升能力。110-2 學期更為警察專科學校在學生設置「警察學士在學專班」，全面提升警員學歷與專業能力。

為積極推動國軍學習，市立空大特別與陸軍第八軍團、海軍陸戰隊、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等軍中單位簽訂合作策略聯盟，協助國防部配合募兵制推動國軍在職進修，提升學歷的政策，鼓勵國軍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取得大學學歷；更於 110-2 學期為國軍士官兵推動「國軍學士專班」，讓不管身在何處的國軍們，皆能透過全遠距學習，取得大學學位，俾利軍中袍澤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之提升，並強化退伍後職場專業競爭力。除此之外也與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大學策略聯盟，合作共同開設進修課程，為本市原住民族建立了取得大學文憑的平台。

現面臨國內教育環境變化，大學擴增、高等教育普及，加上少子化影響，在各大學普遍面臨學生來源減少的情況下，市立空大學生人數仍能持續穩定成長，殊為不易，亦顯見民眾對終身學習需求若渴。結合一般傳統教學與數位化課程遠距教學方式，受到民眾喜愛與青睞。彈性自主的學習方式，實用多元課程，提升教學品質，應為主因。根據學生選課分析，學

生不再以取得大學學位為主，體現終身學習、學習第二專長或興趣驅使而至市立空大就學者已有增多趨勢。所以，因應知識快速發展與社會變遷，市立空大校務發展與課程內涵必須漸進轉型，不單只提供成人完成大學學位，更促使成人具備第二專長的學習機會，規劃提升其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的實務取向課程，以縮短學用之間的落差。因此，積極招生、拓展生源，擴大服務能量與對社會貢獻，乃是市立空大當前校務經營最重要工作。

展望未來，市立空大一定要在現有人力及可用的經費上，發揮最大效能，提供最佳的學習機會，充實市民相關的素養與知能，實踐終身學習的目標，並為城市發展培養人才。

二、提升教學研究品質

(一) 開設課程（學程）多元化、實用化

1. 開設課程多元化、實用化

市立空大為一所致力於推廣終身學習的大學，鼓勵 18 歲以上民眾踴躍登記入學，只要有學習意願、學歷不拘、免入學考試均可入學，享受幸福學習的樂趣與自主學習的成就感。為因應世界潮流之脈動，並配合國家及社會之需要及成人教育特性，課程開設配合趨勢需求之發展，輔以因時因地制宜，保持多元與彈性，充分滿足不同學習者的需求，為學生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2. 改變通識教育修課規定，由原訂 4 科必修，改為由學生在人文與藝術學科、社會學科、自然與科技學科與城市學學科四領域中至少各選修 2 科（合計 20 學分），以符合多元均衡的教育目標。

3. 提供 241 門國外名校公開課程中譯版上線（MOOC 開放式課程）。

4. 規劃辦理認證課程

為有效運用教學資源、擴展學生學習領域，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有系統的修習跨領域特定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市立空大規劃「認證課程」內容如下表：

編號	學系	認證課程名稱	學分數
1	通識教育中心	城市治理經理人	20
2	通識教育中心	高雄學跨域學習	18
3	文化藝術學系	文化資產管理	18
4	法律學系	高階行政幹部勞資談判	18
5	法律學系	高階經理人企業法律	15
6	工商管理學系	購物中心營運管理	15-18
7	大眾傳播學系	三立公民紀錄片製作	17

市立空大認證課程陸續開課中，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認證課程選課人數增加 64 人次，取得認證課程證明書學員亦增加 5 人次。

5. 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專班、泰國專班

(1) 110-2 學期針對當地台商需求，廣續提供台商客製化實務管理專業知能課程，開設「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班」，共計 10 門課程（含工商專業學分、通識學分）。

(2) 「泰國專班」110-2 學期，共計開設 10 門課程（含科管系、工

商系、文藝系專業學分及通識學分)。

6. 推動國際證照 IOPCA，市立空大與國際專業培訓認證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Professional Cultivation Accreditation, 簡稱 IOPCA) 簽訂合作授權推廣之專業職能培訓與認證合約，取得授權在台灣、大陸及港澳等地區推廣和執行相關證照和培訓與認證，以加強本校師生全球競爭力與增進國際交流。
- (二) 鼓勵教師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增進教師研究與服務產能
1.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於國內外研討會、期刊雜誌踴躍發表研究成果：有 1 位教師於國內期刊發表論文 1 篇；有 1 位教師於專書論文集發表論文 1 篇。
 2. 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大學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10 學年度執行期間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48 萬 7,485 元整。
 3. 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辦理「樂齡大學」計畫案，110 學年度獲教育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自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補助經費共計 28 萬 7,100 元。
- (三) 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 整合學生校務系統選課資料
於網路教學平台，讓學生能快速點閱選課課程節目。突破時間限制隨時收看自己所選修之教學課程，使學習效率有效的提升。
 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狀況，市立空大於 111 年 5 月建構到校面授課程直播 Webex 平台，已深度整合直播平台於市立空大行動 APP 及校務系統，便於疫情停課時，學生能快速啟動線上直播學習。
 3. 導入市立空大「政府資安弱點通報機制(VANS)」，可主動發現市立空大內部電腦系統之弱點，進行系統更新或弱點修補，以降低資安風險。
 4. 為因應疫情狀況，使被匡列隔離、確診之學生，可於校外連線收看市立空大到校面授上課影片，已擴充第一期、第二期共 24 間會議室、教室之直播視訊系統(含伺服器主機、直播視訊系統)。
 5. 為提升市立空大教學大樓 2 樓機房至圖書館 2 樓機房之網路傳輸速度及品質，於 111 年 3 月完成新配置 24C(24 芯)單模光纖電纜，並將現有 12C(12 芯)多模光纖作為備援線路。
 6. 市立空大於 111 年 5 月完成辦理兩梯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提升同仁對網路安全認知，確保提供安全無虞的學習環境。
- (四) 發展國內外學術交流
1. 市立空大於 111 年 1 月 13 日與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簽訂策略聯盟意向書，雙方就學術活動交流、教學服務及生涯規劃輔導等方面進行合作，積極強化終身學習課程，特別為軍中袍澤量身打造「飛馬課程」，並協助其達成在職進修、充實知能、提升學歷的目標。
 2. 111 年 2 月 16 日與高雄監獄簽署「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仁德專班」合作協議書，本校為收容人就語言知能、自我成長、健康提升、人文素養及理財規劃等面向，規劃一系列包含法律系、工商系、外文系等專業實用課程，並依收容人實際意願及需求開設生活英文、飲食

與身心健康及法律與生活等 3 門課程，110-2 學期初次開設就獲得超過 50 名收容人的響應選讀。

3. 市立空大於 111 年 3 月 7 日與海軍陸戰隊指揮部簽訂策略聯盟意向書，雙方將建立學術交流平台，合作推動遠距教學課程，讓官兵在職進修取得大學學位；並提供國家考試、專業證照、外語學分專班開設，協助國軍提升職涯能力、發展第二專長。

三、提升遠距教學品質與服務

(一) 為確保媒體教學節目製作之品質，訂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媒體教學節目帶審查要點」，聘請專家學者定期審查學校教學節目帶，據以作為改進依據；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提高網路課程錄製品質，並有效掌握教師錄製課程進度，亦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網路課程錄製注意事項」，以確保網路教學課程品質；為有效提高教師之教學效率，並加強與學生之互動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運用教學平台融入教學獎勵實施要點」；為鼓勵教師製作優質的數位學習教材，創造多元教學與學習環境，市立空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教師製作優質數位學習教材獎勵要點」。

(二) 教學媒體製作播送

1. 110-2 學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節目重播 1 科，36 講次。
- (2) 廣播教學節目重播 1 科，54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重播 82 科，3,960 講次。
- (4) 網路教學節目新錄製 57 科，2,646 講次。

本學期教學節目重播 84 科、新錄製 57 科，共計 141 科、6,696 講次。

2. 110-2 學期教學媒體節目播放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委播：本市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2 節。屏東縣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4 節。
- (2) 教學平台播出：本校網路課程皆於空大教學平台 (<http://eeclass.ouk.edu.tw/>) 播出，而當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亦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平台，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三) 為落實市立空大「學習機會均等」政策，市立空大於教學平台設置免費課程專區，110-2 學期所開設之新錄製科目第 1 講次，以及 110-1 學期部份講次皆免費開放，供校內外人士不須帳號、密碼登入，即可自由收看或收聽。

四、強化教務行政

- (一) 強化招生團隊，運用多元媒體輔以人際宣傳，積極拓展招生業務
1. 建置完成網路報名與現場報名雙軌服務機制，並運用有限預算，規劃每學期多元媒體招生策略，透過招生文宣品(簡章、海報、傳單)、大眾傳播媒體、電梯大樓 TV 廣告、交通路口旗幟廣告、電台節目

專訪、紅布條、新聞稿、網路等多元宣傳管道，配合招生說明會、活動記者會、活動宣傳等主動積極策略行銷市立空大。

2. 每學期於招生期間除發行紙本招生簡章外，也同步於市立空大網站公開閱覽，並增闢市公車廣告、旗津渡輪、捷運車廂、垃圾車懸掛紅布條、路邊羅馬旗宣傳招生訊息。市立空大招生簡章、招生傳單等文宣品放置於南台灣縣市政府一樓服務台、人權學堂櫃台、市立圖書館暨各分館、高雄捷運各站服務台、南部各文化中心服務台暨圖書館等處，供民眾自由免費索閱，達成市立空大招生訊息廣為周知的宣傳效果。影音教學影片於市立空大網站首頁公開連結與播映，以利新生藉由網路影音資訊，即能迅速了解市立空大，儘早融入市立空大，享受學習樂趣。
3. 積極參與警察、消防、義消、軍人及新移民等單位活動進行招生宣導，並參與高雄市政府各局處舉辦之大型活動，或結合民間團體活動共同辦理招生宣導與設攤，收行銷學校、宣導招生之效益。
4. 亟力爭取免費之媒體宣傳，如行政院數位多媒體電子看板、高雄市政府 line 群組招生、大學聯招資訊網、捷運站體外大型看板等免付費之招生行銷廣告露出機會。
5. 依據市立空大「新生問卷」調查結果，市立空大新生來源四成以上係由親友與在校生引薦介紹而來，為獎勵熱心同學、師長及校友以個人為單位推薦親友至市立空大就讀，市立空大辦理「鑽石嘴」選拔計畫，推薦新生（有選課繳費者）達一定人數以上者，介紹人頒予「10 克拉鑽石嘴獎」、「鑽石嘴獎」、「金嘴獎」、「銀嘴獎」、「有口皆碑」等獎項，推出以來，市立空大規劃之特色提袋與書包以及圖書禮券等推薦獎，頗受學生歡迎，並加強招生成效。

(二) 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健全教務行政

1. 兼顧並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之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採多元評量，包括紙筆測驗及繳交學習報告、學生作品實作評量、多媒體遠距教學評量等方式，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形成性評量是在學生學習過程透過多元評量手段，學期結束前再施以總結性評量，不僅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進而促使學生檢視自我學習成果。此外，校方亦可藉以檢核授課教師的教學成效，提供其調整教學內容和策略。

2. 建立評核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採網路問卷施測，每學期期末定期施測教師教學評鑑問卷，藉以瞭解學生對課程學習自我反思與成效檢核，以及對課程品質的滿意程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重要參考。

3. 建置期中預警機制，適時提供學習輔導

為及時察覺學生學習問題，予以適時協助輔導，提升學習成效，建立自主學習學風，對期中評量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出預警，透過市立空大「學生學習成效期中預警制度作業流程」聯繫各學系（含中心）及授課老師加強關注輔導，並由各學系（含中心）針對學習狀況不佳學生進行輔導措施。同時排定課程諮詢時段，供作學生向老師諮詢課業問題之專屬時間。

4. 實施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檢驗畢業生在校學習成效
市立空大於學生申請畢業時施以問卷調查，問卷施測結果提供各學系（含中心）參酌，以作為改進課程、提升授課教師教學品質及檢核學生學習成果之參考依據，並據此總檢驗學生畢業時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程度。包括第一、第二暨暑期，每學年進行3次畢業生問卷施測，110學年度課程整體滿意度達95.2%。
5. 簡化教務行政作業，達成節能減碳與便民成效
全面換發「數位學生證」，鼓勵學生持「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折扣優待；學生學籍資料完成全面電子化管理，同步提供網路上傳、電子郵件與現場申辦多元管道，簡化學生各類申請案件之程序。
6. 建置網路校務系統，掌握學習進度，提升學習成效
為學生撰寫 WEB 版校務系統程式，以利在校生查核各項學習成績與學習進度；另設計友善之網路選課系統，讓學生從遠端即可自由加、改選課程，並立即顯示選課者該學期應繳費金額與上課行事曆，以利學生掌握到校面授期程，如期準時上課。

五、增設推廣教育課程

- (一) 與法務部合作開設監獄班課程，以關心監獄受刑人受教權益，於屏東監獄招收受刑人學生，110-2 學期開設「青少年心理學」、「政治心理學」2 門課程。
- (二) 為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於外縣市開辦學習據點班，讓跨縣市的學生就近面授上課。110-2 學期創新國際化專班(板橋)開設 10 門課；中壢班計開 10 門課；彰化班計開 10 門課；南投班計開 7 門課；左營專班計開 8 門課；屏東班計開 11 門課；台東班計開 17 門課；池上班計開 10 門課；台東成功班計開設 12 門課；花蓮光復班開設 12 門課；澎湖班計開 10 門課；馬祖班計開 10 門課；離島偏鄉班計開 18 門課；金門班計開 7 門課；國軍學士專班計開 9 門課；台北警專班、桃園警察專班、台中警專班、嘉義警察專班、高雄警察專班、屏南墾丁警察專班、台東警專班、花蓮警專班各計開設 9 門課；離島原鄉警察專班開設 9 門課；警察在學專班(A 班)開設 6 門課；高雄監獄仁德專班計開設 3 門課；屏東監獄班計開設 2 門課。校外總計開設 253 門課程，學習人數亦較上學期增加。
- (三) 110-2 學期開設公務人員「轉任綜合行政 20 學分班」、「轉任經建行政職系 20 學分班」、「轉任交通行政職系學分班」、「轉任交通技術職系 20 學分班」、「轉任技藝職系 20 學分班」、「公務學分學程」課程 6 門專業科目共增加 513 人次選課，提供公務人力進修培養升等及第二專長之職能。
- (四) 110-2 學期推廣教育開設「法院拍賣實務進階班」、「客家文化在鳳山」、「幼兒園英語融入教學師資培訓班」等非學分班，共增加 36 人次選課。
- (五) 110-2 學期開設國家考試相關專業課程，「不動產估價師學分班」、「法律學分班」、「社工師學分班」培訓學員共增加 367 人次。

六、落實學生輔導

(一) 重視弱勢族群教育

1. 重視中高年齡及弱勢族群就學權益，提供 65 歲以上國民、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暨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暨孫子女入學者等多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優待。
2. 市立空大補助就學費用減免優待金額，110-2 學期補助 621 萬元，

(二) 針對成人學生需求與屬性，提供客製化的輔導服務

1. 提供「幼兒伴讀」服務

針對成人學習者照顧幼兒的需求，為單親家庭、新住民、低收入戶等成人學生，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需帶 5 至 12 歲年幼兒子女返校上課者，由市立空大安排其子女在校免費參加「志工團」規劃的各項才藝活動，達成親子共學效益。111 年度上半年(110-2 學期)僅辦理一次大面授返校授課，因疫情升溫，4 月至 6 月配合實體課程改為線上直播課程，故無提供幼兒伴讀服務。

2. 針對成人弱勢學生需求申請專人與專設特殊空間提供服務

於 110 年 7 月完成市立空大哺乳室修繕工程，於教學樓一樓提供一處溫馨安心的哺乳空間；設置社團教室休閒空間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休憩場域，並建置無障礙校園環境；目前市立空大教學樓、行政樓電梯全面設置身心障礙學生專用的電梯按鈕面板，110-2 學期經市立空大特殊教育委員會審議薦送 2 位特殊生參與鑑定評估作業，依法提供更專業特教服務。

3. 提供心理諮商師駐校服務及線上諮商服務

為舒緩成人學生內心多重角色衝突、時間管理、學習障礙等壓力，市立空大聘請兩位專業心理諮商師，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依學生所需預約時段，提供個別化心理諮詢與晤談服務。配合校園防疫，今年上半年改採線上諮商輔導，成效良好。110-2 學期累計接受心理諮商服務學生計 12 人次。

4. 設計成人學生討論課業的「導師制」課業諮詢時間

市立空大提供一對一的教師課業諮詢時間，110-2 學期計 21 位專任導師安排 62 門課程，每週定期課業諮詢時間。此外，學生亦可利用電子郵件、電話，向老師請教課業問題，輔以遠距教學運用的 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師生發起的臉書、手機群組，提供師生、同儕間課業討論與資訊互動之學習空間。

5. 與鄰近醫療院所簽訂市立空大特約醫院

市立空大 111 年 5 月底與鄰近地區小港區「安泰醫院」及鳳山區「杏和醫院」簽訂醫療合作服務契約，減輕教職員生就醫時之醫療負擔，以及全面周全的健康醫療服務。

(三) 辦理多元校園活動，豐富學生校園生活與體驗

1. 辦理 110-2 學期樂齡大學

為提供中高齡者多元學習管道，市立空大 110 學年度再次獲得教育部專案補助辦理「樂齡大學」計畫案，經費計 287,100 元，110-2 學期開設新潮飲品實務、解碼 5G 經濟與生活、浪漫文化、數位行銷、城市污染防治科技與政策，基礎鍵盤課、人文之旅、飲食與身

心健康、口才學等課程。

2. 辦理 110 學年度線上畢業典禮

市立空大 110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1 年 7 月 31 日辦理，因應疫情升溫，今年度畢業典禮依本府對所屬各級學校畢業典禮以線上方式辦理賡續採網路辦理，市立空大校外班台東成功班工商管理學系畢業生謝淑貞同學擔任本屆畢業聯誼會會長。

3. 辦理 110 學年度學生代表暨六學系系學會會長網路投票選舉

為培養學生自治能力及民主理念，表達學生對校務發展興革建言，共謀學校、學生福祉，於 111 年 6 月 18 日至 20 日辦理第 23 屆學生代表線上選舉，選出三位學生代表。同時六大學系系學會學生自治團體會長亦辦理改選事宜，順利選出六大學系系學會新任會長。

4. 辦理 110-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實體「期初聚會」團體活動

於 111 年 3 月 19 日(日)辦理身心障礙學生「期初聚會」活動，藉由桌遊增進身心障礙同學間互動機會，並培養同學網絡關係，並藉此活動，宣導本校身心障礙學生輔導服務工作與內容。

5. 辦理 110-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線上關懷及生涯輔導」系列活動

於 111 年 5 月 27 日(五)、6 月 10 日(五)辦理兩場次「線上關懷及生涯輔導」系列活動，利用製作馬賽克拼貼杯墊，增加身心障礙學生自信，透過專業心理師引導學生思考生涯規劃有各種可能性，討論現行生涯規劃執行中困難。同時，藉由視訊輔導關懷學生狀況，建構身心障礙同學支持網絡。

6. 辦理 110-2 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

於 111 年 6 月邀請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郭洪國雄進行 110-2 學期性別平等教育線上講座，主講「這樣想法很有毒-打破性別框架與性別意識的迷思」，列舉由傳統到現今，世代間仍普遍存在著程度不一的性別差異環境，期許藉由教育宣導逐步導正邁向性別平等的和諧環境。

(四) 設置獎助學金及工讀助學機會，提供實質經濟與工作機會協助

1. 為獎勵市立空大傑出成就或特殊學習學生，輔導處提供校內獎學金，計有「傑出成就獎學金」、「特殊貢獻及特殊事蹟獎學金」、「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入學者獎學金」等，經學生輔導委員會審議，經 111 年 4 月學生輔導委員會審議，110-1 學期計有 2 位學生考取研究所，計發放 3,000 元獎學金，6 位新住民學生成績優良，計發放 12,000 元新住民獎學金，1 位身心障礙學生成績優良，計發 3,000 元獎學，4 位獲傑出成就獎學金，計發放 20,000 元，總計發放 38,000 元。校外獎學金部分，遴選成績最優學生申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原住民獎學金」4 名，各獲 22,000 元獎學金；111 年 2 月遴選新住民成績優良學生及清寒學生各 3 名共 6 名申請內政部移民署提供「110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並經 111 年 6 月審核全數通過，每位各獲 8,000 元獎學金。

2. 為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學習行政工作技巧及學術研究相關知能，以增進學生就業力及服務學習精神，市立空大提供「服務學習」、「研究學習」兩項工讀機會。為加強工讀助理進用暨考核作業

的持續改善內控措施，每學期 6 月底前、12 月底前，定期針對工讀助理工作能力、態度、人際關係進行每學期一次的評量考核，俾憑有效獎懲管理，落實特休、加班補休制度，學生工讀權益升級、福利增加。

七、加強城市智庫功能與城市學研究

市立空大於 111 年 6 月 25 日舉辦「第十四屆城市學學術線上研討會」，國內研究城市學相關議題之專家學者以及各大學院校師生線上參與專題演講、發表論文。111 年陸續接受與城市相關議題之論文投稿，並進行匿名審查，預計於年 9 月刊行「城市學學刊」第 12 卷，所得重要結論可做為市政推動之參考。

八、加強環境美化

- (一) 基於校園安全考量，於校園內部分陽台進行防墜網施作，以避免校內人員不慎墜樓，提供校園內教職員工生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 (二) 為防治各項傳染病媒蚊，環境衛生方面除定期清理積水及水溝蓋加網，另校園內外各項廢棄物清理及配合轄區內清潔隊妥善做好各項清潔、消毒工作。
- (三) 積極進行社區睦鄰工作，社區周圍環境整理由職工及安心即時上工計畫人員加強整理外，另督促外包清潔人力對於校區內、外周圍 4 公尺之道路，加強清掃及垃圾清運，維護整體校園內、外的環境清潔。
- (四) 定期檢視報廢物品並洽資源回收廠商處理年度報廢品，不囤積廢棄物品，維持環境清潔。
- (五) 提高同仁消防安全意識及危機處理應變的能力，定期舉辦消防演習（每半年一次）。

九、藉由民間資源推動「高雄國際會館」促參案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宿舍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移轉案(BOT)」於 101 年 1 月 3 日完成議約，並於 101 年 3 月 1 日由市立空大與營運廠商以台灣首府大學為授權代表法人之企業聯盟「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如期繳納權利金。

十、建立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

市立空大為建立持續性品質改善之自我管制機制，自 98 年底開始規劃自我評鑑機制，歷經 99 年、101 年、104 年持續修正法規，現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邀集內外聘專家學者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市立空大自我評鑑工作。綜觀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現有校務自我評鑑、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鑑三部分。

- (一) 校務評鑑部分：市立空大將於 112 年上半年接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校務評鑑，刻正規畫自我評鑑工作。

- (二) 教師評鑑部分：配合校務評鑑，於 110 年 1 月進行專任教師評鑑，全數教師皆通過評鑑。依據教師評鑑每四年辦理一次之規定，將於 114 年再次進行專任教師評鑑。
- (三) 教學評鑑：於每學期期末施測，其評鑑結果將做為教師教學改進之依據，目前110學年上學期全校教師教學評鑑學生滿意度平均值均達「滿意」以上。